# 知人之明

临时起意在“得到”写这篇文章，是因为我的一位80后小朋友他的公司今天在新三板挂牌。从2011年12月他成立公司开始，到现在还不到5年时间。于是，我回顾了一下和我交往的朋友，发现我的识人能力还不错。所以，在今天我的微信公众号文章最后，我写了这样一段禅定时刻：

”网上总有一帮傻逼喜欢说我抱大腿，却不知道当他们看到大腿成为大腿的时候，我们早已经成为朋友了很多年。那么多年里，我就看错过一个人。这种识人的本事，不应该跪求我开示才对吗？”

我转念一想，关于如何识人这件事情，不正应该写给付费读者阅读么？他们付出了费用，理应得到这样的文章。

是为记。

我和大多数中国人一样，并不喜欢批发式的社交。

一桌子10个人的宴饮，我基本不会出席。因为每个人点个头、碰个杯，寒暄两句，半个钟点就已经过去了。根本没有办法深入交谈，更不用说探讨点什么问题了。我只爱零售，一对一最好，三四个人一小桌已经是极限。这样一晚上下来，起码可以和每一个人交谈半小时以上。

所以，每次听说什么“拓展人脉”一类的屁话，我就觉得肝疼。凡是要拓展的人，谁记得你是谁啊？你就算喝酒喝到肝硬化，无非混个脸熟。可脸熟又有什么用呢？你又不准备去做门神。而且，就我的经验而言，**唯有在零售式的一对一人际交往中，你才可能真正认识一个人，也才可能让别人认识你。**在一个试验中曾经证实过：一个人可以对着镜头胡说八道、夸夸其谈说很久，但超过45分钟之后，他一定会不由自主地开始说实话。

人眼的凝视比镜头厉害多了。

在多年的零售式人际交往中，人们来了又去，最后身边依然保持紧密联系的人不超过20个。其中有一些都成为了专业领域里的顶级人士，所以，我经常感慨自己的知人之明。说起来人海茫茫，我又是怎样找到他们的呢？又凭什么在一早就看好他们的未来？

因为他们潜伏在草泽之中，尚未仗剑而起之前，就已经显露出了特别的气质。只要你能稍微留心一点，就一定不会错过。

## 他们都喜欢做，而不喜欢说。

我第一次见微信之父张小龙，是在深圳飞亚达大厦腾讯总部会议室。当时马化腾正在主持召开产品会，整个会议室里烟雾缭绕，大家讨论得热火朝天。会议开到一半，一个男人偷偷打开会议室后门溜了进来，在角落里选了一个座位坐下。抽了两只烟，一言不发，然后又悄悄起身，打开后门溜走了，仿佛这里是机场吸烟室。

后来我才知道这个人就是张小龙。那天的会议主题是讨论微博类产品，转过去不到一周，张小龙就在QQ邮箱里做出了邮箱广播。这样的妙人怎能错过？必须要当面请教如何成功地从会议上溜走，以及做邮箱广播的心得。于是，大家很自然地就认识了。

我们都不会刻意地去结识谁，除非有共同感兴趣的话题。

他们喜欢做，也习惯鼓励你去做。这一类人有一种共同的痛苦：**他们认为创造是一件有趣的事情，但是却几乎没有人会响应他们的召唤，一起加入这个游戏。**绝大多数人乐于享受创造的成果，但罕见亲自动手尝试一下。

所以，当你提出一个创意甚至是一个简简单单的想法，他们会第一时间鼓励你去做。尽管平常你们见面的时候，和所有人一样也在吐槽、抱怨甚至是咒骂。但是，当你说出“我想做”这三个字的时候，如同一句魔咒，他们会双眼放光，立即站在你的身旁，大有一种“欢迎一同入坑”的快感。

## 在些年里，我曾经对雕爷说过无数个“我想做”。

包括但不局限于我想做互联网产品、我想做编剧写剧本、我想做小说家写长篇、我想做导演拍电影……无论这些想法多么荒唐离奇，我要辞职北飘的时候，他站在我的一边；我要自己创业的时候，他还站在我的一边。

而那些一直在说，却迟迟不肯动手的人，都从我们的生活里消失了。

## 他们都极为顽固地坚持自己的审美。

四叶媒体的且听枫吟为韩寒的“The One”做了第一个版本，但随后就放弃了后续版本的开发，哪怕当时他们的确缺钱。原因就在于他们不喜欢做外包工作，外包不具有美感。而另外一个原因是他们不喜欢新版本的设计需求，他们认为太多功能有违iOS的美学。微信张小龙坚持微信的底部只允许有4个按钮：微信、通讯录、发现和我，保持视觉上的简洁。当有人一再游说他再加一个的时候，他直接说：不如我们来打个赌，2年之间我们谁都不再提加第5个按钮的事情，谁提谁就输了。

当这种坚持和行动力结合起来的时候，效果是惊人的。当年宁浩以一部《疯狂的石头》横空出世，我的朋友羊羊羊和雕爷一早看完大为赞赏。赞赏之余，觉得自己那么欣赏的片子，怎么能就只有这么点儿票房呢？于是两人买了一堆电影票，站在电影院门口分发给路人，以此捍卫自己的审美。

妥协和折衷，带来的不仅仅是审美上的溃败。

## 他们始终对自己喜爱的事物保持了足够多的好奇心。

我认识雕爷早已超过了十年，在这十余年间，我从未见过像他这样对商业分析如此着迷的人物。他对各种商业理论和商业案例，拥有小孩子拼乐高积木一样的狂热，乐于把所有业余时间都投进去。和雕爷同时认识的羊羊羊老师，在更长的时间里一直保持着对当代艺术和艺术史的热爱。我为他专门搭建了一个博客，哪怕每天只有5个人访问，看他的当代艺术心得，他也觉得甘之若饴。而且，他觉得正因为人少，这样才够当代艺术。前年，他第一次和我们去法国卢浮宫和奥赛美术馆。一路上听他说下来，我和雕爷都承认一点：大概这世界上再也找不到比他更好的美术馆导游了。

张小龙对互联网新产品的好奇已经发展为一种新的人际关系：每次网上有了新产品，我下载注册之后第一件事情就是搜索：AllenZhang或者Allen。如果他竟然没有注册，我的内心会有一种类似捡钱的快感。而你可能不知道，前段时间因为罗振宇用分答刷屏朋友圈，被我屏蔽了一个月时间。但转过来想一想，四十多岁的人了，无论是视频、音频、直播还是分答，他总身体力行地冲在第一线。

在这个世界上，但凡想成就一点点事业，仅有喜欢是远远不够的。

## 他们都敢于直言不讳地说出真实想法。

记得我第一次写了一集剧本给宁财神评判我有没有天分的时候，他直截了当地回答了我三个字：这是屎。所以，我有些时候都禁不住怀疑，这些熊孩子究竟是如何成功活到今天的？网上许多人都看过张小龙的演讲PPT，但你有没有注意到这么一段话：

避免“打通”，需要打通，说明不是需求；
避免“整合”，需要整合，说明都不行了；
避免“拉动”，需要拉动，说明是KPI了；
避免“导入”，需要导入，说明没生命力；
避免“多平台”，不为平台而平台；
避免“全面”，全面的东西是平庸的。

你拿这段话去找任何一个互联网公司的朋友，就会知道它有多得罪人。有多少互联网公司的高管看到这段话会觉得脸上火辣辣地疼？这不是吐槽，而是直接拿鞋底抽脸。觉得疼，因为那都是实话。

我不认为拿着这篇文章，编写一个表格，你就能在周围的人里找出未来的人中龙凤。生活不是写文章，你在生活中看到的绝对不是文章里那么多鲜明独特的个人特质。你看到的是一个个凡人，有的性情怪异，有的存在性格缺陷，有的会经常做出不靠谱的事情，有的甚至会让自己的负面新闻成为当日头条。在遇见所有这些事情的时候，你是否还有勇气承认他们是自己的朋友，是否还能不偏不倚地看到他们的优点，是否还能对他们的未来保持足够的信心？

当他们籍籍无名坐冷板凳的时候，你是否愿意倾听？当他们处于人生低谷的时候，你是否愿意雪中送炭？当全世界都反对他们的时候，你是否敢于依然站在他们的一边？当全世界都赞美他们的时候，你又是否敢于和当年一样径直说出反对意见的真心话？

你在识人的问题上，是否敢于坚持自己的判断？

如果答案是肯定的，那么，我相信关于如何识人的方法，我已经完整地告诉给了你。

祝你好运！

和菜头

> 请你相信我：
>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 都是错的。

知人之明的基础是自知之明，所以我清楚地知道，大家之所以和我是朋友，原因是他们负责传奇，我负责做那个普通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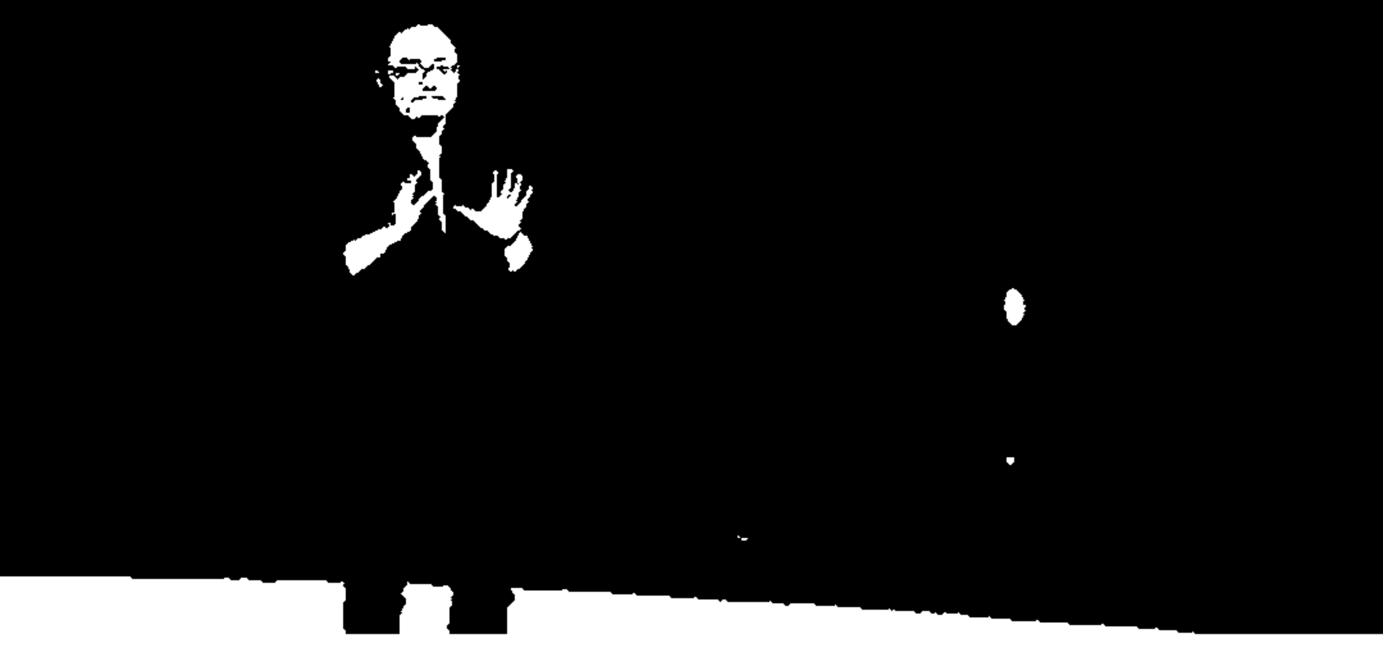

# 罗振宇的窄腿裤

每次去罗辑思维参观，都会领到一个新课题。比如说上次是讨论如何开办一个收费专栏，上上次是讨论如何出版一本自选集。在最近的一次拜访里，我的最新课题是：如何在年内让罗振宇同学穿上窄腿裤。

众所周知，罗振宇同学多年来凭借着朴素保守的造型纵横江湖，永远以运动裤配运动鞋的饭后散步形态出现在人前。这一幕在参加《奇葩说》时达到了登峰造极的一幕：在一群红男绿女之中，罗振宇同学身穿毛衣脚踩运动鞋登场，有如老干部从天而降，只差手里拿个不锈钢保温杯，上面写着：最美不过夕阳红。

如今他有了一双女儿，事业、家庭、后代他都有了。于是罗振宇现在就走到了一个极其危险的十字路口，按照他现在这个路数走下去，堕落为一个盘手串盘珠子盘核桃的普通华北中年男子的可能性极高；距离一个身穿对襟小褂，脚踏千层底布鞋，身背纯棉环保布兜兜的朝阳区咖啡馆仁波切也只有一步之遥。不要笑，多少我国中年男子在中年危机真正到来之前，就已经用这种方式提前实现了自暴自弃和报复社会。这样的话，等到真正的中年危机到来之时，他们就可以啜一小口四百年前的普洱，往圈椅里一靠，看着眼前缭绕上升的沉香，极为深沉地说一句：现如今我可算是活明白了。

穿运动套装绝对是一种不祥之兆。它意味着一个男子和身材在做多年搏斗之后，终于心灰意冷，选择了放弃。这完全不同于理想主义的冲锋衣和登山包，虽然在品味上同样糟糕透顶，但是冲锋衣和登山包起码还有宝贵的天真——把都市生活视为一种攀登险峰或者穿越荒原，而运动套装则是彻底的妥协，意思是在任何时候都可以快速稳妥地把身体藏进XXXXL的运动服里，而且彻底避免了挑选衣服的麻烦。当一个人身穿运动装来到你的面前，他同时也带来了两个含有明确拒绝意味的信息：

1、我很忙，所以没时间打扮；
2、我都已经穿运动装了，咱们就别谈减肥健身的话题了好吗？

这都不是真的，穿运动装的真实理由是不想被人发现自己腿粗。别问我是怎么知道的，我就是知道。所有最终选择运动装的中年男子都经历过相同的心碎历程——好容易选择了一条款型极为满意的裤子，但是售货员委婉地告诉你说没有这么大尺码。提醒你认识到一个残酷的社会现实：发了福的中年，请和潇洒挺拔说再见吧！那是年轻人的事情。遭到了这样的羞辱，于是你愤愤然提出了一个致命的问题：有我能穿的款吗？一定会有，但是裤长必然不对，必须截掉半尺，因为只有裤子上半部才能装得下你的粗腿。等半小时后裁缝修剪完毕，你的确能够穿进去，但是裤脚却非常肥大，有一种上世纪八十年代喇叭裤的视觉效果。

售货员异常冷静地说：先生，裁剪之后我们一概不退。

所以你会很快发现运动装的好处：宽松而有弹性，什么样的身材都可以装进去，无需额外裁剪就显得似模似样。低头看自己的一双腿，它们都消失在布料和颜色的背景里，让人长舒一口气。而且价格并不贵，只要找到一条合适的，你可以一口气买上十二条，也花费不了太多钱。此后的两三年时间里，你就一劳永逸地解决了选购衣服的麻烦，彻底避免了遭到成衣店店员的羞辱。从此以后，相信这一身会给人带来自信和活力的感觉，相信自己和乔布斯做了一样的选择。谁又能质疑乔布斯的审美呢？

你看，最大的懒惰往往以勤奋的形态表现出来，选择运动装就是一种懒惰。起码，对于一个中年男子来说，就是如假包换的懒惰。想找到一条穿起来显得腿不那么粗的裤子，这是神圣的个人欲望。一个人要勤奋到什么程度才会去运动超市，找几款欧洲生产的大尺码运动装来满足这种欲望？我们居住的城市那么大，有那么多人，难道连一家会考虑并且解决腿粗问题的店铺都没有？找寻这样的一家店又需要耗费多少脑力和时间？

答案其实非常简单：我们不需要去名牌成衣店挑选衣服，因为它们的规模化生产针对的是“正常的人群”，它们的使命是让正常身材的人穿起来好看，根本不会考虑生产额外的版型，满足不同身材的人所需。我们需要去寻找小众品牌和设计师品牌，它们了解自己的顾客是谁，知道自己的顾客在名牌成衣店找不到合适的尺码，也不甘心在运动超市里购买运动套装，更不愿意冒着风险在淘宝上撞大运。它们也清楚地知道，自己没有能力生产所有尺码的衣服，所以它们在设计上下足功夫，用有限的几个尺码尽可能满足最多的人。

所以，的确存在罗振宇可以穿的窄腿裤。无需修剪裤腿——因为设计师会把裤子膝盖以上的部分做得宽松许多，这样瘦子穿上显得飘逸，胖子穿上不露身材，大家都能穿得进去。同时，设计师会逐步压缩裤腿直径，在视觉上形成快速收束的效果，这样腿短而粗的人也会显得高挑挺拔了很多。唯一的代价是：你得用10条运动裤的钱，去买一条这样的裤子。

但我觉得依然值得那么去做，因为你会发现生活中其他的可能。城市突然向你打开了一扇门，通往名店和超市之外的另外一个世界。在那个世界里，有人更懂你，也更为关照你。在用运动装和牛仔裤掩饰了许久之后，你会发现还有那么一条裤子，你低下头去看它的窄裤腿的时候，突然拥有了某种之前你不具备的自信心。在那么多年之后，你发现自己依然有可能是整洁的、挺括的、潇洒的，不再是一个臃肿的、对付的、凑合的中年人。

你会发现在这世界上，还有那么美好的东西存在。最重要的是：它完全适合你。这也正是我为什么在年内，一定要扒光罗振宇的运动裤和运动鞋，让他换上窄腿裤和休闲皮鞋的原因。因为要想带领人发现世界，那么就应该从发现自己开始；要想改变这个世界，那么就应该从改变自己开始。

在这个意义上，罗振宇的窄腿裤远比英国脱欧或者王石反击要重要得多。

扒了他！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本该谈商业逻辑的时候，人们却总在抒情和八卦，好人和坏人，男人和女人。在一个情怀商业社会里，有什么是真正的商业呢？

# 甜蜜人生

最近看到一句话：肥胖的终点是糖尿病。考虑到家族遗传因素，所以自己去做了一点糖尿病研究。一路上有许多有趣的发现，这里和大家分享一下：

中国的糖尿病患者早已经过亿，也就是说，在十个成年人里就有一个罹患糖尿病，而且这个数字还在增长。但人们并不紧张，因为存在两种统计学，一种是统计学，一种是中国人的统计学。

统计学会告诉你，糖尿病有I型和II型之分：I型是一种遗传病，先天获得，避无可避；而II型主要靠自己后天努力大吃大喝不运动。中国的糖尿病患者中，II型糖尿病患者占90%以上。这样计算下来，我罹患II型糖尿病的可能性是9%。考虑到家族病史，这个比率会高到无法忽视。

相比之下，中国人的统计学胜在简单直接，而且抚慰人心：因为糖尿病是遗传病，而我父母没有糖尿病，所以，我罹患I型糖尿病的可能性是零，我赢了！说到II型糖尿病，我完全没有兴趣去得，即便有这个风险，十个人里才有一个会得，我肯定在那九个人里，我又赢了！所以，说到底我都不会罹患糖尿病，证明完毕！

糖尿病是一种慢性病，由于血糖浓度太高，所有脏器都浸泡在糖水里，糖尿病患者相当于一块人形蜜饯。血糖高并不直接杀死人，最多造成女友龋齿而已。糖尿病的伤害体现在在漫长的浸泡过程中，神经末梢会坏死，伤口会长期无法愈合，形成各种各样的并发症。而这些并发症会缓慢而痛苦地杀死病人，就像是是命运在小口小口地吃掉人形蜜饯。可是，面对命运生吃家人、朋友，甚至是自己，人们依然不紧张。

原因是糖尿病无法治愈，但可以控制。如果持续服药或者注射胰岛素，把血糖浓度有效控制在正常范围之内，那么依然可以过上正常人的生活。这就意味着患者需要建立一套食物和血糖之间的对应关系，清楚地知道自己吃什么食物，吃多大量，对血糖浓度会起到多大作用。所以，确诊罹患糖尿病的患者之中，普遍都在第一个月认真地进行每天三次血检，监控自己的血糖变化。但是很快的，人们认为自己获得了足够多的经验，要么把每天三次血检变成一周一次，要么就彻底放弃了监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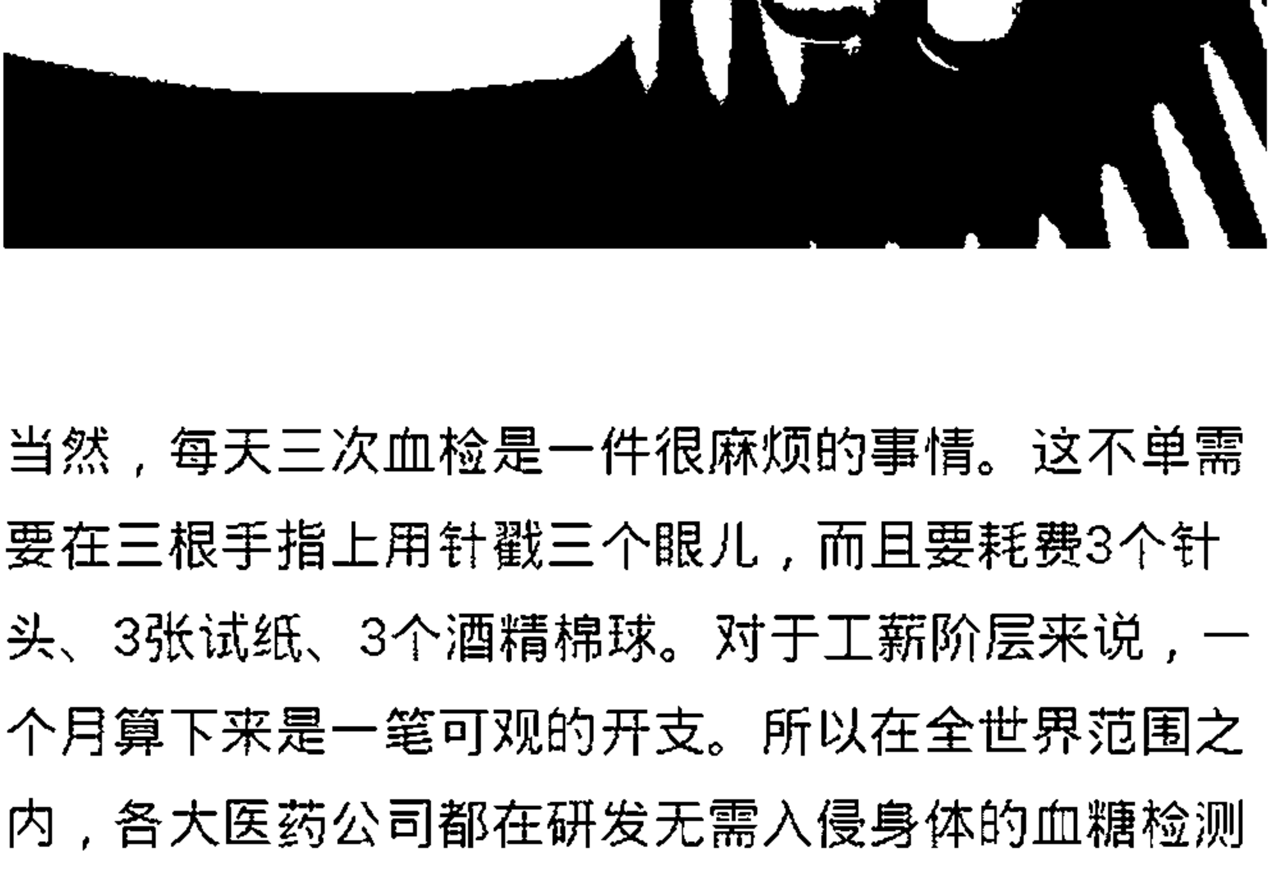

当然，每天三次血检是一件很麻烦的事情。这不单需要在三根手指上用针戳三个眼儿，而且要耗费3个针头、3张试纸、3个酒精棉球。对于工薪阶层来说，一个月算下来是一笔可观的开支。所以在全世界范围之内，各大医药公司都在研发无需入侵身体的血糖检测方法。比如Google就在研究用隐形眼镜测量眼泪中的血糖浓度，以色列的一家公司在研究如何通过耳道检测血糖，俄罗斯的一家公司试图用红外线扫描皮肤推算血糖浓度。

还有另外一种思路，就是往身体里植入一个感应器，可以较长时间连续测量血糖。美国Dexcom血糖监控仪可以实现24小时实时监控，植入身体的探头可以连续使用7天。造价是12000人民币一套，每月一盒4个探头，2300元人民币。看到功能和价格之后，我立即打开淘宝开始搜索，如此惊人的价格和如此巨大的市场，难道就没有一个售价为400元的国产山寨货么？真没有。

德国Freestyle Libre相比之下要厚道得多。检测仪2200块钱，每个探头580元，可以支持14天。探头是一个塑料薄片，用盖章一样的方式瞬间把探针插入皮肤，完全没有任何痛感。而且，戴着探头可以洗澡运动，并不影响生活。每月1200元钱的固定投入，还是略贵。于是我再次打开淘宝搜索，没有山寨产品。连带卖这个产品的淘宝店，也不超过5家。

我做了一下测算：无论是Dexcom还是Freestyle Libre，每个月在淘宝上大概有数百用户购买。中国有超过一亿罹患糖尿病的患者，其中每个月能掏得起3000块钱在监控设备上的人，不应该低于10万人。那么，为什么10万人里就只有几百个人去买这种仪器呢？同时我想问，愿意花5000块钱去购买号称一次见效的降糖神药的人，全国又有多少？

植入式探头测量血糖，这里涉及到了一点点真正的技术。我们可以快速山寨手机，可以快速山寨成衣箱包，但山寨不了植入式血糖测量仪。这究竟是我们引以为傲的制造业本身存在问题呢？还是因为聪慧的山寨厂商早就看透了一切，知道自己造出一个廉价版本，也不会有多少人去买？

**我们热爱现世的安稳，我们渴望甜蜜的人生，但我们并没有长久看护自己的能力。**我甚至可以说，我们的甜蜜人生之所以如此甜蜜，只不过我们过得足够粗糙。在所有真正需要讲求生活质量的地方都在偷工减料，把一切都拜托给了看不见的命数，或者有利于我们自己的中国人统计学。我们把所有精力都投入了如何索取，我们甚至都没有时间去认真享受一下。于是，一切大而化之，凭借经验和猜测对付着就过完了一生。

和菜头

> 请你相信我：
>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 都是错的。

所有可以山寨的商品，背后都没有一丁点儿技术含量；所有可以山寨的生活，背后也都没有一丁点儿生活质量。

# 代罗振宇：致女儿书

罗思思、罗维维两位小朋友，

欢迎你们来到这个世界！

我是和菜头叔叔，你们落生后第一个用文字迎接你们的人。

你们也许会好奇：为什么不是爸爸罗振宇亲自来写呢？因为他刚刚得到你们这对双胞胎小姐妹，一会儿全身酥软，一会儿热泪盈眶，正在产房里上窜下跳、抓耳挠腮，完全放弃了一个成熟、稳重的中年人应有的矜持。

他的手指因为颤抖得太厉害，连手机上打字都做不到，更舍不得把视线从你们身上移走，所以，他只能委托菜头叔叔我来写这篇文章。

另外，我自己还有一个很特别的理由：

许多年来，菜头叔叔一直都想要一个女儿。甚至从二十多岁开始，就经常在梦里非常清晰地见到她。那些梦境都一模一样，而且在那么多年里一再重复：

在梦里，那是一个雨天。我打着雨伞去幼儿园门口接她，隔了老远，我一眼就看见了那个穿着黄色儿童雨衣的小小身影。漫天的雨点落在雨衣的透明帽檐上，又顺着她的发帘往下滴。她伸着小手不断擦去额头上的雨水，看我走近，抬起头来奶声奶气地对我说：“爸爸，你怎么才来啊？”

但是现在看起来，这一幕不大可能在我生命中发生了。

在我的梦境中，在另外一个平行的世界，那个穿黄雨衣的小女孩一直在等着我。在我身处的现实世界里，我打着伞无论怎么走也走不近她。

不过，叔叔现在有了你们。有天我也会有机会去幼儿园门口接你们，一边抱一个，就像两只小鸟轻轻巧巧落在我的臂弯里，几乎都感觉不到重量。这样一来，你们同时一左一右在我耳边喊我“菜头叔叔”的时候，会有一种立体声的效果。

原谅我说了那么多无关的话，菜头叔叔是个内向而羞涩的人，不善于表达自己，张不开嘴说“我爱你”。

所以，以上就是我说“我爱你们”的方式。

很老土，是吧？

对了，我应该先向你们介绍一下你们的老爸罗振宇。

罗胖曾经有过衣食无忧的体面工作，本可以一直做到退休的安稳职业。但是在一夜之间，他猛然放弃了一切。连救生圈都不带，就径直跃入了生活的激流，干脆利落地走上了另外一条人生路。

所以，你们的爸爸是一个勇敢的人。

更厉害的是，有一大批人，有头脑有眼光的人，跟随他同样跃入激流，为自己搏一个不一样的明天，彻底放弃随波逐流的生命，把生活牢牢控制在自己手里，做一个顶天立地的大写的人。

更勇敢的是你们的妈妈。

你爸爸的这种做法换一种说法叫“折腾”；在某些不喜欢他的人嘴里，那叫“作死”。而妈妈愿意和他一起直面人生风风雨雨，共同跃入波澜壮阔、湍急汹涌的生活激流，甚至还把你们两小个也带到了这个躁动不安的世界上——妈妈真勇敢，妈妈最伟大！

你们的到来，彻底改变了你们爸爸妈妈的生活。

在他们面前，又一条崭新的岔路出现了。从你们降生的一刻起，他们就不是夫妻，而是父母。

在此之前，爸爸妈妈已经在人生路上做过一次选择，选择了少有人走的那条路。在这条少有人走的路上，菜头叔叔是爸爸妈妈的同路人。而现在，因为你们出现，爸爸妈妈跟和菜头叔叔就要分开。

在你们爸爸妈妈的那条道路上，在未来的岁月里，他们会带着你们前行，一路上带领你们欣赏沿途的风景；**而菜头叔叔我也会在自己那条路上继续前进，由我负责给你们介绍我这条路上的景色和奇观。**

爸爸请我来欢迎你们，正是因为这个缘故，因为他不想你们错过。

菜头叔叔我是那种永远走在另外一条路上的人。

我是白族，但是我的中文比许多汉族要好；
我是理科生，但是我的文章比大多数文科生要好；
我的文章不错，但是我的厨艺更棒，是朋友家宴时必请的大厨；
我在现实生活中过得挺好，但是我在网络上的人生更为精彩；
在每一次变化到来时，我总能找到更好玩的方式，创造不一样的精彩。

**和叔叔就像是一个魔法师，从我的帽子里永远变不完戏法，放不完烟花，抓不尽小兔子。你们永远也猜不到下一步叔叔会变个什么出来。**

所以，现在，请你们坐好，睁大眼睛看着我。这是我给你们的人生第一课：

你们的爸爸罗振宇是个臭奸商，有一种任何时候都想着贩卖知识的毛病。所以，任何他写的文章或者跟他有关的文章，在最后你们一定会看到一段广告，这次也不会例外。

前面说了，和叔叔是个魔法师，但是叔叔又是个暴躁的魔法师，因为多年以来叔叔在网上创造精彩和惊喜，却收不到什么钱。而且，那些一毛不拔的大人们，在消费完叔叔创造的东西之后，还要在留言里指手画脚，丝毫不尊重叔叔的付出。

于是，叔叔就变得很暴躁。

让人们承认我的价值，这是叔叔我的梦想，但是我也找不到什么好办法。不过幸好我有你爸爸这个朋友，他凭着脸皮厚、下手狠、心肠黑三大优势，为我这样的网络魔法师找到了体现价值的方式，那就是：直接问读者要钱！

说出这句话的时候，菜头叔叔在屏幕前面都觉得心里老大畅快。Yeah，就有那么过瘾！所以，从这篇文章开始，我就会在你爸爸设计的「得到」App上开设付费订阅专栏《槽边往事》。

从此，只有那些真正欣赏叔叔，也真正愿意支持叔叔的人，才能和你们两小个一起欣赏我那条路上的风景。我也愿意为这样的人，提供更丰富更为精彩的内容。

在每个人生路的岔口上，只能选择其中一条。我负责走另外那条，然后大家彼此遥望，一起相携相伴走过生命。

想不想要更多玩具和更多生日礼物？那请你们眨眨眼睛，支持和菜头叔叔吧！**支持叔叔和你们爸爸这一次全新的网络尝试，我们或许能够颠覆网络一切免费的魔咒呢。**

让信风劲吹，让船帆全升，让我们启航前往新世界。

你们才刚刚出生，就能够一起见证这个时刻，有没有觉得这是最酷的欢迎仪式？

来，跟我走吧！

# 坦坦荡荡聊聊钱

从我1999年混BBS开始，人们就已经开始讨论创作换钱的事情。但是藏着掖着，说起Qian，Q-i-an，钱，都会很不好意思。写作者不提那个字，仿佛它就是伏地魔，那个名字是了不得的禁忌。文人和知识分子耻于谈钱，这是多么怪异的景象，仿佛平日里吃的米面是用内力或者露水换来的一样。算了吧，让我和你说说大白话好了：

在没有「得到」之前，文章变成钱只有两种可能：

1、读者赞助；
2、做广告。

我的微信公众号每一篇文章都有许多赞赏，原因不是我可爱，只不过是因为我和传统的文人和知识分子不同，会直接在文章里告诉读者应该对我的创作付费。同时，也归功于我在评论区残酷地拉黑读者，凡是没有赞赏过一次却还要对我唧唧歪歪的家伙，一概当众拖进黑名单一了百了。

我几乎没有做过广告。不是我不爱钱，而是广告投放有碍我的原则。在十多年的上网历程里，我不是没有推荐过产品和服务，但我始终把握一点：我亲自使用过，而且觉得不错。或者，这是我朋友家的产品，有我朋友用他的全部信誉做背书。否则，我写一百篇文章累积下来的信用，可能一次广告就能消耗殆尽。当我成为商人的成本，一切狗屁倒灶的事情都可能发生。读者是我的朋友，绝对不应该成为消耗品。这个道理，我很早就懂。

所以，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我个人一直在呼吁微信公众号应该收费订阅。不单是收费订阅，而且应该强制收费订阅。当读者为内容付费的时候，他们才会停下来仔细考虑一下，要不要转发某篇文章。欢欢喜喜转发垃圾帐号发布的养生、健身、时政、心灵鸡汤文章的时候，每篇要缴纳1块钱或是免费，其间的差别会极大。收费会让真正优质的内容浮现，减少文字垃圾的泛滥。转发垃圾文章的人并不是不知道那些文章价值为零，而是那些东西天然带着某种关怀别人的善意，而且是免费的。

**唯有收费，才能真正衡量一样事物的真正价值。**

在这个社会里，水要收费，蔬菜要收费，甚至是为了得到好的空气，也得付出迁居和旅行的费用。为什么文章是免费的，甚至好的文章反而是免费的，被大抄特抄，而且大多数人视之为天经地义呢？没有对一篇文章的尊重，自然不会有对一个设计，一个专利，一个产品的尊重。于是，结果是整个社会都停留在低质量的相互抄袭上，永远无法创生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我在「得到」开设《槽边往事》，目的就是为了打破互联网一切免费的这个魔咒。**在过去，互联网发展的规律是用免费吸引海量用户，然后对其中部分用提供额外的服务，从而收取部分费用。实质上，这变成了付费用户不断补贴盗版用户和免费用户，内容创造者在其中只是得到了一小部分利益，甚至几近与无。而我们只需要考虑一个很简单的问题，就可以发现其中的荒谬之处：

读者拿了工资换了流量费上网看文章，那么，产出免费文章的作者以何为生呢？是的，不收钱，不做广告，会有最大数量的读者赞美你。但是也不要忘了，当你饿死的时候，也同样是他们在网上点蜡烛，写悼文，宣布“一个时代结束了”。这个时代本不用结束的，不是么？**只要大家都愿意为消费内容而付费，本不会有那么多“时代”很快结束的。**

何其虚伪！

所以，我要感谢所有能够看到这篇文章的人。之所以你能够看到，原因是你为这份内容付出了相应的费用。虽然和满坑满谷的免费人群相比，大家在人数上并不占优。但是，你已经走出了非常可贵的一步，向着一个文明社会里的文明人走出了一大步。在一个以抄袭和复制为乐的网络环境里，用实际行动投下了宝贵的一票。这比什么都重要。**当为内容付费的行为开始的时候，我们终究会因为个人行为改变整个网络世界的习惯。并且，为创生更多优质内容和服务，奠定了珍贵的基础。**

这将是一个新的世界，会有更多优质的内容值得阅读，也会有更多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值得使用。在不远的未来，整个社会将会因此而蒙受恩惠，向前进化极大的一步，所有人都将因此而受益。为此，我要感谢你，感谢「得到」这个平台。无论最终成败如何，我们可以在白发苍苍之际，对膝头的孙辈说：

当年你菜头爷爷就是那么坦坦荡荡要的钱，而我也就那么坦坦荡荡给了。所以，今天你才有放心阅读的书籍，安心睡眠的小床，毫不犹豫大口咀嚼的食物，和没有任何顾虑玩耍的玩具。我们为了能把最好的东西给你，把一个更加美好的世界交付给你，我们尽到了所有努力。

当年你菜头爷爷就是那么坦坦荡荡要的钱，而我也就那么坦坦荡荡给了。所以，今天你才有放心阅读的书籍，安心睡眠的小床，毫不犹豫大口咀嚼的食物，和没有任何顾虑玩耍的玩具。我们为了能把最好的东西给你，把一个更加美好的世界交付给你，我们尽到了所有努力。

那一天并不遥远，此刻，你已经抵达这里，祝我们能够走得更远，更坚定！

# 请假条

如果在这个小长假里，你的爱侣放着衣服不洗、碗筷不洗、孩子不打，想方设法地想要单独溜出去3个小时，请不要问为什么。也许我知道原因，在这里我愿意为这个人专门写一张请假条，希望能够获得你的批准。

电影《魔兽》上映了，事情就那么简单。

不忙撇嘴，也不忙翻白眼。我没有和你开玩笑，事实上，我觉得这是一件非常严肃的事情。电影《魔兽》改变自暴雪公司的经典游戏《魔兽世界》，或者叫WOW，或者叫山口山。但是，**对于我这样的人来说，那不仅仅是个游戏，它曾经是整个世界。**而你也可能很难理解，我们为什么把暴雪公司称为“暴雪爸爸”。

不过我没有打算和你聊情怀，请给我5分钟时间，让我把事情讲清楚：

游戏并不都是打打杀杀，或者挂在线上刷金币，起码《魔兽世界》不是这样的。记得我第一次玩这个游戏，才升到10多级，完全是个菜鸟，但是我没有打怪，没有升级，花了整整一个星期时间，在游戏里除了跑步什么都没有做。从游戏里的大陆东南角，一路跑到了西北角。

那是一张巨大的地图，按着前进箭头5分钟不动，也只能前进一点点距离。因为我是个菜鸟，沿途会被各种等级高到吓人的怪物袭击，往往对方轻轻碰我一下，我就立即倒地身亡。然后我会在最近的一个复活点重生，重新再跑一遍，边跑边祈祷：不要看见我，不要看见我，不要看见我。因为这么往复奔跑，向死而生，我花了一周时间，夜夜上线，夜夜跑步，才终于抵达了我的目的地。

一路上我看见了各种壮丽奇瑰的景色，经过山林、雪峰、沼泽和荒原，看见过无数次日落月升，目睹身边的无数次杀戮，就像是在一个真实的奇幻世界里奔跑，根本听不见电脑的嗡嗡声和窗外的汽车喇叭。你问我跑那么远的路干什么？因为我听人说，在大陆的东北角，有一片海滩，那里的日暮是整个大陆最美的，我想去哪里看看。当我到了那里，真的看到了金色的光芒倾泻而下，人鱼懒洋洋躺在沙滩上。在那一刻，看着眼前的景色，想着这一路的艰辛，我想哭。

是的，你没看错，的确有那么个神经病，烧着游戏点卡的钱，什么都不干，在一个游戏里跑了一个星期，就为了在极低级别的时候，看一眼高等级玩家才能欣赏得到的日落。 这就是暴雪的魅力，它的游戏让人为之疯狂，而且会对它愉悦自己的方式上瘾，再难以接受其他的大型游戏。

**我不是试图让你理解游戏，我是想让你理解游戏里的人。**不是所有的游戏都是韩国的泡菜游戏，从头到尾砍砍砍，也不是所有玩游戏的人都是为了在游戏里虚幻的满足感。我喜欢《魔兽世界》，是因为喜欢它的想象力，和在这个游戏里无穷无尽的可能性。你知道吗，在这个游戏里，你甚至可以不用升级打怪，完全以钓鱼为乐。别人在你周围打打杀杀，而你手持钓竿，试图钓出地图里每一种鱼，成为钓鱼大师。

在那个魔兽玩家耳熟能详的“鱼别丢”故事里，一位玩家突然被一个才1级的陌生玩家拦住，对方要求交易，送过来钱、各种杂物和一条鱼。这人很奇怪，不明白发生了什么。那个1级的玩家用拼音发来两句话，然后转身就走了：

---Songnide（送你的）
---Yubiediu（鱼别丢）

那条鱼有22磅重，这个1级的玩家一定花了很长时间钓鱼，才终于钓上了一条大鱼，一直珍藏在身上。在游戏里，一个人把身上所有的东西都送人，意味着他会退出游戏不再玩了。这个要离开的玩家，之所以把鱼拿出来送人，而且叮嘱不要丢掉，是因为那条鱼是他的珍爱之物，曾经给他带来了无限欢乐。如今他离开了，但是他把这份欢乐送给别人，希望对方能够体会。

所以，喜欢《魔兽世界》的人，也许更多的是喜欢游戏里的这种人际关系。它不同于我们日常的社交，但也有现实生活里所没有的那种真挚。起初，人们是爱上了这个游戏，到最后一定是爱上了游戏里的人。**一直到今天，“yubiediu”都依然是《魔兽世界》玩家的接头暗号，你可以试着在网上说一下，看看会发生什么事情。**

昨晚《魔兽世界》在中国首映，凌晨1点，票房就已经突破1.5亿。没有女神，没有小鲜肉，没有韩国人，是谁撑起的票房？这部电影在欧美票房一塌糊涂，但是在中国看完首映之后，有一群人说”就算是PPT也死而无憾了”，猜猜他们会是谁？

他们中最为年长的人已经迈入中年，最年幼的也不再年轻。谈及游戏会让一个成年人很局促不安，他可能不愿意和别人谈这件事情，也不会谈他对魔兽的情感，因为那属于过去，太过私密，也从未指望过别人能理解。但是，当“Lok'Tar Ogar”的呼喊声响起，他就会情不自禁地长身而起，热血奔腾，转身提起战斧奔向荒原。

这个人可能就在你的身边。请慷慨地给予3个小时的假期，让这个人去一次电影院，能够平复内心的躁动。相信我，你会因此而收到发自内心的感谢，对理解的感谢要比其它谢意更为粘稠一些，足以把人牢牢粘在一起。

我再一次恳求，请您批准。

# 厨房里的迷信

上班睡不够，休假就失眠。今天早上4点半才睡着，8点15分又准时醒来，坐在床边觉得很困惑，感觉自己坐在码头上，看着木地板在不断流淌。想起4点半从冰箱里拿出排骨来解冻，赤脚跑到厨房看了一眼，时间刚刚好。

下楼去超市买了两根葱，一块生姜，一头萝卜外加两个玉米，反正也是醒了，不如做个排骨汤。失眠就容易饿，颠扑不破的真理。是否因此变成胖子，取决你在凌晨开吃，还是像我一样生挺到清晨来临。11点半，掀开砂锅盖子，满室肉香，缭绕不散。

从9点半开火，到11点半做得，我不禁感慨：这家里的东西啊，还是抢来的好。砂锅不是我买的，而是从文怡那里活生生抢回来的。自从买回来之后，就发现无论是炖排骨还是炖牛肉，永远一个半小时就好。我翻来覆去检查了好几次，就是砂锅而已，并没有任何芯片、涂层那些高科技玩意儿。于是，每次炖肉都会下意识翻出文怡的砂锅来，并且暗自期待一个半小时之后有一碗美味的肉汤在等着我。

喝了第一口汤，我的理科生天性又开始发作：必须用某一口锅来炖，才能得到一碗心仪的汤，这不是迷信还能是什么？

记得我曾经写过一篇如何制作镜面鸡蛋羹的文章，讲述如何蒸一碗波平如镜、吹弹得破的鸡蛋羹。蛋面想要做到光滑平整，有如镜面，其中的奥义就在于把鸡蛋液里的气泡给去掉。我在文章里介绍说，可以用纸巾小心地沾去。于是立即就有读者发问：为什么不用滤网直接过滤蛋液？

我当时回答她说：因为并不是人人家都有滤网，都配齐了厨房里的工具。既然我要写给所有人看，看了以后都能做，那么我就只能选取厨房里最常见的烹饪工具。写了这个答案之后，我暗自得意了很久，觉得这个回答大有禅机，值得人反复咀嚼。

第二天我的蛋羹就蒸烂了。边缘塌陷，一塌糊涂。

原因是我换了一个碗。从玻璃碗换成了瓷碗，同样的步骤，同样的技巧，同样的时间，然后出来一碗沼泽鸡蛋羹。恼羞成怒之下，立即换玻璃碗再蒸了一次，完美无瑕！很自然的，我认为必须用那个玻璃碗去蒸蛋，玻璃碗是圣器，不可轻易变动。于是，我嘴上的境界，就败给了手下的技巧，而且外带厨房里多了一枚圣器，我心中新增一项迷信。

这样一来，我觉得我和厨房之间的关系就变得很尴尬。厨房不再是个做菜地方，而是一间神庙。神龛上早先放了一只玻璃碗，现在又多了一个砂锅。只要虔心敬拜，它们就许诺我以完美的烹饪。尴尬之处在于：如果我哪天不小心打碎了玻璃碗和砂锅，我在做菜这件事情上还剩下什么价值呢？有了可以膜拜的碗和锅，于是就没有了我自己，这是迷信让我觉得极度不舒服的地方。

事实上，我现在可以用任何碗蒸出完美的镜面鸡蛋羹。瓷碗、玻璃碗、不锈钢碗，只要是个容器，可以放在滚水里蒸就行。原因是我一旦发现自己非玻璃碗不能做鸡蛋羹，就立即开始在厨房频繁做实验，一定要突破碗的限制。很快我就弄清楚了：碗的不同材质，决定了它们受热之后升温的快慢不同。而镜面鸡蛋羹要能成形，重点就在于均匀受热，缓慢升温，让蛋白凝固的时间尽量延长。所以，只需要做到冷水开蒸，隔水蒸蛋，中火烧开迅速转小火，蛋液刚刚凝固，关火用余温再蒸2、3分钟，就一定能得到一碗完美的镜面鸡蛋羹。

炖肉也是同理。和砂锅有关系，但是关系并没有那么大。我凌晨4点半解冻排骨，到了早上9点已经彻底化冻。反复清洗三次，去掉所有的残血。又用冷水煮排骨，倒掉水里的絮状物和浮沫，两次。然后等烧开之后，反复去掉沫子和飘汤油。于是汤色浓白透亮，没有任何杂质。最后，我耐心等着用小火炖了一个小时，中途没有开盖，没有尝味。整个过程如同严格的仪式，我得掐着时间来。

而换了别的锅，我的心态就完全不是这样。我会开水解冻，还没完全化开就直接把肉扔进滚水里焯---反正在开水里很快能化开。开了猛火烧开，然后一直维持中火，内心无比确信一个半小时之后就能炖好。于是，每一次都失败。区别不在于锅，而在于砂锅用起来麻烦。所以我愿意动用砂锅的时候往往都在假期，可以慢慢等一锅汤一点点做得。但是，不用砂锅的时候我往往刚结束辛劳的一天，满脑子想着的都是如何尽快喝上肉汤，啃上骨头，填满我饥肠辘辘的五脏庙。

厨房里并没有圣器，也没有神秘的神灵，俯身审视你是否足够虔敬。为什么妈妈的汤总炖得那么好，为什么奶奶外婆总能炖那么好？为什么她们并不挑选锅灶，在她们家还是在你家，都能保持一贯的水准？除了她们更有经验之外，最重要的原因是她们爱你。因为爱你，所以她们考虑的是能否给你一碗美味的汤，而不是如何让你最快得到一碗汤。

这中间的区别极大。所有事物都有内在的节奏，按照节奏走，你可以不费吹灰之力得到一碗镜面鸡蛋羹，或者萝卜排骨汤。换厨房、换灶具，鸡蛋羹永远是镜面的，排骨汤永远一个半小时炖好。而按照节奏走，要求大量牺牲自己的时间。都能4点半解冻，焯两次水，耐心撇去泡沫，等一个小时小火慢炖的人，不是你我这样的企业战士，因为我们的时间太昂贵了，昂贵到不能花费在自己身上。而妈妈们可以，因为她们所有的时间都是你的。因此，她们的举止没有打破事物的节奏，没有催逼事情尽快发生，尽早完成，于是事物得到了最自然的呈现。

我知道许多人经常说“我不喜欢做饭”，尤其是北方的男性尤为如此，估计看到这里已经觉得厌烦不堪，觉得一碗汤不值得写一篇文章。可是，我自始至终并没有一句话是在说做饭啊？而且，我也不认为从厨房里端出一碗汤或者一碗鸡蛋羹来就一定是在做菜。有时候，需要调伏的并不只是火候，需要破除的也并非只是迷信。

任何时候，你从厨房里端出来的，都是你自己。我喝完汤，突然困意泛滥，倒头就睡。

## 附录：《一碗镜面鸡蛋羹》

鸡蛋羹。

早晨的味道，妈妈的味道，爸爸的味道，外婆的味道。回忆的味道……

家的味道。

谁不会做一碗鸡蛋羹呢？它的做法是如此简单，味道又是那么单纯，只需要十五分钟就能做得。舀一勺，吹几口气，小心翼翼地含在嘴里，无论你是在高楼大厦里的公寓，还是在穷街陋巷里的出租房，舌头上有了鸡蛋羹，你就是在自己家里。所有的早晨，所有遥远的早晨，寒风冷冽或者是雾色凄迷，连带着饥肠辘辘的烧灼感，厨房里湿漉漉的灯光，都会在一瞬间重来。

一碗鸡蛋羹，加上一碗白饭，就会让人相信自己吃了正式的一餐。任何人都不能否认，鸡蛋羹是一道严肃而完整的菜肴。有饭有菜，就是一餐。只要餐桌上有一碗鸡蛋羹，那一晚就可以远离方便面、燕麦片、蛋白粉、沙拉奶酪整整一百个光年，那一晚就没有对付着过。自己是个体面人，有尊严的人，堂堂正正地坐下吃了一顿正餐。一碗水，一个蛋，构成了生活里最简易的仪式感。

我们从不说热爱，热爱这个字眼对于生活来说太沉重。我们沉默不语，我们蒸上一碗鸡蛋羹。

正因为是人人可为之事，所以我一直在追求蒸出一碗镜面鸡蛋羹。我不要那种表面坑坑洼洼、崎岖不平的蒸蛋，我也不要那种水和鸡蛋液的混合物，漂浮着可疑的颗粒，我更不要坚硬成一团的蛋白，需要用调羹切割成块，才能嚼着下咽。

镜面鸡蛋羹，我要的是镜面鸡蛋羹。它的表面平滑如镜，可以照见人影。它滑如凝脂，侧放一把金属勺上去，就会因为自重陷入其中。它幼嫩无双，用手指轻弹碗边，就可以看到蛋面激起波纹，晃晃悠悠，摇摇欲坠，却依然能保持形状迅速恢复。喜欢多孔蛋羹，或者是镜面蛋羹，这是个人口味的差异。但我始终坚持认为，能否做出镜面蛋羹，体现了一个人对现实世界的控制水准。

鸡蛋羹又被称为“薛定谔之羹”。这是因为它极端不可预测，前后几分钟时间，它就能从丰盈迅速坍塌，完全变成另外一副模样。对于某些人来说，唯有理论上存在一碗完美的鸡蛋羹，但是只要打开锅盖的一瞬间，理论鸡蛋羹就会发生坍塌，在现实世界里永远只有一碗毁败的蛋水混合物，有如黄色的一张笑脸暗自嘲讽。

在多次试验之后，我总结出了如何制作镜面鸡蛋羹的方法。伟大的厨师永远不会和世人分享自己的菜谱，但我是科学家，分享是我的义务。

镜面鸡蛋羹的所有基础就在于蛋水混合比。如果水太少的话，蛋羹会结成一大块。太多的话，那就是一碗蛋花汤。通过多次测算，蛋水混合物的最佳配比在1：2到1：3之间。如果是家常用的吃饭小碗，打一个鸡蛋下去，需要加水到四分之三碗。而放什么水，也属于奥义：不要放冷水，不要放生水，最好放温水。你可以用开水放到微温之后加入，也可以用饮水机的冷热水调配。宁可水多一点点，宁可水冷一点点，也不要太少太热。

我没说要先打鸡蛋？这应该是个厨房常识——按照一个方向先打鸡蛋，打到略微起泡沫，蛋液里没有明显的絮状物，再加入温水，接着再打，直到搅拌均匀。可以放一点点料酒，和一点点盐，然后静置。

此时蛋液表面会有许多浮沫，如果直接拿去蒸会造成孔隙。因此，要让一碗热情洋溢的蛋水混合物先冷静下来。静置三五分钟之后，大部分泡沫都会自己消散，但沿着碗边还会有许多细小的泡沫非常顽固。你可以用一张餐巾纸叠成方块，沿着碗边用四个角轻轻扫一圈，就能把气泡全部吸走；你也可以用一把金属刀叉在火上烤热，顺着边划一圈，那些气泡就会纷纷炸裂。

镜面鸡蛋羹之所以是镜面，除了蛋水比例，温水为王之外，所有的秘诀就在于隔绝水蒸气和蛋面直接接触的机会。目前处理这个问题有两种流派，一种是保鲜膜流。用保鲜膜把整个碗口罩住，然后再在表面扎一些针眼，免得受热之后空气膨胀无法外溢。但也有人认为，保鲜膜在高温下会产生致癌物质，所以另外一个流派采取古法，古法流用一个大一些的盘子，反扣在碗口上，同样可以避免水蒸气滴入蛋面破坏造型。

在蒸的问题上，有部分人认为应该用冷水，有部分人认为应该用开水。我本人采取冷水流，为了避免蛋羹快速升温，蛋白凝固不均匀。在火力大小上，流派更多，有小火流，有大火流，还有先大火后转小火流。我采取的是小火流，但实际操作下来看，只要成功隔绝了水蒸气，用什么火力都不重要，最后出来的成品品相都不会太差。

也正因为海拔不同，火力选择不同，所以我没法给出一个统一的蒸蛋时间。我个人的看法是目视观测法最靠谱，开锅之后蒸5分钟，就可以开始观测，弹一下碗边，看蛋液振动情况就可以知道老嫩程度。如果像我一样是在平原地区，在7分钟之后要非常小心，最好一分钟一看。这是因为蛋羹的特性很奇怪，它可以在早期一长段时间内保持状态稳定，但也可以在后期的一两分钟之内迅速变性。如果你错过了那个点，那就一定会得到一碗“薛定谔之羹”。

至于说最后是放生抽还是糖，放不放葱花，点不点小磨香油，都涉嫌分裂国家，这里就不展开讨论了。我所能告诉你的是：当你蒸出一碗镜面鸡蛋羹的时候，内心所获得的喜悦之情和成就感，远远超过升职加薪、股票盈利。这是因为在鸡蛋羹这么一道极简单的菜里，也隐藏着无数的变数。而当你可以一次次做出一份完美的镜面鸡蛋羹的时候，你分明窥见了这个古老世界背后的隐秘运行规则。感觉到自己被肯定和接纳，和许多不知名的人一起在各自的厨房分享了这个秘密，因为这种对现实世界的笃定控制感而感到心安。

那么，现在，请你拿起鸡蛋和碗，欢迎加入镜面鸡蛋羹隐修会。

**镜面鸡蛋羹**
制作者：**和菜头修士**
时间：**2016年4月22日黄昏**
摄影：**和菜头的手机**
**鸣谢：**

**和菜头的锅**
**和菜头的碗**
**和菜头的盘子**
**和菜头的筷子**
**和菜头的杯子**
**和菜头的纯净水**
**和菜头的饮水机**
**和菜头的针**
**和菜头的保鲜膜**
**和菜头的盐**
**和菜头的煤气灶**
**和菜头的海天生抽**
**和菜头的灯和脑袋**
**协力支持**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无爱河呀水自然流，
无爱呀春风亦悠悠。
你是呀完美变幻的风景，
爱如白雪不自留。
——《无爱》小河

# 请你读一次《江城》

互联网在节假日"重新发现中国"已经成为了一种惯例。之前有程序员春节回家观察三四线小城镇人们如何使用手机的报告，在这个端午节，一篇报道农村人如何使用快手App的文章整整刷了三天朋友圈。老实说，我非常不喜欢这一类的文章。因为我还以为大家都是中国人，不会用白人探险者初到美洲时，看待当地土著的猎奇视角看待自己同胞。不过，看起来我又错了。

有人问过我，好奇和猎奇的区别究竟在哪里？我当时回答说，好奇是为了探索事物的本质，增进对世界和他人的理解。而猎奇是为了廉价的娱乐，就像马戏团里的巨人和侏儒，两个头的狗，存在的意义只是为了惊叹和惊叹之后洒落的硬币。

快手我很早就下载过，见识过里面屎尿屁拳头加粗口的娱乐方式，甚至还见过有人用自伤和自残的方式来换取关注。但我自始至终没有认为这是农村人，或者三四线小城镇所独有的现象。也不会发自内心地感到惊奇，认为"原来世界上还有人是这么找乐子的啊"。

如果你熟悉喜剧，或者是有几个写喜剧的朋友，那么你就会知道从古希腊罗马时期，逗人发笑，让人发噱，从来都没有那么多高大上。高级的喜剧会让人物处在极为尴尬的境遇中，以此换来观众的欢笑。但高级的喜剧毕竟太少，大众能够立即理解和接受的喜剧，都和冒犯神圣和礼仪有关，所以屎尿屁从来都很常见。而且，无论是尴尬的情景还是冲突冒犯，核心都带有某种残忍的意味在。

人们因为什么而发笑？最常见的两个理由是：某人真笨和某人真倒霉。笨和倒霉，都隐含着在现实世界里受到惩罚和伤害。看到别人受苦，就是喜剧的来源。喜剧高妙与否，看是笑别人还是在笑别人的同时自嘲。我喜欢拿自己的秃顶自嘲，大多数人喜欢这个梗，多少次都不会觉得厌倦；而也有少部分人明白，那种全力想留住点什么，哪怕是一根头发，但是却深感无能为力的感觉，每个人每天都会有。我是在笑我们共同的命运。

那我们凭什么嘲笑手里拿个鞭炮引爆，或者是划拳输了用矿泉水桶砸脑袋的胡闹呢？我们又凭什么认为这是某种"社会边缘人"独有的娱乐方式呢？甚至以此想挖掘出一个"你所不知道的中国社会"来呢？

我们对农村有一种很微妙的心态。几乎所有人都和某条村庄有千丝万缕的关系，觉得那里是自己的根。但也几乎是所有人都想逃离农村，去城市投奔美好生活。等终于奋斗到能买别墅，第一件事情就是把花园挖开种点菜。或者在阳台上搭个架子种葡萄，假装自己又回到了葡萄架下看满天繁星的夜晚。可是，我们怎么能装作自己根本不知道那么一个广袤的存在，需要一次次用猎奇的眼光去"重新发现"呢？

我小时候在舅舅家过暑假经常去放牛。清晨的露珠沾湿脚背的感觉清凉无比，但我也记得每天只吃两顿饭农村早就有了Brunch，我们家是两块红薯。那东西吃完了一早上都觉得泛酸水，直往嗓子眼儿蹦。露珠和红薯，这两样是一体的。我还记得我们在放牛的时候，跳进水田里抓泥鳅和黄鳝，脱了衣服放在石板上晒，光着屁股放野火烤泥鳅吃，牙都是黑的。也在那一天，村庄里一个七八岁的小女孩被拖拉机撞死，因为横死和早夭的缘故，按照风俗不可以土葬。于是，就在我们吃泥鳅的时候，她用白布裹了，送到对面的半山腰上火葬。我们一群放牛娃沉默地看着浓黑的烟雾笔直地在对面山上升起，与此同时，面前羊群里一只母羊正在产下羊羔。泥鳅和我们，死去的女孩和新生的羔羊，也都是一体的。

如果我强调露珠的美好，而不谈红薯的难以下咽，那是种不诚实；如果我强调突兀的火葬，而不说野外的烧烤，那同样是一种猎奇。可是，那是我母亲和舅父的家乡，有我母亲家族的祖屋和坟地，我为什么要用那么廉价的方式展示给人们看呢？

所以，我们面对着一个共同的尴尬境地：记录当下中国生活，做得最好的不是带着猎奇眼光的同胞，而很可能是外国人。尽管我已经多次做过推荐，但我认为我还可以再为你做一次：请你读一读何伟的《江城》。在我早先的书评里，我已经陈述过我的理由：

"何伟的书让人恢复了一种很罕有的能力：关切。读者对涪陵的人和事会产生一种关切之情，没有人会在读完这本书之后认为自己'重新发现了涪陵'，而是被何伟带入到那里的日日夜夜，看到他人流血的伤口，突然感觉到自己身上早已麻木的疤痕在跳动。

每一个读过《江城》的人可能都有过类似的人生经历，在涪陵的大街小巷里找到某个类似自己的背影。但是，我们中罕有人能够如同何伟一样用键盘把时代变迁中的你我忠实记录下来，不单单是个人命运的起伏，而是包含街道、食肆、农田、山峦、江水，作为一个整体记录下来。同时，何伟自始至终都在努力理解，而非寻求差异，使得这本书拥有了一种温柔的力量。如同他不厌其烦描写的长江水一样，有一种博大的包容和温柔的怜悯。因此，《江城》超越了是或者不是，喜欢或者厌憎，让何伟如同一个天真的涪陵人那样，重新审视这座城市和这里的生活。

我认为《江城》写得极为优美，哪怕今天的社会如此割裂，我们又如此疲于奔命以至于没有时间停下脚步去想，《江城》也提供了一种彼此理解的可能。原本我们在对方眼中根本不复存在，如同黑暗中隐藏着的无数相同面孔。无价值，无意义，无从分辨。但是《江城》让每一张面孔重新显现出来，我们因此看见彼此，感觉站在同一板块之上。如果有更多人愿意去读一下这本书，也许我们会更加宽容，也更加耐心。如同江水涤荡，我们终能认清自己的面容。"

愿我们都能看清楚自己的面目。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中年引诱者的直率态度极少是出于自信或者傲慢，反倒是一种交际的绝望心理，产生自一种令人同情的知觉，亦觉察到死亡的逐渐进逼。

——《爱的进化论》阿兰·德波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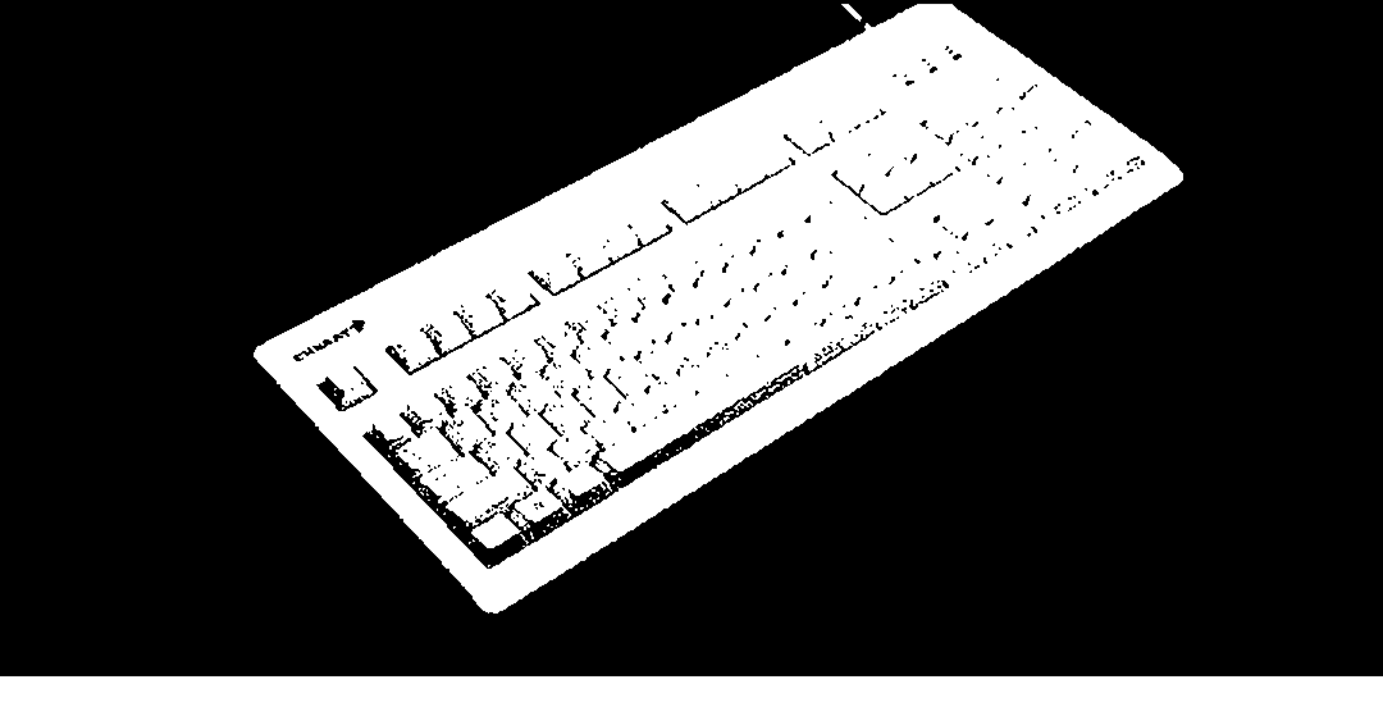

# 写作这件小事（番外篇）

[illegible]

如果你在中国做过互联网产品，你就会知道让一个中国人表达自我是一件多么困难的事情。哪怕是神级产品经理张小龙，作为微信之父，在微信里放出朋友圈之后，也需要耐着性子等待半年之久，人们才会逐渐接受这个新功能。而且，即便接受了朋友圈，也会在发送每一张照片之前，花上十五分钟进行美颜处理。而你可能并不知道，拍一张照片已经是最容易的事情了。

你仔细想一想，短信都曾经是多么要命的事情。短短七十个字，如果对方是你非常在意的人，你在发送之前也会斟酌很久。一条过节短信之所以有几百万人同时使用，并不是因为它写得真有那么好，而是太多人拙于表达自我，用一条备受欢迎的短信更为安全。有多少时刻，我们的手指按在回退键上，犹豫着手机屏幕上的字句究竟应不应该发出，而对方收到之后却浑不在意。微博140个字符，看起来简单，其实从来都很困难。

然而每个中国人都曾经是文艺青年，相信我，这也是真的。在历史上，锱铢必较的人们曾经慷慨地赞助过李白和柳永，并在后世一再地赞美他们，每一个中国人的浪漫都刻在骨子里。海子和食指在北京漂流时，也从未匮乏过大学里的饭票，你若能打动一个中国人，他就会如此慷慨大方。因为来自母语里的美感，会让他全身的血脉为之振颤，让他浑然忘却了生活的艰难，哪怕你是在讲世间最大的谎言：须行即骑访名山，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使我不得开心颜！所有的中国人，或多或少，或早或迟，都曾经有过一个关于写作的梦想。

时至今日，我还依然会接到读者的提问：和菜头，怎样才能提升自己的写作水平？

尴尬的是，我猜想大概所有人都不喜欢听实话。人们并不真心需要答案，只是需要某种速成教材，可以在转瞬之间让自己的中文产生翻天覆地的变化。人们喜欢我今天写下的中文，却有意无意地忘记了我从1999年年底开始上BBS写字，而今天已经是2016年了。人们喜欢我今天备受欢迎的情形，却根本没有想过在1999年的时候我也需要自己给自己刷阅读数，在2004年有博客的时候，最早每篇文章只有区区400点击。

无论你现在是在做什么，是什么人，首先你一定是个文艺青年。如果你真的爱自己文艺青年的一面，爱自己的脆弱和敏感，爱自己会在旁人看不到的角落流泪的感觉，那么你一定要明白，写作最早是全然为了自己。然后才是技巧，最后才是入神。和我同一时期出现的网人，能写一笔好文字的人灿若星河，然而到了今天，还在和我一样敲击键盘的人却寥若晨星。人们就那样消逝掉，无论文笔如何惊人，也无论布局多么精妙，他们就那么简简单单地消逝在比特海。原因很简单，他们中的大多数并不是为了自己而写。

你可能并不知道，今天中国人最常见的写作地点是在微信朋友圈和QQ空间。在这两个地方无论写什么东西，都很难得到广泛传播，最多会受到一点点亲友的赞美。但正是在这两个地方，拥有最大的写作数据量。人们在这里没有传播的压力，全然为自己写作，反而使得写作拥有了最长远的生命力。多少博客早已经停更，多少写作名家已经转移阵地，然而朋友圈和QQ空间还在更新。

他们有什么写作技巧？表达自我就是最好的技巧。

文字的价值在于记录，这和文笔没有任何关系。发自内心的文字，哪怕文笔并不那么让人满意，但是文字本身有自己的韵律和生命，一样可以让人读得下去。而文字道从来都是魔道，越是钻研如何让一句话打动人心，为某一瞬情感找到最妥帖的表达方式，也就堕入魔道越深。《在路上》的凯鲁亚克要借助安非他命才能写出那种飞驰的句子，《麦田里的守望者》的塞林格需要离群索居才能拥有文字上独特的质感，《老人与海》的海明威吞下猎枪自尽，因为他的笔墨远远达不到他要求的力量和速度。越是在文字里给人以光明和希望的人，内心世界也就越发黑暗。越是探究玄妙的文字技巧，也就越是接近内心深处可怕的深渊。你知道在极为幽深之处，有动人心魄的力量，可以引动人心，夺人心魄，也就越容易用自己的生命作为献祭，去作为技巧的交换。

幸运的是，大部分人无需走那么远，也无需走那么深。当我在1999年敲下第一个字的时候，只是觉得心头热血奔涌，需要一个出口让人听到我的想法。当我在2004年写下第一篇博客的时候，我并未考虑到文字技巧，怎样才能写下优美的中文。人人都觉得艰难的事情，比如文字技巧，其实从来不是难题；而人人毫不在意的问题，比如持续写作，却一直都是人们表达自我的最大障碍。

如果我对你说：连续写上十年，你会有所收获的。你多半不相信，认为我在刻意隐藏写作的真正奥义。而事实上，连续写十年，人们只会记得你最好的文章，并且把这些文章当作是你的平均水准。他们会彻底遗忘了那些你写得并不好的文字，人生在别人眼里就是个人成就的波峰形成的连线。唯有你自己才知道，所有波谷的连线才是你默默无闻但日复一日的努力，是所有你人生巅峰时刻的基础。

不要问我如何才能写好一篇文章。如果一个人当真想要去写出自己内心按捺不住的情感和感悟，那么喷涌而出的多半是一篇好文章。所谓写作技巧，只是能在这个过程里帮助一个人找到最适合的表达方式罢了。即便一时找不到也没有关系，大不了不是神作，但依然是佳作。至于说能够打动多少人，那实在不是你所应该关注的事情。该上天管的部分属于上天，我们凡人应该做的只是做好自己的事情。

愿你热爱写作，愿你愿意表达，愿你找到愿意阅读的人。除此而外，写作再没有别的奥秘可以言说。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那些我们认定是人生大事的事情，往往到了最后却没有做好；而那些我们认定是人生小事的事情，却经常让我们有了意外惊喜。

THANK YOU
FOLLOWERS

# 写在一万次订阅边上

今天下午，《槽边往事》在《得到》的付费专栏订阅数达到了一万。

6月8日，上线日。早上9点我看到订阅数将近过千的时候，没有想到今天会来得那么快。在我的想象里，这一天还在遥远的未来。也许，我还要连续更新一年，才能勉力达到这个数字。毕竟，人们还是对于教你如何赚钱、如何提升赚钱能力的文章更有兴趣。看看书店就知道了，卖得最好的书还是教辅和考试专用书，连菜谱和黄历都比文艺书卖得要好。

有人说，如果我开设免费专栏，那么我的订户会是商业专栏作者的十倍；但是如果开收费专栏，那么别人的付费订户会是我的十倍。我猜想这是真的，在通往美好明天的实用阶梯上，我这样的写作者站在最下一级。人们可能会欣赏无用之用，却是用非钱之钱。免费吸引流量，流量变为现金，互联网似乎一直都是如此的。

所以，你可以想见我看到一万这个数字的时候，内心的感念之情。

我在互联网上做过各种实验，玩过不同的小把戏，这一次大概是历次游戏里最心跳的一回。在我的微信后台，批评我的留言有数百条。在各种群里，针对我的质疑和诘难就没有停止过。此种盛况，只有小时候掏马蜂窝的情形差可比拟。所以在6月8日之后的一个星期里，我都在心头默念：最好蜂蛹要美味，否则就白被蛰了。

第一个吃螃蟹的人是勇士，那不过是因为前100个掏马蜂窝的家伙都被蛰死了，没能活着留下名字。

当我开始更新这个专栏之后，刺耳难听的留言无论在数量还是在质量上都比以前提升了一个档次。我还没有开过任何淘宝店，但我已经享受到淘宝卖家的待遇，充分感受到了中评和差评买家的气势。一会儿有付费订阅用户说：和菜头，我可是花了钱订阅的哟，你最好给老子天天更满。一会儿又有付费订阅用户说：你不要以为你收了钱就可以任性胡来，每天都更新能保证质量吗？你这是灌水！最好每篇都对得起我的钱。

我觉得我用驴子作为自己的形象代言实在是不够好口彩。要知道，世界上最著名的驴叫做布里丹之驴。那头可怜的驴子站在两堆一模一样的草料正中间，因为无法选择而活生生饿死了。

最终还是一个读者的问题拯救了我。她问我：“你以前是自由创作，想写就写，想停就停，如今你签署了商业合同，每周必须三更保底，你不会因此而失去创作的灵感和冲动么？你的文章还能保持和免费时代一样的水准么？”类似这样的问题我不知道已经看过多少个，仿佛我已经不是我，而是丽江古城。每个前来的人都会同样地摇头叹息：“唉，过度商业化毁了古城啊！”

丽江机场是云南第二大流量高峰机场。

所以，当时我想都没想就脱口而出：“可我是和菜头啊！”如果我在1997年第一次上网就听从了周围人的建议，那么我到今天还在玩《暗黑破坏神》；如果我在1999年第一次上BBS发帖就因为批评而改变想法，那么我到今天还在昆明机场上班。在这么多年里，我每次在互联网上改变形态，遭遇的批评总是要比鼓励多。人们对我昨天的喜爱，总是远甚于今天。如果可以选择，他们更愿意让我留在昨天，那里的那个我，他们更为熟悉，也觉得更为踏实。仿佛我是某种精怪，稍不留神就会从指缝间逃走，一去不返。但我是和菜头，这就是我的回答。如果不再变化，也不再前进，那就不是我了。

付费订阅专栏到了今天，在我看来依然是一个尝试。未来究竟会变成什么样子，现在才一周时间，说什么都为时过早。但有太多人比我还焦急，压力还大，总试图用自己的意见左右我，希望我按照他们的想法来。按照我这种惫懒无耻的性格，换了在以前，我大概会懒洋洋地回答一句：那你来写呀？不过现在我已经成熟了许多，不会轻易做那种得罪读者的事情。所以我会严肃地回答：键盘，拿去；鼠标，拿去；电脑，拿去；拿去拿去，统统都拿去。
就是这样。

谢谢所有支持我的读者朋友！人生是一条无法预测的旅途，谢谢你们愿意相信我，和我一起拥抱未知。我更要感谢你们的耐心，愿意阅读这些对于工资和奖金全无用处的文字。但愿我能给予各位升职和加薪所不能带来的东西，至于说究竟是什么，我现在也不清楚。

里里外外都看好了，这个帽子里空空荡荡，什么都没有，对吧？

和菜头

> 请你相信我：
>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 都是错的。

许多人帮我点算订阅数，帮我做各种数据比较，那如果我根本就没有比的想法呢？

# 《失败学》教程

去年在互联网上一度流行分析失败的案例，认为和成功相比，人们可以从失败里学到更多东西。但是到了最后这种分析方法也没有流行起来，看来九死一生的互联网创业过程里，失败的案例实在是太多，事情变化的速度太快，以至于在短时间内根本分析不过来。

但我还是觉得这是个好方法，尤其适合我这种调制人生砒霜的厨子。在周围都是教你如何变得更高、更快、更强的正能量人士里，正需要我这么一个专业负能量人士，和你一道研究一下如何通过从失败中学习以达到更高、更帅、更白、更富、更美的目的。

我们畏惧失败。我们有多畏惧失败，就有多渴望成功。正如我们有多嫌弃人生砒霜，就有多热望人生鸡汤。我们生活在人世间，但是幻想存在一个天堂，一个只有光明没有黑暗，只有欢乐没有悲伤，一个只有正面没有负面的世界。而成功就是通往那个世界的阶梯，从此以后，我们就安住在永恒的幸福中，周身散发着灿烂的光芒，再也不会发生任何改变。

持有这样的想法，就是悲剧人生的开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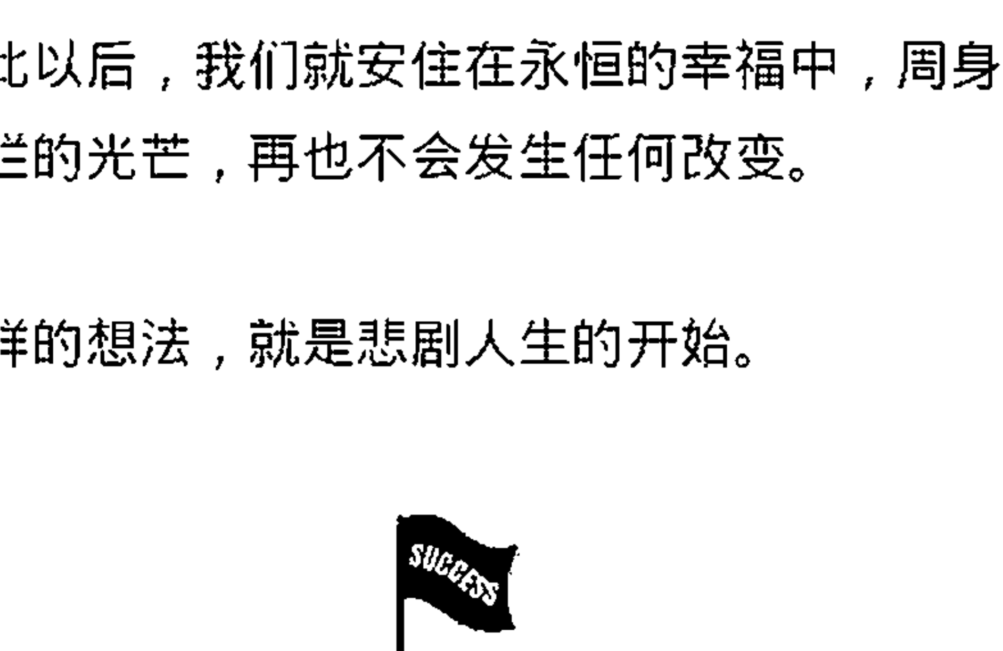

喜欢成功，喜欢别人的成功故事，是因为我们自身失败的次数太多。我们渴望的不仅仅是成功本身，而且是别人不费吹灰之力完成的潇洒和漂亮。因为我们的人生经验会告诉我们，哪怕是每天早上按时起床这么简单的事情，也要拼尽所有努力，却依然会遇上一堆困难。作为一个成年人活在这个世界上，从来没有一件事情是轻松容易的。我们都知道这一点，这是生活的真相，但我们从来都避而不谈。

我们谈如何成功。

当我们长久地专注在成功之上，成功对于我们来说就变成了一件必然发生的事情，也就让我们越发讨厌和畏惧失败。于是我们开始扭曲对现实世界的认识，不肯接受失败的存在，认为那只是前往成功路上的偶然意外。可是要认真说起来，成功才是人生中的真正偶然，唯有失败，无可计数的失败才是人生中的常态。一方面不接受失败的存在，一方面又清清楚楚知道失败是常态，最直接的结果就是裹足不前，不敢去做任何尝试。因为计算下来就能知道，唯有不行动才是最安全的，完全避免了对最终结果的判定。

为什么这些年拖延症越来越流行，你现在明白了吧？

成功总有运气的成份在。马云如果遇见一次天文大潮级的教师普涨工资，也许就没有今天的淘宝了。马化腾如果当年报价45万，也许QQ就早已经成功售出，不会再有腾讯帝国的存在。我们分析他们的什么呢？创业从出任英文老师开始？开发个软件要尽量卖高价？我们分析完他们的教育背景、家庭环境、个人品格优缺点，可以对照找出一批人来，但是他们未必成功；我们分析他们的思路，他们在关键节点上的决策分析，但是他们的那一刻一经过去就永久过去了，他们当时做法在此时此刻也许是全然致命的选择。

即便我们完全笃信针对成功的分析，也应该明白一件事情：关于成功的方法论只能保证我们在大量重复的尝试中略微占优，并不意味着失败的次数会有明显的下降。说白了，因为我们内心坚信现在的做法是对的，那么比其他人可能多坚持一会儿。就在多坚持的那一小会儿里，幸运的风可能转向正在挖坑的我们，把我们从失败的坑洞里吹上天。

有人会反对说，成功的案例尚且研究不完，哪里可能去分析失败？那我的回答是：你此刻出发，你觉得你是更可能走向少数人的成功道路呢，还是迈向多数人的失败道路呢？我们没有那么特别，只要动身出发朝着目标前进，有很大可能抬脚就走进了前人的失败之路的车辙里。鲁迅先生教导我们：世间本没有失败专属通路，失败的人多了，于是就有了路。巴尔扎克也曾经说过：成功的人各自有成功的路径，失败的人都走在相同失败的道路上。和成功相比，失败虽然数量惊人，但更有规律，而且错误的种类是有限的。

不要小看错误，人性的特点就是在相同的问题上重复跌倒，跌倒多次也不长记性。而人性的弱点则在于：我们每次总用同样的错误去尝试不同的事物，却希望得到完全不一样的结果。所以，《失败学》最大的优点就在于认识到我们自身的问题和缺陷，通过借鉴别人的失败，尽可能避免跌入相同的坑。或者说，跌下去的次数越少，摔得越轻，距离成功也就越发近切。归根结底，没有被摔死，或者没有摔倒了就此躺下不起的人，鼻青脸肿地走到了终点，然后扭脸给你讲一个动听的故事，你听了也试着按照故事里的说法大步流星了一回，然后摔得连自己家老妈都认不出来。但是别人毕竟成功了，所以你只能埋怨自己，换一个故事重新练过——这就是《成功学》之所以畅销不衰的原因。

我们《失败学》则完全不同。《失败学》认为失败乃是人生常态，需要平静地接受这一点。我们要去认真分析每一次失败的原因，并且学会把失败看得比成功还重要。通过总结和分析，慢慢调整自己的心态和做法，坚定不移地相信：人生就是一连串的坑，但是摔进坑的身法是有限的。所以，我们争取每次摔得漂亮一点，翻身而起的时间再快一点，比摔得最重的那个早一步到终点我们就算是赢了。也正因为如此，我们视挑战为人生的必然，习惯了每时每刻不断面对新的挑战。我们不会罹患拖延症、脸盲症、爱无能、社交恐惧症、电梯内交流障碍等等等疾病，因为我们根本不相信有永恒的彼岸存在，根本不相信抵达那里之后就无需面对人生中的任何变数和挑战。

如果你承认以上的看法，那么请你和我一起手按《失败学》的封面念诵前言：

愿生活赐予我们足够多的失败，可以让我们从中汲取智慧；让我们直面人性中的软弱和愚蠢，祈求我们有直面挑战和直面自己的勇气，以及从失败中再次站起身的幸运。我们不寄望一时一地的胜利，不渴求每时每刻的成功，也不奢望我们找寻到人生中的捷径，更不谋求统计学里的小概率事件降临。我们日复一日的劳作，忍受无时无刻的困惑，抓紧一分一秒努力前进。我们知道，倾尽我们所能，做好最坏的打算，接受一切可能的结果，则成功自然蕴藏其中，这就是人生的应有之义。

阿门！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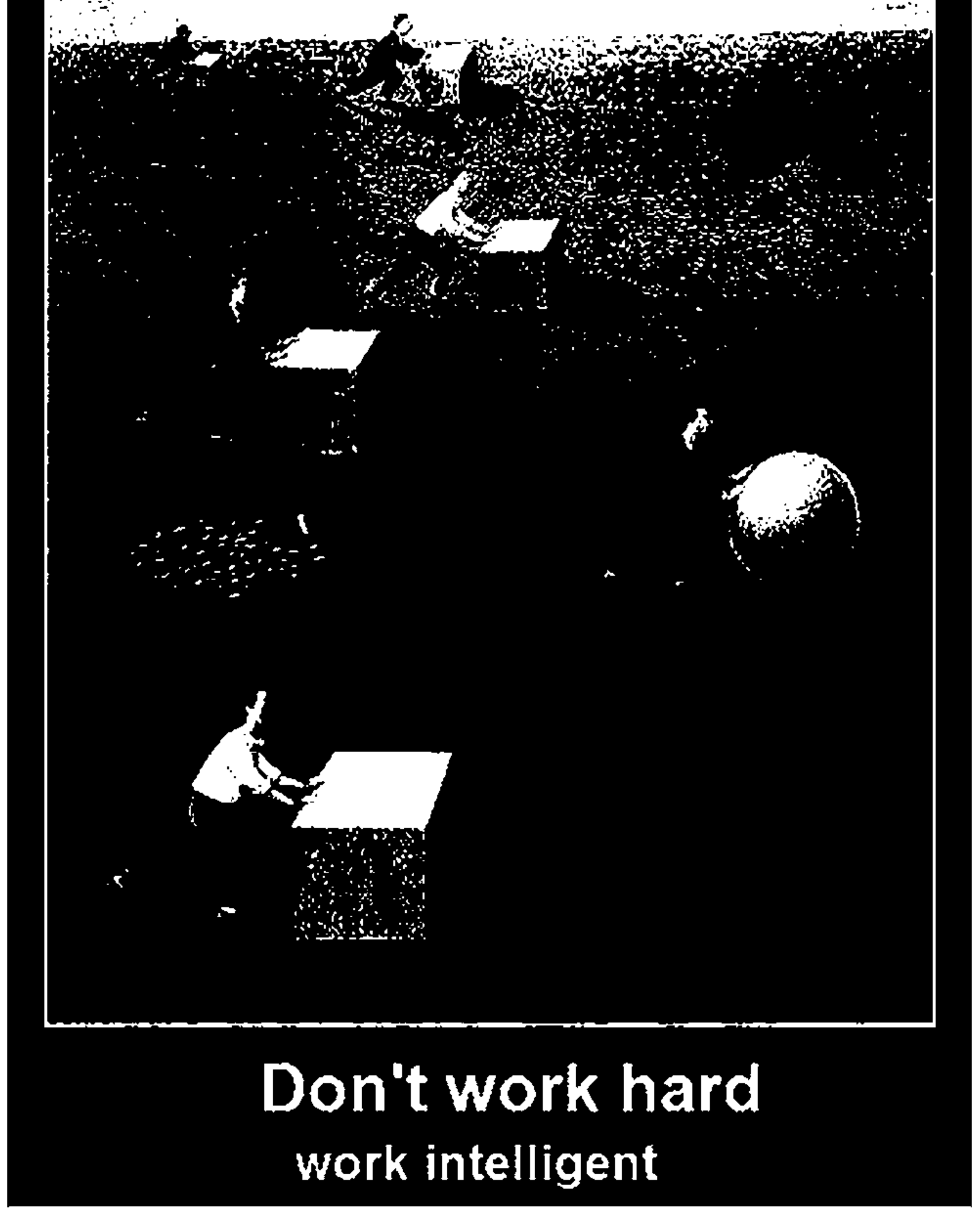

# 求助者的忘恩负义

生活的剧本往往并不按照你的设想发生，我们或早或迟都会发现这一点。无论求助者曾经多么恳切地请求帮助，我们又如何义愤填膺地断然出手相助，求助者和援助者只在这一个时间点上保持一致，随后这个短暂的联盟就会分崩离析。原因是求助者要的是利益，但是却以正义的名义求助；援助者因为正义的召唤挺身而出，却注定了看不到正义的降临。妥协早已经在暗中达成，援助者在向前踏出一步的时候，就已经走入了遭到背叛的命运小径。

这样的话剧一直在上演，似乎永远也看不到落幕的时刻。

最近的一次就在这两天：一位母亲在网上求助，她的前夫殴打他们的两岁的女儿，并且用染料强化了伤痕效果，把那些惊心动魄的照片发给她作为一种精神惩罚。出于正义感的驱使，网友迅速形成了抗议和关注的巨大声浪。警方毫不意外地介入了，然后这位母亲公开发言说：

“没有过河拆桥的意思，原谅孩子父亲，也是考虑到孩子的成长不能没有父爱，所以我要到了孩子的抚养权，并且暂时保留了对孩子父亲追究责任的权利。”

瞧，这就是生活。当正义正准备冲刺终点的时候，全程不见半点踪影的宽恕突然斜刺里窜出，并且抢先一步撞线。一个虐待儿童的父亲并没有受到应有的惩罚，暴行被突兀地原谅了，正义无疾而终。而所有为此愤怒和呼吁过的人们，感觉到自己的腰被重重地闪了一下。当有人说“没有过河拆桥的意思”的时候，那就正是过河拆桥的意思，中文是多么奇妙的一种语言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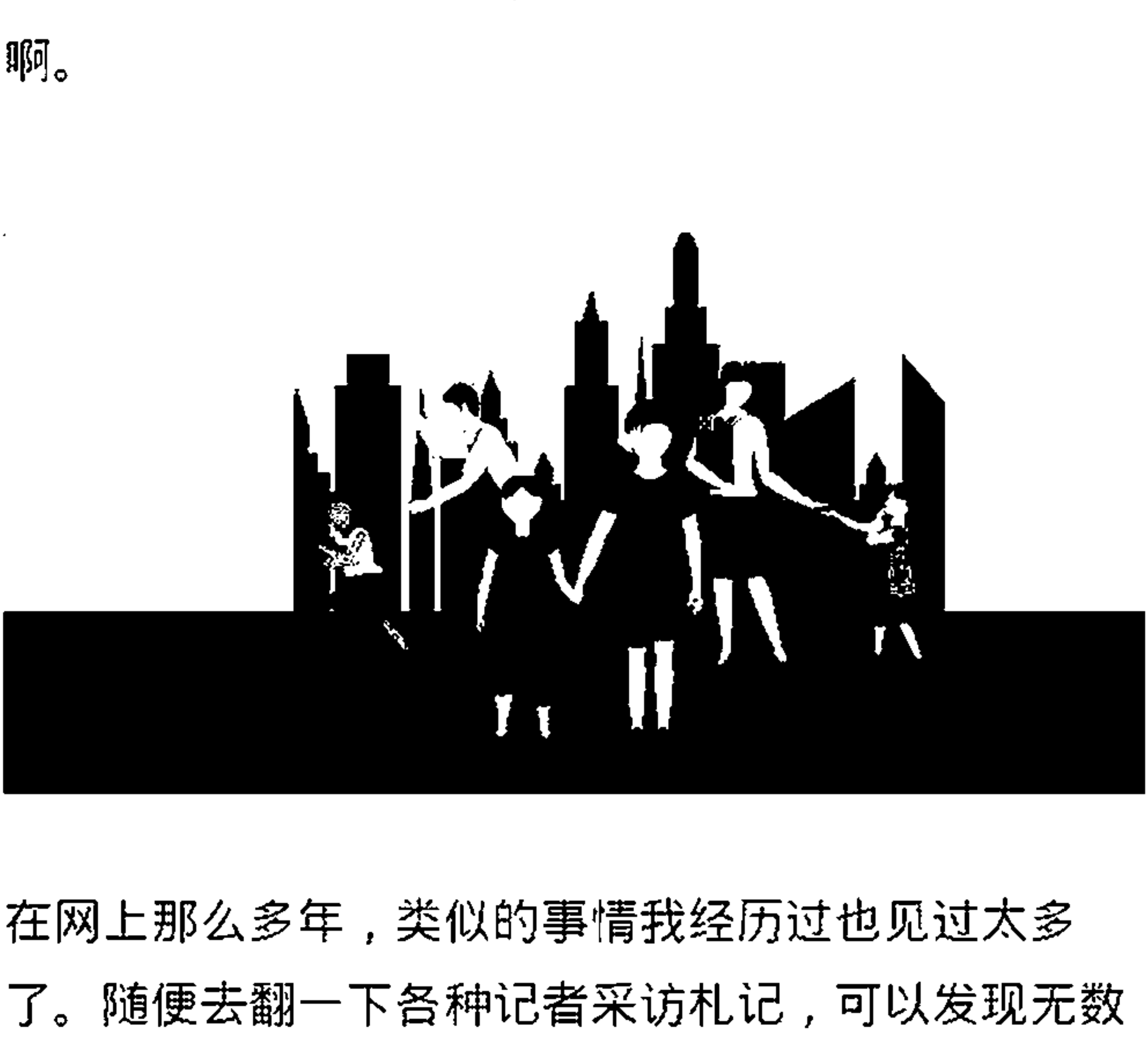

在网上那么多年，类似的事情我经历过也见过太多了。随便去翻一下各种记者采访札记，可以发现无数年轻记者都经历过类似的职业生涯：收到农民的求助信，要求采访报道征地中的巨大不公。等到人真的去了，报道发出了，转身却被求助的农民拒之门外——并不是因为他做了无用功，恰恰是因为他做得漂亮，有关方面为了平息媒体风波，只能提价之后和农民再次谈判。而作为谈判的条件，则往往要求不得和记者再次接触。年轻的记者站在紧闭的大门外，而曾经向他求助的人正在灯下研究新的合同条款。

你也一定有过这样的个人经历：在半夜接到紧急求助的电话，有家庭暴力在发生，有生命在遭到威胁，有无耻、贪婪、背叛和无数罪行的罗列，全天下能指望的现在就只有你了。等你赶到，在满地砸碎了的电器和物件当中找到厮打成一团的两个人，你劝说，你安慰，你找双方父母家人，你公开数落一方的不是，要求做出道歉和改变。第二天，你看到鼻青脸肿的两个人手挽手出了单元门，听到他们一致公开表示，那只是正常的小矛盾，他们早已经原谅了对方，而你才是多事，才是挑唆他们不合的罪魁祸首。这时候，你突然想起：昨晚的那些电器和物件的单价都不超200块钱。

不过，今天我并不打算探讨忘恩负义、过河拆桥这样的问题。在经历了那么多事情之后，当我回过头去再看时，早已经不像当年那么愤怒和委屈了。我想问一句：婚姻中被家暴的一方是不是弱者？在征地进程中的农民一方是不是弱者？不幸婚姻中失去孩子监护权的母亲是不是弱者？答案是肯定的。他们是不是遭遇了不公？答案也是肯定的。他们是不是真的需要帮助？答案还是肯定的。那么，他们真正需要的是什么？

家暴的受害者需要立即停止侵害，并且回到过去的美好时日；农民需要新的合同条款，拿到一个合理的市场价格；母亲需要拿回孩子的监护权，要父亲主动放弃。现在，他们得到了。他们并不需要正义，也并不需要惩罚，他们要求的是他们的权益。而作为弱者，他们无法用个人利益作为诉求，得到急需的帮助。他们只能用正义作为召唤，呼叫关注不公的人。这些人会带来必要的社会压力，帮助他们达成个人目的。

援助者所要的正义对于他们来说，可能是一种不能承受的重负。持续地谴责家暴的一方，甚至是送进派出所去，那么人出来之后怎么办呢？失去婚姻又怎么办呢？如果没有持续社会救济，正义的实现可能让人付出更大的代价。把虐待孩子的父亲送进监狱，那么抚养费怎么解决呢？前夫出狱之后，有人身禁制令可以保证他不能接近这对母女报复么？正义只能降临于一时，但是他们却还得在自己的生活里继续呆上一世。

好了，我现在想问你一个问题：如果你确实知道弱者呼吁的正义其实是自身利益，你也确实知道自己伸出援手之后会遭到背叛，那你下一次还会响应呼救，出手帮助么？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生活的幻象是朋友圈，生活的真相是朋友圈热文。看朋友圈你会觉得自己周围是一群热爱生活、富有品味、乐观积极的人；看朋友圈热文你会发现自己被脑残包围了。

# 放下你的瓶啤

今天夏至，应该喝杯啤酒。为什么，因为这是我说的。

白酒和啤酒完全不同，喝的是次序和阶级。谁敬、谁喝、怎么喝，和酒本身没多大关系，重点在于确认谁最尊贵。红酒则是纯粹的私人娱乐，无次序有阶级。喝什么、和谁喝决定了小圈子的层级，核心在于只允许自己人参加。唯有啤酒是全然平等开放的，邀请你喝啤酒，意味着大家可以面对面坐下，谁也不比谁高，谁也不比谁低。所以，电影《肖申克的救赎》里专门有一段在楼顶喝啤酒的戏，灿烂的阳光洒在每一张囚犯和狱警的笑脸上，那一刻，“感觉自己仿佛是个自由人”。此刻只能是啤酒，换了别的酒精饮料味道都会不对。

阳光洒肩头 仿佛自由人
We sat and drank with the sun on our shoulders and felt like free men.

注：电影《肖申克的救赎》里的啤酒，是美国底特律斯特罗家族生产的Stroh's Bohemian啤酒，源自德国的配方。

别以为那就是你手里的瓶啤，不用看了，赶紧扔了吧。

作家冯唐在他的小说里，不厌其烦地描述了一种绿色的瓶啤。他写冰镇的啤酒拿出来，夏天北京的热风在绿色的玻璃表面凝成水滴缓缓流下，而啤酒倒入口中的时候，甚至可以感觉到细小的冰碴子划过喉管。事实上并不好喝，只有呆板无趣的味道，喝进去和吐出来味道相差无几。和所有的瓶啤一样，它最大的优点是价格便宜，份量充足，可以打发一整个漫长的夏夜，却并不会让人酩酊大醉。往往喝着喝着就清醒了过来，这时候才觉得满嘴都是苦涩。

啤酒不应该是这个样子的。

我甚至觉得瓶啤之所以都是绿色，乃是因为它们邪恶的本性。你从初中或者高中尝试了第一口，它就锁定了你的味蕾，让你其后很长的时日里觉得啤酒就应该是这个味道。从最初的厌恶和无奈，慢慢变成了习惯。习惯之顽固，以至于让你无法再接受其它的啤酒滋味，也让你接受了啤酒动辄需要喝上一箱的设定。可是，啤酒从来就不是如此简单直白的一种饮料啊。

你或许会抗议。说你毕竟也曾见识过蓝带、百威，也在科罗纳、小太阳里消磨过深沉夜色。说起来，它们除了瓶子小一点，价格高一点之外，和瓶啤并没有多大区别。你甚至还会说，你也曾经尝试过德国啤酒，黑啤白啤黄啤，装在玻璃瓶或者铁皮罐里，印着有头发的修士和没头发的修士。无非味道浓点，无非滋味苦点，无非醉得快点，并没有什么别的不同。可是，它们依然不是一杯美好的啤酒应该有的样子啊。

一杯美好的啤酒应该有柔和亲切的泡沫，唇尖沾上一丁点儿，感觉就像是情人轻轻一啄，在似有似无之间，又如春梦一瞬。它应该有明亮温暖的颜色，并非瓶啤那样可疑的绝对透明，因为那是谷物在时间之流里的呼吸声，在漫长沉睡后刚刚睁开眼睛看见世界，和你隔着玻璃杯对望。喝上一小口，你的嘴里就是味觉的焰火晚会。水果的味道是粉红色的，焦糖的味道是黑色的，花瓣的味道是橙色的，麦芽的味道是青色的，巧克力的味道是棕色的，啤酒花的味道是金色的，它们缓缓升起，在黑暗空旷的口腔里逐一绽放。如果你站在自己的柔软的粉红色舌苔上，仰头可以看到有奇异的光线从穹顶疯狂四散飞溅，映照着远处的白牙闪闪发光。然而一切又慢慢重新陷入黑暗，只有悠长的惬意在静谧中弥散。此时你唯一想做的事情，就是再来一口，让夜空再次亮起来！

且按捺住你那颗百度不已的心，不需要，你根本不需要去了解什么是工业啤酒，什么是精酿啤酒，什么是修道院啤酒，也不需要知道上发酵和下发酵之间的区别，更不要忙着去背诵记忆拉格、艾尔、皮尔森和勃克。因为你的舌头并不需要参加等级考试，也不需要去考取味觉证书。它最多需要一间学区房，不过那是在情人的嘴里，并不在啤酒杯里。你只需要记得一件事情：你多年来一直在喝的青岛、燕京、珠江、山城、雪花、哈尔滨等等国产瓶啤，只是啤酒上百种分类中的一个——美式淡格拉。也就是说，所有你以为是啤酒的东西，只是整个啤酒世界里微不足道的一个角落，还有一整个广袤无边的世界在等待着你去探索。

如果一种食品或者一种饮料，有上百种分类，数百种子类，而且都起了不同的名字，那么，它就值得你花一点时间去尝试。因为，这种详尽的细分和命名，说明前人已经探索到了极幽微的地方，把美食上升为了艺术。那你怎么忍心对此一无所知？

我希望你从比利时啤酒而非德国啤酒开始你的探索之旅。原因是德国一早通过了啤酒法，严格限制了啤酒的几种原料，所以缺乏变化，容易让人浅尝辄止。唯有伟大的比利时人，敢于往啤酒里加入各种调料做尝试，因此他们的作品变化万千、异彩纷呈，最可能让你和啤酒发展出一段感情来。

在**白熊**和**福佳白啤**里选一个吧，在我诱骗朋友进入啤酒世界的历程里，它们是成功率最高的入口，对于女生来说尤其如此。只需要小啜一口，你就能立即觉察到什么是好啤酒，什么是马的小便。白熊味道清冽，但是有馥郁的甜橙和柠檬味，口感酸中带甜。你会在第一时间注意到酒里的水果芬芳，谁告诉你啤酒只是水和啤酒花？白熊里就放了橙皮。福佳白啤就是傻白甜，味道比白熊还要更甜一些，所以更易入口。它拥有一种极为强烈而熟悉的香味，会引发你内心的喜悦或者憎恶，而你却想不起来这种熟悉的味道究竟是什么。对，那是香菜。

接下来我推荐你两个系列：**罗斯福**和**智美**，理由是瓶子很漂亮。罗斯福啤酒分为6号、8号、10号三种，酿造时间和酒精度逐号上升。瓶子都是深棕色的，唯有瓶盖的颜色和数字不同。如果你想感受一下啤酒在味道上能达到的丰富和复杂程度，请你一样拿一瓶，从6号一直喝到10号。这就跟攀登珠穆朗玛峰一样，6号是山脚的大本营，10号是靠近山顶的冲击营地。从最为柔和丰富的味道，喝到最为暴烈浓郁的味道，你需要大约一个小时的时间，然后就是味觉炸裂，各种味道如同旋风一样包裹着你疯狂旋转。

Trappistes Rochefort 6
Trappistes Rochefort 8
Trappistes Rochefort 10

智美分为红帽、白帽、蓝帽，瓶子敦实可爱，三种颜色不同的酒帽对应三种不同颜色的酒标。如果说罗斯福系列适合都市人在傍晚独自品味，那么智美就是都市生活三件套。红帽智美饱满丰富，热情洋溢，最适合用作朋友聚会，消解肉食的腻味。白帽口感清新，带有葡萄干的香甜和啤酒花的苦涩，适合两两对坐，小酌一杯，聊聊人生和理想。蓝帽性烈如火，味道清新刺激，适合拿一瓶深陷沙发看午夜时分的足球直播，足以让你热血沸腾，全无睡意。强烈不建议三种同时饮用，否则效果等同于女性专用的粉象啤酒，有失身之虞。

CHIMAY
CHIMAY
CHIMAY

如果可能的话，请你一定要试一次**Westvleteren 12号啤酒，可能是世界上最好的啤酒。**修道院生产，严格限量供应，都增加了它的神秘色彩。而且，它可能也是最贵的啤酒---330毫升一瓶最早要300多块，一块钱一毫升。不过值得高兴的是，在国内啤酒迷孜孜不倦地努力消费之下，过去一年里它在网上销售的价格已经下降了三分之一。你可能觉得我疯了：花两三百块钱就为了一小瓶啤酒？没错，我就是疯了，而且疯得厉害。世界上风景最好的房子，你一生都不会有机会去住一晚；世界上最美的珠宝，你一生都不可能佩戴一次；世界上最好的红酒，你倾尽所有也卖不到一瓶，更别说喝掉了。但世界上最好的啤酒，你可以拥有，现在就可以。

注：除了盖子上有标记之外，只是一个裸瓶，王不需要外套来证明自己的尊贵。

离开比利时，你可以向着美国、德国、日本甚至是南美出发，一片新天地已经向你打开。在这个过程里，需要你有开放的心态，乐于尝试的态度。你会逐步接受一个想法：**复杂的审美总是美好的。**生活不应该满足于瓶啤灌个水饱，还应该有比利时啤酒和它的芬芳。已经走上这条路的人会警告你：我们再也回不去了。一旦领略过那种丰富而复杂的美好，瓶啤就变得难以下咽。你因此会造成预算上的紧张，甚至换来别人不屑的目光。但这又有什么要紧呢？毕竟你已经到了那里，就无需再向世人证明。

在一年最短的一夜里，放下你的瓶啤，跟我走吧！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你可以身无长物，白手起家；但不可以身无利器，手无寸铁。

# 小河在场

无爱 – 小河

小河，本名何国锋，河北邯郸人，生于1975年1月。他拒绝给自己贴上任何标签，但人们还是顽固地把他视为一名民谣歌手。出于对小何的尊重，人们也做了一点让步，把他称为另类民谣歌手。这就是在这个时代里拒绝贴标签的代价：**你努力撕下了一个短标签，身上会立即多一个更长的。**

说到民谣歌手，微博上有一个流传甚广的段子：

“那些个唱民谣的，太穷，动不动就唱北戴河、秦皇岛、安和桥。我就喜欢陈绮贞老师，你品尝了夜的巴黎，你踏过下雪的北京，你拥抱热情的岛屿，你埋葬记忆的土耳其，你累计了许多飞行里程，你用心挑选纪念品，你收集了地图上每一次的风和日丽。听着，就有钱。”

每次看到这个段子，我就会想起第一次看到小河时的情形。那是在今年4月23日的三里屯红馆，陈坤举办的“狂禅”现场音乐会。小河一身布衣，头戴绍兴乌毡帽，扎着绑腿，抱着一把阮，在震耳欲聋的欢呼和尖叫声中走上舞台。等走到灯光下，发现他深黑的毡帽下面白发萧然，一张脸孔尽是沧桑。突然强烈地感觉他是一名背着破旧行囊的行脚僧，此前一直在到处游方，弹奏乐器换取两餐一宿，走了很远的路才刚刚抵达。

那个段子也很有道理，不是么？

小河走上舞台，现场的气氛一下就变了。听众不再是来听音乐的，也不再是来看演出的。因为小河就这么随随便便走到人群前面，就像是在自己家从书房拿了乐器走回客厅，准备给散乱坐在沙发和地板上的朋友们来上一段，而观众在准备随时拍掌或者伴唱，加入进去。他们期待的并非只是音乐，而是一个美好的夜晚。

我去过许多音乐会和现场演唱会，台上的歌者多少要表现得像个艺术家或者偶像，最起码也得像是个专业人士，身上的衣褶都不会轻易动一下。而我从未见过小河这样的家伙，带着一种极度自在的感觉，仿佛这就是他一生中最平常也最为放松的夜晚，没有一丝一毫紧张和焦虑，如同游鱼于水，飞鸟在天。

站在红馆二楼向下看，人们原本僵直的肩膀一下子垮了下去。

我过去对民谣没有多少心得。最喜欢的是万能青年旅店乐队，因为他们来自石家庄，摇滚的家乡：Rock Home Town，我喜欢他们歌曲里古怪的愤怒。我也喜欢李志，但是后来因为彼此是同行，就慢慢疏远了。毕竟，在微博上和粉丝对掐这种事情，谁都不希望有太多的竞争对手。

整晚小河演唱了7首歌，这是我第一次听他的音乐。有两件事情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其一是歌名好长，比如《飞得高的鸟落不在跑不快的牛的背上》；另外就是一首名为《无爱》的歌。《无爱》的歌词很简单，曲调也很简单，小河在现场唱了几句，听众就可以跟着他一起合唱了。遗憾的是，那天陈坤邀请来的观众都是文字文艺青年，基本五音不全，唱得七零八落，但我在二楼听着依然觉得心底里被触动了一下。

《无爱》的歌词是这样的：

无爱河水自然流
无爱春风亦悠悠
你是完美变换的风景
爱如白雪不自留

为爱寻光钻故纸
不能透出几多般
何时寻得来时路
始觉平生被眼瞒

后半段我第一次听的时候，就感慨说这不是歌词，而是和尚的偈子。后来查了一下，果然是改编自宋代禅宗大师守端的禅诗《蝇子透窗偈》。几个月后，当我遇见了情绪上的极大困扰，内心如焚，在陷入癫狂之前的一瞬，“爱如白雪不自留”这句歌词突然非常清晰地从我心底里升起，猛地把我牢牢定在原地，而且在耳边回旋不去。

我在中夜爬起身来，上网疯狂搜索这首歌。这时候才发现，搜索“**小河**”这个名字的时候，他的身影完全淹没在一堆毫无关系的信息里。而遍搜豆瓣音乐人和网易云音乐，也根本找不到《无爱》——这首歌根本就还没有制作成唱片发行。最后，我只找到了2小时的狂禅现场音乐会的视频，在电脑前反复播出小河演唱《无爱》的那一段。

风景的变换是完美无瑕的，并不因为我的喜怒哀乐而有变化；白雪该飘落的时候自然飘落，该融化的时候自然融化，这并不是我所能左右的事情，我所能接受的只能是接受。无论未来的变化究竟如何，我都无法用自己的画框把风景束缚其中。**我有我的念头，风景有风景的自由。风景不曾为难我，是我自己给自己找麻烦。**

人们喜欢自在洒脱，觉得那是人生中一种轻盈的状态。小河在演唱《无爱》的时候，云淡风轻，甚至还略微带着一点俏皮。人们渐次加入合唱，似乎也觉得心境空明，白云来去。但是，我在其中却感觉到蕴藏着的强大力量。这种力量并非是和外部世界的对抗，而是对于炽热躁动内心的调伏。就像是一头力大无穷的凶兽，当它凶性大发的时候，于己于人都是伤害。可如果能够降服它，你会因为拥有它的强大力量而感到安宁。内心安宁从来不是因为感觉虚无，而是因为拥有绝对的力量。

我决定喜欢小河的歌。

后来我问小河两个问题。其一是《无爱》为什么要引用禅诗？在我看来，第一段歌词就已经完满了，哪怕就只有四句。额外多出来的四句，放在一起感觉风格上并不是很统一。小河回答我说，他不会回答这种问题。

因为所有的为什么，都试图在一个现象和一个结论之间画一条直线。可是，一旦画下了这根直线，那么问题会引发更多的问题，无休无止。所以，他只能告诉我说，音符除了水平方向上的延续，更有垂直方向上的空间感和时间感。一首歌也是同理，隔了一千年时光，守端禅诗和他都针对一个问题提交了自己的答案，时间有前后，境界有高低，但这才构成了一次完整的响应。

另一个问题是问如果在台上忘词了，还如何保证自在的状态？小河说忘词是难免的，一般这时候他都会停下来，问现场观众下一句是什么来着？得到观众的提示之后，再接着唱下去。他说，在舞台上，停那一下子非常重要。他接着对我说：“知道舞台上最糟糕的两件事情是什么吗？一件事情是你不在场；另一件事情是你不知道你不在场。”

不记得歌词，或者唱错了，会让人感到尴尬。人们会太在乎自己的错误，和别人对自己的观感。却忘记了之所以会出错，是因为自己并不在场。有勇气停那么一下子，可以让人迅速回到当场，在场的人才不会犯错。

小河始终在场。

关于小河，今天就聊到这里。我很喜欢这个人，也很喜欢他在音乐上的各种尝试。他的微博是**@北京何歌手** 欢迎关注。同时，我也希望你能欣赏他的音乐。

为此，我特意向小河购买了《无爱》的版权，授权让我在"得到"的这篇《小河在场》里，向我的所有订阅用户播放这首歌。谢谢各位的付费订阅，正是因为你们对于知识产权的尊重，才让我得以用同样的态度对小河说：**请你同意授权我在专栏里播放，我愿意支付相应的版权费用，作为我对你音乐事业的支持。**

不能让陈绮贞老师一个人攒飞行里程。

和菜头

> 请你相信我：
>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 都是错的。

我问朋友，为什么小河可以在舞台上做到如此自在呢？他给我了一张在小河工作室里拍到的日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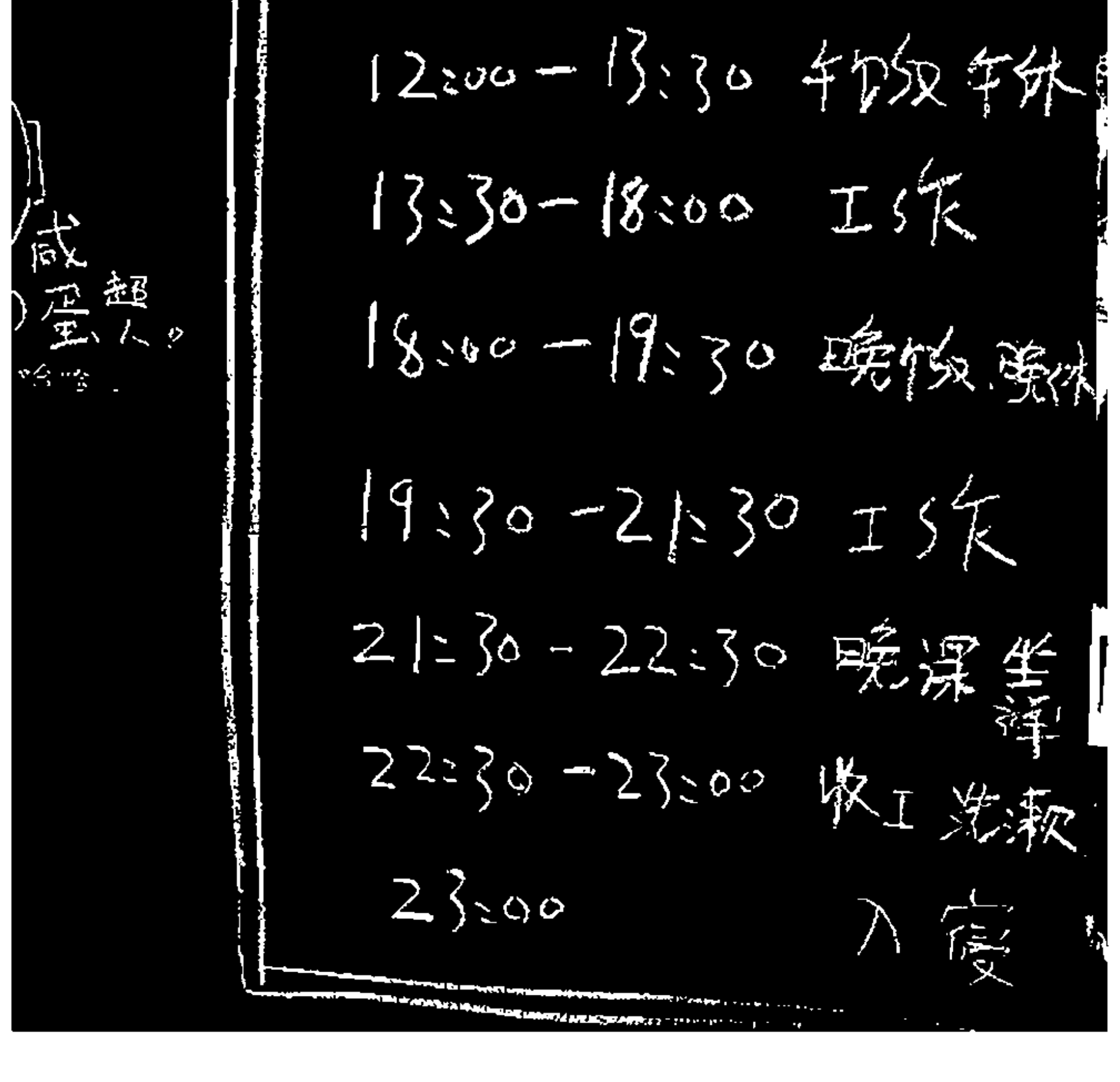

7:30—8:30 [illegible]
8:30—9:00 洗漱
9:00—9:30 喝粉.饮水
9:30—10:30 早课
10:30—12:00 排练
12:00—13:30 午饭午休
13:30—18:00 工作
18:00—19:30 晚饭.晚休
19:30—21:30 工作
21:30—22:30 晚课坐禅
22:30—23:00 收工洗漱
23:00 入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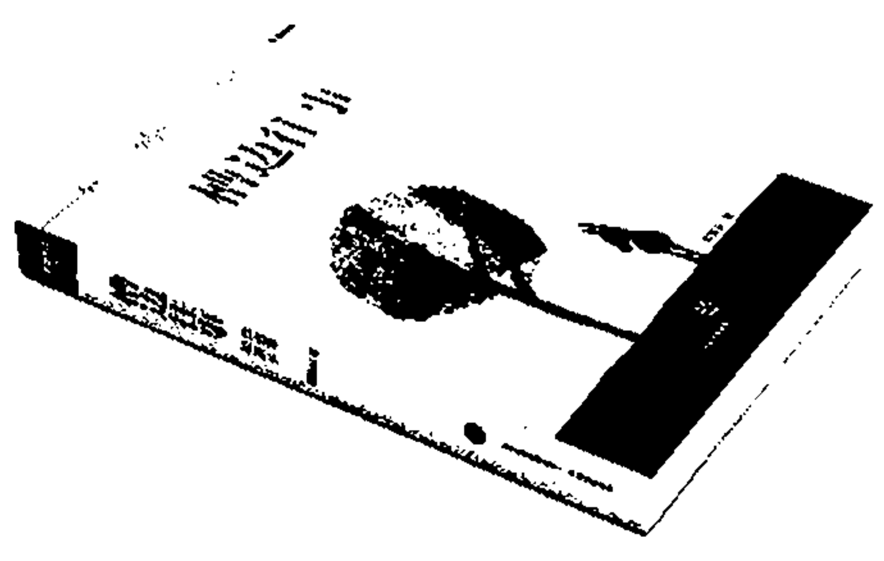

# 第 50000 本

今天下午，罗辑思维的李倩同学通知我：第50000本《槽边往事》已经卖出去了。就这样，我一只脚终于跨入了中国畅销书作家的行列（说10万本才算及格的那位，你出去！）。想一想，这可是5万本啊，那是什么概念？5万，差不多就是一个亿了。如果父亲还在世，如果父亲还和十年前一样健康，听到这个消息他大概会放下报纸，很冷静地说一句：“嗯，还不错”，然后就继续去翻他的报纸。但我知道，报纸后面的他，心里一定得意极了。

在罗振宇和脱不花找到我之前，已经有许多出版社联系过我。每次我都和他们说，请从我的博客里挑选文章吧！但是每次他们看完我的博客文章数量，就会从此消失不见。我以为我已经够懒的了，没有想到出版社比我还懒。所以，当罗振宇和脱不花和我聊出书的事情的时候，我根本没有仔细听，只是点头称是，忙着往嘴里塞食物——反正最后未必会成，但他们现在请我的这顿饭还不错，我先吃开心了再说。

没有想到，他们做起事情来就像推土机一样生猛迅捷。罗辑思维的李倩同学花了一个月时间，生生从数百万字的博客文字里挑出了一批文章，让我从中挑选我最满意的。于是，就有了这本《槽边往事——和菜头自选集》。封面是我强烈要求的结果，我要一只驴子，因为槽边往事讲述的是一头驴在拉完磨的夜晚，静静站在草料槽边，看着星星时心里想到的那些事情。他们还给那头驴加了长长的睫毛，说是可爱才最为符合我本人的气质。

如今半年过去，5万头驴涌出驴圈，奔向世界各地，消失在各个洗手间和床头柜。我不知道这5万人——是谁，但是我希望他们能每天随手翻上一两篇，然后能笑一笑。过去我说过许多次类似的话，现在我依然如此希望。我提供不了那些宏大的、深刻的、引人深思的话题，只有一些小小的生活情趣，简简单单的个人感悟。对于那些和我频率相近，可以产生共鸣的人，这些文字也许会让他们觉得自己不再是孤零零活在这个世间。因此，当有人买了书之后质问我说：“翻了几篇，觉得很一般，和菜头，请问你的哪一篇文章让别人喜欢上你的，我去看看”，我立即回答他：“哪一篇你会喜欢，我去改。”

像我那么龟毛、暴躁而又刻薄的人，能有5万人愿意买我的书，这也让我自己很吃惊。我觉得这一切还是因为时代变迁。当我们发现世界上有那么多不同的人，有那么多不同的想法的时候，会很自然地明白一个道理：我不可能取悦每一个人。当我判断一个人和我并不在相邻的频道上时，我换台关机的速度比谁都快，甚至极少考虑礼貌这种问题。在我看来，无论是一团和气的敷衍还是徒劳无益的虚以委蛇，都是一种真正的不尊重。而人生苦短，如果在我讨厌的人身上要耗费那么多时间精力的话，我又用什么去对待我真正喜欢的人呢？

我觉得自己挺得宠的。还有那么多人愿意纵容我，让我按照自己的心意行事。

哪怕用最宽泛的标准来要求，我也不是一个好的作家。太懒惰，太随性，只写自己愿意写的东西，哪怕因此成文驳杂不堪，难于形成一本有统一主题的出版物。李倩在做我的书的时候就很犯难，这么一本小书，最后也要分成好几个部分，因为我的文章像泥鳅一样，从一个主题滑到另外一个主题，不愿意乖乖呆在一个地方。我想，这是因为热爱而产生的贪婪。终我一生我都会始终睁大眼睛，在这个世界上到处去看，去尝试没有做过的事情。哪怕因此而遭受惩罚，甚至不被世界所接受。

惩罚早已经降临。我到四十岁才出了第二本书，而有的人三十岁已经著作等身。我过了四十岁依然漂泊无所依，朋友们想要在凌晨3点打电话给谁的话，永远第一时间想起的是我。我写到现在，也没有办法精确定义究竟是个写什么内容的作家。甚至，我是不是个作家也依然是个疑问。自己究竟是干什么的，最擅长做什么，我想了半生也没有想清楚。我只知道，我喜欢的事情太多，能够做的事情也太多，想去做的事情更多。但是，既然自己不愿意钻进框框里，自然就不会有来自框框的福利，甚至时不时要被打两下屁股。

如果说我这样的人存在着对于社会还有什么价值的话，那就是让你觉得安心，觉得人世没有那么令人畏怖。一个人没有确定性的明天，没有稳定的职业，没有可靠的单位，也依然可以在这个世界上过活。他任性妄为，却依然能够得到世人宽容以待，并没有遭受太多的磨难。每个人都对生活充满过好奇，像一只小狗一样把鼻子伸出篱笆，探索一番别的可能，但很快就可能遭到电击。年纪越大，胆子就越小，生活里的规矩也就越多越坚固。既然我到现在还没有成为一只电烤肉狗，那么，你是不是也可以考虑一下人生偶尔任性一回？

“别怕，不会死的。要死哪儿那么容易，最多重伤。”周星驰曾经那么说过。

——“那个人好像一条狗哎！”
——“哦，那是装作在人世度假的和菜头。”

——“那个人好像一条狗哎！”
——“哦，那是装作在人世度假的和菜头。”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你永远也无法理解，为了让自己对生活发生兴趣，我们付出了多大的努力。

——《人间食粮》纪德

# 站在人的立场上

美国佛罗里达州奥兰多同性恋酒吧枪击事件，迄今为止造成了50死53人受伤。我看了一整天的中文互联网，发现大家保持着一种相当暧昧的沉默。以往为了拼10万+而第一时间抢热点的媒体、自媒体，最多讨论一下唐川普是否因此而增加当选机会，或者隔着太平洋讨论一下美国宪法第二修正案的废存。这是我上网那么多年来，所见过的最诡异的景象。

不就是因为涉及到了同性恋团体么？不就是涉及到穆斯林极端主义者么？所以，发现自己站位困难，没有办法在此时表达自己的看法？担忧无论说什么话，都要冒着失去粉丝的风险，所以干脆一言不发？

我越靠近中年，也就越偏向保守。我对于婚姻、家庭乃至宗教的态度，也逐渐偏向保守。虽然我知道，随着私有制而兴起的婚姻和家庭制度，随着时代的前进正在趋于解体。人们普遍倾向于晚婚甚至是不婚，对于两性关系的理解也日益宽容。但我理解和尊重大多数人目前对婚姻家庭的看法，我知道人们恐惧太过快速的变化，抗拒一切他们觉得可能危及稳定家庭和婚姻的因素。因为观念建成需要许多世代的累积，但是摧毁却在一夜之间，而且在摧毁之后人们会无所适从。哪怕我们明明知道布娃娃不是生命，但也不会轻易把它从孩子的手里抢走，然后扔在地上，证明给他们看——这就是一团布头和线。

但是，在奥兰多发生的是另外一回事。

在这个世界上，可能会有一个男子亲吻一个女子，也会有一个男子亲吻一个男子，还会有一个女子亲吻女子。对于这三种情况，我们可能会有不同的观感，会有不同的价值判断。无论我们赞同或者反对，这都是在文明人的尺度之内进行讨论。但是，因为看到一个男子亲吻一个男子，或者一个女子亲吻一个女子，就用枪弹去发表自己的意见，这是赤裸裸的谋杀，更是纯粹的邪恶。当有人用肉体毁灭的方式代替讨论和对话，无论我们自己对受害者持有怎样的价值判断，我们都应该明确地表示反对。

即便像我这样持有保守价值观的人，有时候也不得不诚实地面对一些两难问题：如果我的孩子是个同性恋，我是否会支持他/她？都说父母之爱是无私的，那么这种无私是否涵盖孩子的选择？尤其是这种选择和自己的价值观相抵触的时候，我是应该去“改造”孩子，还是修正自己的价值观？我们强调婚姻和家庭的价值至上，那么我们是否因此就可以否认在同性之间也存在同样真挚的爱情，是否因此就可以否认一对同性爱人之间彼此的承诺是神圣的？进而永远不考虑他/她们的关系受到《婚姻法》保护的可能？

在奥兰多的屠杀之夜，一位叫做Edward Sotomayor Jr.的34岁男子，为了保护他的同性恋人，用背部遮挡凶手射来的子弹，不幸罹难。当子弹迎面而来的时候，他选择让自己所爱的人多活一秒。即便是世界上最为坚贞的异性恋者，大概也不能比他做得更好，能够做出更为勇敢的选择。即便是站在最保守的立场上，我也没有任何理由怀疑他不是为了真正的爱情而慷慨赴死。当一个男子吻上一个男子时，当一个女子吻上一个女子时，那同样是一个吻，那同样是一种体温，同样值得我们尊重。

如果是50个平民遭到屠戮，人们会愤怒谴责；如果是50个无辜孩子遭到屠杀，人们会哀嚎狂怒。但是，如果是50个同性恋者遭到冷酷无情的杀戮，我们却要扭头去讨论禁枪的必要性，讨论这一夜对川普还是希拉里有利，装作看不见满地的鲜血。

在所有的价值之上，是人的价值；在所有的立场之上，是人的立场。人不应该因为自身持有的性向或者宗教而遭受杀害，这应该是所有人的共识。如果我们还对所谓人类文明社会保留某种信心的话，那么，此时此刻我们应该去检讨这种暧昧的沉默背后究竟是什么。这关系到我们如何看待他人，如何看待世界。以及我们会把怎样的一个社会交给我们的下一代。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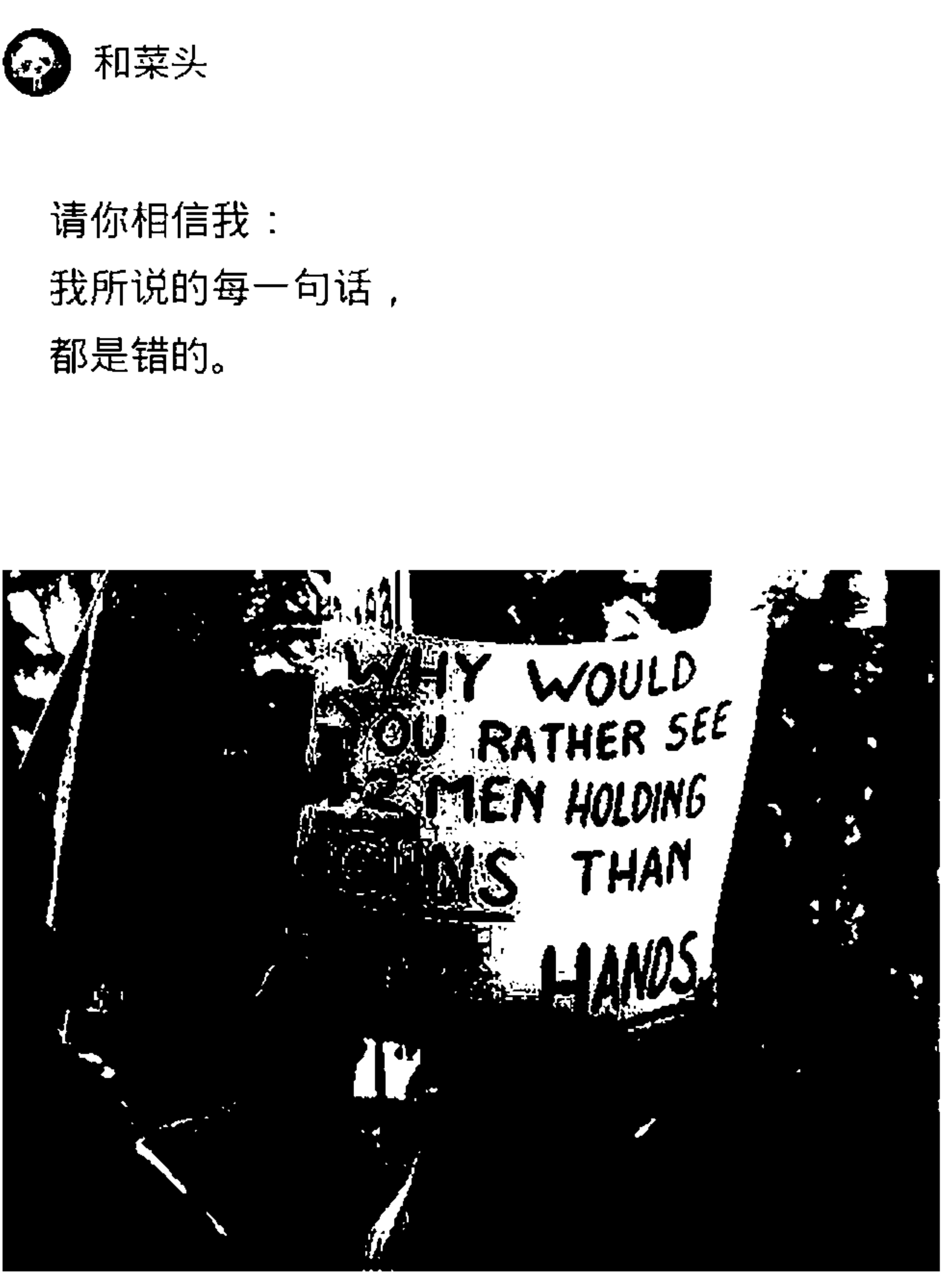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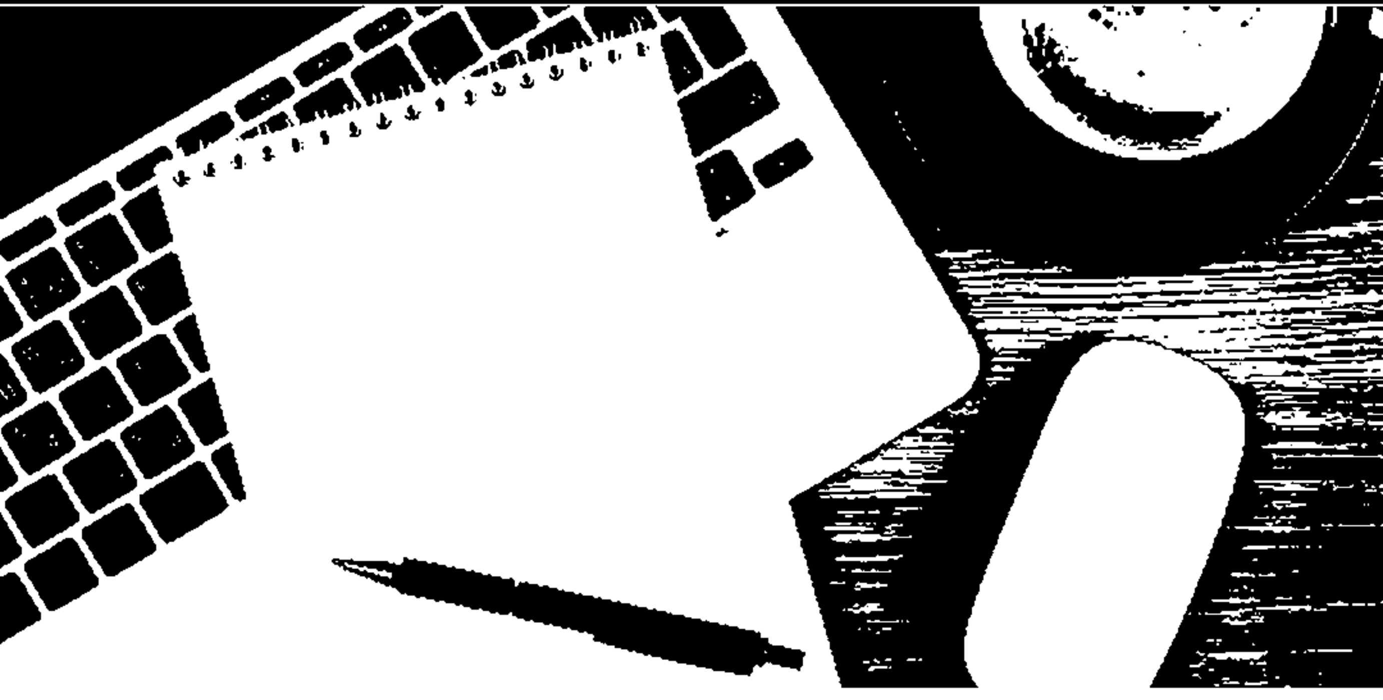

# 我问菜头—如何提高文字功底？

千叶之脉：菜头叔，您好！想起了《解忧杂货店》的浪矢爷爷。看到您每次认真解答别人的问题的时候，是否想过自己给别人的答案会造成一个不好的结局？尽管这个结局是由提问者选择了您的答案。

同样的，您是否希望十年后，这些曾经困扰的人们给你回一封信？来告诉您，在漫长的岁月长河里他们的际遇。谢谢！

和菜头

**每个人心中都早有答案**

橙绮贞：菜头叔，请问如何提高自己的文字功底，特别是对细节的描写，一段话写出来能让人脑海里能够呈现出一幅画面。需要通过哪些练习来提高？

和菜头

**请先准备一张风景画或油画**

精选留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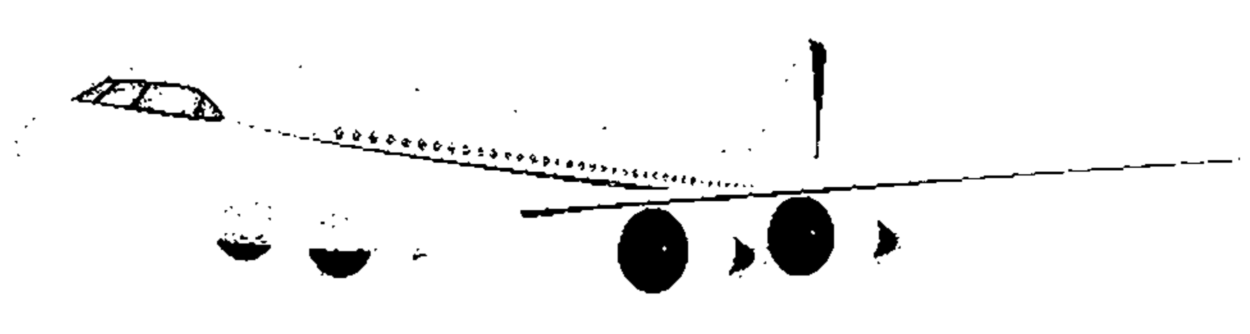

# 夏季乘飞机的正确姿势

看了标题你也许会问：为什么是你？因为我有19年的民航旅客经验，外加11年的航空公司工作经验。在航空公司期间，我预报过天气，放行过飞机，参加过日常现场运营和管理，从一线岗位到管理岗位都做过；在旅客飞行期间，我经历过误机、延误、取消、备降、返航、复飞等等状况，而我一般都能在不动用航空系统人脉关系的前提下，最先想办法脱离困境。在飞机延误的问题上，我就是《低俗小说》里的“狼先生”。所以，现在我可以接着说了么？

夏季乘坐飞机经常遇见延误，原因有两点。一、和其他季节相比，人们更容易在夏天出行，因为冬天穿衣服太多，用自拍刷朋友圈也白刷，没有人会点赞的；二、夏季经常发生强对流天气，也就是雷暴、冰雹、暴雨、大风，造成机场或者航路关闭。人们密集出行，同时天公不作美，于是就会在夏季出行时频繁遇见延误。大家轮流骂国航东航南航海航，不过骂完了也没有什么用。中国民航令人遗憾地失去了我，否则延误原因一定会增加一项：水逆。处置方式是：在候机楼平静地反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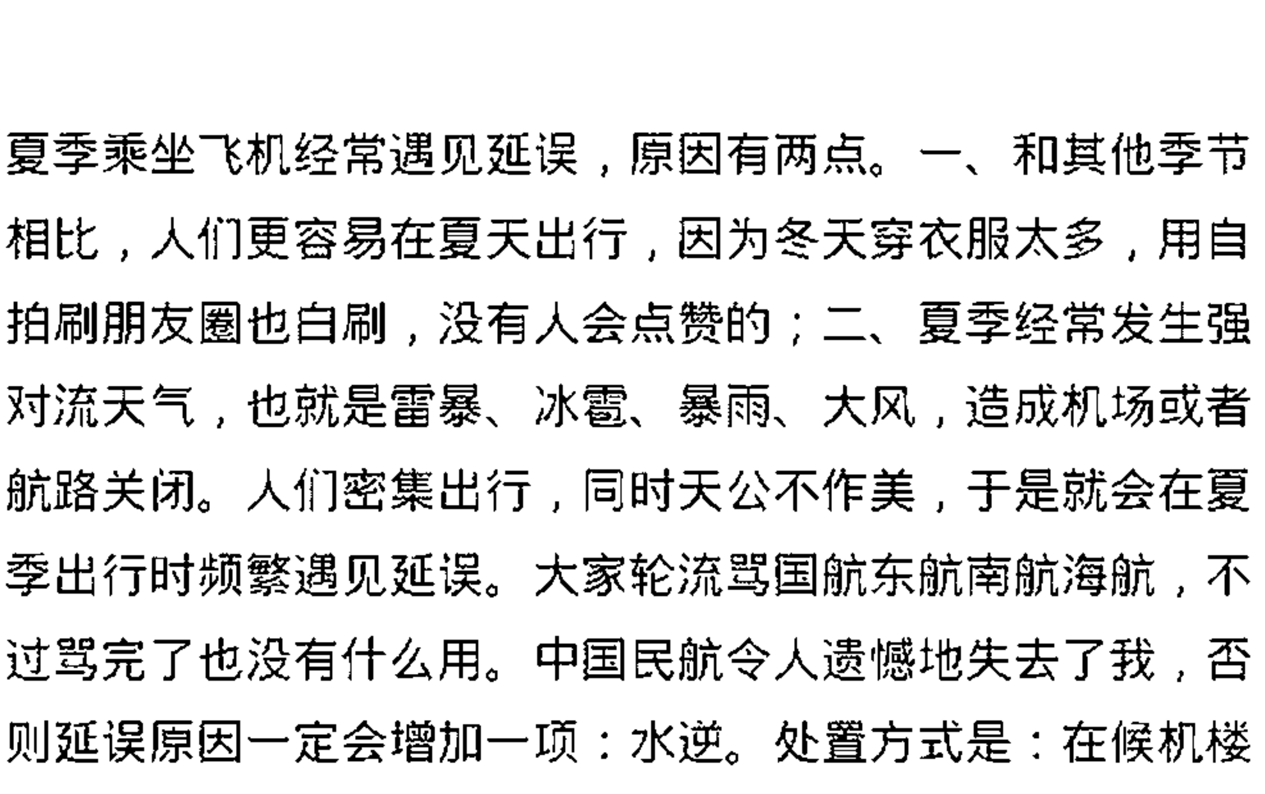

为了最大限度上避免航班延误，我建议你：

### 1、选择好出行时间

尽量选择早晨的航班，不要幻想自己睡够了才起床，收拾停当从容登机。这是因为航空公司的飞机从早飞到晚，执行完一个航班还有后续航班，术语称之为“航班链”。当某一个航段发生延误时，延误会向后续航班传导，时间越晚的航班延误情况可能越严重。所以，最好选择航班链的头部，也就是每天最早的那几班。早班飞机还有另外一个好处：雷暴一般在中午以后产生，早上可以最大限度避开天气原因造成的延误。

### 2、 选择好航空公司

买机票之前，查看一下出发机场有什么“基地航空公司”，尽量从基地航空公司里选择一家购票。所谓基地航空公司，就是说航空公司把某个机场设为运行基地，相当于是一个分公司，有飞机有机务有地面保障人员。也正因为这样，基地航空公司往往有备用运力，一架飞机临时不成，还有其他备用的飞机。不至于活活等几个小时，总部才能调配一架飞机过来。以下是四大航空旗下的基地名称，其它的航空公司请自行上网查阅：

中国国际航空：北京、成都、重庆、杭州、上海、天津、内蒙古、武汉、贵州、大连；

中国东方航空：上海、北京、石家庄、青岛、合肥、南昌、太原、宁波、兰州、江苏、成都、武汉、昆明、西安；

中国南方航空：广州、北京、郑州、重庆、深圳、厦门、沈阳、乌鲁木齐、武汉、长沙、大连、哈尔滨、贵阳、福州、青岛、南宁、桂林；

海南航空：北京、西安、太原、乌鲁木齐、广州、大连、深圳、海口。

即便你选择了早班飞机，选择了基地航空公司，还是可能遇见延误，正如我们明白了所有的道理，却依然无法度过幸福的一生。当延误已经无法避免，你唯一能做的事情就是尽快从延误里逃走。依照优先级从高到低，你可以：

### 1、 找值机

值机就是登机口穿着航空公司制服的地面服务人员。和各种航空APP、机场通告相比，他们最接近真相。所以，任何时候发生延误，请你先找他们。客客气气询问一下延误原因，看看是不是就你这一家航空公司延误，还是所有航空公司都延误。如果只是你选乘的这家延误，小声问值机一个问题：**你们签派有时间了吗？**

签派是飞行签派员的意思，他们负责航空公司日常的运力调度和航班计划。签派没时间，意思是根本没有备用运力执行航班，或者前续航班处于异常状态，所以没有具体的延误时间，不清楚什么时候能够起飞。这样一来，你继续等待的风险就高出了很多。到了这个时候，你应该考虑：

### 2、 改签

改签越早越好，因为很快大家会从各种渠道知道航班延误的真实情况。届时，一堆人蜂拥而出，前往机场服务台办理改签手续，那你可能就抢不到票了。一旦确定签派没有给出时间，请马上询问好改签柜台位置，转身就走。到了那里之后，要求把你改签到时间最近的一班航班上。如果航空公司之间没有签署相互改签的协议，那么要求原航空公司的服务人员给你开延误证明，然后你拿着去退票，同时立即购买其他公司正常航班的机票，再次过安检候机。

### 3、 改目的地

有时候很可能发生同一条航线所有航空公司航班都延误的情况。比如北京雷雨，或者深圳台风，同一个机场出发飞过去的航班可能同时都延误，也都没有预计起飞的时间。这时候你应该考虑改签或者退票，换一个城市飞。北京雷雨，但是天津未必也雷雨。深圳哪怕被台风正面击中，广州很可能没有问题。中国最近十年新修了许多机场，许多行省内部都实现了40分钟航程全覆盖，一个机场不能起降，你可以选择另外一个机场。到了之后，再转陆路运输。很多时候，避开省会机场和热点城市机场，你可以拿到更为廉价的机票。

### 4、 换高铁

在极为罕见的情况下，你的飞行目的地在大范围雷雨大风之中。或者，前一天航班延误得一塌糊涂，你到机场后发现补班飞机都没有出发，大厅里全是披着毯子吃方便面的人。这种时候，如果你在枢纽机场，看到一大早的航班都还没有飞，而且你的航班也没有时间，那么， 你最好掉头直奔火车站，换乘高铁。其实不单是在延误的状况下需要换乘高铁，只要你的旅程在1000公里之内，你自己计算一下时间，会发现高铁更为合算。

以上所有的方法和步骤，都有一个秘密前提：做一个有礼貌的人。当然，你如果致力于占据登机口，拉起旅客喊口号，要求航空公司赔偿，就当没看见我的话好了。

**做一个有礼貌的人有什么好处？**好处是在这一国的旅客普遍容易激动，容易愤怒，容易高呼自己的权益，却从来不用在意服务人员的尊严和人格的社会现实下，你在一张张因为愤怒而变形的脸中间，会因为礼貌和温和，非常容易吸引到地面服务人员的注意和好感。你的声音越是低沉柔和，你的表情越是放松友善， 那么他们也就越容易倾听你的要求。而你的要求并不高，你只想知道实情，而且立即离开这个现场，减少了对方的工作压力，因此他们一定会给你指引一条快速离开这个烂摊子的法子，就像是对待一个天使。

他们习惯了终日被粗暴对待，被辱骂乃至殴打，所以，礼貌就是你最正确的姿势，也许是你在服务业里唯一正确的姿势。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长不大的巨婴倾向于把所有机构都当做父母，用哭闹的方式达成心意。同时，把所有的服务人员都当做保姆和下人，用于发泄内心的愤怒与恶毒。

# 习惯性戒烟

此刻，我正处于第N+1次戒烟过程之中。之所以说是“N+1”而非“N”，乃是因为前者有一种慷慨悲壮之意：哪怕有N次吸烟，也会有第N+1次戒烟。相比之下，肉体总是软弱而又无奈的，总是倾向于放弃和投降，唯有精神能驱使我们向前再迈出一步。哪怕接下去还是要再次跌倒，但是那前进的一小步还是值得赞美。

戒烟本身非常困难，但很少有媒体会公开提及这一点。每次谈到戒烟，你所能听到的就是讨论意志力强弱问题。这样一旦戒烟失败，就可以归结于当事人自身的原因。而我最近两年一直在观察一款戒烟App，里面的数据非常有意思：

这些年里，通过这个App试图戒烟的人超过52万。戒烟24小时之后的人数是45万，高达87%，情况很乐观吧？72小时之后，这个数字急剧下跌到7万2，不到14%的人坚持了下来。30天之后，还有8500人幸存，占总人数的1.6%。120天之后，这个数字相对稳定了下来，6900人坚持满了一个季度。

看完这些数字，是不是很想抽口烟压压惊？

能戒烟超过30天的人，不到试图戒烟总人数的2%，都这样了我们还说什么意志力不意志力呢？当然，如果要严格说起来，上面的数据说明的是吸烟人群，也就是已经被认为是意志力薄弱的一群人的戒烟成功率，自然数据会偏低；甚至再具体一点，上面说的是吸烟人群里需要借助工具戒烟的人，他们的意志力要比无需任何外力帮助戒烟的人更弱。不过，中国烟民截至2015年达到3.16亿人。如果要指责三分之一国民意志薄弱，我个人觉得不如探讨一下烟草何以让人如此成瘾。

香烟就是毒品
香烟就是毒品
香烟就是毒品

这就是原因，我们无需再回避什么，也无需再装作香烟是一种正常的消遣——看电影并不会把衣服烧穿，看出肺癌。关于香烟成瘾性的报告在网上有很多，你可以很轻松地找到一堆。医学科学家甚至会告诉你，香烟的成瘾性甚至要比部分毒品还要高，更难以戒除。批评吸烟者意志力薄弱，就像是批评胖子自控力薄弱一样，除了让他们心理压力更大，负疚感更强，抽更多烟吃更多食物之外，没有一分钱正向的帮助。

虽然说世间的所有事物最终都会走向“不过如此”的境地，但是相对于恋爱的全程来说，起码热恋期是美好的；相对于婚姻的全程来说，起码蜜月期是美好的。香烟什么都没有，世界上最下流无耻的毒品就是香烟，自始至终不会提供给烟民任何一点点甜头。第一次抽烟的时候，人会咳嗽甚至头晕流泪，这是尼古丁中毒，并不让人觉得愉悦。等抽几次上瘾之后，血液中尼古丁浓度只要下降，人就开始焦虑不安，需要立即来上一只平复心情。瞧见没有？在这个过程中间，人并没有得到任何愉悦。香烟的功效是让你产生瘾头，而瘾头是一种纯粹的折磨，为了让这种折磨暂停，你必须持续抽烟。

明白了吗？香烟的本质是一刀砍掉你一只手，然后每天借你用几个小时假手，好让你感受一下有手的感觉，同时问你收取假肢使用费。你每天都在渴望这种有手的感觉，为了那几个小时而欣喜不已，甚至可以半夜三更穿上衣服满街找通宵营业的烟草店。可问题难道不应该是在第一时间问“你凭什么砍我的手”吗？

所以，戒烟对我来说也不是一件特别困难的事情。只要一想到香烟砍了我的手，还问索要假肢使用费这个情节，我就可以暴走进入戒烟状态。可是，要想进入这种神清气爽的暴走状态并不容易，因为抽烟是个习惯。习惯的意思就是说：我们在都市生活里，需要太多精力去处理各种纷繁复杂的事物，所以，有许多日常性的事物变成了习惯，我们可以不假思索地去做，从而节省我们大脑的运算量。没有人会停下来仔细思考一下为什么自己要刷牙，也没有人会停下里仔细思考一下为什么自己每天要花3小时通勤。所有我们此刻的状态虽然不让人满意，但已经是我们耗尽心力所能达成的最佳。

我们很少会专门停下来，把抽烟当作件事情，认认真真思考一个下午的时间，就跟思考买什么保险、去哪里度假、换什么工作一样，坐下来，安安静静全心全意去想一想。如果你能这么思考一下午吸烟的问题，那么你会和我一样得出两个结论：

1、香烟人为地在身体上制造出一道难以愈合的伤口，需要每天定时抽烟才能缓解伤口的疼痛，但同时因为吸烟而维持了这道伤口的存在。所以，根本的解决之道是立即停止伤害，现在就放下香烟。

2、只有2%不到的人，戒烟可以坚持30天以上。虽然应该对自己抱有足够的信心，但也应该做好最坏的打算。哪怕是已经戒烟一年以上，依然存在复吸的可能。所以，既然不幸走上了吸烟这条道路，那么就要随时小心看护好自己。明白自己很可能重蹈覆辙，但应该始终保持立即脱离的勇气。

抽烟是一种习惯，那么，也只能用另外一种习惯去与之对抗。人生有时候就是这么无奈，因为当初的一个偶然选择，甚至只是一时好奇，我们就不得不把自己的肉体作为战场，眼睁睁看着这日复一日的争斗在重复上演，不知道什么时候才能从中逃离。

愿你永不吸烟，愿你吸烟但拥有解脱的幸运。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一个人能否戒烟成功，就看他闲来无事时玩笔的样子：经常把笔夹在食指中指头之间的人，戒烟会比较困难；经常把笔叼在嘴里的人，已经有了心瘾；像罗振宇那样，又夹又叼最后还在用鼻子嗅笔的人，基本就戒烟无望了。

# 7秒

前言：在《习惯性戒烟》一文发布之后，许多读者留言索取我以前写的戒烟神贴《7秒》，说是有人凭借它曾经成功戒烟。好吧，如你们所愿，在这里再贴一次。同样的，这并不在每周的三篇文章之内。

C10
H14
N2
7秒

有如神迹，只需要点燃烟草，深吸一口，从1数到7，所有因为戒断而产生的不适感就会彻底消失。7秒钟，尼古丁就能透过口腔和肺部的粘膜进入血液，最终作用于脑部。就像插上了一个阀门，多巴胺喷涌而出，心跳加速，血压升高，世界突然变得温暖而明亮，你变得警觉而又充满自信，在云端里漂浮，在流沙里下陷，在温泉里悬停。

你想停在那里哪里都不去了。

尼古丁可以维持多巴胺在分钟级别上持续产出，这是所有故事的核心。因为最美好的一刻从此全部过去，之后只有冰冷残暴的重复篇章。当尼古丁在血液中的浓度开始下降，戒断反应也就随之产生。它让人感觉紧张、焦虑、呼吸不畅，再来一支烟，那么这些症状会随即消失。于是，你认为烟草让人放松，愉悦。

这是我听过的最好笑的故事：一个人花钱买烟抽，让尼古丁进入身体，于是形成了戒断反应。然后，花更多的钱购买烟草，来治疗这种戒断反应。而每多花一分钱在烟草上，也就加剧了之后戒断反应的烈度，结果你必须买更多的烟草……更强的戒断反应……所以，尼古丁的成瘾性要强于可卡因和海洛英，且可以在商店里合法购买。

而在本质上，你的身体根本不需要带着尼古丁工作啊！在一开始的时候，根本不摄入尼古丁，也就没有治疗戒断反应的必要啊！

No Zuo，No Die.

思辨胜于行动。统计数据显示，只有7%的人戒烟能够超过一年以上，剩下的全部复吸，原因就是没有充分思辨就开始行动了。从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出，烟瘾的本质是尼古丁成瘾，尼古丁比毒品更容易成瘾，也更难以戒除。所以，任何一个半夜里穿着裤衩满街狂奔砸小店门的男人，他要么是为了买避孕套，要么就是为了买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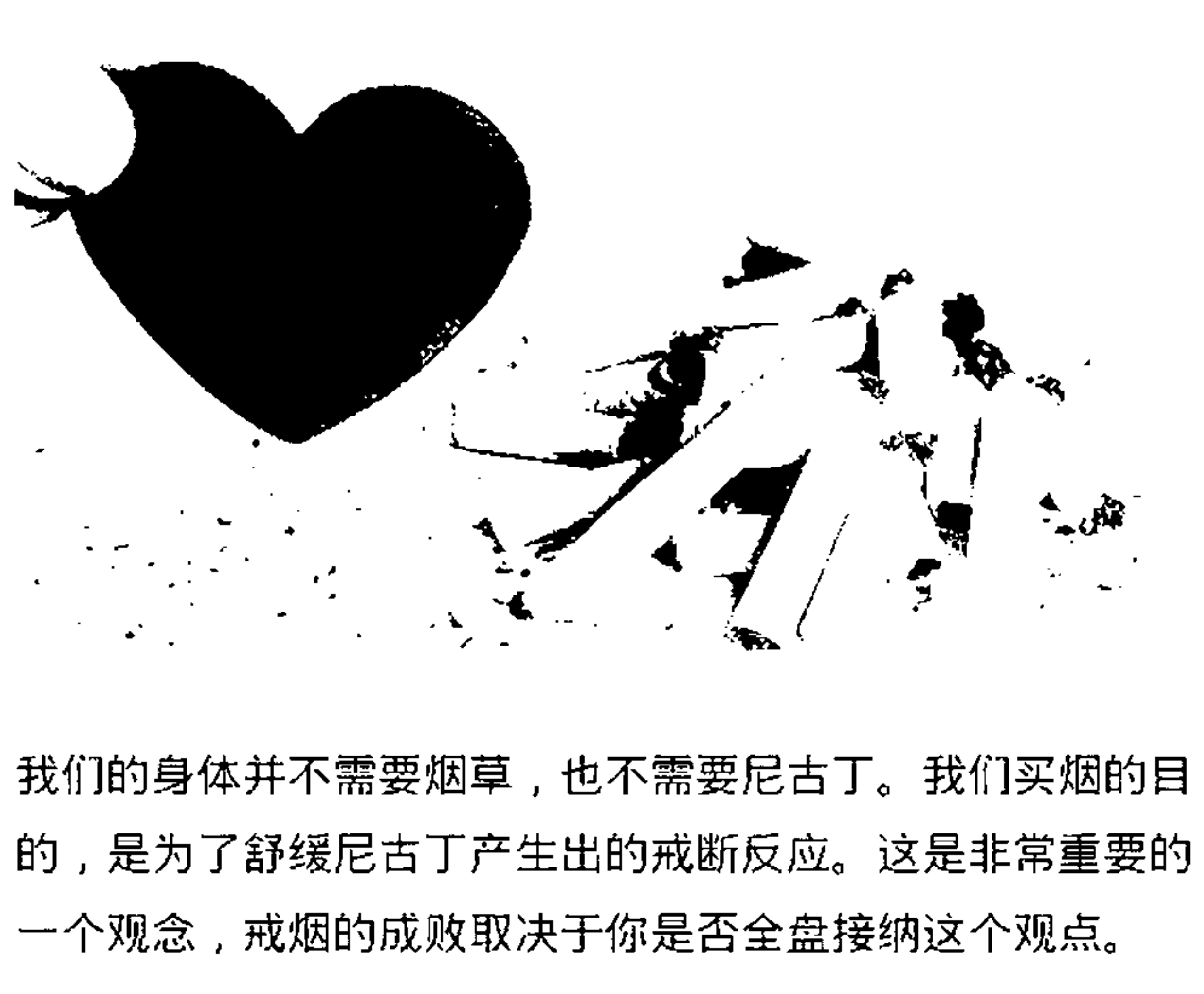

我们的身体并不需要烟草，也不需要尼古丁。我们买烟的目的，是为了舒缓尼古丁产生出的戒断反应。这是非常重要的一个观念，戒烟的成败取决于你是否全盘接纳这个观点。

戒烟不会让人焦虑、恶心、头晕、失眠、咳嗽、体重增加，抽烟也从来不能治愈这些问题。事实上，正是因为吸烟，一个人才会有这些症状，这些症状存在的唯一理由是让人继续吸烟。尼古丁类似一条活物，寄生在你的身体里，通过控制你感受的方式，让你持续购买烟草，维系它自己的永续存在。

所以，所谓控制烟量的做法本身就是错误的。以前每天一包，现在每小时一根。结果，烟草就变成了少年的小红花，一种肯定，一种奖励，需要努力才能获取的礼物。既然烟草那么好，那么难得，怎么可能通过控制烟量的方法戒除呢？哪怕一天才8根，你在那8个小时里，每分每秒、心心念念的无非就是一根烟啊！

所谓准备好了再戒烟的想法也是错误的。因为你现在压力大，太焦虑，所以暂时先不戒烟。那么，假设你在一般压力水平下成功戒烟，而你总有非常焦虑、压力极大的情况，届时你怎样抵御呢？哦，历史的经验告诉你：可以通过吸烟。这就是复吸的由来，太多人因为心情不好或者压力大而复吸，在他们那里，永远相信烟草可以提振心情、舒缓压力，永远也不明白焦虑、压力、沮丧的感受本身就是由烟草而引起。

三观就有那么重要。发自内心地认同：

1.身体并不需要尼古丁，要努力恢复身体原来的运作模式。
2.尼古丁没有解决过任何问题，你认为它可以解决的问题，都是它亲自制造的。

那么，最直接的后果就是戒断反应的强弱。没有以上的认同，烟草就成为了可以结束一切苦难的良药，但就是不给你，于是你感觉到加倍的痛苦；拥有以上的认同，烟草就成为加剧或维系目前苦难的原因，坚决不再摄取，就可以逐步减弱它的威力，一切变得可以忍受。

这就是相信的力量，它让人能捱，知道为什么而捱。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摄影：Jeff Sandford

# 车祸以后

在半个月里连出两起车祸之后，我再次上路的时候感觉已经不会开车了。

昆明的徐Q是我的多年老友，他在很多年前就教导我说：5000公里以内比较多刮蹭，但不会发生什么严重的事故，因为技术并不熟练，所以人在开车时注意力非常集中；要注意的是3–4万公里这个阶段，眼看要成为老司机了，自我感觉技术娴熟，对车的操控一流，反而因为太过自信出问题。

我上个月刚刚开到3.5万公里，看着仪表盘突然就想起了徐Q当年说过的话。当时自我感觉不错，因为3.5万公里开下来，也就有几次刮蹭而已。除此而外，只有一次单行线逆行和一次限号出行，两次不肯为国际会议移车而贴的条。结果没过几天，我在北京刚发动车子就把路过车给撞了——左前挡风玻璃下面的通行证反光，根本没看见对面有车，双双擦伤。

车子还没修好，想着季风起雨季到来，菌子已然成熟。且回昆明老家，吃菌吹风喝茶看云，权当换个心情。落地租了辆车，准备亲切会见各种野生菌。结果当天就因为天雨路滑操作失当，车子冲出马路一头撞在路灯柱上。撞到什么程度呢？我站在车头正前方，低头能看见左前轮的内侧。然后"啪嗒"一声，一个路灯徐徐坠落。

不幸中的万幸，两起车祸里没有人伤亡。徐Q是对的，我终于理解了当时他为什么会说"**5万公里以上的司机都是幸存者，开车稳且不急**"。

深圳的韩Q是我的多年老友。听说我连续出了两次车祸之后，非常严肃地告诉我说：如果菜头你心脏和大脑没有问题的话，建议你近期不要再开车了。因为这已经不是健康或者技术的问题，而是涉及到一个人微妙的气运变化。韩Q认为短时间之内我最好是打车或者走路，耐心等待坏运道过去。

和所有的电影里一样，我也没有听韩Q的话。在处理完交通事故之后，我又租了一辆车，离开昆明北上大理。不过出于谨慎的考虑，这次我特别要求车子要安全可靠，最好像个中年人那样稳重。昆明到大理300多公里，全程高速，一般人需要开4个小时。而我上路那天，前后用了7个半小时。

在昆明市区开车的时候没有任何问题，但是上了高速之后不久，看着身边的卡车呼啸而过，加上持续降雨路面湿滑，我开始变得异常紧张和焦虑。尤其是车辆轻微颠簸或者侧滑的时候，以往我都根本不会在意，但现在却让我反复想起当天失控冲出马路那一刻的感觉，需要极端集中精力去控制好车辆。而且，在路上的每一秒钟，我都在疯狂观察后视镜里的车间距，计算我和前车之间的速度差，试图和前后车之间都保持最大的安全距离。就这样一个小时之后，我开始出现手指麻痹，呼吸困难和短暂的意识模糊，觉得自己的大脑被浸泡在温水里正在漂浮。

所以，我不得不一次次把车驶离开高速公路，停靠在休息站喘息一番。我不断地问自己：究竟是什么情况？一路上排除了食物中毒、高原反应、血糖过低等等可能，最终，当我觉得公路在自行左右摇晃的时候，我确认问题出在我的心理**——连续两次车祸已经对我造成了心理损害，让我对自己的驾驶技术信心降低至冰点，也让我对交通安全的紧张达到峰值**。而这种精神上的紧张焦虑过于强大的时候，甚至影响到了我的肉体，让我觉得每一次颠簸后面都即将迎来一次失控，每一段前后无车的笔直公路在凝视几秒之后都会开始扭曲翻转。

我在途中给徐Q打了个电话，问他当年在遭遇车祸之后有没有出现心理问题？徐Q不假思索地回答："**废话！老子现在开车经过事发地点都还会脚软。**"听到这句话，我突然觉得不那么焦虑了，因为这不再是我一个人的问题。徐Q建议我离开高速公路吃个午饭，然后用80公里以下的速度，从慢车道一路开下去。他还向我保证说，如果开一段之后还是不好，立即叫当地人过来帮我把车开到大理。

在接下来的200多公里路上，紧张、焦虑、心慌、恶心的感觉一直都在，各种莫名其妙的担忧也都顽固地继续存在。但自从我知道这是车祸后的心理创伤之后，我就确定了一件事情：我宁可用20公里/小时的龟速爬到大理，也绝对不要停车找个司机来代驾。一旦那么做了，我这辈子大概就别再想开车了。而且，通过和徐Q的对话，让我知道一个事实：**路还是那条路，车那是那辆车，人还是那个人，只是心不再是那颗心。**所以，我所有的不良感受都是虚幻的，车子并没有失速漂移，道路也并没有扭曲翻转。哪怕内心有一点点这种感觉，之后也绝对不会发生这种事情，无需为此焦虑和惊慌。

总之，这一路上就是个耐心的说服教育工作。我的心在说：太危险，要出事。我的脑子在说：别听它的，它已经疯了；你握稳方向盘，好好开车。我反复告诉自己：那些都不是真的，那些都不会发生，要相信自己理性的力量。就这样，我和自己的内心吵吵嚷嚷一路开了下去。等到了大理境内，天色放晴，远处湖面闪闪发亮，我也终于恢复了正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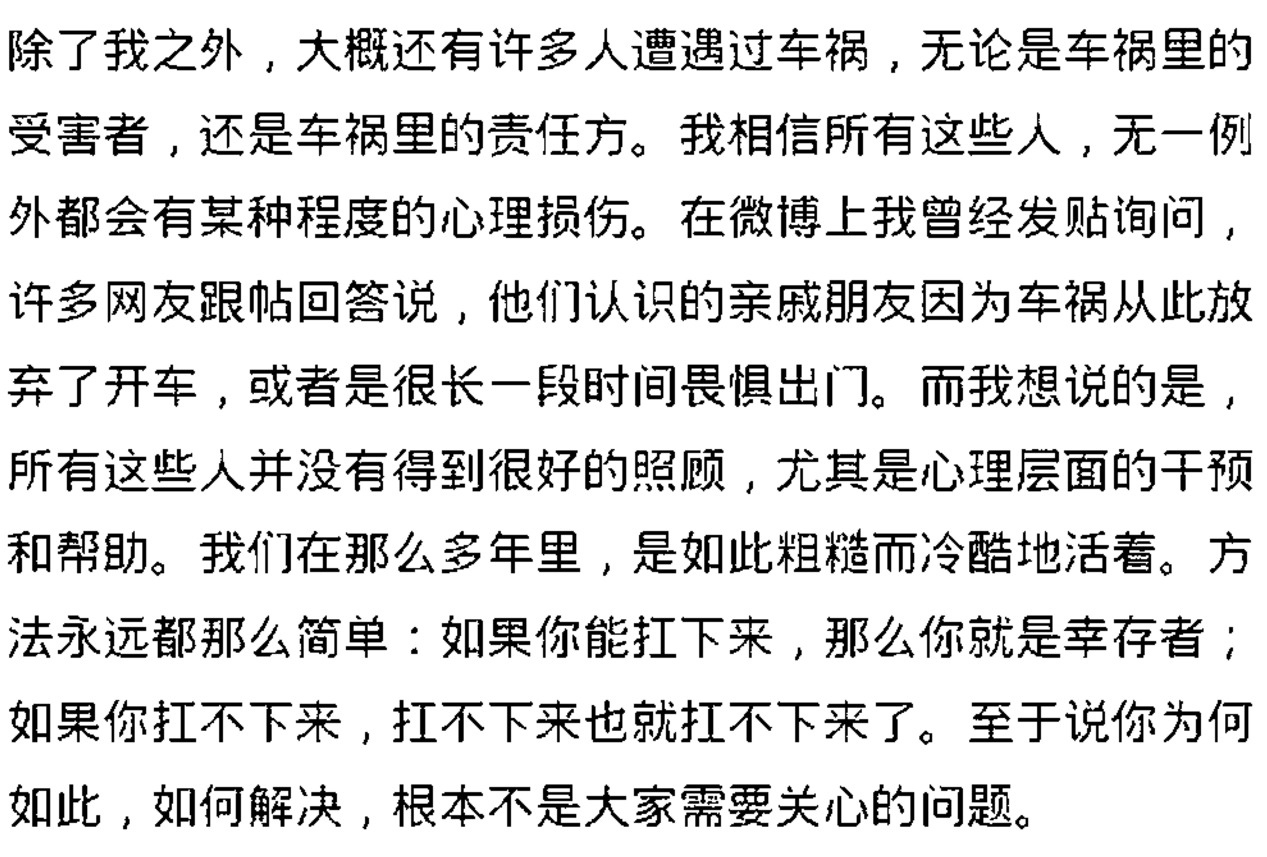

此刻我正在大理，面对苍山洱海。经历了所有这一切之后，我有些想法：

除了我之外，大概还有许多人遭遇过车祸，无论是车祸里的受害者，还是车祸里的责任方。我相信所有这些人，无一例外都会有某种程度的心理损伤。在微博上我曾经发贴询问，许多网友跟帖回答说，他们认识的亲戚朋友因为车祸从此放弃了开车，或者是很长一段时间畏惧出门。而我想说的是，所有这些人并没有得到很好的照顾，尤其是心理层面的干预和帮助。我们在那么多年里，是如此粗糙而冷酷地活着。方法永远都那么简单：如果你能扛下来，那么你就是幸存者；如果你扛不下来，扛不下来也就扛不下来了。至于说你为何如此，如何解决，根本不是大家需要关心的问题。

我还有另外一点很深的感触：心理的力量如此强大而顽固，以至于理性很难起到作用。当我对道路和驾驶产生恐惧的时候，这种恐惧甚至可以直观地用重量的形式表达在我的身体上。我觉得胸口有重压，和真的压了一个沙袋没有任何不同。而理性的力量如此孱弱，面对内心狂暴的力量时犹如风中之烛，随时都可能熄灭。亲身经历了这种感受，我想我未来不会再对抑郁症患者、焦虑症患者说什么"你会好的"、"你为什么不努力坚持一下"、"你千万不要放弃自己"一类的话，因为根本不是那么一回事。那不是会好的事情，也不是可以靠坚持能够解决的事情，更不是只要热爱自己就可以克服的状况。一切都取决于那根小蜡烛能够多大程度上燃烧下去，那么，你就能在多大程度上抵御住内心的黑暗。这种时候，旁人保护这点烛火最好的方式不是说理，而是沉默的陪伴，表示和你在一起。

和其他人相比，我有一项独特的自我修复和治疗方法：写作。就像是现在，我把事情的前因后果都写下来，把自己的所思所感都坦白写下来，并且当众说出来，那么，我也就得到了解脱。谢谢你的聆听！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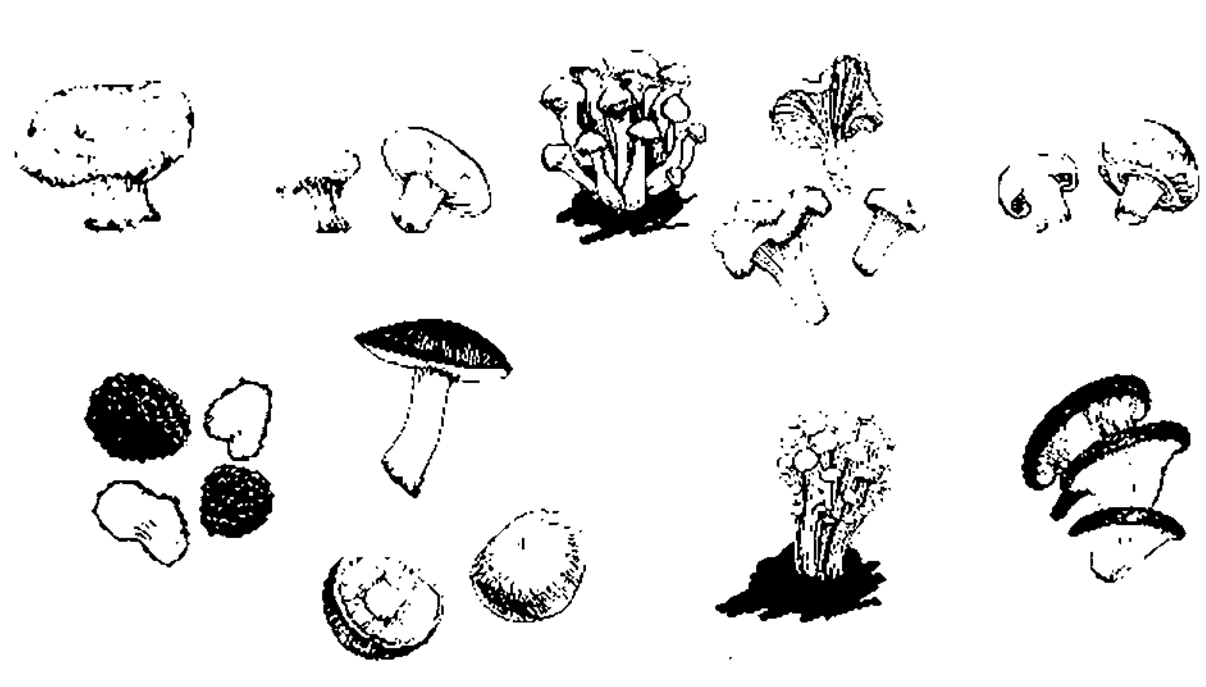

# 干煸牛肝菌

这次返回云南，发现云南的餐厅被外地旅客同化得厉害，竟然放弃了干椒干煸牛肝菌的传统做法，让我在震惊之余也非常愤怒。所以，哪怕并不是人人都有机会品尝牛肝菌，我也要写专文讨论一下烹饪方式。这样，万一哪天你在雨季前往云南，起码能正确地点一道滇菜。

牛肝菌是一个统称，其下分黄牛肝菌、黑牛肝菌、白牛肝菌。其中，最美味的是黄牛肝菌。黄牛肝菌产量很大，云南每年大量出口，并非是松茸那样昂贵或者松露那样小众，因此在无数年里已经被无数云南人尝试过无数种作法。在餐桌上一轮轮残酷地竞争下来，干椒干煸的烹饪方式最终胜出。无论你喜不喜欢辣椒，也无论你家乡如何处理蘑菇类食品，麻烦记得一件事：想领略黄牛肝菌的绝美味道，干椒干煸是唯一的正途。凡是说什么黄牛肝菌做出来“肥美多汁”的，无论是厨子还是食评家，可以直接拖出去打杀了。

想了解牛肝菌的物性，可以去任何超市的土产柜台，拿一袋干牛肝菌片闻闻，相信那种由内而外强烈的浓香会让你留下深刻的印象。当牛肝菌失去了水份，本身的香味就会自然散发出来。作为世界四大名菌之一，法国人处理牛肝菌用油煎，意大利人用黄油涂抹后烤制，而云南人的方法异曲同工，少油小火干煸。

牛肝菌本身肥美多汁，清洗切片过程中会吸收更多的水份。一旦下锅加热，再放上点盐，就会多出半锅汤汁来。粗人看到之后大为欣喜，以为这样就保全了牛肝菌的鲜美，殊不知这相当于喝了一锅牛肝菌的洗澡水，和牛肝菌的鲜味没有丝毫关系。一定要用平底锅放油，先爆香蒜片，然后再放入黄牛肝菌片，用小火极为耐心地翻炒。这个过程越是漫长越好，牛肝菌每失去一部分水份，就会增加一部分香味。唯有小火干煸，才能把牛肝菌的香味一点点给逼出来，云南话所谓“干香”。但又不可以煸过头，牛肝菌完全变成了油炸土豆片那就是暴殄天物。需要找到一个平衡：菌片半干半湿之间，还保有部分浓缩的菌汁，嚼起来还有弹性和韧性，香味会在口腔里爆裂开来。同时，盘子里除了油和干辣椒、蒜片，不应该有任何汤汁存在的迹象。否则，那就是辣椒烩牛肝菌。

其实，许多肥厚的蘑菇也适合这种方法。比如说香菇，韩国人在烧烤的时候经常拿几个放在篦子上烤。烤到半干的香菇，比平常炖鸡时的香味要浓烈得多。再比如说平菇，吃起来就像是在吃没有味道的橡皮。但是，许多年前云南人民就发明了用极少油活活干煸成平菇丝的方法，当平菇失去大部分水份之后，反而开始散发出一种微弱的香味。有些时候，甚至可以放到油浸鸡枞里去以假乱真。如果你有朋友宣称花了几十块钱就买了一大听油浸鸡枞回来，那么你应该恭喜他有机会买到穿上正装如此体面的平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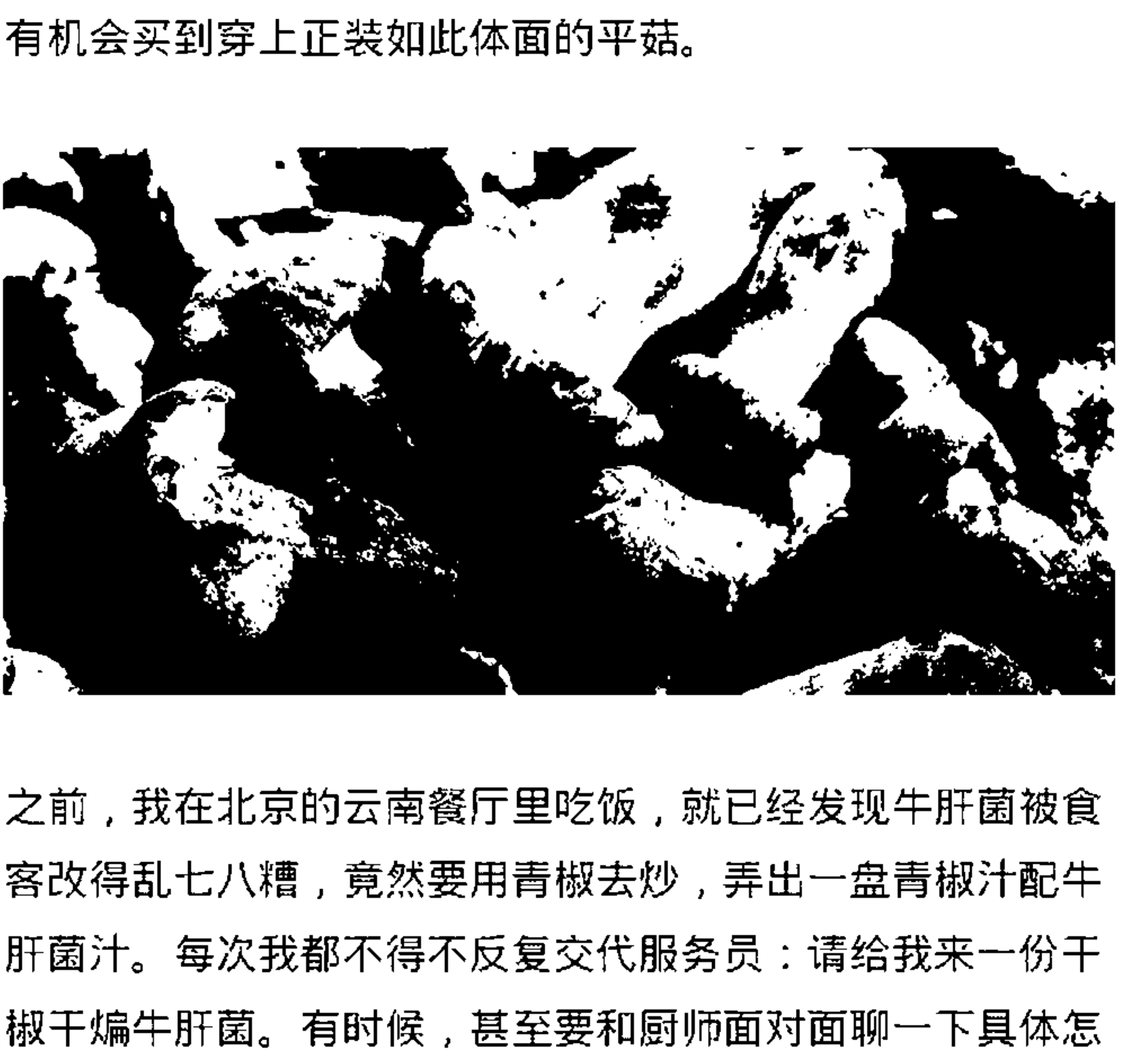

之前，我在北京的云南餐厅里吃饭，就已经发现牛肝菌被食客改得乱七八糟，竟然要用青椒去炒，弄出一盘青椒汁配牛肝菌汁。每次我都不得不反复交代服务员：请给我来一份干椒干煸牛肝菌。有时候，甚至要和厨师面对面聊一下具体怎么炒。以至于厨房看到菜单就知道“**和先生来了**”，还有云南厨子高兴地跑出来对我说“**一看就知道是我们云南人来点的菜**”。

让我万万没有想到的是，这次雨季回家乡吃菌，竟然也要开始教厨子怎么做干煸牛肝菌了。据说，这都是按照旅客要求做的，已经少有人点传统的做法了。那么，这里我就要说一点难听的话了：你花了几千块钱，飞了三四个小时，用掉了好容易攒下的年假，说是要在云南赏尽美景，食尽美味，结果你让厨子用你家乡处理平菇的方法烹饪牛肝菌。那么，你好容易攒下的年假，说是要在云南赏尽美景，食尽美味，结果你让厨子用你家乡处理平菇的方法烹饪牛肝菌。那么，你为什么不在自己家楼下的菜市场买两斤平菇回家炒了吃就好？千里迢迢跑到云南来做一模一样味道的东西是为了什么呢？

**别教坏厨子，也别毁了我的菌子。**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出门看到麦当劳招牌就觉得心安的人，旅行我建议选择本地农家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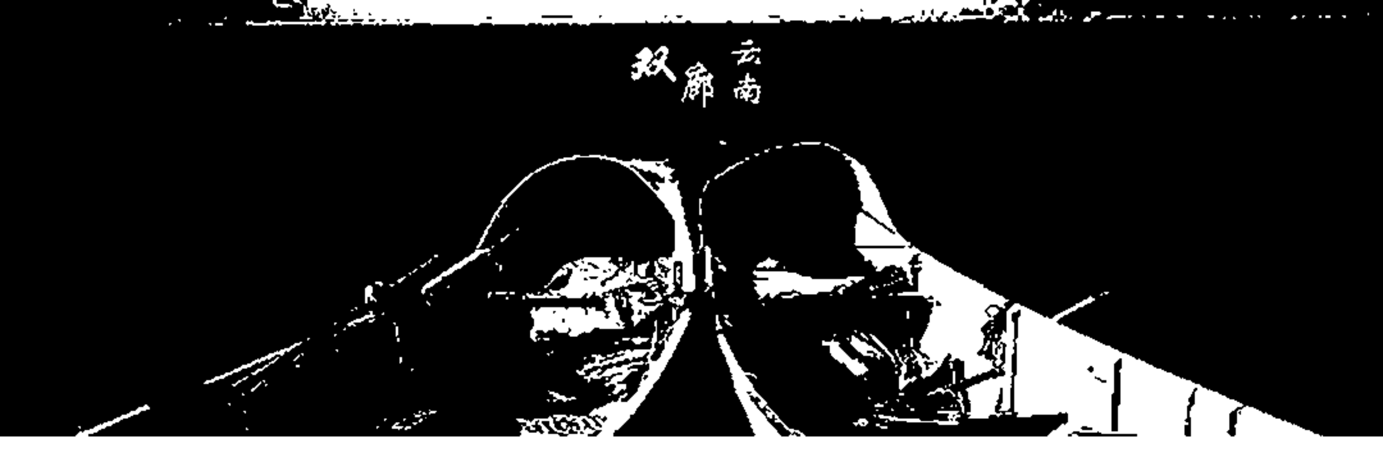

# 老板，像你这样赚钱可不行

上周在大理双廊呆了整整四天，换了三家酒店。我对双廊的整体评价相当一般，如果一个人没有去过的话，一生之中去一次也就足够了。作为一名云南人，我在自己的文章中经年累月地赞美家乡的天气、美食、风景，几乎成为了云南的网络宣传大使。所以，当我说双廊相当一般，那就真的非常一般。而且，我已经倾尽全力表现得礼貌一些。

当然，我的看法和网上的文章可能有冲突。原因是像我这样的中年男子极少有人上网写游记和攻略，而愿意在网上发声的人，他们的玩法和我完全不一样。在我出行的时候，考虑最多的是当地的服务质量，其次是和谁同去，最后是美食和风景。如果当地衣食住行谈不上品质，同行的旅伴又言辞无味、面目可憎，那么再好的地方我也懒得去。

网上写攻略的人往往更多考虑“性价比”，考虑如何玩才“最划算”，考虑如何吃才“最实惠”。而我活到今天，早已经不相信这个世界上还有景观好房价低的酒店，正如我不相信还有所谓价廉物美的餐厅一样。没有价廉物美好吗，让我们一起念诵以下无需证明的真理：价高未必物美，但价廉一定不会物美。

双廊的问题就出在前半句，很可能你在那里花的钱并不少，但是得到的服务却并不能让人满意。我前后在双廊海地生活、半月拖蓝和澜庭别院住了四天，各家都选择了最好的海景房，房价都在一千元以上。但是，我得到的服务是什么呢？

只有半月拖蓝的海景房提供了空调，海地生活只配备了电风扇，而澜庭别院连风扇都得申请。要知道这是在洱海边，这是在7月末，开门的话蚊虫一拥而入，不开门的话彻夜闷热难眠。风景再美，到了睡觉的时候也希望身上干爽清凉，不用黏在被单上。很明显，凉爽舒适的客房温度并不包含在日常服务之内。

只有海地生活提供了全套中西式早餐，西式早餐包括牛奶、咖啡、烤土司、煎鸡蛋和水果；如果我知道后来几天会发生什么的话，我发誓一定会再来两份早点吃下去。第二天到了半月拖蓝，早点就变成了馒头和煎蛋。厨房每天做什么，你就吃什么，没有点餐的余地。第三天到了澜庭别院，则彻底没有了早点，哪怕这里是房价最高的一家。服务生告诉你可以点餐，但最早的送餐服务在早上10点。服务生还会告诉你可以走到村子里吃，然而外面正在挖沟，满地碎石和泥土，加上不时落下的小雨，连出门都需要鼓足勇气。

也是在双廊，我终于明白了为什么有些女作家总喜欢用“海藻一般的长发”来形容文艺女青年，原来这句话有相当深厚的生活基础。大理素有“风花雪月”之说——上关风下关花苍山雪洱海月，所以洱海边强风劲吹。除了海地生活提供了护发素之外，半月拖蓝和澜庭别院都只有洗发水。于是，可以在庭院里随处可见头发已经完全干枯开叉的女青年，深情地靠在沙发里，趴在栏杆上。远远望过去，宛若一丛丛随风疯狂乱舞的干海草。

还是在双廊，每一家房间里都没有电话，找服务员要么步行下楼，要么拿起手机打长途电话。对了，他们无一例外都要求你加微信，说是可以在微信上联系服务员。但微妙之处在于，没有一家能提供稳定、可靠、高速的无线网络。在双廊，寻找飘忽不定的无线信号是一种玄学，如果你在途中看到某人以非常怪异的姿势凝固在原地，不用紧张，亦无需讶异，那不过是他在保持找到信号那一刻的身姿而已，并不是双廊瑜伽。除了没有好用的WiFi之外，这里还以环保的名义，取消了牙膏和牙刷的供应。而与此同时，所有的海景浴缸环保到你根本分不清楚它是一次性的，还是可以重复使用，因为你根本不知道它上次是什么时候做的清洁。

离开双廊的时候，我很想用红油漆在墙上刷上一行大字：我的钱都他妈花到哪里去了？

当然，当然，可以说这样的湖光山色本身就是无价的，花一千多块钱能让我占据24小时已然是让我占了极大的便宜。但如果说我支付的房费绝大部分都是为了买一个湖边看风景的位置，那么，作为一个耿直的云南人，我想说：在洱海边圈块地修个客栈，以现在的服务水准，买只猴子就已经足够照顾好客人了——它只需要会摇头就行：

没有WiFi
没有早点
没有空调
没有布拖鞋
没有护发素
没有……

需要你们干什么？200村民加1000头猴子，都比现在做得更好。作为云南最著名的旅游景点之一，双廊的酒店服务距离文明世界的水准，中间还相差了一万多头猴子。

太多时间和太多精力，都被浪费在了那些毫无任何意义的细节上。在双廊，能看到太多所谓文艺气质的装修和物件。所有酒店都有棉布做的桌布，破烂的古旧桌椅，不明其意的干草和枯枝，配以各种诡异风格的手工艺品。问题是，连一杯茶一杯咖啡都泡不好的地方，你就算全用日本铁壶烧水又有什么意义呢？就算是用了从一千年前的古代民居上拆下来的门窗，房间里没有空调还是让人内心烦躁，根本注意不到那些鎏金的浮雕。你提供了一万块钱一个的浴缸，却没有人每天清洗，贴上“已消毒”的标签，那你为什么要占用我房间里宝贵的空间？

离开双廊，我又去了金梭岛。本来已经不抱任何希望，但是等我住进岛上的拾光客栈，参观过它隔壁的青朴书院之后，突然意识到原来在大理还是有服务一说的。在这里，我第一次看到洗手间和浴室用玻璃隔开，在浴室的架子上，整整齐齐放着洗发水、护发素和沐浴露。也是在这里，我第一次看见客厅里提供了一双棉布拖鞋，浴室里提供了一双塑胶拖鞋而且考虑到客人远途而来，塑胶拖鞋的后半部充气隆起，踩上去非常舒适养脚。还是在这里，我来过大理那么多次，这是我第一次用上带USB充电口的插座。吃完早点喝完咖啡回到房间，整个人北京瘫在躺椅里，看着眼前的洱海，用电动遥控器拉开房间的顶篷，我终于觉得自己又回到了文明世界，被人当作个正式的客人那样认真对待。在这里，所有的心思都花在了服务上，每一分钱都花得有理由。

我自然问了他们一个问题：双廊有什么酒店推荐？他们回答说：山居。我相信下次有朋友问我双廊有什么酒店推荐，我脱口而出的也是山居，哪怕我自己并没有去过。因为我见识过两种不同风格的酒店，也见识过两种不同风格的经营者。我籍此知道了文艺青年扮情怀卖文艺做老板是一种何等样的灾难，也知道了在双廊赚钱是何等容易，和抢劫唯一的区别在于无需蒙面且不用判刑。

记得我离开金梭岛的时候，拾光客栈的伙计帮我提着行李，步行横穿过整个岛，一直送我到码头；而当我离开双廊的时候，澜庭别院的伙计把我扔在出村的半路，说只能送客人到这里。当时我站在雨里告诉他说“祝你好运”。现在和当初一样，我希望我们彼此都好运。

我在一周假期里不可能住过双廊所有的酒店，所以我只能提供一种个人视角的偏见。在这种偏见下，我在双廊住的三家酒店没有一家令人满意。在我看来，这是因为他们在租用了大理的湖光山色之后，忙于装修和格调，基本上没有花多少心思在酒店基础服务上。如果你也和我一样，喜欢舒适轻松的旅行，在旅途中享受店家的周到服务，那么，我郑重不向你推荐双廊，那里是文青老板向游客征收智商税的所在。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双廊的酒店在预订的时候就需要缴纳全款，没有退房改期一说。面对这种迷之自信，我第一次感觉到家乡的山水是被挟持的人质，而我则是缴纳赎金的家属。

# 穷小子李笑来来了

在今天之前，“得到”里的各位付费专栏作者我一个都不认识，也不了解他们是做什么的，所以从来也没有在文章中提及，保持着一种得体的沉默。但是今天不同，李笑来来了。我认识李笑来很多年，也非常喜欢这个人。理由很简单：他的名字。

在许多年里，我一直被一个问题所困扰，那就是我的姓。你可能永远也不能理解，一个人姓个连词是什么一种感觉。当别人说“胖子和菜头”的时候，究竟是在说一个叫和菜头的胖子，还是一个菜头和一个胖子？然后，听多了别人说“罗振宇和和菜头”一类的话，自己很容易就变成了一个结巴——直到我遇见了李笑来。

李笑来来了，我和和菜头从此不再感到孤独。

罗辑思维团队给李笑来的定位是“**亿万富翁**”，而且让他穿上了恶俗的马甲和白衬衣，就差给他配上钻石袖扣。事实上，我见过李笑来那么多次，这是我第一次见到他穿成个宾馆门童模样。没有办法，既然他的专栏是教人如何实现财务自由，既然他本身的确是一个亿万富翁，那么他的样子就得满足大众的期待，看上去就像是个富翁，而且手里拿着粉笔站在黑板前面，让人相信他是个会教授财务自由的富翁。商业社会里的大众缺乏想象力，那么李笑来就得穿上三件套西装，事情就是这个样子。

我从来没觉得李笑来是个富翁。不是说我妒忌他，而且和他认识那么多年，他给人留下深刻印象的不是个人财富，而是异乎寻常脑回路。我以前经常说中国两个最大的互联网创业培训基地，一个是网易，一个是新东方。这两个地方都在21世纪初吸引了一大批中国的聪明人，这些聪明人从网易和新东方离开之后，开创了许多辉煌的个人事业。李笑来就是新东方系的人，他和投资人李丰可能是新东方里最聪明的人，也是离开新东方之后走得最远的人。一直到今天，我也不时找他们请教。哪怕是坐下来短短半小时聊聊天，我也能听到完全不一样的想法和观点。有些时候，甚至能彻底扭转我的看法。

罗振宇拥抱自由市场和自由经济，而李笑来走得更远，有点像个佛教徒。佛教里说，我们之所以是人，我们之所以拥有人的身体，乃是因为我们需要使用这个身体得闻佛法，从而最终解脱，所以身体是一种抵达真理彼岸的工具和手段。李笑来同样认为**心智是一种服务于理性的工具，可以通过不断的锤炼和思考，达到某种理性的通明境界。**由此，一个人可以洞悉纷繁世事的本质，拥有真正的勇气和真正的自由。在这个前提之下，利用自由市场和自由经济赚点钱只是顺手为之。发家致富是智慧的应有之意，并没有任何值得大惊小怪的地方。

所以，在李笑来还是个一文不名的穷小子的时候，他就相信可以通过自我锻炼，通过对心智和思维的反复训练，最终可以让自己在这个社会里胜出。并且，既然人们如此在意世俗意义上的成功，那么他也必然能顺手发点财，这简直就是必然的事情。后来，如我们所见，他做到了。

李笑来真正意义上的第一桶金，是在新东方教书期间写的几本考试书，以及他那本著名的**《把时间当作朋友》**。这些书一经上市就变成了畅销书和长销书，早在十年前就为他稳定地带来几十万的年收入。如果你也看过《把时间当作朋友》，也许你会和当年的我一样感慨：对于一名英文教师而言，李笑来老师想得太多，对于事物的看法太独特，也太个人化。这样的人，要是一直当英文老师就可惜了，他应该去教中文的。

李笑来没有去教中文，而是上了Twitter。多年在之后他回忆起那段时光，李笑来问我说：“菜头，以聪明才智而论，你我相差不多；以资讯快捷而言，你我伯仲之间。我们都是最早一批接触比特币的人，也是国内最先了解到比特币的那群人。为什么最终是我果断投资了比特币，而不是你呢？”李笑来的第二桶金来自比特币，在比特币出现不久之后，他用自己的方法论做了判断，认为买入持有是一件可以尝试做的事情。当时，一枚比特币的价格在一美金左右。而随后几年，比特币最高的时候一枚价格超过一千美金。李笑来经常问我：“同样是观察世界，同样是分析事物，甚至是得出了同样的结论，为什么你会错过人生中这种级别的天文大潮呢。”我只能苦笑着回答他说：“闭嘴，你还是去教书吧。”

现在，李笑来真的来“得到”教书了。讲述他那套把心智和思维当做肌肉一样训练的方法论，最终的目的是把人变成高度理性的生物。**对于普通人来说，没有家世背景，没有社会关系，没有美貌和身材，唯一有提升空间的，也就只有自己的心智和思维。**改变自己的命运之先，是改变自己对世界和对自己的看法。对此，李笑来有自己的理论，也大胆地践行了自己的理论。就像是一个赤脚的穷小子，愣头愣脑地闯入了这个社会，而且为自己争得了一席之地。李笑来这个人最吸引人的地方，并不是他今天亿万富翁的身份，甚至不是他白手起家的能力，而是一旦你认识他，你就会相信一点：

哪怕明天把李笑来的所有财富剥夺干净，一脚踢回这个社会的最底层，他后天还是会一步步重新爬回来，而且，还是那个穷小子的模样。

他对于财富和名位全无兴趣，穿得比罗振宇还要乱七八糟，但是一谈起对于某事某物的理解，就会双眼放光，滔滔不绝，仿佛此刻正坐在王座上一般。如果说下一刻可以尝试着做点什么，他简直就会手舞足蹈，仰天大笑，露出难看的笑容。

李笑来在“得到”上的照片是PS过的，他本人比我还丑。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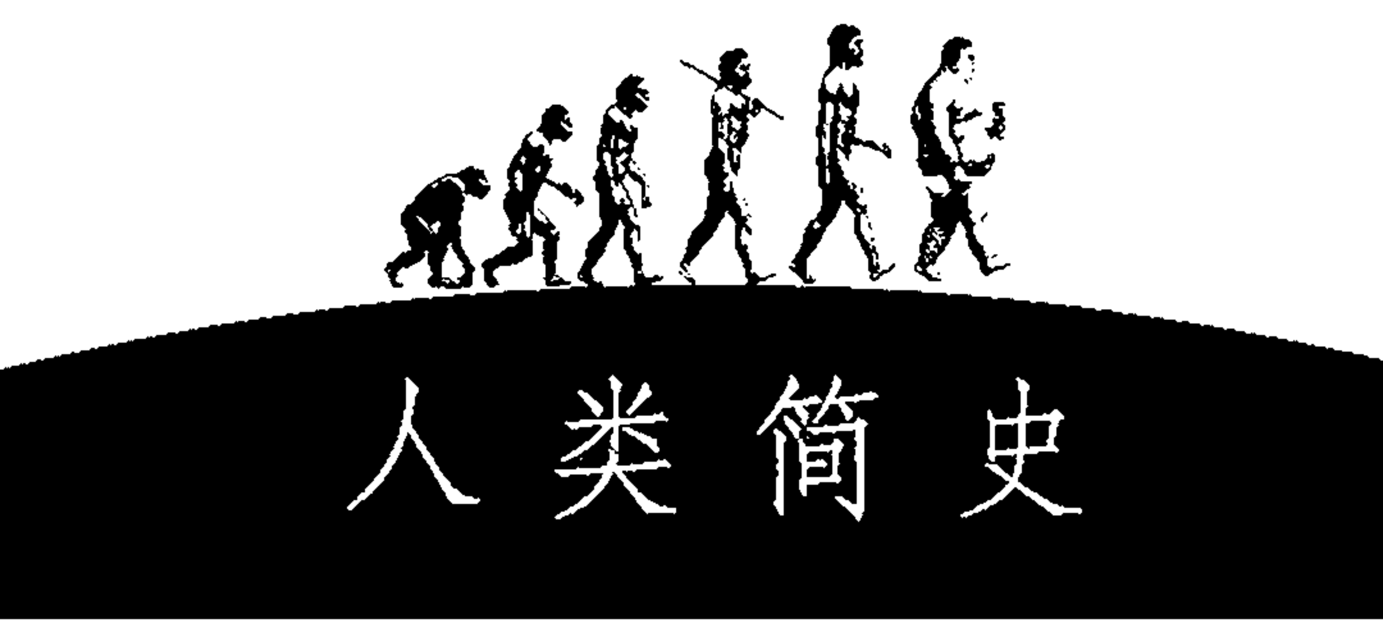

# 封神前夜——《人类简史》读后

以色列70后历史学家尤瓦尔.赫拉利的《人类简史》是一本准学术著作，但是它现在正在享受通俗文学的待遇——麻烦别打断我，我知道你已经看过了，现在的重点是我刚看完，而不是你是否读过——2012年以希伯来文出版，2年以后的2014年11月中文版发布。到了今年的4月，《人类简史》中文版第23次印刷。全书连附注一共430页，售价高达68元。

我是因为受到互联网圈的影响而接触的这本书。一位我非常尊敬的互联网产品经理在微信群里做了推荐，于是我在没有看到任何书评或者推荐的情况下立即掏出手机订购。

看完之后，我查阅了一下资料。发现《人类简史》进入中国互联网圈，是因为在2015年1月，FaceBook的总裁扎克伯格在自己的新年阅读计划里专门推荐了这本书。周鸿祎的冤家傅盛甚至为此在今年3月亲自奔赴以色列，只求见作者一面。

《人类简史》受到中国互联网人士的追捧并不奇怪，并非只是因为它受到了扎克伯格仁波切的开光加持。此前，我们已经目睹过他们对K.K的狂热，一本《失控》卖到洛阳纸贵。K.K是未来学家，负责预言人类社会发展的未来；赫拉利是历史学家，用一本书的篇幅浓缩了人类200多万年的历史，最后同样做出了对人类的预言——**从动物到神。**

互联网世界处于极速变化之中，今日的弄潮儿随时可能成为昨日的泡沫，在这种焦虑的情绪驱使下，从业者对于一切关于未来发展的预言都趋之若鹜。如果可以，我还想加上一句：

这个行业里的人，从未像今天那么笃定，相信人类科技爆发的奇点即将到来。而在这一次大爆发到来之时，互联网一定处于最前沿。从人类文明开始以来，从未有过类似今天这样的时刻，你的每一次选择，可能永久性地影响你自己的子孙后代，决定了他们在未来是控制机器的少数人，还是为机器所奴役的大多数。或者，他们是否能在DNA的水平上，永久地获得属性增长，成为超级人类，进入世界的控制阶级而非被控阶级。最紧迫的问题是，这一切并不会出现在遥远的时间长河之外，而是在数十年间就可以看到变化的端倪——他们已经在讨论50年内人类实现永生技术的可能。

当某种未来即将到来时，因为太过近切反而会让人对此产生动摇，于是需要从过去寻找自己必将抵达未来的理论支持。《人类简史》适时出现，历史学只是它的包装，未来学才是它的根底。作者利用自己的博学和笔力，把人类200万年的进化发展过程明确而简单地整理出一条线索。在这条线索上雄辩地论证了三次革命把我们送抵今日：

——认知革命让我们从普通动物变成行星霸主；
——农业革命让我们定居，并且发展出国家、族群这样的想象共同体；
——科学革命让我们开足马力发展，把所有赌注都下在明天的需求新增长；

而在三次革命之外，金钱和资本主义把整个世界黏合在一起，所有人的命运从此密不可分，成为整个世界的一部分。

建筑了这样的历史框架，那么作者究竟有何魅力可以让人手不释卷，一口气读完？答案是颠覆认知。从头到尾的每一个章节，赫拉利保持着一种略带嘲讽的口吻，把我们耳熟能详的历史事实全部揶揄和批判了一番。他毫不留情地讽刺了人类自我为中心的想法，揭示了人类不过是一种普通动物，而且一度拥有大量同种同属的类似生物，只不过人类作为智人，夷灭了所有兄弟姐妹。他攻击了自由市场资本主义，把现代社会的生活方式归结为消费主义，几乎把所有中产阶级都得罪了个干净。

他甚至把人类先民早期的农业革命翻转过来，宣称不是人类驯化了小麦，而是小麦驯化了人类，永久性地改变了人类的行为，使得人类从狩猎采集生活中脱离出来，彻底束缚在麦田边过上了农耕生活。而且，在他的分析里，人类在农业时代里反而比之前更加悲惨，完全是陷入了一个巨大的骗局.....

在这本书的最后，赫拉利对人类的未来表达出了相当程度的悲观。科技和资本主义的结合，使得人类针对自身的改造变得势不可挡。于是，耗费上千年时光，虚掷了无数生命得来的平等观念受到了严重的挑战。当人类可以如同造物主一样“改造”自身甚至“创造生命”，那么，人类之间不平等可能会在未出生之前，于DNA层面就已经先行决定。与此同时，人类如何定义“人”，也将成为未来最大的问题——我们可能手把手亲自毁灭了人类这个物种。

这就像是一个寓言：为造物主所造的创造物最终成为了神，而代价却是毁灭了自身。你永远也想不到作者给出的解决方案：向佛教学习，正确认识自己，正确认识欲望。所以，当你读到最后发现这竟然是一本佛教宣传手册的时候，可能会和我一样觉得被闪了腰。哪怕我本身是一名佛教业余爱好者，也觉得这种恭维太过沉重，以至于使得前面的所有论述有了一种漂浮感。因为以佛教的高冷气质，大概根本不会关心人族的生灭——按照佛教的说法，最深刻的佛法都被保存在大海深处的龙族那里——早就不看好你们人族能领悟最深刻的教法。

《人类简史》在中国的流行，无关历史的真相，也无关未来的方向。它更像是当代中国人，尤其是中产阶级内心焦虑的外显。这种焦虑不单使得《人类简史》、《失控》成为热门书籍，也使得针对历史的宏大叙事在沉寂多年后再次流行，正如刘仲敬在历史爱好者中的突然崛起。但讽刺的是：

1.和《人类简史》类似，但是更为深刻和专业的《人性中的善良天使》并没有在中国获得多少读者，哪怕阅读后者会对人类社会发展以及人性产生更为是深入的理解。流行自有流行的道理，但是读者关心的从来不是书中讨论的议题；

2.即便是在资讯最为发达，信息交换最为快捷的互联网界，一本书的流行也耗费了两年之久。人们并没有如同《人类简史》中说的那样，朝着某种非人的方向飞速发展。这本书的流行，依旧靠的依然是古老已极的口耳相传。

如果作者的预言是真的，那么我们今天分明就处在成为神的关口。也许就在明天，我们终究成为造物者，成为神。现在，我们正处在封神前夜。所以，各位预备役神仙，有时间的话可以找这本书来读一下。它足够有趣，最低限度上比综艺节目更有趣，也更值得在餐桌上和朋友一起就着啤酒讨论。

祝你周末愉快！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 南派三叔

## 三叔十年

南派三叔是徐磊的笔名，他用这个笔名写过许多作品，其中最著名的是《盗墓笔记》。

十年零六天之前的2006年6月26日，南派三叔开始在网上张贴《盗墓笔记》的内容。在此后的八年里，他写了九本《盗墓笔记》系列小说，总销量超过一千两百万册，是名副其实的超级畅销书作家。今年8月5日，《盗墓笔记》电影正式上映。这样，南派三叔就完成了所有通俗作家的全部梦想：写一本畅销书、收版税买套房子、作品改编为电影。

严格算起来，南派三叔并不是传统作家，他的作品也不属于严肃文学。也正因为如此，他的作品虽然脍炙人口，但是许多人却羞于公开承认是他的读者，也不敢公然称赞他的作品。幸好我是他的朋友，可以完全不用顾忌客观公正，可以彻底站在纯粹私人的立场上，当众讲几句不公道的话。如此，这个世界上大概会多出一点公道来。

我看严肃文学作品，也看网络文学作品。承认前者，会让人觉得我有文化——事实上也的确如此，多年来我写过许多书评，于是变成了许多人心目中的文化人，经常留言要求帮忙给小孩子取名或者给新店起名；承认后者，会让许多人对我失望，认为我的品味堪忧。但是，一时之间又找不到比我有趣的人，所以只能痛苦地装作没看见。或者自我宽慰说：菜头只是想打发一下时间，何况这个人经常性地抽风。

不，我现在就可以明确地讲：我更喜欢网络文学作品。原因之一是网络文学比严肃文学更有活力，进化速度更快，变化更为丰富。许多人一谈起网络文学，就会撇着嘴说“太多垃圾”。这个判断是对的，然而对于创意产业来说，有足够多的垃圾其实是好事。创造永远是残酷的金字塔结构，大多数创造者在金字塔的底部做无用功，无声无息地生产垃圾，然后无声无息地消失。只有少部分人可以上升到金字塔的顶端，创造出光彩夺目的作品，并且为世人所见。

垃圾越多，说明金字塔底座越大，参与创造的人越多，竞争也越加残酷，于是塔尖也就可能越高。如果你在北京呆过一段时间，流连于各处小剧场，那么你会发现绝大部分新剧都乏善可陈。如果你在798艺术区里消磨过几个下午，那么你会发现大部分展出既不艺术，也无趣味。可是，最棒的戏剧总是出自北京，南下可以横扫全国各个行省。最棒的当代艺术家同样都在北京，他们的作品经常超乎期待，给人以新的启发。没有人可以直接在虚空中建造金字塔尖，所以，我们没有必要看一眼金字塔底座就彻底放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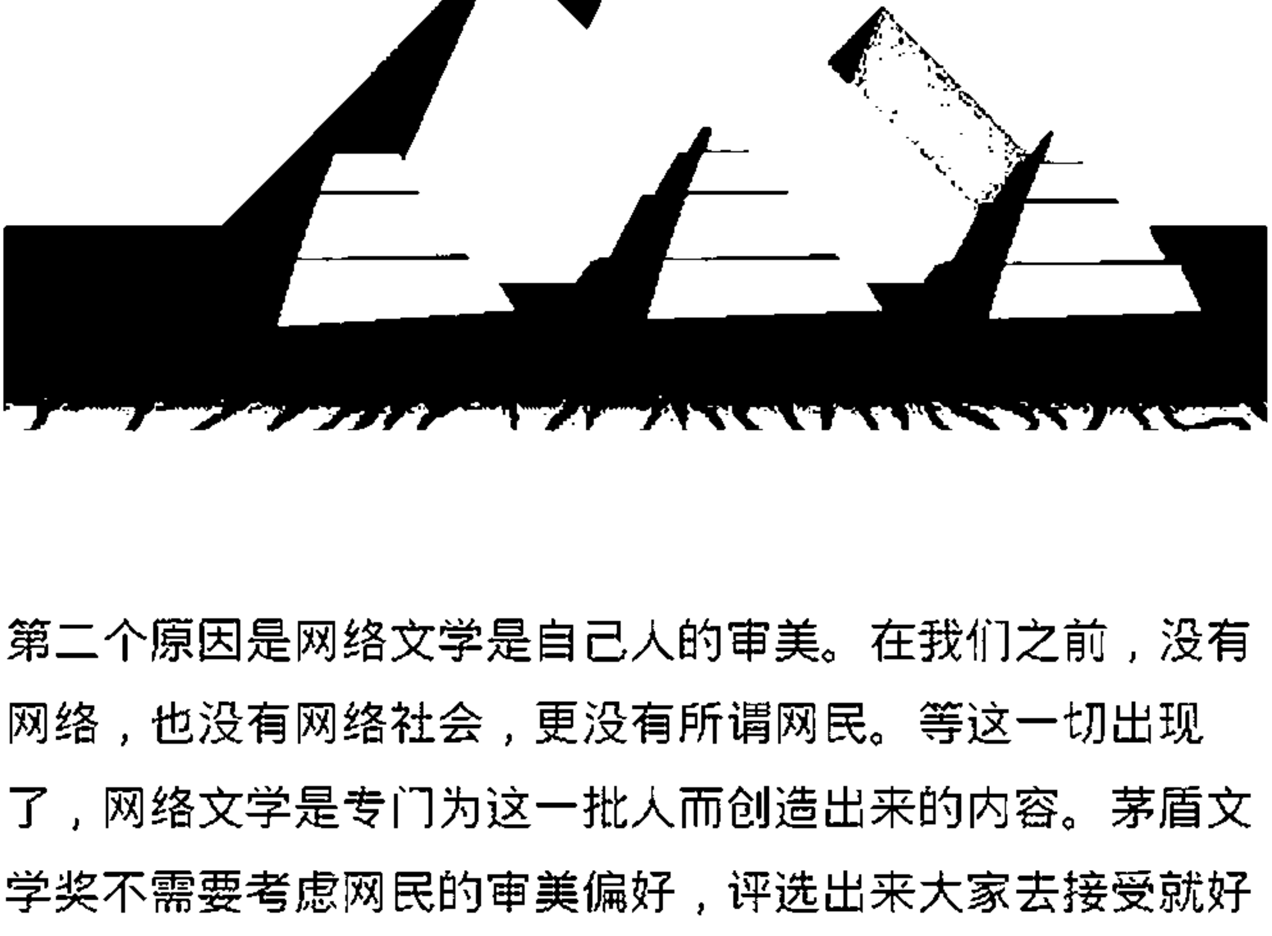

第二个原因是网络文学是自己人的审美。在我们之前，没有网络，也没有网络社会，更没有所谓网民。等这一切出现了，网络文学是专门为这一批人而创造出来的内容。茅盾文学奖不需要考虑网民的审美偏好，评选出来大家去接受就好了。《十月》、《收获》上发表什么内容，是编辑部决定的事情，印出来大家去买就好了。这不是单纯的被动，而是自上而下灌输审美标准。也就是说，十几个人的一个评委会或者编辑部，就决定了你看什么，决定了什么值得看。这不是人多人少的问题，而是你根本没有选择的余地。

但你可以从几十万网络作家和数百万部网络作品中选择你喜欢的题材，不仅如此，因为你的喜欢会促进同一类题材作品的出现，彼此残酷绞杀，最后能进入你视野中的，一定是这个分类题材下最强的作家和最强的作品，就像是盗墓题材最终出现在你面前的是南派三叔的《盗墓笔记》和天下霸唱的《鬼吹灯》。不要小看“我喜欢”三个字，因为这三个字代表了一种新的个人审美。

用什么方式讲故事，用什么方式塑造人物，用什么方式表现人和人之间的情感？你喜欢什么方式和不喜欢什么方式之间，就是你在审美上做的取舍。就我而言，我更喜欢同样泡在网络上的作家，为网友创造的作品。因为他们的方式，更容易让我产生自己人的共鸣。

南派三叔在网上写了十年时间，除了《盗墓笔记》系列，还有《藏海花》、《沙海》系列。直到今天都没有停笔，还在他的微信公众号更新短篇。很少有传统作家能够做到这种程度，让自己的作品伴随读者一起成长，成为他们生命中的一部分。经典著作属于过去，属于死去了的世界，是一张缓慢变化的列表。我们自己鲜活地活在当下，并不知道南派三叔还会写出怎样的作品，是否能突破自己进入新的境界？也不知道他的作品未来在时光之流的冲刷下，是否有可能进入经典的行列？但这些都不重要，重要的是我们正在目睹变化，而且身在同样的变化之中。

要知道，所有的经典在最早，都不是为了成为经典而写成的。大师们当初只是想要讲一个好故事，用和别人不一样的方式，得到比别人更多的掌声。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捍卫你的头脑，从捍卫你的审美开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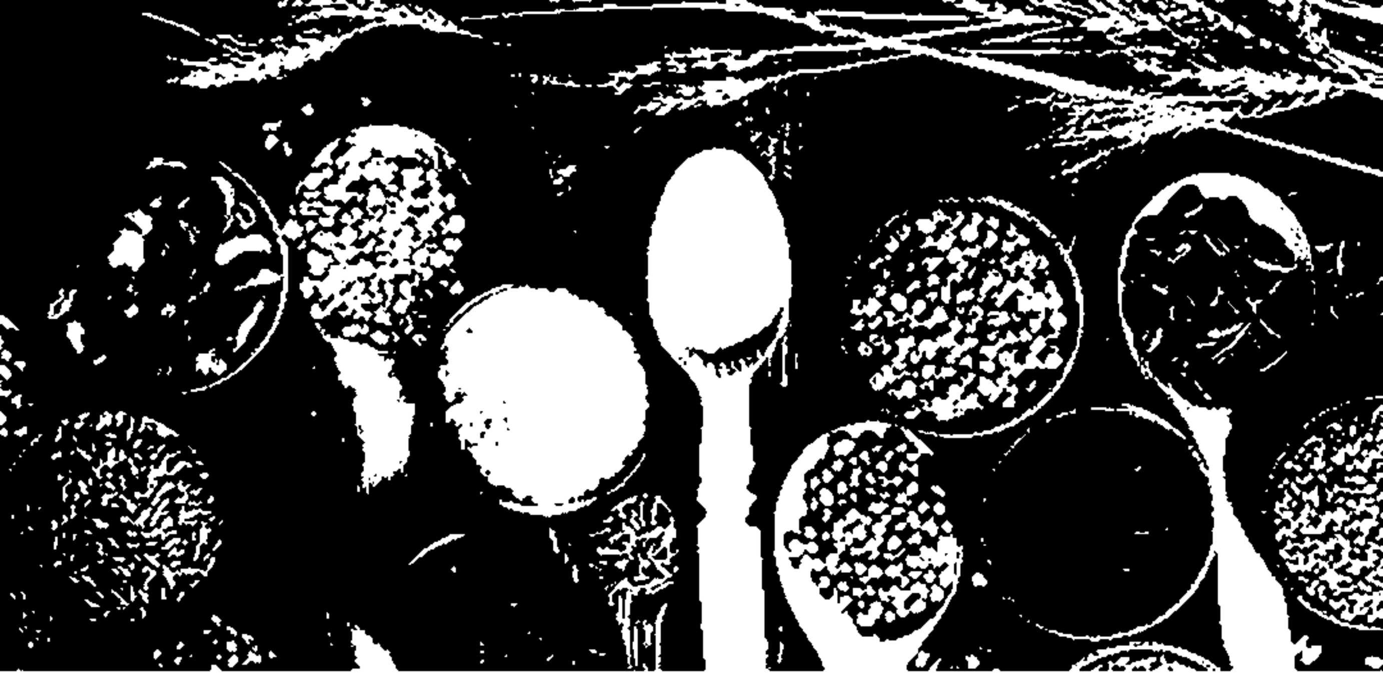

# 逃离米面

你有没有想过这样一个问题：为什么我们那些经历了饥馑和匮乏时代的长辈，到了晚年却突然罹患糖尿病这种所谓的富贵病？

按照流行的健康饮食观点，他们年轻时从事大量体力活动，很少获得肉食供应，膳食中多蔬菜少油脂，是最健康不过的膳食结构。相当于他们在很早之前，而且是在多年之中，早就做到了我们无法坚持的健康饮食，为什么还是会得糖尿病？

你有没有想过另外一个问题：我们目前的膳食水平可能是有史以来最好的时期，有充足的营养供应，从蔬菜水果到肉蛋禽类，应有尽有。如果我们愿意多支付一点金钱，甚至可以得到无污染无添加剂的全有机食品。那么，为什么吃着这么高质量的食品，我们中的许多人却依然被胀气、便秘、腹泻、消化不良反复折磨？为什么我们终日觉得昏沉、疲倦、乏力，难道这些食品不能提供我们充足的能量以应付一日之需吗？

如果你回答不了上面这些问题，我最后还有一个极为尴尬的问题想问问你：你是否尝试过不吃肉，不吃糖，靠只吃碳水化合物的方法减轻体重？吃了这种健康到双眼都能发出绿光的食品，你的体重减下来了吗？别哭，你先冷静冷静再接着往下看。

有一本名叫《谷物大脑》的书回答了上述问题。作者叫戴维-珀尔马特，世界级神经退行性疾病权威，也是美国营养学会成员。在这本书里，戴维非常明确地提出了他的观点：小麦、碳水化合物和糖，使得我们身体内部持续发炎，损害了我们的大脑和身体健康；无麸质、低碳水化合物和高脂肪的饮食方案，才能保护我们的大脑，保持清晰灵活的思维，让我们有积极饱满的精神和健康苗条的身材。

我把他的观点翻译为中文就是：不吃米，不吃面，不吃糖，不吃淀粉，放胆吃肉吃菜吃蛋白，不要回避脂肪和胆固醇。

《谷物大脑》在2015年就已经翻译引入中国，但是并没有引发足够的关注和讨论。一方面的原因是作者的观点太过惊骇世俗，和流行的健康饮食观点相抵触；另一方面的原因你可能想象不到：这本书写得很糟糕——不是内容或者观点糟糕，而是写法糟糕。

本来它的写作对象是所有人，但是作者学者气质无法抑制，有大量的论述和引用，看起来就像是一本学术作品。这固然让人对他心生敬仰之情，但是敬仰完了却让人读不动。作者的专业是研究脑部神经病变，于是非常固执地要从阿尔兹海默症开始，讨论碳水化合物对人体的危害，以至于让我一开始以为买了本假书。最后，作者如果不是个医生的话，大概会是一名成功的网络作家。一言不合就挖坑，随时随地来一句“这个我们后面会提到”，然后就彻底忘记了这件事情。一路看下来，这种挖坑不埋的行径简直让我暴跳如雷，你以为你是南派三叔啊？

所以，吐槽归吐槽，正事我们还得接着办。下面我用小学生能够理解的中文重新介绍一下《谷物大脑》的观点：

虽然我们顿顿都在吃大米和面粉，但这并不意味着我们的身体能够适应它们。人类是进化的产物，我们现在的身体，适应的是距今一万年前的狩猎和采摘生活。在那个时候，男人拿着棍子和弓箭外出狩猎，带着肉食回来，并且从那时候就养成了离开家鬼混一天的习惯。妇女和儿童在聚居点，采摘蔬菜、野果和浆果，忍受着一万多年来腰疼的折磨。于是，我们人类祖先的食谱由75%的脂肪和20%的蛋白质构成，碳水化合物只占5%。而我们的身体，也因为漫长的进化而适应了这种高脂肪、低碳水的饮食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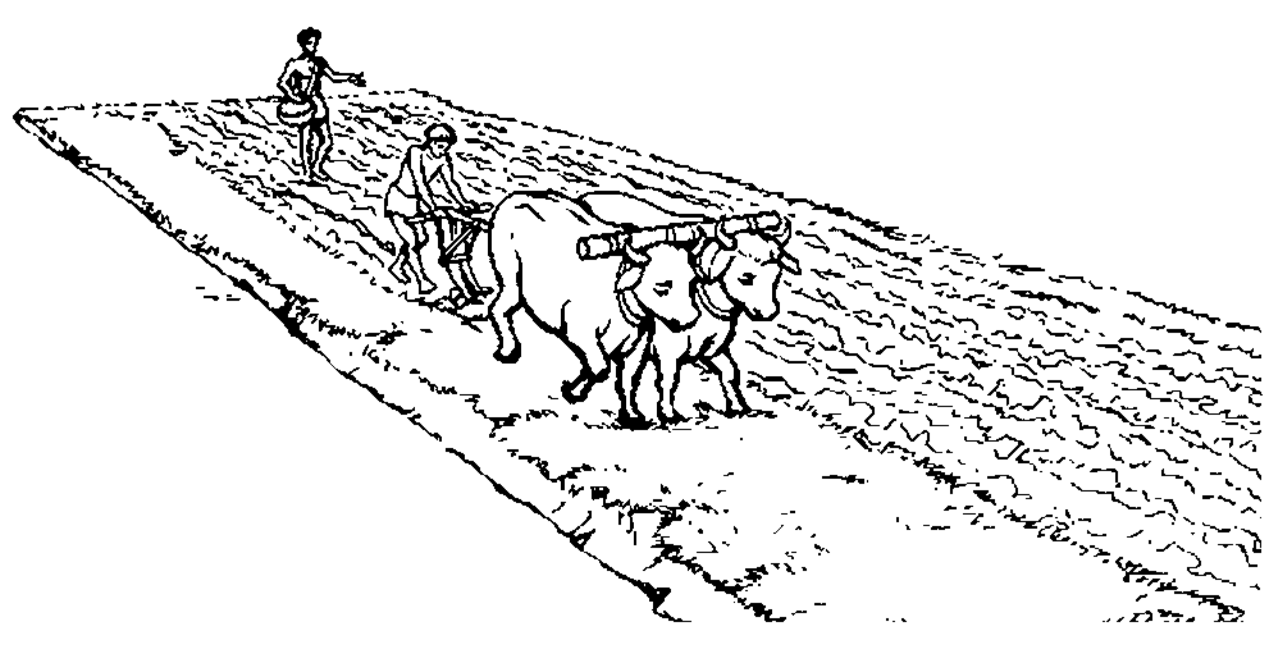

不幸的是，距今一万年开始，农耕文明开始爆发，人类发现了种植水稻和小麦的奥秘。于是，当人们可以大量获取碳水化合物的时候，我们的食谱就开始发生了变化。碳水化合物猛增到60%以上，脂肪下降到20%，变成了高碳水低脂肪的新型饮食结构。猎人变成农民，农业能养活更多人口，于是文明发生了爆发性的增长。然而，这一切我们可怜的身体并不清楚。同时，人类的进化也远远没有那么快速。发动机还是那个发动机，但是燃料突然之间变了，柴油发动机里被灌进了大量汽油。

由此，人体就会产生一系列的问题。简单说来，人体会对小麦中含有的麸质过敏，进而产生炎症，而大脑会承受影响，产生抑郁、躁郁、多动症、自闭症等等问题。在近50年来，由于人类不断地杂交和培育新的谷物品种，使得谷物中的麸质含量提升到之前40倍以上。麸质会在大脑里形成一种让人感到欣快的化学物质，也就让人更难以摆脱谷物。而大量摄入谷物，造成血糖迅速提升。胰腺为了保持血糖浓度，就会疯了一样地分泌胰岛素，一直到哪怕分泌到最大量，也无法维持平衡，最终形成II型糖尿病。大脑在高血糖的环境里，会持续炎症，进一步引发包括阿尔兹海默症各种神经性疾病。

作者认为，除了人们误以为高碳水化合物的饮食结构对健康有益之外，流行观点中对脂肪和胆固醇的排斥，同样造成了健康问题。人们长胖并不是因为摄入了太多脂肪，而是摄入了太多碳水化合物。这里有一个非常有趣的例子：农场主想让禽畜长膘的的时候，就给它们投喂大量的玉米和谷物。大量摄入碳水化合物，造成身体不断分泌胰岛素，于是身体只会消耗葡萄糖而不是脂肪，所以无论如何人都瘦不下来。事实上，目前治疗II型糖尿病的方法正是用脂肪替代碳水化合物。

同样的，胆固醇并不分所谓"好"和"坏"，无论是高密度胆固醇还是低密度胆固醇自人体中自有用处。大脑占身体总重量的2%，但是含有人体25%的胆固醇——大脑正常运转需要胆固醇。一系列医学研究结果表明，饮食中的脂肪并不会让体内胆固醇上升，高胆固醇并不会缩短人类寿命，相反的，它能够降低死亡风险。在荷兰对724名老人长达10年的跟踪调查之后，统计结果显示：总胆固醇水平每增加39%，相应的死亡风险下降了15%。

这是我第一次听说类似的理论，事实上，我自己也亲自尝试了几周这种饮食结构：高脂肪高蛋白低碳水化合物配合大量绿色蔬菜，完全不吃任何大米和面粉。测试下来的结果良好，我的体重从99公斤降低到了95公斤，一度达到过92公斤。我想，我不能把体重下降完全归结为改变食谱，或者行为上的返祖——每天晚上出门走一万步。但是，这的确是个有趣的观点。

最后我想说的是：不要把这个理论理解为我们因此可以放心大吃大喝，因为不谈总热量控制那就是耍流氓。正如不谈锻炼，只谈饮食控制体重是耍流氓一样。只不过读过这本书以后，我吃肉和蛋的时候，再也没有心理负担了。希望你也能读一读这本书，更欢迎读者中医生和营养师在留言中发表自己的观点。这样，也许会有更多人会从这个专栏里收益。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人吃五谷杂粮，哪儿有不生病的？现在，我算是真正理解了这句话。

# 我问菜头—物质和灵魂哪个重要？

梵：物质和灵魂的自由哪个更重要？

**和菜头**

没有物质才转谈灵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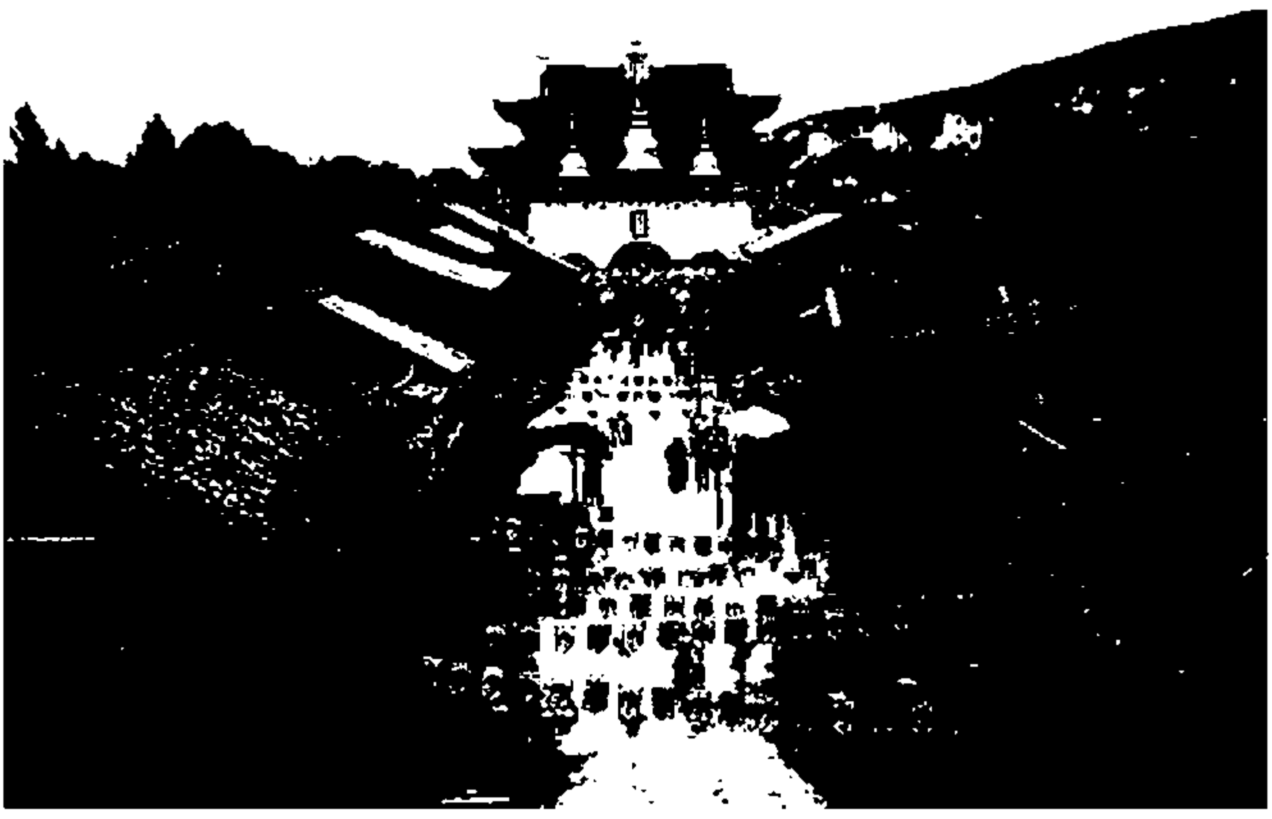

韩璐：菜头，最近工作压力好大，你用云南话跟我说段话吧……

**和菜头**

云南小调

精选留言

Yumi 51

一只螃蟹哥，八只尖尖脚。两个大夹夹么，一个么硬壳壳。奴从江上过，夹住了奴小脚。喊声螃蟹哥，放了奴小脚

07-07 18:59:52

李文君 16

想打赏云南小调，请上线打赏功能(｡･ω･｡)ﾉ♡

07-07 19:40:19

monkey947099 10

哈哈，实在不行了，灵魂自由也是可以的。你这样一针见血，让我们情何以堪，能不能也可以人艰不拆呢?仁慈的熊猫头。

07-07 19:43:14

# 满月

大家好！

从6月8日发布第一篇《代罗振宇：致女儿书》到今天，我在《得到》App的付费专栏《槽边往事》刚好写满一个月。不算各种音频，刚好 20 篇文字。根据此前的约定，每周更新 3+N 篇文章，我们可以得出6月份的 N 值是 2。请大家赞美，请大家撒花。

通过一个月的接触，相信我们彼此之间都有了一定的了解。那么现在我们可以坐下来，随意闲聊几句了。

说实话，在罗辑思维的《得到》APP开专栏并不容易。感觉就像是一个艺人，跑到了一座军营里搭台耍把戏。我没说错，罗辑思维的用户都是战士，清一色的胜负师。追求更高更快更强的人生，目的就是为了一个字：赢。所以，在内容上要求“干货”，要求“实用”，要求“信息量”。而所有这一切我刚好都做不到，简直是太神奇了！我写了一个月完全没有干货，根本不实用，也毫无信息量的文章，居然到现在还活着，我的天呐，这就是传说中的不知道“死”字怎么写吗？

但是我提供了另外一些东西，比如说告诉你如何把钱花掉。

在这一个月时间里，我告诉你要去看一下《魔兽》的电影，现在它的票房接近15亿人民币了；我告诉你去买一本《江城》读一下，这样你要远离那些一次次“重新发现中国”的文章；我告诉你夏天到了，应该去尝试一下比利时啤酒，它和你从小喝到大的大工业流水线产品完全不同。如果你真的去喝了，应该在上周看一个调研报告，它说中国的瓶啤和方便面销量正在下滑；我还告诉你要去买设计师做的窄腿裤，说是哪怕是粗腿穿上以后也能让人感觉到身材挺拔。我没有说的是：一个人只有看到自己的形体还有提振的可能，才会对自己的身体升起珍视之心，愿意去为它做出一些改变。昨天，我甚至讨论了应该吃什么，介绍了一本书和其中的健康饮食理论，引发了留言里的一系列讨论。当然了，这份高脂肪高蛋白低碳水的新饮食意味着更多花销。

我觉得我所做的这一切极有价值。干货、实用性、信息量大，无非是为了更快更高更强；更快更高更强，无非是为了胜出成为赢家。那么，你历经千辛万苦，终于成为赢家之后为的是什么呢？为了自己家蒸窝窝头的时候，眼儿能够小一点点？那你历经千辛万苦之后，就是为了继续吃窝窝头么？民工都开始拒绝喝瓶啤吃方便面的时代里，你的选择又是什么？千言万语一句话：和钱多钱少没有关系，一个人怎么样花钱，就有怎么样质量的人生。

我还提供了另外一些东西，一些完全无法被归类，无法合并，也很难贴上价格标签的东西。比如说我买了歌手小河的《无爱》放在文章里让大家听，现在我正在联系万青，希望能买下他们的另一首歌来播放。这一举动甚至引起了豆瓣文艺青年的狂怒，在网络上抨击我竟敢如此僭越，一个写字的怎么敢推荐歌手。我当然敢，花钱买了版权的是我，那我就可以把我喜欢的歌手在每一篇文章里置顶。我说过 N 次了：你不曾为之付出任何代价的喜欢，不称其为一种喜欢。

还有如何在夏季飞行时避免航班延误的文字。看完之后你还是会遇见航班延误，看懂了文章里每一个字，也不会让你的航班提前起飞。它只是告诉你：任何情况下，面对服务人员都不要丢失了你的礼貌。它会带来直接的好处么？我并不确信。但我确信它能给你带来某种愤怒和暴力所无法带来的安全感，或者说是内心的安宁。而一个内心安宁的人，总能寻找到困境中的出路。

在过去的一个月里，我同时在更新我的微信公众号。一共写了 10 篇文章，平均每篇的点击量是 131886 人次。这个数字除以 10，刚好是《得到》App里我的专栏的订阅人数。

所以，谢谢你看到现在。尤其是要感谢那些愿意在留言里认真讨论，甚至只是简单表达善意的读者。因为每一次新的探索都是如此艰难，如果不是你们的肯定和支持，我大概做不到一个月更新 30 篇文章的程度。

再次感谢！

和菜头

> 请你相信我：
>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 都是错的。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还是错的。

# 有趣，是一辈子最后的春药

前言：这篇文章属于每周的N篇之一，同步在微信公众号发布。在我微信公众号上一篇文章里，有读者留言，建议我好好向咪蒙老师学习一下如何写文章。这就是我的学习成果，学得不好瞎学，还请多多包涵。

王小波害人不浅。他有一句话在文艺青年里流传甚广：

“一辈子很长，要跟一个有趣的人在一起。”

所以这些年里我不断收到读者提问："菜头，怎样才能做一个有趣的人？"。正如福特知道用户需要的不是一匹更快的马，而是一辆汽车一样，我深深地知道他们并不是在真心问如何变得有趣，他们问的是如何去做才会有人和自己在一起。一个人喜欢上自己，可能有许多原因。性格魅力踪影难觅，一见钟情全靠运气。相对而言，他们觉得自己做到有趣不是那么困难。因为一个秃顶大肚子的中年胖子都能做到的事情，想来应该非常轻松。是啊，有什么比不用付出多少就能得到的事情更让人向往呢？

于是，在这多年里我也一直极为慈祥地告诉他们生活的全部真相：别——做——梦啦！

为什么我如此高冷残酷？因为王小波那句流传甚广的语录并非他的原话，这句话出现在小说《三十而立》里，当时王小波是这么说的：

“我妈妈始终爱我。她对小转铃说，人生是一条寂寞的路，要有一本有趣的书来消磨旅途。我爸爸这本书无聊之极，叫她懊悔当初怎么挑了这么一本书看。她羡慕铃子有了一本好书，这种书只有拿性爱做钥匙才能打得开。”

明白了吧？向我提问的人最大的问题在于连锁都没找到，却老幻想有了钥匙就能开锁。最糟糕的是，连钥匙都弄错了。王小波的原话说的是如何一起虚度光阴才不寂寞，找个有趣的人，做些有趣的事，算是方法的一种。但是，读者往往自我带入感太强，径直给自己套上了主角光环，觉得只要自己是个有趣的人，就会有人和自己共度一生，所以有趣就是孤独者告别苍凉左手的春药；而对于那些感觉到人生寂寞如雪的妹子来说，她们海藻一般的长发下面，为纯棉长裙所包裹着的，是一团巨大的忧伤。王小波的话，让她们觉得有趣就是寂寞人生的解药。

后面的朋友，请挥舞你们的手！我们一起来！再一次：别——做——梦啦！

世间所有的事情，所有的得到，如果不谈代价那就是在耍流氓。做一个有趣的人的确很美好，但是代价非常高昂。美国著名知识分子兼导演伍迪-艾伦曾经用非常生动形象的方式讲解过有趣的代价，他说：

“以蚂蚁和蚱蜢为例：蚱蜢整个夏天都在嬉戏，蚂蚁则工作并储存食物。到了冬天，蚱蜢一无所有，可是蚂蚁却喊胸口疼。”

蚱蜢忙于游乐嬉戏，属于有趣的那一类；蚂蚁低头劳作，属于无趣的那一类。成为蚱蜢的代价是快乐而最终一无所有，食不果腹，在严冬到来时有冻饿而死之虞；成为蚂蚁的代价是过着安适而乏味的生活，北风呼啸声里呆在自己暖洋洋的洞穴深处吃大餐，却因为夏秋的劳作而承受肉体上的痛苦。

但蚂蚁总是会羡慕蚱蜢的夏天，不是么？

每个人每天都只有24小时，8小时工作，8小时睡觉，还有8小时嬉戏玩乐。我们不能不睡觉去做个有趣的人，所以，势必牺牲8小时工作时间让自己变得有趣起来。在别人工作的时候，你得看点闲书，听点音乐，刷刷新剧，了解一些有趣但是无用的东西。而所有这一切，都会损伤你的收入，以及你在这个世间存活的能力。事实上，唯有富足的生活环境里，当谋生并不艰难的时候，才能产生足够多胖子有趣的人。你如果不服的话，请列举一下著名的朝鲜胖子和喜剧演员。

人之所以有趣，是因为知道你所不知道的趣事，拥有和常人看待事物不同的视角。按照现在网络上的说法，叫做“能Get到很奇怪的点”。这是一种能力，等你拥有之后就会知道，它更是一种灾难。庸常的生活之所以庸常，乃是因为我们在其中能够彼此正确的响应，我们并不会期待一句话，一个动作之后，对方每次会有完全不同的反应。所以，它自然变得很无趣。有趣的人完全超乎你的期待，每次呼叫，都会产生不同的反应，让你错愕、惊奇，进而哈哈大笑。问题在于：生活中有大量的时刻，并不需要那么多不同。当这种不同随时随地在你身边发生的时候，你就笑不出来了。

我也算得上是一个有趣的人，起码我是这么认为的。当然，有很多人并不那么看。所以经常在网上争论，我究竟是算有趣，还是算强行有趣，这事本身就让我觉得非常有趣。类似这样的事情有很多，导致我每天有太多精力耗费在找寻和欣赏这些趣事上。然后我才能在网上写出有趣的文章，在聚会里说出有趣的话，让人看了听了捧腹大笑，对我欣赏到死。

但我实在告诉你，类似我这样的人，如果放在你的日常生活里，那是绝大的灾难。我是文字上的好演员，人际关系上的好朋友，职场生活中难得的好同事。而与此同时，我也是最糟糕的情人，最不堪的丈夫，最不成器的儿子，最不称职的兄长。因为愉悦他人这件事情会让人上瘾，会让人着了魔一样追求一句话能逗乐更多人，于是会对身边的人视而不见，不肯花百分之一的时间去取悦对方。就像是一片沙漠，远远看见它的人会惊叹于沙漠的壮美和莫测，而走进沙漠里的人感受到的却是绝望一般的干渴。哪怕能看到雷鸣电闪，暴雨如注，但那雨点在半空中就因为高热而蒸发殆尽。在沙漠里，雨水永不落下。

这同样是有趣的代价。所以，如果给人生的春药排一下序的话。英俊、多金，甚至只是性能力强劲，它们的药效都比有趣要好。英俊的人多无趣，因为不需要学习有趣来吸引别人；善于赚钱的人也大都无趣，因为主要的时间精力要花在商业计算上；种马从来不逗乐，因为让别人因为笑床而不是叫床而声嘶力竭，在他们看来是最大的犯罪。如果以上这些东西你都没有，那么你可以和我一样，试着做个有趣的人。

请记住：有趣，是人这一辈子最后的春药，也是王小波赠送给世人最后的礼物。如果你没有外貌，没有财富，也没有大号的鸡鸡，那么请和我一起在每天睡前跪在床头祈祷：

愿所有的女青年都相信，一辈子很长，要跟一个有趣的人在一起；愿她们永远不要看到王小波的原文；愿我成为唯一那个有鸡鸡的人。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大多数时候我没有多少乐趣，其余的时候我一点乐趣都没有。

——伍迪-艾伦《门萨的娼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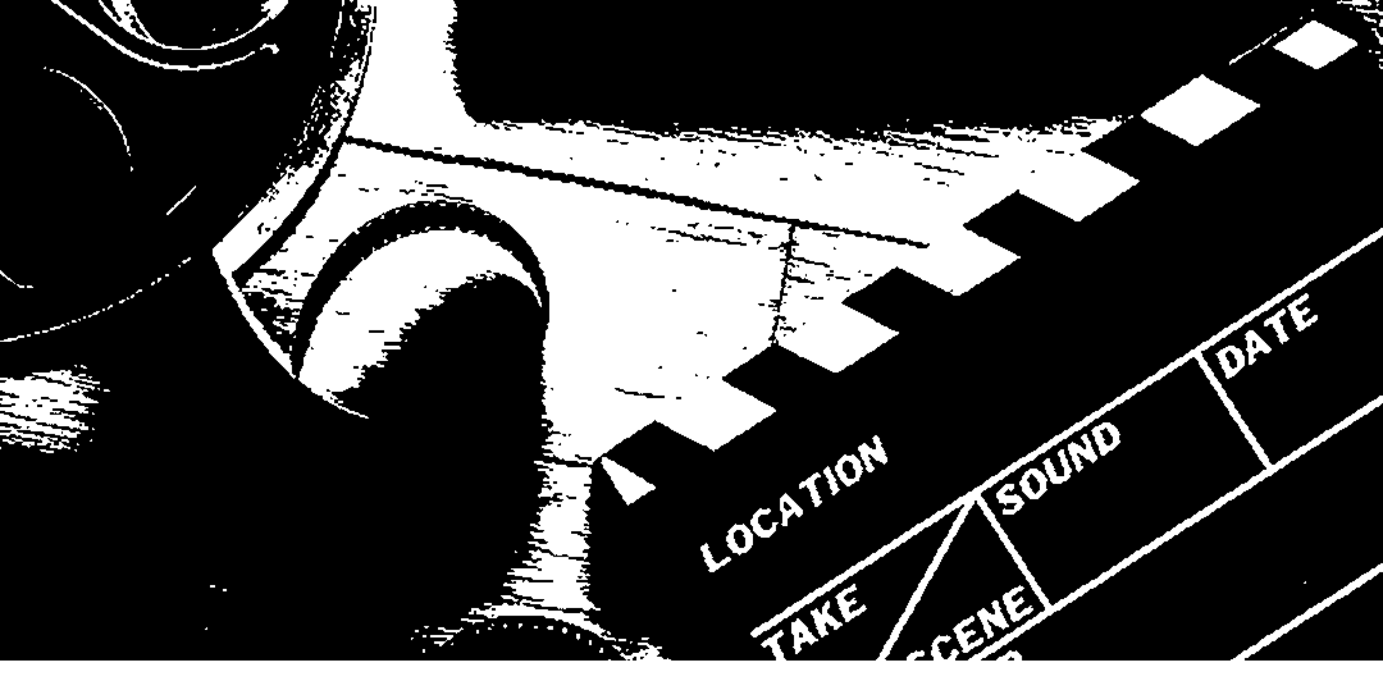

# 电影批发推荐

周末在我的微信公众号聊新片《大鱼海棠》观后感，和许多慕名而来的读者在留言区进行了极为亲切友善的交谈。由于我对这部电影持有比较负面的看法，于是有电影拥趸愤怒地说："你只会整天口炮，有本事你自己来拍一部啊？"我不禁开始幻想，如果下次我批评了他的孩子长得不好，他会怎么办……

当然，我后来做了反思。作为一个中国人，我觉得自己应该学习一点讲话的技巧。说"您的孩子可真丑"这是全然的负能量，容易冒犯别人，引起不必要的冲突。所以，应该转化为完全等价的正能量形态，比如"您隔壁老王家的孩子可真漂亮"。我们不去讨论丑不丑的问题，我们讨论有多美的问题就够了。电影也是一个道理，今天我打算批发推荐几部好电影。

为什么叫批发？因为许多电影导演喜欢拍一个系列，比如库布里克的未来三部曲 《奇爱博士》、《2001太空漫游》和《发条橙》，李安的家庭三部曲《推手》、《喜宴》和《饮食男女》，或者是你比较熟悉的安纳托雷的回归三部曲 《天堂电影院》、《海上钢琴师》和《西西里的美丽传说》。推荐某个导演的系列电影就是我们推荐界的批发行为，如果你喜欢这个类型的电影，可以一次性满足你，而且彼此之间水准不会相差太大，连续观赏的时候不会有疯狂过山车的感觉。

今天要特别推荐的导演叫做约翰.卡尼，爱尔兰人，他喜欢拍音乐电影。站住！别走啊，音乐电影说的不是《音乐之声》、《悲惨世界》、《歌剧魅影》那种从头唱到尾用音乐剧改编的电影，我说的是类似《爆裂鼓手》、《放牛班的春天》、《生命因你而动听》这样用音乐贯穿全片的电影。拍摄一部音乐电影并不容易，因为观众的音乐品味彼此不同，很难找到能满足大多数人的音乐。甲之蜜糖，乙之砒霜。所以只要音乐响起，电影就已经开始得罪人。但卡尼做得不错，甚至可以说让人惊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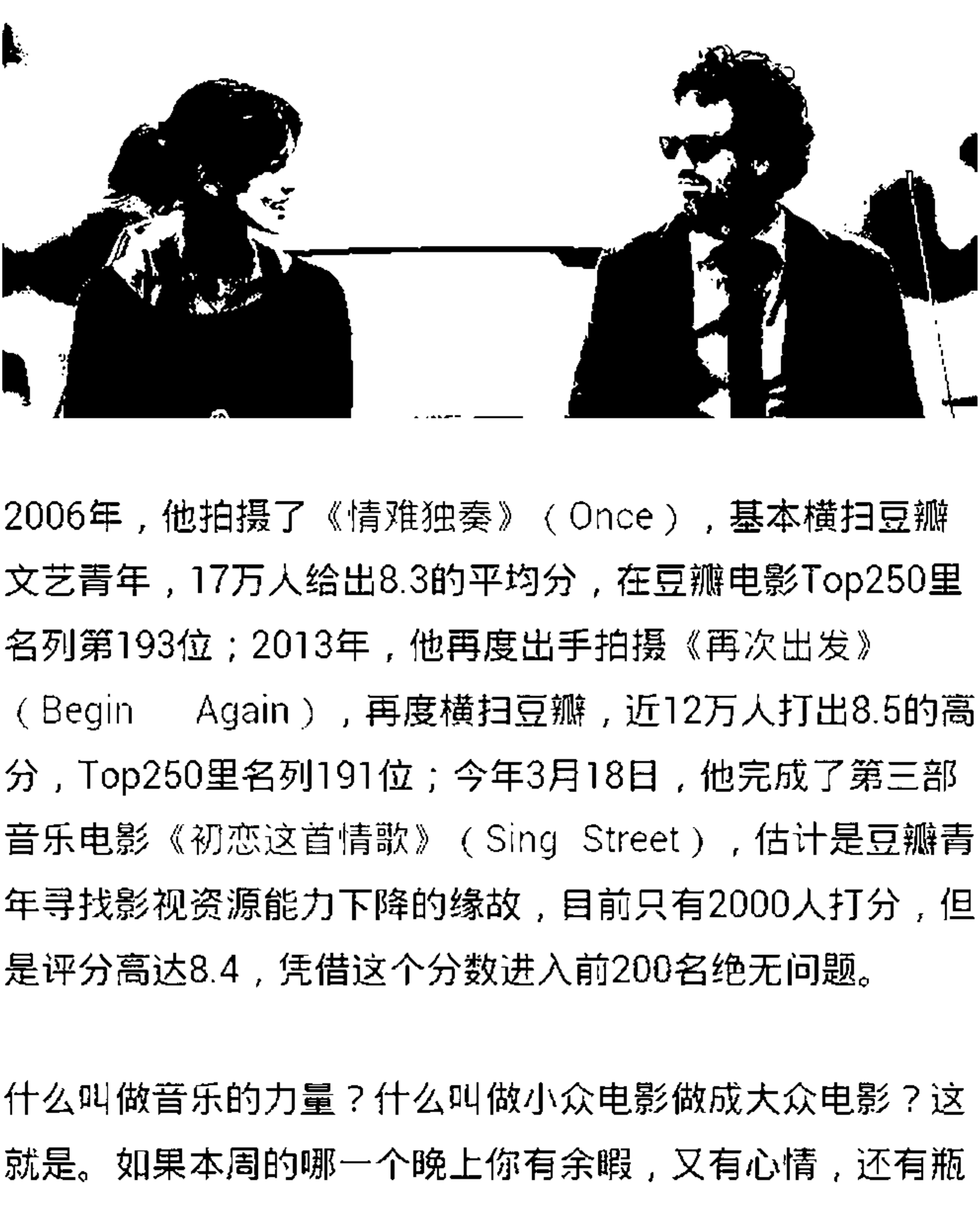

2006年，他拍摄了《情难独奏》（Once），基本横扫豆瓣文艺青年，17万人给出8.3的平均分，在豆瓣电影Top250里名列第193位；2013年，他再度出手拍摄《再次出发》（Begin Again），再度横扫豆瓣，近12万人打出8.5的高分，Top250里名列191位；今年3月18日，他完成了第三部音乐电影《初恋这首情歌》（Sing Street），估计是豆瓣青年寻找影视资源能力下降的缘故，目前只有2000人打分，但是评分高达8.4，凭借这个分数进入前200名绝无问题。

什么叫做音乐的力量？什么叫做小众电影做成大众电影？这就是。如果本周的哪一个晚上你有余暇，又有心情，还有瓶好红酒，我建议你从《情难独奏》（Once）开始，接触一下卡尼的音乐电影。当年我还在非常文青的阶段，曾经为它写过一段如今读起来都有些害臊的文字：

"《Once》里说，你想要找见的那个人会有天在街头拖着吸尘器走近你，可是你一开始认不出她来。它还说你们会在街头转身告别，走向两边，约好重聚却永不再见。

每个人都在这尘埃飞扬的世界里行走，沉默或者歌唱。经过所有的城市，路过每一个橱窗，也许会那么一直走下去，也许会在某个转角找见想要找的人。当他们靠近时，从彼此身上放射出的无限光彩，能照见前生来世。咔嗒，世界上唯一的一把钥匙遇见了唯一的那把锁。在一个完美的和声中，有的只是自然而然，没有任何突兀和勉强。像曲子找到了歌词，在血肉之躯中安放了灵魂，尘世中没有任何力量再把它们分开。她如同夜色降临，怎么可能把我眼眸中的黑色拿走呢？

让人悲伤的并非是擦身而过，或者不曾遇见。而是走了几百万光年终于抵达你的面前，却不能再前进半步。彼此都知道，这是自己所能达到的最远距离。一步之遥，但是完全无能为力。没有以后，没有Happy Ending。只有最后一刻才知道，最美好的部分已经过去了，现在除了道别再没有别的事情。如果可以重来，应该让时光停驻在某一天。每天醒来都是这个日子，早早站在街角等你拖着吸尘器穿过人群走近。这样，不会有猝不及防的相遇，弦动我心的感应，美好到不似真实的短暂时光，以及随后无可避免无可挽回的衰败。

结局并不重要，重要的是曾经说出过那句听不懂的话：Noor-ho-tebbe，我爱的是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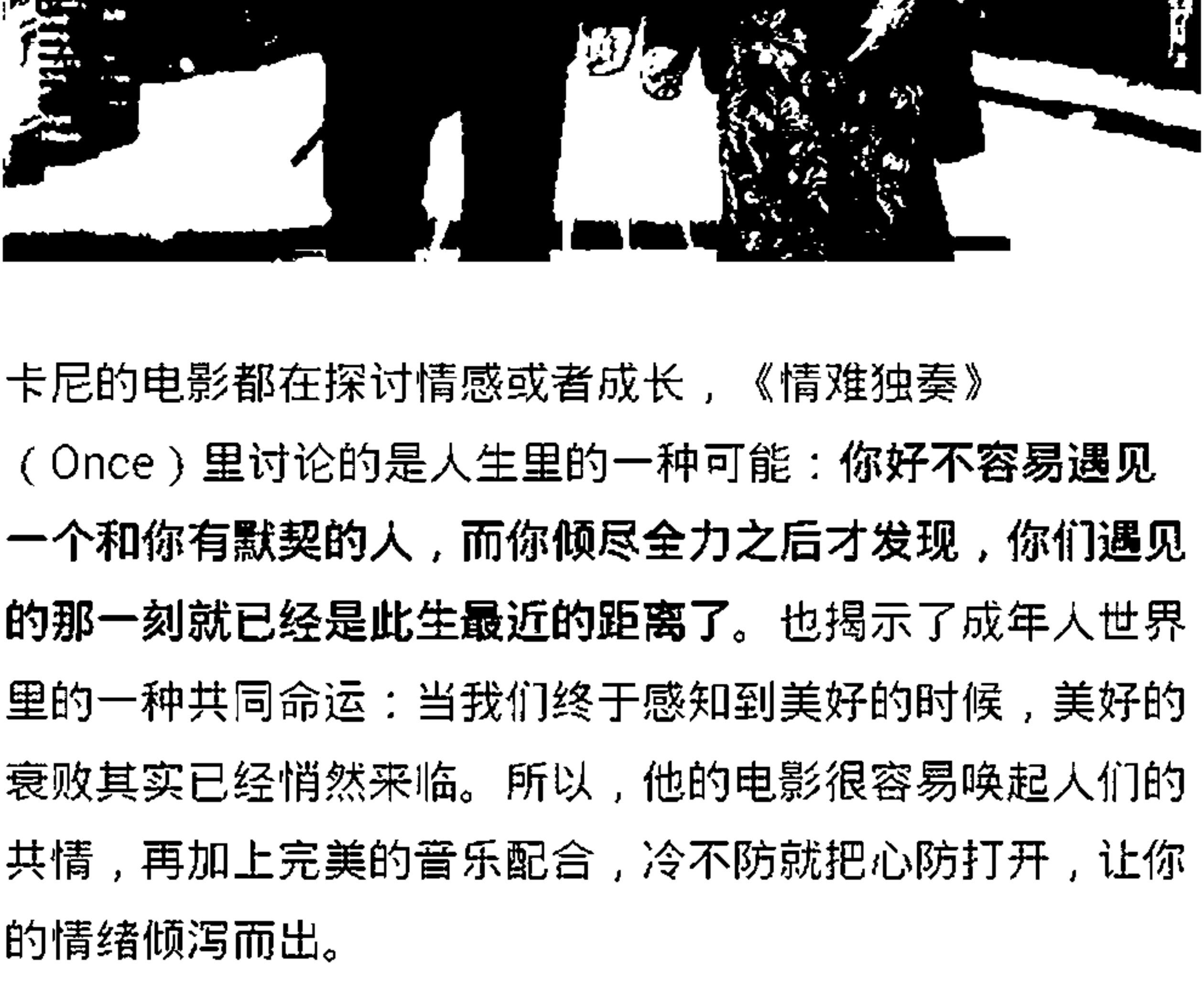
once
Music from the Motion Picture

卡尼的电影都在探讨情感或者成长，《情难独奏》（Once）里讨论的是人生里的一种可能：**你好不容易遇见一个和你有默契的人，而你倾尽全力之后才发现，你们遇见的那一刻就已经是此生最近的距离了。**也揭示了成年人世界里的一种共同命运：当我们终于感知到美好的时候，美好的衰败其实已经悄然来临。所以，他的电影很容易唤起人们的共情，再加上完美的音乐配合，冷不防就把心防打开，让你的情绪倾泻而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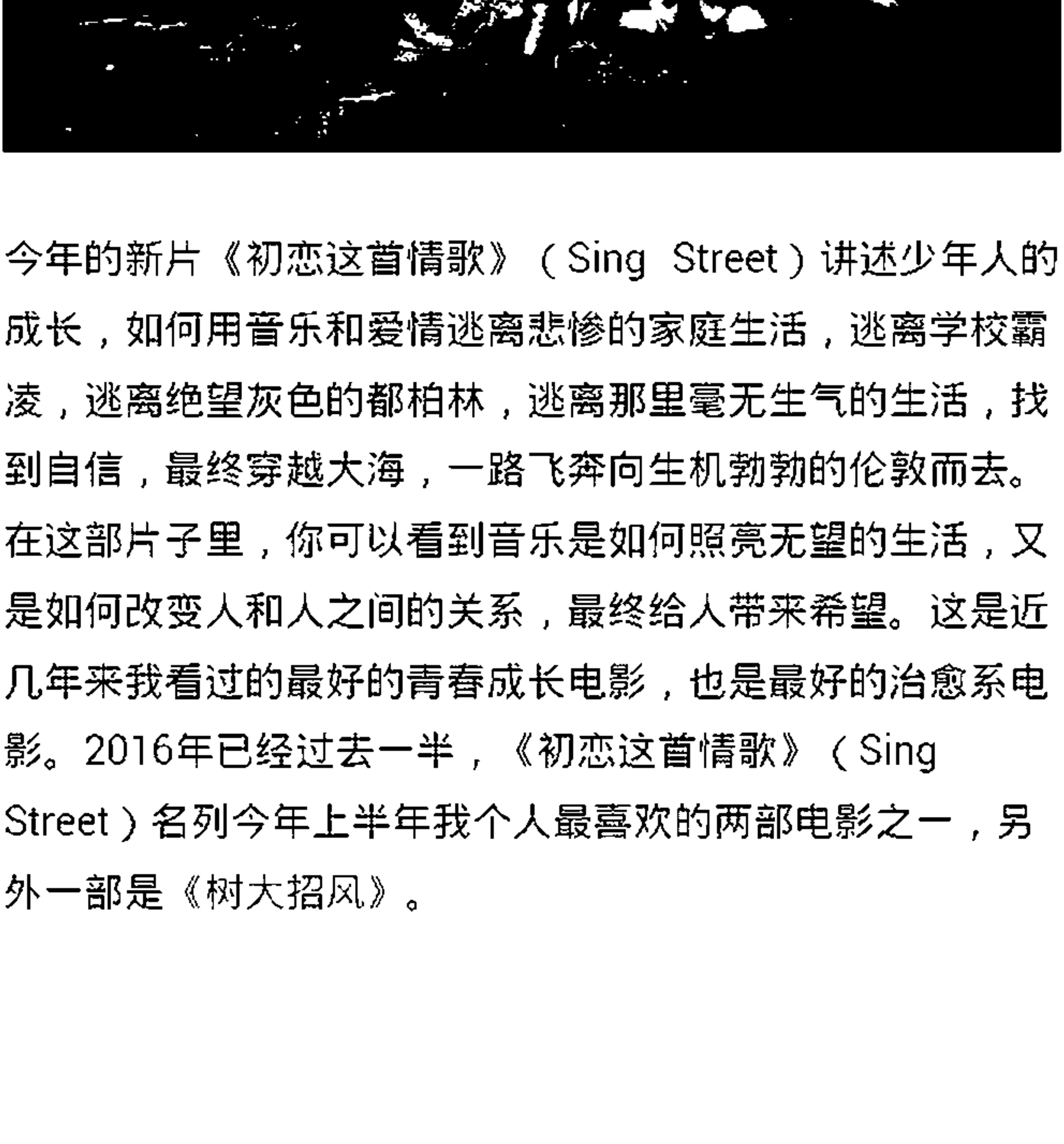

今年的新片《初恋这首情歌》（Sing Street）讲述少年人的成长，如何用音乐和爱情逃离悲惨的家庭生活，逃离学校霸凌，逃离绝望灰色的都柏林，逃离那里毫无生气的生活，找到自信，最终穿越大海，一路飞奔向生机勃勃的伦敦而去。在这部片子里，你可以看到音乐是如何照亮无望的生活，又是如何改变人和人之间的关系，最终给人带来希望。这是近几年来我看过的最好的青春成长电影，也是最好的治愈系电影。2016年已经过去一半，《初恋这首情歌》（Sing Street）名列今年上半年我个人最喜欢的两部电影之一，另外一部是《树大招风》。

《情难独奏》（Once）、《再次出发》（Begin Again）和《初恋这首情歌》（Sing Street），推荐你都看一下。而且，我还有份礼物送给你：无论你是用QQ音乐还是网易云音乐，那里都能找到这几部片子的电影原声碟。这样，你看完三部音乐电影之后，就得到了三个歌单，可以陪伴你更多个夜晚。

最后，也请你看看我今天推荐的其它16部影片。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最重要的消息最简短，比如说：别问我，去B站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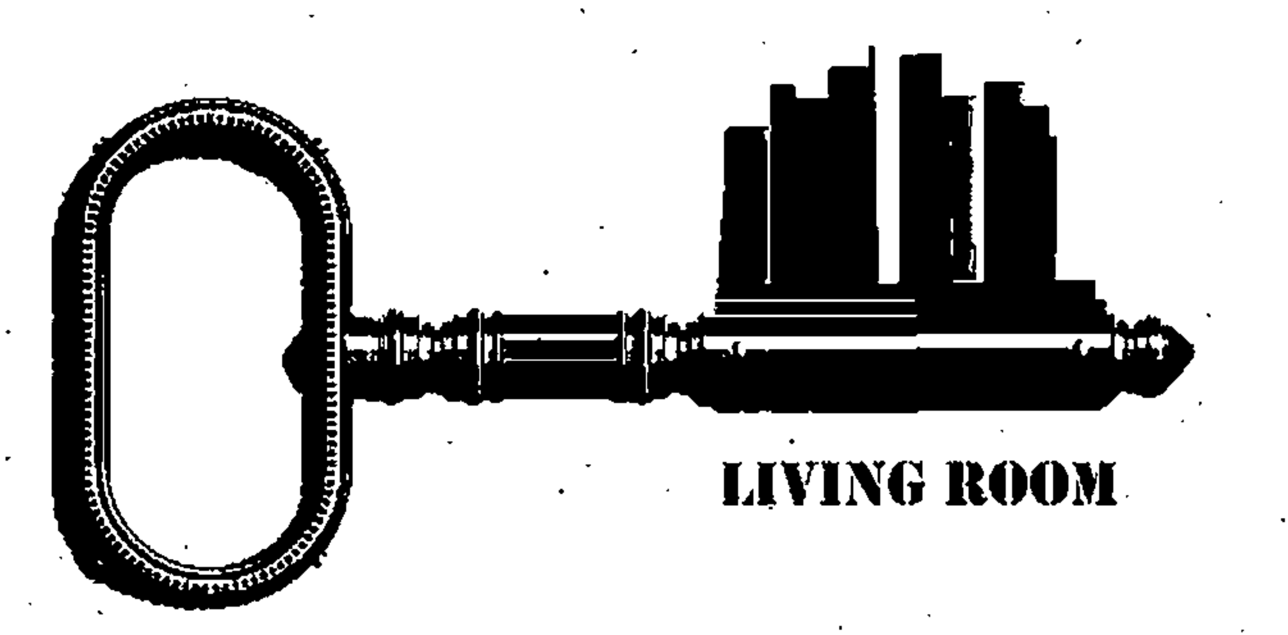

# 你家客厅正中是什么

搜狗拼音输入法之父马占凯经常抱怨说：”为什么我和别人一样聪明，却并没有成为第一流的人才？”我觉得这是他的自谦之辞，作为亿级用户的产品经理，他这样的人在中国屈指可数。不过我明白他的意思，他认为自己的智商和他所倾慕的一流人才没有区别，但总感觉自己哪里差了口气，没有在竞争中取得相同的成绩，比如说：没有考上北大或者清华。

后来他告诉我说，他把自己的成长环境和自身素质做了非常细致的分项，然后和其它人做了对比——有时候真的很难理解理工科学生，虽然我也是——最终，他终于找到了妨碍自己成为一流人才的根本原因：小时候，家里没有书柜，也没有可以阅读的图书。马占凯说，空有智商和课本，而没有图书可以开拓视野、启迪思考，这就造成了他和其他人之间的差距。

我觉得马占凯在一定程度上是对的，这么多年来因为写字的缘故，经常有读者留言问我：

孩子不爱学习怎么办？
孩子不喜欢阅读怎么办？
孩子写不好作文怎么办？
孩子懒得动脑懒得思考怎么办？
我一看书就犯困怎么办？
如何提高阅读能力？
如何培养自己对自学的兴趣？

我在回答的时候很喜欢反问一个问题：那么，你们家有书柜么？如果回答有，我还会追问一句：是书多，还是杂志多？如果回答书多，那么还有最后一问：是专业书多，还是闲书多？这一套菜头追命三问下来，能通过的人不超过5%。

因为相当数量的家庭里根本没有书柜，甚至简单的书架都没有。对外宣称有书的时候，事实上指的是各种软性杂志。排除了杂志之后，又大多是考级拿证书用的专业书，或者菜谱、流年算命、养生偏方、励志文学、名人传记、炒股秘笈、工具手册一类的“实用类”书籍。

那么，十年前你下班就躺倒在沙发上看电视，或者叫一群人客厅里打麻将，希望孩子把这一切看在眼里，却不想跟你一起看电视、扔骰子，而是默默转身去认真学习、主动阅读，你不觉得这种想法很奇怪么？十年后你下班就躺倒在沙发上刷微博、刷朋友圈、美颜自拍发九宫格，追剧追番追同人，希望孩子把这一切看在眼里，却不想和你一样玩手机玩Pad，而是拿起一本《世界美术史二十讲》来看，你不觉得这种想法很诡异吗？

要孩子真那么做了，你觉得那真是你亲生的？就不担心文曲星附体一类的事情？

其实，我要给出的答案很简单：你如果在家里每天都要阅读，那么你的孩子自然会阅读；你如果在家里每天还要学习一个钟点，那么你的孩子自然会学习；你如果每天在家里和孩子找个话题辩论半小时，那么你的孩子自然会思考。小孩子就跟猴子一样，你做什么，他们跟着做什么。三五年下来，一个人生中的习惯也就自然养成了。但那些向我提问的人里，有几个不是把电视机、手机、iPad当作是保姆，只求孩子别烦自己，待在一边安安静静看着、玩着就好？那么，你怎么会希望你的孩子过上你自己根本都不过的生活？拥有你自己都没有的生活方式？

是的，别人家父母目不识丁打麻将喝大酒玩手机，孩子照样考上了北大清华哈佛耶鲁。不过，那是别人家孩子，不是么？世界上的确有天才，但是刚好落生在你家的概率并不大。

不单是电视节目让我们成功避开了思考，就算是电视机本身也有同样功效。试想一下：如果你家客厅正中不放电视机的话，你能否立即想到还可以放上什么？你此前考虑过这个问题吗？以及为什么回到家躺倒在沙发上，拿起遥控器按下电源打开电视机，会成为生活的固定组成部分？可以消耗掉无数个夜晚？除了电视节目，你人生中还有什么选项？

我希望你的客厅正中有一个书架，放一些可以反复翻阅的闲书。或者是一套简单的音响，回到家就有音乐相随。甚至就只是一瓶花，你可以从蓓蕾初开看到花瓣凋零满桌。

和菜头

> 请你相信我，
>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 都是错的。

当父母想要在孩子身上实现自己未曾实现的人生时，悲剧就此开始了。

# 严肃地回答罗胖

在看了我写了《罗振宇的窄腿裤》一文之后，**罗振宇说**：

> “和菜头在一篇文章中劝说我——别再穿运动裤了，要穿窄脚裤。我深知那是一个深不见底的坑——穿上窄脚裤，就得穿休闲皮鞋。然后就得系上裤腰带。然后你就会在乎这一切的品牌。偶尔还会追求一下设计。配饰似乎也要讲究讲究。总有一天，突然觉得应该减肥。收获是：活得不凑合。代价是：永远很焦虑。我的窄裤脚，只是通向那一系列焦虑的入口。正如一个女子的名牌包。”

对此，我正式地公开发表一个严肃的回应：

1、窄腿裤，而不是窄脚裤；没有窄脚裤，只有踏脚裤。

2、你要住在房子里，就得有沙发有床有马桶。然后要沙发布床单电动马桶圈。然后你就会在乎它们的质量。然后你就会在乎它们的品牌。偶尔还得追求一下设计。总有一天，突然觉得应该换个大点的房子。

3、明白最好的防盗门也不过只能阻拦专业盗贼不到10秒钟，于是你就突然丧失了安全感，产生了焦虑。那么，知识带来了焦虑，我们是否要放弃获得新知呢？

4、很多年前，我在使用iPhone的过程里遇见些问题。那时候乔布斯还在世，于是我就打算写一封电子邮件给他。但是，之前我了解到乔布斯回复客户邮件以简短和粗暴见长。我想，如果我写一封信过去，他多半会非常冷漠而且粗暴地回复说：Shut up！然后我就会非常愤怒，回信指责他不尊重用户。乔布斯则会直截了当地回答说：You know nothing！这样我就会更加暴怒，回一封措辞异常激烈的信回去。乔布斯肯定懒得跟我吵，只会粗暴且傲慢地回答一句：Fuck off！想到这里，我手指一点，发了一封信出去：

收件人：sjobs@apple.com
发件人：hecaitou@gmail.com
主题：**About iPhone**
内容：**Fuck You！**

5、在真正尝试之前，切忌主动脑补全过程，然后就轻率地放弃。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分享到微信功能正式上线，向罗辑思维的技术团队致敬！

# 福利发放：《盗墓笔记》电影票

作家南派三叔是我的好朋友。今年8月5号是他的大日子，在动笔写《盗墓笔记》之后十年，这部小说终于搬上银幕，变成了电影。而这一次，他的身份不再是作家，而是本片编剧。同时，他也在电影里扮演了一个角色。

十年前的南派三叔，曾经是个朝不保夕的程序员，大学毕业之后幻想着开发一个网站能够赚钱改变自己的生活；也曾经是个外贸商人，从网上找了一些美女图片作为自我介绍，用Google翻译的破烂西班牙文E-mail把南美的客户迷得晕头转向，只是为了得到一点订单。当他在网上贴上第一篇文章的时候，只是想在漫无边际的挣扎求生里找到一点趣味。他从来没有想过要做一名文学家，可当他触碰到文字的时候，才知道自己的一双小肉手早已经被上天赐福。

从图书市场上籍籍无名的新人，再到出版社追捧不已的印钞金矗子，再到今天炙手可热的超级IP拥有者，通过南派三叔的奇幻人生轨迹，我们可以看到这个疯狂造梦的时代对一个普通人命运的巨大改变。而比时代更为疯狂的是南派三叔本身，他纵身跃上时代癫狂的马背，用一种匪夷所思的驾驭方式驰骋到了今天。在无数个转折和停顿处，他都看似即将跌落尘埃，为马蹄所践踏，但他却又总是能用人们意想不到的身法轻巧躲过癫马的致命一跃，依旧摇摇欲坠地坐在马背上。就像是现在，谁又能想到他又变成了《盗墓笔记》的编剧？

8月5日是属于他的荣耀时刻。作为他的朋友，在分享他的荣耀和快乐的同时，也想让更多人同样感受一下马背上的感觉。因此，**我在「得到」的《槽边往事》专栏里送出200张《盗墓笔记》电影票，希望各位读者的手足够快，能够在第一时间抢到。**

**抢票规则：**

1.请在这篇文章后面留言您的手机号、电子邮件地址，罗辑思维的工作人员会按照留言的时间顺序，给最先留言的200名读者通过手机发送电子兑换码，通过电子邮件发送兑换流程邮件。

2.一人一票，请勿重复申请。

3.电影票需要在支持格瓦拉的国内电影院使用。

4.200人抢票完毕后，会在本文更新获得电影票的用户名单。

**兑换提示：**

1.电影票从2016年8月5日零时生效，至2016年8月30日24点截止。
2.电影票只能在支持格瓦拉的国内电影院使用。
3.票价值人民币90元；若偶有超出部分，费用需要自理。
4.只能观赏3D版《盗墓笔记》。
5.邮箱未能收到电子邮件，请检查垃圾邮件箱。

最后，希望大家观影愉快！

# 大公司的活死人

## 大公司里的活死人

之前在《小河在场》一文里，我和小河聊到了歌手所能遇见的最糟糕的事情。小河说："**不在场和不知道自己不在场。**"我觉得这话说得很妙，可惜看过的人里大概没有几个理解他是什么意思。毕竟，你我距离一名歌手的生活实在是过遥远，远到无需考虑是否自己也在场的问题。

那我换个说法好了。

我说大公司里有许多活死人。和电影《鬼眼》（The Sixth Sense）里的情节一样，他们最大的问题是不知道自己其实已经死了。造成这种局面的原因，在于他们一开始的出发点就是错的。选择大公司对于许多人来说是一种本能，和理性判断全无关系，只是和人性中根深蒂固的安全感需求有关。大公司意味着可以长期屹立不倒，于是进入大公司就像鸟儿躲进了大树，可以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依仗大树挡风遮雨。本质上来说，这种选择意味着抗拒变化、躲避风险。

不能简单说抗拒变化、躲避风险就是对的或者错的，缺乏前提的一切结论都是耍流氓。在讨论所有职场问题之前，需要想清楚一件事情：**我们正处于什么时代里**？如果你的判断是我们正处于一个阶层板结，全社会心态趋于保守，缺乏创新和进取精神的时代里，那么选择抗拒变化、躲避风险就是正确的。

因为此时此刻的社会地位得来不易。天下承平，犹如平底锅。你我求稳，犹如小黄鱼。生活就是平底锅煎小黄鱼，切忌乱翻腾，否则就碎完了。

但如果你的判断是我们正处于一个快速变化，充满机遇和风险的时代，社会鼓励人们去冒险和创新，甚至允许那些最疯狂最荒谬的梦想成真，那么选择抗拒变化、躲避风险就是错误的。因为你认为可以维持你稳定生活的那一点点依仗，很快就会因为社会前进而变得一文不值，根本无法让你岿然不动、安然老去。同时，你追求安稳所得，和你因此而错过的机会相比，根本无法相提并论。在这样的一个时代里，走入家道中落的快速通道就是求稳。

哪一种看法是对的呢？看看上世纪80年代最早下海的那批人好了。他们南下广州贩卖牛仔裤、太阳镜和磁带，一开始觉得那是风险极高的事情，但很快就发现那就是用火车搬运钱。这批人很快发家致富，赚到数十万乃至上百万人民币。在那个连万元户都很少见的时代里，这些钱让人觉得可以金盆洗手，安安稳稳和家人过两三辈子了。其中许多人真是那么想的，然后呢？到今天他们中还有几个是衣食无忧的富家翁？当年的巨款还够他们几个平方米？

90年代去买股票的人呢？利用双轨制拿批文倒腾汽油橡胶的人呢？去借贷砸十几万开出租车的人呢？砸锅卖铁出国刷三年盘子带着坚挺货币回来的人呢？00年开始炒房炒兰花炒藏獒炒普洱炒玉石炒文玩的人呢？别搞错，我没有任何批评这些人的意思。罗列所有这些事情，只是想说明过去二三十年间，有多少机会曾经出现过，有多少不靠谱的事发生过。而所有这一切都可以帮助我们，判定自己处在一个什么时代。

想明白这一点，我们的个人选择才会有正确的前提：**我们正处在一个快速变化、高速发展，充满机遇和风险的时代。那么，现在再来想一想：进入大公司是为了什么？**

——为了得到一个好的平台

来，看我口型：别做梦了。

什么叫平台？有机会去寺庙里看一下，有些佛像坐在莲台上，在石头莲台下面，往往会雕了许多龇牙咧嘴努力举起莲台的金刚力士——那就是个人和平台的关系。人人走进庙宇，看到的都是诸佛菩萨的庄严宝相，没有人会看到渺小的金刚力士。所有的诸佛菩萨造像各异，大小不同；但所有的金刚力士都龇牙咧嘴得差不多，而且都一样的小——莲台和地面之间的距离，就是他们的身高。没有一个金刚力士会特别高大，或者与众不同，因为如果真的那样，莲台就倾覆了。

大公司之所以为大，意思是尽量招收能力75分以上的人才进来。把75分的人勉强拔到85分用，同时，把90分以上的人也压制到85分，这样才能保持一致和稳定，形成合力。所以，85分以下的人觉得吃力，筋疲力尽；85分以上的人觉得压抑，没有发挥余地。对于大公司来说，保持稳定的85分就已经足够碾压对手了，不需要员工自行发挥。这就和指挥军团做万人搏杀一样，无需英雄去冲阵，只需要所有士兵重复举盾—前进—结阵—突刺的动作，就可以把敌方撕碎，重点在于大家要整齐划一，不要有自己的想法。

这非常容易给85分以下的人产生一种幻觉：因为有我如此，才有平台如此。小鸟躲在大树上，看下去的时候都是扬起的灿烂笑脸，于是错误地把平台的力量当作了自己的能力。一旦离开平台，自己从甲方做了乙方，也站在树下仰面望去，却发现迎面而来的密密麻麻全都是毫无表情的屁股。平台的永远是平台的，永远也不是你的。说什么平台好坏，和你有一毛钱关系么？

——为了自我提升

来，看我口型：你又做梦了。

提升什么？如果这里的能力说的是专业能力，大公司最大的特点就是分工细致，权力分散，流程控制。比如说办公室换一个灯泡，也要向行政部提交申请，然后你凭领料单去物管部仓库领灯泡，再等着行政部送来一枚电工，一枚梯子控制员，一枚拧电灯员，以及一枚废旧物资回收员——别笑，你看我像是开玩笑的样子么？大公司里业务必须划分为各个环节，才能保证每个环节上无论有多少人来去，都不会影响到业务进程。业务必须分为多个分支，每个分支设立监管者，才不会让权力过于集中，一个管理者就能毁败整条业务线。

在这种鸡贼架构之下，一个人能学到多少业务能力呢？业务都已经被分割为无数的条块，你所从事的工作是某个环节某个流程上的一点，换一个部门，换一家公司，如果对方不是同样的流程和分工，你引以为傲的业务能力就彻底报废了，甚至连对应的职位都不复存在。没有从头到尾独立完成某一项业务，就谈不上了解一项业务，也就谈不上什么专业能力。既然没有这种能力，你要提升什么呢？

可以提升的是做员工的能力。翻译过来就是：提升自己好用的水平，无论在哪里打工，无论为谁打工，无论和谁一起打工，都能够面带微笑，理解命令，不带任何感情色彩地执行完毕。习惯加班，习惯补锅，习惯背锅，习惯写邮件写总结写PPT，习惯电话会议上有条不紊地和其他部门扯皮，习惯按照"本公司的风格"完成任务。这也许算是一种能力，但它的本质是如何和人打交道，在哪里都能学习得到，未必需要去大公司。即便去了大公司，学不会的还是学不会，却沾染了每句话里夹杂英文单词的恶习。

——为了安稳

终于说实话了？来，看我口型：你该醒了。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几年？中国超过70年公司有几家？有没有想过一个问题：在大公司求安稳难道不是一个逻辑错误么？没有任何一家大公司生下来就是大公司，都是从小公司开始起步。要么用新方法颠覆了行业里的巨头，要么就是探索了新的商业模式，提供了新的商业服务，然后在某个领域内形成了相对垄断的地位，因此可以保持业务量和利润。稳定的大企业意味着发展到极盛，内部早已经蕴藏了变数。那么，如何确定这种稳定会一直续存下去？或者我要问，为什么会觉得这种稳定的时期会横跨整个职业生涯，等到自己退休后公司的太阳才徐徐落山？

以及一个最关键的问题：你为了求稳而在一家大公司里的所得，如何保证你在下一家公司依然可以得到安稳？安稳意味着稳定的工作，稳定的工作意味着持续少变的业务，超过通胀的工资增幅。等你要离开的时候，说明公司已经把你提升到了和你的能力匹配的职位和薪酬极限。那么，下一家公司为什么要那么傻，要和你的原公司做一样的业务？而且，做一样的业务，占据更小的市场份额，却要给你开出更高的工资和更高的职位？这样脑残的公司你觉得能活多久？

如果你在一家大公司过得很安稳，那么最好看一下你所属的业务的增长量，统计一下你部门中层的离职比率。如果增长量不变或者缓缓下降，且离职比率极低的话，恭喜你！你已经身在丧尸养殖场。市场不喜欢停滞不前的业务，资本不喜欢水平的增长曲线。在快速发展期，在陡峭向上的曲线里，日子不会太安稳，因为变数太多，有太多仗要打，有太多人需要更换到前线。而且，在公司外的同行业里，会有更多机会，每一个从业者都随着市场扩大而拥有更多的发展机会。唯有在这种动荡不安中，存在最多的机会，这也是一个人应该去追求的东西。安稳不是，安稳的另外一个意思是：致命一击已经在某处准备就绪。

读到这里，相信你应该明白了什么是"不在场和不知道自己不在场"的含义。**面对机遇和变化，自己不在场固然是一件值得遗憾的事情。但是，更多人的问题是不知道自己不在场。**在日复一日的安稳日子里自我麻痹，以为岁月静好可以直到永久，却失去了对变化的敏锐感知。

所有的大公司都会缓慢走向衰亡，所谓"大公司必死"是这个世界上商业演化的必然。但是，许多人并不知道另一个事实：在大公司衰落之前很久，自己在大公司里其实早已经死去了很多年，是一具早已经失去了活力和想法的活死人。

今天就聊到这里，希望你看到这篇文章还有痛觉，那是好事。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一辈子太短，而错觉太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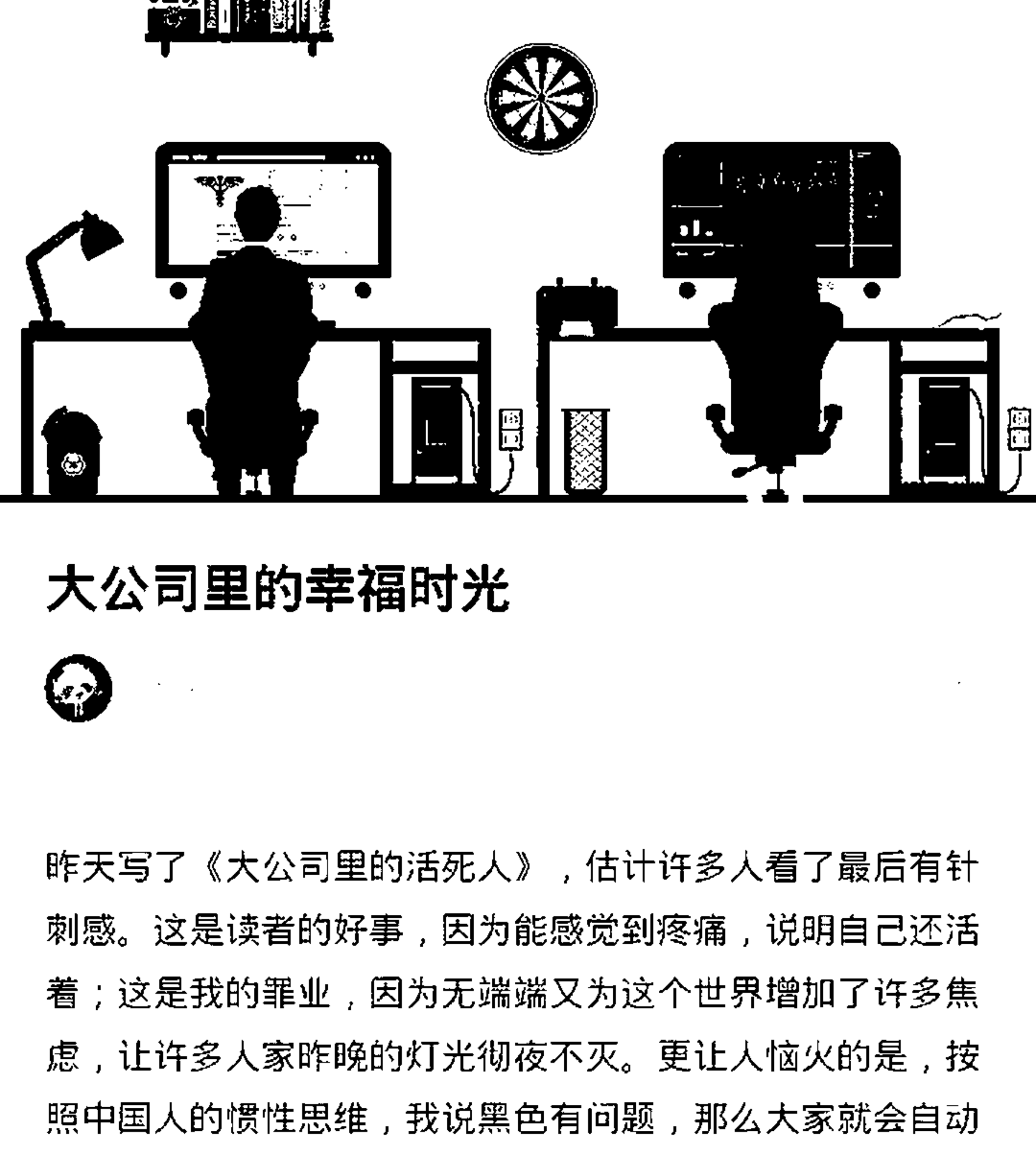

# 大公司里的幸福时光

昨天写了《大公司里的活死人》，估计许多人看了最后有针刺感。这是读者的好事，因为能感觉到疼痛，说明自己还活着；这是我的罪业，因为无端端又为这个世界增加了许多焦虑，让许多人家昨晚的灯光彻夜不灭。更让人恼火的是，按照中国人的惯性思维，我说黑色有问题，那么大家就会自动推导出结论——唯有白色才是好的。可是，我并没有那么认为啊！我并不认为人人都要创业，人人都要去小公司，人人都要抓住时代的机遇。我也并不反对一直待在大公司里，没有说这是一件错误的事情。事实上，大公司的门槛很高，能进去的人终归是少数。大家打破了头都想往里面挤，说明里面的日子还不错，不是这样么？

那么，**今天让我们一起来聊聊大公司好在哪里，一个人待在大公司里应该做些什么。**

大公司是市场上现阶段的赢家。也就是说，大公司的业绩随着整个行业，甚至整个国家的经济形式走。对于厌恶风险的人来说，大公司的存在平滑掉了市场上所有中小型的波动，在大公司内部不会感觉到有任何动静。不像中小公司或者创业公司那样，随时在风浪里上下颠簸，左摇右晃。换个角度来看，中小型公司遇见的风浪，一多半是因为大公司全速前进时所激发的波涛。对于创业型公司来说，大型公司的尾迹足以使得自己倾覆。

所以，进入大公司之后，最先应该拿到手的，就是：安定和时间。

很多人看到这一句的时候，大概嘴角都撇到脚后跟去了：“切！说什么呢？整天忙都忙死了，怎么可能？”如果你在大公司里整天忙到要死，而且要做的事情既多且杂，只可能是因为以下几条理由：

1.你是新鲜人。
2.你对业务不熟练，不适应公司的节奏。
3.你的职位极低，连个小组负责人都不是。
4.你是个英雄，喜欢单打独斗，不喜欢使用系统资源。
5.你做的事情毫无价值，所以你要用事务性的忙碌来麻醉自己，也用这种忙碌向上表达自己的工作态度，从而证明自己的忠诚度和奉献精神，以此保住自己的职位。

你的忙是以上哪一种？仔细想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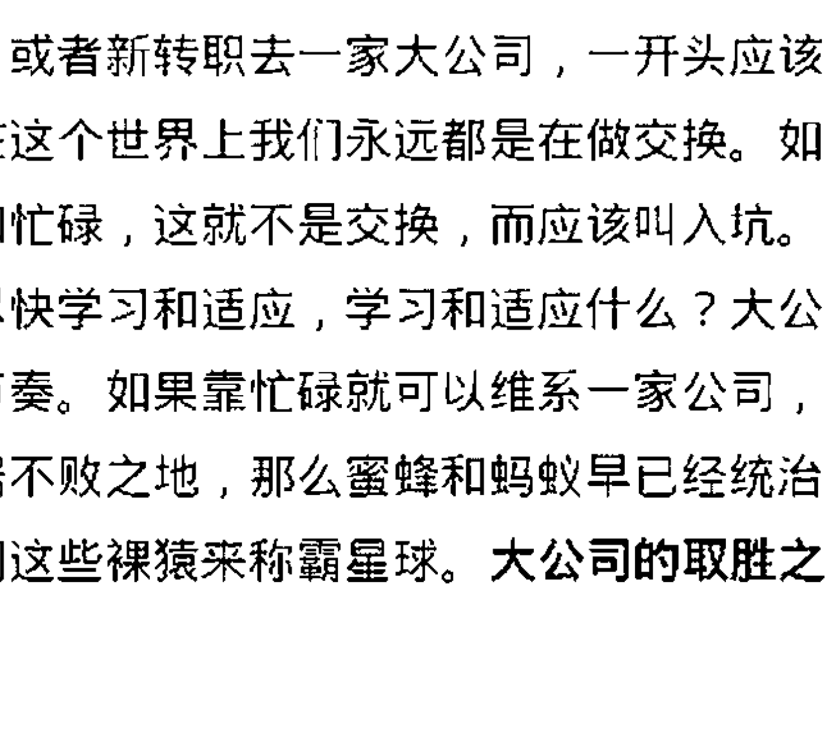

新入职一家大公司，或者新转职去一家大公司，一开头应该是忙碌的。但是，在这个世界上我们永远都是在做交换。如果忙碌换来的是更加忙碌，这就不是交换，而应该叫入坑。早期的忙碌是为了尽快学习和适应，学习和适应什么？大公司里做事的方法和节奏。如果靠忙碌就可以维系一家公司，使得它在市场上占据不败之地，那么蜜蜂和蚂蚁早已经统治了地球，轮不到我们这些裸猿来称霸星球。**大公司的取胜之道不在于忙。**

我最早曾经在一家中小型航空公司待过。当年我的航空公司曾经和强大的新加坡航空在东南亚航空市场对垒，而且，一直都是我们赢。因为我们足够小，在东南亚前线的负责人高度集权，销售、市场一个人说了算。所以，可以针对市场快速做出反应，以周为单位调整运营策略，把新航打得一败涂地。而在新航那一边，得到我们的最新策略之后逐层上报，充分讨论分析，再把决策下达到一线执行，这时候一周早已经过去，我们已经更换了新的策略。这样听起来新航挺蠢的，是吧？可你也应该听听我们东南亚市场的负责人怎么看这个问题。

他对于战争的未来毫无信心，并且和我解释了理由：新航貌似每一次都落了后手，我们貌似每一次都能胜出。但我们亏就亏在是一家小公司，累积小胜而成大胜是根本不可能的，因为我们没有那么多资源，每次小胜的成果加在一起，在整个市场上也微乎其微。新航则完全不同，他们资源多，力度大，只要他们赢一次，我们这一年所有的胜利就打了水漂。

更关键的问题在于，新航貌似缓慢的决策过程后面，其实是有一帮比我们聪明得多的人在不断分析和学习我们。只有在真正执行的过程中，才会觉察到这种缓慢而坚决的进步所能带来的压力是多大。新航并不在意每一次局部战役的输赢，只在乎能学习到什么，每一次执行能在多大限度上遏制我们的扩张。而我们所有的奇兵和诡道总是会用尽，一旦新航适应了我们的做法，也就能料敌之先。他们这样一次次重复操作，每次进化一点点，我们的腾挪空间就要被压缩很大一块，要想出更巧妙的方法用技巧去抵御实力，最终的结果一定是我们被逼进角落，惨遭碾压而死。

你觉得新加坡航空里的那帮人会有多忙？他们中有几个拥有奇思妙想的天才人物？他们需要一周改换几次运营策略？不，他们只是列成军阵，保持压迫，哪怕你就是武功盖世的英雄人物，别人也可以用步兵方阵操正步的方法四面包围，然后活活踏死你。这就是大公司的日常取胜之道。

所以，**要努力争取从忙到不忙。**等到不忙的时候，你对业务已经熟练，知道如何让一帮人合力完成工作，而且是用规定流程、规定动作就好。你只需要在一边看着，保持阵型不变，剩下的交给时间，因为时间总是站在你的一边。于是，你拥有了安定和时间。用来干什么？用来观察和思考。

**观察什么？当然是观察你所处的行业，你所从事的业务。**现在，你已经做进业务去了，也就算是行内人士了。外界怎么看，怎么分析你的行业，总比不上你在内部看得清楚。你看得见过去，看得见现在，自然也就看得见未来。你所处的行业是在上升期、增长期、爆发期、平台期，还是衰落期，你通过观察会有一个清晰的认识。而你现在从事的业务，在你的行业里算是核心业务、支持业务、边缘业务还是新业务，你也会有一个直观的认识。如此，你对自己的现状不会沾沾自喜、盲目乐观，也不会自怨自艾，没有发展方向。如果你把职业选择当做是一种自我投资，那么，你通过观察也能知道什么时候是最佳的进离场时机，什么时候是你身价的高点，什么地方是你下一个中转站。

**思考什么？自然是思考个人能力和平台关系。**许多人喜欢嚷嚷“我提升了”，“我进步了”。提升了什么？进步到了哪里？这条前进方向和你自己有什么关系？如果没有思考清楚这个问题，提升越快摔得越快，进步越快离死越近。人在大公司里，最需要经常考虑的问题是：

1.我有什么能力？
2.我用到了哪些能力？
3.那些能力是走到哪里都有用的？
4.那些能力是必须和平台配合才能发挥作用的？
5.如果要离开平台，我还需要哪些能力？

想明白这5个问题，你很快又会从不忙变得很忙。尤其是第5点，少有人考虑过这种问题，而是想当然地认为换一家平台，自己的能力足以敷用。这就是为什么有些人跳槽，跳着跳着就彻底消失了的原因。而弄明白第4点，可以让一个人拥有心平气和的心态，也可以让一个人做出离开或者留下的决定时，有一个可靠的决策基础。不假思索地“提升自己能力”，对于个人和行业来说都是浪费。人生不是电子游戏，加错了属性点没有洗点重新分配的机会，因为时间过去了就是过去了。

我们时常会听到有人抱怨，说工作了几年之后充满迷惘和痛苦，完全没有发展的方向。说自己在大公司里没有目标，浑浑噩噩忙忙碌碌整天刷卡磨屁股度日。坦率地说，我认为根源在于思想上的懒惰。在一个变动不安，充满机会的时代里，懒得思考，内心又充满贪婪；安于现状，却根本懒得分析今时今日自己所拥有的一切，有多少归结为自己的努力，又有多少归结为身在风口，因人成事，因势成事。不知道今天自己为什么可以拿这么高的薪水，做这么高的职位，那么明天不知道自己何以一夜之间失去薪水和头衔，也就是非常自然的事情了。潮水退去，海滩上都是白花花的屁股。用高级电脑转椅磨出来的屁股，要格外细腻圆润一些。

观察和思考过后，最幸福的时光就终于来到了。行业在前进，大公司也不例外。所有存活的有机体，都需要新陈代接，所以大公司也会有新的业务方向，选择新的突破点，以求自己可以永续存在，基业长青。当你仔细观察过行业，也做出了自己的思考，那么，就可以谋求参与这种变革的机会。如果说进入一个行当算是游泳的话，那么，参与或者推动这种变革就是深深潜入行业的深处。唯有经历过这样的事情，一个人在大公司里才可以真正说一句：我会做事。以往的类似表达，其实说的是“我能执行”。执行是做已有之事，从1做到10，或者从10做到100；而做事说的是做前所未有之事，能够从无生出有来，这是绝对属于个人的能力。不因为公司、行业甚至国别改变而改变，也因此拥有了真正超脱于业务之上的可能。这对于个人来说，就是自由。

为什么说这是最幸福的时光？因为你能够享受创业的感觉，但没有创业的麻烦和痛苦。**并不是必须创业才能改变世界，也并不是必须创业才能创造价值。**微信是不是腾讯的很重要么？支付宝是不是阿里的很重要么？华为手机是不是华为的很重要么？大公司有大公司的毛病，但大公司也有大公司的机会。也许，决定了一个大公司人十年后命运的只是这个人的心态。上面写了那么多话，可以归结为一句：

**如果你是以打工者的心态去看大公司，那么你看见的全是压力和麻烦；如果你是以老板的心态去看大公司，那么你看到的全是学习机会。**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天与弗取，反受其咎；时至不行，反受其殃。——《史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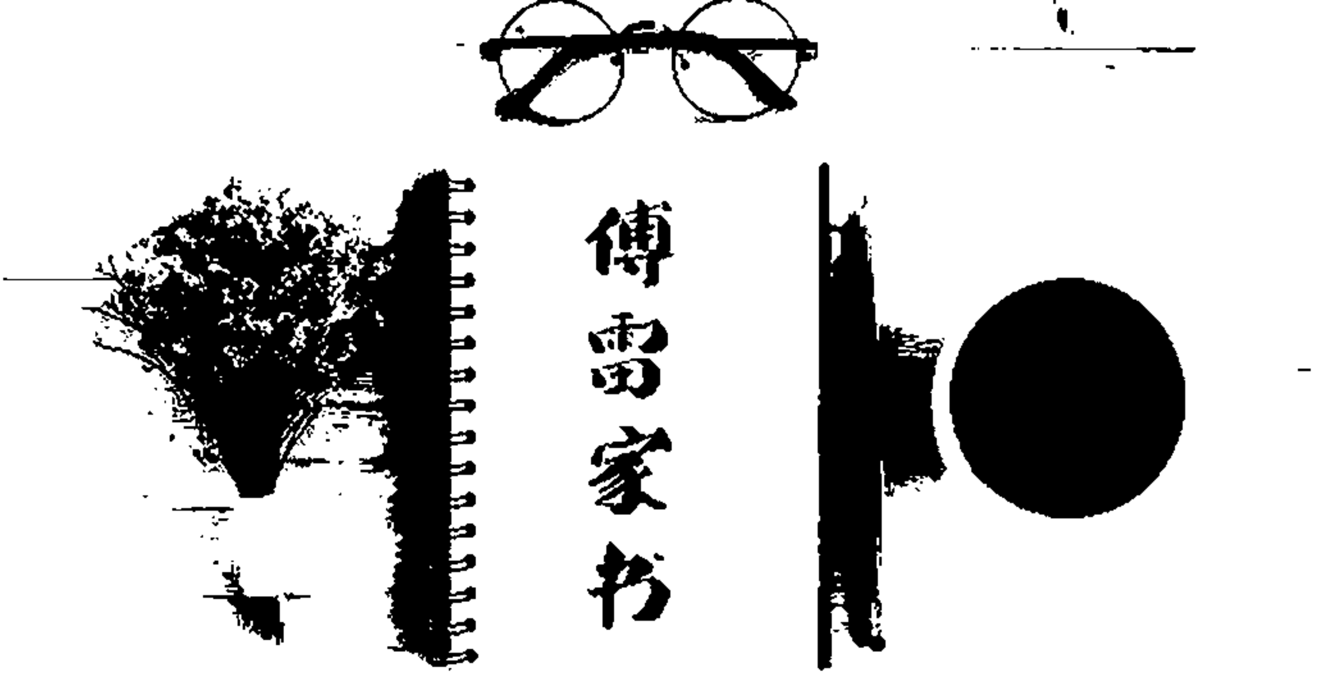

# 重读《傅雷家书》

**重读《傅雷家书》—和菜头**

我家有一本《傅雷家书》，一连搬了5次家都还在。每年春节期间，我都会找出来重新翻阅一下。从傅雷先生孩子读这些信的年纪开始读这本书，一直到傅雷先生写这些信的年纪重读，每一次的感受都不一样。其中，有一些内容我几乎都能背下来。所以，当有人在语音问答里询问我择偶标准的时候，我不假思索地就引用了《傅雷家书》里的内容。在《傅雷家书》出版三十五年之后，傅雷先生的想法依然能够带给我们启发，这就是一本好书的标准——和时间之流抗衡，并且坚硬地留存下来。

傅雷先生在1966年9月3日不幸辞世，到今年9月3日刚好是五十周年。《傅雷家书》在1981年首次印刷出版，到今年是三十五周年。也就是说，到了今年的9月3日，傅雷先生逝世五十周年的时候，根据著作权相关法律，《傅雷家书》会失去版权保护成为一本公版书，所有出版社都可以出版这本书，我们也许在一夜之间就会看到不同的版本。届时，各家出版社为了重新建立版权保护，会往自己的版本里添加各种手稿照片，增补信件内容，宣称只有自己这里才有最完整的版本。

但这一切根本都不重要。

重点是你应该去买一本，从头到尾通读一遍，然后我们可以一起讨论一下这本书。

哪怕读不完也不要紧，我希望你能拿起这本书，感觉一下它的厚度和重量。如果里面有手稿的图片，我希望你能仔细看看傅雷先生的手书小楷。为什么要这么做？因为这大概是《傅雷家书》在我们这个时代里最大功用提醒我们父母和子女之间的关系。我见到太多父母，给予孩子的是一部手机，或者是一部iPad，由机器和程序来解决如何陪伴子女的问题。我也见过太多父母，他们对于子女的关爱是微信里“叮”的一声，发过去一篇类似《避免肥胖吃这七种水果就够了》这样的文章。

我的意思并不是每家父母必须尝试手书信件，而是希望大家体会一下在这些手书后面凝结的时间和心力。在所有的人际关系里，需要的都不是效率，而是投入的时间。哪怕是父母和子女之间的关系，同样需要大量的时间。而不是由移动设备构成的钢铁围城，以及APP通知机制保持的异步通讯和已读状态来解决的家庭问题。工具里面一无所有，它唯一的功效是谋杀那些本身并没有多少价值的时间。而时间的价值，需要使用者去赋予意义。

在这个时代里，我们经常听说“陪伴”这个字眼。个人觉得这是一个相当糟糕的说法，因为它强调的是状态，是外相，却根本没有实质性的内容。陪伴什么？如何陪伴？陪伴所指的部分才构成真正的问题，但人们都在有意无意地回避这种真实。陪伴孩子一起看电影，一起去公园，或者是一起读一本故事书，并非单纯地是为了一起消磨时光。陪伴孩子是为了向他们展示世界何以成其为世界，美何以成其为美，自由何以成其为自由。给予他们的并非是结论，而是整个推导过程，以及打开这个世界的钥匙，这才是陪伴的应有之意。

《傅雷家书》的珍贵并不在于傅雷先生的蝇头小楷，也不在于他写了多少万字的书信。而是他透过书信的这方式，不断地告诉孩子美是什么，人生是什么，什么样的人生值得追求，什么样的生活值得过活。在今天这个时代里，未必还需要书信这种古老的方式。但我们看到的现实是：不单书信没有了，连带书信后面那些和孩子之间认真严肃的讨论也没有了。我不确信今天的父母还有那种底气，可以直视着孩子的眼睛告诉他：孩子，这是一种美。

在另外一方面，许多人家把《傅雷家书》当作是《曾国藩家书》一样，买来放在书柜里把拥有视为理解。我之所以推荐重读《傅雷家书》，是因为这本书在今天同样需要我们重新审视。如果你认真读过《傅雷家书》，那么你应该像我一样承认一点：当傅雷的儿子可一点都不轻松。傅雷的个性失之峻急严苛，对于孩子简直可以用酷烈来形容。他们那一代父母，对于自己子女的态度，犹如造物主对待创造物。傅聪作为世界级钢琴演奏家，赢得了声誉、财富和长寿，但是易地而处，你是否愿意去过几天他的童年生活？试着在傅雷暴风骤雨式的体罚下学习一段时间钢琴？

《傅雷家书》里不会告诉我们，傅雷先生的次子傅敏也想学琴。但是傅雷先生认为他初中才开始学，起步太晚；同时，家里没有能力再供养一位音乐家。因此非常坚决地拒绝了傅敏的要求，径直告诉他说：你更适合教书。于是，傅敏走上了另外一条人生道路，最后在高级英语教师任上退休。而在很多年之后，身为钢琴家的傅聪先生承认，和自己相比，弟弟的手更软更大，更适合去学钢琴。傅雷先生作为家长的决断，对于两个孩子来说，当真算得上是公平么？身为父母，如此深入地干涉孩子的人生，如同诸神之手一样拨弄两个小孩子的命运，我真说不上这是对还是错。

通观整部《傅雷家书》，你可以发现一个酷烈的父亲在孩子远离自己之后，怀着懊悔和关切之心，几乎是在用乞求的方式希望得到孩子的一点回应。这种情绪如此强烈，以至于傅雷下笔千言，事无巨细，千叮咛万嘱咐，连如何穿衣戴帽都要过问，活像是一个唠叨的老母亲。严父和慈父从来都是一枚硬币的一体两面，在《傅雷家书》里看到傅雷有多么慈爱，在过去他就有多么残酷。所以，不禁要问一句：傅雷先生是一名成功的父亲么？他家的父子关系是一种值得称道或者赞许的关系么？或者我们可以继续追问一句：傅雷先生的父子相处方式，还有多少适合今天？又有多少需要扬弃？

在读书这件事情上，往往存在两种遗憾：一种是有好书但是竟然错过，另一种是读好书而不假思索。我相信在今年9月份之后，《傅雷家书》会频繁地遇见这两个问题。即便成为公版，还是有相当数量的人不会去买，买回家也不会去读；读过的人又容易不假思索地全盘接受，沿袭傅雷的家长式作风，还把这当作是家教和家风的一部分。于是，在这个世界上总有一部分小孩子在遭受手机、iPad的放养之苦，也总有另外一部分小孩子在遭受家长权威的戕害。

所以，我只能专门写这篇文章，拜托身为家长和即将成为家长的各位，认真重读《傅雷家书》。傅雷先生说过，在傅聪成人之后，他为自己终于和儿子成为朋友关系而感到高兴。我知道，在一个中国式家庭里要么是父母维护自己的权威，要么是权威失效之后代之以贿赂，孩子总是活在板子和糖果之间。想要一开始就能和孩子建立对等的关系，彼此尊重，并非人人都能为之。那么不妨将错就错，把《傅雷家书》里的那种亦师亦友的父子关系当作是向来如此，那么，或许这才是傅雷先生当初写信时真正的想法——起码在笔下，他是一名合格的慈父。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成为亲戚真的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情，因为很多时候连我们自己都很难忍受自己。

# 另一种人生的答案

### 另一种人生的答案 - 和菜头

1997年深夏，汉口路，南京。

母校门口，梧桐树下是一溜摊贩，知了在树上疯狂歌唱着最后的夏日。我站在一个书报摊档口，翻阅着最新的原版《国家地理杂志》和《时代周刊》。临近毕业，我不得不时常去想一个问题：一旦回到家乡，那个美丽而又远离内地的高原小城，深深陷入缓慢而粘稠的时间之中，我还能和此刻一样可以随时看到外面的世界吗？或者让我直白地问一句：我还能看到这些杂志么？还是说，我能够再次适应那些喝茶吹风看云彩的日子，彻底忘记了曾经见过的世界？

在那种时刻，人就容易产生幻觉：觉得在世界的某一个角落里，存在着一个和自己一模一样的人，甚至和你有一样的情感和想法，他是自己失散多年的孪生兄弟。在每一个人生选择的关口，他都会选择另外一条道路，过上你错过了的那种人生。在许多年里，人们不断向你报告他的行踪，告诉你他们在另外一个城市，另外一些街道见过他。他们冲着他大喊你的名字，但是他没有任何反应，急匆匆带着你的另外一种人生消失在人海。于是，你渴望有一天能遇见他，你不是对他有什么兴趣，你只是想知道自己另外一种人生究竟是什么样子。

2008年我离开家乡开始北漂。在这些年里，我一直想找到他，让他告诉我，如果当初我选择留在家乡，现在会是怎样一种人生？我是否也能创造，我所能创造出来的会是什么？当我们同时站在世界面前，各自会提交出怎样的答案？

在这个世界上，有些问题大概永远不会有答案。你追寻得越久，答案也就距离你越远。唯一的办法是耐心等待，等待有那么一天，答案自己跑过来敲门。我想，我现在已经得到了答案，答案就在电影《路边野餐》里。

《路边野餐》是一部文艺片，但又和所有的文艺片不同，因为它看得懂。不需要提前做功课，也不需要事后翻影评，更不需要挖掘影片背后的深意。它就是一首诗，而诗歌无所谓懂或者不懂，只有喜欢或者不喜欢，而且不需要特别的理由。它自然得如同一条河流，你随着它顺流而下，看见所有真实的风景和你的想象。或者是你仰面躺在河底，看着所有的往事在面前的光影中缓缓流逝。

在那种时刻，人就容易产生幻觉：觉得在世界的某一个角落里，存在着一个和自己一模一样的人，甚至和你有一样的情感和想法，他是自己失散多年的孪生兄弟。在每一个人生选择的关口，他都会选择另外一条道路，过上你错过了的那种人生。在许多年里，人们不断向你报告他的行踪，告诉你他们在另外一个城市，另外一些街道见过他。他们冲着他大喊你的名字，但是他没有任何反应，急匆匆带着你的另外一种人生消失在人海。于是，你渴望有一天能遇见他，你不是对他有什么兴趣，你只是想知道自己另外一种人生究竟是什么样子。

2008年我离开家乡开始北漂。在这些年里，我一直想找到他，让他告诉我，如果当初我选择留在家乡，现在会是怎样一种人生？我是否也能创造，我所能创造出来的会是什么？当我们同时站在世界面前，各自会提交出怎样的答案？

在这个世界上，有些问题大概永远不会有答案。你追寻得越久，答案也就距离你越远。唯一的办法是耐心等待，等待有那么一天，答案自己跑过来敲门。我想，我现在已经得到了答案，答案就在电影《路边野餐》里。

《路边野餐》是一部文艺片，但又和所有的文艺片不同，因为它看得懂。不需要提前做功课，也不需要事后翻影评，更不需要挖掘影片背后的深意。它就是一首诗，而诗歌无所谓懂或者不懂，只有喜欢或者不喜欢，而且不需要特别的理由。它自然得如同一条河流，你随着它顺流而下，看见所有真实的风景和你的想象。或者是你仰面躺在河底，看着所有的往事在面前的光影中缓缓流逝。

先前这部片子得到了许多赞美，因此也招致了特别多的批评。赞美和诋毁都是如此极端，有些时候简直让人无所适从。然而它轻轻巧巧地来了，在北京上映一个月，在其他城市上映一周，然后带着心有不甘的目光和咬牙切齿的痛恨，又消失在人们视线之外。现在，它应该在部分网站上免费公开播放，我于是有了推荐它的最佳理由——你不用像我一样特地跑去有限的几家院线，心里惴惴不安——担忧是否会白白浪费一个夜晚，又有些不舍——怕因此而错失一部佳作。如今你只需要鼠标几次轻点，慢慢陷入沙发，就可以和我一样进入贵州凯里绿色的雨雾之中。只要有丝毫不喜，你可以立即起身，转去做任何其它你觉得有意思的事情。

我很喜欢《路边野餐》。倒不是因为里面的长镜头炫技，也不是因为其中迷宫一样的叙事结构。我只是单纯喜欢这种讲故事的方法，喜欢镜头下的贵州小镇。在电影里，几乎有我熟悉的小城镇里的一切人和一切事。这类型的电影很容易在镜头下流于揭露、批判又或者是同情，让人产生绝望、沮丧甚至是愤怒的情绪。《路边野餐》的镜头里没有任何情绪，没有赞美也没有歌颂，没有批评也没有鞭挞。

它只有一种因为熟悉而产生的疏离和冷漠，就像是小镇上唯一一个婚庆摄影师，用摄像机记录下所有熟人的婚礼——没有什么人非常特别，没有什么景物非常独特，以至于需要专门给出一个特写，摄影机开着，跟随着人们的动作。人们看见机器，一瞬间有些抗拒，随即发现镜头后面熟悉的那张脸，于是又马上见怪不怪，继续之前的言行，似乎镜头的出现只是某种微不足道的干扰。大部分电影都是导演和摄像机站在人群之外拍摄进去，《路边野餐》是相当罕见的特例，它像是站在人群里向外拍摄出来。

于是，作为一部文艺片，《路边野餐》有充足的理由吸引你看下去。电影拍摄的不是小镇的景物，而是表现了小镇上的氛围，尤其是那种时光缓慢流逝的感觉。在不知不觉之间，你突然对小镇上的生活发生了兴趣，你想知道这些人在干什么，他们究竟遇见了什么事，然后他们会如何解决，如何找寻答案。导演随意牵引着你的视线，带领你东奔西走，进出并不存在的传说之地，甚至无需一个字的说明，就能让你领悟到影片中时间的不同流速，故事在虚实之间的切换，那种一瞬间银幕上下的心领神会大概是这次观影中最令人难忘的部分。

导演到今天都还住在凯里，极少去贵阳，更别说是北京。据他说在拍摄《路边野餐》之前，曾经窝在家里看过数千张电影光碟。我想，我大概能理解这是什么概念。对于身在超级都市里的人来说，看完数千张影碟可能是一件了不起的成就。而我在2000年的时候，不到半年时间就扫荡了香格里拉所有影碟出租店，无论什么影碟都拿来看过一遍。没有别的原因，那时候的香格里拉只有两条主街，两家书店和三家碟店。对于我来说，疯狂地看碟和上网，是唯一能和外部世界保持联系的方式。通过这种方式，我确认自己依然存在着，而不是一个因为执行任务而在地图的角落里消失掉的点，被外部世界彻底遗忘身处匮乏之中的一个小黑点。

凯里距离北京和纽约同样遥远。《路边野餐》的出现告诉我们：在环境、资讯、设备、资金、演员都高度受限的条件下，一个导演依然可以拍出优美如诗的作品，甚至是一部优美的文艺片。凯里的偏远闭塞并没有对一个人的创造欲造成多大的影响，如果这个人的心中那几千部影碟烧得他实在难耐，那么他总归能找出什么法子，让这火焰喷涌而出，硬生生烧出一片天空来，这片天空距离北京和纽约也同样遥远。

我从来也没有想到，导演用《路边野餐》回答了我多年来的问题：如果一个人真的那么热爱创造，一个人真的有东西想要表达，那么，无论他身在哪里，他总是会做点什么东西出来。哪怕是在一个凋敝破败的小镇，他也依然能够看到诗歌在其下流淌，听到人们在无声吟诵所有的时光和方向，并且找到最合适的方法表现出来。人生的小路或许因为某个选择而出现分岔，但是最后所有的河流都会相遇。

这个导演叫毕赣，请上网观赏他的《路边野餐》。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生活从未丧失诗意和远方，只是吟唱的诗人现在肚子都太大了。

# 越过奥运

越过奥运－和菜头

到现在为止，我还没有看任何一场里约奥运会的比赛直播，甚至连开幕式都没看。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我对奥运失去了一切兴趣。不是喜欢或者不喜欢的问题，而是路人一般的全然冷漠。曾经我也是凌晨守着电视看直播的人，为了一分得失上跳下窜，把自己的大腿拍到淤青一片。然而突然那么一下子，就都过去了。我不关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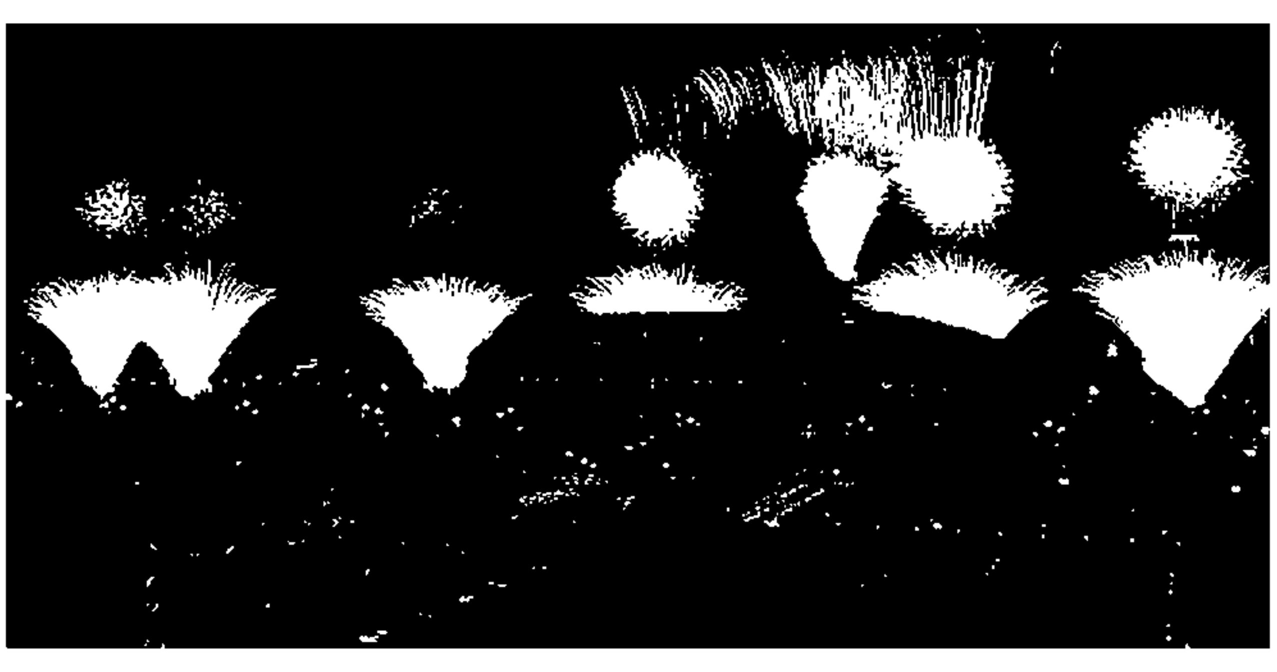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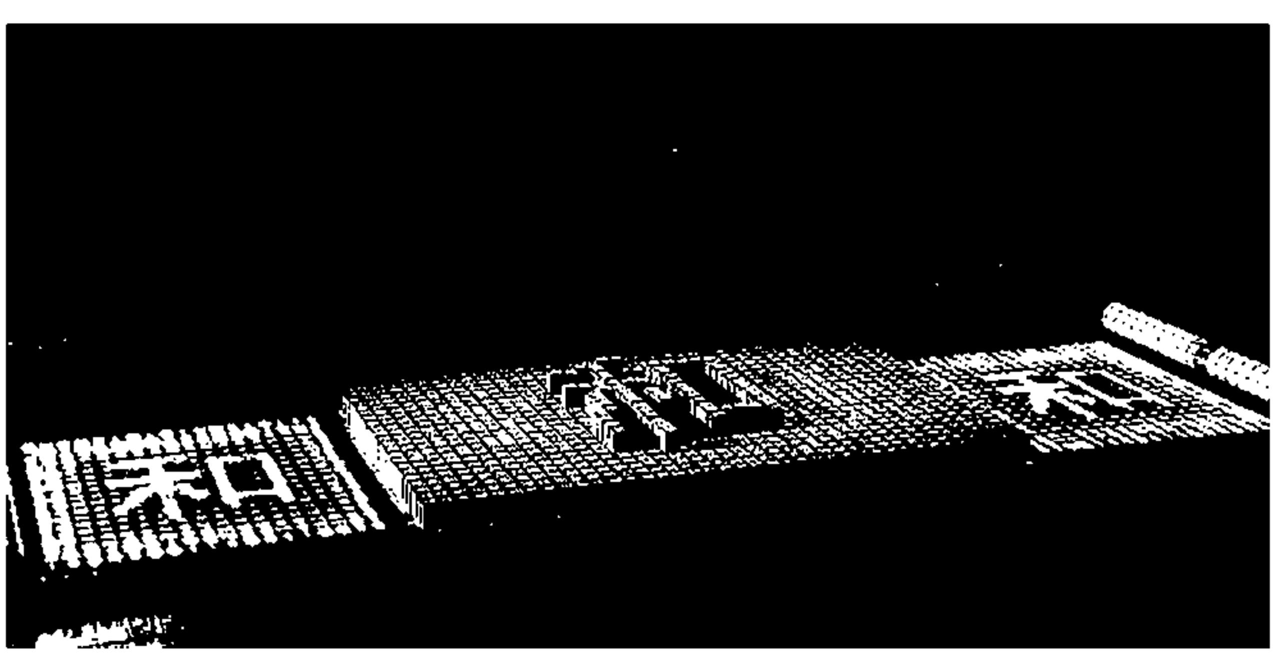

2008年北京奥运，我在中关村吃了一个月盒饭，喝了一个月红牛，和一整个巨型团队做新闻报道。比赛场馆距离我上班的地方很近，入场券作为一种工作福利可以任取，但我忙到根本没有时间去看任何一场。隔着落地窗，吹着空调，都可以感觉到外面街道上百分之一百的狂热气氛。每当有一枚金牌落袋，整个工作区所有原本躲在格子间里的人都会跳起身鼓掌欢呼。大概也是在那次奥运会上，因为火炬传递的问题，人们意见彼此对立，中国互联网上第一次出现了大规模绝交。

结束那天，所有人关上电脑，进村聚餐。当时团队的指挥官孙忠怀是个迎风一杯倒的铁岭汉子，但他第一个提着红酒跳上桌子，大声喊道："反正最后都得倒下，不如我先干为敬！"然后仰头一口气灌下去一整瓶酒，5分钟后他就昏迷在了沙发上。那一晚喝掉的酒没有碰杯撒掉的多，碰杯撒掉的酒没有吐掉的多。餐厅里有一种微妙而又怪异的氛围：人们放歌痛饮，但不全是因为一个月以来地狱一般的辛劳，也不全是因为自己一生中得以在本土参与一次奥运的骄傲，而是还有一种放纵甚至是发泄的情绪在——**我们可算是办了一次奥运了。**

回想起来，那是我最后一次遇见"**我们**"这个字眼。

上一届奥运会在哪里举办的？我现在一丁点也想不起来，仿佛是几个世纪之前的事情了。我猜想我当时看过几场比赛，可能是排球，也可能是足球，可我想不起任何一个冠军。有时候我会因此而有些担忧，觉得我已经开始老去，只能记住久远的过去里的那些人和事，对此刻身边流水一般匆匆而过的一切漠不关心。后来我终于想明白，并非是我的心灵已经衰朽，而是我已经抵达彼岸。

奥运会和诺贝尔文学奖曾经是遥不可及的彼岸，让人产生无穷无尽的渴望与焦灼。因为从未得到，所以在日复一日里它们变得越来越重要，似乎周围的一切事物和它们相比都变得黯淡无光，毫无意义。然而一切都发生得太快，太突然，北京和莫言接踵而至，传说中的彼岸毫无征兆地出现在面前。我发现世界并没有发生任何变化，生活并没有因此而镶上一圈金边，它们只是从想象中的云端落回到了正常的位置，和别的什么事情并没有多大区别。曾经赋予它们的种种神圣意义因此烟消云散，让人难过的不是见到真实本身，而是自己从此失去了某种渴望和好奇。

回顾过去四十年，活在中国就像是活在一次漫长的急行军里。一切都可能得到，但也意味着随时需要放弃一切。人们衔枚疾走，倍道兼程，努力赶在变化到来之前领先一步。从人生中第一场游泳比赛开始，把一切都变成了竞标赛，要金牌要冠军要胜利，所有人都变成围棋中的"胜负师"。在这种狂飙急进之下，掩藏着深深的不自信——所有的冠军头衔无非是为了赢得外部世界的认可，所有的个人成就无非是为了赢得别人的认可。所谓"目标"这件事情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别人有的，我也得有；别人也有，我要更多；别人更多，我要更大。**

然后呢？我想问一句：然后呢？

如果把人生视为一场锦标赛，那么赢取冠军之后呢？如果把世界分为自己所处的此岸，和更为美好的彼岸，那么抵达彼岸之后呢？在我很小的时候，曾经看过一部香港武侠电视连续剧《魔域桃源》，所有的剧情我早已遗忘。但是，其中有一段台词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直到今天我都还能背诵：

"我七岁的时候，看到师兄们轻轻一跃，就可以飞上房顶，我羡慕得不得了，想着一定要学会轻功。接下来的十年里，我天天背沙袋，跳沙坑，在身上不断增加负重。等有那么一天，我终于也能轻轻一跃飞上房顶，却发现自己根本并没有想象中那么快乐，而是觉得心里一片茫然。"

对于我来说，奥运已经过去了。在过去八年间的某个时刻，我已经越过了它。在我的生活里，奥运退回它原本应该有的位置——比综艺节目重要一点点，比世界杯差一个量级。我不会再为了比赛而起早贪黑，也不会为了开幕式而兴奋莫名。在那么多届奥运会之后，我知道大多数奥运会都平平淡淡，无论是飞人还是飞鱼不会每一届都有。看着运动员争夺金牌或许让人兴奋，但是我永远不可能记得上一届奖牌榜的前三名都是谁。它是一档四年一期的娱乐节目，而我已经决定弃剧不追，因为我的生活里还有许多其他选项。

对于像我一样的这一类人来说，真正的问题并不是应该如何看待奥运，而是还有什么可能，还有什么方法，可以让自己对生活保持热情。是否在得到和失去之上，还存在着另外一种对生活的理解，可以更为持久地引燃生命，并且持续在其中找到价值？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有两种不同的中国大众。一种是网上觉得自己就是大众的人，用嘴为自己的审美投票；另一种是在网上不说话的大众，他们用钱为自己的审美投票，比如说今天《盗墓笔记》的票房会超过7亿人民币。

# 你要小心万维钢这个人

我本周在「得到」的三篇专栏已经更新完毕，想着大家有四天没有文章看，心里非常不落忍。所以，今天写一篇轻松一点的文章，聊聊万维钢这个人。

万维钢是刚刚入驻「得到」的新作家，但这些年我在网上看过他许多文章。他网上的ID叫做同人于野，比他的真名响亮多了。老万家兄弟姐妹一共七个人，万维钢排行第一。他二弟叫万维铁，三弟不叫万维铝，而是叫万维是。接下去还有万维怎、万维样、万维炼、万维成、万维的。总之，是一家子的工科生。

同人于野这个名字来自《易经》第十三卦，卦象上乾下离，又叫天火同人。卦辞说：同人于野，亨。意思是说：啊，在那宽阔的原野上，和一群志同道合的人聚集在一起，这是多么吉祥的征兆。于是，罗振宇很喜欢这个人，经常在节目里推荐他的文章。因为罗胖一直在做的事情，就是聚集起一帮同气相求、同声相应的人，共同探索知识的原野，横渡人生的激流。同人于野，多么有文化底蕴，多么贴合实际！但是，这个名字居然让万维钢用掉了，懊恼的罗胖最后只能连人带名字一起加以占有。

这就是万维钢在「得到」开专栏的缘起。

那么，除了名字之外，万维钢老师还有什么别的优点吗？有，而且他的优点非常独特——他一直使用理工科学生的冷峻视角观察世界，分析现象，最后用数据分析和逻辑关系证明他的观点。事情就是这样的，在中国，真正写得一手好文章的人往往都不是文科生，而是理工科出身，比如说我。

但和我完全不同的是，万维钢老师无需华丽的文笔，也不屑充沛的情感，更不诉诸于常情常理，而是用严谨的论证、公式和文献说服别人。在读他的文章的时候，你明显会感觉到作者自始至终心跳血压都保持不变，完全没有情绪高低起伏，他只是用智商和学识缓慢而坚决地进行碾压。所以，他的文章总是给人一种相当高冷的性感，仿佛在对读者说：好了，我已经证明完毕，你慢慢自己看过程吧。

像这样摒弃了情感，专注于理性的人，他感兴趣的部分不是读者应该如何感受某件事情，而是世界的真相究竟为何。万维钢老师的文章只负责讨论“什么是什么”这种问题，因此节奏快，信息密度大，也就是被大家誉为“干货”的那种文字。同样的，正因为有这种倾向，他的文章追求的是一个人在智性上的满足。所以文章只针对这个社会里一小部分自立向上的人们，带有某种精英主义的味道，而且他并不打算因此而感到抱歉。他甚至在文章里非常坦率地承认，他更关心效率问题，而不关注公平问题。

也就是说，对于社会大众整体的福利增进，生活水平提升，社会财富分配，他没有多少兴趣。他所关注的问题集中在个体如何通过个人努力，尽可能快地提升自己。而在他看来，这种自我提升的前提是正确认识世事，用理工科的方法找出事物之下的真相。然后个人能跑多快跑多快，能跑多远跑多远，他都百分之一百的支持。极端一点说，在他的价值观体系里，这样的人哪怕占据再多的社会资源和财富，他都不会有任何意见，而是会鼓励他们这么去做，因为这是自我奋斗和价值实现的方式。

我想，来自罗辑思维的读者可能会非常习惯这种价值观，也会更加喜欢从中学习思想方法的感觉。因为万维钢老师的文章看起来逻辑非常强大，论证非常严密，会让自己感觉到精神世界变得强大起来。以一个清醒的斗士的姿态，远离鸡汤，深入战场。那么，我为什么要在标题里警告大家要小心他呢？

原因是所有的话语最终都在解决一个问题：如何自圆其说。万维钢老师的自圆其说建立在智识的基础上。那么，当你想去挑战或者质疑他的观点时，就必须拥有等量齐观的知识储备和逻辑训练。否则，连下嘴的地方都找不到。也正因为如此，如果他的文章里真有什么问题，很可能你会根本看不出来，更不用说是进行反驳思辨了。你只能顺着他的思路走下去，哪怕走到一半感觉哪里不大对头，你也很难找出问题在哪里。所以，看万维钢老师的文章，得多花一些时间去思考，不要被他带着一路绝尘而去。他哪里都可以去得，关键是你自己能不能回得来。

不单是万维钢老师的文章如此，所有的好文章好演讲好书都存在这个问题。当你内心升起强烈的欢喜、赞同、震撼的时候，都要停下来想一想，会不会里面有坑而你却沉浸在雄辩之中根本没有觉察。如果没有这种停顿和反思，那么你其实在兴奋过后并没有任何真实所得。

以上对万维钢老师文章的看法，都是我的个人观点。欢迎你自己去读一下他的文章进行验证，然后决定要不要订阅他的专栏《万维钢·精英日课》。除了「得到」里他免费试读的文章，你还可以在以下地点找到他的更多作品：

新浪微博：@GK同人于野
个人博客：《学而时嘻之》（搜索引擎搜索“学而时嘻之”即可）
www.geekonomics10000.com

和菜头

> 请你相信我，
>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 都是错的。

推荐李笑来老师专栏的时候，有读者问我：如果他的订阅数超过你了怎么办？我回答说：你为什么会觉得我会嫉妒自己朋友的成功？

Movie Time

## 《周末礼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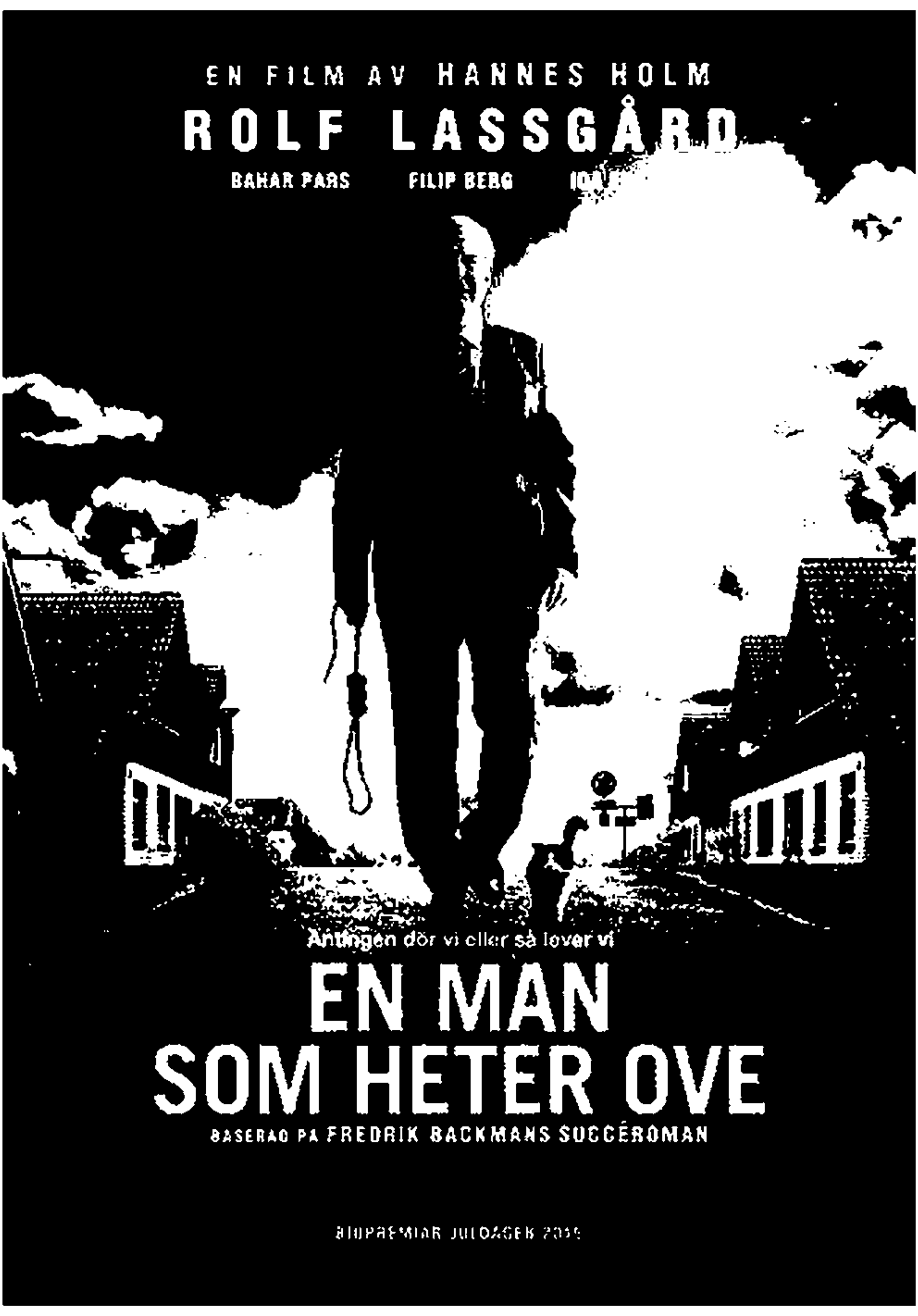
EN FILM AV HANNES HOLM
ROLF LASSGÅRD
BAHAR PARS
FILIP BERG
Antingen dör vi eller så lever vi
EN MAN SOM HETER OVE
BASERAD PÅ FREDRIK BACKMANS SUCCÉROMAN
BIOPREMIÄR JULDAGEN 2015

在这个污七八糟的周末，互联网上充斥着垃圾新闻和垃圾信息。我们甚至还来不及感叹如此虚掷光阴在如此毫无价值的事物上，也许一生就已经过完了。现在，距离这个周末结束还有不到2个小时，如果你此时闲来无事，我个人强烈建议你观赏一部瑞典电影《一个叫欧维的男人决定去死》。

相信你看完之后，它会带给你这个周末一个多小时极为美好的时光。而且，我保证它可以去除你心中的焦虑和浮躁，能够沉静下来，想起自己一生中那些美好的事情。这一个多小时的时间，就是我赠送给你的周末礼物。

你可以把这个二维码截屏下来，然后打开微信的“扫一扫”，选择右上角的相册，扫描相册里的截屏，就可以跳转到视频播放地址。请在Wifi环境下观看，也欢迎留言发表你的感想。也许，下周的某个时间，我们可以一起讨论一下这部影片。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一定不要错过这部《一个叫欧维的男人决定去死》！因为这是我说的。

# 绿帽檄

绿帽檄－和菜头

郁达夫是民国时期著名的作家，以前的中学课本里收录有《故都的秋》，文笔沉郁而优美。二战时期，他在苏门答腊为日本帝国军队所害，被追认为烈士。为什么郁达夫会在抗战期间跑到南洋去呢？因为他和太太王映霞发生婚变，于是郁达夫只身南下，远离故土。

为什么会发生婚变呢？因为王映霞无法忍受他的落拓文人行径，和别人发生了暧昧。为什么郁达夫身为才子，妙笔生花却不能挽回这段婚姻呢？因为郁达夫写了许多诗。

郁达夫和妻子起了龃龉之后，花了三年时间，写了一系列旧体诗，发泄心中的郁闷之情。而谁也没有想到的是，他竟然把这些诗作连带详细的注解，一并在1939年3月的香港《大风旬刊》杂志纪念号上予以发表。于是天下物议纷纷，郁达夫和王映霞的夫妻私隐成为当时人们茶余饭后的谈资。这段婚姻再无挽回的余地，终于彻底破裂。可以说，后来郁达夫万里投荒，横死绝域和这件事情的关系极大。

在这么多年过去之后，谁还记得郁达夫和王映霞之间的是非曲直？他投入了如此之多情感和精力创作的《毁家诗纪》，还有谁会吟咏？人们只会记住一件事情：郁达夫在杂志上写诗，昭告天下自己太太偷汉子。这是文坛上极为罕见的事情，离婚的作家那么多，像郁达夫这么做的几乎没有。唯一可以比拟的，大概要算台湾导演兼歌手刘家昌。

1970年7月19日，台湾导演李翰祥正在桃园夏威夷饭店拍片，刘家昌冲入片场对其大打出手。当天下午，刘家昌抱着四岁的儿子召开记者发布会。在发布会上，刘家昌痛陈李翰祥导演给他戴了绿帽，成为台湾地区的年度盛事。事后，台湾作家李敖找到刘家昌，分析了种种可能，论证李翰祥绝对不会做那样的事情。根据李敖的《王八过敏症》一文回忆，刘家昌听完之后颇为意动，但是说了这么一番话：

“但是，敖之，我不是王八，这怎么成？我已经招待记者，当众宣布我是王八了！”

很自然，刘家昌的婚姻也因此结束了。这个人一生跌宕起伏，人们今天回想起刘家昌来，最难忘的怕不是他的作品，而是他对李翰祥饱以老拳的往事，和召开记者招待会昭告天下自己太太偷汉子的创举。

无论是郁达夫，还是刘家昌，他们都采取了把家事变成天下事的方式，以此发泄自己胸中的怒火。甚至，试图把舆论变成一种惩戒，惩罚自己婚姻中的另一半。归根结底，他们认为自己在婚姻中完全无过错，是全然的受害者。所以，要传檄全天下，通电社会各界自己被戴了绿帽。

问题是，你戴不戴绿帽，说到底都是你自家私事，为什么要昭告天下呢？帷幕之后，床笫之间到底发生了什么，除了当事人之外，谁能说得清楚？全社会都对你的家事详加探究，又能得出什么正确的答案来呢？更何况，得到正确答案又能如何？家庭一样因此而破裂，孩子一样因此失去完整的家庭生活。在各种议论和声讨之后，心中按捺不住的无名业火又真正落到了哪里？无非是口舌之上的谈资，打发无聊时光的话题罢了。时光荏苒，光阴流逝，曾经义愤填膺的人们会淡忘一切细节，唯一能被铭记的只有帽子上的颜色。

一地鸡毛，哪里有什么正义和道德可以言说？

在原始部落、在乡村市镇，所有人认识所有人，所有人和所有人息息相关，所以没有私事，只有公事。没有事情不可以拿出来议论，没有事情不可以集体讨论。但我们不能身处现代社会，住在钢筋水泥的都市丛林里，却依然假装生活在部落里，生活在小村里。我们不能假装不懂得区分公域和私域，坦然把家事当做天下事。既然我们要穿行在不同大洲，不同的国家，不同的城市，做一个独立自主，无需依附任何个人、任何团体的自由人，那么我们就应该保全自己的私域，不要邀请众人进入。我们就应该相信公域内的法律和法庭，相信规则和制度，把私域里解决不掉的事情交给它们去解决。

如果要接受众人裁判自己的家事，那么也就应该接受宗族裁决自己的家产划分，父母决定自己的婚姻对象。既然要像一个部落民、一个村民那样生活，那就得接受全套。如果承认前人无数抗争之后，社会才发生了进步，个人从家庭、宗族里解脱出来，成为独立的个体，那么同样也得接受全套，区分清楚公域和私域，明白把私事公诸于众是一种冒犯。

我以为这是一个常识，但是我想我可能错了。在现代社会里的人未必就是现代人，正如猴子也可能穿上衣服。郁达夫和刘家昌的往事并没有随风逝去，一旦有机会，还是会有人把绿帽檄飞骑传召天下，吊民伐罪。

李敖当年听了刘家昌的回答，笑着反问他说：“难道非做王八不可吗？难道非做王八不乐吗？”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凯文妈妈 47

父母离婚之前 经常吵架 有时还会大打出手 那时 我和姐姐都还不满十岁 但也都懂事了 父母不和 我们自然难过 但是最让我难受的 不是他们 而是那些闻讯赶来劝架的大人们 他/她们每次说着同样的话 留下同样怜悯的目光 满足地离开... 三十多年过去了 赶巧碰上这个话题 就此说出当年憋在心里的话：“全都给我出去 关你们什么事！”父母如果真的疼爱孩子 请关门处理吧！

08-16 09:31:32

作者 回复

你是个难得的正常人

08-16 10:54:57

OneNil 26

对待自己的家丑，你可以选择不外扬，但如果有人基于一些原因愿意公开，也未尝不可吧。你在意，你就关注。你不在意，你不管就是了嘛。是吧，菜头？

08-16 08:32:14

作者 回复

不对啊，变成公共事件之后，对我构成了骚扰。

08-16 08:33:46

犂儿 18

这是我看到的对宝宝事件最隐晦的表达！每个人都有自己的方式，菜头的方式是我喜欢的，不用指名道姓，只讲自己头脑框架里的认知！语言和观点都清晰、干净，真好！

08-16 10:08:07

amazing281162 18

有些人终究摆脱不了他的粗枝大叶，粗鄙不堪，无论现在拥有多少光环，又拥有多少钱财，无论他拥有多少朋友力挺，又有多少所谓的道德正义。同样的事情，看看又有一些人面对时，他们不同的心绪和坦然的应对方式，令人感慨万千。看看周慧敏的声明，平和又优雅，又看看马司令的且行且珍惜，充满了心碎无奈，又保存了自己与家人最后的尊严。

08-16 08:17:08

Yumi 16

大家互相揭丑，最后发现双方都一丝不挂地站在灯光下，周围挤满了来看热闹的人。这真是最差劲的处理方式了。

08-16 09:26:55

布衣46370792 16

呃，菜兄有妻儿无？）现代社会，公开撕逼现在是为了利益最大化，以舆论影响判决。

08-16 08:23:34

作者 回复

法官在这种官司上如果不能体现专业水准，为舆论所劫持，那估计是作大死吧。

08-16 08:26:34

周航 14

每天频繁的打开得到，就是为了能够第一时间看到菜头叔的文章，因为其他几个我订阅的内容，都是定点推送。所以我能否提个建议，能否在菜头叔发表了内容之后，得到后台用信息或者短信提醒一下愿意第一时间看菜头叔文章的人。那样就不用频繁打开得到来查看了！不过那样的话，菜头叔的沙发，可能就更危险了！

08-16 08:26:42

作者 回复

怎么可能让大家有和我抢沙发的工具呢？天真！

08-16 08:27:57

Hans27280021 12

太多受过高中低海内外教育的人，依然分不清事实与猜想的区别，分不清公与私的界限，做不到好好讨论一个问题而不带任何自定前提和假设，更不要提避免人身攻击了，菜头你勇敢地喊了一嗓子，可能是我太悲观了，我觉得有些人这辈子都醒不过来了

08-16 14:59:49

谷中娥（东方手机连锁） 12

我今天决定在也不看你的文章了，看了你的云南介绍全家都去了云南七天，看了你的车祸我这个开10年车的女司机没出过事故的也撞人了，今天看了这篇文章更觉得不能再看下去了，199当捐给养老院了。

08-16 12:21:06

作者 回复

哈哈哈哈哈哈哈，下一篇预告：永葆青春之谜

08-16 12:25:53

雪青色梦境 9

菜头你好。“把私事公诸于众是一种冒犯”，这句我有点不太理解。

08-16 09:18:16

作者 回复

因为我不想被烂人烂事刷屏啊，干我屁事？为什么传媒没有别的东西看了呢？媒体又不是某个人私人的。

08-16 10:56:26

通缉熊类 8

为啥女方出轨就叫给男方戴绿帽？男方出轨没有说是给女方戴绿帽吧？

08-16 09:46:13

作者 回复

讨论问题之前，你起码应该对我们身处男权社会的这个事实有个基本认知。

08-16 10:53:03

庞少 8

这种事情如人饮水冷暖自知，也许他们发泄的当时心里是痛快的。被戴绿帽能从容处之确实值得赞赏，但要求所有绿帽都能戴的“姿势优雅”也有点强人所难。

08-16 08:31:12

作者 回复

我没谈从容，要求太高了。我只是希望别那么二缺。

08-16 08:34:21

星 7

当年伍迪艾伦被前妻米娅法罗控告性侵养女宋宜（并不是共同领养，伍迪不是她爸），伍迪该出庭时出庭，该工作时工作，也不聘请律师做辩解，情绪非常稳定。现在他老人家年年出电影去嘎纳，没有当年出轨的讨论。如果王宝强不能优雅地处理这件家事，恐怕以后人们很难看不到他那顶绿帽。

08-16 11:24:21

小翼 7

三六九等所有人加起来才构成完整的社会体系，不是人人都能做周慧敏，周慧敏也要有倪震这样的对手，至于说大量的垃圾信息骚扰到了一部分人，也要看到大部分吃瓜群众其实对如此爆炸性的明星丑闻抱着喜闻乐见的态度…

08-16 09:03:59

作者 回复

不能家家都做到不曲董养媳，所以……

08-16 09:08:56

王睿 6

还想说一下，当时订阅槽边往事是因为听到罗胖说你总是可以走在另一条人生路上。今天通过这篇文章我觉得我199花的值了。

08-16 15:26:28

作者 回复

那你看见走另外一条路的代价了吗？

08-16 15:33:27

# 关于听话的三堂课

因为"服从"这个字眼太坚硬，所以人们用柔性的"听话"做替代。

鞭子比木棍柔软，但一下就能让人皮开肉绽；舌头比手铐柔软，但是锁定了就不能逃脱。人们说：乖！孩子你要听话。训化从儿童时代就已经开始，而且看不到结束的迹象。于是，一个人就被永远留置在儿童时期，成为永远没有个人意志，也永远不会成人的巨婴。

那天在军队幼儿园的苏联式小楼楼顶玩耍的时候，我还是个4岁的孩子。楼顶像个小广场，铺满了隔热用的圆石子儿。我喜欢脚下石子儿摩擦的唰唰声，于是从一头飞跑到另外一头，乐此不疲。幼儿园的老师不高兴了，叫我停下来。可是，人生里总是有那种停都停不下来的时刻。于是她几步跨过来，一把提起我，带回到她的座位上。她用一双手紧紧攥住我的手腕，凝视着我的眼睛对我说："乖，要听话！"说着，她在手上用力，反复挫动我的腕骨，想让我感觉到痛苦。

她是一个40多岁的中年妇女，不知道是哪一位军官的太太，她的指甲正在陷入我的皮肉。我不哭不闹，也凝视着她的眼睛。那是一双怎样的眼睛啊，就像是蜥蜴的眼球，冷冰冰的褐色，没有任何感情，也毫无生气。仅供社群内部学习交流请预览后秒删，入社群加微信ccdd660
这就是我人生中关于听话的第一课。别人要求你听话，意思是要求你按照他的想法去做，否则，他就会惩罚你。没有别的理由，只是因为对方气力比你大。

那天是2000年的某个秋日清晨，我在昆明巫家坝机场候机楼吃面条。每次乘坐早上7:30的航班飞香格里拉之前，我都要在这里吃一碗面。因为一旦去了那边，执勤的一个月期间基本上只能吃到煮烂了的面条。海拔高就这点不好，没有高压锅连面条都煮不熟。这时，一个长官模样的人走到我的餐桌前，用手指敲了敲桌面，问我说："你是哪个部门的？去，把你的头发理掉。"

没有人愿意去香格里拉执勤。那里海拔3300米，四季缺氧。整个城市4万多人，只有两条街道。去那里的人，不是单位里的刺头，就是仕途上的失意者，与其说是去执勤，不如说是被放逐。我是自愿申报的，因为我最年轻，其他人都不愿意去。被指派过去，和自己申请前往是两个概念。我不喜欢被人安排，提交申请起码是我个人意愿的体现。所以，留一头长发也是我的个人意愿。这一点，在香格里拉被充分尊重，哪怕开会的时候我一头长发，身穿正装坐在第一排。

吃面条的那个早上，我打着领带，扛着肩章，头发万恶地披散在肩膀上。听到询问，我看了一眼他，低头继续喝了一口，然后放下碗，再次抬起头看着他，平静地回答说："香格里拉机场，你可以找我的直属领导投诉"。他被噎在原地，然后一顿脚转身走了。几年后，当我们再次见面，我已经剪了头发，肩章上多了一杠，大家称兄道弟相互发烟的时候，我问起那天的情形，他已经完全不记得了。

这就是我人生中关于听话的第二课。别人要求你听话，意思是要求你按照他的想法去做，否则，他就会惩罚你。没有别的理由，只是因为对方位阶比你高。但你如果已经没有什么可以失去的了，也不惧怕惩罚，那么位阶也不能让你听话。

1999年底，我开始在BBS上写帖子。从那个时候开始，就一直有人试图改变我的想法，让我按照他们的想法行事。他们数量惊人，前扑后续，到今天都没有任何衰减的迹象，反而人丁旺盛，满坑满谷地爬满了整个网络。在每一篇文字后面都有他们的身影，他们和乔布斯一样，是誓言改变世界的人。而在改变世界之前，他们倾尽全力先去改造他人。

他们会威胁你。告诉你如果不按照他们的想法去写作，他们就要背弃你，就会转身离开，而且"再也不看了"。他们要在微博发公告，公开宣称取关你。他们要在微信公众号留言，用上感叹号证明他们永远不回来的决心。一千个人里面，大约会有3、4个，在几年之后回来道歉，说当初是个误会。为了帮助他们保持初心，我一般都会帮他们一下：默默拉黑。

他们会贿赂你。告诉你说他们曾经是多么多么地爱你，但是你现在变了，你再也写不出当初打动他们灵魂的那些文字。他们要求你继续写那样的东西，这样他们才会继续爱你，继续支持你，继续站在你的一边。他们哀婉地宣称，你伤害了他们，你辜负了他们，你对不起他们，他们眼看着就要失去了对你尊重。如同召唤浪子回头，他们暗示你只要按照他们的想法去写，你就会继续回到神龛之上。

他们会分析你。告诉你说你的观点是哗众取宠，说这是标新立异，说这是为了你个人的名望，说这是个人道德败坏，说这是为了骗取稿费和肉体 ……他们会预言你。告诉你说你这么搞下去会垮的，会臭的，会被抛弃的，会被遗忘的，而且，人们"迟早会认清你的真实面目的"。那一天在"将来"，在"迟早"，在"早晚"，在"总有一天"。

这就是我人生中关于听话的第三课。这一课绵延了十七年时间，到现在都还没有结束的迹象。这一课告诉我：别人要求你听话，意思是要求你按照他的想法去做，否则，他就会咒骂你，用离开惩罚你，用预言威胁你，用贿赂引诱你。这就像是和一群低阶巫师斗法，你如果不听从咒语的话，那么你就可以续存下去，而他们则因为施法失败遭到反噬而消失在网海。没有别的理由，只是因为对方人数比你多。

在单独的每一天里，这个社会里都有如此之多的人想要改变你。改变你的想法，改变你的观点，甚至是改变你的行为。他们中没有任何一个人觉得这是一种冒犯，丝毫不觉得个人意志有任何值得尊重的地方。在他们看来，人和人之间不存在彼此观点互不认同但是可以相安无事的可能。人生就是征服和被征服的关系，意志就是强奸和被强奸的关系，在你听我话和我听你话之间，必须做出一个选择。

当这个选择没有做出之前，他们会彻夜难眠，觉得整个世界观都坍塌了：怎么会有那么不听话的人呢？他们于是觉得自由有义务去改变对方，去说服对方接受自己的观点，说服对方按照自己认为正确的道路前行。而且，他们彼此如同手电筒一样照射着对方，于是大家过上了一样的生活，彼此复印对方的人生，他们管这个叫做"三观正"。在这个世界被铲平之前，在每一个刺头被剃光之前，在每一双手腕被紧紧攥在自己掌心之前，他们不能安睡。

这就是作为一个中国人，最大的不快乐的来源。从做一个听话的人开始，追求要求所有人听自己的话，终于和一大群人过上整齐划一的广场舞人生，活得就像是一群人在大型团体操。

对于个人来说，如果还存在"个人"这个概念的话，那么，不听话是一种美德。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所有的巨婴都喜欢说：你要听话。因为他们在别处只能无条件的服从，只有无法躲避的俯首帖耳，所以，他们要在这里找到一点做主人的感觉。

99 22
有时候气力或者位阶或者人数不如对方的"弱者"也会要求别人听话，他们使用道德、惯例、道理来作为要挟的资本，侃侃而谈，温文尔雅，但不容你不从。
08-17 06:02:21

满金澎15567713625 20
最让人无奈的是以"为你好"为借口，劝你听话。菜头叔叔对此有什么好的回复吗？还是完全忽视，心里知道就好？
08-17 06:14:23

作者 回复
自带翻译机：为你好=为了自己爽
08-17 06:45:30

采蘩祁祁 13
和菜头 关于听话的三堂课【作者观点】1.别人让你听话，就是要求你按照他的想法去做，否则他会惩罚你。因为他的力气比你大。2. 别人让你听话，就是要求你按照他的想法去做，否则他会惩罚你。因为他的位阶比你高。3. 别人让你听话，就是要求你按照他的想法去做，否则他会咒骂你，用离开惩罚你，用预言威胁你，用贿赂引诱你。因为对方人数比你多。【评论】听话是从孩童到成年之后都在影响我们做出判断的别人的指令、暗示，1.听话可能是因为屈从于亲人的观念，当你是孩子时，听到的最多的就是你要听话，成年人习惯用自以为成熟价值观，规定孩子哪些是对的，哪些是错的，并在种种挑剔之后，放弃了自己自由成长、自由思考的可能性。2.听话可能是因为屈服于权威的秩序，在工作岗位上，最终谁能有话语权，谁能拍板决定，还是在于权力的阶梯。当我们有能力挑战权威，或者是已经无可失去、无所谓时，才能放下这种羁绊。3.听话可能是屈从于他人的眼光。众口铄金，人言可畏。社会中的人，没有不在乎自己在他人眼中的评价，我们会因为朋友的鼓励，充满干劲，也可能因为路人的一句风凉话，影响了一天的好心情。所以，更要放下为别人而活的羁绊，从别人的眼光中跳出来，活得潇洒，活得洒脱。
08-17 10:09:14

作者 回复
聊天罢了，真做笔记啊？
08-17 10:13:37

Keepgoing 13
服从的不是个人，而是约定和规则。服从的不是父母，而是父母所应有的理性和常识。父母是代行权力，这是关键。否则，那就是养宠物，父母是阿尔法主人。
08-17 06:16:28

作者 回复
一？这话看起来很熟啊？
08-17 06:45:00

明子 12
就好像那些在酒桌上让人喝酒的领导，你喝不喝与他何关呢，只是要一个听话的证明罢了。但叔这篇写得更深刻，警醒了我们它还会伪装成很多样子出现，披着各种为你好的外衣。
08-17 06:10:40

小🐟妹 11
我可以接受你的肆无忌惮，但我最怕你蛮横无理的要求我按你认为的方式做，我是一个害怕被人控制的人，也是一个害怕控制别人的人，所以别人总说我孩子气。这是孩子气吗？
08-17 06:06:28

作者 回复
野孩子
08-17 06:09:07

哥舒夜带刀 10
三年前，老板常常"语重心长"地说："你怎么就是不听话呢？"终于有一天，我炒掉了他，另换一份工作。果然，日子滋润了很多。
08-17 09:54:37

作者 回复
哈哈哈哈
08-17 10:13:07

楚依 10
订阅以来，这篇最打动我，最震撼我，心里某种疼痛的东西又被挖掘，然而又快乐！谢谢！
08-17 07:49:01

作者 回复
不客气，希望你能得自在。
08-17 08:01:06

李域 10
菜头讲一下《谷物大脑吧》我照着提供的食谱 瘦了四斤，后来暴饮暴食 又胖回去了 ，解决暴饮暴食的方法是什么
08-17 06:39:06

作者 回复
你得专注地做两周，同时不能饿自己。
08-17 06:44:10

天堂禁止 8
这是写给成人的，可看到菜头文字的我，陷入的确实深深的矛盾，我儿子不到四岁，被幼儿园老师评价为自由兵，和我们在一起时也几乎不愿服从我们父母的指挥。。。身边也有各种各样过来人的说教，到底怎样教育好一个孩子，到底是听话惹人喜爱，在中国大社会环境下一个更和群的个人，还是处处被人指点甚至指责的个性个体，这样真的可以让他充满创造力吗？我这个年轻的父亲，简直每天，甚至每件和孩子交往沟通的事件都在斗争！菜头菜头，你怎么看
08-17 06:46:56

作者 回复
1980年代听家人安排去当工人的人现在如何了？
08-17 07:03:03

bird安静如猫 7
买的鸡枞到了，按你说的，搭配了鸡汤。感觉是神迹啊。。。在鸡汤的柔波里，我甘心做一条鸡枞
08-17 11:33:08

作者 回复
明天还有好玩的，请期待。
08-17 11:46:08

清晨 7
安。兰德的 源泉教你如何做一个不听话的人是此篇文章极好的回应
08-17 06:13:48

作者 回复
哈哈哈哈哈，个人主义雄文。
08-17 06:45:45

## 失而复得

人生中最痛苦的事情，莫过于明明喜欢，却偏偏错过。最美好的年华，最充沛的情感，却只能看见背影远远逝去。

错过了前天的松茸不要难过，时光不为任何人停留，今天为你停留；美好不为任何人回头，今天为你回头。

人生最美好的事情莫过于失而复得，如你所愿，今天罗辑思维举办第二届手慢无杯松茸抢购大会：

**一种购买松茸的方式：**

- 打开微信 - 右上角添加朋友 - 公众号
- 搜索“罗辑思维”微信公众号
- 回复关键词“赢”
- 点击“云南最顶尖的松茸在这里”
- 立即购买

松茸使用顺丰冰鲜空运，购买前请确定本地支持顺丰服务。
下单后48小时内发货。
为保证松茸鲜美，发货后72小时之外收到请直接拒收，否则产生的损失自行承担。
**如果有任何售后问题，请联系：400-010-7599（8:00-20:00）**

鲜松茸忌用水浸泡洗，以免松茸吸入过多水分影响口感。

**正确的清洗方法为**：先清除松茸根部泥沙，注意尽量不要损伤松茸。然后用湿毛巾擦拭松茸表皮，去除菇体表皮杂草、泥土。最后用水冲淋清洗松茸表面。

**温馨提示**：松茸表皮有纤维状绒毛鳞片，该组织富含松茸醇、松茸RNAD等抗癌成分，注意不要将松茸表皮纤维状茸毛鳞片洗掉。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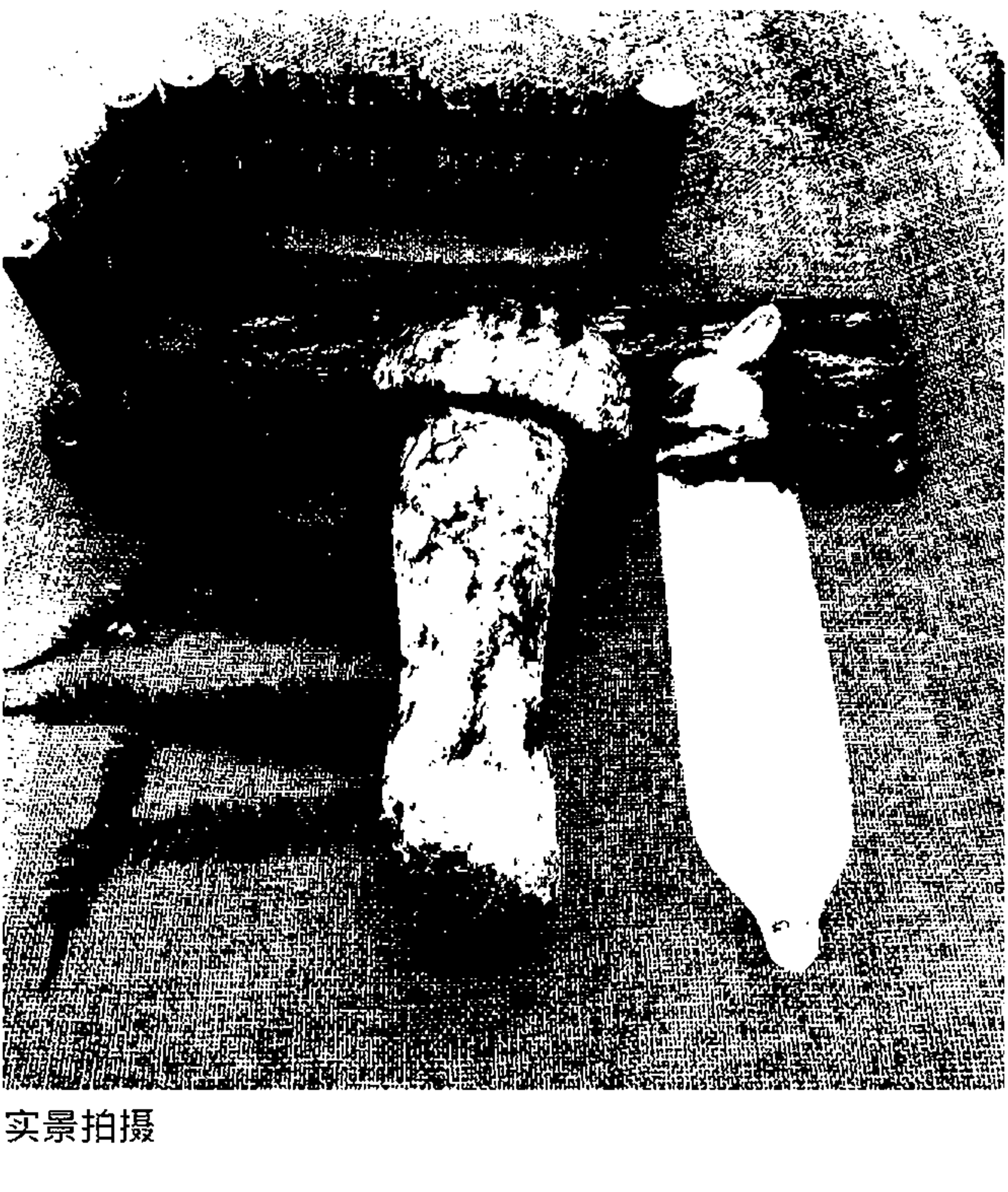

实景拍摄

# 反思树洞

在许多年前，我在互联网上做过一个公益项目，叫做“**树洞**”，www.shu0.net。现在这个网站早已经不复存在了，只有人会偶尔提及，并且感叹说“菜头你应该继续开下去的”。可是，说这话的人并没有真的去操作过这个项目，哪怕只是一天时间。否则，他们大概不会提出这样的请求。

树洞的运作方式很简单：我公布自己的邮箱，请人们把心里想说但是无法告诉亲友的话写信告诉我，然后我选择其中一些信件，抹去具体时间地点人物发布出来，大家可以跟帖聊聊自己的看法。我的想法是“**让微小的声音也让人听见**”，这就像是对着一个树洞倾诉，然后树叶在风中用沙沙声向路人讲述，所以起名叫做“树洞”。

主持树洞的那段时期，是我在互联网上迄今为止最为黑暗的时光。几乎没有一封电子邮件是让人高兴的，都充满了愤恨、懊悔、焦躁、悲伤等等负面情绪。这样的信件每天都有，少则几封，多则几十封。而我需要打开每一封去看，它们和刑事案件的卷宗一样，都可以见证人性中阴暗的一面，唯一的区别是树洞来信里没有谋杀和伤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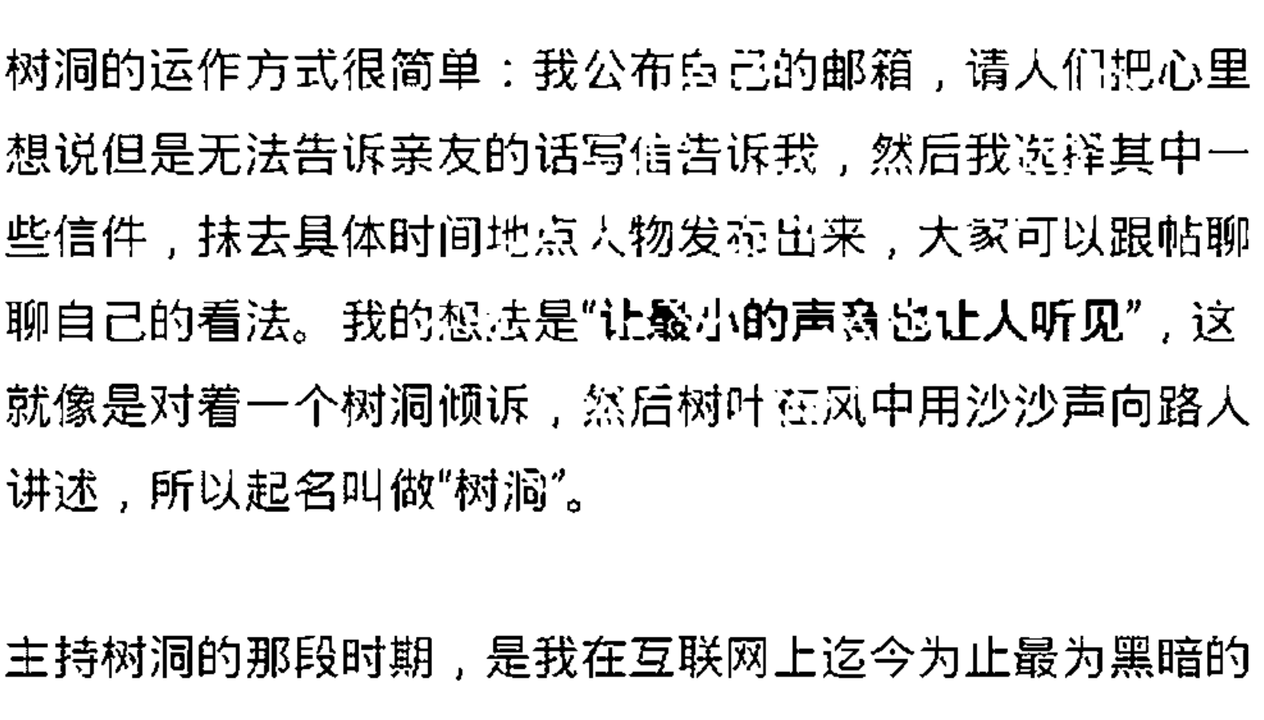

对于那些写信的人来说，写完电子邮件，按下“发送”键的一瞬间，就得到了某种意义的解脱。他们确知这封信会被一个叫“和菜头”的人收到，而且有机会刊发出来，让更多人看见。被人知悉而不是自己孤零零地承受，会让人感觉好很多。对于那些看树洞的人来说，每次看到一篇悲惨人生的邮件，就会感慨一次自己的幸运。曾经难于忍受的现在，和别人的遭遇相比，也变得可以接受了，甚至还会产生某种优越感。于是，双方会在留言里相互问候，给出建议和安慰，有时候甚至因为观点不同而争吵起来。

少有人问：**菜头，你还好吗？**

人们再次来信只会因为两件事情：

1.责问我为什么没有发表他们的来信，就像是我欠了他什么东西一样。

2.要求我删除发布的来信，因为担心亲友“会看出来”，仿佛我的树洞不是一个小众项目，而是对全社会进行广播似的。

在那么多信件里，我只收过有限的几封是问我：菜头，你每天看那么多这样的信件，你还好吗？

我很不好。

上网那么多年，只有两件事情对我的既有观念造成了巨大的冲击。一次是卖松茸，一次就是开树洞。当我阅读了上千封来信之后，运营树洞两年之后，我终于认识到自己办了一件错事。因为就这些信件来看，人们并没有他们想象中那么痛苦，同时，人们之间并不彼此相亲相爱。超过90%的所谓“痛苦”，100%出于两个原因：

1、追逐欲望而产生的痴愚和迷乱；
2、自我认知障碍而产生的落差。

我一度想多找一点共性的问题予以刊发，这样对更多读者有意义。但我很快发现，不是共性的问题太少，而是共性的问题太多。来来去去就那么几个问题：我痛苦怎么办？我迷茫怎么办？我没有人生方向怎么办？我失恋了怎么办？我找不到对象怎么办？我想离婚怎么办……我得承认，这些痛苦的确应该算作是一种痛苦，因为身处其中的人的确在承受煎熬。但在另外一方面，所有这些痛苦都源于相同的问题：欲望太强而行动力太弱，情感太茂盛而思考太稀疏。

想泡范冰冰没有任何问题，这起码是一个健康而明确的个人欲望。但什么都没做却嚷嚷自己感到痛苦怪得谁来？太多人只喜欢空喊“我要”、“我想”，甚至都不肯做一个很小的转换，把“我想”、“我要”的干嚎变成“如何才能”的命题。想泡范冰冰大可以把她的照片设为手机壁纸，然后扔进满满一浴缸水里，那就泡上了。或者，转换为“如何才能泡上范冰冰”的命题，找到第一个答案：当李晨的经纪人。于是，问题再次转换为“如何才能当上李晨的经纪人”。**这么一路问下去、转换下去，即便是再遥远的目标，也可以变为一个只需要向前踏上一步就可以完成的小成就，而所有的小成就最后铺平前往目的地的道路。**

一小步都没有走，只能说明一个人并不尊重自己的欲望。即便从最世俗的角度出发，衡量一个人是否能够有所成就，我从来只有两个标准：

1、是否尊重自己的欲望；
2、是否捍卫自己的审美。

不能为之望付出任何代价，做出任何努力的欲望，就不成其为一个真正的欲望。甚至都不应该张开嘴言说，放在心里默默意淫就好了。一个人连续说十年“等我有钱了就出国旅游”，这个人其实不会去旅游的，有钱了也不会，这就不是他的欲望，因为攒一年前也可以去一次暹粒了。他真实的欲望是在朋友圈刷出国旅行让人艳羡，重点在艳羡而不是旅行。而在他看来，艳羡的前提是有钱。所以，拥有多到人人艳羡程度的钱，他自己也不知道会是哪一天。

那么，请接着痛苦吧，那是他应得的。

另一类痛苦源自高看自己。比如一类经典问题：我想结婚但是女朋友家要求买一套婚房父母把所有积蓄都拿出来了也不够我该怎么办？还能怎么办，分手然后继续打飞机呗。不成要我去找女方父母谈谈，彻底改变他们的看法？

想结婚和能结婚是两个概念，不是说到了22岁发育完毕有个对象就应该结婚。没有这种应该，因为支撑一个家庭运行需要许多条件，物质条件是其中重要的基础之一。有人愿意不管不顾就想和你结婚，是一回事。想要得到双方父母的祝福，同时顺道弄点赞助，那是另外一回事。达不到对方的结婚要求，那就想办法达到。实在达不到的话，说明并不具备结婚的条件，那就得直面这个事实。

如果一个人极喜欢一只鸟，想在家里养上一只。但是，这只鸟每天必须吃一万块钱的饲料才能存活保持毛色鲜亮，任何智商正常的人都会做出正确的选择。为什么换到婚姻上，许多人就想不明白这个道理，觉得自己一定要得到才是对的呢？支付不起婚姻的代价，那么就不应该享受婚姻和家庭，这不是很简单的事情么？在这世间，没有谁如此聪明，如此可爱，如此重要，以至于必须达成他的心愿上天才会满意。

事实上，上天已经赐人间以淘宝，那里有飞机杯卖。

在这90%所谓的“痛苦”之外，只有剩余的10%的确是一种痛苦——一个人无法独自面对，也无法解决的难题。但是，随着时光流逝，问题自身要么自然消解，要么人们找到了解决的方法，要么人们实现了和自己和解。在许多年后，我还不断收到来信，告诉我当年困扰他们的问题已经过去了，他们付出了许多代价，但最终还是走到了阳光之下。

所以，当我在今天重新反思树洞这个项目，发现它并没有多少意义。能找到出路的人总能找到出路，哼哼唧唧躺在地上的人也总还躺在那里。我所做的一切，对于90%来信的人毫无帮助，他们在留言里找到了安慰，反而因此更加难于摆脱现状。而对于那10%的人来说，**真正起作用的是伟大的时间，和他们自身的努力。**树洞存在的唯一价值，是在多年以后作为一个见证，目睹这一路上的辛苦，对昨天的自己说一声再见。

我最终关闭了树洞，在彻底失去它的那一刻，我浑身轻松。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所有的道路都是正确的，所有的道路也都是错误的，所以，重点在你得清醒地知道自己正在走。

云青雨 28
下次说说卖松茸的事吧，经商琐碎麻烦些，但总比当他人情感垃圾桶开心的多，尤其是运转成功，关店数钱之时。
08-22 06:25:16

作者 回复
微妙啊！微妙！
08-22 06:27:56

Max 陈 20
菜宝，我最近在经历失恋。谈的时候很少人知道，现在失恋就更没有跟任何人说。非常难过。想了很多宣泄痛苦的方式，都太连续剧。想起了你对于连续剧一样生活和恋爱的不屑。于是我就去爬山，果然好多了。虽然还会失眠，但是我现在更多地想知道爱到底是什么？两个人在一起，为什么从一开始的喜欢和愉悦会变得贪婪？这是我第一次恋爱，所有的一切给了我对爱真实地感觉和思考。我更庆幸的是我愿意思考，这样就不会困顿悲伤和迷茫。
08-22 06:43:51

作者 回复
赞美你！清醒冷静地直面痛苦，找到办法排遣情绪，很好！祝福你早日找到一段合适你的恋情！
08-22 06:45:09

the evil angel 17
菜头叔，群体性孤独，这是未来趋势吗？
08-22 07:08:35

作者 回复
生而孤独是命数。我们装作很热闹很有趣的样子，是怕被孤独抓到。

李昊 13
起作用的是伟大的时间，和自身的努力。这话说的真好！
08-22 06:14:23

徐徐秋枫 12
和菜头：你会留意每篇推送文章阅读人数吗？
08-22 06:50:40

作者 回复
在意的话。一步都走不了了。我开blog的时候，最早只有400个点击，天天如此。
08-22 07:11:13

荣誉之剑 12
菜头，松茸收到了，非常好，谢谢你！另外，它给你造成什么巨大的冲击了？又挣了一个亿？
08-22 06:21:22

作者 回复
你和淘宝比价了吗？你帮我算算能赚几个百。
08-22 06:26:54

Xiu Yuan 11
在人们还没有学会怎么提问题的时候，或许树洞就变成运营者的地狱，而不是帮助别人的平台。也或者，收费的树洞才能稍稍刺激一下提问者的神经，让他能把想问的问题想明白再问，不再浪费彼此的时间吧？
08-22 06:45:07

作者 回复
钱不能起到效果，也许提问前解一道偏微分方程可能有效。

BOLIANGMA85049976 10
每天最开心的事情，就是点开得到，看到菜头叔更新文章了。每天会习惯的想，菜头叔，今天会不会会写文章了？感谢叔，带给我惦念，祝安康。
08-22 07:48:18

丸子说 10
心理咨询师应该感同身受
08-22 07:00:53

作者 回复
他们要定期找导师吐槽
08-22 07:10:16

蓉蓉50003118 8
越来越觉得生活不需要那么多情怀和煽情，用“讨价还价一番后达成对自己最有利的交易”的取舍思维，控制管理好自己的情绪，特别是负面情绪，就是超越本能的强者，生活自然不会差到哪里去。just do it, and don't judge anyone.
08-22 07:17:57

作者 回复
不，还要有你自己的审美，如果没有情趣，在强大的战士　如何呢？所以说要坚持捍卫自己的审美。
08-22 07:28:51

田二的幸福生活34122324 8
菜头，松茸刚收到，异香扑鼻。到我家比较远，拆开看得时候，松茸有点黏黏的，应该还能吃吧？
08-22 06:19:23

作者 回复
放进冰箱冷藏几个小时就好了。不要紧张。

你先走 7
其实，所有的痛苦都源于欲望，绝大多数人都是被欲望挟持绑架而不是开发欲望驾驭欲望。人，又是一种只关心自己欲望不关心别人欲望的动物，只对比达到欲望的人更是加剧心理失衡。有人哀叹心比天高命比纸薄，其实他们犯了简单化捷径化的错误，心比天高并非贬义，在和命比纸薄之间还有一个东西——你干了什么？
08-22 08:16:13

郁郁 7
写小说的作家和编剧可以从树洞里汲取素材不是吗？
08-22 07:30:51

作者 回复
太阳底下无新事。
08-22 07:33:50

七月 6
读你的专栏到现在，突然发现你不是在教我们变得有趣，而是在教我们正视自己，正视生活。每个人都有bug，有bug不可怕，最可怕的莫过于意识不到自己的bug。谢谢菜头叔，教我成长。
08-22 11:57:52

Terry 朱超 6
菜头叔，谢谢你的松茸。我在国外，自己是吃不到了，就买了两斤给国内的父母让他们尝尝。他们收到后我也按菜头叔的说的方法让他们油煎着吃。他们都说很鲜，很好吃吃很喜欢，我没尝到，所以不知道是不是真的那么鲜美还是单纯因为是我买的就喜欢。总之谢谢你，叔，你辛苦了，为我们读者谋到这么好的福利和这么大的便宜。
08-22 09:10:29

# 一个人的天空

我有个微信公众号，也叫《槽边往事》。从去年年底开始，我每天早上8点15起床，在8点20分发送一张天空的照片。许多人因此愤而取关，宣称“我是来看文章的，不是来看你发图片的”。还有人说表示“什么时候你消停了，老老实实写文章了，我再关注回来。”嗯，他们不知道的是，早在2004年的时候，我在自己的博客上对着丽江玉龙雪山连续拍摄了两年。**在较量谁的意志更为坚定这件事情上，我的坚韧程度几近变态。**

但是，每次都拍照片又有什么意思呢？总要有点新的变化才好玩，我又不需要每次都证明我有多变态。于是，我请程序员同学利用工余时间帮我开发了一个新功能：图片交换——只要向我的微信公众号发送一张图片，这张照片就会存入图库。同时，就让系统自动从图库里随机选择一张图片回复过去。这样一来，不再是我每天发送一张照片，而是读者和读者之间可以彼此交换。

听起来挺蠢的，是不是？听起来挺无聊的，是不是？

今天中午，我的图库照片数量突破了200万张。具体说起来，截止现在这一刻，数量是2039410张照片，堪比一些专业网络图库。从我拍摄第一张天空照片，到现在200万张照片，大概过去了9个月时间。从我开启图片交换功能，让第一个读者收到别人的图片，到现在过去了5个月时间。

请允许我在这里骄傲10秒钟...9...8...7...6...5...4...3...2...1，骄傲毕。

人人都喜欢这种“快进”的感觉。一个胖子从被子里窜出来，半裸着身子推开窗户拍摄天空。然后一行字幕浮现：九个月以后......胖子面对这计算机，上面有Word写了一行大字：两百万达成！不是这样的，事情并不是这样的。**看一件事情的人和做一件事情的人，感觉永远不会相同。**

对于我来说，没有所谓九个月时间的概念。我所经历的一切，不可以用“光阴荏苒”或者“白驹过隙”这样轻飘飘的话来形容。那是270天，6480小时，没有快进，没有字幕，而是一个小时一个小时过来的。在每一个小时里，都有人在质问我为什么要做这么无聊的事情？都有人在指责我为什么用图片灌水替代文章？也都有人在扬言取消关注。在每一天里，如果我不发送文章，因为图片而离开的读者超过500人。也就是说，如果不考虑发送新文章带来的用户，在这9个月里我因为发图一共损失了135000读者。

我一天都没有停过，哪怕是生病，哪怕是在路途中。

**太多人以太轻易的态度谈到选择，谈到决断，谈到承受，谈到坚持自我，谈到保持初心。他们中有几个尝试过每天500人转身离去，用脚投票的感受？**如果和我一样，每天看着后台的统计人数在下跌，曲线图都是触目惊心的红色向下箭头，会有几个人忍不住去想“也许我太刚愎自用了”？或者“也许读者才是对的呢？”又或者“我是不是太任性了？”。如果135000人是总人数的五分之一呢？三分之一呢？甚至二分之一呢？继续坚持发下去的理由会是什么？

坚持下去的原因很简单：因为拍摄天空这件事情我可以一个人继续做下去。我喜欢拍摄天空，**无论别人怎么看这件事情，只要我没有妨碍他人，“我喜欢”三个字作为理由就已经足够了。**拍摄天空有什么意义？它有什么价值？我根本不需要去考虑这样的问题。因为这是我喜欢的事情，不需要考虑其它人的观感。向我询问意义，询问价值的人，永远不可能弄明白我为什么那么去做。如果我在意他们的眼光，关注他们的喜好，逐一回复他们的疑问，那么我就没有任何时间去做我想要做的事情了。你永远都无法和一个站在岸边的人讲述清楚什么是游泳，事情就是那么简单。

这个世界上有60亿人，多多少少会有几个和我一样，也喜欢拿起手机拍摄天空，或者任何他们喜欢的东西。他们不会追问意义，求证价值，他们会简简单单举起手机，加入我的行列。这样的人不会很多，事实上由于他们人数太少，我需要经年累月地拍照，这件事情才会逐渐传播，最终让他们知道，找寻而来。这样的人聚集在一起，在短短几个月时间里，大家一起拍摄了200万张照片。所以，我不需要坚持，所有需要坚持的事情都无法撑到最后。我只不过是做我想做的事情，然后耐心一点，不要像个土财主一样每晚翻账本，计算人头数多了几个少了几个。那样的话，恐怕三天都忍受不了。

我猜想这个世界上绝大多数的事情都毫无意义，所有的意义都是人去赋予。只不过太多人忙着维护别人眼中的自己，生怕和别人做不一样的事情，甚至惧怕和别人想得不一样，于是活成了一模一样的摹品。可是，一亿的摹品依然是摹品，全部都打碎了这个世界也不会消失任何东西。**忙于克隆别人的人生，努力去掉自己的边边角角，唯恐和他人不一致，却寄希望有人能够给自己开光，突然领悟生活本身的意义，这是绝无可能的事情。**

所以，我在“得到”鼓励冷漠而疏远的人际关系，原因是我在一个手电筒社会里所能看到的，只有人们彼此照住对方，要求对方回到克隆生活的模具中来。那么，大家保持一点距离反而能给生活一点自由。

我在“得到”也鼓励捍卫自己的审美，原因是我不觉得自己的生活需要他人赋值，世间总有自己的同类能够欣赏外人所不能欣赏的美，而且无需为此让步。在表面的愚蠢和无聊下面，有更为本质和坚固的东西存在，它比五光十色、变化莫测更为恒久。

为什么居然有那么多人拍摄了200万张照片，那是别人的问题，我从不探究答案。我只关注一个人的天空，就在我的窗前，我目光所及之处。并且相信，世界上还会有许多像我这样的人。于是，我得到了全世界各地的天空，千千万万人眼中的天空，我们一起让天空变得有了意义。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我已经把交换图片升级为APP，作为小礼物送给你。它刚刚上线，你可以抢先体验一下。由于足够简单，也足够小，你甚至可以在3G下直接下载也不会感到心痛。方法是：

截图保存二维码
打开微信，选择扫一扫
点开右上角“相册”
扫描相册里的二维码截图
祝你周末快乐！

精选留言

和菜头 71
沙发！
08-26 10:52:44

作者 回复
和老，果然老当益壮啊，佩服佩服！
08-26 10:53:12

文79990646 16
没有妨碍到别人的情况下，我喜欢就够了。赞
08-26 11:06:33

凯文妈妈 13
多年前 父亲因病被送进了重症监护室 每天只能下午2点我们才能隔着玻璃望望病床上的他 中午 姐姐备好饭菜后 我就出发来医院 坐在树下等 墙内是医院 一墙之外是个菜市场 日日喧嚣 我在树下 听着那些再熟悉不过的讨价还价 透过树枝看天空 想 使劲想 为什么 为什么 为什么这世界还是老样子 难道它一丁点一丁点也感觉不到我爸爸在鬼门关孤单的挣扎 感觉不到我们的天都要塌了吗？！... 后来 我知道了 它是真的感觉不到的！一个人的天空只是这个人的。
08-26 14:03:00

巴拉巴拉小魔仙 6
“若永远在意他人的评价，那么将永远实现不了自己的想法”、“永远教不会一个站在岸上的人游泳 ”——这两句话，说得真好。当父母、领导还有同事知道我要辞职的时候，一个又一个询问我未来的打算。我告诉他们我就是想休息下，出去长期旅游一段时间。他们又追着问，那旅游之后呢？用什么生活呢？哎，每每到这个时候，我真真回答不出来。我的辞职固然有逃避周遭环境的一面，但我是用三年时间真真切切把自己的工作做到了95分，而且也培养了自己的兴趣。我在成长，没有敷衍自己。再者，在旅行的时间中会发生很多事啊——我会更加专注自己的成长、调整好自己的状态、陪伴家人、感受美好，这些都是个人成长的一部分啊。急急忙忙把自己“卖”出去，“货”于帝王家，确实可以换来五斗米，但我反问下他们——拿到五斗米之后呢？思考如此激愤，不过辞职到现在都没辞成——因为要迎接检查，临时抽调到机关，开启新的工作状态。即便如此，那番经历与思考已然在心里开了花。我知道，也许我的归宿还是会在现在的领域里——这里有我家三辈人的记忆，承载了无数人的寄托。不过，它现在不是我想要呆的地方。我无法言语我下一站将会怎样，其实我也无需对过往人言语太多，走下去，即好。谢谢菜叔O(∩_∩)O
08-26 12:30:19

张杰律师® 6
大爱啊
08-26 11:05:17

诺诺和听雨 5
也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看菜头大爷的文章我要做笔记了。在构建自己价值观的路上，菜头大爷的观点，将和其他观点一起，在我脑子里激烈碰撞，变成浆糊，再凝成砖头，筑成我自己的逻辑和价值观。谢谢
08-26 13:55:53

christina 5
还好天空下还有很多和自己一样的人，感觉没有那么孤单了。我不是一个人。在我记事开始我就喜欢仰望天空，不管是晴天还是雨天，不管是满天繁星还是像被幕布遮蔽。我总是觉得那里一定有一个人是懂我的。
08-26 12:59:13

x y610 5
头酥，周末快乐。
08-26 11:06:23

作者 回复
周末快乐！
08-26 11:09:42

灵慧 4
每次拍了自己认为还不错的照片都会发到图片交换，然后我就看到了各种各样人眼中的世界，它有时是一片安静的湖水，有时甚至是一个煮玉米，这种感受很有趣。每天看着菜头的天空，再抬头仰望自己的天空，一种微妙的愉悦在嘴角蔓延
08-26 14:28:17

和。煦 4
刚开始关注公众号的时候，还不太习惯每天看到的是上新图片而不是文章，也注意到有的文章留言里会写说“没有东西可写才发些图片”这样类似的句子，可是，菜头叔还是那样“我行我素”，那时候突然就知道自己『每次不喜自拍、出门都是拍点天空或是有点儿树叶陪衬的天空照片』的行为并不奇怪。喜好是一方面，从来不因为有意义才坚持着，是坚持着坚持着意义就是会有的。
08-26 14:02:30

# 推门而入

我第一次打高尔夫球是在深圳南山区华侨城。在那天之前，我路过球场门口无数次，觉得那是和我无关的另外一个世界。我没有漂亮的球包，也没有白色的皮手套，更没有一辆足够放下两套球杆的豪车。事实上，我连打球的长裤和T恤都没有。当时我站在场边，下身穿了一条大短裤，脚下踏着一双凉鞋。和周围一丝不苟穿着全套球服的人们相比，不单突兀莫名，简直是恶棍已极。

虽然我觉察到自己和周围格格不入，但是却根本顾不上众人的眼光，而是全心全意地打球，因为当时我的内心快乐极了。不知道你有没有这种体会：如果你和我一样是从物质匮乏时代一路走过来，那么在成年之后，面对那些太精美、太炫目、太堂皇、太明亮的事物时会不由自主地感到自惭形秽，仿佛那些美好的东西带有某种威压，阻止自己靠近。因为在那么多年里，我们受到的教育是要努力克制自己的欲望，习惯清贫的生活，习惯量入为出，习惯储蓄结余，接受这个世界有太多东西注定和自己无关这一事实。我花了许多年时间，才不会畏惧酒店的旋转门，蛋糕店的玻璃柜台，商场十二月里的圣诞树，以及单价1000元钱以上成衣柜台服务员的热情。

高尔夫球也是同理，我觉得那不是属于我这种人的游戏。想一想看，穿着几万块钱一套的球服，拿着十几万块钱一套的棍子，把几百块钱一个的小白球打进洞里——而这样的洞分布在造价上亿的人工山水里，周围还有一帮开着电瓶车的人专职捡球，这样的人得多有钱多有闲？在推开球场大门之前，虽然我并没有亲身体验过一次，但是我从电视、杂志、报纸以及人们的闲谈里形成了对高尔夫球的这种印象，并且深信它和我完全没有关系。

可我每天都要经过那家高尔夫球场，听到球杆正击高尔夫球时发出的清脆声响，看着小白球高速飞出一根抛物线。从早到晚，无论任何时候经过，球场里都是人。于是我不免猜想，高尔夫球一定非常有趣，所以才总有那么多人乐此不疲。终于有那么一天，我鼓起了全部勇气，拼着破产的危险，也要尝试一回，看看用棍子把球打飞究竟有什么乐趣。毕竟这辈子拿了门票来地球一次不容易，破产了还可以再赚，但是下一次回地球谁也不知道会是什么时候。

我站在前台，沉吟了一下，镇定地问服务生："多少钱一场？"服务生反问我："先生，您是按时长算还是按个数算？"我的心一下沉到了底，没想到高尔夫球还按个数算，太他妈黑了！这一场下来还不得搭精卖肾啊？我决定最后挣扎一下，保全自己提问的颜面："按时长怎么算？按个数又怎么算？"服务生回答说："一小时120块，不限球数；或者，100个球60块钱，不限时间。"我突然觉得心跳平稳，血压恢复正常，世界一片祥和宁静，想到我的钱包里妥妥的三十多个小时，不由得提高声音对服务生说："先给我来两个小时的！"

等到我得知租用一只杆只需要20块钱且不限时的时候，心中的小鸟已经开始放声歌唱。我单臂斜倚在柜台上，用极为轻快的口吻问服务生："我今天没来得及换鞋，穿凉鞋也能下场吗？"服务生惊愕地看了我一眼："下场？先生，我们这里是练习场，是不允许走到草地上的。"

以上，就是我第一次打高尔夫球的情况。那天，我用棍子轮了三百多个球，第一发现用棍子打球是一件如此无聊但是又如此有趣的事情。仿佛回到数万年前，从山洞里出来，手拿一根棍子闲游浪荡，以狩猎为名穿过丛林，一直走到草地边。要我说的话，高尔夫与其说是贵族运动，倒不如说是远古的呼唤。总之，作为一名男性，无所事事拿着根棍子，本身就让人觉得快乐，这是天性。

那天我想明白了一个道理：报纸、杂志、电视以及其他人谈论高尔夫的时候，从来没有真正告诉你什么是高尔夫，而是想让你知道他们在谈高尔夫。同时，通过讲述高尔夫如何高雅如何高贵的方式，以此说明它们自己是多么高雅多么高贵。或者它们并没有那么想，只是它们擅长描述现象，却没有洞察人心的力量，没有办法可以让一个外行看懂高尔夫的乐趣，了解高尔夫真正诱人进入的地方在哪里。在谈论高尔夫最多的地方，只有外相，没有真实。所有这些外相都成为了一种障碍，让人望而生畏，敬而远之，相信高尔夫和自己无关。

如果不是我那天推开门走进去，也许一辈子都不会和高尔夫有任何交集，更谈不上领略它的美好。坦白说，让我快乐的并不是关于高尔夫的美好，而是关于高尔夫的真实。推开那扇门走进去的时候，我就再也不用仰赖二手信息，而是用自己切身体验去认识。高尔夫不再是媒体上的视频和图文，或者别人口中的话语，而是我双手中的球杆，两脚之间的小白球，和我左侧身体对着的草地。在那一刻，它具体得就像是身边的风。

距离我第一次走进高尔夫练习场，已经过去了三年多时间。距离我上一次打球，也已经过去了一年多时间。我想，我大概终究还是不能成为一名高尔夫爱好者。因为和打球相比，我其实更喜欢推门而入所带来的感觉。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羡慕今天的小孩子，因为在富足的生活环境里成长，可以用平和的心态对待世界。这是真正欣赏美，体会生活的开始。

赵宇胜 120
特别明白这种感觉，对所有未知的地方总怀有一种畏惧感和怯懦，尤其是没熟人带着自己一个人去的时候，而真正硬着头皮推门而入的时候，总会发现不过如此，再下一次去的时候就跟一个真正的老手一样坦然了
08-30 03:47:15

桂国庆33186344 46
沙发！
08-30 03:30:35

作者 回复
算你走运！
08-30 03:41:54

惟以丶不咏怀 37
今天老婆生日，和老师给我上一次墙吧
08-30 06:30:29

作者 回复
你应该上的不只是墙吧？
08-30 09:56:52

King_TrueMan 30
去年六一的时候，带女儿去练习场玩了一次球。然后今年暑假，直接在球场报了一个培训课程。内容包含24课时教学，一套五支球杆组合，以及其它。一个月的时间里，我每周送女儿上半天的培训。小朋友学的很快，同班还有三个小伙伴，玩得很愉快。但是当我在朋友圈晒孩子的活动时，还是有很多人表现出羡慕。在大多数人眼里看起来，高尔夫球是贵族运动。而他们不知道，其实我也就只花了几千块而已。也就是很多孩子上一个月补习班的价格。除了高尔夫，我跟女儿一起在玩击剑、帆船，作为一个普通人，我仅仅是把孩子上补习班的钱拿来让孩子玩，一点都不贵族。和菜头之前推荐啤酒的文章里有一句话我特别认同，"几万块钱一瓶的红酒确实喝不起，但是200块一瓶的啤酒我是可以尝尝的"，所以松茸也是可以尝尝的。所以都这个道理。
08-30 07:37:15

Denieve 28
我们70后除了及其个别人家境优越以外，大部分都经历过物资匮乏的年代，从小勤俭节约。我至今仍对单价上千的服饰店心存畏惧。幸好，这几年逐渐敢于抬手打出租车，敢于迈进装修高档的餐厅。更要感谢网络购物，把很多之前以为价格高不可攀的商品揽入囊中。最为让我欣慰的是，在一次偶然的机会，惊喜地发现我小时候的梦想-----弹钢琴并非遥不可及，成人钢琴零基础培训班学费和珠江教学用琴也仅仅是我一个月工资而已。钢琴视听课后我难以抑制心中的狂喜，以秒杀的速度给自己报名和买琴，之后开始了美妙无比的学琴之路。身边很多人吃惊于我的做法，可他们哪里能体会到攻克下一支钢琴曲所带来的成就感？ 美妙的乐声在我指尖下流动，这感觉妙不可言。
08-30 10:03:36

Yang 21
看哭了，在美好事物面前会出于本能的恐惧。类似于，见到美女，会觉得自己特穷。
08-30 09:03:52

亚凝 16
许多时刻我们都有类似的体验，却缺乏把它这样描述出来的能力和自我训练。时间粗糙的呼啸而过，仿佛从未发生连接。感谢和菜头带来的连接感。推开窗子，发现景色美丽。

Hans27280021 15
第一次去水疗按摩（保证没有其他项目）也是脸红心跳但还要故作镇定轻松自得地晃进去，尤其是到换衣间脱衣服那真是全身尴尬恨不得身上每一个毛孔都闭上，但依然要一副习以为常的敏捷干练，生怕让人家看出一点拖泥带水的动作，似乎在场的每一个人都是评委，等着给我的演技打分，这感觉可真累
08-30 05:02:07

瓔珞叮咛63180820 14
这篇文章让我想起自己第一次坐扶手电梯的场景，那个时候还在初中，小县城也不甚发达，没见过各式各样的电梯，比我年长两岁的一个姐姐细心地告诉我应该怎么坐这种电梯才安全。两年前一场车祸让她离开了我，一路走来都是自己一个人去推开一扇扇门，再没碰到过像那时的人，像那时的暖心。
08-30 07:10:30

写意 14
菜头，你更像是我们的朋友，我们一起聊天，哪怕是羞于启齿但是带来无边困扰的话题，你的心怎么如此敏感而细腻，以至于能够触碰彼此心中都如此隐秘的那个角落，我很感动，更是充满感激，茫茫尘世，我们相遇……
08-30 05:24:24

豆沙糖君 11
有这种感觉。推门需要极大的勇气，进去的感觉要穷困我一辈子的困窘，那种硬着头皮的感觉太糟了。但就像呆萌在电影里说的，人需要有七秒钟的勇气，鼓起七秒钟的勇气，可能就会有不一样的结果。
08-30 09:51:27

# 你是个砍柴的

称谓从来都是一种诱惑。

最早人们管我叫“菜头”，或者“小和”；后来，人们管我叫“和师”，“和同学”、“和老师”；现在，人们叫我“菜头叔”、“和叔”、“菜叔”、“头叔”、“老和”。

工作之前，人们和我平辈论交，所以我是菜头；刚开始工作，论资排辈，我自然是小和；等到年功增长，职位提升，于是达者为师，在国企里成为一枚和师——中国人的称谓以简短为尊，和师是资深员工，而和师傅就是个修脚搓背开出租车的，和老师傅不用问都知道是个厨子；到了腾讯这样的私营企业，为了强调扁平化管理无级差的企业文化，彼此称同学。不过互联网是新鲜事物，大家都在共同学习所以也不算是错；出来行走江湖，两鬓斑斑，我也终于混成了和老师，有人那么叫我，下一句一准是要我帮忙做什么事；如今我年过四十，距离“和老”一步之遥，彻底变成个中年大叔，和所有人变成了亲戚。

传统的中国社会总是这样，完全无视领土的广袤和人民的众多，大家都假装生活在一个大家庭里，彼此都是亲戚，所以彼此拥有了无限的责任和无限的义务。否则，一个在遥远帝都的皇帝是无法想象的存在，而把他视为万民之父则有助于理解。如果把“天子”这个谦虚的称谓翻译成大白话，那就是：我是你爸爸。

我们的家庭早已经从宗族里拆分出来，我们的个体也从家族里拆分出来，大家彼此之间都是独立的个体，保持着冷漠的客气和足够远的距离，这就是现代生活。但这不意味着过去的那个中国从我们的生活里完全隐退，一旦有机会，就会克服重重阻碍，把我从和菜头变回和叔叔。这听起来就像是个讽刺，我甚至都想到了一篇微信爆款文章的标题：《我花了四十年时间才能坐下来当你叔叔》。

我是和菜头，我不是任何人的叔叔。

但是，被称为叔叔的那一刻，语言就有那么神奇，会让人立即带入“叔叔”这个身份，下意识像一个叔叔那样行事，仿佛受到了某种召唤，无法抵御它的诱惑。这就是为什么许多人在生活里说不出“不”的原因，也是为什么许多人会成为别人感情“垃圾桶”的原因。试着比较一下：

——菜头哥，我失恋了，能陪我喝一杯吗？
——和菜头，我失恋了，能陪我喝一杯吗？

感觉哪一句更难拒绝一点？叫出“和菜头”三个字的时候，表明我和对方是完全平等的关系，是否答应全在我一念之间。拒绝这个要求也没什么，因为大家都是现代人，对此完全能够理解，毕竟这不是我的份内事。但是，“菜头哥”却很难拒绝这个要求，我们之间的关系回到了遥远的过去。即便在都市生活里，我们依然装作是在某条小村。大家不是全然独立的个体，我和对方之间存在更为紧密的某种联系。因为亲友之间彼此支持，相互关爱是天然的份内事，所以我在很大程度上会响应这个请求，哪怕心里并不是非常情愿。

人生微妙的地方就在于此：事实上我们正在脱离那个传统上想象的大家庭，迈向彼此独立的现代都市生活。但是，我们又时时游走在两边，并不会忘记过去的人际相处模式。我们承认活在现代社会里，每个人都应该独立，也应该自全，尽量少去麻烦别人，自己也不被别人麻烦。而在另外一方面，我们又怀念过往的那种生活，周围全是爷爷奶奶叔叔阿姨哥哥姐姐，维系着一种亲密而又温暖的人际关系，希望在都市生活里制造出这种感觉。

但你迟早得选定一边。

无论如何，那个所有人亲密无间，知根知底的时代已经过去了。连老太太也适应了在跳广场舞的时候交朋友的社交方式，而不会把对方请到自己家里来坐坐，一起聊天纳鞋底。当我们认识什么人的时候，已经默认对方和自己一样，能够自行掌控生活和人生，无需任何特别关照和帮助，可以对自己的选择负责。我们并不幻想对方会如同对待自己的亲友一样对待自己，事实上，我们觉得这样的关系太过沉重，远不如冷漠疏远更令人觉得舒适自在。

当你冷静又而直率地说出“不，我不想那么做”的时候，如同沉重的障壁在瞬间被打破，你可以感受到清新的风在吹过。你会从所有的叔叔阿姨哥哥姐姐弟弟妹妹的头衔里跳出身来，免除了他人试图让你背负的责任和义务。这件事情远没有你想象的那么艰难，尤其是在都市生活中。和来来去去多个回合以保持面子相比，直截了当地拒绝是一种最大的善意——你节省了对方的时间，都市生活里最珍贵的资源。

当你粗暴而直接地说出“不，我不想听”的时候，原来粘稠到无法呼吸的人际关系会被猛地撕开一条口子，并且面临建立以来最大的考验。它很可能因此而破裂，但即便破裂对方也会换一种眼光看待你，重新认识到原来你也有个人意志，也需要得到尊重。如果竟然幸运地度过，那么重新建立起的双边关系可能要比原先更为简单，也更令人舒适——双方的边界得到了清晰地厘定，对方不再轻易越界，对你提出诸多要求。简单讲，对方终于和你达成了平等关系，你无尽的倾听义务被你撕碎后解除了，你曾经的耐心倾听也终于体现了价值。不曾面对失去的危险，人们永远不会意识到拥有的可贵。

在那碗流传甚广的民间心灵砒霜里曾经说过：放羊的和砍柴的一早出门，放羊的一直拉着砍柴的聊天，大家聊得非常愉快。等到太阳下山的时候，羊已经吃饱了草，而砍柴的手里却连一根柴火都没有。

你就是那个砍柴的。

和菜头

> 请你相信我，
>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 都是错的。

有人问牧民都是怎么数牲畜数量的？牛羊随时都在走动，怎么可能数得清楚？

我的回答：孩子7岁开始，每晚油灯下在地上撒一把黑豆，要求一眼看过去之后，立即报出数目。错几个，打几棍子。从十几颗开始，一直练习到5000颗豆子。通过测试的，就可以去放牧；没通过的，一般也都打死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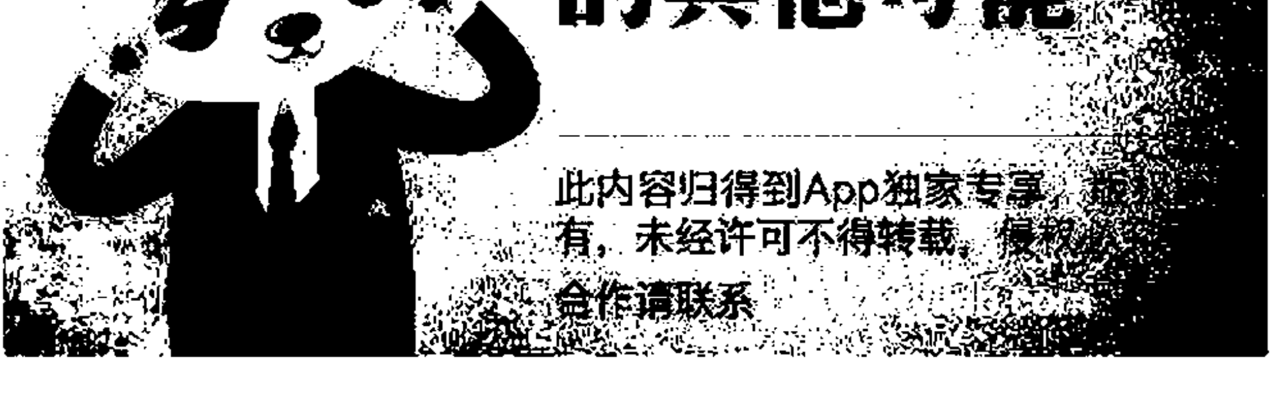

带你探索人生
的其他可能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版权所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侵权必究。合作请联系

精选留言

和菜头 112
沙发！
08-24 10:47:18

作者 回复
又一次！人生寂寞如雪啊！
08-24 10:48:35

无双 31
适当的冷漠才是最大的尊重，我一直以为以前我这样做别人不太舒服，看了本文觉得可以安心了一点
08-24 11:21:09

段段 24
其实砍柴的真是我的死穴。人生最二的时候就是我们那时候高考时都住在宿舍，家人也没人关注，我一个“好朋友”考前种种紧张不适，我陪着去医院，陪着挂水，回去买吃买喝，晚上人焦虑睡不着我还陪旁边聊天。。。等成绩出来本来学习更好的我竟然比我这同学还低。她上学去了，我默默复读。对少年不知事的我这真是一个天大的讽刺。更讽刺的是我还没听到诚心诚意的感谢以及，道歉。以后再想做什么总是想起这件事。
08-24 14:13:39

????粉豆蛙???? 21
之前纠结怎么称呼菜头好，觉得直接叫和菜头好像有点不尊重；叫菜宝好像没那么熟；按年龄可以称哥，可是觉得很腻歪，房产中介天天叫我姐听着起鸡皮疙瘩；按套路可以称和老师，但我很不喜欢这个字眼，泛滥的“老师”是对菜头的不敬；后来纠结了很久称和叔，带着一种敬重装了把嫩，装了两回吧好像，还是觉得腻歪，于是改称菜头。大概对于我来说没有比这更合适的称呼了。
08-24 11:15:04

作者 回复
菜头就是菜头就是菜头，不很好么？
08-24 11:39:37

岁月如歌 19
不得不说菜头很细腻，抓住了生活的点点滴滴，照亮了我们的一块块草皮。当我们的大部分草场被菜头的灯光全部照亮的时候，眼界所及的远方会是哪里？菜头你看到的远方是怎样的？
08-24 12:49:11

作者 回复
一群和尚在开会
08-24 14:19:49

洋葱 18
找男性朋友帮忙办事，我都是以称呼“亲爱的”开始说事，几乎没有拒绝的😊
08-24 13:22:17

作者 回复
简直了，这种自夸美貌的，上图！
08-24 14:18:35

在旅途的车 4
市场经济的熔炉已经把大家从亲属关系和族群关系中拉扯、撕裂开来，但是变化太快，基因让我们难以忘记过去、适应现在，也是现在大家痛苦的根源，还是把关系界定清晰比较好。
08-24 21:38:29

jjcool 4
给大家分享一下吧，气质，气场，现实扭曲力场，这几个词。如果你读书多，就有气质。如果你事先准备充分，就有气场。强烈而坚定的信心，就是现实扭曲力场，一种强烈的压迫性。所以，你喊亲爱的，我马上回句美女，即使不破，至少也屏蔽了你的势（几乎破不了）。笑，真是每个女人都要好好学习的技能。
08-24 20:35:59

爱宝 4
大家一定都需要“砍柴人”吧，你是幸福的“放羊”人吗？我喜欢读美文如“致女儿书”，可菜叔写的少呀！叔叔现在写的文章，像朋友拉家常一般，自然轻松惬意，观念很独特！不愿意读心灵鸡汤，喝多了一定腻，还愿意读故事，能从中领略到平凡人在生活中的感动之举......
08-24 19:51:29

三刀 3
这种时候，我多数会选择自己闲暇时做砍柴的！凭自己的性情去倾听，有时也会委屈自己去迎合别人，为的也就是无需有的别人的评价，真想呵呵自己一脸！
08-24 21:33:09

以上留言由 作者 筛选显示

中国移动4G
23:07
←

# 鲨鱼和猪

前几天写了一篇文章《捍卫你的审美》，其中有一段文字提到了鲨鱼：

“今天我接受鲨鱼肉最好的做法是红烧，是因为鲨鱼通过皮肤排出尿液，所以鲨鱼皮有浓烈的氨水味，同时肉质粗糙生硬，不用红烧的方式难以下咽。但是，如果明天厨师找到了去除异味，软化肉质的料理方式，那我还是会转而支持清蒸。如果后天厨师推出了黄焖的方式，解决了鲨鱼肉并不鲜美的问题，用黄焖的汁液衬托了肉质的坚韧，那么我又会转而支持黄焖。”

有位名叫陈七七的读者对此留言说：

“看见和菜头吃鲨鱼多少有点失望，类似于某种美好破碎了的感觉。”

不知道为什么，我的文章对玻璃心读者似乎有特别的吸引力。有些时候无论写什么文章，都会有人留言说自己看哭了，哪怕那篇文章说的是如何抵御垃圾短信。我想，既然美好都已经破碎了，那么我唯一能做的事情就是掏出一把巨锤，把破碎的美好彻底锤击成末。这样，双手捧着满把粉末，也许一个人可能从中获得某种顿悟。

我能理解这种失望从何而来。一种可能是来自动物保护组织这几年来的宣传，鼓励人们尤其是中国人放弃吃鱼翅的习惯。在网络上公布的一些视频现实，渔民为了获得鱼翅，会把捕获到的鲨鱼直接割去鱼鳍，然后扔回大海任其死去。我的朋友雕爷就是看了这些宣传片之后放弃了吃鱼翅，每次都以粉丝替代。

另一种可能是认为鲨鱼和猪不同。鲨鱼并不是传统意义上的肉食，想起鲨鱼就能想起蔚蓝的大海和鲨鱼们矫健的身姿。不像是猪，想起猪的时候人们往往不会感觉到它是一种生物，它只是一大块行走的糖醋里脊、火爆肥肠、清炖排骨、油煎培根、麻辣香肠……所以，吃鲨鱼不是吃饭，而是吃掉物种多样性，吃掉海洋生物种群平衡，属于人类对大自然犯下的罪行一种。

你看，这就是我时常感觉到痛苦的原因：**我总是能够理解批评我的人是如何想的，知道他们的想法从何而来，但他们却对我的想法知之甚少。**

把不吃鱼翅推演到不吃鲨鱼，这属于对世事认知上的偏差。许多人把人生过得跟应试一样，忙于背诵标准答案，而对整个论证过程乃至前提条件毫无兴趣。为了得到几斤鱼翅，而要杀死一整条鲨鱼，甚至任由它在海水里缓慢死去，这是毫无疑问的残忍。抵制吃鱼翅，是为了抵制这种虐杀，和对生命毫无意义的浪费。但这并不等于是抵制吃鲨鱼，为什么要抵制吃海产呢？如果要反对吃鲨鱼的话，要不要反对吃带鱼、黄鱼、石斑鱼？

**不吃鲨鱼只有两条站得住脚的理由**：一、在400多种鲨鱼中有8种属于濒危动物，不应该加以捕杀；二、鲨鱼处于海洋生物链的顶端，是顶级掠食者，部分鲨鱼身体里沉积了大量重金属，长期食用对人体有害。如果我吃的是8种濒危种群之外的鲨鱼，而且不介意用重金属对攻苏丹红、地沟油，以毒攻毒，为什么不能吃呢？

反对吃鲨鱼的人可能并不知道，鲨鱼一直都是全世界渔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渔民不捕获鲨鱼的话，哪里来的鲨鱼软骨粉治疗关节炎？哪里来的鲨鱼鱼肝油补充儿童维生素？对了，还有许多化妆品里也含有鲨鱼鱼油，为什么没有妹子看着百货公司化妆品柜台内心破碎，高举标语抗议呢？

**这个时代里，人们太热衷于表态和站队，忙于躲在政治正确后面，忙于站到道德高地之上，以便安全地发声和豁免思考所带来的负担。对于事实本身毫无兴趣，以至于变成言辞的奴隶。**

换个角度我们重新思考一个问题：为什么猪作为一种物种能够延续至今？家猪没有任何野外生存能力，行动迟缓，缺乏獠牙和厚皮保护自己，为什么它能够遍布全世界？因为人类吃猪肉。人类需要猪来提供肉食，所以驯化了野猪把它变成家畜。人工养殖使得猪失去了在自然环境中的竞争能力，但是在人类的庇护下整个种群得以延续。从一万年前到现在，有多少比猪更为强大的物种彻底消失？但猪得以幸存下来，大概未来很长一段时间里也不会成为濒危动物。真相很残酷：每一头猪的命运都是死于人手，为人类分食，而正因为人类要吃猪肉，猪的整体作为生物种群得以延续，并且在未来还将会延续下去。

在中国，鲨鱼的人工饲养已经开展多年。各地都有成功养殖的新闻报道，但是，市民阶层对于鲨鱼肉的接受程度并不高，普遍反应是“味道大”、“肉太粗”。一方面是民众不喜欢吃鲨鱼肉，另一方面是高档餐厅里鱼翅依旧存在，我觉得美好如果要破碎的话，也应该是为这样的现状而破碎。反而是我这样愿意吃鲨鱼，而且在努力探索如何让鲨鱼肉好吃的人，在另外一个维度上维护了世界的美好。在鲨鱼之前，像我这样的人已经把大闸蟹吃到整个江苏省到处都是阳澄湖，小龙虾吃到遍布全国每一个池塘。如果鲨鱼如猪，大概想要灭绝都会很困难吧？

你想要的美好，背后多半有你看不上的粗胚用你想象不到的方式在支持，世界真奇妙！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得到”网友云控留言说：“我曾在台北永康街的一家小馆吃过一道烟熏鲨鱼，简直是神作！”

精选留言

和菜头 96
沙发！
09-18 13:19:25

作者 回复
好险！差点按下了拉黑键！
09-18 13:20:02

Nicole Sun 14
凡事有调查研究再发言，不随便站队、甚至指责，有自己的思想很重要，我曾经就在想，渔民真的把鲨鱼去掉鱼翅扔到海里不是很麻烦。养殖速度快点吧，言论如何我都不吃鲨鱼肉，因为觉得好像把整个鲨鱼都吃掉了，感觉我很能吃的样子。
09-18 14:20:49

星 12
因为奢侈品牌对鳄鱼皮的大量需求，澳洲的鳄鱼饲养业得以繁荣，曾经因为野外捕杀而频临灭绝的鳄鱼如今却数量富富有余，可以说是时尚保护了鳄鱼。
09-18 16:59:47

三个石头 12
最忌讳的问题除了转基因，莫过于吃狗肉，提起狗的事情，很多人包括我自己都会爱心泛滥，但是这并不等于阻止别人吃狗肉，我喜欢狗是自己的事情，用这种概念去绑架别人不吃那就是耍流氓。不过对于偷狗的人以及促使偷狗的人，那肯定得往死里修理。
09-18 16:15:40

minibus 9
有2类动物在我心中不能作为食物:1.长得太丑难以下咽，比如蚕蛹蚂蚱；2.长得太美下

中国移动4G
23:08
←
字号
写留言
99+
请朋友读

精选留言

不去嘴，比如猫狗兔子。但是今年去青岛觉得烤熟了金灿灿的海星觉得特别诱人，吃了以后味道也还可以。从此感觉无颜再进水族馆了(T _ T)
09-18 16:04:05

**yuyuyu** 9
我想这位朋友在菜头书您这篇文字后可能以后说不定学会了说服别人去尝试吃鲨鱼。自己以前吃肉尤其是看着被杀死或自己要杀死（如虾和蟹）时总会心存不安，然后某天朋友跟我说，每个生物在地球都有其“效用性”角度的使命，你要帮他们完成使命。。然后就吃的很开心了。。所以，人就是这样吧。
09-18 15:17:27

**小强** 8
某些护肤品中包含着一种成分，叫角鲨烷，提取自深海鲨鱼的肝脏。
09-18 16:01:14

**rainbow** 5
和菜头身上的油烟味真重，人间烟火气息的代表，够味够执着。以下别称，算是我这段时间看完后的读后感，有文化的街坊、小百姓生活达人、五谷杂粮代表、日常札记写手、酒肉大叔、一锅百味先……。我比较喜欢酒肉大叔和有文化的街坊，如果想改名字可以参考一下，保证收你取名费，千万客气。
09-18 17:47:25

作者 回复
谢谢，我叫和菜头。
09-18 17:57:04

**森????呼吸** 4
不能赞同！在自由和繁殖面前，人会选择什么?
09-18 14:58:44

作者 回复
你把自己比喻为动物，倒是蛮新颖的。你爱赞同不赞同。
09-18 15:20:58

**阿贵贵** 2
闽南有“鲨鱼皮冻”这种美食，鲨鱼皮熬熟后与鱼胶速冻成 像类似果冻的美食，下酒的好料。你来闽南请你^_^
09-18 20:11:03

中国移动4G
09:29

# 忘掉文笔这件事

我潜伏在网上观察，看着那些听从我的建议开始写作的人，看他们怎么开始他们的创作。不是因为好奇，而是我把他们的行为视为一种提问。每天留言问我如何才能写好文章的人，问我如何才能写好开头的人，问我不知道写什么好的人，他们没有一个是在提问，他们不过是在用和我对话的方式饲养他们的自我。那些看起来像是个问题的请教，说明提问人根本没有弄明白一个道理：在你没有真正动手开始写作之前，你没有任何问题，也不应该提任何问题。

真正写了一点文字的人，不用他们起身提问，他们的问题已经在文章里了，可以很清晰地看到。我觉得看了一圈下来，大家最常见的问题都一样：像个真正的中国人那样极端在意文笔。文章好坏另说，但是没有一个人胡乱使用标点符号，而且文章里尽可能地使用了各种书面语和成语。也就是说，大家很在意自己的文章看起来像不像是某种写作的样子。而要想做到自己像是写作，那就得追求遣词造句，其中的高手还要追求一下文章的结构，起码得弄个虎头豹尾，首尾呼应什么的。

这样的做法当真很糟糕，相当于眼前有困难逾越不了，于是自己制造更大的困难去逾越。在开始写作的时候，最困难的事情是完成一篇完整的文字。但是，许多人大概是觉得这个难度梯度还不够，还要自己额外加一项要求：以优雅的姿势完成。结果就造成文气中断，一路读下去，发现作者写作的兴趣越来越低，最后几句有种恨不能赶紧结束的感觉。

文笔是个绝大的误解，当一个人在没有能力评判作品价值的时候，就会开始聊文笔，因为这样最安全。但是，当这样做的人多了，就让文笔变得仿佛很重要的样子。从中学开始，我周围就有一堆孩子，作文比我写得漂亮，会用许多我不会使用的语句，赢得了广泛的赞誉，被视为“文笔一流”。从我上网开始，我见过无数用词考究、句子精巧，恨不能每一句都是金句的网友，那样的文章让人望而生畏，觉得今生也难以在中文上企及如此水准。

然后，他们写着写着都不见了，而我还在。

起初我还以为是我足够不要脸，所以得以幸存。但是后来我慢慢开始理解，人们看到那样的文章，都会真心地赞美文笔，不过赞叹完了也就完了，回过头来，人们还是愿意一而再，再而三地看我的糟糕文笔。原因很简单：文笔只是文章的很小一部分，如果用房子来比喻的话，它只相当于房子的墙面和地板。墙面刷得再平整，地板的木纹打磨得再漂亮，房子本身盖歪了，或者房子太小，里面的人也不会觉得舒服。那些让我为之惊叹的美文，过几年我回去再看，往往发现除了精美的语句，文章里一无所有，自然也不会有任何生命力。

所以，在一开始写文章的时候，先尽量忘记文笔这件事情。如果是要讲故事，那么应该优先考虑这个故事从哪里开始，在哪里转折，又在哪里达到高超，最终又是如何结束的；如果是要讲道理，那么应该优先考虑从哪里引发话头，如何引出观点，然后正面反面怎么论证，最终如何得出结论，而且把可能遭到攻击、引发争议的地方抹平，或者加点钢筋，免得被人一炮就给轰垮了。

由于不用考虑文笔的问题，所以写作的时候会很自然流畅，不至于随时停下来找漂亮的字眼，反复调节句子结构。你是怎么想的，你手下也就那么写了。这是四平八稳盖小平房，可能不那么漂亮，但是它能站得住。没有明显的优点，但也没有致命的缺陷，关键胜在文气贯通，顺遂心意，极少出现手底下文章跟不上自己脑海中想法的情况。

像这样的小平房盖多了，人自然也就变得熟练和自信起来，提笔就能开始写作。通过这种方法，最重要的是让自己学会评判事物的标准：我们究竟是从整体上来衡量一件事情的得失成败，还是用某个局部、某个切片来下判断？中国人喜欢用静态的，碎片式的方法来观察世事，所谓管窥一豹，又或者一叶落而知秋。因此经常看到给文章挑错别字的，给别人的英语挑语法问题的，或者像豆瓣青年那样大谈特谈译本选择的，用“连这都做不好”为由，来否定整件事的价值。

以文笔评判一篇文章的价值，用的是相同的一套方法论。以文笔作为写作核心价值的，最后写出来的只是一堆漂亮的垃圾。这是我在写作上遇见的第一个大坑，希望你能及早意识到这一点。虽然大家注定都得跌进去一回，但因为有我的缘故，也许你能更快一些爬出来，专注于写作本身，找到写作的快乐。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

现在你明白了吗？为什么每当有人和我讨论南派三叔在《盗墓笔记》里的文笔问题，我总是报以礼貌性的“呵呵”？

带你探索人
的其他可能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
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合作请联系
com

用户留言

和菜头 45
沙发！
09-22 22:01:07

作者 回复
真是有点惊喜呢！你好！
09-22 22:01:32

何胖胖 17
今天罗辑思维笑来老师的直播，虽然音频听起来不够顺畅，但是内容真是不错，直播中有些技术问题还需要进一步改进，但是罗辑思维的创新是非常值得肯定的，罗胖他们真的非常努力和诚恳，期待菜头什么时候也给我们聊聊～
09-22 22:26:58

作者 回复
我拒绝。
09-22 22:30:24

?咩崽 15
这篇来的真是时候，昨天在写文章，试图表达自己的观点，却把大部分时间用在了遣词造句上，排比怎么表达，句式怎么构造，比喻怎样精妙，结果写来写去都似乎只在同一个东西，对自己很恼火。角度、逻辑半天想不出一个，尽折腾这些虚假把式了T T
09-22 22:24:19

作者 回复
不要这样
09-22 22:30:47

周航 12
我到现在写了31篇微信公众号文章，6月15号开始写的，到9月20号获得了微信的原创邀请。到现在我觉得最起码有

何胖胖 12
文笔可以不好，但是感情一定要真实，就算结构乱七八糟，也最好一气呵成的先写完再说，如果边写边琢磨结构，讲究遣词造句，往往灵感和激情就没了，要不写不下去，要不就是空无一物，这是我个人的感觉。
09-22 22:16:19

作者 回复
这个道理是对的
09-22 22:17:51

潇羽 10
作为一个文艺女青年，老喜欢写些矫情的东西，矫情自然又需要咬文嚼字，所以写篇短文也需要花费大量时间。从今日起，要彻底改正咬文嚼字的臭毛病，谢谢菜头指点。我觉得菜头和李笑来的文章都很实用，真的是能帮助我们认清自己，有意义的好文章。希望以后我也能写出这样的好文章
09-22 23:18:21

作者 回复
精准表达，说的不是文句的精巧，而是合适。那个字眼，如果合适的话，哪怕是他妈的，该用的时候还得用。
09-22 23:56:02

挑灯之夜92524512 9
关注文笔严重加重了我写作的负担，拖延了时间，但是我也怕写出来一堆口水账大白话
09-22 23:16:21

作者 回复
谁不是从流水账大白话过来的？你不能从第三个馒头开始吃。
09-22 23:56:57

?咩崽 8
刚刚反复告诉自己忘记文笔，很好用，20分钟写了昨天2小时才写完的量，哈哈哈
09-22 23:46:30

作者 回复
熟练工种，必须随手就能写出来，再考虑别的。
09-22 23:51:31

zhuzhu 7
好奇你是在哪儿看到大家写的文章的
09-22 23:46:03

作者 回复
网络是我的后花园。
09-22 23:51:43

丁高翔 6
字体看起来好看了，间距看起来更舒服。写了很久的日记，也写了两年多的公文类文字。越写越不知道怎么写。同事指点说，缺乏逻辑和提炼，没有亮点和层次。每次自以为写的不错的文字给领导看完，自己都觉得是垃圾。不过，我想多写多探讨才会进步，所以还是坚持写。
09-22 22:25:10

# 是怪物就去北京上海深圳

如果你还年轻，如果你已经确定自己是一头怪物，那么，你要尽快跑到北京、上海、深圳来。哪怕你在家乡的时候头长犄角、鼻孔喷火，到了这样的超级城市里，你只是最正常不过的存在。这里有无数怪物彼此相安无事地呆着，人们对此早已见惯不怪，甚至都懒得转动眼球多看一眼。最奇妙的是，正因为这种绝大的冷漠，成就了怪物们最渴望的宽容氛围。

是的，你没有听错，我说的是逃往北京、上海、深圳。在你的家乡，在某个你生长了二三十年的小城镇，如果你拒绝过上和所有人一样循规蹈矩的生活，拒绝结婚生子，拒绝稳定工作，拒绝放弃影响你赚钱升职的爱好，那么你就变成了一头和周围的一切格格不入的怪物。于是人们要挽救你，要教育你，要让你学会认命，停止毫无意义的折腾，这样你才能和大家一样“踏踏实实过日子”。

许多人因此选择了对抗，在愤怒中慢慢变得绝望，在绝望中变得麻木，在麻木中逃往虚无，甚至最后也就这么接受了生活的设定——既然人人都能这样过，为什么我不可以？当然不可以，因为你是一头怪物。怪物也许会暂时沉睡，但是最终还是会苏醒。当它苏醒过来愤怒咆哮时，每一个午夜都漫长到就像是一生一世。选择对抗，就是选择相信世事会按照自己的心意转变，反对你的人们转而支持你。这从来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而人的一生实在是太短暂了，短暂到不应该指望在一世之中达成这样的转变。

在北京、上海、深圳，唯一需要对抗的只有你自己。只要你没有被自己的欲望所摧毁，那么，无论你选择怎样的人生道路，都不会有人干涉。坦率地说，在这里根本没有人关心你的选择是什么，人们更关心你有什么价值，你能做什么事。所有那些你在小城镇里成为怪物的原因，在这里什么都不是，甚至没有人会注意到你有没有结婚，你是不是自由职业者，你的头衔和位阶是什么，以及你愿意耗费多少时间在不赚钱的爱好上——在这里这反而是一种被称许的美德，而且总能找到一批同好，他们的逃亡时间可能更早。

最妙的是，去往北京、上海、深圳，往往被视为个人发展的最高阶。因为在追求世俗意义的成功之路上，超级城市里的搏杀才是竞争的终极形态。人们通常认为唯有最强悍、最狡猾、最有野心和能力之辈，才能在那个舞台上角逐。所以，一个想要逃离小城镇生活的人，最佳的方法不是和周围的一切对抗，而是混进前往超级城市的战士队伍。当你说你要离开这里参加搏杀的时候，所有曾经批评你不思进取、不切实际的人会立即闭嘴，并开始默默懊悔说了太多话以至于你现在矫枉过正，却又不好阻拦你。对于一头怪物而言，去北京、上海、深圳“发展”是最好不过的出门条。

有时候，人对自己的认知未必准确。不是所有的怪物都是真怪物，也许只是青春期过长，或者只是陷入了某种形式的自恋。但青春期总是会过去，沉溺于自恋之中也总会警醒，明白自己的能力和自己想要的生活并不匹配。于是这样的人会在一夜之间突然面目全非，变得和周围的人一样，仿佛过往的一切不过是幻梦一场。问题是，无论是周围的人还是自己，在一开始都难以分辨是什么是真怪物，什么是扮怪物。

送这样的人去到北京、上海、深圳，会在最短的时间里做出鉴定。因为这里有足够多的诱惑，让一个人对物欲产生兴趣。同时，又有足够大的压力，让一个人的生活足够艰辛。如果不是一头真的怪物，在这两样东西的夹击下，很快就能显露出本性，明白退回去才是最佳选择。对于真正的怪物来说，能够保有自我才是最重要的事情，为此愿意支付任何代价。所以，既不会感到超级都市里炫耀一般的物质陈列会造成无可阻遏的欲望，也不会因为需要为房租水电付出艰苦努力且看不到尽头而产生畏惧。

如果你不知道自己是不是一头怪物，那么就应该一早去北京、上海、深圳生活一段时间；如果你认定自己是一头怪物，那么就应该尽早逃往北京、上海、深圳。城市越大，也就越容易找到生存的空隙，距离别人的眼光和评判也就越是遥远。在别人逃离北上广，去三四线小城隐居的时候，作为一头怪物，最适合隐藏自己的地方却需要逆流而上。就像是这北京10万块钱一平方米的房价，它几乎是永久性地解除了你买房的义务。在压力最大，竞争最强的地方，也同时有着最大的解脱。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广州并不是怪物的好选择，它太过市井气息，怪物还是容易暴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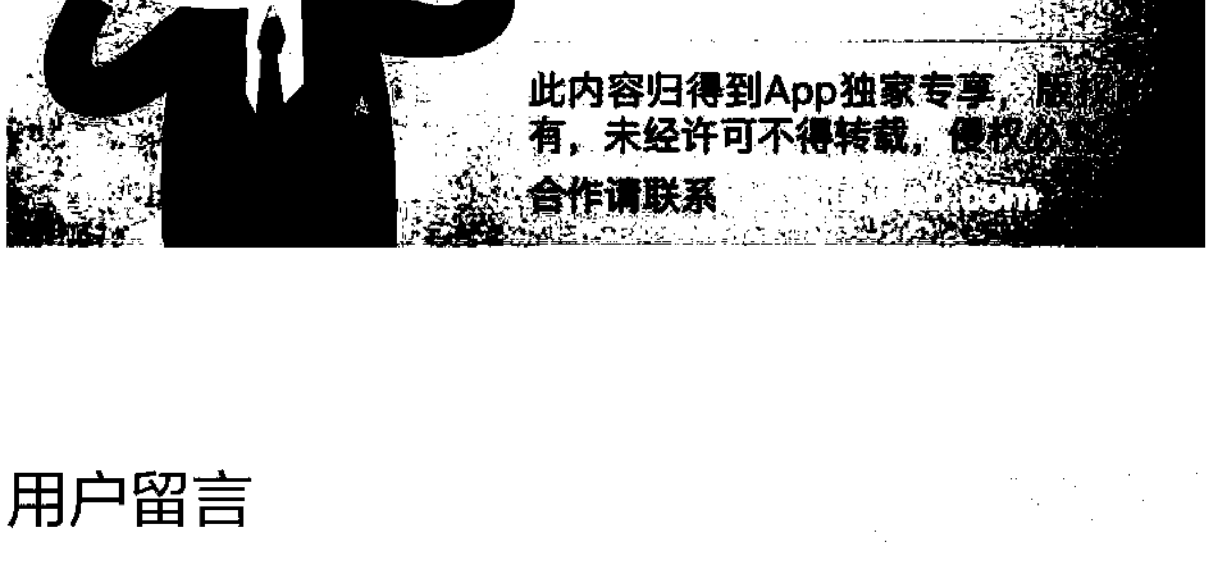
带你探索人生
的其他可能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
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合作请联系

用户留言

和菜头 101
沙发
09-26 10:06:55

作者 回复

中国移动4G
08:47

# 怪物天注定

在上一篇《是怪物就去北京上海深圳》里，我说无论你确定还是不确定自己是怪物，最好去北京、上海、深圳呆一段时间，因为唯有超级城市里才能为怪物提供足够的生存空间，也只有在超级城市才能验证一头怪物的成色。很自然地，就有小怪物留言提问说：菜头，那么我这样的小怪物刚刚空降，要怎样才能存活下来呢？

按照我一贯的高冷风格，大可以说一句：能活下来的自然能活下来，活不下来的自然会走。但是，最近一段时期我给自己的人物设定是慈祥，而且这个提问牵涉到的问题本身也很有趣。所以，这里专门写一篇文章作为回复：

为了简单起见，还是以我个人的经历入手，探讨一下小怪物的生存之道。在我看来，我人生中最重要的一个选择是在1997年上网，并且成功逃脱了杨永信医生的电击疗法。1997年的时候我不满22岁，谈不上任何远见卓识。互联网在当时看来，是最新的一样东西，而且我本能地觉得它会有非常广阔的未来。

当时，驱动我接触互联网和电脑的内在动力并不是自我完善或者提升，单纯就是为了好玩——可以联网和世界各地的玩家一起打《暗黑破坏神》。从游戏开始，接触到了BBS，接触到了MUD，接触到了邮件组，接触到了ICQ，从大学返回家乡之后，互联网成为我和外部世界联系的唯一通道，所以尽管那时候的我并不知道互联网有什么用，我还是非常热爱它，这种热爱到今天都没有消退。

从2000年之后，我的生活基本由上网、看碟、读书和出差构成。根据当时的统计，我每天待在网上的时间平均超过了14个小时。按照网瘾的标准，我早就应该被送去让杨教授电击治疗。幸运的是，即便和父母同在一个城市，我也坚持独居，这样就最大限度上减少了周围亲友对我真实生活的了解，也就最大限度上减免了来自社会的压力，可以关起门来专心上网。

正是因为我在互联网上投入了大量的时间和精力，让我得以在2008年从航空业直接转入互联网行业，也让我在北京得以立足，从此走上了另外一条人生道路。今天回过头来再看，所有这一切不过是因为我赶上了互联网在中国的兴起。所以，在2008年会有朋友叫我北上创业，会有互联网公司愿意雇佣我这样零经验的航空专业人士。时间上如果早或者晚三四年，可能完全不会是现在这个样子，路途要更加曲折崎岖。可以说，我的故事就是一个标准的“风来了，猪会飞”模板。

或许有小怪物看到这里会说：啊，菜头叔，您今天的鸡汤是不是灌猛了一点？的确，看了以上的回忆，很容易让人觉得我是在说凭着热爱可以成就一切，这就是一碗陈年鸡汤。但我的本意并不在于热爱，重点在于：

因为我热爱互联网，所以我在懵懂之中选择了和互联网共同生长，而且，在互联网的每一个发展阶段，我都努力在那个阶段里玩到最好。在BBS时代，我就是著名的拍砖手；在博客时代，我是中国数得上的博客作家，而且自己搭建了四个独立博客；在微博时代，我在饭否、Twitter都是早期用户，自己更做过微博；在微信时代，我的《槽边往事》公众号算得上最好玩的一块试验田，早已经远远超出写文章的范畴。现在，我是《得到》的专栏作家之一，只差直播还没有尝试。

从1997年和我一起上网的人早已凋零，背影远去。在过去的19年间，他们上网的时间未必比我少。风是一样风，猪是一样的猪，区别在于变化到来之前我每一次都要做得比周围的人强一点点，变化到来之时我每一次都要比周围的人适应得快一点点。正是因为所有这些一点点加在一起，乘以19，使得我从小怪物变成了大怪物。

单纯有热情是不够的，正如单纯追求好玩会被电击一样。在我刚刚开始互联网生涯的时候，人们喜欢说“互联网是一种工具”。却少有人认识到，我们打磨工具的同时，工具也在改变我们。把互联网纯粹视为一种工具的人，最终失去了和互联网共生的关系，因为人们总是畏惧自己发生改变。我到今天还在，原因在于我接受互联网对我的改变，工具对人的改变，并且并不因此而感到懊悔。总想着役使工具的人，难于脱开熟练使用工具的诱惑。我为什么不在今天重开博客呢？

站在今天的角度，重新回顾过去，我认为对于小怪物而言，找到下一个十年类似互联网这样的浪潮是生存的根本。一开始做成什么样子不重要，最可怕的是做错了行当。让我放弃航空业的原因很简单，我所在的航空公司在多年亏损之后突然盈利了。为什么盈利了我反而会放弃？因为盈利的原因是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上涨，飞机都是贷款美元购买，人民币升值之后偿还能力增强，瞬间就盈利了——待在这样的企业，一想到自己的努力和行业的成败完全没有关联，不会由衷感到恐惧吗？这样的行业继续待下去只是涉及如何分大饼的问题，绝对没有新的大饼出现，怎么敢接着待下去呢？

如果当时我从云南跑到北京，换一家私营航空公司，现在的我又会有多大不同呢？而我在当时宁可彻底放弃过去在航空企业的一切积累，一切人脉，从零开始学习如何运行一家互联网企业，原因就在于这里——我赌互联网是未来二十年里变化最快的行业，为此哪怕要降职降薪都在所不惜，只要能有那么一个机会就好。

未来十年的新浪潮会是什么？我不能具体列举出所有的行当。但我相信，在三十年财富累积和开阔眼界之后，人们的生活会迎来新的一轮巨变。在未来十年，凡是可以提升人们生活品质，帮助人们提升审美品味的行当，都会有一轮升浪。今天还不成立的服务和产品，在明天可能变成一种流行。过去十年间互联网致力于帮助人们省钱省时间，而在未来可能更受欢迎的是如何帮助人们有效地花钱和耗时间。想一想看，在两年前，如果有人让你花199块钱订阅一个有趣但是完全无法预知内容的网络专栏，你会做这样的事情么？同样的，如果两年前有人告诉我说，我可以在一个APP里卖2999元/公斤的极品云南松茸，我会把那人直接视为疯子。

回到1997年，我在懵然无知中接触到了互联网，却并不知道变化已经悄然到来。如今，我们都处在相同的变化之中，为世界裹挟着继续前进。这一次，我希望小怪物们不要像我那样耗费了十一年时间才最终确认自己是怪物，没有一早拥抱自己最热爱的事。我更希望小怪物们有我不曾拥有的幸运，在未来十年的大浪尚未涌起时就能占据靠近潮头的位置。如果方向是正确的，存活就是自然而然的事情。身处升浪之中的人，大概忙得没有时间去问这样的问题。

# 再见，松茸季

雨水已经转凉，等最后几场雨来过，云南长达半年的旱季即将开始，而2016年的松茸季也将宣告结束。

在7月中旬的时候，松茸正好。我在《得到》的专栏和自己的微信公众号里卖了两期松茸，在整个过程里内心受到了极大的冲击。上网那么多年，写过那么多文章，第一次目睹留言里除了赞美就只有赞美，网友除了友善就只有友善。

有一位《得到》专栏的读者，由于信息交接上的疏失，她的松茸在上海和北京之间往返了三次。当我向她表示歉意，并且准备做出赔偿的时候，她却反而安慰我说，她不是为了得到赔偿，投诉只是因为她知道生鲜难做，希望引起我的关注，不要让人们失去对我的信任。

写那么多篇文章，无论什么观点，什么立意，总有人在留言里骂我。而当我卖松茸的时候，我收了钱，甚至寄错了货，却收获了最多的赞美和感谢。我一度开始怀疑人生，为什么要写文章呢？卖松茸要快乐多了，许多读者因为他们在周末有了一顿别致的晚餐而向我道谢，有些人甚至以松茸为由头合家团聚了一次。这是文笔所做不到的事情，而来自家乡的松茸却轻而易举地做到了。写那么多年字，却不如几头松茸，我觉得自己的世界观都快要崩塌了。

转眼到了9月份，云南雨水陡然下降，当初看不上眼的低档松茸也炒到了一斤一千块钱以上，比房价上涨的速度还要快。读者不断在问：什么时候会有下一期？而我每次只能回答：等雨落下来。现在，雨水终于落下，但是今年的松茸季也到了尾声。

我问过云南的朋友，他们告诉我今年的松茸季大概还能维持一周左右的时间。由于产量有限，而且是今年最后一批，价格要比7、8月时候高了不少。之前的精品松茸即便我去刷脸，也无法按照过去的价格提供。喜欢精品松茸的朋友，你们只能带着美好的回忆，期待明年雨季早些到来。

9CM以上的顶级松茸价格虽然上涨，但按照过往的价格还能够承受，只是每日能够采集的数量不定。所以，这一次只提供顶级松茸。在未来的7天里，会尽最大可能从全省调货。但也不要指望会有太多，因为以目前的产量，每天50公斤已经是极限了，只会更少，不会更多。7天过后，松茸就彻底成为明年的事情了，希望这一次你的手够快。

松茸季短暂，而冬日漫长。作为今年松茸季的最后一幕，我想向你介绍一位可以陪伴你度过漫长冬季的朋友，可以称之为“主食灵魂伴侣”的云南特产——油浸鸡枞菌。无论是米饭还是面条，加一筷子油浸鸡枞进去，甚至只是加一点浸泡过鸡枞菌的油，味觉上会有跨越境界的提升。所谓“好吃到呻吟”，说的就是油浸鸡枞菌这样的东西，它可以让最寻常的米面也能在寒冷的冬夜里，放声歌唱曾经落在它们身上的灿烂阳光。

这批朋友私家制作的油浸鸡枞菌最大的特点只有四个字：没有平菇。

因为鸡枞菌的价格日渐高企，而油浸鸡枞需要晾晒新鲜鸡枞然后过油，一斤新鲜鸡枞到最后做不了几两油鸡枞。所以市场上的油浸鸡枞经常掺入廉价的平菇。打开瓶子之后，是一罐黑褐色的油，油底是一团可疑的菌丝。这次提供的油浸鸡枞欢迎和其它品类做一下对比，方法如下：

1. 开盖之后看一下油色，是不是清澈透亮的菜籽油？
2. 看一下鸡枞菌丝是不是根根可见，而且都是同样外观？
3. 抓一个云南人来，请他尝一口，看他是否会落泪？

朋友做这批油浸鸡枞是因为受够了市场上的同类产品，无法容忍平菇在鸡枞油里洗一个澡，就敢跳出来自称云南山珍。所以他不惜工本，自行做了一批纯鸡枞做成的油浸鸡枞。

需要说明的是，他在里面放了云南丘北辣椒，所以略带辣味。同时，他还放了一点川花椒，所以略带麻味。为了保证鸡枞过油之后还能保持鲜甜的本味，他专门选取了火把鸡枞，所以除了香之外，回味还带着一丝甜。请根据自己的口味决定是否购买，如果不能接受任何一点辣味和麻味，请把机会让给别人。

油浸鸡枞一共500瓶，是我能搜刮来的最后一点存货。卖完之后，请继续期待明年。希望在松茸季过去之后，它能在寒冷的日子里多陪伴你一点时间。无论是热腾腾的米饭、馒头还是面条，来一点油浸鸡枞，你都会看到世界的光。

打开微信－右上角添加朋友－公众号

搜索“得到”微信公众号

输入暗号“菜头”

在商品页购买顶级松茸或油浸鸡枞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中国移动4G
12:33
←
字号
写留言
99+
请朋友读

用户留言

Korscarl 9

虽然我没有买过松茸，但是看到那位《得到》读者购买松茸的经历，不禁让我想起自身在中秋前购买一份茶礼的事。店家是一位我特别欣赏的普洱卖家，但在收到茶礼打开后让我诧异。由于快递暴力的问题，茶台上有大幅度的裂痕，我当即就拍下图片反馈给卖家，不过心里的不平衡稍纵而逝。我的初衷并不是希望得到赔偿亦没有接受卖家在第一时间看到后提出的置换。这份毫无保留的信任和理解出自我对卖家的喜爱以及关键是对普洱的喜爱。如果茶店能够发展地更好，那是我更希望看到的样子。

09-28 13:30:21

作者 回复

五星买家！

09-28 13:32:19

人间喜剧 7

动心却不能买的松茸，一个人在外地，爱人，父母，和为数不多的朋友都分布在不同的城市。单是想想做出美味的松茸却要独自一人享受时就觉得很孤独。毫不犹豫的为鸡枞下单，一个人泡米饭下面条的时候也算有了依靠，比外卖开心很多。 谢谢菜头 希望明年雨季你还可以卖松茸，明年就要和爱人团聚啦，可以操刀做松茸了。

09-28 13:12:23

哲思中的竹 7

鸡棕已下单，大伯在云南玉溪，小时候去玩过一个暑假，鸡棕超好吃，可以下半碗米饭。怀念的味道。叔的品质，信得过，期待^_^

09-28 12:22:10

旭阳 6

"他可以让最寻常的米面也能在寒冷的冬夜里，放声歌唱曾经落在它们身上的灿烂阳光。"好喜欢这一句话，光是想一下那个画面，都是一种美的享受，心情好了许多。好玩，有趣，又好吃，这个专栏是我想要的。

09-28 15:18:42

Dr. Yang 5

云南除却雨季，还是有可圈可点的地方。提到油鸡棕，想爹娘了，想那碗难以用言语描述的鸡棕面，总之，除却思念，还有念想。

09-28 13:58:02

郑岚Just we 4

我不管我要打滚求鸡枞！连出售界面都没看见就卖完了😭😭😭我不管我不管我要买鸡枞😭😭😭

09-28 18:56:33

作者 回复

明年请早

09-28 19:44:37

毛绒绒 4

我每年无论在哪里都会吃得到所有新鲜的菌子，也会有有大瓶大瓶小姨给我做好的油鸡枞蹲在冰箱里等我。就算是到刚才，我还在吃一个火腿月饼。所有这些都觉得好吃，觉得满足，觉得幸福。可我每次看到叔的深情推荐，开始会觉得高兴得意，可是几分钟过后，我又会在心里碎碎念：不要让太多人看；但愿这篇阅读量爆低；读到也没用，这些跟你们都口味不合……对不起，我没恶意，可我就是会这么自私的想，这么自私的念。

09-28 14:41:34

兰英 4

都买了，开心

09-28 13:25:22

作者 回复

鸡枞不能走空运，要单独出，会比较慢一些。

09-28 13:30:10

Allon Pan 3

九月初去北京出差的时候，和朋友从北二环赶到北五环，又排位等了一个小时，终于吃上了抚仙湖铜锅鱼，鱼汤和土豆饭吃得人迈不开腿啊...

09-28 19:13:45

作者 回复

洋芋饭可以要求个火腿，味道更好

09-28 19:44:21

中国移动4G
13:40
←
带你探索人
的其他可能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
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合作请联系
字号
写留言
99+
请朋友读

什么？你问我选错了怎么办？请看今天文章的标题。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热爱不能成就一切，热爱且多做一点点才能拥有通往明天的车票。

用户留言

和菜头 78
沙发！
09-27 17:40:33

作者 回复
奥特曼你好！
09-27 17:41:02

小鸟 24
松茸松茸松茸松茸！
09-27 18:45:38

作者 回复
快了快了快了！
09-27 18:51:04

博士蛙 22
和叔，我来上海已经3年了，感觉自己夹在怪兽与非怪兽之间：不想回家乡，又觉得大城市压力大。
09-27 17:47:14

作者 回复
再挣扎一下
09-27 17:51:48

无双 21
我现在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快速做到最好，成为一个大怪物。通过一段时间的发展，我一个职场经验一年的新手，做互联网产品的能力也不够强，公司也没有培养我的意思，我自己做的公众号写文章也不好看，不停的看书和学习，却总是越来越觉得自己很弱小，到底我能做什么未来是趋势的事，我不懂VR，不懂人工智能，我不是工程师，只能说说话写写字，今天工作也不顺利，到底自己热爱什么都开始怀疑了，菜头叔你当时是怎么熬过来艰苦的日子的？
09-27 18:29:02

作者 回复
认认真真上班，下班穷凶极恶地玩。
09-27 18:31:50

COCO 19
真喜欢你这两篇讲怪物的文章。我从小就和老家格格不入，后来到了广州，感觉总算有了容身之地（尽管现在也感觉广州太小了）。我想我应该就是那种天生的怪物吧，人生几乎不曾往回望过，永远让我激动的都是将来，对于世界每一个大的变化都心怀感激，世界变得越快我越感觉快乐。新的事物出现我也是第一个要去尝试的，可惜我耐心不足，很多事情浅尝即止，现在快三十了，感觉自己的心态渐渐冷静下来，不那么急躁，做着喜欢的事情时也更加的专注。在更大的世界里更淡定的活着，这是我对于自己最大的期望。
09-27 20:28:59

花花 12
大头头还自己弄过微博啊，棒棒哒～大头头窝就想开家奶茶店，你觉哒好不好啊？而且是加盟哒，自己弄弄不来～可素窝爸比妈咪都不支持窝，窝曾经说要去摆摊卖东西，窝爸比说窝这样哒性格，卖贵惹自己都会觉哒不好意思的～窝觉哒他说哒还蛮对～（对手指）
09-27 18:03:30

作者 回复
奶茶店不容易开，传统行当并不简单。
09-27 18:28:28

代号_v 11
趁着菜头叔慈祥的时候赶紧请教个困扰很久的问题：和女票大学三年，毕业后她考上了湖南株洲的公务员，我来了深圳，又三年。她父母同意在一起的两个条件，1是她考上广州、深圳公务员，2是我去长株潭任一城市。三年过去了，她没考上，我本来舍不得深圳，但为了她我同意去长沙定居（我重庆人），已经打算明年我就去了。结果最近她父母又变卦了，说即便我去长沙也不同意，女票精神压力很大，又在意她父母的感受，跟我反反复复分了好几次，我也不忍心看她难受。我现在好纠结，为啥别人父母都是逼婚，我这儿就是个作斗争姿态的丈母娘呢？我预计女票会再来找我和好，但她如果不够坚定，还是会受父母影响，未来的生活恐怕会被遥控指挥，定不幸福。除了做了断投入新的生活，有别的方法么？
09-27 20:45:08

作者 回复
不，扳机你自己扣就好了，别老想找别人背锅。
09-27 21:34:26

Connie75184601 10
好玩，帮助他人花钱、耗时间的行当——我得好好想想是什么有趣的事情。科技发展，社会聚变，这十年的发展可能抵得上过去几十年，同样，未来十年可能抵得上过去一百年，做自己喜欢的事，有热情、有努力、有坚持、有耐心，一定会成为自己想要的样子。
09-27 18:57:07

作者 回复
还要有决断力和担当。
09-27 19:00:34

陈怀哲 9
我读高中的时候在网上购物，家里人都骂我说我迟早要被骗几次，说网上的都是假的。因为在他们总是盲目的坚信着自己过去生活所积累的经验，同时也对一些二流新闻杂志偏听偏信。我说，我可以买到在本地买不到的东西，我可以节约时间，迟早网上购物会普及，可能什么都离不开网络。如今我已经参加工作了，二老已然成了手机控，去年回老家，家里交电费，老爸去问管片的电工，别人让用支付宝交，我爸不会，然后回来让我们交，他说现在果然是什么都要懂上网啊。这时候，我想到这些年网络带给我们生活的巨大变化，生活习惯，生活方式，包括生存观念等等，趋势实在是不可违的东西。我也一直喜欢尝试新事物，并坚持记录生活，坚持写作、编程，我相信这个世界会越来越好，我会越来越好。
09-27 18:37:28

作者 回复
很多人在中年就退转了。
09-27 18:51:43

不大不小段 9
未来的趋势很明显，影视娱乐、物联网、大数据、3D打印、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等…这些行业的进入门槛都不低，所以小怪物们更要趁早准备
09-27 18:04:37

作者 回复
这里面有些怕是会先挂掉的
09-27 18:26: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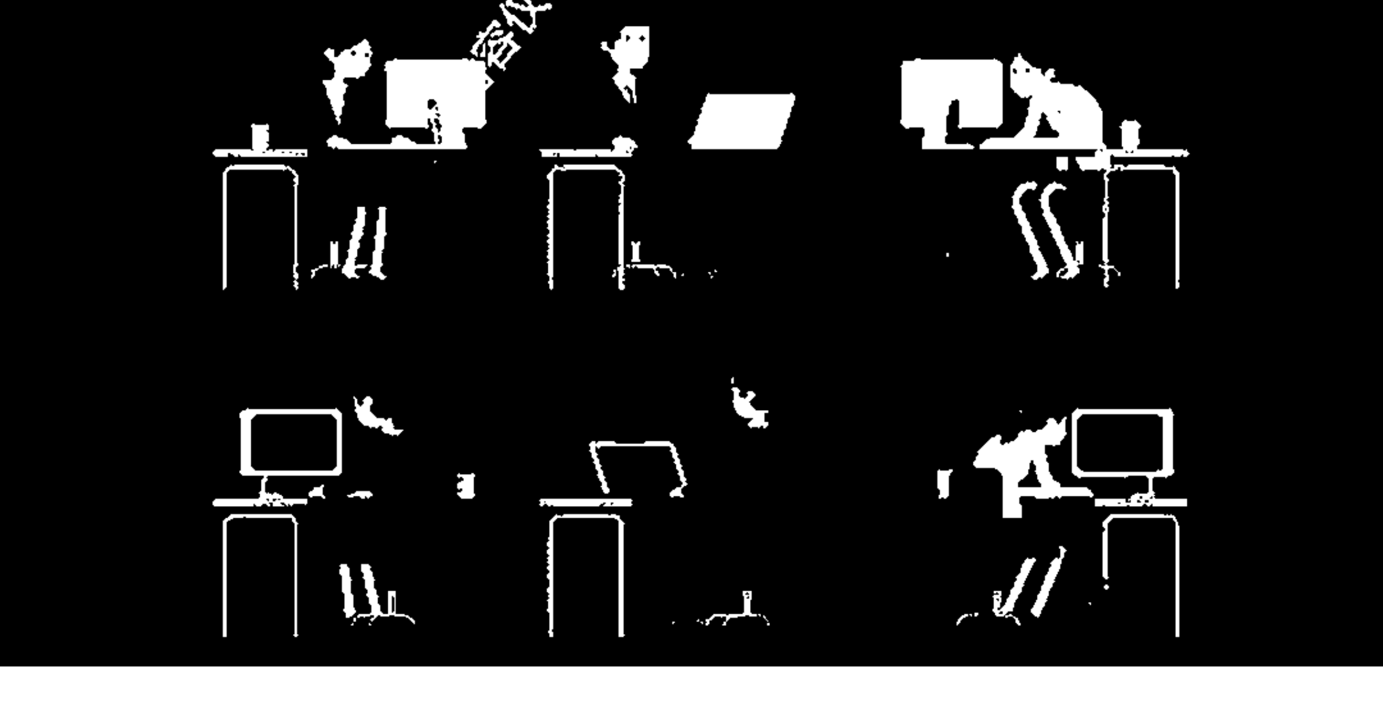

# 为什么公司政治是无法避免的？

如果不是标题栏长度有限，我还会给这篇文章加一个副标题：仅仅做个好人是不够的。

没有人喜欢公司政治，哪怕搞公司政治的人也那么说，而且很可能声量最高。这是因为人人都在追求做好人，追求做清流，所以一定要和公司政治保持距离。可惜，我是《皇帝的新衣》里那个天真的小孩子。要我说，人们厌恶公司政治的本质是把一个繁难的事实判断，转化为一个简单的道德判断，甚至是个人好恶。要厘清公司政治是什么并不容易，但说出“公司政治很糟糕”、“我讨厌公司政治”就要简单得多。

对于许多人来说，大脑实在是太宝贵了，宝贵到舍不得用一下的程度；梦幻太甜美，甜美到根本不愿意醒来看一眼现实的程度。

有没有一家公司，从上到下所有人相亲相爱，亲密无间，团结一致，守望相助？有的，但要么规模不大，要么不可持久，因为这实在是太违背人性了。有一种公司管理方式叫360考评，方法是让一个人的上级主管、同级幕僚和下级部属对自己的工作能力进行评定。那么，一个不错的管理人才应该三项都是高分是不是？当然不是，这样的人大概只有上级打分是高分，另外两项分数值都不会高。

同僚是不可能打高分的，因为所有的同级彼此构成向上通路上的竞争对手。为什么要给自己的竞争对手打高分呢？难道是觉得晋升游戏的难度太小，必须给自己提升一下难度，否则没有可玩度？下级也不可能打高分，因为你的个人业绩越好，意味着对他们的管理也就越严苛，他们的付出也就越多。纵然跟着你能打胜仗，老板吃肉，你啃骨头，大家喝汤，但人性决定了喝汤的人觉得面前这碗汤对不起自己的付出，所以也绝对不会给你打高分。

在一家公司内部，职位、薪水、资源永远都是稀缺资源，除了老板之外所有人都处于无时无刻的竞争状态中，努力为了升职加薪争夺资源而彼此争斗，这才是一家正常公司里的正常图景。一群有理想有抱负有能力乐于奉献，为了共同梦想而努力奋斗的人组成一家公司，这是理想情况。相当于斗地主里拿了两个王四个2，外加一堆炸弹和飞机，基本上人人都想要但是基本上都没机会拿到，所以才叫做理想情况。更多的情况是一堆有各种毛病，能力参差不齐，想法各自大相径庭的散兵游勇组成一家公司。就像拿了满把小顺小对，外带各种散牌，却要想办法赢下一局，这才是真实的常态。

职位永远有限，加薪永远有数，资源永远不足，那么公司政治就是必然会出现的事情。个人喜欢或者不喜欢，根本不重要。它就在那里，转职业换公司甚至自己当老板都没有任何用处。无非是在公司高速增长期里公司政治没有那么明显，也没有那么凶残，等到公司发展稳定或者陷入停滞时，公司政治就是主流，因为此时还不瓜分利润和权力，更待何时？有人说绅士就是斯文的狼，职场上何尝不是如此？大家都是穿正装的狼同志。

我有一位朋友，心地单纯的技术人员出身，经过多年奋斗终于进入公司高层。上任之前他不无忧虑地找到倾诉，说是完全没有信心应对那些彼此勾心斗角、争权夺利的公司政治。我问他是不是因为觉得自己是个好人，如今要投入污泥浊水而感到不安？他点头称是。我接着再问他，那你觉得你的手下爱你尊敬你吗？你担心你会变了一个人，失去了他们对你的敬重吗？他想了一下，承认的确如此。于是我问了最后一个问题：你觉得你的兄弟们是因为爱你尊敬你才来的公司吗？他一下子愣住了。

他追求做一个与世无争，爱惜羽毛的好人，我觉得这完全可以理解，谁不是呢？可是，人们之所以进公司，之所以要挑选公司，是因为最高限度上自己有梦想要实现，单凭个人的力量完成不了，需要公司作为载体助力；最低限度上是因为有房子要交按揭，有孩子要买奶粉，有老去的父母需要照顾。所以，他们不单纯是希望有一个好人，可以让自己的工作环境友善一些，舒适一些。他们真正需要的是好人能上前一步，撑开一片天空，为自己的个人发展创造机会，为自己的个人收入创造条件。你不去为他们争取更多职位，更高薪水，更多业务，只满足于自己做个好人，那么做个好人又有什么用呢？个人成功地做了一个好人，对于自己的团队来说，很可能是灭顶之灾。

最后，我对他说：“你如果以做一个好人为满足，那么你的属下为什么要跟着你继续打拼呢？你对自己的属下都不能负责，在意自己的声名远甚于他们的利益，你如何能说自己是个好人呢？所以，麻烦你像一个真正的公司高管那样去勾心斗角，去争权夺利，去为你的部门争取更多公司资源，为你的属下争取更多部门职位，争取更多加薪机会吧！”

就这样，我让一个好人高高兴兴毫无心理压力地去参与公司政治了。

对于更多的人来说，未必有参与公司政治的机会，但同样需要直面公司政治的勇气。这是因为，“我讨厌公司政治”太容易变成不思进取，退缩逃避的理由了。直面公司政治意味着要承受流言蜚语，夹枪弄棒，但是若一个认为自己在做正确的事，那么他就应该主动去承担这一切。如果一个人对自己拥有负责任的态度，那么他应该知道所有这一切都是成长中的必须。没有人会主动让出资源，让出职位，让你去践行你的想法，探索新的业务，完成你的个人业绩。

世界上并不存在桃花源和乌托邦，可以让人心无旁骛地为梦想而奔跑。伟大的乔丹之所以伟大，并不是因为他进攻时无人防守，可以从容不迫地表演空中行走、花式扣篮，而是因为他在起跳瞬间，要面对阻拦、拉拽甚至是肘击、膝顶……正因为面对这一切，他还能毫无畏惧地继续向上突进，并且找到一个极为艰难和勉强的角度把球投进。我们不能指责其他球员的阻拦、拉拽，因为他们就是干这个的。同样，乔丹要承受阻拦、拉拽、肘击、膝顶去投篮，因为他正是干这个的，而且他的使命就是在这样的情况下把事干成。

我知道，这篇文章大概又会招致“社会达尔文主义”的批判，认为我在宣扬成王败寇的哲学，把职场低俗地比喻为丛林社会。我想，在这些“好人”端着咖啡杯，畅聊美好职场关系的时候，应该抬头看一眼。看看在他们头顶，此刻是否正有人撑开一把伞，为他们遮挡住了暴风骤雨，不让雨水落进了咖啡和他们的大嘴。

上帝保佑喝咖啡的好人。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叫人起床的人，要承受最多的起床气。

满脸胡须 27

在国企工作多年，对公司政治也算了解，性格问题，一直在中层徘徊。工资不多，权力不大，一直以为，把工作做好就会有晋升的空间。实则不然，如果不参与公司正政治，如果不学会怎么管理和指挥人，干活的人永远是干活的人，个人的想法永远只能用在个人身上，无法实现到公司的管理上。年近不惑，我也看开了，正在积极准备自己出来创业，远离大公司的政治。种坚果，卖茶叶，写小说，春华秋实，笔耕不辍，自己养活自己。

08-31 07:34:59

风中泪 25

就为抢个沙发，竟然写出这么好的文章！给你个赞👍

08-31 06:43:21

作者 回复

谢谢，为了沙发无所不用其极。

08-31 07:48:32

张同文38160698 22

这两天笑来老师（菜头哥不喜欢称老师）正在讲关于如何遇到贵人和如何主动请求帮助的环节，有一个问题，想来想去还要向菜头哥求助比较合适。是这样的，暑假快开学了，我和我要上小学六年级的女儿在检查她的暑期作业，她向我发牢骚问了一个简单的问题“你们大人总是让我们学习，却从来不给我们讲为什么学习，学习有什么用”，我张口准备习惯性地给她讲关于学习与成长、与未来、与现今社会竞争等的关系，然而话到嘴边却突然意识到这些东西讲给目前许多成年人听大家都觉得烦，讲给孩子听会有什么用呢，竟一时语塞了，这也成这些天我的心结，现在求助菜头哥帮我解一下。

08-31 07:18:36

豆子豆 17

想起一个朋友的奇葩经历：开始他最烦公司政治，能躲则躲，结果终究躲不过，还侵犯到他个人利益。被逼无奈不得不搞，结果发现自己特别擅长搞这个，对手一个一个被他搞垮，还爬到了高层。但他始终还是厌恶公司政治，现在像个半隐退长老，待遇不错，看着下面的人互相搞。

08-31 08:13:50

莫大先生111456 15

脱离了办公室政治，在社会上还有鄙视链的存在。所以，那些玻璃心还是要处理成钢化玻璃心，至少不容易碎。

08-31 07:47:00

Yoyo 13

出于对公司政治的厌恶和远离，我选择离开了原来大公司(相对)的管理职，到一个小公司做专业职，并且在现在的公司里也拒绝晋升，拒绝转管理岗，我个人感受好多了。别人看来我不上进，我还是想尊重自己的感受。职场路漫漫，要尊重自己，和自己愉快相处。

08-31 07:36:45

韧 11

这篇文章才是精华，您恢复了，我放心了。

08-31 07:08:03

作者 回复

不，是你的阅读水准只到这里。

08-31 07:47:01

「9527 」 11

喜欢这篇，很多刚工作的人都认为有个无忧无虑的彼岸等着他们到达

08-31 06:35:55

郭丽文 8

终于再次验证我总结的:菜菜是利益高于一切的价值取向。价值取向无所谓对错，只是阵营派别不同。拥有的与失去的都是价值取向决定

08-31 10:58:11

作者 回复

你别总结了，利益高于一切派的话我现在正在国企做官，你都没地方给我回帖去。

08-31 11:15:13

吴立伟 8

深处其中，每个人头顶上都是清平世界，心里头都是五味杂陈。

08-31 07:40:39

默陌菲 8

不论是在公司中，还是在学生会中。所谓的勾心斗角到底是什么呢，我们这些所谓的好人似乎总是与他保持距离。也许只有单纯的孩子才会想当所谓的好人，才会因为自己是所谓的坏人而自责。到了某个年纪就会慢慢发现世界上除了黑白更多的是灰色地带。但是存在即合理，我相信在不同的高度会看见不同的风景。而在这条人生路上我们要自爱，学会对自己的行为负责，不要自我欺骗。总有一天也许会看清公司政治，学生会的争斗。

08-31 06:59:21

# 懂事的孩子没糖吃

什么叫做“懂事”？我活了快四十一年了还没弄懂。要我说，起码得有一本《懂事手册》，详尽列举各种行为，明确告诉我什么是懂事，什么是不懂事。意会从来不是一件好事，定义模糊本身就是使诈，为了所谓的“灵活性”，因为如何定义懂事权力在评价者的手里。这样的话，懂事与否全看需要而定，弹性的棍子才能打死人。

我最早接触“懂事”的概念还是个孩子，老师给我们讲《孔融让梨》的故事。孔融是个懂事的孩子，因为懂得把梨让给其它兄弟姐妹。我听完之后唯一的收获是觉得梨子一定好吃极了，必须是世界上最美味的水果，否则不至于吃个梨都得让来让去那么麻烦，就像大人在餐馆饭桌上彼此谦让鸡头，弄得满桌子汁水四溅一样。

在吃了第N个梨子并且失望之后，我不禁开始阴暗地想：孔融之所以要让来让去，估计是知道梨子并不好吃。他挑选最小的一个，那么受的苦也就最少。你知道，阴暗的想法一旦升起，就会完全停不下来。从听到《孔融让梨》的故事的那一天起，一直到今天我都有一个疑问：为什么不一个小孩子一筐梨，爱怎么吃怎么吃，有什么好分的呢？

尤其是我成为一个理科生之后，想法变得更加具体了：为什么不把梨子分成大中小三堆，然后按人头切块，每个孩子抽签然后顺次大中小各拿一块呢？为了公平起见，孔融负责分梨和切梨，他最后一个拿就好了。这样，不需要任何人“懂事”，也不要任何人做出牺牲，大家也能公平合理地吃到了梨---如果大家都还希望公平的话。

由此，我得出了一个猜想：所谓“懂事”，意思是用它作为迫使人接受不公平结果的借口。尽管在许多时候，这个词字面上的意思的确有设身处地，不逾规矩，安守本分的意思。但真正用的起来的时候，大多数情况就是为了让人去做自我牺牲，放弃欲望，忍受不公平。

只有一个出国进修机会，因为你还年轻，所以要求你让出名额给老同志，让了就是你懂事；晚上要宴请领导，因为你很漂亮，所以要求你过去陪酒，陪了就是你懂事；无凭无故封了你的店，停了你的业，你还要请客送礼点头哈腰，这么做了才是你懂事。打落了牙齿和血吞，这大概就是成年之后“懂事”的真正含义吧？

那么，我们怎么忍心赞许一个小孩子懂事呢？“来，雪糕分叔叔吃一口”，从眼泪汪汪的小朋友手里抢过雪糕，换来摸摸头称赞一句“乖，真懂事”，据说这样可以让孩子明白分享的快乐？那难怪成年人听到分享两个字，感觉和听到打劫没什么区别。一个懂事的小孩子是不快乐的，只有一个在欲望完全不能申张的世界里，才会有懂事的孩子。孔融让梨的本质是梨子不够多，注定了有人要拿最小最烂的一个梨子，所以，需要给这种牺牲一个好听的名字罢了。

身为大人，要么想办法为孔融兄弟姐妹们弄来更多的梨子，要么为他们设计一个公平的分配方案。但是这样都太麻烦，远远不如直接用道德来解决问题。兄友弟恭出则悌，这就简单多了。世界上有两种公平，一种叫懂事的公平，一种叫不懂事的公平。不懂事的公平麻烦，要设计，要流程，要均势。懂事的公平就要简单很多——献祭出最懂事的那个，剩下的人就觉得公平了。就像是一群狼，今天的肉不够吃了，一头叫孔融的小狼自己走出来平躺在肉里，主动加入晚餐行列。于是他的兄弟姐妹一边吃他，一边赞美：这娃真是懂事啊！

别的地方我不清楚，但是在中国的社会里，说谁懂事跟说谁是好人一样，潜在的含义是：你是最弱的那一环，可以被最先牺牲掉。

所以，我们经常看到极为怪异的一幕——在一个普遍推崇和褒扬懂事的社会里，所有人行事的时候就像挤公交一个争先恐后，连拉带拽，连打带踹，丝毫看不见任何懂事的迹象。也总是能看到会哭的孩子有糖吃，无理蛮横的需求总是能够得到满足，而那些从小被教育要懂事并且对此深信不疑的人，却只能站在一边眼巴巴看着他们大口吃糖。

你懂事吗？你有糖吗？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先假设所有人都是坏人，那么这个世界才有可能变好。

陆宏志70960011 21
没有话语权的需要懂事，有话语权的教会别人懂事。
09-02 05:45:33

?黄平? 14
在你特定的场合、环境你达到一定的高度时候适当做做“懂事的人”还是不错，这个时候的懂事是一种情怀，在没达到这种时候，你就使劲的折腾就对了！
09-02 06:14:30

117的爸填坑中 12
菜头不愧是泼心灵硫酸的大师，稀松平常的故事经您这么一分析出看觉得好喷，但是细细一想我们身边很多原本以为就该这样那样的事情仔细一分析后往往能有不同的收获，这就是批判思维的功劳吧，把一个貌似有定论的事情进行多维的解构，让我们看到更多不一样的，甚至看到深藏在表面之下的真正的运动机理，您说的带我们看不一样的世界，指的就是让我们有更多不同的视角去看问题，菜头谢谢你。
09-02 06:12:11

Dr. Yang 12
懂事的背后，藏着自卑，或是需要完美的表现来换糖吃。别人嚷一嚷就有糖吃啦！你这么懂事，真可怜...我希望你无理取闹，让“公平”显得“公平”，让其他人显得没有那么卑鄙...你为什么总是要做好人
09-02 05:56:09

精灵 8
看着周围同事因为不懂事很轻松，因为领导总说：他能办成什么事！自己累成狗的时候，就想抽自己几个大嘴巴：叫你爱现，叫你懂事，叫你积极！
09-02 06:14:51

Alice5 8
“无理蛮横的需求总是能得到满足。”懂事的人只能看别人大口吃糖。说的就是这几年我在职场看到的现象。
09-02 05:36:35

无名 6
从小围观妹妹们吃蒸鸡蛋羹起，就被夸做懂事儿的孩子，以至于现在都把鸡蛋羹奉为美食
09-02 05:50:43

时响 5
第一次留言，只因你解开了我之前的一个已经忘了的问题，按说感谢应该是用行动的，我就用文字表达了：谢谢你，和菜头
09-02 05:35:56

矜艾。 4
我就是那个没糖吃的懂事的孩子。前天同办公室的女的倚老卖老，在我对她和气的表明能否说话态度好一些时说“我比你大，我说你咋了，还不能说你了，没家教”，在我还未回话前领导将她推出办公室，做了半天我的工作，不能情绪化。昨天调休没再单位，今天来上班，碰到她也不说话，结果她一关系暧昧到众所周知的另一中层领导来办公室，办公室仅我们三人，他们的对话如下

无名 6
从小围观妹妹们吃蒸鸡蛋羹起，就被夸做懂事儿的孩子，以至于现在都把鸡蛋羹奉为美食
09-02 05:50:43

时响 5
第一次留言，只因你解开了我之前的一个已经忘了的问题，按说感谢应该是用行动的，我就用文字表达了：谢谢你，和菜头
09-02 05:35:56

矜艾。 4
我就是那个没糖吃的懂事的孩子。前天同办公室的女的倚老卖老，在我对她和气的表明能否说话态度好一些时说“我比你大，我说你咋了，还不能说你了，没家教”，在我还未回话前领导将她推出办公室，做了半天我的工作，不能情绪化。昨天调休没再单位，今天来上班，碰到她也不说话，结果她一关系暧昧到众所周知的另一中层领导来办公室，办公室仅我们三人，他们的对话如下，男：不会叫的狗咬人，你惹狗干嘛？女：那狗惹我啊男：丑人多做怪。我无法忍受一个中层领导如此说人，告诉了本队领导，他说没办法，去找了管人事的主任，结果大家都当我不懂事，让我道歉了事。是啊，我忘了，队领导和男的多年好友，那男的是主任的爱徒，一手提拔上来，不论犯多大错都保他，是我太天真了。有些疲惫，期待自己的单位早点建好，早点回去，不在代培单位受气。希望未来的人生里，我可以不被要去懂事，不再有这种近乎耻辱的道歉。
09-02 09:57:55

# 开始写作吧

每隔几年我都会在网上呼喊一番，希望人们拿起笔/键盘写点什么东西。为此，我每次都要绞尽脑汁找个新的理由。这是一件极度无望的事情，任凭我怎么呼喊，能够响应的人总是那么的少。所以，我总是在不断追问自己：是不是我劝说的方式有问题，总是不能找到人们心底里的那个开关。

你知道的，理工科学生总是这样，当他们被卡在某处但内心又确信一定存在某种解决方案的时候，他们就被这个尚未找到的方案彻底魇住了。在找到它之前，他们会不休不眠，不思茶饭，心心念念只有这一件事情。就像我之前每年春节回家，为了恢复家里的无线网络，第一晚经常要工作到凌晨三点以后——路由器和Windows系统之间的关系永远是一个未解之谜。

如何劝说他人加入写作的行列，对于我同样是一个未解之谜。不过，这一次在《得到》我不想继续呼喊，陈说写作的好处，我打算换一种方式：

写作是一件给人带来压力的事情。但关于这种压力，绝大多数人都理解错了。人们不去写作，最常见的理由都是“我怕自己写不好”。其实，根本不用为这一点背负任何心理压力。因为在我看来，并不存在怕不怕的问题，而是基本上没可能写得好。**所以放心吧，你是写不好的，不用为此焦虑了。明白这一点有利于打消所有妄念，回归写作的本质。**

既然写不好，为什么还要去写呢？原因有两个：一、如果秉承做不好就不要做的原则，我们现在还在树上蹲着挠痒痒；二、所有人一开始都写不好，承认这一点是一个良好的开端。在2004年的时候，我就尝试过写剧本。剧本和散文、议论文完全不同，是一种非常专门的文字。当时我和宁财神打赌，说我也能写出《老友记》那样的喜剧。于是，我写了一集后自信满满地发过去叫他“跪读”。不一会，我就收到了他的回复：“知道你写的是什么吗？你写的是屎。”知道自己的剧本是垃圾之后，我整个人感觉好多了。因为宁财神的判断如果正确的话，那么，我只需要稍微一点点，就可以达到除了进步就只有进步的境界。后来的事实证明的确如此，我真的写出来了一些剧本，而且在专业编剧那里的评价还不错。

所以，请接受一开始不可能写好的这个设定，不要用文章好坏来给自己施加心理压力。写作真正的压力来自于完成一件事情的压力，你要么一开始连个标题都想不出来，要么写两段之后就不知道如何继续下去。写第一篇文章会是一次漫长而痛苦的自我挣扎，你大概有30%的精力花在构思内容上，剩下70%的精力花在自我怀疑和自我否定上。对于自恋的人而言，后者的比例可能在95%以上。在这样巨大的心理压力之下，如果你到最后还是能完成这篇文章，那么你就已经从写作中获得了第一个收益——**你用最小的代价，体验了一件事情是如何完成的。**文章好坏根本不重要，重要的是你完整地经历了一次创造，而且是在沉重的心理压力和干扰下完成了这次创造。从此，你就拥有了创造者之心。

现代人对成功的渴望几近疾病，由此带来一系列的焦虑和痛苦。其中很大的一个原因就在于意淫太多，体力太差。在脑子里想象一件事情的时候居多，但真正动手去做的时候很少。这是因为聪明人太多，聪明人的问题在于喜欢用思考替代行动，然后竟然为脑海里想象的得失而感到苦恼。写作是一件小事，但是在过程里和所有其他的创建并没有任何不同。通过写一篇文章，可以建立起对完成一件事情、创造一个事物的真实体验。于是，人就从脑海里奔逸不休的各种想法里摆脱出来，专注在手头的一件事情上，由此回到了真实的现实世界。重新获得对完成一件事情的正确感知，这就是创造者之心的大用。

能够写一篇文章远远不够，甚至都不算是我的目的。我要求不单得写出来，更要发表出去。无论是贴到朋友圈，还是发到微博，甚至是自建一个微信公众号，都要把文章公开给世人看，这才是写作所能带来的真正的压力。写日记锁在抽屉里没有压力，有些人甚至乐此不疲。但是，当文章面对公众的时候，内心的感觉会完全不同。你会面临根本无人点击的压力，然后是有人批评的压力，最后是长期无人问津的压力。基本上，这是一个自我不断受到挫败，遭遇伤害的过程。

可能有三种结局。第一种是一段时间之后就放弃了，大多数人都如此，不必对此感到抱歉；第二种是写了一段时间之后渐入佳境，发现了自己在写作上的才华，并且获得了人们的认可；第三种是写了一段时间之后没有任何变化，但是自己已经把写作当成了一种乐趣，用于记录自己的生活和想法，同时把写作作为一种帮助思考的方式，在写作的过程里完成了理清思路的工作。

对于后两种人来说，他们都获得来自写作最大的祝福——清晰而准确地感知到时间的效用。无论是看到文章转遍天下，还是翻阅过去生活的记录，都能让人感知时间是如何流动，又如何在自己身上发生效果的。人们经常说一句话：现在的人太浮躁。**什么是浮躁？就是当一切都在追求效率的时候，人们就失去了对时间的正常感知，进入一种极为狂躁的状态。**恨不能孩子在一夜之间长大，事业在一日之间崛起，股票在上午买进，下午就立即涨停板，并且就这么一天天涨停下去，甚至都不考虑一直涨停没法卖掉的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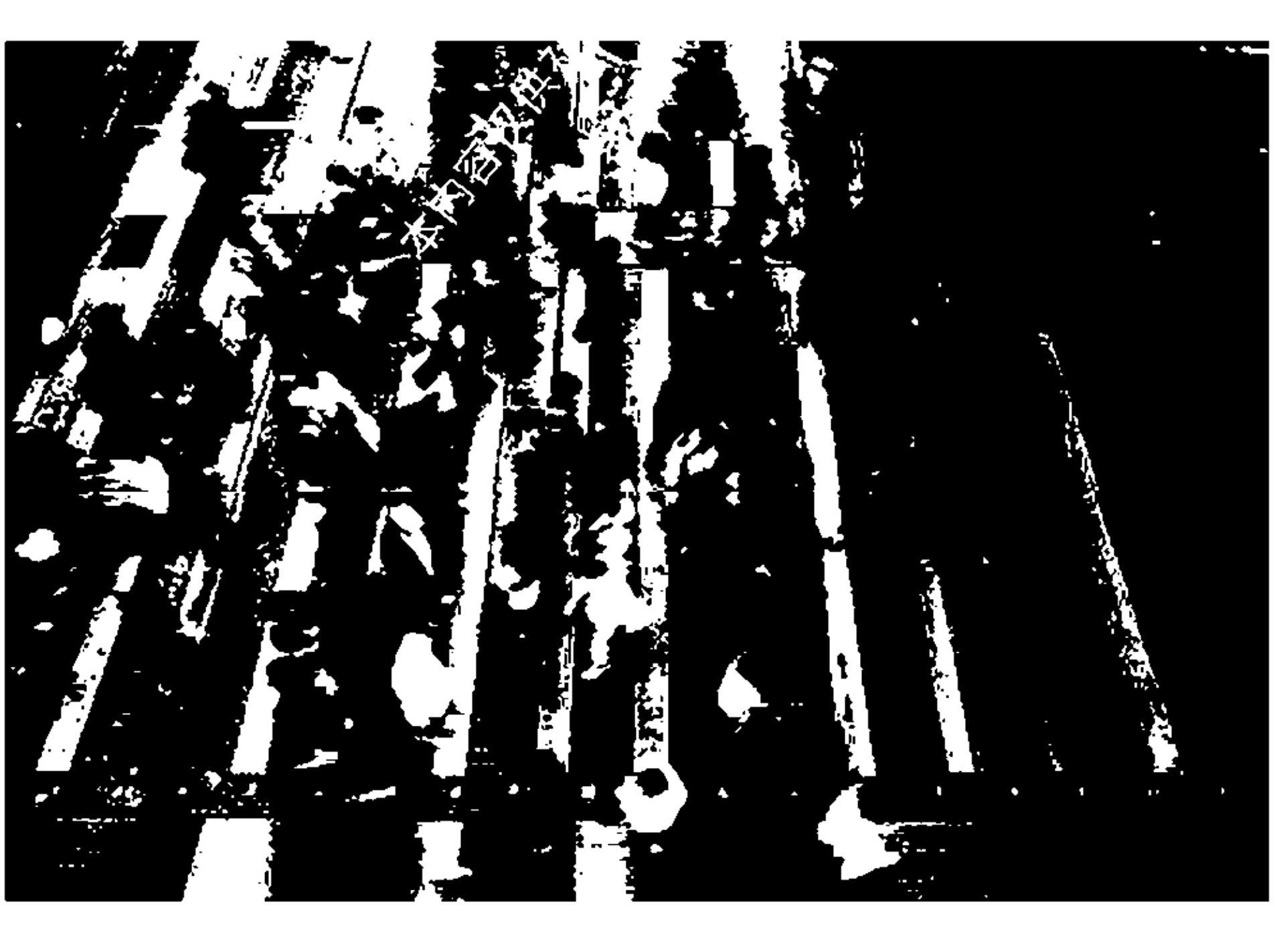

所有的都市神话都围绕“快”字开始。出租车司机在流传客人甩手就给了一千块不用找补的故事，城市贫民在流传家里翻出个祖传尿盆鉴定后发现是文物价值过千万的故事，都市白领在流传卖了房子在股市玩杠杆一个月赚了几十倍的故事，就连互联网圈的新闻也在讲述90后花3个月做产品获得千万美金投资的故事。嗯，我非常期待将来有一篇新闻稿的标题是：《十四亿中国人都惊呆了：一枚精子靠游泳培训软件24小时内获得300亿美金投资》。

所有这些故事普遍地让人产生焦躁：我落后了，我错过了，我就差那么一点点。觉得世俗意义上的成功是如此简单，发生概率又是如此之高，似乎自己身边每一个人都在以更快的速度更简单的方式发家致富。在每一种挣快钱的方式边上，总存在一种更快的，而自己总是一次次刚好错过。

写作刚好可以治这种病。

如果你从零次点击开始写文章，写到一千次；或者从0字节开始，写到100篇文章，那么你会理解做成一件事情需要的是什么，知道需要多少时间流逝，事情才会前进一点点。你会清楚地知道，在任何一点点看得见看不见的个人成就下面，需要付出多少努力作为基础。于是，别人在多短的时间了做成了多大的事，赚到了多少的钱，和你全无任何关系。你有你的时间，你有你的节奏，彻底从群体性的疯狂心念乱流里改出。即便是我出一本《72小时：写作从入门到精通》的指导手册，你也不会去买。因为你清醒地知道这本书的真名叫《72小时：写作从入门到放弃》。

以上就是我建议你尝试写作的理由。我鼓励你直面来自内心的压力，来自时间的压力，而不是来自欲望的压力。既然你已经在受着来自欲望的苦，那么不妨再换两种苦楚试试。当一个人感受到真实的压力时，才会感知到生活和生命真正的质感。那么，他的选择才可能是一种选择，他的渴望才可能是一种渴望，也终究有达成的希望。所以拿出你的笔，敲击你的键盘，写作的时间到了！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我打赌，看到这一句话的人不会超过5000。

精选留言

郭郭 80

说下我，我也算一理科生，但是估计这里没我这么差的学生了，从小学到大学每次考试的目标都是争取60分，哪门能过70我都认为我从喜欢这门课到擅长了。当然比考试分数更悲哀的是在我大学毕业以前我几乎上没有看过任何一本课外书，这个课外书是指任何一种性质的小说，我根本不知道文学是什么，写一篇800字的作文能把我愁死，愁开头憋结尾中间胡乱凑凑。所以我家老何非常的不理解我这样的人是如何长大的，不学习，不看课外书，你的时间都去做什么了。大学毕业后在他的影响下走上了看书的道，因为我这个时候才知道原来四大名著四个名字里面有那么广袤的世界，断断续续看了两年我终于从认字解释成语的阶段到脑子里有飞速的画面在萦绕了。两年后我怀孕了，借着孕期情绪的巨大起伏和产后心里的极度苦闷，我有一种非常强烈的愿望想表达出来。我就开了一个公号，每周一篇，周一定更。你看各位，我在什么都不确定的情况下我就开始了。刚开始都是自己身边朋友看，阅读量有个30都算高的了，现在每篇能到400，转发的多一些能过千，每篇能收个打赏钱10块钱。但是我根本就不是为这些而写的，如果为这些我早都放弃了，每篇文章3000+字，写出来到能发出去我至少花6个小时，就像最初一样我是给自己的情绪找一个出口，我想自由的表达我自己，我得给我的生活找一个支撑，全职妈妈的生活除了孩子家庭太需要有一个自己的支撑了。最初我也担心生活有什么好写的，我会不会没有题目可写，结果现在一周偶尔能两更。到12月份就要满两年，我也坚持下来了，说坚持有点过，因为在这个过程里我慢慢发现原来创造是这么回事，还有每一次的救赎，每次都感觉自己没戏了结果愣是又过来了，然后慢慢对很多事不再怕了也不再犹豫，不过就是这。这是一个很好的时代，也是一个很宽容的时代，我这样的草根也能来大街上溜溜，还给我盖了原创的戳，发了打发点的罐罐，人生太不可思议了，你要知道，像我这样的差生，我这样没有任何文字基础的人都可以，那么在座的各位都可以了。

09-07 08:45:59

作者 回复

精彩！鼓掌！

09-07 08:51:48

大白熊 50

菜头叔每天抢自己沙发，这算内幕交易罪吗？

09-07 06:00:37

作者 回复

我不抢的话，偶尔抢到的人会失去很多乐趣。你永远也不知道，为了激发人们对生活的热情，我为之付出了多少心力。

09-07 06:02:57

杨岳63120632 45

1/5000...

09-07 05:53:43

何胖胖 19

菜头，当我在等电梯期间看到这篇文章的时候，我真的有大声呐喊的冲动！你说的这一切我太懂了，因为此刻正真真切切的经历着！我从2015年开始写日记练笔，从原来的一两句话到现在的每篇一两千字，我感觉自己是进步了很多，我看了简书上很多文章，觉的都不如自己写的。老弟建议我把文章公布出来，只有即时的反馈才能进步的更快。我的托词是，不急，我要先练习好再说，公布文章的渠道还不多了去了。后来看的书越多，尤其是看了万维刚《练习一万小时》这篇文章的分析，写到宁可发几篇灌水的小文也不要想着一鸣惊人，不积跬步无以至千里，现在已经不适合坐十年冷板凳的研究方式了。所以挣扎了半天决定就算写的是屎，我也要把它拱出来。我自认为已经有了一百多篇的文稿了，可是真要公布时，翻来覆去没有一篇满意的！没有一篇觉的可以拿出手的！这个礼拜为了实现自己在简书上公布文章的承诺，我好挣扎，好抓狂！原来看似简单的事，那么不容易！昨天不管三七二十一甩了一篇在简书上，打破零的记录，投稿了两个专栏，然后结果是意料之中的投稿被拒。不过我现在感觉好多了，因为暂时没成功比从未开始做进步太多了。菜头在文章中写的每一点我都感同身受，谢谢！让我觉得自己并不孤单，我所经历的都是大家共同走过了，菜头，你是我的贵人吗？此刻望着窗外的天空，我感觉很快乐。

09-07 06:34:42

作者 回复

你的苦难开始了……

09-07 06:36:18

古海桐 18

菜头叔总是给惊喜，就像跟一个好的情人谈恋爱一样，他独立，懂你，不远不近，然后每周来几次高质量的约会。[偷笑][偷笑]

09-07 06:16:09

作者 回复

好咸湿的感觉

# 中秋之约

还有一周就是中秋节。俗话说得好：每逢佳节倍思吃。中秋节名义上是阖家团圆、院中赏月，实际上演变成月饼、煮毛豆和糖炒栗子。 如今人们对这些吃食也丧失了兴趣，哪怕是月饼也要尝试一下外地货，找点云南的云腿月饼、鲜花月饼或者是杭州的鲜肉月饼。新的世代已经失去了对中秋节的想象——其实每一种食物都是对田园生活的回忆。毛豆说的是自家门口有两畦菜地，新鲜采摘下来的毛豆随便冲洗一下尘泥，煮出来就是一锅清脆；栗子说的是门后山坡上有一片树林，用长竹竿把栗子打下来，再用石头敲开坚硬毛刺的外壳，和蜂蜜、石子儿翻炒时的一声声爆响。

小区生活里再也没有这些东西了，那些远房亲戚也早已经离开了农地，搬进了镇里的楼群，消失在钢筋混凝土的丛林里。都市的小区绿地里只有孩子和狗，以后的中秋节大概只能吃iPad形状的蛋糕，上面有奶油做的奥特曼和海绵宝宝。

我们早已越过了追求吃的那个阶段，没有什么人还在盼望着中秋节早点到来，理由只是为了吃上月饼。中秋节恢复了它原有的含义：阖家团圆。只是这一次，当食物的诱惑已然消失，阖家团圆这个字眼就变得有些空虚。阖家团圆干什么呢？是就那么相互温情脉脉地彼此看上一整晚，还是任由电视开着，全家人一人一台手机，蜷缩在客厅的各个角落疯狂刷微信抢红包？

这里我想提供另一种欢度中秋的选项，算作是我们之间的一次约定：

我希望你在中秋节期间，找一个清凉无事的下午或者安闲惬意的晚上，和家人一起看一次《暗恋桃花源》。不是电影，不是电视，而是小剧场现场录像。你可以上网搜索一下视频，关键字是：暗恋桃花源+金士杰版。你会找到一个3小时34分12秒的版本，打开看画面质量已经有些年头了，那就是它。

为什么是《暗恋桃花源》？因为许多年前，为我打开小剧场之门的剧目就是它。当时我在云南，还是一个无所事事的国企员工。距离中国任何一个中心都同样遥远，对于任何一种文化活动也都同样漠不关心。一天，我的好朋友雕爷从北京给我邮寄了一整套17张台湾表演工坊的DVD，内容是赖声川导演所有的小剧场话剧录像。正是因为这套碟，彻底改变了我对话剧的看法。从原来的抗拒厌烦，转为忠实拥趸。在我平庸的生命中，凭空增添了一种新鲜的审美体验。许多年以后，当我辞职北上，和老雕扫荡完北京的各种小剧场话剧之后，我们又一同飞越亚欧大陆，前往法国的阿维尼翁和英国的爱丁堡，参加欧洲两大戏剧节。

仅供社群内部学习交流，请预览后秒删，入社群加微信ccdd660

每次去阿维尼翁都能遇见许多中国游客，戴着墨镜，挂着单反，屁股上鼓鼓囊囊的一包现金，人群里一眼就能分辨出来。他们或者是前往蔚蓝海岸路过，或者是慕名而来，但是脸上大多戴着茫然的神色，忙于拍摄阿维尼翁的古堡和断桥，或者忙于自拍发送朋友圈。对于阿维尼翁无数个小剧场，以及小剧场里的剧目，乃至欣赏剧目带来的快感一无所知。在这里，他们的感觉是赶了一个外国人的集，凑了个欧洲热闹。就像是一滴水，从阿维尼翁的荷叶上毫无沾染地滑落，错过了这座小城里最有价值的部分。

钱都是钱，时间都是时间，生命都是生命，但是因为审美不同，所能体验的生活完全不一样，由此对世界的理解也完全不一样。如果把生活比喻做一枚甜美的果实，有些人只是舔一下果皮就走了。但是，也有人能够深深咬入果肉，感受到果汁丰满而芬芳的味道充塞身心。

我曾经从《暗恋桃花源》咬下一口，触动心灵，感到了戏剧之美。更因此领悟到小剧场看现场表演的魅力过去的一晚永远过去，没有一晚会完全相同。而所有这一切，都要归功于我的朋友。当初是他一而再，再而三地坚持，甚至买好了DVD送我，外加打电话催促。我才得以有机会破除成见，从自我坚硬的外壳里走出来，张开双臂拥抱一种未知，并且从中获得了丰富的回馈。如今，我想把我当初收到的这份馈赠重新分享出来，让更多人同样从中获得对于美的感悟。即便做不到这一步，起码也能在今年拥有一段不一样的中秋节团聚时光。

所以，我现在发出这一邀约，希望你能应约响应。在你的中秋节里，我想占用这3小时34分12秒钟时间，为你制造一点别样的月色。

预祝中秋节快乐！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附件：《暗恋桃花源》
作者：和菜头

我曾经无数次说过，我是个相当顽固的人。这些年里我若还有些尺寸进步，全是托了我朋友们的福。是他们的无比耐心，终于让我让步，接受他们向我推销的一些新概念。从这个意义上来说，他们比我更顽固。

这几天谈论郭德纲的相声，要谈论他就必然谈到传统相声。要谈到传统相声就必然会谈到台湾相声名段《这一晚，我们说相声》。于是，李立群这个人就浮出水面，赖声川便已不远。从2000年开始，我历次去北平，基本上都是我的朋友老雕接待。在这六年的时间，他不下三次和我谈起过李立群，说李立群说的才是相声。并一再恳求我去找李的DVD或者磁带，说是叫我一定要听一下。但是我很顽固，顽固之外还兼懒惰，所以一直没去找。

这几天我非常想听李立群说相声。但是在昆明市面上我从来没有见过这方面的音像资料，所以只能非常冒昧地打电话给老雕，问他是否有散碟，我只要其中的几个经典名段。24小时以后，来自北平的限时专递已经放在了我的办公桌上。打开一看，不是散碟，而是赖声川的表演工作坊合集锦盒，一共十七张DVD。唉，这个老雕哟！纸封上他还注明了哪几部一定要看，劝我带上假牙和纸巾。

昨天晚上，我看《那一晚，谁来说相声》，觉得风格大异。严格地讲，那并非传统意义上的相声，而更类似一场话剧。相声只是个形式，形式之外有严整的故事情节和时间顺序。我曾经在评价郭德纲的相声时说过：相声是一种市井文化。可能现在有必要修正这个观点，相声也可以很高雅，甚至可以很文化，关键是看本子是谁编的。观看DVD的时候，台湾观众的素质之高给我很严重的冲击。相声里有一段说到父亲要打包行李回大陆，这时候滚落出了两个桔子，父亲急忙去捡起来。演员在台上说：“他用两手攀着上面，两脚再向上缩；他肥胖的身子向左微倾，显出努力的样子。”台下立即笑成一片，因为这是朱自清先生的《背影》里的句子。演员这么说不恐怖，导演那么编不恐怖，而演员念白到观众大笑之间时间间隔之短让人感觉非常恐怖。我们除了讲黄色笑话的时候，很难有那么高领悟力的观众。

今天中午，突然接了老雕的电话。劈头就问我：“看了点什么没有？”我告诉他说我已经看了《那一晚，谁来说相声》。他一听我这话当时就急了，厉声问我：“为什么不看我推荐给你的那三部？那才是真的经典！”当时我站在大街上，脸都红了，窘迫异常。回家以后第一件事就是翻出《暗恋桃花源》来看，2小时　　10分以后，我觉得必须写一篇BLOG。

《暗恋桃花源》不是相声，赖声川和李立群把它做成了2小时的舞台剧？或者是话剧？我不知道这些概念之间有什么不同，反正是在舞台上表演的戏剧。本来，我对这种艺术形式有本能的抵触情绪。在我很小的时候，看过一些话剧，内容是一群无论男女老幼都擦胭脂的演员，用踩了电门的声调，演出一场宣扬精神文明建设的戏。总有一两个二流子或者小心眼，最终被改造过来，转变了思想，奔向大家的怀抱。我觉得看话剧，要比劳改都难受。花几个小时，看一帮 SB 演一出内容 SB 到顶的剧，声音又尖又刺，这比盖世太保的刑讯室还厉害。我成年以后甚至没看过《茶馆》和《雷雨》——小时候内伤受得重了，跟他妈中的玄冥二老的玄冰掌一样折磨人。后来看周星驰的《喜剧之王》，里面演出《雷雨》时，我笑得比谁都响亮。现在想来，那是纯粹的无知者无畏。

看完《暗恋桃花源》以后，这种印象完全被扭转了过来。我想说的是：其实，舞台剧很好看。长年不接触，一接触就是先锋级的，实验类的，没想到我一下子还都接受了。《暗恋桃花源》在设计上就很先锋了，舞台上是两套班子。两波演员在台上演演员，分别在排练两部戏《暗恋》和《桃花源》。你这儿正看得入戏，突然一个导演模样的人跳将出来，把演员大骂一顿，说这里演得不好，那里演得不对。一出一入之间，让人觉得非常有意思。

《暗恋》说的是二战结束后的一对恋人在上海分别，约好来日再见。不料内战爆发，男的去了台湾，就此断了联系。最后，垂垂老矣，在台北的医院里临死前登寻人启事，想再见当年的女朋友一面。终于旧情人相见，诸多旧日情怀历历在目，怎一个“你那冰凉的小手”了得！《桃花源》说的是渔人老陶的老婆偷汉子，遂大怒出走，来到了桃花源。在那里遇见了一对夫妇，刚好和自己老婆及老婆奸夫长得一样。日子虽然快乐，但是总还是想回家。等回了家，发现奸夫淫妇过着并不快乐的生活。失望之余，再返桃花源，却找不到来时路。

两出戏挤在一个台上演，高潮处连台词都能相互接上，让人对导演的水准叹为观止！而这两出戏又相互影射，中间由一位神秘女子连接起来，讲述“找寻”这个主题，谈梦想和现实之间的关系。观众在剧场里，看戏中戏，不知不觉之间自己也成为这戏剧的一部分，舞台无限扩大开来，端的是NB无比。形式上看，有话剧、相声、小品甚至日本的谐剧的成分，全部能在一个舞台上展现开来。四、五样道具，六、七个演员，居然也成就那么一出复杂的戏剧，我对赖声川和李立群的敬仰之情涛绵不绝，有如涛涛江水，连绵不绝。

理论家能够从中分析出很多东西来，我是一个粗人，不懂得什么理论。但是感受最深的一点是赖声川的戏剧打破了舞台的限制，他有意识地提醒观众这是一台戏剧，不断地把观众的情感从剧情中移出来。但是，观众反而忘记了舞台上道具的简陋，情节的不连贯，自觉主动地投身于表演之中，在自己的脑海里完善整个剧情，最终依然能被深深打动。《暗恋桃花源》里，其实《暗恋》的内容很少，一头一尾而已，中间的铺垫过场都没有。相反是《桃花源》非常详尽，穷究人生的荒谬之处，表现了人的梦想与现实之间的疏离。观众观看《桃花源》时的情绪，最终奇妙的移植到了《暗恋》上，并且在最后的生离别一场中达到了高潮。可以这么说，以情绪的强烈程度而论，这种打乱战而产生的情感，甚至超过了直接足本演《暗恋》正剧的效果。

为什么会有这种效果？在我看来，赖声川在剧本的选择和编排上非常出色。《暗恋》和《桃花源》这一对本子的出现并非偶然，《暗恋》是战乱冲散情侣，桃源里的人本身是为避秦末战乱而迁移到此。《暗恋》里一直在找寻，找寻过去的时光，找寻旧情人。而《桃花源》里现实太可怕，所以去寻找解脱和梦想。最后，两出戏都再次回归现实。能把那么复杂的戏剧理念表达出来，而且观众居然能够很轻松的接受，引起感情上的共鸣，甚至思想上的撞击，真是非常不得了的事情。更难得的是，整个剧很轻松，很好玩，笑声不短，好像是在玩。结尾处，灯光熄灭，只有台上台下的啜泣声相互呼应，那一片黑暗和寂静感人至深。

谨以此文感谢我的朋友老雕，感谢他不懈的努力和惊人的耐性，使我能在30岁以后理解和欣赏戏剧之美。改变了我的偏见和顽固，让我得以看见世间有如此高地，如此阳光。

## 精选留言

Master￡秋刀　26

从小到大，不论是学校的正规教育，还是父母的言传身教都极度缺少关于什么美的的教育。而在和菜头的《槽边往事》里，我们时常感受到高质量的美！谢谢你，和菜头。

09-08 11:34:23

作者 回复

不客气，这是我们帅哥应该做的。

09-08 11:39:35

Samye　17

感谢和菜头不遗余力的推荐，感谢你为了打开另外一扇封印之门，为了激发人们生活热情，看到世界更多可能性所做的努力！今天看到推荐赖声川导演的话剧，真的是感到欣喜不已。曾经在武汉琴台剧院看过暗恋桃花源，备受心灵的震动，从此长期关注表演工作坊，看了他们多部公开出来的话剧《如梦之梦》《如影随形》等等，真的很少有这样部部几乎经典的话剧坊，更是少有的和精神灵魂撞击的话剧。再次也推荐一下赖导的书《赖声川的创意学》，以及和他妻子丁乃竺共同翻译的书籍，他们真的是很棒的一对志同道合的夫妻。希望和菜头能继续更多更好的推荐好内容。上次推荐的电影也看了几部，喜欢这种默默温情的电影，这种让心灵唤醒的电影。活在繁忙工作的大城市里，还有如你这样的朋友不遗余力的推荐着，真的很好，至少在下班之后看到这样的文字会更能唤醒自己活得温情一些，节奏慢一些！无论有多么困难，请继续坚持吧！

09-08 12:04:50

作者 回复

好累，我要转职写职场生存手册了

yuyuyu　10

看到别人拥有能不断的数十年如一日的推荐自己去尝试和接受新事物和人生各个角度的美好的朋友，真是羡煞。菜头书有雕爷带你发现话剧的美好，笑来老师有雪枫老师，想想自己，过去的人生中也曾遇到这样几个朋友，可一路走来，都走散了，未有机会这样孜孜敦促。好啊，接受您的约定，中秋一定去看暗恋桃花源～～却在读您这篇文的过程中，心里想到一些人，不禁生出“在所有人事已非的景色里，我最喜欢你”之感。也幸好，许多感觉还在，虽然很多人已许久不得见。。

09-08 11:42:26

作者 回复

找到这样的人

微信ccdd660

# 聊聊云腿月饼

自从在《得到》卖了一次松茸，知道我是云南人之后，关于云腿月饼的咨询就没有停过。我回去翻了一下自己的博客，上一次写云腿月饼是在2007年9月17日。在那个时候，云腿月饼刚刚开始流行。拜淘宝所赐，9年之后它已经成为网络流行美食。哪怕是后知后觉的人，也早已得闻云南火腿月饼的大名。

我不喜欢吃云腿月饼，从小就不爱。不单是对月饼，我不喜欢一切甜食。但是对于大多数人而言，糖和油脂都意味着美味。毕竟在漫长的进化岁月里，油脂意味着肉食，而且是熟食；而糖则是那么珍贵，水果不是一年四季都有，为了一点蜂蜜不知道有多少人失去了容颜和性命。尤其是对于男性而言，糖是拯救自己脱离苦海的不二法门--太太或女友会经常性地情绪低落，焦躁不安，向周围一切活动物体倾泻怒火，这时候只要一点点糖，无论是巧克力还是蛋糕，就可以让她们重回温柔。只要血糖浓度开始上升，她们就眼波如水，眼神如烟似雾。

为什么总有男人被野蜂活活蛰死？因为如果不能带着蜂蜜回到山洞，他将会生不如死。

所以当我看到询问云腿月饼的读者绝大部分都是女性的时候，我一点都不意外。可以想见，如果不对这个问题做出正面回答，我的下场将会何等凄惨。所有男性都要记住这一点，学会首先声明"我不喜欢吃云腿月饼"，摊开手心，表示自己在吃月饼这件事情上完全不构成竞争关系，这样你就成了一个好人，暂时算是安全了。

云腿月饼有多好吃？这得看你怎么吃了。单独拿云腿月饼吃，大概吃一两个也就厌了。但是只要你横向比较着吃，尤其是在北方地区，那么云腿月饼是难得的美味。这里面的道理跟海底捞一样，帝都人民被恶劣的餐饮服务和膳食质量折磨多年，第一次去海底捞有如直升天堂，有生以来第一次在饭馆感觉到自己是人。而在南方，海底捞的服务和味道又算得了什么？吃饭去早了吃西瓜不算什么，有些南方的饭馆会提供自动麻将机，人不够了还可以叫老板来凑一角。

云南火腿和金华火腿齐名，云南宣威火腿早多年前就蜚声海内外。近年来因为《舌尖上的中国》，名单上又新增了邓诺火腿。可惜许多北方人无法欣赏，多年来我多次尝试向北方朋友推荐火腿，每次听到的都是相同的一句话：嚯！这不就是咸肉吗？这让人绝望极了，火腿不就是咸肉吗？茶叶不就是苦味的烤树叶吗？红酒不就是酸葡萄汁吗？大闸蟹不就是壳吗？佛跳墙不就是福建乱炖吗？唯有云南火腿月饼让我看到了一丝希望，他们终于在月饼里的火腿丁上，觉察到了一丝火腿腌制后的那种异香，承认它是一种美味。如果是上一整盘青椒炒火腿，人们只会根据自己的生活经验，期待它是一份辣椒炒肉的味道。等到入口，就开始抱怨太咸太硬，根本无法静下心来尝出火腿特别的香味。

事情就是这样，如果你想让一个人专心品评味道，想让他从此喜欢上某种感觉，那么一开始只能给一点点，千万不要给太多。

那么，什么是好的云腿月饼？好与不好又有什么标准？首先是火腿，云南宣威火腿最佳，如果是三年以上老腿那就最好，因为肉质紧密，香味绵长。不过，近年来云腿走俏，老腿只存在于回忆和传说之中。然后是火腿的肥瘦比，七瘦三肥最为合适。凡是切开来，看到的是一片白花花的肥火腿丁，那就是奸商不解释。而且，他是在用这种方法羞辱你，意思是你一年到头吃不了两顿带油水的饭食，就是个穷人。最后是月饼皮，一刀切开来应该可以看到十几层面皮，层层相叠，但是又层次分明。这样一口咬下去的时候，牙齿上会有一种极为微妙的感觉，层层阻挡，但是又一触即溃，满足了人们内心的征服欲。丝毫不会抵抗牙齿和舌头的食物，从来就算不上美食。

最重要的一点：酥皮。月饼皮在烘焙之后吸收了火腿的油脂，浸润了每一层面皮，所以会形成极为酥软的表皮。运输[illegible]的芬芳。

所以，什么一个理想的云腿月饼？它应该用三年宣威老腿，选择最好的部位做芯。肥瘦都有，但是瘦肉占到七分。团成月饼以后，芯的重量应该接近总重量的一半，糖和蜂蜜的分量不应该超过两成，否则就太腻了。烤制以后，要求火腿油从月饼表面浸润出少许，可以嗅到明显的火腿香。不允许破皮露馅，也不允许有焦黑的部分，而是应该呈金黄色。下口的时候，每一口都应该非常清晰，有逐层突破的感觉。糖要完全化掉，不能结块。肥肉不能成团，不能让人边吃边吐。入口以后，槽牙只用于嚼火腿丁，其余工作应该完全交给舌头，主要动作是搅拌，让面皮的酥和火腿的香完全混合，使得食用者在巨大的感官刺激下无法停止吞咽的动作，且不应该感觉到明显的肥腻。

至于说到哪家的云腿月饼好？实在是抱歉，每次卖松茸，或者推荐点什么东西，总有人愤怒地留言："和菜头，我花钱订阅你的专栏不是来看广告的！"那好吧，看完以上的介绍，大家自己找地方去买吧。我想，大概看免费广告去买的商品，商家不会把广告费摊入售价里吧？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永远不要在女生吃月饼的时候谈减肥，而是顺道卖她们点普洱茶，就说是吸油。这样，钱也赚了，好人也当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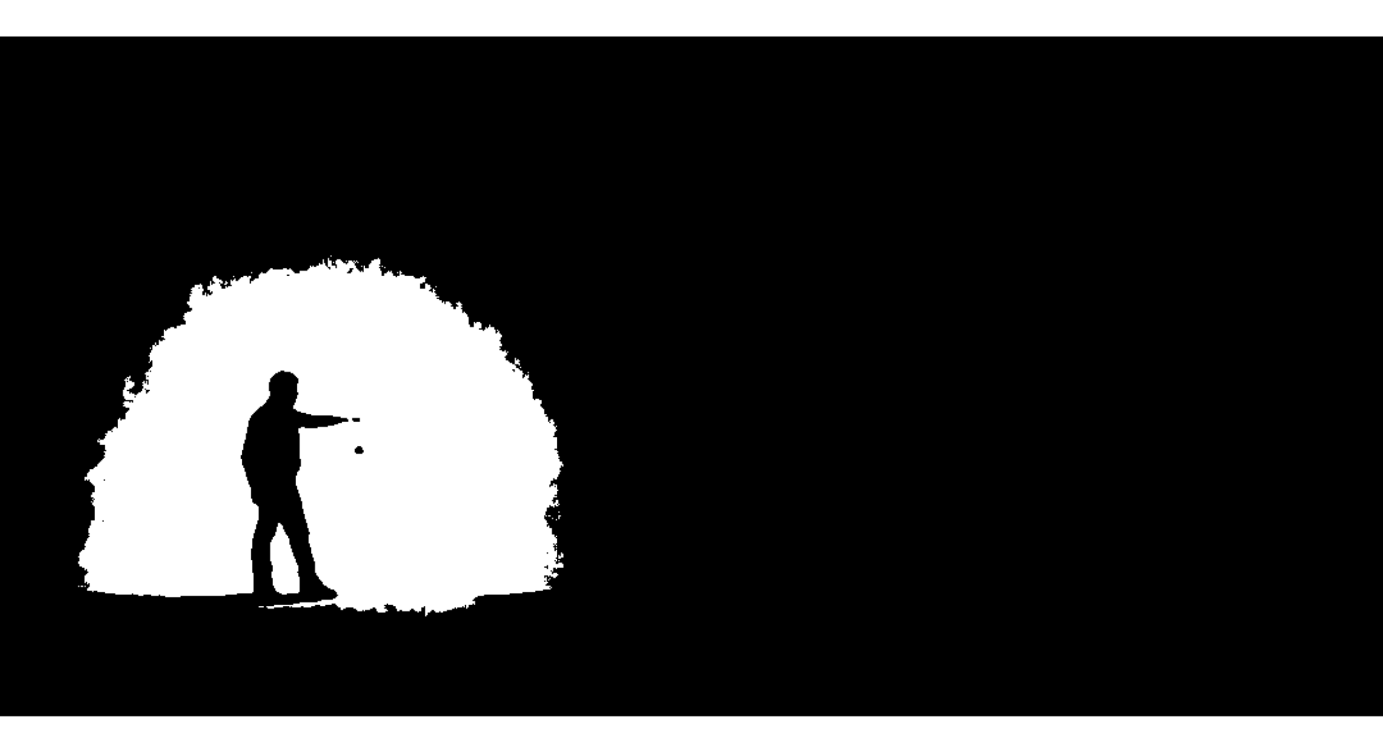

# 捍卫你的审美

捍卫你的审美，这句话我不知道在文章里说过多少次，但是从未阐明它的含义。原因是审美太过复杂，而我又非常懒惰。与其费力不讨好写一篇没人看的文字，倒不如去写几篇美食文章。

可是，我所剩无几的良知却始终不肯放过我，反复拷问我一个问题：你是为了做容易的事情而来到人世的吗？

好吧，良知你是对的。那么现在让我们接着聊一下美食：

我是云南人，云南过桥米线全国闻名。但我从来没有说过：云南的米线是最好吃的。或者：过桥米线才是最好吃的米线。许多人不是这样的，我说过桥米线很好吃，他们会立即跳起来说：我家乡的XXX才是最好吃的。感觉就像是瞬间进入美食大比拼，谁输了，谁的家乡就会被原子弹立即抹平一样。至于吗？吃口饭而已，又不是华山论剑。

为什么我不讨论这个问题？因为我知道米线分布很广，在云南叫米线，在广西叫米粉，还有的地方叫米干。我还知道米线有不同的制作工艺，分为酸浆米线和干浆米线，吃起来口感完全不同。我更想过为什么米线有那么多种做法？原因是它就是米，本身没有什么味道，所以在调料和烹饪方式上会有许多变化，无论是云南强调鸡汤的过桥米线、广西强调酸笋的螺蛳粉，还是贵州强调花椒的花溪牛肉米粉，各具特色，风味迥然不同。

米线也好，米粉也罢，说到底就是个风味小吃。不同的地方有不同的风味，并没有明确的高下之分。所以，一口咬定说自己家乡的米线最好吃，只不过是见识鄙陋，或者习惯使然。如果一个人从云南吃到贵州，从贵州吃进广西，从广西吃穿广东，大概就不会眼光如此偏狭，以自己家乡为是，以他人做法为非。

那我能不能宣称云南的米线最好吃？当然可以，但前提条件不能仅仅因为我是云南人，我必须站出来捍卫家乡味道。说这句话之前，我需要品尝过各地不同的米线，探究了它们不同的源流，并且在内心摈除对某些味道的特定偏好。如果遍尝天下米线，依然觉得云南米线最好吃，那么，我就可以肯定地向世人宣称这一点。

只是这么做底气未免不足。因为见识多只是做判断的基础，但人们往往会集中火力攻击判断你的标准。好吃不好吃的标准是什么？我最讨厌的一套说辞就是各花入各眼，于是抹杀了事物之间的区别，也间接废除了评判的标准，变成了一种相对主义。米线好吃与否有没有标准？当然有。任何人都能提出自己的标准，无非是所有的标准如同跑马一样拿出来，看谁的标准可以赢得更多人的支持。

过去人们什么标准我不关心，我只知道在交通和物流高度发达的今天，食材的新鲜程度、天然程度和菜肴所体现出来的食材本味最让我看重。所以，我不会在意食物里特别的调料，特别的配料。它们越是强调自己的存在，在我看来反而偏离好吃的标准越远。过桥米线用滚烫的鸡汤把新鲜蔬菜、禽蛋、鲜肉片烫熟，保持了食材的鲜美和幼嫩，这就符合了我的标准。也基于同样的标准，我喜欢清蒸多过红烧，喜欢凉拌多过油炸，永远接受不了番茄鸡蛋汤里勾芡。

如果继续追问下去，这条标准的本质是什么？那么，这就问到了我的价值观。我认为在这个世界上变化是好的，创新是好的。烹饪的方式没有尽头，凡是能够更好地表现出食材本身特色的做法都是值得赞美的。于是，我不会拘泥于一定要清蒸或者红烧。今天我接受鲨鱼肉最好的做法是红烧，是因为鲨鱼通过皮肤排出尿液，所以鲨鱼皮有浓烈的氨水味，同时肉质粗糙生硬，不用红烧的方式难以下咽。但是，如果明天厨师找到了去除异味，软化肉质的料理方式，那我还是会转而支持清蒸。如果后天厨师推出了黄焖的方式，解决了鲨鱼肉并不鲜美的问题，用黄焖的汁液衬托了肉质的坚韧，那么我又会转而支持黄焖。

没有人会捍卫米线，人们捍卫的是自己的审美，以及审美之后的价值观。

所以，说一句“因为我喜欢”是不够的。在幼儿园级别的讨论里，“我喜欢”三个字的分量已经足够捍卫一个人的审美了。可惜的是，在成人世界里这三个字完全不够。现在的人有点钱了，觉得客厅的墙壁只有一面能放上电视，空白的三面墙不好看，因此要买点画来挂上。那么，买什么画呢？

我想，很少人会在自己家墙上挂一张那种玻璃镜框的八骏图吧？更不会有人在玻璃镜框上用红油漆写上“乔迁之喜”、“大展宏图”一类的字吧？为什么？因为看起来格调不高，感觉像是城郊结合部的小饭馆。那为什么格调不高呢？原因有两点：1.太多小饭馆用了；2.它是纯装饰画，实用性太强。

前面说过，**捍卫审美首先意味着选择，选择的本质是做判断，判断的基础是见识。**不选择八骏图，原因是个人的见识，吃过太多农家乐和小饭馆，知道这种画格调不高。同样的，家里不会挂希腊风格的裸女图，那是因为桑拿洗浴中心里挂得太多。这样的见识隐约已经让人产生一种价值判断：装饰性的作品，因为太过实用的缘故，距离艺术品也就太过遥远。哪怕是徐悲鸿的真迹《奔马图》，只要你敢于给它安装一个紫檀木框子，木框里镶上一个电子万年历然后挂起来，也可以在一秒钟之内把这张画全给毁了。

挂一张齐白石的虾怎么样？我见过许多人家里挂了水产，虾、螃蟹、鲤鱼，还有龙的。齐白石真迹买不起，摹品还是可以买的。不好意思买摹品，本地书画协会名人的水墨水产也可以求一幅的。于是就有人骄傲地宣称：我喜欢国画，国画是最好的！既然如此，就可以一路问下去，为什么好？好在哪里？一般会跟你扯一堆虚词，传统文化、运笔技巧、墨色变化、气质韵味等等等等。最后逼急了，终于喊出了实话：因为画得像啊！连栩栩如生、惟妙惟肖这些成语在情急之下都忘了用。

像不像作为审美标准，是无法经得起任何考验的。既然追求像实物，为什么不直接挂照片呢？人和照相机比，优势难道是在像与不像？齐白石画的虾好，是因为独特。在一堆水墨画里，一眼就能看出他的作品。同样是表现动物和植物，他的表现方式风格异常鲜明，笔下的动物也更为灵动。对于中国人来说，整天在外喊打喊杀、尔虞吾诈，回到家里关上门，坐在沙发上，看着眼前的一张小鱼、小虾，或者是瓜果上趴着的一只小草蜢，顿时想起了某个遥远过去的午后，在小河边或者小院里的片刻宁静时光，于是内心得到了安宁。这不是因为像不像所带来的感觉，而是画面本身流露出来的静谧安详的气息所导致的。所以，可以捍卫的不是像，而是内心里对田园牧歌式传统生活的向往，对于自己消失了的天真无邪的赞美。这种生活是美的，这种心境是美的，你对此深深认同，那么你自然有理由去捍卫。

相反，你认为无尽的斗争才是最值得赞美的，才是人类前进的动力。你认为田园牧歌式的生活回不去了，也毫无追寻的必要。那么你自然不会喜欢齐白石的水墨画，你可能更喜欢那些充满张力和冲突的构图，喜欢更多的色块和明暗对比，喜欢更多的颜色和更多的笔触，喜欢更为现代的绘画表现方式，那么你甚至会在家里挂一张蔡国强的作品——火药在画纸上爆炸燃烧过的痕迹。你知道自己喜欢，更知道你为

不会喜欢齐白石的水墨画，你可能更喜欢那些充满张力和冲突的构图，喜欢更多的色块和明暗对比，喜欢更多的颜色和更多的笔触，喜欢更为现代的绘画表现方式，那么你甚至会在家里挂一张蔡国强的作品——火药在画纸上爆炸燃烧过的痕迹。你知道自己喜欢，更知道你为什么喜欢，于是你能够去捍卫，你的审美也值得你去捍卫。

我说过，在人生里捍卫自己的审美尤为重要。说这句话并不是为了减免读者的思考，以简单的个人好恶作为标准。事实上，如果想要更好地欣赏一本小说，或者是一张画，为此付出的努力和思考，并不比学习一门专门技能要少。所以，让我们先去吃一碗米线吧。

和菜头

> 请你相信我，
> 我所说每一句话，
> 都是错的。

我从小就不喜欢吃任何米线。承认好不好吃和自己喜不喜欢吃，这是两回事，但是人们并不理解这一点。

带你探索人生
的其他可能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
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合作请联系

精选留言

和菜头 75
沙发！
09-14 15:03:33

作者 回复
捍卫沙发！
09-14 15:04:52

何帆 经济学者 9
终于进来了。深深地潜水，看以往的帖子。
09-14 18:33:40

楚学友 5
曾经在课堂上，法国留学归来的老师讲女性主义，放了一段Richard Cocciante作曲的音乐剧《巴黎圣母院》视频。我不懂法语，但是开头的一段吟唱的高潮，像蔡国强在我后背大椎穴点燃一根引线，飞过哑门和风府，在脑户引爆，冲击波直冲百会。我伸出双手，大声鼓掌十秒，全班默然。这是一段录像哎！又不是现场演出-事后有同学耻笑我。美在自我，他人怎知。
09-14 20:12:42

黎明 5
作为一个四川人，墙裂推荐大家一定要去云南蒙自吃一次真正的过桥米线。一天三顿都可以吃它！
09-14 18:13:22

一叶 5
今天看完了暗恋桃花源，感谢菜头的推荐。提前祝菜头中秋节快乐！
09-14 18:05:01

万636601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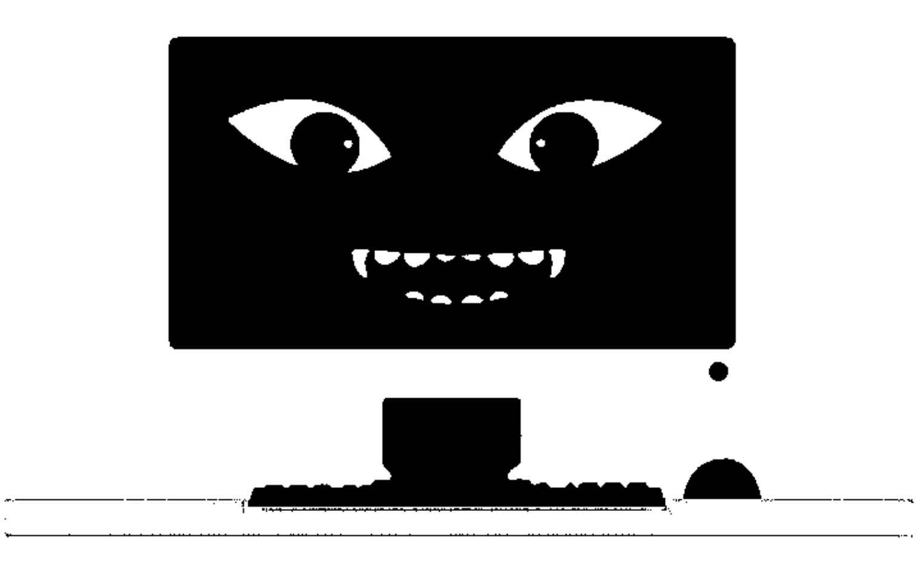

# 程序员，在麻瓜的世界里挣扎

## 正文

如果说，世界上有一小群人，他们掌握常人所没有的知识，彼此用常人无法理解的方式交流，并且在这个世界上创造超出想象的东西，并且深切地改变人们的生活，那么在古代他们就是魔法师。在今天，他们就是程序员。所有剩下的人，都是麻瓜。

你仔细想一下就知道了，和十年前相比，你以前所未有的方式被黏在了手机和电脑上。黏住你的是各种应用程序和APP，承载它们的是操作系统平台，信息以比特流的形式透过各种显示屏进入你的大脑，你生产出来的信息再次通过手机和电脑返回网络世界。这个过程决定了你吃什么，买什么，住哪里，坐什么交通工具，和什么人约会以及约会的时候看什么电影。而所有这一切，都建筑在程序员架构的网络世界里。在这个世界里没有任何实体，信息流从服务器流到手机和电脑，并且对现实产生影响。

在过去，是网络世界映射现实世界；在今天，是现实世界响应网络世界的召唤。很多人已经接受了这样的现实，并且习以为常。在手机上按下“确认键”，车子就会自动前来找你，咖啡就会自动朝你家进发。在未来，等到VR普及之后，那么虚拟世界和现实世界会发生直接交互，你戴着VR眼镜随手一挥，也许5000公里之外的一个咖啡杯会应声而落，打得粉碎——这其实已经部分成为现实，无人机驾驶员在上万公里之外的控制室摧毁地堡和掩体，夺取人们的性命，和玩电子游戏并没有多少区别。

所以，每次看到人们粗暴或者不公正地对待程序员，我都会由衷地感觉到头皮发麻。

人们担忧机器人但是不担忧程序员，只不过是因为无论程序员还是麻瓜，都没有意识到程序员的力量。是的，只有沃兹尼亚克而没有乔布斯，苹果永远也不可能成为一家伟大的公司。魔法师虽然法力无边，但也需要麻瓜的帮助和指导，他们才能在一个主要由麻瓜组成的世界里存活下去。但是，会不会出现由纯魔法师组成的公司呢？纯魔法师组成的公司和麻瓜组成的公司会有什么不同呢？让我想想，由两个魔法师兴建的那家公司叫什么名字？好像叫Google?

Google前CEO，同样是魔法师的埃里克-施密特写过一本书《重新定义公司》，主要谈Google的企业文化。反复强调所谓“赋能”，就是创造者通过创造来获得成就感和创造社会价值，他们需要的不是激励，不是授权，而是向他们提供一个可以更高效创造的工作环境和工具，这叫做赋能。

书里提到一个例子，2002年5月的某个周末，Google的创始人拉里对搜索结果不满意，他把用Google搜索后的结果打印出来，用红笔圈了他认为和内容不匹配的广告内容，贴到Google食堂边的公告版上，并且写上了一行大字“这些广告糟糕透顶”。下周一的凌晨5点，一位看到了公告板留言的工程师发起了邮件，找出了合适的解决方案，内容是他和五位同事周末自行加班给出的方案模型。而这个方案其后成为Google Adwords业务的核心逻辑，每年为Google赚取数十亿美金的利润。

没有人指令工程师们去那么做，也没有召开项目会议，更没有领导把这个问题作为核心KPI下发，工程师们自己用了一周末时间解决了问题。施密特用这个例子说明Google扁平化管理的优势，和工程师自我赋能对公司的贡献。他极为隐晦地提到，用赋能的方式可以用很少的优秀人才，成就非常伟大的事业。包括我在内，所有人都以为他是在谈公司管理模式的变迁。而我在很后来才醒悟:

由于互联网的出现，创造性的工作能够产生惊人的利润，创造海量的财富，却不需要像以往一样用人海战术堆积军团，所以，魔法师们可以用自己的方式组织公司，按照自己的方式运转公司。所谓扁平化管理的真相是魔法师们变更组织模式之后，全力摈除了麻瓜的统治公司方式，实现了管理上的自治。扁平化管理和层级管理的最大不同，在于最大可能减少了麻瓜的数量，同时扁平化造成没有魔法能力的麻瓜很难在这种组织结构里生存。施密特没有直接说出口的话其实是：魔法师可以自行组织运转公司，无需麻瓜来教他们应该做什么。

人们习惯性地把Google的成功归结为所谓“工程师文化”。什么事情一沾上“文化”两个字，就变得玄而又玄，云遮雾罩。工程师文化是什么？企业文化又是什么？用大白话来讲其实一句话就能说清楚：谁在公司里是特权阶级？觉得奇怪吗？一点不奇怪。公司从来都不是一个讲平等地方，总有些人员要比其他人员更重要一些，总有些业务要比其他业务更重要一些。所以，什么文化占主导，关键看公司最主要的两个问题怎么决定:

- 钱怎么分?
- 事怎么做?

如果真的是工程师文化占优，那么工程师要拿更高的薪水和期权，这是基础。工程师自己的价值观决定公司要不要开展某项业务，比如说Google的信条：不做恶。如果在宣称不作恶的同时，Google的广告部门、销售部门有权要求去掉广告的提示框，按照广告商出价高低排列搜索结果，这个要求最后得以实现，工程师必须加以执行，那么谁都知道不作恶三个字都不过是写在纸上，清明的时候拿去哄鬼，说再多工程师文化都没有用。

腾讯被视为拥有产品经理文化的一家企业。什么是腾讯的产品经理文化？薪酬奖金是基础，在这个基础上，公司总经理办公会上经常专题讨论某个产品。产品经理要求上会做汇报，同时，也要站在台上直面公司最高层的挑战。最重要的还不是产品和公司经营决策放在了等同的地位上，而是在腾讯，即便是终极Boss不同意某个产品的功能或者设计，负责的产品经理也依然可以当面抗辩。如果产品经理坚持要那么做，而且能提出自己明确的理由，管理层会收回成命，放手让产品经理去做，并不会因为不服从或者抗命而遭到事后惩罚。

上会是特权，抗命也是特权。有这两样特权，一家企业可以宣称自己有某种文化。否则，从CEO一直到小组长，都可以伸手指点程序员怎么编程，命令产品经理怎么设计产品，如何修改言责，怎样摆放按钮，那么，这家企业只有官僚文化，在墙上贴再多企业文化的口号也没有毛用。因为人人都清楚，无论你说得如何天花乱坠，实际执行上都是按照官阶来，专业从来没有被尊重。只有服从和执行的企业，奢谈什么企业文化呢？老老实实承认自己是便装军队就好了——员工以服从命令为天职，以加班加点为使命，以完成KPI为自我价值实现。

魔法师的世界和麻瓜的世界完全不同。在魔法师的世界里，有另外的一套规则。程序员追求技术上的境界，并且把这种追求渗透到了每一个工作的角落。Google的文化衫是员工的最爱，于是工程师在存放新T恤的仓库安装了摄

魔法师的世界和麻瓜的世界完全不同。在魔法师的世界里，有另外的一套规则。程序员追求技术上的境界，并且把这种追求渗透到了每一个工作的角落。Google的文化衫是员工的最爱，于是工程师在存放新T恤的仓库安装了摄像头和感应器。一旦被触发，工程师们就可以第一时间赶在其它部门之前去领新T恤。这对于其它部门公平么？不公平。但它在魔法师的世界里是被称许的，因为这是基于技术和想象力的胜利。

国内有IT公司的工程师在饮水机上安装感应器，这样一旦水烧开了，自己可以第一时间知道，不用每次拿了杯子走过去又无功而返。这对于不懂技术的同事公平么？对于没有安装感应器的同事公平么？不公平。但它在魔法师的世界里是被称许的。麻瓜们看不上这样的行径，认为是在利用技术占便宜。问题在于，正是因为这样的行为，维系了魔法师的超然特权地位，促使他们拥有更多创造力，构建更多新的产品，赢得更大市场，最后影响到麻瓜每年的收益。

对于麻瓜而言，要理解魔法师的世界太过艰难。一直到今天，一名黑客发现系统漏洞，入侵系统并且留下一封信件，告诉系统管理员存在漏洞，这都是古风犹存的魔法师世界的骑士行为。但是，在麻瓜看来入侵就是入侵，规则就是规则，利用漏洞就是不对，是个道德问题。而对于魔法师来说，发现漏洞，甚至制造漏洞，是高超的技术行为，而技术本身是中立的，但永远和麻瓜说不通。

在这个世界上，达成非凡的成就有不同的方法。使用奴工可以兴建壮观的金字塔和万里长城，驱赶士兵和仆从国的军队可以横扫世界。而为了保全自由的自由人，也可以在一个月里制造出日本帝国一年才能制造出来的舰船和战机。能够保全自我，释放所有创造力的桀骜之辈难于驯服，但他们却能创造出让人赞叹的奇迹，并且超越兴衰的周期，一次次重新点燃创造的烽火。

一个魔法师在麻瓜统治的世界里并不会觉得太过愉快，但世界不会总是这个样子。祝福所有的魔法师能够找到由自己人组建的公司，在那里得到足够多的尊重，保全尽可能多的个性与创造力，不会为区区几个月饼而遭到麻瓜的羞辱。也祝福所有的麻瓜早日能够理解这句话的真实含义：在未来的世界，每个人都得学习一点点编程。

祝所有人中秋快乐！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魔法师世界三诫命：

1.不得讨论哪一种计算机语言最好；
2.不得讨论Tab和Space哪一个才对；
3.不得评判他人使用的编辑器。

违反以上任何之一，都涉嫌分裂Github基友会，十恶不赦，必须活活烧死。

带你探索人生
的其他可能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版权所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侵权必究
合作请联系

精选留言

甘有 18

给各位想要赞赏的读者一个建议，如果觉得和菜头的文章写得好，可以关注他的微信公众号槽边往事，随便翻一篇接受打赏的文章，随意打赏即可。

09-14 20:39:50

夏日 7

财团，如果可以，真的希望看到你写一类似于开始写作吧的文字来像大家阐述一下为什么每个人都需要学一点编程是那么重要的事情。以及新手如何开始学编程因为我确实听到很多声音说它重要，也在完全不懂中已经先相信了它重要，应该学，可对于一个门外汗这还远远不够啊。

09-15 00:43:27

中国移动4G
09:34
←

# 为什么我会买苹果手机

iPhone7出来了，我知道自己肯定会买一台。哪怕我现在早已经不再凌晨爬起来看苹果新品发布大会，甚至也不会去看一下新机型的性能参数，但还是会买。我并不是乔布斯的死忠粉，从来没有以他的中国转世灵童自居，也不曾几十年如一日穿一套衣服，连他的传记我也不过看了两本，根本没去看关于他的电影。但我查看了一下抽屉，除了3GS之外里面有每一代的iPhone产品，带S的和没带S的都有。

为什么会是这样？因为我怕麻烦。

在我的一个微信群里，有位老姐姐。知道我对网络比较熟之后，隔三差五就要扔一条链接进来，内容无一例外都是关于手机病毒的新闻，问我是不是真的。会不会对她的手机有危害。每一次我都要和她解释半天，然后她将信将疑地表示明白，但是没两天又来一次。这样重复了二十多次之后，我终于全面崩溃，彻底丧失了耐心。

于是我问了她两个问题：

1.手机上有没有绑定银行卡、支付宝？
2.是安卓手机还是苹果手机？

第一个问题的答案是否定的，第二个问题的答案是苹果手机。我告诉她说：既然如此，请您以后不用再去看这种新闻了，因为您用是苹果手机，坏人是攻不进来的。万一真攻进来了，反正又不可能损失金钱，最多是您相册里的自拍外流，那也算是提升了我国社会福利总量。看到如此万恶的回答，她从此再也没有问过任何关于手机病毒的问题了。

我的话并不能算是全对，因为以封闭性著称的苹果也存在安全风险，不久前的iOS9.3.5版本紧急更新，就是为了堵住手机被远程控制的隐患。但相对而言这已经很好了，去年我给老妈买了一台大屏幕安卓手机，回家才插上电，各种弹窗、提示和诱导下载就已经在屏幕顶端自动连播，简直热闹非凡。开放的安卓系统就是各种国产流氓软件的免费大巴，天知道机器到手之前已经被厂商预装了些什么APP。有网友曾经报告，打开手机之后，就看到各种免费杀毒软件试图干掉对方，然后在剧烈地斗争中手机缓缓陷入黑暗，彻底死机。听起来都觉得异常诡异，感觉那不是玩手机，而是在手机里养蛊。

在这样一个环境里，选择苹果手机就是选择远离麻烦。试想一下，如果不是苹果手机的话，需要浪费多少唇舌解释哪些链接是安全的，哪些网页是安全的？又需要浪费多少时间去定位和清除造成手机里奇奇怪怪问题的APP？如果使用者是你远在家乡的父母呢？谁有本事拍胸脯保证可以用电话远程指导解决问题？苹果手机就很简单，按Home键不灵，那就按电源键重启，还不行就强行手动冷重启，99%的问题会随之消失。

从我开启微信公众号开始，几乎每周都会接到投诉，说访问我的文章时会跳出垃圾广告。每次去问是什么机型，无一例外都是安卓手机。解释了几十次之后彻底放弃了，这种事情单凭人类的智力和热忱怎么可能解释得清楚？需要怎么说，对方才会理解这些弹出广告可能是某些垃圾APP造成的，甚至是由本通讯服务商强行插入的，对方怎么才能相信自己的手机对于商家来说是不设防的街心公园？所以，我只会回答：请换苹果手机，谢谢合作。

这当然很得罪人，“苹果手机了不起啊，果断取消关注”，人们愤愤地扔下这句话就走了。也正因为这样，现在我的微信公众号读者中女性占到六成，苹果手机用户接近七成。后台很少收到技术类提问，留言质量也提升了很多，有时候仅仅是看看留言头像都觉得自己心平气和，在喧嚣的网上找到了内心的安宁，临时决定要去热爱一下生活。

苹果手机最让我喜欢的，是它陡峭的新手学习坡度。用惯了Windows系统，用惯了安卓手机的人，第一次接触苹果手机的时候，绝对不会有什么愉悦的感觉。反而会时时感觉到挫败感，因为熟悉的操作模式不再起作用，和机器的交流磕磕绊绊，心里想的和手下呈现的结果完全是两回事。许多人都是在这个阶段放弃了苹果手机，多年前他们这样退回了Nokia的怀抱，正如现在退回安卓的怀抱一样。可这在我看来，是再好不过的事情了。

因为只要越过了这个阶段，个人和苹果手机之间的关系就是一马平川，大家并辔驰骋，方寸之地尽得俯仰之乐。能抵达这里，说明这个人愿意尝试新鲜事物，即便短时受挫，也不会就此心灰意冷，还能继续努力前进一段。拥有这种特性的人，无论是做朋友还是做读者，乃至是做亲戚，都是极好的；一个人在听说苹果的诸般好处之后，自己亲自上手，发现情况完全不是那么一回事。这时候他依然能选择相信，相信他人，相信美好的存在，愿意努力去适应，而不是迅速放弃，开始大声咒骂，这样的人值得信赖。因为他还有相信的能力，愿意相信的人自然不会轻易辜负。

对于我自己来说，每次买苹果手机都是一次重温。在买第一台苹果手机之前，我从未购买过任何一台超过5000块钱的手机，而且认为这种行为是毫无道理的疯狂。那时候我认同所谓“信价比”，认同所谓“手机能发短信打电话就足够了”的说法。甚至是我的朋友们送了我一台初代iPhone和一部iTouch之后，我依然把它们锁在抽屉里不想去碰。这就变成了某种尴尬，那个我不愿意打开的抽屉，像是里面锁着一段冰封了的关系。直到有那么一天，我终于打开抽屉，耐着性子花了一下午时间适应。在越过了某个点之后，我终于感受到苹果手机的好，而且从此再也想不起来先前的不适，仿佛根本就没有发生过一样。然后，我就学会了自己购买iPhone。

通过购买第一台iPhone，我开始正确认识到了钱的价值。早先我受到的教育告诉我：只买对的，不买贵的；又说量入为出，结余为上，把钱省下来花在更值得的地方。然而，那么多年里我并没有发现有什么更值得的地方，也没有发现什么对的东西。更糟糕的是，量入为出了那么多年，也没发现结余下来多少钱。08年我开始北漂的时候，银行户口上就只有5万块人民币。

等到第一台iPhone拿在手上的时候，我才终于明白一个道理——在收入水平承受范围内，价格上的昂贵和便宜只是个相对概念，根本不重要。关键得看花了这个钱，能给自己带来什么。人生之中总有那么一些东西，拥有它们能让人感受到一点小小的美好，甚至可以因此而愉悦很久很久。此刻花出去的钱每一分才能死得其所，之前为此流的每一滴汗水才会义无反顾。钱如果单纯是为结余更多而花，那它就不是钱，而是人生枷锁，你小心翼翼地花它，有如伺候易怒善变的主人。但如果是为了人生中的美好，那么钱反而是体贴细腻的仆人，而且这样的人生值得自己为此继续奋斗。太多人不能理解，心存对美好的这一点欲念，能够让人熬过多少人生的寒夜，产生多么强大的力量。

每次买苹果手机的时候，我都会这样重温一遍自己的心路历程，重新感受一遍从内心的枷锁里逃离出来的感觉——这就是为什么我会买苹果手机的缘由。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但是，时至今日，每次掏钱的瞬间，我还是会感到心痛。

精选留言

# 《得到》里最缺乏的老师

现在《得到》基本就是一座庙了。不是说这里的神仙多　而是说在这里开专栏的全是男人，有种和尚开大会，各种中老年光头表演神通的感觉。我觉得《得到》目前急需一位女性专栏作家，连课程我都设计好了：《如何收家》——这里的出家感太强，必须用收家来平衡一下。

为什么会有这个想法呢？因为老衲在多年修行中有一个领悟：我们之所以在僧团中强调戒律的重要性，用繁复的仪轨和威仪要求僧侣，目的就是为了通过对日常行为的约束，从而收束一个人的内心，为随后的证悟打好基础。如果行为是散乱的，那么心也就是散乱的，自然谈不到见心明性

《得到》里的文章都在谈如何改变自己对世界的看法，强调立即采取行动．就像是一帮老和尚苦口婆心地劝导读者：要证悟啊！一定要证悟啊！证悟没有错，但总得有一个入手的地方。是从磕头开始呢，还是从烧香开始？是从罗汉堂打拳开始呢，还是从藏经阁扫地开始？要依贫僧说，还是从收家开始比较合适。人人都做得，而且天天都要做，实在是非常好的修行。

为什么说收家是一种很好的修行呢？缘起是我在微博转发了一个帖子，引起了很大的争议。帖子谈到一档电视节目，从世界各地找著名建筑师．去帮助中国住房条件很差的人家做装修改建。按照那些住户的要求，建筑师穷尽心力完成了设计和改造，把焕然一新的房子交给住户。但是，过了几个月之后有人去回访，这些房子又重新回到了过去脏乱差的旧观。设计师给出的各种实用功能和各种收纳方式根本就没有人用，还是能怎么堆就怎么堆，能怎么放就怎么放，搞得乱七八糟。可以说，使用下来和当初的设计初衷完全是南辕北辙。

这个帖子在没有任何推广，也没有任何大号转发的情况下，转发量已经接近一万次。网友有两种观点：

1.房子脏乱差并不是钱的问题．而是生活习惯的问题，对待生活的态度问题，所以，装修解决不了，设计师的心血完全是一种浪费

2.贫穷导致了这一切，说到底这都是钱的问题。如果我们这些批评者和那些住户易地而处，我们可能未必如他们。

我支持第一种观点。道理很简单：承认事实远比政治正确重要。

在我四十一年的人生经历里，我住过新疆兵站，待过云南农村，借居过上海里弄里的民宅。无论在哪里，都能看到一塌糊涂的人家，但也总能看到井井有条的屋子。我的外婆家在农村，出了堂屋就是泥地。但是鹅卵石和泥土垒砌的院墙一丝不苟，墙角的劈柴码放得整整齐齐。即便是泥地，也用石碾子压实，外婆每天早起清扫浮土　浇上水一切都干干净净。有些村里人袖口都能黑到发亮，污垢结成了一层铠甲；但也总有人哪怕身上都是补丁，袖口肘部磨到发白，但是依旧洗得一尘不染，每一颗纽扣都结结实实站在原位。

我曾在上海里弄借住，卫生间大概只有2平方米，但也安装了抽水马桶。周围的空间都被充分利用了起来，在墙上搭了架子，放着卫生纸、肥皂和洗衣粉。洗手间的门背后挂着熨衣板，刚好能架起来，可以就着电源和水源熨衣服，无需占用宝贵的客厅。接近十个人挤在一起吃饭，我注意到烧鱼盛出来的时候　还用了专门的鱼盘。

人和人当然有不同，这种不同并不是因为财富或者地位上的差别。同样的贫困程度，同样的艰难条件，就是有人要过得更为整洁细致一些，就是有人对生活的要求更高一些。而且，我相信这种坚持最终会形成后续人生发展上的巨大差异。对生活有所追求的人，当机遇到来的时候，早已经准备停当，当然获胜的几率要高一些。同样是跌入生活的深渊，对生活有所坚持的人，也更能承受打击，因为哪怕是把破旧的衣服补好洗净熨烫平整　也会让自己和周围破败的一切变得不一样，从而获得最微小的成就感，而不是除了挫败就只有挫败。

有鉴于此　我认为针对自我的训练和提升，可以从收家开始。它本来应该是一种家教，一代代人传下去，每家都有每家对生活的要求。但是这种传承现在早已经中断。而且由于生活模式变化太大，人们又太过频繁地在城市之间迁徙，收家这门技艺变成了绝响，或者是每周保洁阿姨顺手为之的事情。于是，很多人认为家居生活乱七八糟原因是房子小了，结果房子越换越大，无非是垃圾山越堆越高。许多人认为家里一塌糊涂原因是没时间收拾，结果有了时间却发现根本无从下手。

收家是一种专门的技能，而且要我说　它可能是未来十年整个社会最需要的家政课的培训内容。试想一下，从纷纷扰扰的工作环境里回到家，结果是进入一个连下脚处都没有的家，那么这个人如此辛苦地工作，耗费那么多金钱购买房子、家具、电器是为了什么？还不如卖掉房子去住公寓好了，起码每天还有保洁人员帮忙整理房间。如果家不是一个美好到让人一下班就想飞奔回去的地方，那么工作又有什么意义呢？根据我的个人经验，收拾家的外部过程，其实也是整理内心的内部过程。什么时候家收拾干净整齐了，什么时候内心也就得到了轻安。

所以，《得到》现在需要一位教大家怎样收家的女性专栏作家，并且收家应该作为《得到》所有专栏的课后实践布置下去。如果你在十一期间躲在家里远避人群的话，老衲也建议你修行一次这个法门，也许会因此减轻不少内心的烦闷。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我的一个朋友在某互联网公司担任高层，终日焦头烂额、烦躁易怒，造成严重失眠，整个人极度痛苦。他的师父传了他一个法门：睡不着的时候，花半小时把家里所有的杯子都仔仔细细擦洗干净，不要打破，不要留下指纹，不要有残留的水渍。半年后，他夜夜安然入梦。

打开微信－右上角添加朋友－公众号

搜索“得到”微信公众号

输入暗号“菜头”

在商品页下单购买

# 游戏与三观

假期躲在房间里避霾　先来无事下载了一款最近极为火爆的手机游戏玩。结果一早一晚必须准时上线刷道具，相同的关卡要刷八百遍，玩了两天之后我突然醒悟，这哪里是在打游戏，简直就是在游戏里打工嘛。好不容易有个假期，用私人的假期在游戏里打工，我这不是有病还能是什么？遂怒而删之。

所有的游戏都是对现实的映射，因此，游戏里天然就带有世界观、价值观和人生观。这一点都不好笑，正因为游戏的本质是利用人们的贪嗔痴慢疑形成游戏瘾，依赖游戏瘾实现赢利，所以在游戏里的三观要比现实生活中更为鲜明。可以这么说，一个人选择什么游戏，其实并不是在选择不同的娱乐方式，而是在选择游戏背后的三观

我从来不喜欢韩国游戏和国产游戏，并且把韩国游戏蔑称为“泡菜游戏”，原因就是这些游戏里的三观散发出一股让人作呕的味道。在世界观的设定上，优秀的游戏会把探索游戏里的异世界作为重点，它们会在地图上蒙上一层黑色，只有一一走过，黑色才会一片片消散，露出被遮盖住的山川河流市镇农田矿坑，这叫做“开地图”；而泡菜游戏里的世界，是作为玩家重复刷经验刷金钱的所在，每一处都大同小异，无非是换一下装修。探索未知从来不是它们的重点，给玩家一个工地才是核心诉求。在一个工地挖完坑，然后换一处以相同姿势继续挖下去，这叫做“推地图”——玩家都是蓝翔技校推土机专业毕业生。

这不是游戏设计的差异，而是在文明层面上的差异。开地图背后对世界的思考，源自那些试图用帆船跨越大洋，找到新大陆的冒险者；源自于那些一寸寸走过地球表面，标记每一种动植物的博物学家；源自于那些冒着生命危险爬上珠峰、前往南北极点的探险家。推地图背后则是完全不同的一套看法：世界是用于种地的田地，是用户挖矿的矿坑，是用于砍伐的森林。探索根本不重要，重要的是发现资源之后迅速榨取，榨取完毕之后换下一个地方接着再来。

在游戏的玩法上，优秀的游戏会尽最大可能提供玩家各种选择，鼓励玩家挖掘出更多有创意的玩法，胜利并没有唯一的标准。游戏本身不会限制玩家具体要做什么，几时去做。它只是制定好了简单的几个规则，玩家只要遵循这些规则，可以自行发展出来极为复杂的玩法。也就是说，游戏制作方并不过多干涉玩家的行为，强制要求玩家必须按照规定的玩法去玩。泡菜游戏不是这样的，它一定要限制玩家的行为，一定以战胜其他玩家作为唯一标准，一定会规定玩家每天上线之后的所有规定动作。因为唯有驱赶玩家按照设计好的路线行事，才能挤压出最大的利润。哪怕因此整个游戏会变得和工业流水线一样，玩家在游戏里只是在重复相同的动作。

这不是游戏乐趣上的差异，而是游戏公司价值观上的差异。认为每一个人都有所不同，每个人追求的自我价值现实无需一致，那么游戏就会追求满足人的多样性，尊重不同的选择。尊重每一个个体，并且相信他们都有自己的选择和判断，那么游戏就会鼓励每个玩家用自己的方式从中获得乐趣。而一旦把玩家视为提款机，依靠本能驱动的盲目大众，那么就要抹杀所有人之间的差异，禁止别出心裁的玩法，逼迫用户沿着实现利润最大化的唯一途径玩游戏——成为唯一的强者。除了最强者，其余的人不值得去活，这就是后者的价值观。

为什么我在假期里玩了两天游戏就悲心四起？因为在泡菜游戏里的那个世界，玩家能做的事情非常少。游戏里唯一的乐趣就是战胜别人，为了这么一点点乐趣，代价是要不断地刷经验，不断地在同一个游戏场景下做无数次重复操作。这就隐含了两点让我非常不喜欢的人生观设定：1.人生只有一条路可以走，除了胜利的瞬间，别无任何乐趣；2.成功的秘诀在于重复做某个简单的动作。前者的眼光之狭隘，让我怀疑是不是活在当代，是不是在用互联网在玩一个现代游戏；后者是一种智力上的懒惰，在认为秘诀存在的同事，坚信秘诀极度简单，需要的不是头脑，而是体力。一想到整个游戏里充斥的全是这样的人，就让人不寒而栗，完全失去了玩耍下去的动力。

无论是好游戏还是烂游戏都让人成瘾。时至今日，我都还经常翻出《纪念碑谷》、《魔兽世界》重温一遍。但是，成瘾的原因并不相同。重温《纪念碑谷》是因为喜欢里面和游戏设计者智力对抗的感觉，更因为它所提供的那种独特而忧伤的美感。返回《魔兽世界》是因为怀念那个广袤无边的世界，和里面各种各样的可能性，我对这样的东西上瘾。而如果像是训练一条狗一样，用规定时间规定动作，让我不用任何脑子，重复操作某些动作，期待着战胜所有人的那点虚荣，那我认为这种成瘾对大脑是一种伤害。它不能称之为一种娱乐，而是一种驯化。

如果这个世界上真有所谓网瘾，那它说的应该是游戏对大脑的控制。一个空空如也的大脑，最需要的不是有所选择，而是有人每天为它安排好事情去重复执行，因为思考对于这样的大脑来说，实在是一件太重不过的负担。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家里有沉溺于游戏的小朋友的话，请把这篇文章送给他们。

带你探索人
的其他可能

# 悼张锐

春雨医生的创始人张锐因为突发心脏疾病于10月6日辞世，看到这条新闻的时候我很震惊。翻开电话号码本，他的名字还在，最早的那个电话号码上标注着“网易副总编辑”。但我知道，无论哪一个号码拨过去，都不会是他接电话了。

我和张锐见过几面，在iPhone4刚刚问世的时代里，他就在大力推广自己的移动互联网医疗理念。老实说，我很怕和张锐见面。因为每次他都能滔滔不绝地和你说上一个小时，目光灼灼直视着你，试图说服你入伙一起干。有一次我们是在武汉珞珈山相见，那是一次会议的间隙。他一把将我拽出来，我们顶着接近40度的高温，站在树荫下挥汗如雨，看他烟不离手，听他讲他的项目。

面对一个充满热忱，对自己的理想坚信不疑的人，每拒绝一次都会增加一点心理负担。而且，每次找个理由，都又会陷入一轮新的辩论。所以，后来和张锐的见面机会就渐渐少了。偶尔听到他的消息，知道他还在创业，公司还在继续运营，也就放心下来，不再为自己拒绝他的邀约而感到愧疚。如今他去了天堂，想必到了那里也依然不会安分，估计正撺掇着那里的人再搞点什么事，说不定连大天使长也被他的三寸不烂之舌说动了凡心，挽起袖子加入他的新项目。

因为张锐移动互联网创业者的身份，他的离世又变成了新的一轮互联网企业加班文化大讨论。我觉得这对于亡者来说并不公平，也显得缺乏尊重。每年都有互联网从业者猝死，每次都能引起人们的关注，只不过是因为互联网人控制了互联网媒体。煤矿的矿主每年也有人猝死，却不能成为一个讨论的话题，只不过是因为煤矿没有什么大型媒体。在猝死和互联网加班文化之间建立因果关联，需要更为严谨的论证，因为这隐含了死者明知故犯的指控。同样的，把创业和猝死联系在一起，也隐藏了对创业者的鄙薄。仿佛创业者除了透支健康换取事业成功之外，他们的努力，他们的头脑，他们的判断力和执行力都不值一提一样。

从张锐的身故开始谈创业者的悲情，也让我感觉非常不舒服。创业的确孤独，创业也的确艰难，但是这都和死亡无关。如果创业者是在做一件自己认为正确的事情，那么无论有没有同行者倒下，都不会影响到自己所作所为的价值。张锐的猝然离去是一件让人悲伤的事情，它不应该变成幸存者身上的勋章，拿去给创业这件事涂抹一层悲壮的色彩。如果当真相信创业和死亡紧密相连，那么大可以现在就退出。任何投资人、任何员工、任何用户大概都有恻隐之心，不需要创业者用自己的生命换取企业的成功。死者已矣，他们理应得到永恒的安息，不应该再被活人惊扰。世上有哪一种行业，有了鲜花、掌声、闪光灯尤嫌不足，还需要亡灵来装点呢？

在我看来，张锐度过了幸福的一生。他想念书，就上了大学；他想做媒体，就进了网易，而且升到副总编；他想创业，就缔造了春雨医生，拿到了投资，并且在谋求上市。在这个世上，有多少人能够像他一样能够选择人生？又有多少人能够看到自己的意愿变为现实？大多数人只是空有想法，却永远没有把想法变成现实的一天。张锐看着春雨医生从无到有，从一个想法变成一家实际运作的企业。即便生前他在为寻找赢利点而奔波，为了上市而劳苦，那也是幸福的烦恼而已。在抵达他这一步之前，有多少企业已经无声无息地消失，有多少初创者已经黯然失色地退场？

只是死亡来得太突然了一点，张锐的一切个人努力在一瞬之间戛然而止。每次想起他来，想起他热情而急切的语调，想起他指间永不熄灭的香烟，就像想起短跑运动员在跑道上弓起身体，绷紧肌肉，准备一跃而起。想到这样一个人从此消失，再也看不到他急速前突的样子，就让我觉得无限伤感。这一瞬间的印象在我脑海里就此凝固，不会再有新的消息，也不会再有新的变化，自然也就不会有衰败——永远走在路上。

在他探索过的那片黑暗海滩上，张锐用春雨医生给出了他的解答。正如丁香医生、杏仁医生等等互联网企业现在正在做的那样，没有人知道移动医疗领域的全貌是什么样子，也没有人知道可能的方向究竟在哪里。无论是在线咨询，还是线上转线下诊所，还是走回联合医药的老路，一群人都在尝试。张锐照亮了他前行的方向，也为同业和后来者驱散了一片黑暗。如果要问他所做的一切有什么意义？探索本身就是意义。张锐的探索从10月6日之后就已经停止，但是会有更多人继续前行，直至找到释放出移动互联网在医疗领域内全部能量的那个点。

这是我的观点，不过这一次，张锐不能再和我辩论了。

愿他安息。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中年以后的路途，总是越往前走人越少。

# 聊聊工匠精神

什么是工匠精神，我到现在都没有弄懂。就我的观察而言，在这个时代里，任何人只要进入某个领域超过三个月，就可以对外宣称自己拥有了工匠精神，而且已经开始着手创新乃至是颠覆全行业了。所以我猜“工匠精神”这四个字，大概是某种速成学校的毕业证书，方便裱在自己家门口，作为给自己壮胆的门神使用。

作为一种自我标榜，工匠精神针对的是所谓“浮躁”这种时代病。不过那是另外一个话题，因为在我看来，任何一个时代都很浮躁，若是有什么时代真的很潜沉，那么绝大多数人是熬不过几个月的。否则，寺庙里的短期出家禅修班应该人满为患才对。提出工匠精神这四个字的人，主动站在了浮躁的对立面。然后期待大众看不出这其实是一体两面，结果大众竟然真的就没有看出来，简直让人震惊极了。

浮躁不好，为什么？因为总是想走捷径，总是以成败作为唯一标准，是廉价成功学蛊惑人心的结果。那么，工匠精神为什么好？因为工匠精神鼓励认认真真做事，鼓励坐穿冷板凳的精神，因为工匠精神注重手艺和质量，因为……然后呢？做完这一切之后，指向哪里？认认真真做事，然后呢？然后酒香不怕巷子深。坐穿冷板凳，然后呢？然后一朝名动天下闻。如果一开始就告诉你：认认真真做事，做到死都没有任何人注意；一辈子坐冷板凳，坐穿了所有板凳都没有任何人关注。那么，还有多少人愿意相信工匠精神？

说到底，工匠精神还是成功学的另外一种表现形式。如果没有成功作为未来的背书，大概没有人愿意去尝试一下。而且，它的巧妙之处在于它是一种巧妙的恭维。在这个世界上，每天都有太多人做出了努力却得不到自己期待的结果，工匠精神四个字是一种强有力的心理安慰——我不是失败，只不过是我为了秉承工匠精神而不得不在此刻忍耐生活的不公而已。但我拥有了工匠精神，所以我的明天依然是无限光明的。对于真正的成功者而言，在自己身上贴上工匠精神的标签也是一种需要。因为这样一来，别人获得的成功是因为时代的浮躁，是一种让人鄙夷的成功，而自己的成功则是一种为世人所尊重的成功。

我觉得一个人最重要的特质之一，就是保持头脑清醒，不要自我催眠和自我欺骗。否则，自己很可能会变成一个极度虚伪的人。想一想看，我们自己生活在一个怎样的时代里？15年前，我买了自己生平第一部手机。现在我所有的家里都没有了座机，而我的手机的主要用途早已经不是打电话了。19年前我第一次上网的时候，互联网主要用于少数科研机构使用，而互联网现在是每日生活的基础。如今我们每活一年，所经历的变化前人可能要花几十上百年时间。

在这样一个疯狂变动的时代里，每一个人都坐在一辆零件不全的车子上向前飞跑。这辆车子一路颠簸，不断掉落零件，而我们每个人都疯了一样一边飙车一边往车上安装新的零件，测试新的功能。一方面要极力维系车子，让它不至于中途散架；另一反面还要想尽办法让车子跑得快一点，再快一点——因为不知道下一站会发生什么事情，但是我们都确信到了下一站有可能拿到新的零件，可以组装出更强大的引擎。而在这一路上，车子的舒适性和外观，在我们思考的优先级上基本排不上号。我们不是靠工匠精神走到今天，我们是靠冒险精神和拼手速、拼人品走到的今天。

现在，拿在你手上的这个“得到”APP按照工匠精神的标准，你觉得可以打几分？三个月之前呢？来，我帮你回忆一下：三个月之前，“得到”APP没有好友分享，没有字号调节，没有拉黑功能，没有大量音频节目，没有语音文件连续播放功能。如果我们真要谈什么工匠精神的话，这个APP一开始就根本不及格。但是，它还是上线了，而且一路疯跑到现在，每一周都在不断迭代升级。不但撑住了越来越多的专栏作家和他们的读者，而且在不断自我完善和升级。如果它一开始就要走工匠精神的道路的话，那么我们到现在都未必能用得上，因为它还欠缺太多打磨，不可以直接交付到用户手上。

在一个高速变化的时代里，最重要的问题是0和1的问题，也就是有和无的问题。对于三个月前的罗辑思维团队，有“得到”APP和没有“得到”APP，那是天差地别的差异。而工匠精神所要解决的是75和80分之间差别，在有和无的问题面前，那5分什么都不是。但为了多这5分所需要付出的代价，会让1变成0，则是任何人都承受不起的。哪怕是为了10分，甚至20分，这样的代价同样让人无法接受。因为解决这10分、20分的差距，可能会错过聚拢上百万用户的机会。

我们不能装作自己活在一个宁静安详的年代里，装作一切变化都在缓慢而稳定地发生。也不能骗自己还有充足的时间，可以一点点打磨，一点点迫近完美。iPhone初代机一点都不完美，甚至连运行都有问题，所以乔布斯不得不在发布会上准备了好几台，好在死机的时候迅速切换到一台新手机上继续做演示。真正满足工匠精神要求的iPhone手机是4代，那时候距离初代手机发布会已经过去了好多年，但那一夜仍旧是改变世界的一夜。

这就是我们面对的时代，在颠簸的路上开着不断掉零件的车子就是我们的真实写照。所以，当有人和你再提工匠精神，抱怨浮躁这种时代病的时候，麻烦你用力踩下油门，在后视镜里向他挥手作别。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此刻，值得追求的是在车上疾驰也能腾出手来给自己倒杯热茶，而且始终手都很稳，一滴水都没有渗漏。

# 和虚无感对抗

唯有孩童才会每天睡前都盼望着新的一天到来，因为长大成人之后我们都知道，想要把一整天填满是一件多么不容易的事情。几乎没有多少人敢于大声宣称自己每天都过得充实而满足，无聊和空虚随时都会突然出现啃噬我们的心灵。如果你仔细观察的话，会发现周围的人经常周期性地陷入茫然，极力想要做点什么但是又不知道应该去做什么。

现代科技最伟大的发明是手机，手机上最伟大的技术是APP通知机制。手机24小时随身，APP上的小红点随时准备拯救我们于空虚之海上燃烧的无聊之焰。通知机制承诺我们可以“实时”地获得最新的消息，为此，我们平均每天打开朋友圈超过50次，在今日头条上平均停留70分钟以上。在乘车时、在等电梯时、在上菜的间隙、在蹲在马桶上时，小红点每一次都能成功击退人生中无法消弭的虚无感。只要还有手机和大拇指，我们就有事做，就可以避免停下来去想，就可以保持一直有事做。

我们甚至因此改变了大脑的工作方式。我们不再像传统的人类那样，用串行的方式做事，而是如同电脑一样，大脑变成了并行处理器。我们听着音乐读文章，中途不断被微信聊天信息打断，需要一次次切出去回话，然后再一次次切回上次读到的那段话继续下去。我们同时处理着手机上的各种通知，从更新消息到垃圾短信，从快递通知到朋友圈回复，于是我们也逐步习惯了自己大脑出现的快速遗忘现象。我们心里明明记得有一件事情要去处理，而且那件事情就发生在几秒钟前，但我们就是死活想不起来——在过去，这是70岁以上老人才会出现的生理现象。

并行处理的方式，几乎是用一种刻意训练的方式让我们分散注意力，从一个点迅速跳到另一个点，让我们无法长久地专注于一件事上。你我都非常清楚一个事实，那就是现在吃饭的时候不要聊任何重要的事情，因为玩手机时随口说出的“好的”并非是明确的肯定，更不用说是严肃的承诺，它是表示“我在听”，“我对你保持了礼貌”而已。由此，我们得以逃避因为专注所带来的痛苦。

只需要我们集中注意力，花五分钟思考一下当下的生活，思考一下手头的工作，多半会立即跳起来。因为我们会迅速发现人生的真相：生活之下是看不见底的虚无，我们小心翼翼地不要掉下去。当我们仔细考虑自己的所作所为有什么意义的时候，这种巨大的虚无感就会从五光十色的生活之下泛起，转瞬之间就把我们吞噬——因为最终相同的结局就在那里等待着我们，把一切努力全部归零。我们一次次把目光强行从终点转回来，努力激发心底里对生活的热情，否则简直都无法继续下去。

大部分时候，我们并没有找到热情的那种幸运，所以我们宁可陷于琐碎。人们说手机是为了满足碎片时间而生，不，事实上是我们主动打碎了时间，把一整天切割成无数碎片，我们更乐于在碎片里待着，而不是面对大段大段完整的时光，一不留神就被虚无抓住。同样的，所有忙忙碌碌的人里面，大部分人其实无需如此，只是忙碌本身能占用思考的时间，从而避免了感受虚无的可能。忙人说要他闲下来比杀了他还难受，让人难受的并不是无所事事，而是内心里关于自己所做的一切有何意义的疑问。这种疑问一旦升起，心里原本认为坚不可摧的依仗就会彻底崩塌。

在我看来，人生的本质就是一个不断和虚无感对抗的过程。逃避并不能解决任何问题，如果专注在事物本身让我们觉得痛苦，那么就应该让这种痛苦来得更为猛烈一些。和肤浅的欢乐和琐碎的充实相比，充满身心的痛苦让我们更深入地进入到生活中去。或早或迟，我们会发现对抗虚无感的唯一武器是创造。虚无感吞噬一切意义，粉碎一切存在，但是创造却不断带来新生，重新为生活、为人生赋予意义，制造出新的存在来。哪怕是一张照片，一篇文章，从无到有这个过程也能极大地消解虚无感。对于许多人来说，一生之中第一次感到自己如此强有力的存在着，只是因为自己做了父母。孩子同样也是创造物，当孩子躺在自己的怀抱中沉沉睡去，因为手臂上传来的重量，因为它全部保留的信任，甚至因此可以把死亡的阴影尽数驱散，在这一刻感到内心无比充盈。

这些年在网上，人们最喜欢问我一组问题是：如何解决我内心的空虚和无聊？如何能激发我对生活的兴趣？如何不让自己再感到迷惘？我的答案永远是：去创造点什么吧！刷手机、看电影、读小说、履及五洲四海、用物品把自己家填满……人人都在做这些事情，但其中没有一样是有用的。它们最多可以逃避虚无感于一时，唯有创造才能强硬地做出抵抗。创造一点你之前不曾想过的事物，你从来不敢去尝试的事物，一样尚未在世界上出现过的事物。

你在春天里放飞一只你做的风筝，真以为快乐只是因为那天的风么？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我和鲍勃·迪伦不熟，而且我也不喜欢他的音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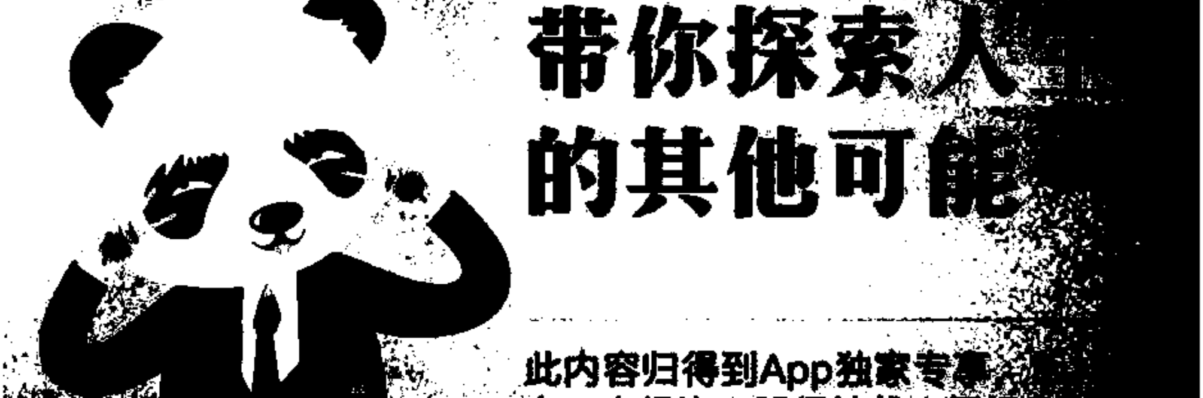
带你探索人
的其他可能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

# 上｜公众号创作指南（脱水版）

十一之前在《得到》写了一篇鼓励大家都来写作的文章，许多人因此开设了微信公众号。在写作过程中，产生了许多关于微信公众号的问题。作为一名公众号长年写作者，我按照自己的理解回答一下各位的问题。

回答：现在有大量微信排版编辑器，可以为文章增加各种标签、小标题和分隔符，但我还是坚持认为，不要在表现形式上浪费太多时间，而应该专注于写字本身。

毕竟，大家都是写作的业余爱好者，能把文章完成就已经非常不容易了。要知道，你太容易在某个编辑器里东试西试，随随便便就消耗掉一整个宝贵的晚上，却连一个字都没有写。

回答：我猜想后面可能有一套算法，根据账号发布内容的原创程度，更新频次，判定一个账号的内容是否有价值。

如果我猜测的是正确的话，想拿到这些权限除了保持原创之外，在早期要主动分享内容到群组和朋友圈，尽可能让更多人看到，并且帮你点赞。机器大概永远也不能识别文字本身的质量，但是，机器可以从读者的行为上判定一篇文章的价值。

回答：你在微信写作的话，要永远记得一件事情：微信是基于人际网络的通讯产品。对于新手而言早，最早的读者就是你的亲朋好友。如果他们愿意为你分享到微信群或者朋友圈的话，你的文章就会进入到新的社交圈子，并逐层向外传播。

需要强调指出的是：永远不要忘记在文章的最后写上一句话“如果喜欢我的文章，请关注我的公众号”，附上你的公众号二维码，鼓励读者长按二维码添加关注。

回答：首先，你要试着接受一个微信公众号写作的基本事实：只要你发内容，就一定掉粉。你需要关注的仅仅是：那些每天、每周都来看你文章的人是否依然在增长？他们是你的死忠读者，在你真有好内容提供的时候，他们会爆发出惊人的传播效率。

人生也好，写作也罢，从来都是长程跑。所以，你无需为短跑运动员的来来去去而太过在意，因为，他们注定不会和你同路多长距离。甚至我要告诉你：他们之所以来，完全是个误会。

回答：你究竟想干什么呢？你是想写点东西，还是想要在微信公众号里扬名立万，甚至打算在这里创业？

如果是前者，红利期是否过去了和你没有一毛钱关系。因为你选择写作这件事情，是作为一种业余爱好，为了放松自己紧绷的神经，为了理顺你的思路，甚至是为了证明你的存在。

如果是后者，让我们明确两件事情：
1、写作和任何行业一样，只有进入前5%才会有出名的机会。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说，想在写作上博取关注甚至是大量收入，那都是完全无望的事情。
2、迄今为止，微信公众号里依然缺乏足够多优秀的内容。红利期隐藏的含义是：哪怕我写了一手垃圾文字，也能够在短时间获取足够多的关注。优秀的内容从来不会被错过，而且违背了你看到的任何创作铁律。

回答：万分感谢！终于遇见一个和写作有关的问题了！在每一天的生活里，你总能遇见你想要和人分享的事，你也总能遇见你想要和人讨论的话题，你也总能遇见瞬间占据了你全身心的情绪---悲伤、狂喜、愤怒、忧伤、幸福、妒忌、性欲、饥饿感......总之，你活在这个世界上，就不免被这个世界所触碰，你很自然就会有所感触。这些感触你总要表达出来，除了聊天、微笑、吵架、咒骂，你现在多了一个选项，那就是：写下来。

回答：网上有大量的图库，只要把问题换一下，提交给搜索引擎，很快就能找到一批答案：国外免费图库。这里，我想额外提醒几件事情：

（1）互联网上，一贯盗版横行，但我希望你能够尊重版权。可以参考我的公众号，在每篇文章的结尾都要为摄影家署名，而且标注授权状况。别的人我管不了，但是既然许多人宣称是看了我的文章，受到鼓舞才开始写作，那么，也请遵循《槽边往事》同样的版权态度。

（2）如果可能，请去查一下“创作共同协议”，了解一下CC0协议的含义。请记住一点：愿意声明作品遵循CC0协议的摄影师，他们等于是放弃了自己作品的一切商业利益，免费把资源贡献给互联网。所以，你引用了他们的图片，为他们署一下名是理所应当的事情。

（3）使用国内摄影师、画师的作品之前，最好征得他们本人的同意，尤其是在微博这样的社交媒体上看到的图片，不要贸然直接下载了就用。如果觉得一来一去索要授权太浪费时间，你可以使用网上正规的免费图片库，或者在有了收入之后像我一样在www.shutterstock.com 直接购买。

最后，提供几个图库（最好自带梯子）：http://stokpic.com/；
http://pixabay.com/；
http://finda.photo/；
http://unsplash.com/；
http://www.gettyimages.com/

回答：首先，给文章配乐并不是必须的。微信公众号里能够引用的音乐来自QQ音乐。所以，你能选取什么曲目，取决于QQ音乐的曲库是否已经收录。还需要注意的一点是：因为音乐授权是根据不同国家不同地区进行，所以你在微信公众号里贴的音乐，海外用户很可能无法收听。

当然，也有人一再表示过：可以通过下载音乐，然后在微信公众号上传的方式解决QQ曲库没有歌曲的问题。这里我要预先警告你：如果你的微信公众号有朝一日读者众多，而且你有盈利的行为，那么音乐公司可以直接起诉你。你别忘记了一点：之所以能在微信公众号引用QQ音乐的曲库，是因为QQ音乐已经替你支付过了音乐版权费。而你自己上传的行为，未经任何授权，是标准的盗版。

回答：我一直在谈的是普通人在业余时间搞创作。在我看来，对于普通人来说首要的问题并不是创作上的博和专应该如何取舍，而是如何才能动笔写下第一个字；能写下第一个字之后，最重要的问题是如何才能在其中发现乐趣；能够发现乐趣之后，最重要的问题是如何能够变成一种可以长期实施的习惯。在这个意义上来说，我更支持想写什么就写什么，生活小事、心情感悟、读后感、观影笔记都没有任何问题，因为有趣，所以可以持久一些。

如果普通人致力要写出一点名堂，自然是选择精专一点比较好。因为想走得更远一些，就势必要考虑写作的社会价值。对于读者而言，他们更喜欢所谓“有价值”的内容。所以，哪怕是一个公众号专门只谈做饭做菜，只要保持更新，最终也能吸引到一批读者，也有商业化的可能。但是，今天谈电影，明天说种花，后天写手机测

8:14
76%
字号
写留言
99+
请朋友读

者，也有商业化的可能。但是，今天谈电影，明天说种花，后天写手机测评，读者就会无所适从，不知道应该怀着什么心情期待你的什么内容。从人性的角度来说，大众讨厌不确定性。

[illegible]

回答：各种微信公众号写作秘诀都会告诉你：每天早8点、中午12点、晚上20点三个时段都是微信的阅读高峰，所以，在这三个时段发文章是比较稳妥的方法。这个方法是正确的，唯一的问题是：知道它的人太多了。因此，我觉得在早期你不需要考虑太多，只要你别在睡觉的时段发，别因为骚扰到别人而被取关，任何时间你想发就发。而你在发完之后，可以通过微信公众号的后台统计，了解他们更喜欢在什么时间段阅读，那么你就定下那个时间段，尽量在时域内发文。

更新频率不宜过高，每日一更对于写作者来说压力很大，对于阅读者来说压力更大。你每天一更，等于每天给他们增加了一次劳动量。他们嘴上不说，但是心里难免会对你产生厌倦。

回答：请千万不要使用百度搜索！请直接访问官方微信公众号平台注册：mp. weixin. qq. com

我看到留言里有读者说，通过百度查找了一家公司，交纳了388块钱注册，然后就没有下文。不要用百度，不要用百度，不要用百度！注册一个新的微信公众号是免费的！是免费的！是免费的！微信公众号唯一需要交钱的地方，是每年的认证费用。作为个人账号，目前微信没有提供认证入口，所以也就不存在认证费用。一旦你让别人帮你注册，使用了别人的手机号、身份证，由于微信没有过户功能，所以，万一哪天你大受欢迎，这个账号根本就不在你上，那就是个彻底的悲剧。

用户留言

和菜头 17
沙发
10-14 11:56:56

作者 回复
可以的，很干燥！
10-14 11:57:17

大灰猫 8
菜头叔，我前天申请了个人公众号，今天发了第一篇文章，发出去的那刻我一个人在电脑前傻笑了一会。嘿嘿嘿
10-14 16:28:48

远儿Jane 6
焦虑的要命！公众号开了一个月了┻━━┻︵╰('□')╯︵┻━━┻到现在也没有写出创刊号！！！崩溃掉了！怎么办！十一坐在电脑前整整一天！也没写出来！明知道菜头教了随便写，可我就是做到啊！
10-14 12:27:28

作者 回复
实在是写不出来，那么从吐槽开始好了。
10-14 12:37:49

崔猛 6
菜头，我想说你靠《把戏把戏学，金刚金刚脸》这篇文章捕获了我。当时简直是乌烟瘴气中的一股清流啊。你是不是平行世界的连接器？那边的我啥样？
10-14 12:07:52

作者 回复
肚子大了，头发也掉差不多了，就这样。
10-14 12:12:38

健步閒庭 5
我就申请了一个公众号记录自己的成长，分享认知升级，感想和时评。真的有用！但是因为申请的是 个人 没有评论功能权限……
10-14 12:03:33

作者 回复
和这个没关系，个人同样可以有。
10-14 12:04:47

江炯山 3
菜头，我前几天拿到微信公众号原创功能啦，好开心啊……现在每天也在写……一种酸爽的感觉
10-14 16:31:43

以上留言由 作者 筛选显示

# 下 | 公众号创作指南（脱水版）

不单是写作，在我们认为竞争激烈的所有领域之内，类似的法则都在起作用。真正意义上的竞争并没有那么多，真正意义上的竞争对手也远没有你想象的那么多。能够穿越时光的瀚海，站到你面前，值得你拔刀相向的人，很可能不超过一掌之数。如果你觉得人太多，那只不过是因为你做得还不够久，都根本不用谈你做得好不好。

我鼓励写作，鼓励原创，原因就是希望你能体会一下这种时光冲刷的感觉，体会一下领先者的孤独感。当你目睹周围的人一个个放弃，一个个消失，你对“做事”这两个字的理解会和之前完全不一样，你对“成功”两个字的理解也会变得有了重量和质感。和其他的方式相比，写作的成本最低，不用付出多少金钱、时间、感情上的代价，你就能体会到这一切。

这是我想和你谈的第一点：持续创作，时光会帮你消灭99%的对手。

如果你是从第一篇写作指南读起，一直读到现在这一篇，那么我想你应该承认一点：虽然标题上我是在谈写作，但是其中的内容完全可以应用到写作之外的领域。你我也会承认，这个系列的文章所提供的价值可能超过之前许多篇10万+。但是，我们同时也都看到了数据在一路下跌。因为很多人看一下标题，认为内文和自己完全无关，就关闭不看了。即便点开文章进来，他们也只是匆匆一眼，拖到最后看看评论，根本没有发觉内文中有价值的部分。

这个事实告诉我们两件事情：一、你没有你认为的那么重要。即便我写了那么多年，赢得了些微的名声，但大多数人也不是每篇必看，即便看了也未必认真读。而且，你写的越是认真，读的人也就越少。文字也好，其他我们进入他人生命的方式也罢，只是他人每天面对的无数事物中的一件罢了。所以，我们不必在自己身上集中太多的心力，太过在意自己的行为所能取得的成效。每篇跌一半阅读为什么我还在写？因为我觉得这是有价值的事情。这不需要任何人的认可，只需要我自己的认同。所以，我写我的，并不寄望所有人都来看。

二、大部分时候，你所做的事情价值都被低估，你的行事方式都不被认同。这实在是太正常不过的事情了，人们对你做一次判断只需要5秒钟。而且，能得到这5秒钟已经是非常不容易的事情了。吸引别人进来读你的文章，你手头拥有的只有一张题图，一个不超过10个字的标题。它们加起来可以让别人为你停留2秒，决定是否要打开文章看看。一旦打开，你还有3秒钟时间，别人草草扫一眼就已经下了判断。所以，在技术上你应该去考虑如何拟定一个吸引人阅读的标题，一张能抓住眼球的题图。但是，在价值上你应该服务于你自己，和极少数能够理解你，并且愿意为你花时间的人。因为只有真正认识你价值的人，最终才会成为你价值的一部分。这句话有点绕，希望你能看明白。

这就是我想和你谈的第二点：创作时应该忘我，忘我时应该爱人。

在这个系列的文章中，我其实已经向你展示了“筛法”。写作不是一件大多数人感兴趣的事情，所以，三篇文章下来就可以筛掉75%的人。剩下的人要么对写作真的感兴趣，要么真的对我有兴趣。许多人非常在意流量和数字，巴不得篇篇都是10万+，就像商家天天打折促销，恨不得店里天天挤死人。可是在我看来，创造10万+只是一个纯技术性问题，在任何时候，只要自己想去做这个数量，就一定能够找到办法实现，并不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情。人民群众的G点来来去去就那么几个，挑逗的手法也就那么几种，总能让一大群人跳起来。

但是，真正难得的是那筛出来的25%。那些漂亮的数量，如同浮云来去，也如同浮云一样毫不粘连，说消失就消失了。但是，筛选出来的这25%却总能常伴左右。所谓的口碑，所谓的人气，所谓的影响力，都需要依仗这部分人。而那75%的人，当你急速兴起的时候他们会依附过来更多，从来不至于缺乏；当你遽然下跌的时候他们逃离得比谁都要快，从来不会有任何残留。想明白这个道理，你看待数据的方式就会理性健康得多。每天来阅读你文章的人哪怕只有10个人，只要这10个人都在，强似你单日拉进来1000人。因为那1000个人会在未来的一两个月里消失殆尽，但那10个人还在，因为那10个人而来的人还在。

这就是我想和你谈的第三点：除了自己之外，想清楚你是为了谁写作？人数和人数并不相同，要坚持筛法。

用户留言

和菜头 27
沙发！
10-14 12:03:59

作者 回复
非常好，补位非常及时！
10-14 12:04:24

向阳昭翔 26
这次居然没有那句标志性的“请相信我，我说的都是错的”结尾句？！细思一下，这句话套路极深……要是选择相信，那就代表着也认同了前面文章中的观点；若是不相信，那同时就认同“我”所说的也不都是错的……哈哈哈！高招！学习了！
10-14 12:42:23

作者 回复
来，大家都围过来，看看这一条留言。这就告诉我们，无论你写什么，只要写到了一定程度，读者总能自行脑补，补出许多东西来，而且还狠高兴。
10-14 12:44:25

土狼 6
和脱水版比起来，更喜欢微信的版本，循序渐进，其实不喜欢干货这个说法，因为人接受一种思想需要一个过程，如果省略过程只有单纯的道理和结果，那人生最终的结局已经如此明确，应该是过程才是目的……
10-14 12:38:11

作者 回复
不同的地方，不同的读者，有不同的需求。
10-14 12:41:22

朱婷 5
菜头，我是板凳吧？哈哈哈，爱死你了，慈父的光芒笼罩着你！！！这里和微信版还是有一些不同，比如没有以“下课”来结束本文！
10-14 12:13:21

作者 回复
要脱水就必然带来损伤，没有办法的事情。
10-14 12:13:52

以上留言由 作者 筛选显示

6:58
70%
字号
写留言
99+
请朋友读

# 升级你的操作系统

以前一直以为只有上了年岁的人，才会被朋友圈里的各种养生文、鸡汤文、健康文洗脑，整天给子女亲友传播这些垃圾文章。一度还认真思考过如何减少这样的垃圾，向微信团队一再建议强制所有的公众号必须付费阅读和付费转发。但是，经历了昨天朋友圈轰轰烈烈的刷屏运动——几乎每五分钟就有一个人转发BBC关于脂肪和糖的纪录片，或者是那篇鲍勃·迪伦拒领诺贝尔文学奖的声明——之后，突然发现身为社会中坚和主流的“我们”，在面对资讯的时候，表现得并不比那些老人家强。因此，我改变了自己的看法。

我在自己的微信公众号里写了一篇名为《一个思考：你中招了吗》的文章，提出了自己的一系列问题：

1、你中招了吗？

2、如果你中招了，你会转发辟谣的文章吗？

3、为什么你的教育程度、知识结构、分析能力、逻辑判断比老人家强那么多，你还是中招了？

4、回想一下五年前的自己，你觉得你在中文互联网环境下，阅读了五年之后，你的分辨能力是整体上升，还是下降了，还是保持不变？

5、你现在还能相信的信息来源是什么？你相信的理由是什么？

6、你是否有随手检查消息信源的习惯？你检查的方法是什么？中文互联网上可信的信息源是什么？

7、现在再来回答“为什么老人家总喜欢转垃圾营销文章”，你的答案有什么不同？

8、毕业之后，你自我学习的途径是什么？你应对外部世界各种变化情况的操作系统有没有持续升级？还是凭借经验应对？

9、如果8的最后一问你的答案是肯定的，那么，你觉得当你老了之后，会和今天为营销文章所控制的老人家有什么不同？

不用现在就急于回答这些问题，等一会儿有得是时间。

鲍勃·迪伦拒领诺贝尔文学奖的假消息来自洋葱新闻，对于我而言，看到“洋葱新闻”四个字的时候，就立即明白这是互联网恶搞文化的一部分。从十多年前王小山的“黑通社新闻”，到今天的洋葱新闻，网友利用戏仿的方式进行创作，已经成为一种互联网风俗，就和每年高考后流行的“零分作文”一样。但是，对于那些和我一个世代，甚至更为年轻的新世代来说，并不天然地知道洋葱新闻是什么。可能在许多人眼里，洋葱新闻并没有什么特别的寓意，和土豆网、豆瓣网同属蔬菜类网站。这属于对网络文化的认知缺失，但我不认为这种认知是人人都必须了解的常识。所以，下一次洋葱新闻还是能调戏一堆有理想、有文化、有知识、有视野的年轻人。

BBC的纪录片则更为精巧一些，纪录片是真的纪录片，但是结论里巧妙地加入了很多私货。因为没有多少人愿意从头到尾看完一部纪录片，所以文字加截屏方式的文章只要90%的内容和纪录片保持一致，那么人们就不会注意到10%的新增营销内容。只要标题足够劲爆，内文足够浅显，BBC还有足够的可信度，那么它们就能带着那一点点营销内容在短时间内传遍整个互联网。而等到有心人发现不对的时候，想要指出问题已经为时太晚——人们总是倾向于捍卫自己早先相信的结论，一旦判断下达，人很难翻自己的定案。这一点，无论是否拥有学识、眼界、头脑都很难改变，因为诚实从来是一种稀缺的品格。

因此，我得出了第一个结论：我们和老人家一样，都在遭受垃圾信息的侵扰。之所以我们觉得他们会被显而易见的垃圾消息欺骗，那只不过是因为针对他们这个人群只需要做到那个程度就足够了。而我们自己则在被更为精巧，也更为狡诈的垃圾信息所欺骗，但我们极少认识到这一点。甚至，正如以上两个例子里所看到的那样：我们缺乏必要的辨识能力，更缺乏辨正的勇气。于是我有了一个悲哀的推论：从长远看，人们总是会变成当初自己反对的那个样子。等到我们到了自己父母的年岁，我们的子女可能也会用今天我们看待父母的眼光看待我们：你们怎么会转那些蠢得如此明显的文章？

当我重新思考父母辈对待各种朋友圈的洗脑文章的态度时，对待“洋葱新闻”四个字的不同态度给了我新的启示：我们一眼看过去，只要看到那种粗体大字外带各种颜色的内文，飘来飘去的GIF图，以及文章顶部和底部要求关注和转发的条幅，在一秒钟之内就能判定那是一个垃圾营销号的垃圾文章。为什么老人家们完全意识不到这一点？反而兴致勃勃地阅读下去，并且转得整个朋友圈都是？因为他们完全没有学习过应该如何对待这种新事物，连基本的审美经验都没有，更不用说启动自己的分辨能力。

每个人活在这个世界上，每天应对复杂的世事，所以总是试图建立一套内在的准则，可以不假思索地处理各种复杂情况。如果把人比喻为一台机器，那么应对世事的这套准则也好，经验集成也罢，就相当于是内置的操作系统。上一辈人的操作系统形成之际，传媒是极为有限的广播、电视和报纸，每天上班读有限的新闻社发布的有限报纸，下班听有限的广播电台频道，晚上看有限的电视台的有限节目。所有的媒体都经过仔细的遴选，保证了权威度和可信度。而在今天，所有人都可以发声，任何人都可以在微信里开一个公众号。对于上一辈人的操作系统来说，他们并不天然地知道应该如何应对这种有无限多选择、无限多声音的新情况。所以，只需要在文章标题里写上：老中医说、老专家说、央视说、中科院院士说、人民日报说……就可以立即控制他们的操作系统，让他们臣服。因为在当年，他们就是靠这些明显的标识区分信息来源的可信度。

我们的操作系统是为了今天而生的。我们凭借上网的经验天然地知道，一个网页如果Flash越多、弹窗越多、字体越多、广告条越多，自然也就越垃圾。我们也凭借多年上网的经验本能地知道，虽然网上有无数多个选择，但是其中哪一些可信，哪一些可用，以及应该如何用。同样是网站，我们去到贴吧去到天涯，和去到豆瓣去到知乎，对它们的期待是完全不同的，我们对于它们的信任程度也是完全不同的。它们是如此深入地写入了我们的操作系统，以至于我们完全忘记了它们当初是如何一点点累积而成。我们并不是天然地认为网络游戏是一种消遣，不应该把沉溺者送去电击；我们也并不是天然地认为结婚是自己的事情，晚婚是时代的趋势，父母亲戚不应该过多干涉子女的婚姻——在这个时代里成长起来的人，接受了对个人价值的肯定的价值观，这种价值观在无数的案例，无数的讨论中渐渐进入了我们的操作系统，变成了判断事物的本能。

因此，我得出了第二个推论：拥有最新操作系统的人最适合当前的社会，而所有人的操作系统都会随着时光流逝老化落伍，变得不能适应当前的社会。如果你离开家乡小镇，去到大型城市，从事体制外的工作，利用自己的能力在自由市场赚钱营生。那么，不用5年时间，你就会发现你和留在家乡的旧友除了回忆往昔之外，已经没有多少共同话题了。因为他们在一个相对简单的环境，无需不断提升自

←

个相对简单的环境，无需不断提升自己的操作系统，以应对迅速变化的外部世界。

1993年，我的大学同学以学习经济类专业为荣；1997年，他们毕业时以进入宝洁这样的世界500强企业为荣；2000年，他们以做市场做零售争取业绩为荣；而到了现在，他们早已经逃离了零售业，而且不打算和它有任何关系。正在努力挤入投资、创业、新媒体营销等等新行业。在不到二十年的时间里，他们从上海去到广州，从广州去到北京，现在有部分人要飞往硅谷。你很难想象，这些人如果只是安装一套简单的操作系统，认同依靠家族势力谋求一个本地公务员职位，尽早分房然后结婚，努力买一辆车，从此过上炒房、炒股、出租铺面的生活模式，那么他们大概不能在不断的变化中支撑到今天。

但即便是拥有这样一套操作系统，依然处于未来的阴影之下。总有一天，当老中医说、老专家说、央视说、中科院院士说、人民日报说换成BBC说、CNN说、MIT科学家说、微博上说、民调显示…….我们在未来的世界里，会变得和自己的长辈在今天的情形完全一样。因为我们所依仗的，所笃信的东西，在未来的世界同样不再符合新的运行规律。而且，今天一开始的两个例子已经说明，不需要等到那个时候我们就已经在重蹈覆辙。前人的幸运在于他们的时代里，世界变化速度慢，需要很久之后操作系统才落伍。而我们的不幸在于我们身处一个高速变化的世界，操作系统随时都需要升级换代。

对于上一代人来说，人生是一个由不同阶段构成的静态过程。以毕业为标志，从此学习生涯结束；以结婚为标志，从此自我提升和自我完善之路终结。对于我们这一代人以及之后的新世代，人生是一个连续变化的动态过程。学习新知是一个终身习惯，自我提升和自我完善是一种终身的修行。不会再存在某种人生关隘，只要你达到这里就可以宣布你已经完成任务，从此一劳永逸解除了学习或者自我提升的使命。因为变化总是会在明天到来，变化总是对个人的操作系统提出新的要求，所以不断升级是我们每一个人的命运——这是我的第三个推论。

现在，当你看完这三千字之后，我希望你翻到文章开头，再看一下那9个问题。问一下自己：你现在的答案是什么？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我真是一个勤奋而生猛的人啊！

带你探索人
的其他可能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
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合作请联系

用户留言

和菜头 38

沙发！

10-16 22:15:32

作者 回复

随手一沙，新的一周马上开始！

10-16 22:16:09

夏虫 8

言而有信的菜头粑粑，不枉专门熬夜等刷文～

10-16 22:30:22

作者 回复

嗯哼

10-16 22:31:04

117的爸 7

那9个问题在微信上回了，还超了600字限制，改了一下，大致意思都get到了，但是真正的高手能在这么短的时间里把问题说清楚，写出一篇前后贯通，逻辑严谨的文章，他tm强啦啦啦啦

10-16 22:55:08

宜兴紫砂_豪哥 5

升级操作系统只是美好的YY罢了，更多时候我只不过是打上了若干个自以为是的小补丁，冷不丁还可能中几个恶意木马。

10-16 23:04:58

王宏平 5

怎么不能赞赏？差评！sick!

10-16 22:52:37

熊有饭 5

我昨天参加过李笑来的个人大脑操作系统升级讲课了。一度还以为看见你了！不过想想应该不是：坐在二楼，而且头发也不是很秃身材不是特别胖的样子。晚上正在写课堂笔记，写到现在一半的笔记内容还没写完。

10-16 22:31:05

作者 回复

不是一个操作系统

10-16 22:31:37

玉 4

在公众号那边看了文章后，一直在《得到》这里等。可是看完了，不知道该怎么留言。我没有随手查阅信息源的习惯，未来也不打算花那个功夫，否则每天收集信息再查阅是否真实就得消耗掉所有的时间，这样做显然不划算。我依然选择相信某些可靠人的传播，这是简单高效的，但可能是会有错误的，但我依然这么选择，因为我耗不起那个自己一一查证的时间。譬如我选择相信你，你的文章里的辟谣的文章也有可能是假的不是吗，也就是说鲍勃拒绝诺贝尔文学奖有可能是真的，只是有人写了文章把真的“辟谣”成假的了。这种可能性当然存在，但我不会去查证，因为时间耗不起，而且这样存在在世界上就不太有意义了，唯一的或者说主要的任务之一是锻炼自己查验真相。我选择相信你说的。你是我判断出来的，可信的。每一个人也这么做，判断他们认为可信的。只是每个人的判断不一样。人以群分，不可强求。那些容易被骗的就被骗了吧。我们不可能拯救他。他也不可能被别人拯救，除非是我们关心的人，才有动力持之以恒地给他洗脑。她相信了，她做了，她高兴了，就完了，只要不侵害别人的利益。我这么说，本质上是认为这种事情不可干涉，除非和我们有关系，有因缘。

10-16 23:20:37

七峰 4

1，我没中招2.要是中招的化，当我知道真相会转发辟谣文章，我不会因自己上当了而为骗子隐瞒 我觉得随着自己阅读量的增加，自己的分辨能力增强了， 我现在相信的信息来源是一些牛人比如菜头叔，罗胖，吴军，李笑来等牛人的介绍推荐。我相信的理由就是，有很多东西是我所不了解的，那就选择相信牛人，当然不是全部相信，我会自己再加以辨别。 没有那个习惯，我现在除了得到很少读小篇幅的文章，没时间，我比较喜欢知乎上的内容，至于老人喜欢转垃圾营销文，一个是获得一种存在感，一个是没有辨别的能力，还有就是有一种不愿脱离组织的感觉，再有就是那种宁可信其有，觉得总不会有害处吧的思维。他们有大把的时间需要杀死，这也是一种消遣，再有就是用以表达对子女的关心。学习途径是读书，今年在得到订了几个订阅号，操作系统在稳步升级，对现有的知识不在固守，错的有一个开放的心态去改正。当然会有不同，首先我不会为了找到组织的感觉跟着别人转这些文章，其次我的系统一直在升级，我的分辨能力不会随着年龄的增长而退化。

10-16 23:09:44

li_sam 4

一个发现，直接分享就算打着"请客"的标签我的朋友圈也不会有几个人争先恐后的点进去看，所以我开始截图希望能强制一些人去看。那么一个问题，这篇文章我要截多少次图才能传达我希望他们有所思考的目的?

10-16 22:51:53

以冰为城 4

躺着中枪，奈何本人就是中型城市体制内的一个小角色。我承认和菜头你大城市体制外了不起，但也请不要伤害别人的感情。人不知而不愠，不亦君子乎?勇猛可嘉，审慎更好。

10-16 22:39:08

作者 回复

我没打算伤害谁

10-16 22:56:17

# 那些坚硬的部分

很早之前，我在文章里推荐过电影《一个名叫欧维的男人决定去死》。当时我承诺说，等大家看完之后，会写文章讨论这部影片。结果，一等就是一个多月，我的体重也因此而暴增了10斤。所谓食言而肥，古人诚不我欺，所以惊恐之下决定必须兑现当初的诺言。

《一个名叫欧维的男人决定去死》看完之后，让人感动的同时又有一丝伤感徘徊不去。对于习惯了在银幕上领教各种小鲜肉扮演活动手办的我们来说，大概很少有机会去观赏一部以老年人为主角的电影，而且讲述的内容都是生活小事，发生在北欧的一个安静居民小区里。那么，究竟是什么忘记了男主角的坏脾气？又是什么让我们安安静静坐下来，专心致志地看完一个多小时的电影，对一个外国老头的人生发生兴趣？

我的答案是两个字：坚硬。

欧维这个角色身上有一种我们都很怀念的亲切气质，那就是坚硬。他对自己是谁，对生活应该如何，有一种异乎寻常的坚持。当他认定事情应该如此，他就守住这条线寸步不移。无论别人如何嘲讽，外界如何打击，他都不为所动，每一次都能以满腔怒火和近乎狂暴的态度作为回击。在一开始的时候，这让几乎每个人都觉得反感。可是，一旦我们开始理解他的这种坚硬，我们很快就会喜欢上这个人。因为我们不得不承认，其实我们在自己的内心深处渴望拥有这种坚硬。

对于我们的日常生活来说，问题并不是温柔可亲的人太少，而是恣意践踏规则，随意逾越人与人交往界限的人太多。在我们还在犹豫着应该如何反击的时候，来自他人的声音就已经开始鼓励和解和忍耐，开始推销隐忍和宽容这些美德。这就像打喷嚏，人人都知道它不卫生，也非常失礼，但是每次都被人捏住鼻子，不让喷嚏打出来，那就让人心里太窝火了。如果所有的内心潜台词都呐喊出来的话，那么所有城市上空最响亮的声音一定是“滚开，别来烦我”。只不过因为我们要做好人的缘故，所以一直静默到今天。

欧维原本是我们中的一个，但自从太太去世之后，他已经丧失了活下去的任何兴趣。对于他来说，能够尽早和太太在地下重逢，才是最有意义的事情。当他决定去死的时候，之前所有束缚他的一切都不存在了----还有什么比死亡更要紧呢？全片最讽刺的地方也正在这里：当一个人决定去死的时候，之前所遇见的所有障碍都不再是问题了。在他要失去所有的时候，他同时也就得到了最大的自由，终于可以按照自己的心意畅快淋漓地活一次。也正是在他决定放弃一切的时候，他得到了以前在生活中求索不到的东西：友谊、理解、支持。或者，我们公平一点来说，他终于在自己生活里发现了它们存在，在决意离开人世之前很久，他就已经彻底放弃了自己，以至于不会再感觉到被爱。

我们都在生命中遇见过几个欧维，你的某位远房舅舅，你叫不出名字的小区门卫，或者是你很多年前没有说过一句话的小学同学，又或者是不愿意做任何退让哪怕头破血流的某个路人甲。和所有平淡无奇的你我相比，这样的人给我们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们本能地规避他们的人生，但又忍不住继续关注。因为和我们自己相比，他们太鲜明，太固执，太暴躁，太愚蠢，也太不一样，所以忍不住想要知道他们是否有不同的结果。一直等到我们看见欧维，看着他安然辞世，我们的心头突然柔情泛起，于是想起了那些人的好，相信了他们的人生应该有一个不错的收梢。那个心头压抑了许久的喷嚏，终于打了出来。

这就是我对《一个名叫欧维的男人去死》的看法：唯有解开内心束缚，一个人才可能获得自由；唯有获得自由，一个人才可能真正变得坚硬，无所畏惧，顺从心意。在岁月的冲刷之下，唯有内心里最坚硬的部分能够留存下来，就像是欧维在人群里留存下来，就像是旧时光在我们的记忆力留存下来一样。欧维因为放弃生的希望而解开了内心的束缚，我希望你能寻找到别的方式，找寻到内心的自由。从此以后，保留所有的棱角和锋芒，坚硬地活在这个世界上。祝福你！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朋友帮我办了车辆年审，交车回来的时候告诉我交了400块钱，让我微信转给他400块就成。于是我想都没想，打开微信，点开他的名字，直接发了“400”三个数字过去。

带你探索人生的其他可能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合作请联系

用户留言

和菜头 30
沙发！
10-18 20:51:06

作者 回复
在人群的冲刷下，你是最坚硬的那枚沙发！
10-18 20:51:47

蚌非 18
我只想知道他有没有坚硬地追讨那400块！
10-18 20:54:17

作者 回复
当然！
10-18 20:55:48

mm 12
正在深沉思考，然后被“400”猛然击中，也是大起大落的人生啊。
10-18 21:27:04

喜气洋洋567 5
谢谢菜头推荐的好电影。做为18888中的一个，祝福坚硬的菜头。
10-18 21:15:44

崔瀚元 5
很羡慕你的朋友。很久以前，我的朋友有一天问我“我欠你钱吗？”我瞬间脸胀红了，觉得内疚，是不是我惦记着她欠我的钱被发现了？连忙说“没有，你不欠我钱”说完后浑身轻松，就像罪犯自首后的坦然…
10-18 21:12:01

大灰猫 4
不许别人在小区开车，是因为他父亲的意外离开；讨厌奥迪车，是因为家被开奥迪的毁掉。有些坚硬的背后有深深的伤痕。
10-18 22:09:12

侯法谭 4
我一直寻找的，就是这样一种态度。就像一把沙子，抓的越紧流失的越多。越想得到却越不能如愿，唯有放弃一部分生的希望，或者说欲望，人才会变的更加坚硬。
10-18 21:26:20

芊小璇 3
看到直接发400，笑了！想到我的女性好友和前男友撕逼，到最后滚出“fuck me!” 顿时她整个人的气场都坍塌了。
10-18 21:37:35

amber 3
还有什么比自由的活着更有意思
10-18 21:27:05

你先走 3
我觉得，这部电影主题是很高大上的，就是他们北欧人、瑞典人固守的传统精神、核心价值。欧维就是这个代表，坚决讲原则甚至不通情理，坚决维护传统的本土的社区的东西，坚决拒绝商业的同时又有包容之心（对移民的态度）。你可以看到他们那种自豪感，比如法国作品经常出现调侃英国人、美国人的，甚至有点辱没的意思，所以法国人是很有优越感的，但这里可以看到人家瑞典人懒得理英美，直接拿法国人开涮。架构上有些像《公民凯恩》，倒叙的方式，每一次去死都是一个段落，渐渐欧维的形象就丰满起来了。
10-18 21:13:29

7:22
16%
字号
写留言
99+
请朋友读

# 论云盘的倒掉（内赠福利）

今天，又一家云盘服务关闭了。在我看来，所有的免费云盘、云相册、云笔记都应该关闭。如果人们一定要用云服务去储存什么东西，那么最好是去用付费云或者私有云服务。也许要过很久，人们才会明白一个道理：不是每一个贪嗔痴的念头都值得人去满足。

云盘从出现开始，就是为了满足人们的贪欲而来。可以在云盘里存电影，存电子书，存电脑软件，任何时候只要设备能联网，就能读取这些储存在云空间里的资料，而无需储存在本地。所以，云盘的本质就是帮助人去占有，而且是廉价而便捷地占有，这就是贪婪。

请问，在云盘里存储一千部电影有什么意义？一个人可能都看一遍么？看完一遍之后还会看第二遍么？或者，真的需要留存一千部电影的拷贝，为了某种不时之需？同样的问题，还可以再问问电子书、软件和笔记。保存一千本电子书的意义在哪里？保存一千种软件的意义又在哪里？唯一的用处就是把云盘变成一个垃圾箱，不断地往里面塞东西，然后又用更快的速度忘掉。原因是贪婪作为一种欲望极为廉价，一旦得到满足之后就变得一文不值。

我看到许多人喜欢记云笔记，无论在网上看到什么，得空就复制一条同步到云端去，觉得这就是保存了有价值的资讯。然后呢？多久会重新翻阅一次？多久会整理、合并、更新一次那些云笔记？绝大多数人是不会碰第二次的，无论是三千条还是一万条，就静静躺在那里，等待着永远不会反顾的主人。为什么不会再看一次？因为已经存了云笔记。为什么要存？因为需要再去看看。这个无解的死循环的根源就在于，人们总是错误地理解了占有的含义。

如果有人对你说：或许后天我会爱上你。你信不信？如果有人对你说：等我一有钱就还你。你信不信？当然不信，你知道这是几乎不可能发生的事情，无非是在拖时间，避免现在就给出一个否定的答案。那么，为什么你会相信“ ”或许我后天要到云盘里找部电影”？为什么你会相信“等我有空了会来读这些电子书”？这同样都是不可能发生的事情，无非是别人哄你的时候你的智商想要多高就能有多高，自己骗自己的时候智商想要多低就能有多低。

放一放再看的电影，都不会看了；等一等在看的书籍，都不会再翻了；放在云盘里的东西，在放进去的一刹那，就已经彻底死亡了。这是因为：对于每个人来说，得到幸福是困难的，占有一套房子一辆车子是容易的；学习新知是困难的，买套学习材料是容易的；拥有迷人的气质是困难的，买点衣服首饰是容易的。人们总是想用物质上占有的方式，解决精神上拥有的困难。云盘就是用占有的方式，试图解决看片、读书、学习的辛苦和麻烦。只要云盘里有了，就等于自己已经理解、欣赏、记忆完毕了。

其实，云盘就是一个隐喻。所有互联网上的内容，都是由比特构成的文件，而云盘不断储存文件。理论上来说，如果云盘无限大的话，那么人们会在云盘里储存掉整个网络世界，而且是很多份，为网络世界建立了多个镜像。这就像是一条正在吞噬自己尾巴的蛇，它的存在本身就是一种悖谬。对于每一个使用云盘的人来说，都在试图自行复制互联网的一部分。但是，互联网本身就是开放的，任何时候都可以连入取用，所以复制互联网的行为本身也是无用功。它无非是把物质匮乏时代抢座抢资源的做法，再次搬到了网络世界里来。就像是走出了沙漠获救的遇险者，在医院里不停地往自己的床下藏矿泉水。

互联网在资讯的供给上几乎是无限的，但人类的贪婪也是无限的。在互联网上，满足人们贪婪的产品总是能获得成功。免费的Mp3下载摧毁了唱片工业，但是拯救了搜索引擎；无限供应的新闻摧毁了报纸，但是拯救了门户网站。云盘服务也是一样，但不幸的是它吞噬一切，却没有任何产出。它无限地放大了人们的贪欲，但是却没有能利用这种贪欲创造任何价值，包括对它自己。所以，云盘的消亡是一件可以预期的事情。可我却并不知道，云盘后面的贪婪是否会一并随风而去。

> 今天，又一家云盘关闭了。以下是一篇我在2009年写的旧文，7年过去了，貌似还是有它的价值，还值得翻看。这里重新发一下，里面的“推”意思是“推特”，一个不存在的上市公司网站。

## 《我们都是花栗鼠》

昨天中午，飞猪老师在推上发问：谁手头有《新华字典》？谁能告诉我上面笔画数最多的十个汉字？我立即检索“新华字典+汉字列表”，找到了这可怕的十个中文字：

灪籲灩爩鱻麤龖龗齾驫靐龘

接下来的几分钟，网络上一片唰唰声，收藏的收藏，转帖的转帖。因为似乎我发布了一条了不起的知识，值得收藏推荐，以备不时之需。所以，菜在推上曰：

上网以后，我们把信息当做了知识，把收藏当做了学习，把阅读当做了思考，把储存当做了掌握。像个花栗鼠在秋天收藏坚果一样，把自己的阅读器和硬盘塞满，却依旧觉得饥渴难耐。

于是，有笨蛋跟着感慨说：索代斯奈，网络让人们变得浮躁了。我靠，我再靠，我飞靠，这都哪儿跟哪儿啊？我描述了一个普遍的现象，人们在网上能够接触到空前的信息，也就产生了空前的贪婪。以前在抓虾网，一旦放出一篇《职场人际关系的10条杀手锏》，或者《你所不知道的101个Gmail使用诀窍》，或者是《人的一生中不可不读的10001本经典著作》，收藏量立即翻着跟头往上涨。我敢打赌，收藏这些内容的人里，一百个人中没有一个会再去翻看一次。只是觉得这是知识，这会派上用场的，我现在收藏了，那么我就等于拥有了它。

现在我来谈这个问题，看了都觉得这是一个笑话。但是，不是有无数人正在这么做的么？有多少人硬盘上下满了不会再读一次的电子书，甚至根本没有时间去读那几个G的电子书？有多少人的邮件箱里塞满了别人转发过来的各种经验、总结、教训，甚至加了星号，打了Tags，可几年过去了都不会去翻一下？

没有亲身实践过的知识不是知识，那只是一些文字，最多算得上是有含义的文字。没有经过思考辩证和行动验证，知识和经验都是别人的，放在硬盘上、阅读器里，不等于你拥有了它。别人思考的结果无论你看起来多么深刻，多么智慧，如果你没有花时间去想一下，偶然在生活中验证一下，它不过是一阵在你晶状体上的光线扰动，对你的大脑秋毫无犯，只是你的阅读体验而已。你把整本《大不列颠百科全书》都down到你的硬盘上，把整个wikipedia都储存在你的移动硬盘 上，你也不会成为百晓生，更别说运用里面的资源去改变自己的生活，连烧烤的时候生一堆火都做不到。

而即便是如此，甚至许多人早就明白了这里面的道理，但是却不能停止自己控制鼠标的小手。往自己的电脑上扒拉越多东西，越觉得不够，最后变成了为了拥有而拥有。所以，这和网络没有多少关系，而是人性使然。只不过是网络加剧了这种症状而已，它几乎可以无限度地满足这种贪婪，只要你的硬盘足够大，Google公司一直在运营，那么你可以一直那么做下去。

在过去，没有电脑时代，人们不也是那样做的么？买来那些自己根本不看的书，但是看到书柜日渐丰满就觉得意志踌躇，似乎有了那些书，就等于拥有了其中的知识。周末不休息，用剪刀浆糊去做剪报本，做完一本又一本，结果是全部放在屋角落灰发霉，但是每次看到的时候却心满意足，似乎那堆破纸在，就拥有了历史，拥有了对所有大事件的掌控。

在今天，网络所不及之处，人们不也是那样做的么？买一处水泥盒子，觉得就是拥有了品质生活。买一辆铁皮盒子，就觉得步上了成功的阶梯。在所有房间都安装电视，似乎就能随时保持资讯的更新，让新闻跟着自己从饭厅走进洗手间。把钱堆放起来，隔段时间在ATM上含情脉脉地看上一眼，看到数字在增长就好像买到了明天的保险，根本不考虑如果它不流动起来那就是纸张和数字。所有这一切我们都在做，做完了以后，内心煎熬无比，像《雾

做，做完了以后，内心煎熬无比，像《雾都孤儿》里的奥利佛.特维斯特一样，伸出小碗来，顽固地嚷嚷：I ask for more.

花栗鼠过冬，只需要一个树洞，一点点坚果。但是，它们忙活了整个秋季，储存了它们其实无法消费完的口粮，以至于第二年树林里有新的树苗长出来，无形间做了森林的义务造林员。在这一点上，我们甚至还不如花栗鼠。

“得到”APP的雪枫老师专栏目前已经超过5万订阅，成为了中国最大的古典音乐专栏。

11月4日，雪枫老师会在北京国家大剧院音乐厅举办一场“雪枫音乐会”，届时会有萨宾.梅耶和慕尼黑室内乐团的现场演出。

为了答谢“槽边往事”的读者，我特意买了20张音乐会门票给大家。

如果有意参加11月4日于北京举行的的“雪枫音乐会”，请阅读以下问题，并且将答案连同你的姓名、电话、收件地址用评论方式提交。“得到”的工作人员，将会选出最先回答出正确问题的20位读者，免费赠送音乐会门票。祝大家好运!

答不出问题的还想参加音乐会的同学们，请在“得到”微信公众号里，回复关键字“音乐会”获取报名链接。

有一位俄罗斯裔的钢琴家，他弹钢琴的姿势与众不同，手掌在演奏时几乎是平摊开来，用指腹按压琴键。但是，他左手的力度几乎成为了他的个人演奏风格的标识。

请问他的名字是?

用户留言

# 当然是霍洛维茨

在上周的周末福利里，我提供了20张《雪枫音乐会》的门票。考虑到人们见到免费的东西总是会第一时间去抢，但是等抢来了又不知道有什么用，所以我设置了一个门槛，要求抢票的读者要先回答一个问题：

有一位俄罗斯裔的钢琴家，他弹钢琴的姿势与众不同，手掌在演奏时几乎是平摊开来，用指腹按压琴键。但是，他的左手力度几乎成为了他个人演奏风格的标识。请问他的名字是？

答案是霍洛维茨，当然是霍洛维茨。

回复里有各种“诺夫”，各种“斯基”，大概半小时之后，才有第一个人答对。早在2014年的时候，我和南派三叔一起制作了一个微信里的解谜游戏。当时我们在一开始就制定了一个制作谜题的硬标准：百度搜不到答案。同样的，这次我提出的问题也无法直接搜索到答案。许多人大概是直接素搜索“俄罗斯钢琴家”，甚至都不知道加上另外一个关键词“手掌平摊”。

现在情况变得有一点不一样了，相信看完这篇文章之后，你会对霍洛维茨留下深刻的印象。知道和钢琴课上的教学不一样，霍洛维茨演奏钢琴的时候绝对不可能掌心握得下一个鸡蛋，而是用一种平摊手掌的平行触键演奏方式。你还会查到，即便用如此怪异的方式演奏，他左手的力度也让听众目瞪口呆，被誉为“雷神左手”。

从雷神左手出发，你会想去了解一下他的生平。在百科里看到他的出生、教育、成长、成命，然后在婚姻一栏里突然停了下来——什么？霍洛维茨竟然是托斯卡尼尼的女婿！神一样的指挥家托斯卡尼尼，全凭记忆就可以指挥乐队演奏的大师托斯卡尼尼！你八卦之心不可抑制，霍洛维茨和万达不幸的婚姻从尘封的故纸堆里重新来到你的面前。你看到两个被宠坏了的年轻人曾经如何相爱，又是如何的冰炭不容，在漫长的婚姻岁月里如何彼此伤害，爱情的火苗怎样一点点熄灭，但是又因为彼此需要而无法离开对方。

大师从云端回到人间。你发现霍洛维茨是一个极度自私和冷漠的人，和所有的天才一样，世人在远处观望时为他们身上绚烂的光彩所吸引。但是，所有试图靠近天才的人，都会迎面遭遇他们的冷酷和残忍，陷入他们完全围绕自我为中心的私人世界。在那个荒无人烟的世界里，除了伤害就只有背弃和遗忘。寻常人家都有的温情和关怀，在天才身边难觅踪迹。大师不单从云端落地，而且穿过地表直陷而下，身边都是燃烧的地火和沸腾的岩浆，空气里充满了硫磺的味道。

这时，你看见下面的这张二维码。你点击一下图片（不是最新版本的可以截屏），下载存入手机相册。然后打开微信，从相册扫描二维码，第一次看到霍洛维茨的演奏——舒曼的《童年即景》。并没有可怕的轰鸣声，也没有想象中狂暴的指法，那只是一个垂暮之年的老人，极为轻柔地抚摸过黑白琴键，钢琴发出了如同梦幻一般甜蜜而又虚幻的声音，那些微妙的弱音在你的回忆里溅起无数涟漪。也许要听到第三遍，乃至第五遍，你才会注意到他的手法与众不同，恍然大悟一般发现他的确是平摊手掌。可是，转瞬之间你的注意力就会集中在他的手指尖上。那指点异乎寻常地柔软而富有弹性，在键盘上徐徐次第伸展，就像是鸟儿在阳光下舒张双翼上的羽毛。

你会顺着《童年即景》，一路找到《拉赫玛尼诺夫第三钢琴协奏曲》，找到《卡门主题变奏曲》，找到所有你能找到的霍洛维茨唱片。你终将明白一件事情：别人只是能够按照乐谱正确演奏，而霍洛维茨永远有一个单独属于他自己的版本，而且只要一次你就能听出来。当你听过一遍，你就再也不能忘记。甚至，你因此完全可以原谅他是那样的一个人，原谅他的无礼，他的暴躁，乃至是他为了吸引观众而去做的那些小花招。毕竟，他是霍洛维茨啊。

事情就是这样，如果你足够喜欢一个人，那么你就可以提出一个百度找不到答案的问题，从而在人群中找到适合的人选，请他们去参加音乐会。这样，无论对于他们还是对于音乐会来说，都是恰如其分的。人们把这样的人称之为古典音乐爱好者，不，他们只不过是热爱生活罢了。唯有热爱生活的人，才能找到搜索引擎查不到的答案。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在中国做个老男人太艰难了，因为你拦不住其他老男人说话，只能任由老男人的形象伴随着这些发言而崩坏。

带你探索人
的其他可能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
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合作请联系
.com

# 中年与重生

前几天看了一部小成本文艺片《黑处有什么》，导演讲故事的点很巧妙，在讲述一个女孩子的青春期的时候，一直伴随着连环强奸杀人案作为背景。青春期是人生中第一个危险阶段，和我同年龄的小伙伴第一次发生大规模凋零就在这个时期。要么是生命毫无征兆地结束，要么是人生从这里就开始毁败。青春期的少男少女和儿童时期的最大不同，就在于认识到了性的神秘欢愉，为它所深深吸引却又心怀畏惧。而这种认知的基础，却是知晓了死亡的存在。在这种残酷的背景之上，青春的花朵盛开得极为绚烂妖异。所以，王小波才会在《舅舅情人》这部小说里借着终南山来的神秘少女之口，道出了她从白色骸骨上领悟到爱情真相：爱情从最纯粹的恐惧中生出来。

青春期之后，第二个危险阶段是中年。中文里的“老男人”这三个字，在老男人嘴里说出来有一种含蓄的自矜自夸之意，但是在其他人口中却越来越带有讥诮讽刺之情。原因是中年人抑制不住地流露出对自己目前生活的沾沾自喜，丝毫没有觉察到在这种沾沾自喜中隐藏着随后接踵而来无可避免的衰败。但是，在旁人眼中这种下滑的趋势再明显不过，因此让所有的沾沾自喜带着一种喜剧里小丑独白的效果。越是矜夸，越是严肃，越是当真，也就越发让人发噱。

在这种喜剧氛围里，人们很容易忽略中年里潜伏着的威胁，许多人的人生从这个阶段开始就事实上结束了。也许是从某个下午开始，人就活在了安适的重复里。不再有变化，也不再有任何挑战。用一种极为缓慢的螺旋下降方式，逐步和现实脱开距离，一点点下坠到人生的终点。这个过程持续而稳定，不会像青春期的危机那样酷烈，反而让人误以为是幸福的正常表征。

另一部分人很清醒地知道衰败已经开始，却早已经失去了青年时的求变勇气。就像是作战时间太久的士兵，已经完全失去了战斗的能力，倚在战壕上眼睁睁看着敌方的炮火朝着自己推进，却根本没有起身躲避的欲望。你很难从外表区分出这种中年人来，我是说，你无法从表象分辨——是否已经从内心里开始逐步死掉，因为他们有时候甚至表现得非常积极投入。

当一个人否定了自己的将来，也就同时否定了自己的过去。在自己的既有的人生和生活里搜寻不到任何意义，那么，很容易变成那种通过控制别人的人生和生活来找寻自我价值的人。不是这样么？观察一下你周围试图控制子女和总是谋求改变他人想法的人，他们自己有任何称得上是值得一过的人生么？他们在别人身上投入的精力和时间，如果花在自己身上又会带来怎样的不同？但是他们拒绝那么去做，不是这样么？

人要熬过青春期的凶险，才有进入成年人世界的幸运。而成年人同样要熬过中年，才可能见到晚年的风景。站在人生的高点上，无论是想当然认为自己会这样永久地生活下去，熟悉一切，掌控一切，只需要静静等待岁月流逝；还是悲观地认为从此之后只有无尽的下坡路，一切都在丧失，一切都在破碎，任何努力都无法阻遏自己滑向终点，这是绝大多数人的两种选择。我们在网上，在生活中，看到的种种老男人的不堪，都是因为这样的选择。

但是，还存在第三种可能。某些伟大的艺术大师甚至还能有“晚年变法”——在所有人以为他已经穷尽了一切变化的可能，耗尽了所有的创造力和想象力的时候，却又能从往昔的灰烬里奋力挣脱出来，重又绽放在世人面前。马蒂斯在无法拿起画笔之后，并没有就此销声匿迹，而是拿起了剪刀，用剪纸的方式延续了多年的艺术生命。直到生命的暮年，他还再次转变，尝试建筑设计，建造出了也许是世界上最独特也最美的罗扎里奥礼拜堂。

因此对于我来说，当我开始步入人生的中年阶段，目睹了种种同龄人的表现之后，我强烈地感觉到自己需要一次重生。彻底摆脱过去的经验，过去的见地，甚至是过去最娴熟的技巧，仿佛过去所有的岁月突然宣告终结。然后，能再次用儿童的眼光重新看待这个世界，寻找到点燃生活激情的方法，勇敢去探索未知的领域。当初我走上了少有人走的一条人生路，因此得以看到了一些别样的风景。我希望这条路还能延伸下去，带我继续向前，而不是从此止步，更不是安于现状。我希望我能有这样的勇气，我希望我能打得赢时光。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当一个人的人生毫无意义，生活毫无价值的时候，就会倾向于狂热地关注别人的人生和生活。因为在这个过程里，会觉得自己的人生终于有了一点点意义，生活有了一点点价值。这就是为什么微博上总有那么多人表态XX应该和XX在一起，XX应该和XX分手的原因。然后，他们抱怨父母逼婚、逼孩、干涉自己的人生。

6:06
34%
字号
写留言
99+
请朋友读

# 《驴得水》是一部怎样的电影？

《驴得水》是一部怎样的电影？这取决于你自己是什么人，你想要在电影里找寻什么东西。

有时候期待并不是一件好事，因为往往事与愿违。《驴得水》是开心麻花团队在《夏洛特烦恼》之后，第二次把自己的话剧搬上银幕。因此，观众有理由期待《驴得水》也是一部让人开怀大笑的喜剧。如果是带着这样的期待走进电影院，那么最终的结果多半是笑着笑着，就突然哭了起来，因为《驴得水》是一部穿着喜剧外衣的悲剧。对于那些太过沉重，太过严肃的话题，用开玩笑的方式来探讨反而是好的。因为在猝不及防的情况下，我们会发现自己都可能没有意识到的真实反应，以及我们为了回避这一点做出了多少的努力。

对于普通电影爱好者来说，《驴得水》当然是一部烂片。原因很简单：陌生。这样的观众坐在影院里，自始至终都会感觉到不适应，因为银幕上的电影和自己惯常看的电影大不相同。这种感觉没有任何问题，《驴得水》更像是话剧，而不是电影。每一个场景，每一个画面，每一段对白，都让人强烈地感觉到舞台的存在。与其说这是一部电影，不如说是用摄像机在实景里拍摄的一部话剧。全片唯一一处像是电影的地方，是在接近结束时，五彩缤纷的弹珠从草坡上倾泻而下的镜头。终于，此时的叙事完全交给影像，不再是依靠密不透风的台词。

资深电影爱好者会承认《驴得水》是一部好片，得出这个结论的依据是阅片量。如果一个影迷的观影经验并不拘泥于青春校园、爆笑喜剧、美国大片、仙侠玄幻所构建的日常中国电影市场，而是的确见识过各种不同类型的电影，那么他当然会承认《驴得水》的那种话剧感也构成了一种风格，同样是一种电影的叙事方式。没有谁规定电影就必须要“像电影”，也没有谁规定喜剧电影不可以讲述一个悲剧故事。而且，如果在2016年横向比较一下，《驴得水》是迄今为止所有国产电影里最特别的一部，甚至可以说是最精彩的一部。

但是好不好和喜欢不喜欢，从来都是两回事。就像“你是个好人”并不等于“我喜欢你”一样，承认《驴得水》是好片的人，未必喜欢这部电影。喜欢看电影的人很可能不喜欢《驴得水》，因为电影就是白日梦，爱看电影说明对生活还有幻想，还在追求温暖、欢乐、小确幸，还对人性抱有足够的信心。《驴得水》里没有，那是一个由庸人组成的故事。每一个人都普通到了庸常的程度，凭借着本能和利益驱使行事。然而，也正是这帮庸人，当他们人性的中的恶最终得到释放的时候，庸人令人大笑的蠢就变成了让人惧怕的恶，和毫无必要的残忍。电影几乎是非常严密地论证了这种人性的溃败，每个人在电影都做出了最正确的选择，也是最符合自己利益的选择，但结果是葬送了所有人。所以，《驴得水》看到最后让人觉得沮丧，对人性感到失望，毫无任何温暖之意，这让喜欢爱幻想的人绝望，自然也就不会喜欢。

知识分子会很容易在《驴得水》里感受到明确的讽刺。四个知识分子为主线构成的这个故事，他们的形象比《围城》里还不堪。无论是耽于理想却不切实际、争夺蝇头小利毫无底线，还是彼此倾轧见利忘义、目光短浅外强中干，又或者是谄媚强权奴颜婢膝、首鼠两端卖友求荣，把知识分子挖苦了个够呛。就连知识分子引以为傲的教育也没有放过，生生讲了一个教育毁人的故事---强行把一个文盲铜匠从泥地里拔出来，洗刷干净，让他认字念书，操一口英文，最终这人却变成了一个彻头彻尾的人渣---教育没有让他变得更好，只不过是给他的恶配发了武器，知识终于让他可以伤害到别人了。所以，如果你看到有知识分子批驳这部电影反智，千万不要觉得奇怪，因为它实在是太刺激知识分子的神经了。

很自然地，也会有知识分子或者准知识分子盛赞《驴得水》。因为在这部电影里，他们得到了他们想要的“思想深度”。从荒诞程度上看，《驴得水》算得上是《让子弹飞2》，甚至有类似的设定---某个孤立的民国小地方，怀着不同想法的人们彼此厮杀。从国民性分析上，《驴得水》更像是《鬼子来了》的延续，揭示了国民内心深处的愚昧、麻木、短视和残忍。除了一个小女孩，没有一个角色是好人的电影，就像是现实生活的一个暗喻。《驴得水》是一壶好酒，足够许多人拿去浇自己心中的块垒。甚至连女权主义者也会推崇这部电影，对于她们来说，这大概是第一次在银幕上看到一个女性角色大声地承认，自己活在这个世界上就是为了追求快乐，而且拒绝了别人对自己的开脱，承认“荡妇”这个称号没有任何问题，因为自己喜欢过那样的生活。对于她们来说，这是女性自我意识觉醒石破天惊的一幕。

如果你一定要追问我这部电影的好坏，我可能无法回答你。因为我们都不再是孩童，指着银幕问谁是好人，谁是坏人。每一个人的立场、见地、阅历不同，决定了对同一部电影的观感彼此并不相同。不过，在我看来也没有必要强求相同的必要。归根到底一部电影就是一段餐桌上的谈资。所谓好电影，无非是餐桌上一段时间的谈资。人们会彼此争论，试图在某个观点上说服对方，于是在喝酒吃菜之外终于有了点别的事情可以去做。这篇文章你可以将其视为各种观点的列表，欢迎在其中找到你要的东西，带到下周的餐桌上去。

祝你周末愉快！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当一个胖子决定陪伴你20年时光，台上渐渐变老的他，那就是最漫长的告白。

现在，在“得到”公众号内，

回复“沙发”，就可以用1880元，买到原价2080元的罗振宇跨年演讲票。

给罗振宇这个胖子，一次向你表白的机会。

用户留言

和菜头 54

**沙发！**

10-30 12:36:31

作者 回复

**菜得沙发！**

10-30 12:36:47

# 假期电影看什么？

如果你假期里左右无事　又懒得出门，却依然幻想在肃杀秋风里找到一点温暖的感觉，那么请允许我向你推荐电影《追捕野蛮人》（Hunt for the Wilderpeople）。

给一点提示：别被片名骗了，没有野人，没有雪人，也没有大脚怪，它根本就不是一部探险电影。别抱着猎奇的心态，别想着要从中寻找刺激的感觉，别在出发点上就选错了方向，许多人太过轻易放弃一部电影，和一部佳作失之交臂就是因为这样的原因。

好了，你可以去看了。

以下的内容因为可能涉及到剧透，所以请在看完电影之后再回来接着看：

《追捕野蛮人》拍得清丽脱俗，原因是故事本身很强壮。电影有成千上万部，但是故事类型本身是有限的。在《追捕野蛮人》之前，类似的电影还有法国电影《蝴蝶》，美国电影《冒牌老爸》，甚至是中国电影《清亮的小溪》、《孙子从美国来》。从故事的角度分析，它们都有共同的特点：1.一对主人公一开始彼此并不喜欢，甚至彼此嫌恶。2.他们双双受困于某种无法解脱的困境中，必须待在一起，甚至要携手对抗某种外部力量。3.经过这一段时间之后，由于不断的冲突和矛盾，增进了双方的理解，最后改变了两者之间的关系

这种人际关系逆转的故事，从来都是好故事　从最底层的情感来说，我们所有人内心是深处都存在两重隐忧，一重是担忧自己永远不被人理解，永远也不被别人接纳；另一重是担忧自己对待别人的时候也有相同的问题，太在意他人的表象，以至于错过了一个了解他人内心的机会。所以，这一类型从厌恶到喜欢，从拒绝到接纳的故事，总是能击中我们的内心深处。附带说一句，如果你本能地不喜欢某个人，这种情感事后多半会被证实是正确的，而错认一个好人的机会微乎其微——如果我们没有这种　坏人雷达”，估计人类早就灭绝了

从我们理性的角度来说，我们可能或多或少都同意一点：唯有在极为恶劣的情形之下，我们才能更深入地认识一个人。尤其是在这个过程中，如果我们的个性发生了无可避免的冲突，那么这种冲突能够非常直接有效显露出人的本性，于是我们可以推断出对方何以变成今天的这个样子。尽管每个人都认为自己是独特的，每个人都认为自己的阅历是唯一的，但是当看懂对方的变化路径，会不得不承认许多心路历程是类似的，人和人之间的区别并没有想象中的那么大。这是彼此之间产生理解和共情的基础，一旦达成这种基础，即便是原本极端敌对的人也会彼此报以宽容　精彩之处就在于这里，每一次看这种故事，都会增进我们对人性的信心，每一次都会和第一次看到一样，觉得发现了生命中了不起的真相。

这就是看完会感到温暖的原因。

如果你喜欢看电影，那么迟早你也能写出上述的分析文字，写得头头是道。甚至你还会认为自己掌握了讲述故事的奥秘，可以写出不输于原作的作品。相信我，这是没有用的。你可以分析一百家公司的兴起和衰亡，得出普遍的商业规律，运用到自己的企业身上，同样获得商业上的成功　但是，这一套招数在文化创意产业上是不成立的。哪怕你分析出了所有的规律和技巧，甚至拿着秒表卡住节奏，往一模一样的剧情架构里填内容，也不能保证最后能产出优秀的作品。不信的话，请你再看一遍《追捕野蛮人》。

为了塑造那个内心崩坏的胖小子主人公，导演用了几句台词、几个镜头、几个事件？开场最重要的一场戏，描写养母一下子就扭转了小胖子的心，用了几场戏，设计了什么情节？你仔细想一下就能明白，一场电影一百多分钟，每一秒都珍贵异常。要让观众接纳一个角色，觉得他真实可信　最终可以移情到角色身上，编剧导演只能用极为有限的镜头和情节去塑造一个人物。但是　优秀的影片的效率就有那么高　寥寥几句对白，几个镜头　就能把一个人交代清楚，让观众觉得角色非常具体，可以自行丰富人物的背景。这就是属于创作的部分，在同样的故事架构下，如何填空就看各人的本事了。各种电影里的问题少年很多，但是《追捕野蛮人》里渴望着成为黑帮分子的问题少年让人难以忘怀，也就是一场追车戏和一句对白的事情：不是我选择了黑帮生活，而是黑帮生活选择了我。

除了效率，还有一样东西是抄不出来的——《追捕野蛮人》自始至终轻快的节奏。有些电影看下来给人的感觉就是流畅无比，每一部分之间的衔接都自然顺滑　而有些电影看下来观众都能感到导演的痛苦，知道电影就是一个七拼八凑而成的弗兰肯斯坦。什么是节奏？它根本不是所谓的轻重缓急变化，而是创造者对作品的控制力。当创造者非常清晰地知道自己要什么，而且知道如何做到这样的效果，那么，在他心中千锤百炼的故事会按照最合适的方式表达出来，该快的地方快，该慢的地方慢，在别人看来就是节奏感良好，浑然天成。哪怕《追捕野蛮人》的新西兰导演在处理部分情节时明显异于常见的电影叙事模式，因为这种对作品的控制力　也会让人觉得那是导演的个性特点　值得赞赏。

每次写这样的文章，都会有人留言说　看个电影至于么？你不累吗？嗯　我觉得只有这么写完，才能说自己看完了一部电影。否则，看一百部电影和看一部电影又有什么区别呢？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如果想看一部同时集合了温情　恐怖、色情、爆笑于一体的重口味电影，请去看一下《瑞士军刀男人》。

松茸季进入六天，即将结束。

打开微信－右上角添加朋友－公众号

搜索“得到”微信公众号

输入暗号“菜头”

在商品页下单购买

带你探索人生
的其他可能

# 自行车大战

今天早上限行，尝试了一次摩拜单车，觉得这种模式挺有趣的。回想我当年住在地铁站附近的时候，经常发现地铁站周围的自行车有潮汐现象：早上人们搭乘地铁到来，骑上自行车完成从地铁站到公司的最后1.5公里；傍晚人们骑车回来，存好自行车下地铁回家。当时我就在想，如果住的地方也比较偏僻的话，一个人岂不是要两辆自行车了？

现在看起来，一些互联网公司在试图解决这个问题。它们的方式大同小异，都是公司主动在城市投放一批自行车，用户用手机APP找寻距离自己最近的车辆，用APP开锁然后骑行，按照时间收费。达到地点之后，锁车就可以走人，自有其他需要用车的人来把车子骑走。就像我在今天早上那样，在住地附近走了100多米找到了一辆车。我花了20分钟骑了3公里，为此支付了1元钱。骑到公司之后不到半小时，车子就被下一个需要的人骑走了。

摩拜单车骑起来太累太颠，于是我就在自己的体验报告里吐了一下槽。结果许多人回复里推荐OFO共享单车，说这一款体验更佳。随后我做了一点研究，才发现摩拜单车和OFO共享单车之间的战争早已经开幕。而且，这场战争本身非常有趣，可以说是一次大型社会学实验。面对相同的问题，两家公司用类似的方法试图加以解决。但是由于双方在出发点上的差异，和对中国社会不同的看法，造成他们在做法上的巨大差别。

为什么摩拜单车又重又颠？因为摩拜单车一开始就认定了两件事情：

1. 尽量不要自己去维修车子。
2. 假定这个社会上的坏人多。

为了尽量不要自己去维修，那么车子就要做得尽量简单和坚固。不想随时补胎，那么就用实心胎；不想修链条，那么就用轴传动；不想派工人为GPS和电子锁更换电池，那么用骑行为电池充电。做了这样的考虑和设计，自然车子骑起来比较费劲，而且硬邦邦缺乏弹性。可是，对于运营方来说，减少了很多运营和维护上的麻烦，据说每辆车按照设计可以运行 3 - 4 年。

又因为假设这个社会上的坏人多，所以摩拜单车是专门定制的自行车，造价高达每辆3000元。定制的意思就是四个字：偷了没用。所有的零配件拆下来，也只能用在摩拜单车上，最大限度杜绝了盗窃。GPS可以追踪车子的位置，如果变成私人使用，摩拜单车的工作人员一定可以追到府上，3000元的单价已经足够警方立案了。

OFO的想法则完全不同，它最早在大学校园里展开，解决师生在校园内的短距离交通问题，减少校园自行车盗窃事件。所以，OFO的自行车来者不拒，一部分来自校园旧车改装和废旧车回收，一部分来自学生自愿共享。对于愿意分享自行车的学生来说，OFO会提供他们免费租车的优惠。所有的自行车收上来之后，统一涂装，然后对外租赁。这样一来，OFO自行车的成本降低至只有200元人民币。

因为一开始就在校园内部运营，所以OFO共享单车在功能上要更加简单。同样是停车之后，摩拜单车会提供车辆的GPS实时定位消息。而OFO共享单车的定位依靠最后一位骑乘者锁车时的手机定位，如果有人推走，或者忘记锁车，那么很可能按照手机APP定位找不到车子。但是，OFO共享单车并不太担心这样的事情——车子一般都在校园里，而且成本足够低。所以，OFO共享单车是在一个好人的世界里运转，而且骑起来和其它自行车没有多少不同，为此，哪怕需要支付维修费用也在所不惜。

现在，最新的消息是OFO共享单车开始走出象牙塔，进入到社会生活中去，开始向社会投放自行车；而摩拜单车开始提供新版自行车，镂空轮毂以减轻车重，恢复链条传动以提升体验，甚至还额外加了一个菜篮。在北京、上海、广州、深圳，随着两家不断投入兵力，大战一触即发。对于我们来说，最多不超过半年，就会看到两种不同的想法最后谁能胜出。

究竟是默认大家都是坏人，运用产品的科技含量提升作恶代价，降低运维成本大获全胜呢？还是默认大家有好有坏，通过满足用户需求方法逐步提升技术水平，用车海战术占领市场、克服损耗，最终一统天下呢？我也不知道答案，但是，两家公司分别代表了面对中国现实问题时候的两种典型的思考方法，这一次的胜负无论对于企业主还是员工来说，都应该很有借鉴意义。

这里，我想提交一个私人的想法供你参考：自行车大战能打起来，依仗的是两家公司身后的风投的资金。而风投不是雷锋，总是希望能看到投资收回。我不认为自行车项目在短期内有任何盈利的希望，所以，风投看中的应该是每天平均每人打开两次的租车APP本身。在这个时代里，已经很少有高频使用的大众APP。所以，无论是OFO共享单车还是摩拜单车，最值钱的都是一群每天打开两次APP的用户。最后的问题是转化为：每辆车能买来几个这样的用户，每个用户购买成本是多少？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对于乱停乱放的自行车，最有效的警告标语是：此处停放的自行车可以随意取用。

带你探索人
的其他可能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
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侵权
合作请联系

# PPAP与流行

《PPAP》全称《Pen-Pineapple-Apple-Pen》，是日本喜剧歌手PICO太郎创作的神曲。全曲只有45秒，刚刚获得了吉尼斯世界最短歌曲记录。由于它是如此火爆，在美国的播放量就超过4000万人次，所以我猜想你肯定不止一次看过这个穿着金灿灿睡衣、带着蛤蟆镜的大叔在镜头里扭动的景象。根据我的记忆所及，上一次网络世界如此盛况空前是因为一个韩国大叔，也是带着墨镜，骑着他那匹根本不存在的马，高唱《江南Style》。

流行是一件很奇怪的事情，不是这样么？

无论你是谁，你是做什么的，总是会有那么一两次想过，甚至是尝试过，在网络世界里掀起暴风骤雨一般的流行。可能是你想推广自己的一篇文章，也可能是你想推荐你孩子的一段视频，或者仅仅是你们公司决定在不提供任何费用的情况下，试图“互联网营销”一回，人造一次互联网“爆点”。当然，我不用问都知道在，这些尝试毫无例外都失败了。

看别人的案例，难免心潮起伏，觉得彼可取而代之，吾可克而隆之。真正上手去做，却发现不管多么精妙的想法，扔到网上连个声响都没有。2009年的时候，百度贴吧出了一个百万人刷屏，高呼“贾君鹏，你妈妈喊你回家吃饭”的案例。当时的情况一度非常混乱，就跟发生了恐怖袭击一样，不下五家营销公司宣称对贾君鹏事件负责，以证明自己的公司有足够能力在互联网上兴风作浪。现在是2016年，当时那些宣称要负责的公司，还有几家存活呢？

到现在为止，我也没有弄清楚网络流行的内部机制。就像是著名的张学友表情包，多年前张学友的一张剧照，在网络上衍生出形形色色的表情，几乎可以涵盖聊天过程中的所有需求。那么，为什么周杰的表情包在流行了一段时间之后销声匿迹了呢？记得当初大家玩他的鼻孔，就足足在网上玩了一年时间。难道这是因为张学友比周杰更有名，形象也更深入人心的缘故？那么，能不能造出一个新的表情包来，红透整个网络呢？我是说，不是事后追认，而是事前就确认它一定会成为流行。

多半是不可能。我们可以在事后做出各种分析，找出网络流行的因子（Meme）。无论是《PPAP》还是《江南Style》，无论是张学友表情包还是周杰表情包，它们共同的特点是都具有一种怪异的喜感，不是单纯的有趣，而是足够怪异，超出生活经验，有相当程度的夸张。因此，它为唯一性和独特性能够在第一时间对你产生刺激，留下深刻的印象。然后，如果要诠释它们的含义，则是相当含混。《PPAP》的歌词内容非常简单，没有任何含义。《江南Style》可以在完全不了解歌词内容的情况下流行，韩语并不构成流行的障碍。而所有流行的表情包，如果仔细分析，它们并不是喜怒哀乐中任何情绪的一种，配上不同的文字，它们甚至能表达完全相反的情绪。无法被定准定义，反而是它们流行的要件。

除此之外，它们生命力的来源都在于类似生物进化那样的逐渐演进。网络上所有的人，都可以把它们拿来作为素材，进行二次创作和传播。歌曲会产生各种翻唱版本，新版本会上传到网络上继续扩散；表情包则是在保持了基本元素之后，所有人随心所欲地加以修改、涂抹、配字，然后第一时间被扔进各种QQ群和微信群加以传播。在这个过程里，和自然选择没有任何不同。我们今天能看到的翻唱版本和流行表情包，都是在这种传播过程中幸存下来的结果---唯有那些最具感染力的作品，才会在一轮轮的淘汰过程中留存下来，并且反复自我分裂和繁殖。在每次传播中改变一点点，尝试新版本是否能获得更大的生命力，是否能在新的一轮选择里占优。换句话来说，流行是数量惊人的网民共同选择的结果。

既然我们看到的网络流行事物都是幸存者，自然可以推断：存在相当数量的事物，同样满足了流行的要求，甚至同样具备Meme，但是根本没有流行起来。而且，我们能够推断出这样沉没掉的流行预备役，和现役流行相比，在总量上会有几个数量级的差异。所以，任何人寄希望于在有限几次尝试中引爆整个互联网，这是根本不可能的事情。而真正引爆互联网的人，到头来可能也根本不知道自己当初做对了什么。

那么，有没有人工造浪的可能？有。但是答案可能是大家都不愿意听的：花钱。当年唱片业可以让一首歌通过高频率曝光和重复，直接写入人们心智，成为流行歌曲。今天在网络上也是一样，回想一下，当初《小苹果》这首歌发布的时候，同时有多少媒体同时跟进，有多少大V在转发评论？因此，在《小苹果》之后还会有《小香蕉》、《小葡萄》。但是，《我的滑板鞋》之后，很难再有下一首了。

这就是我想谈的观点：网络流行威力巨大，但是很难控制和预判。尤其是在不花钱的情况下，那就是纯粹的赌运气。所以，如果你的老板要是让你用一篇文字或者几张图片引爆互联网的话，你应该去问一下他的预算是多少。如果预算就是你的工资，那么以把这篇文章转给他，并且告诉他说：如果我能做到的话，您大概不可能请得起我。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课后思考题：为什么模仿秀出来的歌手，大多毫无任何希望？

# 十月写字总结

今天是十一月的第一天，回顾一下十月份我写过的字，列表可能有点长：

1. 《九月写字总结》
2. 《别在你光秃秃的胸膛上贴胸毛》
3. 《国足球迷欠我一个道歉》
4. 《当一个创业者死去》
5. 《创新者的困境》
6. 《公众号创作指南》
7. 《笑揖清风洗我狂》
8. 《公众号创作指南（续）》
9. 《公众号创作指南（再续）》
10. 《专业》（旧文）
11. 《白岩松三问》
12. 《一个思考：你中招了吗？》
13. 《如果可以变成别人一分钟》
14. 《你永远也猜不到他的下一步》
15. 《摩拜单车初体验》
16. 《我们都是花栗鼠》（旧文）
17. 《周末荐剧：干掉所有键盘侠》
18. 《安利：微信语音输入》
19. 《看而不读》
20. 《怎样做一个得体的中年人》（旧文）
21. 《讲道理：为什么要挂人照片》
22. 《《驴得水》观后》
23. 《《你最讨厌的微信使用习惯》投票结果》

与此同时，我在《得到》APP更新了以下篇目：

1. 《<得到>里最缺乏的老师》
2. 《假期电影看什么》
3. 《游戏与三观》
4. 《悼张锐》
5. 《聊聊工匠精神》
6. 《公众号创作指南（上）》
7. 《公众号创作指南（下）》
8. 《和虚无感对抗》
9. 《提升你的操作系统》
10. 《那些坚硬的部分》
11. 《自行车大战》
12. 《论云盘的倒掉》
13. 《当然是霍洛维茨》
14. 《中年与重生》
15. 《<驴得水>是一部怎样的电影》

其中，公众号阅读量最低的一篇文章是《公众号创作指南（再续）》，只有42321人；最高的一篇文章是《怎样做一个得体的中年人》，达到了135184人。这篇文章是旧文，本月新文里阅读量最高的是《《你最讨厌的微信使用习惯》投票结果》，有134805人看过。

在整个十月份，由于写了三篇《公众号创作指南》，以及罗振宇、小马宋的推荐，许多人因此开通了自己的公众号，开始了自己的创作历程，这是让我最感到骄傲的一件事。很小的时候，受到的教育告诉我说：长大了，要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看到那么多人重新拿起纸和笔（其实是屏幕和键盘），在毕业多年后开始写作，感受到创造的艰辛与快乐，尝试提升自己的感受度，在日常生活里为自己的创作寻找灵感，我终于感觉到自己的确是个对社会有用的人，感觉到通过我的文字和互联网，把许多熟悉的陌生人连接在一起，共同创造了那些原本不存在的文字，影响到了更多沉默的大多数。

我都开始有点喜欢自己了。

如你所见，写字对于我来说并不是一件多么困难的事情。所以在十月份我给自己提出了一个新的挑战：同主题写作。如果你同时订阅了我的微信公众号和《得到》APP的专栏，会发现许多篇目的主题是一样的：

《当一个创业者死去》和《悼张锐》都是悼念同一个人，但是，公众号的这一篇是为张锐正名，反击往他身上泼的鸡汤和伪健康常识。而在《得到》里的这一篇，更多的是私人的悼念，缅怀一位逝去的朋友；《摩拜单车初体验》和《自行车大战》说的都是共享单车，公众号里的这一篇只是谈摩拜单车，而且是从个人的角度谈使用体验。《得到》里的这一篇则比较了摩拜单车和OFO的商业模式，根据自己的分析，找出它们为什么如此投入地烧钱，更像是一篇商业分析文章；最新的两篇文章都是关于电影《驴得水》，公众号里是纯粹个人的观后感，寻求观影者的共鸣。《得到》APP里则给出了各种不同的解读方式，方便人们拿去在饭桌上作为谈资。

这么做压力陡增，迫使我对同一件事情也要切换不同角度去考虑，而且，成文之后还需要照顾到不同受众群体的感受，相当于给自己戴上一副镣铐去跳舞。不过我玩得还比较开心，就像是老顽童周伯通，一个人躲在角落地玩左右互搏。压力就是这么一回事情，当你能够承受下来的时候，就会从中获益。虽然同一主题要写出不一样的文章来让人直掉头发，但是正如《一拳超人》里的琦玉老师那句著名的台词说的那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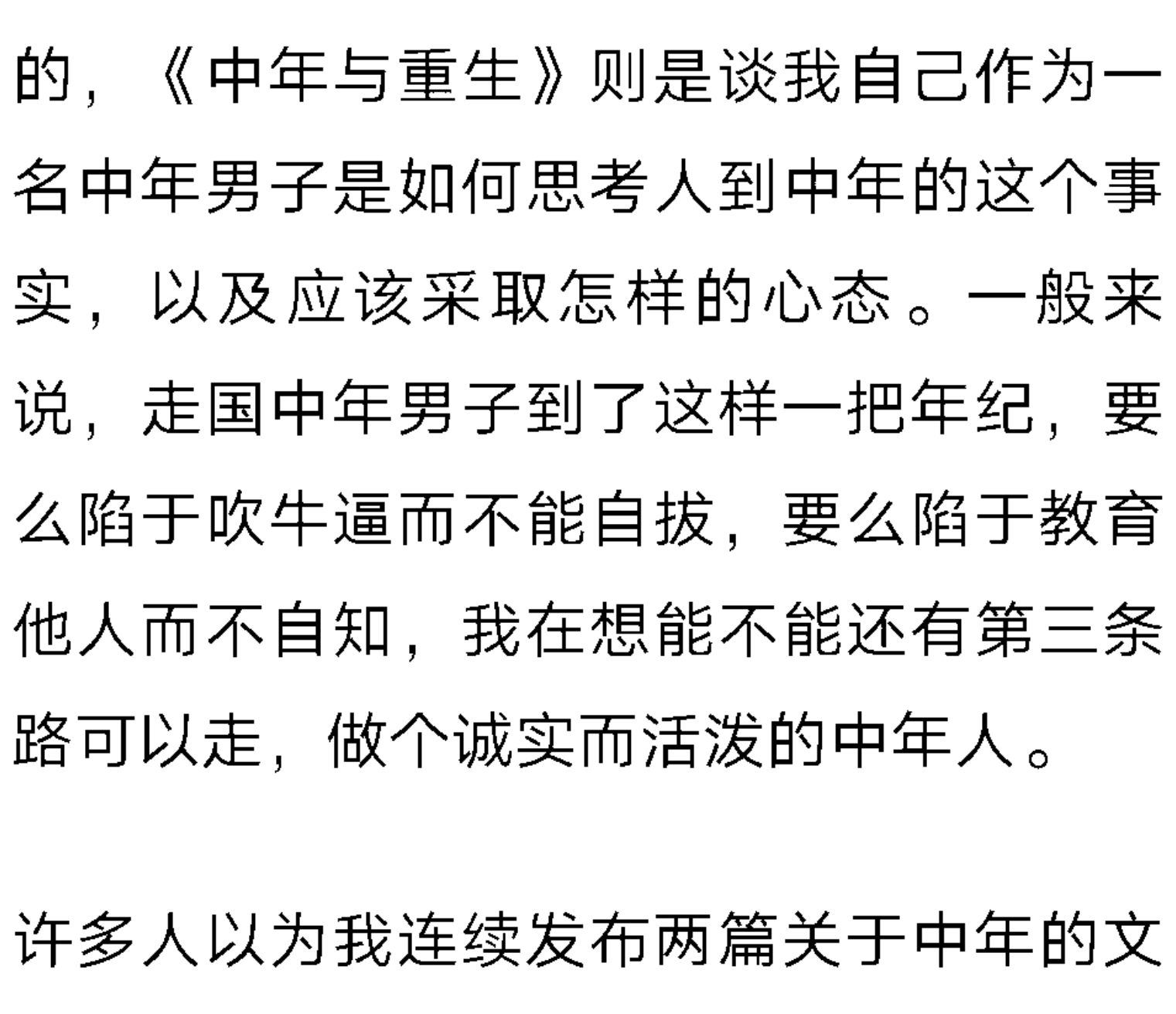

十月份我个人最满意的文章，是《得到》APP里的《中年与重生》。当然，它也可以被视作是《怎样做一个得体的中年人》的镜像版本。《怎样做一个得体的中年人》里谈的是走国中南男子是如何作妖的，《中年与重生》则是谈我自己作为一名中年男子是如何思考人到中年的这个事实，以及应该采取怎样的心态。一般来说，走国中年男子到了这样一把年纪，要么陷于吹牛逼而不能自拔，要么陷于教育他人而不自知，我在想能不能还有第三条路可以走，做个诚实而活泼的中年人。

许多人以为我连续发布两篇关于中年的文章是为了针对某个微博大V，为了批评男权社会里对女性的轻慢。不是这样的，我的真实心态是震惊，然后是警觉。当我看到中年男子的语气里流露出来的那种对自己现状不加掩饰的洋洋自得和踌躇满志，这让我非常震惊：一个人怎么可以变成这样？！接下来就是脑海里红灯闪烁：警告！警告！既有的一切很可能会成为自己继续前进的障碍而非助力，在这种洋洋自得和踌躇满志之中，会让人情不自禁地拥抱过去，坚守现在，断灭了未来变化的一切可能。

当初的少年因为赤着脚，敢吃所有苦，上所有当，尝试所有可能，一路脚不沾地狂奔，所以才有了今天的一双鞋子。如果为了保护这双鞋子，就此坐下来不动，那么，岂不是很快就会变成自己当年最讨厌的那种脑满肠肥、言不及义，用一堆人生经验和成见俗见教训别人的老王八蛋？这种想法才升起来，就让我觉得胃部抽搐，想站起身来拔腿就跑。

电影《大鱼》（Big Fish）里，小镇上的人告诉想要离去的老爹：“世上再也没有这么好的地方了，你再也找不到比这更好的地方了。离开了这里，你会失望，你会沮丧，你的脸上再也别想有惬意舒适的微笑了。”但老爹说：“是的，我知道。是的，我明白。这里是最好的地方，这一切我都明白。但我还是要出去，去看一看外面的世界。也许，终有一天，我会回到这里，但不是现在。”

我又不忙着扮演一个中年人。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当一个胖子决定陪伴你20年时光，台上渐渐变老的他，那就是最漫长的告白。

现在，在“得到”公众号内，

回复“沙发”，就可以用1880元，买到原价2080元的罗振宇跨年演讲票。

给罗振宇这个胖子，一次向你表白的机会。

用户留言 [redacted] 留言

# 有生之年应该去一次卢浮宫

在我接受的教育里，并没有多少美学训练存在。有美术课，但美术课教授的是术，很难说和美有什么关系。缺乏美学教育看起来也没什么的，除了数字之外，人们并不关心工资条用的是什么字体。只是这样一来，我们迟早会发现自己生活在一个极端粗糙的生活环境之中。当你真的想要找到一点精美的东西，真的想让自己的生活品质有所提升的时候，很可能会发现自己连什么是好的标准都没有。

有人会反驳说：买贵的不就得了吗？是的，这些年里人们都在追逐财富，追求世俗意义上的成功。认为过去的一切不如意，以及内心所有不得伸张的欲望都源于贫困。那我们不妨看看相声界的一对恩怨师徒：请上网搜索一下中国相声界的时装之王郭德纲先生，翻一翻他满身名牌的视觉效果，然后再来告诉我郭德纲穿成那个样子是因为缺钱。再请你搜索一下他曾经的弟子曹云金先生，找到他家别墅的照片，感受一下富丽堂皇的欧陆风情。然后思考一个问题：为什么那么多人说这是把KTV搬回了家里？是因为曹云金穷吗？

从有《得到》APP以来，留言里就一再有人抱怨，说是字体不好看。后来《得到》换了标题的字体，还是有人不断在投诉。抱怨的人可能永远也理解不了一个简单事实：世界上漂亮的APP有许多，拥有漂亮字体的APP也不在少数。但是，就算是100%克隆一个这样的APP过来，只要是把字体从英文、日文切换为中文，整个视觉效果就像是溃坝一样瞬间土崩瓦解。道理并不复杂，别人在研究如何设计字体才好看，如何排版才悦目上，耗费了大量的时间精力。美并不是偶然的，需要许多代人不断训练和不断提升，才会有今天的成功。中文字有几个字体？又有几家公司愿意耗费时间研究一下排版？即便愿意，所谓“漂亮的中文排版”标准又是什么？靠一堆家里都是欧陆风情KTV包间的老板吗？

这还不是问题的关键。互联网上也曾经有唐茶这样的公司，专门去研究字体怎么写才漂亮，研究一行里怎么排布中文字才好看，一段中文用怎样的行间距才会优美又不伤目力。更有造字工坊这样的机构，耗费大量时间和人力，每年推出新的中文字体。但是，我对它们的前景持悲观态度。为什么？因为你创造出了美，还需要有足够多懂得欣赏美的人才行。你创造出来的中文字体再怎么美观，对于一帮认为只要是名牌衣服，往自己身上箍一件准没错的人们，会有任何意义么？他们能够欣赏么？如果大多数人甚至根本意识不到字体不同所带来的美感，那么，人们就不会认为这样的努力有任何价值，于是这样的公司就无法生存下去，整个社会也就没有美存在的基础。

为什么我们的生活里总是不缺乏粗制滥造的产品？得过且过的服务？互联网上有三个著名的字，叫做“山一个”。国外有什么好的产品，好的设计，网上潜在的消费者会立即发出号召：山一个！意思是请长三角、珠三角的制造业工厂“山寨”一个，样子几乎一模一样，价格也许是别人的十分之一。同样的，一家国内生产商穷心尽力设计了一个新产品，只要在渠道里销售量一上去，一堆工厂就立即跟进“开山”，用价格战挤死原创者。于是，没有人愿意再去创造，而是都等着别人做好自己开山。既然是这个样子，我们怎么可能寄望自己能够得到一流的产品和服务？当然只有三流货，因为最后胜出的只有三流货，反正大家的审美也感受不到其间的差异。

没有审美，自然也就不会尊重审美。不尊重审美，也就没有人愿意创造美。最后的结果，就是大家一起生活在一个巨大的垃圾堆上。在这个垃圾堆里，要么只有各种丑陋粗糙的破烂，要么就只有毫无道理的奢侈品堆砌。我们的审美，到头来会决定了我们的生活质量。

而每次我们谈到审美，太多人张嘴就是书法国画，就是张大千齐白石，就是五千年文明源远流长……谈到绘画雕塑，太多人到今天的标准都还是以像不像作为最高准则。所以，如果有机会出国的话，我建议一定要去欧洲。如果去到欧洲的话，一定去一趟巴黎。如果去巴黎的话，在往返于宾馆和老佛爷商场之间的时候，尽可能走出去多几个街区，去卢浮宫看看。

我觉得卢浮宫是开始个人美学之旅的一个好地方。一方面你可以在这里看到各种文明在古代创造出来的艺术品，明白源远流长的不止中华文明一家。世界之大，超乎自己的想象。美学并不是书法、唐三彩和山水画就能完全涵盖的。另一方面，觉得泥人张了不起，张大千的虾画得活灵活现，那么卢浮宫里的绘画和雕塑会给你带来另外一种冲击。当你注意到大理石雕塑的肌肉纹理的时候，看一看雕塑的制作时间；当你看到人物肖像画里皮肤的质感，风景画里清晰逼真的树木的时候，请再看一看画作的绘制时间。从中你会醒悟：以像不像为标准的话，别人在多少个世纪前就已经做到了这样的水准，那么这样的标准还有什么意义呢？

带着这样的问题，离开卢浮，可以接着前往奥赛美术馆和蓬皮杜艺术中心，依次看完古典艺术、现代艺术和当代艺术，那么，或许会因此挽救一个家庭的装修，减少一个夜总会包间，并且开始正确地怀疑央视李咏当年那身宫廷装有哪里不对。

每次去卢浮宫，我都会看到许多来自中国的小朋友，成群结队，在老师或者导游的陪伴下参观，还有的小朋友现场就打开画板开始临摹。每次看到这样的景象，我内心里都羡慕极了。因为一个人在小时候能看到多少美的事物，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他未来审美的广度。而我即便到了今天，如果要画一张画，还是只能画个太阳，下面两个气球吊着两条标语。红底白字，那字用的是仿宋体。

去一次卢浮宫吧，在这短暂的一生之中。美这件事情永远也指望不了别人，只能靠我们自己。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打开“罗辑思维”公众号

回复“卢浮宫”，戳链接

把全球的艺术馆，搬回你家。

今天罗振宇终于终于终于穿上了窄腿裤！这对于老干部罗振宇是一小步，对于中国中年男子的审美是一大步！

课程咨询+VX：zzg2585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版权所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侵权必究
合作请联系

# 当罗胖穿上了窄腿裤

在今年6月27日，我写下一篇文章《罗振宇的窄腿裤》。恳切地敦促罗胖放弃运动裤，试着穿一下设计师品牌的衣服，尤其是窄腿裤。在文章的最后，我发出了最强烈的呼吁：扒了他！7月14日，罗振宇对此回复说：

“我深知那是一个深不见底的坑——穿上窄脚裤（原文如此，未修正），就得穿休闲皮鞋。然后就得系上裤腰带。然后你就会在乎这一切的品牌。偶尔还会追求一下设计。配饰似乎也要讲究讲究。总有一天，突然觉得应该减肥。收获是：活得不凑合。代价是：永远很焦虑。我的窄裤脚，只是通向那一系列焦虑的入口。正如一个女子的名牌包。”

11月4日，在我生日前一天的早晨8点20，罗振宇发来几张照片，照片里是三条窄腿裤——在四个月零一周的思考之后，罗胖最终还是穿上了窄腿裤。下午从上海现场发来的照片显示，罗胖不单换了窄腿裤，甚至还换了一件极有设计感的长袖衬衫。那件衬衫裁剪得当，相当贴身，而且还略微收了一点腰，让罗振宇看起来有一种正在向上跃起的感觉，完全没有了退休老干部的底盘沉重感。

罗振宇是一个互联网知识供应商，致力于为人们提供高效的学习方式，改变他们的思想和视野，提供从生到死的终身学习服务。既然如此，个人能力提升意味着经济条件的改善，在现实中的落脚点就是提升生活品质乃至个人品位，那么穿窄脚裤对于罗振宇来说，就是对他自己理念的一次最简单践行。所以，我每一次和罗振宇聊起这个话题，他也赞同我的观点，认为应该尝试一下窄腿裤。

但人性的复杂之处就在于这里：在理性上罗振宇认同我的观点，但是在感性的层面上，他却一直在抗拒和回避。买一条裤子是多大的事情？4个月的时间，别人的火箭都回收两次了，罗胖才好容易克服心理障碍，脱下他的万年运动裤，拥抱了一次变化。在这4个月时间里，每一次见面我都会劝说他一次。直到10月27的大雨之夜，我还指着他的运动裤提醒他说：这一年都快过去了，你不会要拖到明年了吧？

一周之后，他总算是脱了。

如果你想改变世界，改变社会，改变他人，在你开始动手之前，请再想想罗胖穿窄腿裤这个故事。即便是罗胖，即便罗胖也赞同，在我反复劝说敦促之下，也需要耗费4个月之久才能看到第一次尝试。想要世界回应你，想要社会响应你，想要他人跟随你，所要耗费的心力远远不止几次聊天，所需要的时间也远远不止4个月。到了最后，做决定的还是罗胖自己。如果他内心没有改变自己的冲动，那么今天我们就没有这个故事，而是看着这个故事变成事故。就像是上面罗振宇回应的那段话一样，他几乎要把不换裤子上升为一种人生哲学了，转身就很可能变成运动裤的坚定捍卫者。就像那个笑话里说的那样：病人在拔牙前极度恐惧，不得已买了一瓶白酒喝下去壮胆。放下酒瓶，他红着眼睛，喷着酒气，大喊道：“谁他妈敢碰老子的牙试试？！”

对于我自己来说，这件事再次验证了我劝说他人的技巧。第一次和罗胖在理论高度探讨完窄腿裤之后，第二次见面时我发现他没有任何变化。而且，从第二次见面开始，他就开始不断拿我的窄腿裤打趣、调笑。于是，我从第二次见面开始，就再也没有劝说过他。因为我知道，这时候只要我再次施压，他的抗拒心理会变得更强。面对他的打击嘲笑，我每次都极为坦然自得地翘起二郎腿，指着我的裤脚给他看：“瞧瞧，瞧瞧，什么叫设计感，什么叫个人品位，什么叫生活质量？”有时候见面他还没有开嘴，我就已经提前封杀：“罗胖，你说为什么我比你胖那么多，但是我的腿看起来比你修长得多，身材也比你挺括那么多？”。有时候，我还会一脸惋惜地感叹：“你说你整天那么辛苦干嘛呢？想穿运动裤运动鞋，你在央视待着就能买啊，保不齐还有人送呢，何必出来呢？”

我相信，最早在罗振宇眼里的我是可笑的。这种直男思路我也非常熟悉：我们有那么大的能力，我们有那么强的头脑，本可以投入到更伟大更重要的事情中去，何必浪费在穿衣戴帽这样的鸡毛蒜皮上？但我也相信，和观点比拼相比，气质比拼更为重要。每次罗胖看到我的时候，发现自己的打击嘲笑不能对我产生任何影响，反而是我每次都气定神闲，仿佛一条裤子真的为我带来了某种自信心，甚至都可以作为反击他的武器。那么，好笑的事情也就变得越来越严肃，越想越觉得好奇，最终，罗胖自己走了过来。

回到当初7月14日罗振宇回答我的那段话，想必穿上了窄腿裤的罗胖已经想明白了一个事实：焦虑就是焦虑，人人都焦虑，而且很可能要永远焦虑下去。躲避对外物的追求，并不会减少任何焦虑。相反的，从裤子到皮鞋，从皮鞋到裤带，从裤带到配饰，当我们去追寻它们的时候，在那个过程里我们其实是在好奇地发现生活，根本不会造成任何焦虑，反而是一件极为有趣的事情。理解了这一点，许多人也许就能因此避免了孤独终老的命运。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在物质匮乏时代里成长起来的一批人，很小就学会了克制自己的欲望，谨慎地抵御物质的诱惑，并且把简朴、节省、克己视为一种美德。但是，从来没有过得到的感觉，何谈什么舍弃呢？那种舍弃又有什么价值呢？

用户留言

# 野高粱川普

唐纳德・J・川普当选美国新一任总统，就像是麦田里蹿出了一株野高粱。我从川普宣布竞选开始，完全是出于娱乐的心态，一直都在关注他的每一步进展。从2016年3月2日开始，一直到11月9日，我前前后后写了4篇关于川普的文章。其中的《破床亦可泛中流》还被罗振宇选走，做了某天的早间阅读内容。关于希拉里呢？一篇都没有，我对她没有一丁点兴趣。

为什么我只关心川普？因为娱乐。在美国大选的问题上，我同大多数人一样并不那么关心。但是今年不同，因为今年有了川普。起码有半年时间，他那些耸人听闻、稀奇古怪的观点每次都让我爆笑不已。在那段时间里，我曾经直言不讳地承认：每天在微博上搜索关键字“川普”，看今天他又有什么高论，那是我睡觉前固定的娱乐项目。想一想看，他曾经表示要取消学校的禁枪令，而且是在当选第一天。他还说打击恐怖分子，要连带他们的家人一起严惩。对了，他信誓旦旦地表示会轰炸石油管线，把中东的石油都给弄回来。

直到今天，回过头去看这个《今天川普说了什么蠢话》节目，你也会和我一样感到逗乐。但是，请你现在再次回想一下，上面的言论如果我不提的话，你是否还能想起来？一听到川普这个名字，你现在想起来的大概是他那条重复了一万遍的口号：让美国再次伟大起来！对于他的政治观点，你印象最深刻的大概是在美墨边境修墙，驱逐非法移民，以及禁止穆斯林入境、废除奥巴马医保。说好的取消禁枪令呢？说好的恐怖分子连坐制呢？说好的搬空中东石油呢？你看，你已经忘记了。

这就是川普的技巧。当他每天发表各种高论的时候，他正在参加共和党党内初选，需要在十几个竞争对手中脱颖而出。作为一名政治白丁，没有任何行政经验和背景，川普的策略就是不断用言论刺激媒体和公众。因为他的观点足够偏激，也足够奇怪，为媒体报道毫无特色的初选提供了大量新闻素材，为我这样的普通民众提供了大量娱乐话题，所以，川普单凭一张嘴，就在各大电视台为自己拿下了大量的免费报道时间。他都不用去约媒体专访，媒体会主动找他，给他话筒，用镜头对准他的一张大脸，好让他在观众面前丢丑，刺激节目的收视率。

对于大众而言，谁的报道最多，意味着谁就是最重要的人物。借着媒体消费自己的机会，川普从十几个竞争对手中迅速摆脱出来，争取到了最大的社会关注度。因为他的逗乐形象，人们固然会反感他的部分言论，但是更乐于看他在舞台上继续蹦跶。到了这个时候，川普的逗乐里就开始掺杂了致命的毒药，他开始一个接一个地收拾自己的竞争对手，给他们起类似“软蛋”、“说谎精”这样的绰号，在公开辩论中逐一粗暴地羞辱他们。于是，全民的狂欢开始了，民众乐于看到一个政治门外汉简单粗暴地羞辱这些政治精英，让他们下不来台。在这个阶段，川普完全不理会对手对他的反击，在他的访谈里，他仿佛根本听不懂精明的主持人的问题，永远只会强调两件事：1、我会击败对手，我会赢！2、我的民调支持率是最高的！

于是，这两件事情都发生了。在初选阶段，川普一个接一个，稳定准确地干掉了自己党内的竞争者，一次一个，一枪必杀。与此同时，民调也一路走高，共和党的选民乐意看到这么一位野生竞选者用如此超常规的方式击败其他精英候选人。别人是扮猪吃老虎，川普是扮小丑吃老虎，策略精准，执行果决，非常了解民众需要什么。于是，在一场类似闹剧的初选中，川普在所有人来不及反应的时候，已经成为共和党唯一候选人，而且拥有了大量拥趸，可以直接和共和党大佬叫板。

接下来和希拉里对决的时候，川普深知，这一次他要争取全国的选民，不再是共和党麾下的忠实拥趸。于是，他之前各种不靠谱的言论全都消失了，自己绝口不提。同时，他把第一阶段吸引民众注意力的方式发挥到了极致，在整个竞选过程中，都是由他来设置议题。唯有他提出的议题，媒体和民众才会关注跟进，希拉里必须做出回应，完全被他牵着鼻子走。为了做到这一点，川普非常聪明地做了几件事情：

1、 反复自我包装。用脚趾头都能想得出来，希拉里会用他没有行政经验作为打击他的要点。这本来是非常难解的困局，但是在川普这里，他就有本事用非常粗暴和直接的方式强行扭转了不利，而且反将对方一军。川普大声说：我有钱！我有钱！爷就是有钱！民众当然承认这一点，他是人尽皆知的地产大亨。川普的下一句话就变得非常凶险了，他说：爷自掏腰包竞选，谁也别想收买爷！听到这句话，群众就开始鼓掌了，一个独立坚强不为财团绑架的硬汉川普已经呼之欲出。到了这个时候，川普根本不正面回应关于他行政能力的质疑，他只是当着群众的面反复问希拉里：是，我是个门外汉，但我白手起家，实现了美国猛，而且生意很成功。那你干了30年，国家就被你们干成这个鸟样？你到底干了点什么？还想祸害几个八年？

2、 形象化自己的政策。希拉里背数据一流，阐述政策一流，赢得知识分子和商业精英的能力一流。这就意味着，老百姓根本不知道她在说什么。知道她说什么，也根本不关心。谁会关心那一系列的数字和百分比呢？川普是商人，和无数人打过交道，知道如何说服人的艺术。奥巴马执政8年间，大量引入移民。川普直接说：我会在美墨边境修一堵墙，而且要墨西哥付费。这就是他的移民政策，没有百分比，没有时间表，就说要修墙，简单易懂深入人心。奥巴马执政8年间，中产阶级日渐困顿。川普直接说：我会把工作机会夺回美国本土，占美国便宜的外国，都得一个个给我吐出来。要论证工作机会是不是被海外夺走，讲清楚这件事需要很多时间精力。川普的说法极度粗糙粗暴，但民众听起来觉得最有道理，也最符合自己的理解。

3、 接触选民。如果美国总统竞选持续两年，估计胜出的一定是川普，因为在体力上他足够拖死两个希拉里。随便找一下川普在竞选前的日程表，就可以看到什么叫做推销员本色。一天之内，川普会跑四五个不同的场地，对选民发表演讲。而且，他成功营造了一种摇滚音乐会的氛围，动辄租用当地体育场馆，上万选民自发前往捧场。尤其是在美国中西部，当地的民众觉得自己已经被遗忘许久。通过川普的大型群众聚会，他们可以出一口为左翼把持的媒体所拒绝表达的恶气，觉察到和自己持有相同观点的人有那么多，并不是所有人都站在政治正确的一边。而一旦找到了这种归属感，群聚效应就会发生，民众也就越来越难以离开支持川普的团体。这种传统的方式行之有效，川普对历史上的摇摆州投入了大量精力，最终，选民在大选之日用选票回报了川普对他们的看重。

就这样，川普从一个小丑开始，一点点蚕食了希拉里的优势。成功地把自己打造为一个行走的美国梦，成功地把希拉里变成民众对奥巴马怨恨的象征物，最后，像个真正的英雄那样，击溃了希拉里，漂亮地赢得了大选。我知道，许多人更关注“术”的层面上川普如何取得了成功，对于“道”的层面上世界何以变成今天的样子毫无兴趣。那么，这篇文章相信可以帮助你理解川普作为一名商人，如何成功地战胜老牌政治家，取得了让人难以置信的胜利。除了他个人的精明之外，最重要的一点是：不能接受川普当选的人，忘记了世界真实的图景---不是麦田里突然出来了一株野高粱，而是所有的麦田为更为广袤的高粱地所包围，这一次，野高粱长到了麦田里。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没有恶意的那些人之所以认为公众不能思考，是因为他们看到太多人类缺乏理性的例子。那些持恶意态度的人，是在用责怪“公众”的方式为自己的缺乏品味和判断力寻找借口。——安・兰德，《致读者的一封公开信》，1962年8月26日

用户留言

和菜头 41
沙发！
11-10 21:04:50

作者 回复
让沙发再次伟大起来！
11-10 21:05:22

# 再见，科恩

有些书，有些音乐，有些电影，以及它们后面的有些人，我们可能不愿意和任何人分享，只想自己默默保有。仿佛别人要是知道了，有什么东西就变得不再完整，就像是黑暗中突如其来的声响破坏了那种惬意的沉默。伦纳德·科恩就是这样的人，为他的音乐单独购置一套音响都是值得的，只要能一个人待在房间里安安静静地听就行。

今天，死亡打破了这种缄默。歌手、诗人、小说家、词曲作者、禅宗修行者伦纳德·科恩去世了，享年82岁。几天前，当鲍勃·迪伦获得诺贝尔奖的时候，科恩还致辞祝贺。如今，我们却要开始缅怀他的一生，让人深切地感受到无常的迅捷，也越发珍惜科恩曾经在这个世间的显现。

对于从未接触过科恩的人，不要因为他离世才开始听他的音乐而感到羞愧。这没有什么大不了的，因为科恩作为一名佛教徒，想必他也会赞同自己的死亡成为人们和他的音乐结缘的机会。不过，我不建议你立即去听他的音乐。相反的，你可以从另外张专辑开始，容易一点的一张专辑，去接近这位音乐家——Jennifer Warnes那张著名的蓝色封面专辑《Famous Blue Raincoat》。在上个世纪90年代，这张专辑的CD是中国音响发烧友的天碟，里面所有的词曲作者都是伦纳德·科恩。有趣的是，它卖得比科恩的任何一张专辑都好，所以不如你从这里开始吧。

JENNIFER WARNES
famousblueraincoat
20th Anniversary Edition

对于喜欢科恩的人来说，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理由。别人什么情况我不知道，我只知道科恩让我着迷的地方是他的人生。科恩拥有极为漫长的一生，从生到死一直都过着纯粹艺术即人生的生活。在这漫长的一生里，他一直在做自己的音乐，因此他也有一张漫长的曲单。这正因为这样，我不推荐人们直接去听他的音乐，而是从Jennifer 的专辑开始。因为单独听科恩的几首歌并没有任何意义，你得让自己像长河里的一条小舟一样，顺着科恩的音乐而下，欣赏完一路两岸的风景，才不至于错过那些美好的地方。

不过，我觉得所有艺术家的命运都是被误解。因为创造者的想法很难为人所理解，人们得到的从来都是创造的结果，从结果看过去那么一切皆有可能。最广泛的喜爱，也许建筑在最大程度的误解之上。比如说科恩那首著名的《Dance Me To The End Of Love》，一向被视作是一首甜蜜的情歌---许多人对科恩的诟病也来源于此，认为他空负诗人的头衔，但是只是写了一系列爱来爱去的情歌而已。如果你了解了科恩的身世，也许想法会完全不一样了。科恩出生于1934年，来自一个犹太人家庭。9岁那年，父亲因病去世。次年，他看到一张集中营的照片，受到了极为深重的刺激。在写这首歌的时候，科恩所想象的是在集中营的焚尸炉前，人们在演奏弦乐四重奏。处在绝大的恐怖之下，因此美有了一种别样的激情，别样的甜蜜，达到了完美的程度。

> It's curious how songs begin because the origin of the song, every song, has a kind of grain or seed that somebody hands you or the world hands you and that's why the process is so mysterious about writing a song. But that came from just hearing or reading or knowing that in the death camps, beside the crematoria, in certain of the death camps, a string quartet was pressed into performance while this horror was going on, those were the people whose fate was this horror also. And they would be playing classical music while their fellow prisoners were being killed and burnt. So, that music, "Dance me to your beauty with a burning violin," meaning the beauty there of being the consummation of life, the end of this existence and of the passionate element in that consummation. But, it is the same language that we use for surrender to the beloved, so that the song it's not important that anybody knows the genesis of it, because if the language comes from that passionate resource, it will be able to embrace all passionate activity.

当你沉溺于《Dance Me To The End Of Love》优美的旋律，和奇妙的意象——"燃烧的小提琴"的时候，大概想象不到它是来自科恩内心深处关于死亡的意念，他竟然如此奇妙地把死亡和爱情联系在了一起。这又让我想起了王小波的小说《舅舅情人》里，女孩子在终南山的浓绿长草深处，遇见一副雪白的骸骨，于是爱从纯粹的恐惧里升起来。

死亡的阴影一直缠绕着科恩，他那一代人对世界的理解和我们今天完全不一样。科恩目睹过世界崩塌，战火连天，经历过父亲的死亡，和母亲相依为命的童年。对于科恩来说，世界是一个异常残酷的所在。10岁的时候，当他看到犹太人在集中营里的照片，对整个犹太教的信仰都因此崩塌。他转而相信女性，认为女性才是世界之光，希望女性来管理世界，并且表示他更愿意生活在一个母系社会。上大学的时候，他认识了诗人欧文·莱顿（Irving Layton），很快认同了诗人关于性爱才是灵魂救赎的唯一之道的说法。并且，在这个基础上发展出一套极为怪异的爱情观——他把女性作为一个整体来爱，所以，他不对任何某个女性说"我爱你"。对于他来说，热爱女性就必须不断恋爱，恋爱才是科恩一辈子的事业。

科恩离开加拿大去了伦敦，又从伦敦去了希腊小岛Hydra定居，再逃离小岛回到加拿大。一路上都在恋爱，一路上也都在分手，一路上写了无数歌曲。即便是在青年时代，肯恩也是个极为阴郁的人，作品总有一种让人觉得他在渴望着衰老的感觉。等到这一天终于到来，科恩在60岁那年正式出家，跟随杏山禅师修行。五年之后，科恩还俗下山。这时却发现自己的经纪人已经卷款而逃，自己重新变得一无所有。于是，科恩65岁高龄再次上路，在全世界各地巡回演出。对于新的世代而言，接触科恩就是因为他的这些巡演，因为看到一个老头用沙哑的嗓子演唱歌曲而感到新奇，从而走进了科恩的世界。

如今，科恩一生都在努力逃避的死亡终于追上了他。曾经为他驱散死亡的寒意，带来人生温暖的女性之光也再不能笼罩在他身上。但是，在逃避死亡和追寻爱情的一世之中，科恩留下了无数音乐作品。就像是一只受伤的蚌，希望和爱情是不断下落的尘世之砂，而音乐就是他结出的珍珠。愿他安息！

伦纳德·科恩，1934.9.21——2016.11.10

题图来自：伦纳德·科恩官方网站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用户留言

和菜头 40

沙发！

11-11 12:34:03

作者 回复

1000个吻！

11-11 12:34:21

（〃・・〃） 35

叔，你给我从沙发上下来，为老不尊了嗨，就不能给年轻人一点机会？又当运动员又当裁判，吃相太难看。

11-11 12:49:26

作者 回复

我是个胖子。

11-11 12:50:16

Z 8

最惨的是周围完全没有人可以分享这个消息，唯一一个尖叫着告诉我他去世了的朋友却在地球另一边，妈的，sound of silence

11-11 13:07:56

Hi，hongmei 7

你说了，不要因为晚到而感到羞耻，所以从今天开始阅读老爷子的一生！

11-11 12:50:29

# 如果世界重又残酷起来

年末就是个数字游戏，各种各样的泡泡飞满天空，大家努力找个发奖金的理由。这不是第一天如此，而是很多年来一直都这样。昨天，我认识的技术男冯大辉表示说，其实在互联网这个行当里混口饭吃并不是太困难的事情。我承认他说的没错，而我担心也正是这一点——日子过得太容易，太轻松，简直不像是真的。

说这话大概很多人不那么爱听，又会拿自己供房养孩子何等艰难来反驳我，证明自己活在巨大的压力之下。不过在我看来，这世界上绝大多数概念都是通过比较得出来的，看和谁比，看怎么比。在我的童年时代，一周只有一天休息。在唯一的那天休息里，如果我想要吃一根冰棍，需要步行一个小时，才能从我家走到服务社。只有冰棍，没有雪糕，更没有冰激凌，即便有，也没有钱去买，因为那时候除了领工资之外就没有什么赚钱的方法。生活就像是厕所的地板，人就像是镶嵌其中的瓷砖，一动不能动，哪里都去不了。

在我的青年时代，曾经在云南西北部的藏区呆过一段时间。因为和当地人有些交情，所以在其后多年里还会有往来走动。每次当我们重逢的时候，都会逐一询问藏区旧识的近况。几乎每一次都有人死去，因为喝酒，因为打架，因为车祸，甚至是因为落石。如果没有死的话，也总有人因为打死了别人翻山越岭逃到尼泊尔去了。想象一下这样的生活：命运就在不远处逡巡，随时毫无征兆地出手，击杀你周围的某个人。银行和幼儿园不会那么做，你觉得自己压力很大，说明你起码还活着。

稍微再往远一点说，官方统计的数据称抗日战争中国军民死伤3500万人，当时号称“四万万同胞”，也就是说十个人里就有一个因为战争而死亡或者受伤。那是一个怎样的世界？活在那样的一个时代又会是什么感觉？那时候的中国人压力大么？活得容易么？1940年代距离我们今天又有多遥远？不到80年。

有人大概又要反驳：为什么总要和过去比？那么，我要反问一句：谁告诉你这个世界会一天比一天变得更好了？谁承诺你我们会始终处在稳定的增长之中？谁保证你今天的日子可以永远继续下去？这个世界曾经如此残酷，战争、饥馑、匮乏接踵而至，一个人需要非常谨慎和极端努力才能侥幸得以存活，随时准备迎接来自它的严厉惩罚和考验，每过一天都感觉像是命运的恩赐——它曾经是如此的不同，以至于相比下来它在今天样子简直可以称之为温和慈祥。

之所以我们觉得一日胜过一日，是因为世界正以某种特定形式运行。如果世界的运行方式发生了变化了呢？1910年的人们，怎么会想到4年之后世界就会陷入战火？1919年的人们，怎么会料到仅仅20年后世界就重启战端？从历史上看，这个世界总是动荡不安的时候居多，对人们更多呈现出严厉残忍的一面。这几十年我们没有做对什么，也没有做错什么，过得相对容易，无非是世界的心情比较好罢了，并没有谁能保证它会这样继续下去。如果世界重又残酷起来呢？

年末就是个数字游戏，各种各样的泡泡飞满天空，大家努力找个欢乐起来的理由。说服自己日子已经这样，也就必然这样下去，仿佛建筑在泡泡上的世界不会突然坍塌破碎一般，就像世界从来如此温和慈祥，不曾显露过另外一面一样。然而，那种深深的疲惫感和无力感提醒着我们，变化在极为遥远处极细微地发生着，世界不会这样一成不变地继续下去。

祝你新年快乐！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感受过匮乏，拥有才会带来真正的快乐。

带你探索人生的其他可能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版权所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侵权必究
合作请联系

## 用户留言

和菜头 32
沙发！
11-13 22:45:42

作者 回复
果然，残酷的世界又一次抢走了沙发。
11-13 22:46:03

邓恋 9
每次当我觉得可以了，努力到这个程度就可以了。菜头的小皮鞭就会在心里狠抽我几下。
11-13 22:51:54

你先走 4
今年看了很多书，从《反脆弱》到kk仁波切，再到近期万维钢先生解读的《混乱》，都有拥抱不确定性和波动性会更好的意思，我如获至宝真心相信满怀希望，尼采也说，杀不死你的只会让你更强大，可，今天，年底了，你说新年快乐，你说明天不一定会更好，动不动就是一战二战的例子来吓我们，我好伤感，准备用一个晚上的失眠来抵抗你对我今年最大收获的撬动…………
11-13 23:49:56

青红造了个白 3
日子过得太容易，太轻松，简直就不像真的。去年真的就这么诚惶诚恐过过一段时间
11-13 23:01:56

酸小李 2
爸爸说这10年是他们人生中最好的10年，没有战争，没有饥饿，偶尔天灾人祸很幸运没有碰到。他们真的是很知足，因为曾经拥有过匮乏。我也曾认为世界会这样好下去，菜头叔的话又一次改变我的想法。
11-14 00:18:05

500码 2
最近这种感觉特别强烈，经常想起盗梦空间，感觉从上世纪50年代开始，每过15到20年，世界就进入了更深一层的梦境，何时到第七层？
11-13 23:42:35

荷儿 2
焦虑的年根来临了……
11-13 23:39:08

# 本来不读书

读书是一件奇妙的事情。人人都承认读书重要，也许是觉得太重要了，以至于大多数人审慎地根本不去读书。受过教育的社会阶层向全社会推广了各种产品，人们可以接受一个安装有数十个按钮的遥控器，甚至可以为此去专门学习使用说明书，但是，让人读书这件事情却始终无法激发起大众多少兴趣。即便在今天，当你拿起一本书开始读的时候，你就进入了这个社会里的小众人群。

大部分人不读书，让我们承认这一点。理由会有很多，多到根本无法理会和分辨的程度，但结果都是同样的：不读。我们说“从阅读中获得乐趣”，这句话听起来就像是对孩子说“宝宝，预防针不疼”一样。没有多少人真心相信阅读会带来乐趣，凡是能说出来的乐趣早就失去了快乐的意味，人们的言辞并不代表选择，他们用自己的行动做出选择。正如没有人公开宣称“从性交中获得乐趣”，但避孕套的销量说明了一切。

这里带来了一个推论：阅读的乐趣恰恰来自那些不读书的人。阅读最本质的定义是一种个人能力，能或者不能获得某类知识或者某种体验。因此，阅读成功地成为了一种人和人之间的障壁，使得知识和体验成为一种独有之物。得到自己渴望的东西所带来的快乐，远不如知道自己拥有别人不曾拥有的东西所带来的快乐那么强烈鲜明。

读书人在抱怨愿意读书的人少，你真觉得他们是希望所有人都读起来？

明白这一点，我们就能理解部分读书人对于书的怪异态度。

当读书人谈到不读书的大众的时候，书会瞬间变得珍贵起来，意义重大。读书人担心大众读不懂，担心大众不会很好地对待书籍，担心大众不能正确认识书籍的价值。他们会把书籍神圣化，因为他们清楚地知道，神圣化书籍和贬损大众，意味着抬升自己。唯有把书籍提升到云端，自己在通往知识天堂的漫长阶梯上的身影才会显得更加高大伟岸。

当读书人谈到书的时候，书在瞬间会变得低贱起来，无足轻重。你会听到读书人说大部分书籍没有阅读价值，你会听到读书人比较某一本书的版本高下，你会听到读书人宣称他所拥有的认知是无法从书本里得到的，你看了也没有用。这是因为，在讨论书的时候，是在读书人的小圈子里谈论。这时候谁脚下踩的书越多，就显得谁越聪明。当一个读书人完全排斥书籍的作用的时候，他其实是在试图把所有光环全部吸纳到自己身上，不希望别人发现他也需要从前人智慧中借鉴和学习。

在我看来，这才是最大的不读书。无论是书籍还是知识，对于这样的人来说其实是一种私产。这样的一个人得意洋洋地向你炫耀他的书柜，和一个农民炫耀他的收成，一个猎手炫耀他的猎物，一个商人炫耀他收藏的红酒并没有任何不同。你大可以想象，在书柜里是一条条腌制好的火腿，或者一枚枚鸭蛋。这和知识、审美完全没有任何关系，那不过是数量和价格的展示罢了。

这就解释了为什么罗辑思维选择的书籍经常会遭到批评，为什么这几天网上在批评《新世相》的地铁图书漂流活动。条件反射，这些声音的本质是条件反射，要表达的含义绝对不是字面上的意思。对于前者的批评，翻译成大白话就是：你们读的书是垃圾，“我”读的书才是“真正的书”；对于后者的批评，翻译成大白话就是：地铁上的脑残大众怎么可能和“我”一样真正去读本书？他们会无视那些书，他们会弄脏弄破那些书，他们会直接把那些书偷走拿去当废纸卖掉。读书，他们也配？这是面对自身地位受到威胁时候的条件反射，和观点没有任何关系。

现在，你理解了读书的“有我之境”和“无我之境”的含义了吗？有我之境说的是不要一旦翻开书，脑袋就直接交给作者，任由他直接洗刷，往里面灌入任何他想要灌装的东西。总要保持一点自我，从第一页开始就要和作者争论、抗辩，找到他的漏洞和试图隐藏的缺陷；无我之境说的是：在这种重复不断的思辨过程中，如果有任何所得，不要让它变成饲养自我的食料，把书籍和知识变成了自我炫耀的本钱，于是读再多书籍其实也一无所得，反而会变成个人发展的一种障碍。看到别人读书的时候，就会感到恐慌，乃至愤怒。

读书总是会从倾慕、盲从开始，逐步走入有我之境。对于大多数人来说，走到这一步已经非常不容易了。可真正困难的是从有我之境里再前进一步，进入无我之境。期待你能勇敢踏出这一步，感受一下世间喧嚣的声音陡然全部消失的那种感觉。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我是不是说太多了？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
合作请联系

用户留言

（〃・・〃） 278
《反和菜头监守自盗恶性抢沙发组织(公益)》在这报名。
11-16 19:48

和菜头 59
沙发！
11-16 19:35

作者 回复
风采依旧啊！
11-16 19:35

老自 22
菜头又给了我一锤子，很疼但很有用。我喜爱读书尤其是跟着罗胖的足迹找着些我爱看的书。但当我发现旁人不读书时，我老是有一种喜悦和爽的心理暗示，尽管我知道不太对。现在我还是有这种时候，但我知道我哪里错了，我要做的是读书，不是把读来的书当做资本炫耀。
11-16 19:50

Conniehua 19
读书是种习惯吧。就像有人喜欢吃鱼、有人喜欢吃肉——有人喜欢读书、有人喜欢看电视。我们不会因为读书瞬间变得特别高大上，也不会因为经常看电视就变成蠢猪——时间本质上都是用来浪费的，看你自己愿意浪费在哪里而已。读书、看电视之后的思考，才会带来自己的成长——假装忙碌的人太多啦。
11-16 19:53

Paure 17
不能娶了媳妇忘了娘，不能当知识变成你炫耀的资本后就忘记你曾踩过巨人的肩膀。
11-16 19:51

ZY41698657 11
罗胖说：了解历史没必要看什么《史记》、《资治通鉴》等大部头……（曾经一期视频）我常以这句话教育儿子，不过是反过来说，能这样说的人已经把这些书翻烂了，
11-16 19:53

伟健 9
每次感觉自己有所进步的时候都会被菜头狠狠地踩一脚。因为这阵子听从菜头的建议，基本每篇文章我看了都会尝试着留言，尝试着自己写日志。重要的是我自己今天刚刚好到达了六本书籍。其中就包括《槽边往事》。打个广告。然后觉得自己逼格上升了。舍友看到我买书的时候，我会忍不住自鸣得意。觉得你们这些渣渣怎么可能会去看书。都是一群只懂得吃喝玩乐的人。killtime。每次自己看书看到别人在玩都会忍不住给自己一个大拇指。没有荒废光阴。努力投资自己，但是现在我发现自己错了。读书不是炫耀自己的本事。而是为了让自己变得更好。这样的心态去读书是一种病，得治，还好今天菜头给我一剂良药，我会慢慢改变自己这个习惯，读书不是为了让自己高人一等。感觉自己阴暗面太多，需要一一去修正。感恩慈父。
11-16 21:37

赵宇胜 5
读书人的事你们这些凡人怎么会懂？你也配姓赵？
11-16 23:15

作者 回复
哈哈哈哈哈
11-16 23:22

齐先盼 5
读书多还要能读得出书，把书变成自己的，不管怎样要能汲取到价值才好，纯粹消遣的书占比要少些。我其实把菜头的文字当生活调味品，视角独特，也是来自你读书阅人和独立自考，这样多好，向菜头学个习，至少在读书这件事上
11-16 20:41

# 关心则乱：人为什么会被营销？

长久以来，我都在追问一个问题的答案：为什么人们会对一篇明显的营销文章甚至是谣言文章毫无任何分辨能力？明明文章里有七八种不同字体，十几种颜色，配上各种GIF图和闪光字，外加各种箭头指引你去关注，那种浓烈的垃圾营销气息已经达到点根火柴就能引发剧烈爆炸的程度，但人们还是会去看，而且最倒霉的是：看完还转发。如果一个人在街上见到这么个货，七色眼影八色腮红满头发亮片，大概打死了都不会往自己家里领。可一旦变成文章，立即会有一堆人愿意往自己的群和朋友圈里转发。

为什么？（此处应有黑人脸问号.gif）

以前我相信一种说法，所谓“谣言止于智者”。中国人说话喜欢讲一半，把得罪人的后一半给留下了。既然谣言止于智者，那么一定有谣诼起于群愚。它隐含了一重人人都默认的意思：数量众多且智力低下的大众是谣言传播的温床。然后，听到这句话的人都默默地把自己划归到智者那一边的阵营，在鄙视了一番愚昧的大众之后，这件事情就那么高高兴兴地过去了。真是这样的么？最近的一些经历让我越来越怀疑智者对谣言的免疫力。

前天，我的一位老哥哥转了一篇关于遗产税的文章给我。文章说遗产税马上就要开始征收了，而且还列明了税点的阶梯，甚至言之凿凿地说遗产税不能从遗产里抵扣，如果三个月内无法交纳，遗产会被收归国有。在这篇花花绿绿，各种闪字飞来飞去的文章最后，很自然地做起了广告：现在，我们有一种可以规避遗产税的理财产品，您想不想让家族的财富代代流传下去？那么，你就来试试吧。我回复我的老哥哥：您什么时候连这种东西都要转了？

他的智力没有140也有130，完备高等教育，见识广博，经历了无数世事，见过的骗子比我吃过的盐还多。在网络上也待了十多年时间，从QQ刚刚崛起的时代就开始上网，到今天还在娴熟使用各种网络工具下载各种不让看的电影。在BBS时代我都没见过他转这种垃圾营销文章，为什么到了移动互联网时代他就变得毫无分辨能力了呢？

今天，我认识多年的一位资深媒体人、国际政治学学者，在朋友圈里转一篇关于川普上台后种族歧视现象激增的文章。那篇文章来自一个微信大号，内容大多都是摘抄拼凑和读者留言，大量引用英国各种八卦小报的“新闻”和奇闻异事，满足国民对于遥远的大不列颠以及西方世界的种种想象。我随手翻了一下，在这篇文章中提到的亚裔“受辱女生”kathy mirah tu，因为她的控诉文章明尼苏达大学不得不多次发出声明，并未接到任何来自学生的投诉。随后，这位Tu也删除了自己在FaceBook上的文章。但在这里，依然堂而皇之地作为种族歧视案例在讲。

如果是别人转载这种文章，我绝对不会像现在这么震惊。要知道，我这位朋友当年可是写过一系列给新闻系学生的教程，教他们“如何在网上获得可信的新闻信源”，用什么方法确认新闻的真实性，并且凭借这些教程一度火透中文互联网，那些教程不知道被转载了多少次，在多少学校做过专题讲座。要是在过去，这种内容采集和编辑账号的内容，别说是转载，连这种账号的名字他都不可能会去提一下。他这是怎么了呢？他的专业能力和专业判断发生了什么变化？

为什么？（此处应有成龙抓头发.jpg）

我给出的答案是四个字：关心则乱。我的老哥哥非常在意各种税制变化，无论是遗产税、房产税都会让他神经紧张，因为他担忧自己的资产缩水。对于任何一个做了半辈子生意的中国商人而言， 做了多久生意，就是做了多久肉猪。肉猪听到磨刀声，无论真假，都会非常惊惶，这是被割出来的经验。所以，当他看到标题是关于遗产税的时候，所有关于分辨信息的经验都消失了。他看不见花花绿绿的字体，飘来飘去的动图，他只牢牢看到“遗产税”和“即将征收”几个字。对于他来说，看见这几个字的时候，整个世界都已经消失不见了，他全心全意地看着文章内容，按照佛教的说法，他在那一瞬间进入了遗产税禅定。

我的学者朋友一直支持希拉里，希望希拉里当选美国总统。对于他来说，希拉里是否当选不是单纯的政治家胜败的问题，而是他对这个世界的判断是否出现错误的问题。在他所理解的那个世界里，希拉里当选是历史潮流，无论对于女权还是平权运动，几乎是必然的结果。所以，你可以想见川普当选对他的打击。哪怕是桑德斯当选，他也能感到好过一点。万恶的川普当选，意味着他对世界的理解完全是方向性错误。在这样的情况下，看到一篇指控川普当选之后美国种族歧视现象激增的文章在瞬间就攫夺了他的身心。他要这样的一篇文章，因为这样的文章说明他当初的判断是对的，至于说是否是可信信源，是否需要做事实查证，去他妈的！

你看，这就是我悲哀的结论。无论是智力、阅历、地位、财富，还是专业主义，都敌不过人性。在涉及到切身利益的事情上，人的判断很容易失效。对你而言，哪怕是再显而易见的事实，对于别人而言可能完全不是那么一回事。同样的一篇文章，你和别人看到的完全是两种景象，做出的是两种完全不同的判断。当你内心升起对自我的保护意识的时候，你会不加思索接受任何对自我有利的信息，彻底放弃了自己的理性。而理性告诉我们说：我们可能是错的。这也是为什么我会在每一篇文章的签名档里都写上“请你相信我，我所说的每一句话，都是错的”这句话。许多人因此指责我矫情，或是故弄玄虚。不，我只不过是蠢而自知罢了。

从长远的角度来说，你我迟早都会跌进某篇垃圾营销文章。那些花花绿绿的页面，那些东抄西凑的文章就等在那里，我们不是每一次都有幸运可以从页面和来源立即笃定地确信它们是垃圾。它们耐心极了，有信心极了，它们年复一年，日复一日地生产内容，而且无比坚定地相信：总有一天，人们会被标题里的一两个词打中心灵深处，由此放下一切理性，为了自己的相信而去相信，落入它们的怀抱。

自我是一块混沌的记忆合金。我们如此努力的锻炼思维，不间断地自我训练，无非是用理性锤击这块记忆合金，把它敲击成某种合适的形状，刻下某种样式的纹理，于是得以严丝合缝地嵌入这个世界，和它步调一致地前进。但是，只要我们稍有松懈，这块记忆合金就会抹去我们在其上的任何后天努力的纹理，悄然回到原来的模样，任由世界从我们身边经过，将我们远远抛下。

禅宗的石巩慧藏师从马祖道一禅师，慧藏悟性极好，和马祖只是几句对话，就突然了悟，放下一切跟随他出家。在那之后很久的某一天，马祖经过厨房，看见正在帮厨的慧藏，就问他：“你在干嘛呢？”慧藏头也不抬地回答道：“在牧牛呢。”马祖再问他：“怎么个牧法？”慧藏回答说：“只要跑进草丛里，一把牵着牛鼻子就给拽回来。”马祖称赞说：“你还真懂牧牛。”

愿你做个一辈子不偷懒的牧童。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柳塘呼犊图》（宋）佚名
台北故宫博物院馆藏

用户留言

和菜头 66
沙发！
11-14 12:32:09

作者 回复
你所抢的每一个沙发，都是错的。
11-14 12:32:39

117他爸 30
关心则乱，其实也是屁股决定脑袋吧，平时说的头头是道，关键时刻一来，什么专业知识，技术动作全都忘光了，直接跌回一维质点做布朗运动
11-14 12:50:24

6:37
97%
字号
写留言
132
请朋友读

# 第一次网上发帖

我第一次上网发帖是在1999年年底，地点是在香格里拉的外派技术人员宿舍。那时候上网的人不多，能够发帖的地方也很少。我因为身在云南的缘故，信息并不灵通，所以第一站去的地方是云南信息港的彩云之南社区，到现在我都还记得它那个冗长的域名：yn.cninfo.net.

从域名你就能看出，当时人们的雄心。除了云南信息港之外，全国还有一系列xx.cninfo.net，试图自上而下“规划”出中国的互联网。但是很快的，互联网就开始按照自己的方式生长，那些奇奇怪怪的.com后缀网站大规模出现，而我也离开了云南信息港，开始了网上的漫长漂流。

当时我需要在香格里拉执勤一整年。作为一名刚满24岁的年轻人，待在一个只有两条街的中甸县，想来想去只有上网，因为只有那里才有近乎海量的信息，和许多能和自己聊得来的人，可以和外部世界保持同步联系。尤其是因为云南信息港在最早提供了免费邮箱的缘故，流量一度很大，上面有来自全国各地的人，让我感觉那里的天地要比周围的生活广阔许多，唯有上网才能畅快呼吸。在冲浪、聊天、发帖之中，发帖是最容易展示自我，找到同类的方式。

所以，我在云南信息港彩云之南社区发了生平第一个帖子。是一篇散文，篇幅并不长，但也没有做任何修改，调整了一下格式就发了出去。然后我就盯着屏幕，不断按着F5键，希望看到有人回复。然而并没有，后来我想就算是换了我自己，看见一篇明显是散文的标题，后面缀着一个类似蔬菜的名字“和菜头”，多半也不会打开。不单没有人回复，连点击的人都没有。帖子发上去一个多小时，点击量还是零，这就有点伤自尊了。

我担心是因为拨号上网的网速太慢，其实已经有人点击了，但是数据并没有返回。于是，我自己点开帖子，想看看有没有回复。依然没有，但是我敏锐地发现，我的这一次访问给帖子增加了一个点击。当时我就觉得一道大门在脑海里訇然中开---我可以自己刷自己的文章，让它看起来人气很旺的样子，这样别人看到了，就更有可能点开进来看看。就这样，我认认真真，一丝不苟地刷新了三百次，手腕都快要断了。终于，奇迹出现！在文章标题后面，标注为回复的地方，突然多了一个“1”！有人点进来，评价说这篇文章写得不错。虽然仅只是几个字，顿时让我感到体内多巴胺奔涌，整个宿舍都泛起了明亮的暖黄色。

好景不长，我发现很快再没有其他人回复，点击数增长宣告中止。我翻看了一下页面，发现由于不断有人发新帖，也不断有人在旧帖下回复把帖子顶起来，我的那个帖子很快就被冲到了第二页、第三页……再一次，我的脑海里又开了一扇门，我开始回复自己的帖子。于是，一次一次把自己的帖子顶到了第一位。你可以想见，任何人只要打开论坛，总能看到我那篇点击量醒目，回复量惊人的帖子。于是，帖子的访问量持续上升，真的开始有人留言回复，和我在留言里讨论起来。而且，留言的人之间也开始彼此讨论。最后，我的第一个帖子收获了上千次阅读，近百条回复。

当我发第二帖的时候，就已经有人等着我发帖，迅速点开进来留言。从第二个帖子开始，我再也不用自己刷点击了---社区里的人开始认识我，知道了“和菜头”这个ID的存在。也是那个时候开始，我得到了上网以来的第一个数据分析结果：如果每个留言都回复的话，帖子的总体阅读量会额外高出30%以上。并且，得到了我的第一个推论：和只写帖子相比，在每一个别人的帖子下面留言，自己帖子的阅读量会增长更快。所以，我心头就有了一个模糊的猜想：互联网的根本运行机制不是信息交换，而是人际关系。

人们发布帖子，并不是为了传播信息，而是为了释放信息。人们回复帖子，并不是为了讨论信息，而是为了找到同类，构筑人际网络。因此，重点不是文章的好坏，而是是否释放出了正确的信息，让拥有相同想法、趣味、见地的人尽快找到你。而所谓正确地释放，说的可以是一篇文章的标题，是一张选取好的图片，甚至是一次网络辩论。总之，如果你的信息可以使得别人心里产生涟漪，那么这个涟漪就会不断扩大，吸引更多的人前来。甚至在很久之后，依然有人会循着当初的涟漪而来找到你，因为他准确地接收到了你的信息。

到了今天，回过头去再想我的第一篇帖子，连我自己都不记得它的内容是什么了。但是，我很幸运地一早地明白了发帖究竟是要发什么的问题，彻底避免了此后靠刷点击刷评论的方式获得关注。事实上，当时我更需要的是找人交流，而不是获取关注。只不过要想找到合适的人，必须首先引起足够关注而已。一年后，我在新浪论坛中的金庸客栈践行了一次自己的想法。在不认识任何一个人，没有任何人际网络，自己不刷点击的情况下，新注册ID发了一帖评论张纪中的电视剧《笑傲江湖》，那个帖子上了金庸客栈的年度十大，并且我自己从此开始了媒体不断引用的道路。

一直到现在都还有人和我讨论文笔，说我不懂文学。而我的回答是：不，你不懂网络。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禅定时刻

出发点上的微小差异，会在未来的路途上形成巨大的差别。而且，一旦在出发点上做出决定，不同的道路之间几乎不存在变道的可能。

用户留言

# 彼岸之人

我们顽固地坚持有彼岸存在，是因为我们把现实中未能满足的欲望投射在那里，幻想着那些欲望可以在彼岸得以伸张；我们渴望着成为彼岸之人，并非是为了自我完善，而是为了消弭内心不断沸腾的痛苦和煎熬。

如果没有彼岸呢？如果我们注定一直在路上呢？

这里我想要向你推荐一部纪录片，日本NHK摄制的《不了之人：宫崎骏》。影片并不长，只有48分钟，你可以在晚饭后抽一个小时看看，反正冬夜漫长，就算是打发时间好了。看完这部纪录片之后，我有一种如释重负的感觉，悬在我心头的诸多问题一下子找到了答案。大雾散开，花开成海。

宫崎骏是人尽皆知的日本动画大师，在75年的人生里，创作出一系列优美已极的动画作品。无论是充沛的想象力，还是细腻入微的画工，都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在数十年的创作过程中，宫崎骏以一直坚持手工绘制而著称于世，有些时候，甚至要耗费一整年的时间去完成一个复杂的场景。在我心目中，宫崎骏就是在创作上达到从心所欲境界的大师，我渴望着自己也能够有那么一天，手下可以自如地表达我心中的想法，不再为了表达什么、如何表达这样的问题所困扰。为此，我甚至如同歌词里唱过的那样“渴望着衰老”。

2013年，宫崎骏宣布隐退。因为“属于我的时代已经过去了”，而且，体力已经不允许他再次带领数百人的团队完成任何动画长片。一年半以后，NHK派出摄影组访问宫崎骏，报道他的隐退生活，于是就有了这部《不了之人：宫崎骏》。

见到宫崎骏之后，发现老爷子名义上过着隐退的生活，而且的确解散了自己的工作室，但是又开始偷偷摸摸地开始画一部动画短片。根据宫崎骏自己说，他一直都有个心愿未了：画一个关于毛毛虫的动画片。就在创作过程中，一个CG动画小组前来拜访老爷子，向他展示了自己的动画作品。宫崎骏历来都顽固地反对CG动画，坚持要用手工绘制。按说人越老，也就越加顽固，可出乎所有人的意料，老爷子突然对CG动画非常感兴趣，并且邀请他们和自己一起来创作毛毛虫的故事。对于CG小组来说，这是喜出望外的事情，仿佛是参加了创造历史的过程。

接下来的事情，则变成了CG小组负责人樱木优平的噩梦。纪录片里并没有太多关于樱木的镜头，但是，在他的推特账号里，樱木优平自己记录了合作以后的心态变化。开工之后一个月，樱木就在宫崎骏的巨大压力下陷入了严重的抑郁之中，宣称自己想自杀，“睡着了做噩梦，醒来了就想死”。宫崎骏提出了一系列要求，希望CG小组能够帮助他表达他想要的效果。但是，单单是个动画片开头就卡了很长时间，宫崎骏阴沉着脸站在房间里，团队士气一天比一天低落，再不复当初因为能够和宫崎骏合作而欢欣鼓舞的样子，空气里压抑得都快滴下水来。

宫崎骏自己也没有好到什么地方去。并没有大师一挥而就，大家鼓掌欢呼。在镜头里，他要么在房间里一边走，一边懊恼地揪着自己的满头白发，要么就是坐在自己的位子上，面对着画稿疯狂抖腿。动画片的开头，讲述的是一只毛毛虫的诞生。宫崎骏不断地调整毛毛虫的动作、外形、神态，但是始终觉得差了一点什么，怎么都不满意。在探索原因的过程中，他倍备受煎熬，内心困苦，根本就没有任何轻松的时候。而工作也因此停滞，卡在那里，时间不断流逝，这又加深了他和团队的焦虑和绝望。而在我看来，画面已经很生动了，实在想不明白他有什么不满意的地方。

那一天终于来临了，宫崎骏终于想明白问题出在哪里：毛毛虫诞生的画面里，只有一颗卵孤零零地附在草茎上，显得太过缺乏生机。一旦想明白了问题所在，宫崎骏的想象力就有了用武之处，他很快就找到了一个特别的解决方案，让整个画面充满勃勃生机，而且略带一点点古怪，甚至还有一点点喧闹。这时候，毛毛虫从卵里探出头来第一次看到世界，世界那种巨大的存在带给新生儿的冲击，终于被完美地表达了出来。至此，我终于明白了为什么宫崎骏的动画总有一种打动人心的魅力，这不是好或者不好的问题，而是因为他总是能进入他所创造的角色的内心深处，把角色所能感受到的东西表达出来。观众看到的是画面，但是透过画面，他们会隐约感到一些不同的东西，一些隐藏在内心极深处的情感和记忆。

你一定要去看一下这部纪录片，看看宫崎骏是如何解决这个问题的。

对于我来说，看到动画大师宫崎骏在75岁的时候，也依然因为创造而受苦，也依然要焦虑愤怒绝望，这让我内心得到了极大的释然。没有彼岸，无论走了多远的路，吃了多少苦，彼岸依然遥不可及。该焦虑的时候还得焦虑，该绝望的时候还得绝望。因为年龄所带来的经验和智慧，并不能减少任何一丝一毫的痛苦。只要一个人还想着要去创造，去建造，他就要忍受因此而来的折磨。而那些经验和智慧，只是在熬过了最痛苦的那一段时间之后，为具体如何解决提供一点点便利。在宫崎骏那里，怎么画不是个问题，但是画什么所带来的痛苦，和你我别无二致。

没有彼岸之人，所有人都一直在路上。75岁的宫崎骏拿起电子画板，用触控笔试图找到在纸上绘画的感觉。画了一辈子动画的大师，却在电子画板面前显得如此笨拙和不适。在纪录片的结尾，经历了这一切的宫崎骏找来同样是垂暮之年的制作人，给他看自己的下一步动画长片的策划案。按照策划案的设计，全片完成的时间节点是2019年，届时宫崎骏已经80岁了。制作人开玩笑说，也许你画到一半就已经死了吧？但这已经不重要了，重要的是哪怕中途死去，他也是死在路上，死的时候他正在做自己最喜欢的事情。谁说一定要抵达彼岸的呢？

知道了没有彼岸，也没有彼岸之人，让我得到的不仅仅是释然，希望你也能如此。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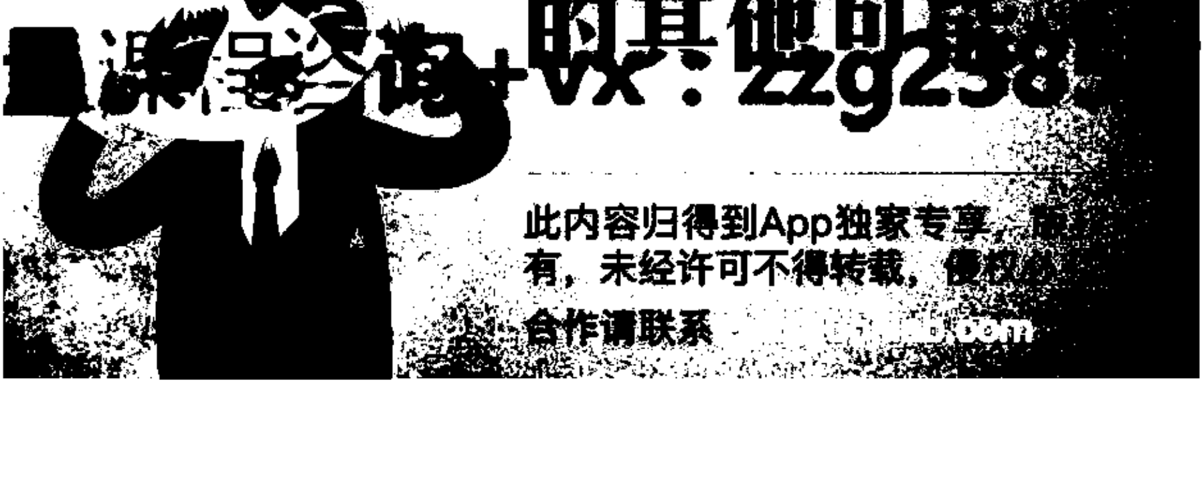

探索
的其他可能
课程咨询+vx：zzg258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
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合作请联系

# 聊聊咪蒙

今年每过一段时间，网上就要讨论一次咪蒙，有如潮汐。有人做过统计，今年这样的咪蒙潮已经泛滥了6次，差不多2个月就有一次。这么说起来，咪蒙的存在已经算是一种现象。臧否某个具体人物意义不大，那无非是制造情绪和宣泄情绪，但是剖析一个互联网现象则可能为我们带来一些思考。那么，拿刀来，让我们动手吧！

首先我问一个问题：你知道“咪蒙”这个名字吗？我在《得到》有接近2万订阅读者，相信有相当一部分人并不知道咪蒙是谁。既然说咪蒙是个现象，那么我们首先应该评估一下这个现象的等级。究竟是国民级，还是省部级，又或者是乡镇级。根据报道，咪蒙点击量最高的一篇文章是《致贱人》，三天内获得350万次阅读。那么，这个体量和微信相比如何呢？

在今年11月16日发布的腾讯三季度财报里披露，微信的月活跃用户达到了8.46亿。350万比8亿，千分之四。2016年春晚按照央视口径，14亿中国人有6.9亿人次收看。现在你应该对咪蒙的流行程度有了一个粗略地评估，这也是为什么我一开始要问那个问题的原因。可能你觉得周围的人都在谈咪蒙，但并不等于人人都在谈她，微信的绝大多数用户甚至不知道这个人是谁。

为什么你会觉得人人都在讨论咪蒙？两个原因：一、的确有一批人在讨论咪蒙，围绕咪蒙抛出的争议性话题，每次都会有几十篇超过10万阅读的评论文章。这等于是放大了咪蒙的声音，你未必关注她的账号，甚至都没有读过她的文章，但是你很可能看到关于她的讨论。

二、微信是一个去中心化的产品，也就是说，微信并没有一个人人看得到的热文榜，或者微信会把一篇文章推送给所有用户。反例是《新闻联播》，它是严格中心化的产品，以至于段子里说中国所有的电视机到了每晚19：00就会故障，换什么台都是相同的内容。因为微信是去中心化的，消息的传播只能透过一个个人际圈子进行，所以，如果你的人际圈子里如果有几个咪蒙的读者，那么，当她们用咪蒙的热文刷朋友圈的时候，你就会觉得咪蒙无处不在，那不过是你的错觉而已。

微信有8亿月活跃用户，但订阅数最高的公众号也远没有8000万读者。我们从中可以推断出来，并没有那么多人愿意阅读，哪怕是在微信里。然后，人际关系圈并不像我们想象得那样联系紧密，信息可以无限地从一个圈子传导到下一个圈子。传播只是在热爱传播的人之间水平向传递，当信息向人群纵深方向传递时，会迅速衰减。所以，迄今为止还没有出现任何一个可以从一线城市垂直击穿到四五线城市的人群的公众号。公众号里的那点风波，依然是茶杯里的风浪。

那么，真有那么多人讨厌咪蒙吗？如果你把所有批评咪蒙的文章都看一遍，会发现批评的理由千奇百怪，各个角度都有。但是，涉及到的事实都是相同的几条：

1. 咪蒙篇篇文章的阅读数都在10万以上；
2. 咪蒙的广告费单篇文章超过25万，甚至达到50万以上；
3. 广告商测算，咪蒙的公众号的广告转化率是最高的。

还有第4条事实，所有的批评文章里都不会提及——每次大规模批评咪蒙的时候，会有数十篇文章获得10万以上的阅读量。也就是说，咪蒙的读者喜欢她、广告商喜欢她、厂家喜欢她，甚至是批评她的写作者们也喜欢她，因为她是流量来源。最好咪蒙每周都能引发一轮争论，这样所有人都可以雨露均沾，大家一起心照不宣地完成这个默契的游戏。

面对如此密集的批评，咪蒙会受到伤害吗？如果有心的话，可以查阅一下每次争议爆发之后，咪蒙新发文章的点赞数。只要咪蒙遭到密集攻击，点赞数量就会暴增。这中间的道理就跟国家发生边境战争，会迅速激发爱国热情一样。在遭受攻击的时候，咪蒙的读者找到了归属感和认同感，也会更加努力地维护咪蒙，这就巩固了咪蒙在核心读者群中的地位。

另外，还记得刚刚说到的微信传播机制吗？透过人际关系圈传播会很快衰减，所以，每次争议发生的时候，批评文章越多，批评人和咪蒙之间读者的交集越少，意味着咪蒙在更多人际圈里赢得了更多次曝光。于是，通过批评，咪蒙进入了新的人际圈子进行传播，当初她怎样赢得读者的，那么她现在也会怎样继续赢得新读者，这就为她扩大了读者群。

最后，所有批评咪蒙的人都落入了相同的陷阱——觉得驳斥一个显而易见的错误观点是极为容易的，却因此忘记了整件事情叫做“议题设置”。咪蒙说了什么，大家就谈什么，无论支持她还是反对她，都在她设置的这个议题之下。所以，反对者获得了一定关注，但是咪蒙赢得了在传播上最珍贵的控制权。因为有这个控制权，人们就不得不承认她有影响力。而影响力决定了咪蒙会有更多10万以上阅读量的文章，更高的广告费以及更多的读者。

现在，还觉得批评能对咪蒙造成任何损伤么？

当大家在讨论咪蒙的“毒鸡汤”的时候，却没有发现她已经建立了自己的正向循环。所有的批评和指责，都变成了她发展壮大的养料。而每一轮的批评，也都会把她送上下一个高峰，因为太多人听说鸡汤有毒之后的第一个想法是来一碗试试。所以，咪蒙说要感谢批评她的人，倒不一定是反语，很可能是她发自内心的真情流露。因为她从千分之四上升到百分之一，还要靠更多人的努力。

好了，现在你觉得我的刀法如何？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故为渊驱鱼者，獭也；为丛驱爵者，鹯也；为汤、武驱民者，桀与纣也。

孟子 离娄上 · 第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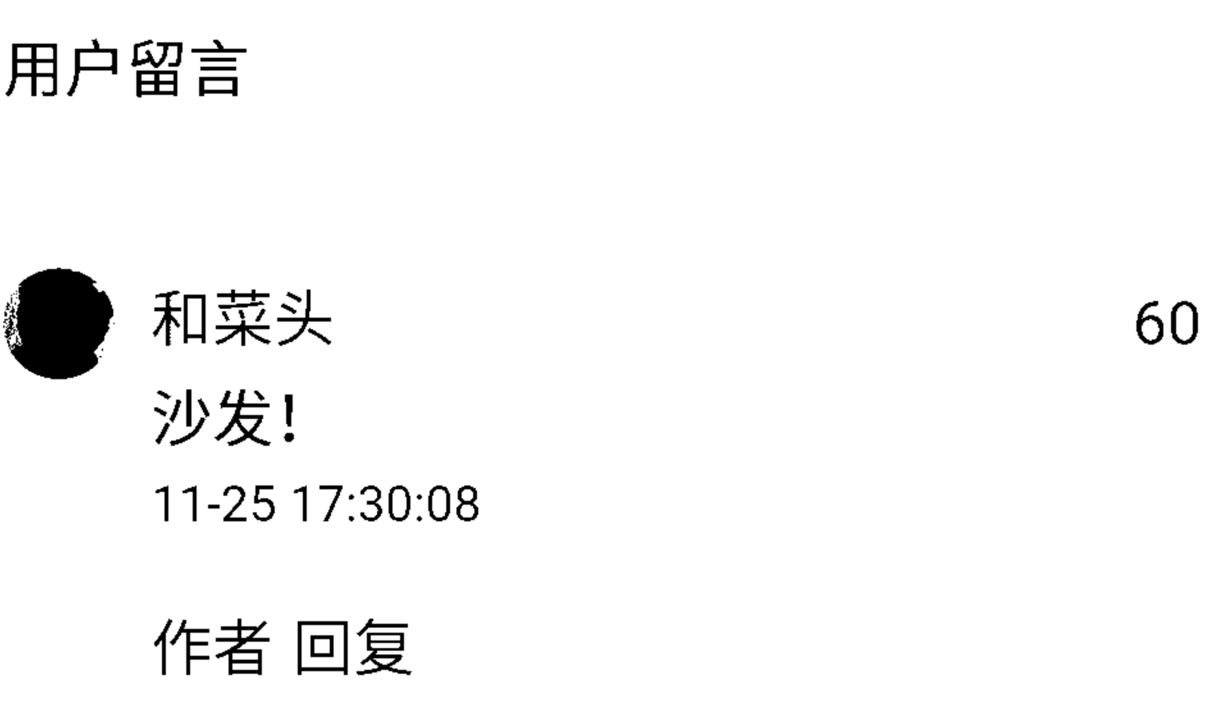
带你探索人
的其他可能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
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合作请联系

用户留言

和菜头 60
沙发！
11-25 17:30:08

作者 回复
谁能想到呢？如此冷静，如此精准。
11-25 17:30:48

# 没有如果

凌晨5点钟的时候，发梦见到了父亲。在梦中他和以往一样暴躁，两句话之后大家就又都陷入了沉默。醒来之后，才想起两天后就是他的周年忌日了。人们说梦中的情景都是反的，我希望这话是真的，那样的话，他在另外一个世界里终于获得了内心的祥和宁静。

以前我一直在想，如果父亲在40岁之后没有停止学习，50岁以后还愿意使用电脑，他的晚年生活会不会有所不同？心态上会不会更快乐一些？曾经我对这些问题的答案非常笃定，但是等我自己过了40岁之后，反而变得不确定起来。

父亲在四十多岁的时候，想卸下军校的教职，回到地方上当平民。按照他的说法，军队的那一套他已经受够了。也正是这个想法，让他遭受了人生中最大的挫败---地方上并不愿意接收他这个级别的军官。那些人当着他的面，带着嘲弄的口吻问他：“我们单位就三个头，你觉得谁把位子让出来给你比较合适？”父亲是个知识分子，并没有什么人脉。在转业找工作的过程里，一再受辱，不得不回到军队直至退役。从那一次开始，他就一蹶不振，中年危机从未真正结束过。

我看着他一点点失去对生活的兴趣。全家四口人，父亲是最早接触计算机的。早在20世纪70年代，他所在的军事研究所就已经有了大型计算机。那时候的计算机还是用纸带打孔做储存，我们一帮小孩子经常用废弃了的纸带卷成棍子，相互追逐打闹。也是他在我小学的时候，就帮我报名参加电脑培训班，学习Basic语言。但是，到头来全家四口人只有他从来没有用过个人电脑，也根本没有上过网。连母亲都在40多岁的时候学会了盲打和五笔，而他只是坐在客厅的沙发上看电视节目，电脑连碰都不愿意碰一下。

偶尔听见他感叹，说是一辈子都是在为别人活，没有几天是为自己活着。要供养家庭，幼弟的子女，还有自己的两个孩子念大学。人生就像是无穷无尽的劳役，自己做着不愿意做的工作，唯一的目的就是拿工资养家糊口，承担他对家庭的责任。他不止一次说过，想要抛下一切，退回他童年时候的村寨，继续去做一名猎手。当初，他就不应该离开大山，跑出来上大学。因此，到了他晚年的时候，唯一的娱乐就是从早到晚开着电视，目不转睛地盯着看《动物世界》。只有看到动物和丛林的时候，他的脸上会难得地流露出放松的表情。

在今年以前，我一直认为如果当初他能重新用上计算机，联上网络，也许人生会有不一样的风景。在虚拟的世界里，也许他能找回一点生活的乐趣。在动物和丛林之外，点燃起别的兴趣，过上不一样的生活。我甚至认为，他自己的性格应该对他的人生失意负一半以上的责任。如果他愿意积极一点，愿意努力尝试一点新东西，人生不应该是后来那个样子。

可是，当我进入四十岁之后，我惊奇地发现自己对生活的好奇心也在下降，对生活的兴趣也在消亡。当然，和同年龄乃至比我年轻十岁的人相比，我对生活的激情依然要强过他们很多。但是和十年前的自己相比，毫无疑问我已经变了。我已经不再每天忙于追寻新鲜事物，倒宁可花足够多的时间在同一件事情上。我看到各种新奇的观点的时候已经不再兴奋，而是冷静地去探究它的基础是否成立。对待别人的时候，从以前的总喜欢说“你为什么不”，变成了闭嘴去想“你何以至此”。

对于父亲的人生，我现在的看法是：没有如果。

父亲这一代人，几乎没有多少人能掌控自己的命运。社会身份一经确定，就隶属于某个单位。隶属某个单位之后，就只有服从组织分配。考上大学算是他最后一次控制自己的命运，接下来念核物理专业不是他所能决定的。毕业之后，核物理专业毕业生全部参军，同样不是他所能决定的。参军之后，集体被送往新疆大漠深处的秘密军事基地从事科研，依然不是他所能决定的。等到他人到中年，过了解禁期，终于获得了转业的许可，可以再一次选择人生的时候--他的骄傲、他的尊严却在现实面前被打得粉碎。他有选择的自由，但是社会并不选择他。

到了这个时候，他想脱下鞋子，背上弩箭挎上长刀，赤脚和猎犬重新奔跑在丛林里也已经不复可能，他再也回不去了。于是，生活对于他来说，只剩下赤裸裸的负担，就像学生必须完成的课业。等待在电视机前，消磨人生剩下的时光。

至于说到电脑，他已经和那玩意儿打了三十年交道，而且都是用于数学运算。他对电子计算机过于熟悉，以至于当个人电脑和网络出现的时候，他早已经失去了新鲜感和敏感度，不认为那玩意儿能带来什么乐趣，和过去又有多大的不同，根本懒得去尝试，更不愿意更新自己的认知。父亲什么都没有做错，唯一的问题是出生早了五年。如果晚五年的话，他刚好能赶在自己没有耗尽对生活的热情之前，赶上个人电脑的出现和随后的普及。在虚拟的世界中，得以释放那个一直被压抑了的自我，甚至会焕发出比我更为惊人的创造力。

没有如果。在父亲的时代里，普通人的命运就是如此。人生被确定得太早，而选择的机会又来得太迟，以至于自己始终想要逃离的系统，到了最后却成为自己的庇护所。如果说基因决定了我的性格、气质、外貌都类似父亲，我们人生最大的分歧在于选择权。父亲一辈子顽固而保守，大学毕业后坚持要我返回故乡工作，但是，十一年后当我坚决要走，辞掉国企工作，做一名北漂的时候，他却罕见地没有阻拦我。我想，我知道他为什么改变了态度。

我还有如果。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父亲在我小时候，用竹筷做了一把极为精巧的小弩，给我用来射击苍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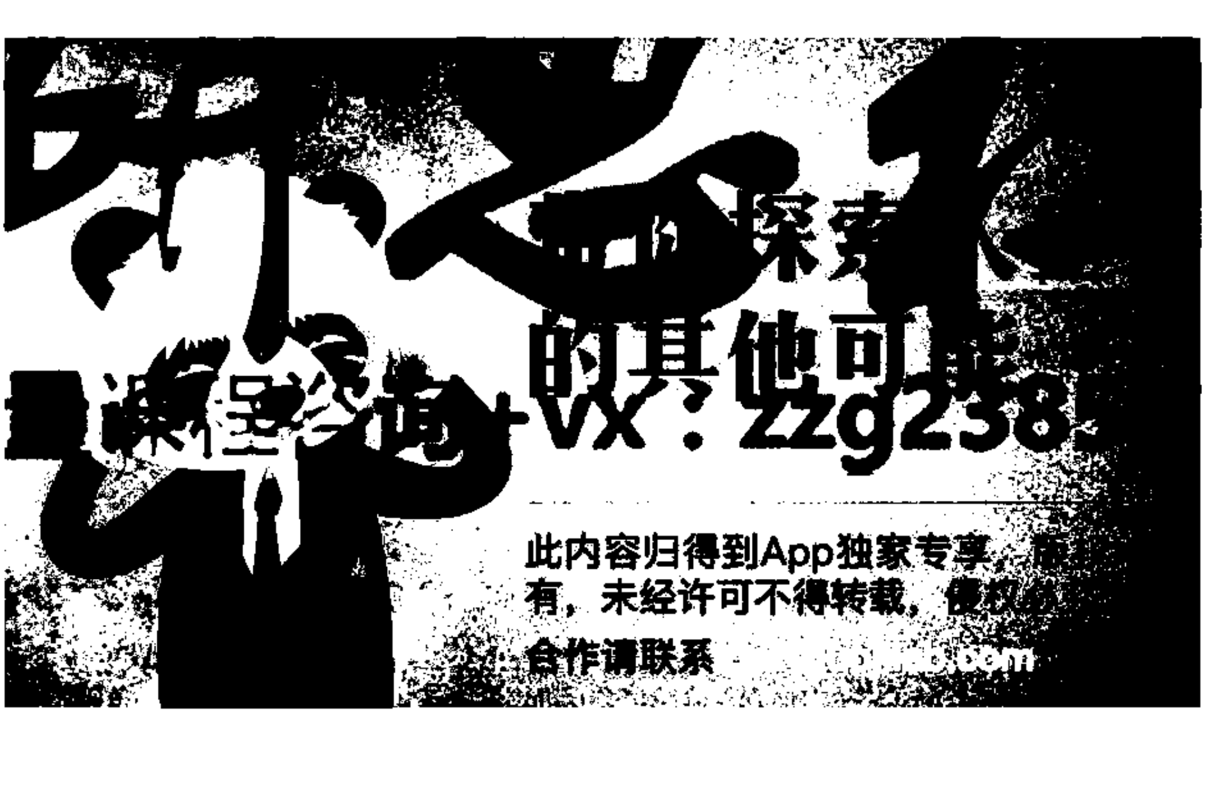
课程…+VX：zzg238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侵权必…合作请联系…

6:13 3%

# 防弹咖啡初体验

周日起了个大早，专程跑去体验了一次传说中“防弹咖啡”。之前就已经有耳闻，它是硅谷的流行事物，无数科技新贵的宠爱。为了不至于第一次喝防弹咖啡露怯，我还专门去查了一下资料，一路上反复背着台词：这份早点不错---每份防弹咖啡有500大卡热量，它的定义是早餐，而不是饮料。

咖啡主持人是搜狗拼音之父马占凯先生，目前，他已经是北京科技圈的首席防弹咖啡师了。在个人财务自由之后，他过着一种程序员梦想中的生活——完全按照个人兴趣爱好随心所欲地活着。最近他的爱好是给初创项目和初创公司起名，因为那可以引发他脑海中无限的联想风暴，每天仅有一个名额、免费、先到先得。防弹咖啡是马占凯的新宠，因为它满足了极客男对食品的想象：

防弹咖啡建立在新的饮食观念之上，大多和《谷物大脑》中的说法一致：人类不需要太多碳水化合物、脂肪利于大脑工作，以及生酮饮食帮助减肥。马占凯拿出了一整套工具演示了制作过程，其中包括：

一份黑咖啡

一块无盐黄油

一瓶椰子油

一个搅拌机

方法是用30克黄油加上30克椰子油，冲入250毫升黑咖啡，然后用搅拌机高速搅拌60秒。于是，就得到了一杯香浓美味的防弹咖啡。根据马占凯的讲解，黄油的目的是用于提供大脑运行所需要的脂肪，所以喝完会让人思考更加敏锐快速；黑咖啡不加糖目的是用于提供足量的咖啡因，可以让人保持高度的清醒，同时因为其中的利尿作用，能够减轻体重；椰子油是其中最精妙的部分，这是硅谷生物黑客们的研究成果，它可以把脂肪中的长链脂肪酸变成中链，人就不会因此而发胖。总之，喝了一杯防弹咖啡下去，会让人更聪明也更苗条。

其实，马占凯的做法已经是简版了。按照防弹咖啡原教旨主义者的要求，起码还需要一个咖啡机，一个咖啡壶。做防弹咖啡不可以选用市面上的咖啡豆，因为可能上面有霉变，需要专门找无霉咖啡豆，然后亲手研磨，再做成手冲黑咖啡。然后，黄油必须是草饲黄油，也就说说，生产黄油的牛必须吃草，而不是饲料或者别的，这样才能保证绝对有机。

马占凯演示了一遍，然后要求我们亲自动手做一杯，说是要形成肌肉记忆，以后也能保持着对全流程最深刻的印象。5分钟之后，我得到了人生中第一杯防弹咖啡。怎么讲，它看起来就像是一份咖啡色的摩卡咖啡：

黄油和椰子油在搅拌机里经过充分搅拌之后，变成了咖啡色的一层泡沫浮在表面。我轻啜一口，马占凯一脸紧张地问：“口感怎么样？”口感当然好啦，放了黄油怎么可能味道会不好？如果面包片里没有黄油，那就是面粉而已；如果松茸不是拿黄油煎，那就是蘑菇而已。从食物的角度来说，油脂、糖分永远会让人心生温暖，一口下去就觉得世界美好了起来。正如从烹饪的角度来说，任何难吃的食物只要过油煎炸一遍，总能提升几个数量级的口感，油炸空气味道都会更好一些。

咖啡还是咖啡，但是有了一股浓郁的黄油香。我入口的第一个感受是：嗯？这难道不是酥油茶的表弟么？说实话，防弹咖啡喝起来就像是酥油茶，不同之处在于用了咖啡而不是茶叶水，另外，里面也没有各种果仁粉末和咸味。事实上，子弹咖啡的创始人正是在西藏之行的途中，受到酥油茶的启发，回到美国之后发明了防弹咖啡。根据他自己的说法，一壶酥油茶在瞬间就解决了他的剧烈高原反应，而且让他一整天都保持清醒，连智力都得到了提升。

喝完一杯，我想我弄明白了自己的一个困惑：为什么防弹咖啡没有推广开来，成为一种流行？因为它的味道太像酥油茶了。我在香格里拉待了一年时间，其中有大半时间每天都会去喝整整一开水瓶酥油茶。但是，所有我带去的内地朋友，十个人里能有一个人接受就算不错了。对于他们来说，酥油的味道太重太腥了。而且，酥油茶里加了盐，谁会习惯一杯放了盐的茶水呢？防弹咖啡也是同理，对于我这样习惯黄油味道的人来说，怎么做都是美味，无论是配茶还是配咖啡都行。可对于其他人来说，就可能未必如此了。

另外，对于女孩子来说，一杯罕有500大卡热量的防弹咖啡，单是想一想这个概念，就让她们望而生畏了。那不是一杯咖啡，而是一杯即将长到身上的肉。防弹咖啡在2009年问世，2012年进入中国，但是到了现在2016年年末，也未能成为一种流行时尚，只是小圈子里的一种乐趣，大概也就是因为这些原因吧。

至于说它是不是有那些神效？能不能真的提升智商减轻体重？我这么说吧，到今天为止《谷物大脑》的理论依然存在很大争议，许多健康专家并不认同其中的观念。每次提到《谷物大脑》和生酮饮食一类的事情，很容易就能引发纷争。所以，功效问题就暂时存而不论。我个人是从另外一个角度来看待防弹咖啡这件事情：

相信防弹咖啡的人，往往对科技感兴趣，愿意尝试新鲜事物。最重要的一点：他们大多都是理工科出身。和这些人待在一起聊天，交换想法，是一件非常有趣的事情。我们喝完咖啡的时候，一上午时间已经不知不觉地过去了。在这一上午时间里，大家交换了对新技术的看法，对互联网的个人判断，每个人都从别人那里获得了启发，回来都有了新的点子。那么，就像印第安人开会的时候，会轮流抽一支烟管一样，防弹咖啡就是这么一群人的烟管。或者这么说吧，它就相当于大学兄弟会的一个仪式，大家总得有个聚一聚的由头吧？

至于说为什么叫做防弹咖啡？当初取这个名字不过是为了营销方便，和子弹一点关系都没有。此后的一整天，我并没有感觉到任何神奇的地方。如果真要算起来，我倒是莫名其妙强烈地产生了一种冲动：想去喝一壶正宗的酥油茶。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拿不了硅谷的投资，还喝不了硅谷的咖啡啊？

用户留言

骑猪的小恒 58
代领沙发
12-01 22:48:27

程章 4
菜头叔教你怎么在咖啡店卖一碗酥油茶
12-01 23:09:33

艳明 2
明天换种口味的咖啡喝
12-01 23:06:30

仙剑奇虾 2
以前要谈个什么事，就说一起吃个饭吧，饭桌上就把事情敲定了。现在可以说，一起喝一杯防弹咖啡吧，喝着咖啡的功夫，就把各自的想法交换了。
12-01 22:56:09

117他爸 2
叔，这玩意是不是相当于汉堡之于肉夹馍，最近正好写不出东西来，明天就拿我的上好埃塞俄比亚日晒耶加雪菲配总统无盐黄油用vitamix搅拌机来一杯润润脑，怎么样够矫情吧
12-01 22:55:43

孙继隆 1
看配方感觉不是很有趣的样子。黄油，椰子油提味的效果，估计比增加智力和保持清醒效果好无数倍。
ps：这咖啡膻不膻
12-01 23:11:49

作者 回复

看你习惯不习惯黄油了
12-02 01:56:08

赵茜1988 1
「一开水瓶酥油茶」那里笑喷，太有生活气息了。

# 写在20000人订阅达成

昨天，我在《得到》的专栏《槽边往事》在历经半年之后，终于达到了20000订阅。脱不花第一时间在微信上发来祝贺，这让我感到非常惭愧。李笑来开设专栏的时间比我晚得多，但是已经接近100000订阅，别数零了，是十万。和我几乎同期的樊登，也已经达到28000订阅。所以，当脱不花祝贺我的时候，我还是挺不好意思的。罗振宇一次次在节目里推荐，脱不花一次次在演讲中宣传，但好像我的文章并没有那么大吸引力，颇有一种辜负他人好意的感觉。

到这一篇专栏为止，我已经在《得到》写了100篇文章。按照此前的约定，大概远不需要到明年6月份，我就可以完成156篇专栏的定额。相比较而言，我在自己的微信公众号写了4年时间，不过是740篇文章而已。在《得到》半年的时间，写作的速度已经超过了微信。

相对《得到》的专栏，《槽边往事》一没有主题，二没有实用价值，能获得20000订阅其实已经非常不容易了。罗振宇在介绍我的时候说，我负责人生另外一种可能性，负责人生另外一条道路上的风景。心灵鸡汤里总是告诉我们，要坚持自我，要遵循自己内心的指引，要努力活出不一样的人生来。那么，我的价值就是用自己亲自口服一碗鸡汤作为代价，告诉大家坚持自我会有怎样的代价，做一个有趣的人会有怎样的结果。也能够让人们更加清晰地看到，无论言论上如何表述，人们的真实选择会是什么，生活的真实又是怎样的面目。

你是否还记得前阵子网上关于《有趣才是人生最好的春药》的大讨论？我当时的观点都在自己文章的标题里：《有趣是人生最后的春药》。在有趣和有价值之间，人们大多数只会果断选择后者。这就是为什么新华书店里销量最高的是教辅和工具书，接下来是心灵鸡汤和成功学，类似《槽边往事》这样的书如果不是罗辑思维在自己的平台上专卖半年，大概连放到柜台倒数第二层的机会都没有。这是我很早就知道的人生真相——同样的智力和同样的付出，在另外一条路上能够获得更多，但是，我还是任性地选择了自己这一条。的确要难很多，可我乐意。

开设这个专栏的第一个月里，在我内心也有几个刹那充满了犹豫。我上网写字以来，还是第一次这样密集地看到读者投诉，认为我写的文章里“没有干货”，有读者甚至直接说“简直不知道你整天在写些什么”。我当然知道要扭转这样的局面需要做些什么，这么多年在网上写字，我尝试过除了小说之外的所有文体，在无数次实验中我知道人们喜欢什么，认为什么才是有价值的文字。对于我这样的写作者，想要讨好读者简直是再容易不过的事情了。

而且，《得到》这样的平台，大概是最近五年里，网络写作者们最大的一次机会了。在这个短暂的窗口期里，写作一年所能达到的社会名望和经济收入，大概是以前二十年的总和。我有些犹豫：那么多年下来了，和菜头，你是不是还要那么任性下去？你就做出一点点改变怎么了？那样的事情对你来说，根本就不是什么困难的事。认识到人生和社会的真相之后，做一点点让步这根本不是问题，那是一种男人的成熟。

这种摇摆的念头我很快就打消了。在过去的十多年里，它的声音不止一次在我耳边低喃，劝说我换一种人生态度，换一条人生道路。可每次我停下来，认真问自己一个问题之后，就还是走回了老路上。“我之前所做的一切，究竟是为了什么？”，每次只要认真发问，答案从来都清晰无比。我当然可以变幻，多年前我已经尝试过了。我在国企里呆了十一年，从技术官僚做到管理人员，的确不是很困难，而且前途光明。我在《南方都市报》开专栏，一整年的时间围绕一本《菜根谭》写52篇文章，到今天都还有人对那些文章念念不忘。但我不想做，我在里面感觉不到任何快乐。相反的，它们带给我的诸多束缚却让我时时感觉到痛苦。

《得到》平台给我带来前所未有的媒体曝光，也带来了写作以来最高的收益。扪心自问，之所以罗振宇、脱不花会邀请我开通专栏，原因是我足够独特，也独特了足够长的时间。如果我一早就“成熟”了，熟练地妥协、退让，用文字技巧取悦读者，那么也不会有今天的一切。人不是一天之内成为自己现在这个样子，使自己成为自己的那种力量，可能是人生中最强大的支持。如果抛弃这种力量，就像是盐失去了咸味，彩虹失去了颜色，我就不再是我自己，也变得毫无价值。更何况，要妥协要退让要改变，我早就可以那么做了，又何必等到今天呢？

我在现实生活中，柜子上只有很少的基本书，房间里只有很少的一点物品，和我交游的只有很少的几个朋友。这是我的天性，所以，我大概永远也不可能成为我的好朋友南派三叔那样的人，会有数千万的读者喜欢自己的作品。我永远只能写主题无法确定的文章，用下笔之前完全不知道写成什么样子的方式去创作，我也永远只能拥有人群中很少的一群人作为读者。因为想要欣赏我的文章，乃至欣赏我这个人，需要极大的耐心和勇气——他们自己也必须有一个不安定的灵魂和一颗强大的心脏。否则，就只会被我显现出来的傲慢和暴躁所驱离。

所以，当我看到订阅数达到20000的时候，作为一个乐观的悲观主义者，再一次觉得这个世界其实很美好。在人生的每一条道路上，原来都有那么多人。

谢谢你！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自从开了《得到》专栏，网络文艺界对我的态度变得更加不友善了起来。

+vx：zzg238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
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侵权
合作请联系

# 基本书

昨天的文章里有个笔误，把“几本书”写成了“基本书”。我的小编辑焦焦焦因此和同事打了个赌，认定我就是写了“基本书”，结果输了好大一笔。事情因我而起，为了安抚焦焦焦那颗破碎的小心灵，那么今天我就来谈谈“基本书”好了。

基本书是真实存在的。我童年的时候，从昆明去了新疆乌什塔拉，从乌什塔拉回到云南寻甸，从寻甸再到昆明，从昆明五一路搬到景星街，行李越搬越少，但是始终不变的家具里一定有一个书柜，这个书柜里一定会有三本书：《新华字典》、《家庭医药手册》、《川菜菜谱》。这就是早年间我们家的基本书，两个小孩子还在上学，必须有一本《新华字典》；长期在偏远地区，各种疑难杂症全靠《家庭医药手册》；即便在漂流的生活中，大家也坚信会有一天安定下来，总会有一个自己家的厨房，所以厨艺不能有一天落下，所以要抓紧时间看菜谱。

这三本书，就是小时候我们家的基本书。

等到我自己的漂泊生活开始，昆明、南京、香格里拉、大理、北京、深圳一大圈子下来，带着几百公斤的书一起走是根本不可能的。一开始觉得哪一本都舍不得放下，但真的在某一次失去了绝大部分的书之后，我突然醒悟了——人这一辈子要不了那么多书，大多数的书看完就可以扔了。尤其是现在，大量新书就像是个西瓜，打开以后里面是大量的水和极少的瓤，看完之后就只剩下一个空壳子，绝对不会去翻第二遍。真正值得一读再读，值得背着它们走遍万水千山的，其实没有几本。

无论走到哪里，我身边一定会有一本杜兰特的《哲学的故事》。因为一个人活在这个世界上，孤零零地走着，每走过一段距离，就需要找个坐标校正一下自己当前的方向，免得走着走着就丢失了自己。关于“我是谁，我从哪里来，我要去往何处”这三个问题，历代哲学家们都给出过答案。可哲学家那么多，相对应的观点也有那么多，这就需要一本书作为路引，可以随时翻阅。《哲学的故事》就是这样一本提纲挈领的路引，收录了人类历史上最重要的一批哲学家和他们的观点，以及他们观点的联系。每当自己觉得有些不确定的时候，翻开这本书查一下，就能找到上一次自己出发的位置。而且，任何时候都可以从这本书出发，深入跟随某位哲学家，找到一批关于他的书籍，迅速从广博进入精专。

另外一本书是《圣经》。我是个佛教业余爱好者，但这并不妨碍我阅读《圣经》。事实上，佛教并不反对这种做法。在《金刚经》中曾经有这样的论述：一切圣贤皆以无为法而有差别。《圣经》因为是写给沙漠中的牧人看的书，所以文字极为朴质有力，有一种极为简洁的美感。每当我文艺病发作，开始喜欢写长句和复句的时候，就会翻开《圣经》看一下。看完立即把长句拆分为一组断句，去掉大部分的形容词和副词，只留下坚硬的名词和锋利的动词，于是文字就获得了足够高的速度和足够大的力度。而另外一重考虑是为了便于欣赏欧美影视和文学作品，因为《圣经》是西方文化的极大母题之一。熟读《圣经》会为我省下不少解读的时间，可以更加深入地理解文字中的细微之处。最后，如果需要安慰什么人的话，《圣经》里抚慰人心，给予人力量的段落简直俯拾即是，这要比佛经里翻来覆去告诉别人“要放下”好用得多。

还有一套书是《丁丁历险记》。在我的人生中，童年时期的三套书对我人格的形成有着极大的作用：《房顶上的卡尔松》、《全不知三部曲》和《丁丁历险记》。所有这三本书里的主人公，他们身上都具有一种无法遏制的生气和好奇心，总是永不疲倦地在这个世界上奔跑。在我成年以后，三套书里最接近现实世界的是《丁丁历险记》，所以无论我走到哪里，即便再怎么重，身边也一定会有一套。《丁丁历险记》并不是用来看的，我一年到头也不会翻一次。但是，知道它就在书架上对我来说非常重要。它就像是漫漫人生路上的同行者，只要知道他还在，即便彼此之间没有任何交流，都会让人感觉到心安。无论人生多么辛苦，一想到当初自己对丁丁的那一份欢喜之情，就觉得自己还可以再承受多一点，还可以再跑更快一点。

这三本书，就是我现在的基本书。如果行囊还有更大的一点空间，我还会加上一本麦克里兰的《西方政治思想史》，一本麦基的《故事》，一本宗萨钦哲的《正见》，一本翁贝托的《玫瑰之名》和一本丹纳的《艺术哲学》。所有这些书，即便在Kindle已经有了电子版，我还是宁愿再买一套放在手边。有了它们，我总是可以从零重新构建起我的精神世界。凭借它们，我总是可以把一面墙的书柜慢慢填满。最重要的是，书页里的那些折痕记录了内心深处最细微的变化，以及我之所以成为我的因由。

你的基本书是什么呢？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钱塘金寿门先生客扬州。诸盐商慕其名，竞相延致。一日，有某商宴客于平山堂，先生首坐。席间，以古人诗句“飞红”为觞政。次第至某商，苦思未得，众客将议罚。商曰：“得之矣，‘柳絮飞来片片红’。”一座哗然，笑其杜撰。先生独曰：“此元人咏平山堂诗也，引用綦切。”众请其全篇，先生诵之曰：“廿四桥边廿四风，凭栏犹忆旧江东。夕阳返照桃花渡，柳絮飞来片片红。”众以先生博洽，始各叹服。其实乃先生口占此诗，为某商解围耳。（选自清陆长春《香饮楼宾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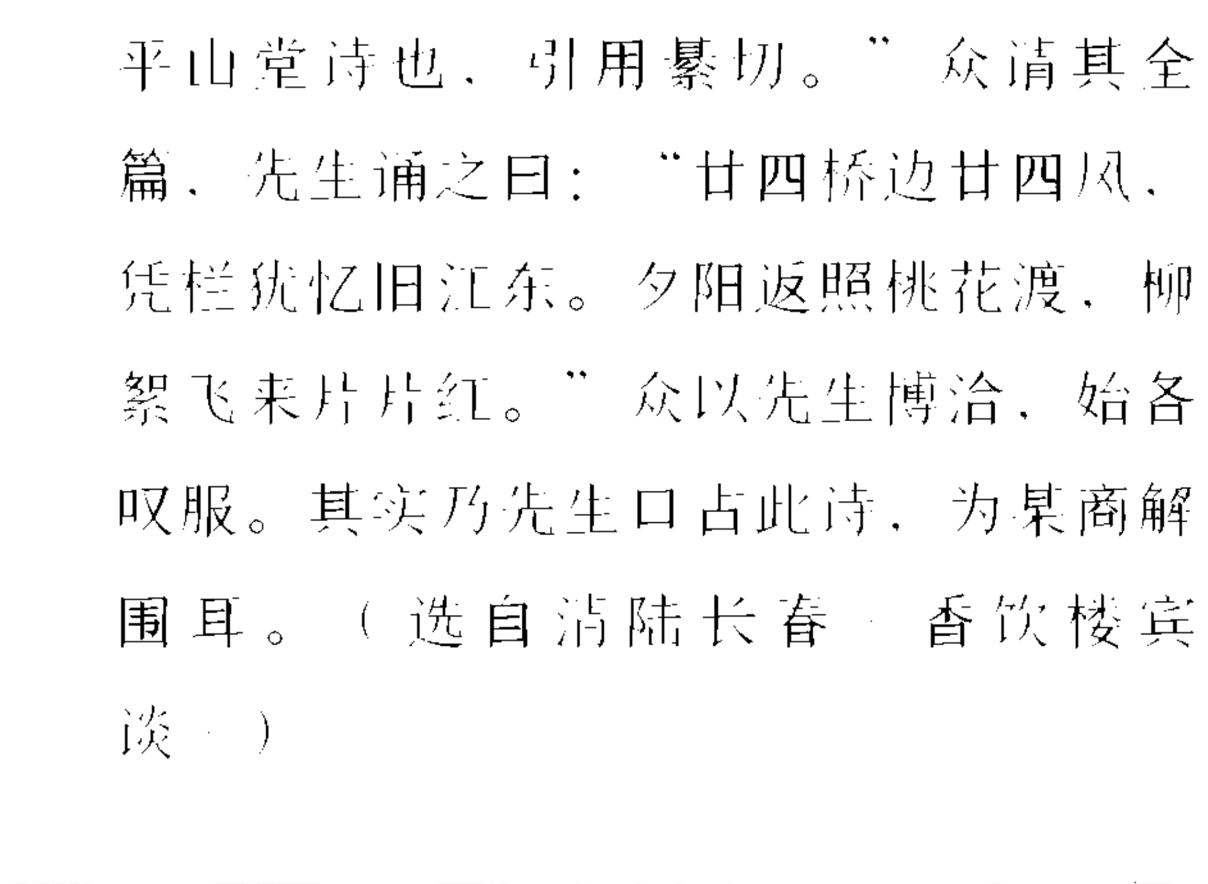
的其他可能
vx：zzg238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
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侵权
合作请联系
.com

## 用户留言

**和菜头** 55
沙发！
12-04 17:45:04

作者 回复
片片红！
12-04 17:45:18

# 《巨婴国》读后

在任何一个时代里，总有人试图找出“我们何以如此”的答案，找寻驱动亿万民众形成一个社会、一个国家乃至一个文明的潜在力量。所以每过一段时间，就会有一本所谓“分析国民性”的书籍问世。今年，这本书就是心理学家武志红的《巨婴国》。

不要被《巨婴国》长达500页的篇幅所震慑，相信我，除非是心理学专业书籍，否则心理学专家谈社会问题的时候，无论再长的篇幅你都不用担忧，因为里面会有相当一部分的内容是具体案例，你完全可以毫无心理负担地当作故事来看。坦白说，我甚至不觉得《巨婴国》和心理学有多大关系，它更像是武志红借用心理分析的壳，灌装进他对中国人的私人理解，完全是一种方便法门。

台湾作家柏杨做过类似的事情，一本《丑陋的中国人》引起两岸三地的轩然大波，作者本人因此蒙受了不少骂名。从那时候开始，中国作家就学会了一件事情：不要直接批评国民，尤其不要带上形容词批评。武志红的观点其实一句话就能说清楚：大多数国民的心理状态和一个婴儿没有任何区别，这是一个由长不大的婴儿们组成的社会，这是一个由渴望爱和关注的巨大婴儿们组成的国家。但武志红不指着鼻子说《巨婴中国人》，而是虚指一下《巨婴国》，这样显得比较有礼貌，自己也就相对安全一些。

你看，文学家的工作就是一次换一种表达方式，重新把相同问题用自己的方式表达一遍。《巨婴国》说的是一个老问题：为什么中国人缺乏个性，在人际关系中总是体现出更多的自我贬抑？同时，也提出了一个新问题：为什么总有那么多中国人自我认知失调？用大白话翻译过来就是：

1、 天下为何有如此之多的贱婢？

2、 为何朕竟为贱婢所困？

武志红的答案是：皇上，因为您也是一头贱婢呀！在我看来，这两个问题其实是一个问题。说中国人缺乏个性这件事已经说了许多年，现在中国人终于试着表现出一点个性来，因为缺乏经验的缘故，这种个性表达往往会显得可笑。武志红换了一种说法，认为这些都是巨婴的不同症状而已，本质都是心理不成熟。至于说为什么不成熟，他那里并没有答案，或许是他根本不关心。他所关心的是分析巨婴的种种症状，然后给出一些个人建议。

说到这里，我觉得你应该明白了——武志红所用的那一套心理学分析方法，大概是做不得准的。他自己建立的那一套心理学框架，试图把大多数国民的行为套进去，也不见得是合理的。这只是一种权宜之计，目的只是为了方便他讲道理。去掉他那套心理学的说辞，你会发现在《巨婴国》里描写的社会现象是真实广泛存在的，因此而引发的共鸣也是真实不虚的。一定程度上，顺着他“巨婴”的设定，能够帮助你理解一些日常生活中的困惑，尤其是发生在爱人亲友之间那些重复而毫无必要的苦难。

问题始终在那个地方，武志红提出“巨婴”这个概念，依然是一个比喻。比喻不能降低问题的难度，但是便于我们去理解。同时，比喻在传播上更有生命力。一个生动的字眼比一套复杂的理念更容易传播，也更容易引发人们的关注。更重要的是，一旦“巨婴”这个字眼被广泛接受，那么，它就会作为一个术语出现在我们的生活之中。当我们再去讨论的时候，这两个字能帮我们节省不少论述的时间，也更容易达成共识。

最后，我这里有一个完全不用比喻的说法，不知道你能否理解：对于孩子拥有无限权力和义务的父母，会养出永远无法长大、永远不愿负责、永远情绪激烈的孩子；政府和民众也是同理。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巨婴太多，自然圣母病流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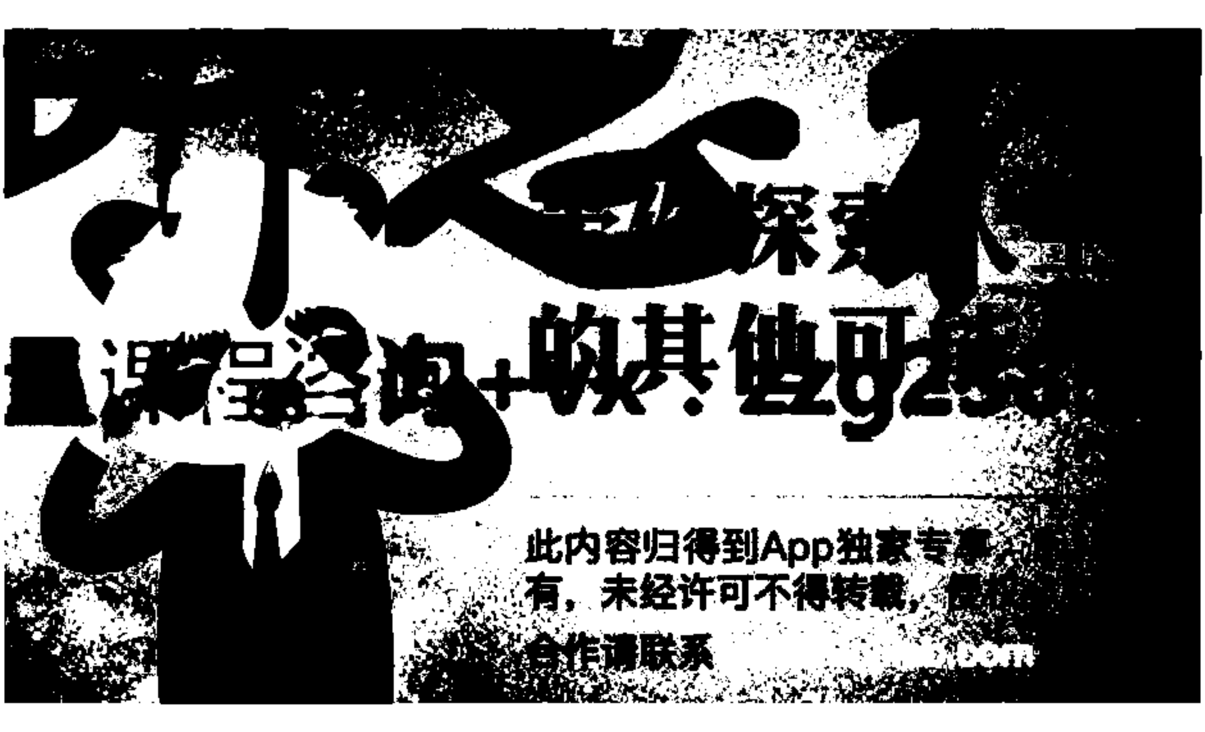

用户留言

和菜头 33
沙发！
12-06 22:51:47

作者 回复
靠的就是果决啊！
12-06 22:52:24

字号 写留言 103 请朋友读

# 如果王小波活到今天

王小波是我非常喜爱的作家，唯一的缺点是他不再更新了，我只好一次次重读他的作品。因为我是如此喜爱王小波，有时候不免会去想：如果他活到今天会怎么样？

首先，我几乎可以确定他不会成为一名畅销书作家。王小波的作品并不适合普罗大众阅读，这一点早在1992年就已经得到过体现：当时书商把他的《黄金时代》、《三十而立》、《似水流年》三部中篇小说做了一个合集在香港出版，出版的时候书名叫做《王二风流史》。大众需要的是《王二风流史》，而王小波的那三部小说里的确有王二，但是距离风流太过遥远，看了之后可能会让人有受骗上当的感觉。这些年里，我在网上看到过许多对王小波作品的评价。除去那些文艺青年的长篇书评，在跟帖里的简短回复都带着一模一样的困惑：这书究竟哪里黄了？

嗯，严肃文学一向都黄得厉害。

王小波也不会变得更加富裕，基本上没有可能赶上这一波影视剧热潮。即便去年到今年涌入影视行业的热钱那么多，中国人对电影最狂野的想象力在各种煤老板的支持下得以迅猛绽放，但是迄今为止关于王小波作品的选题，我唯一听说过的只有《绿毛水怪》，因为只有它听起来是个完整的故事，存在商业化改编的可能。而他其余的作品更类似于文艺片，文艺片存在一种先天的缺陷——不赚钱，这一点就算是最慷慨的煤老板也不能容忍。然而，《绿毛水怪》到现在都没有任何消息,我上一次听说相关改编的事情，是编剧正抱着小说痛哭流涕，因为实在是不知道如何下手。

王小波的作品里，往往都带着一种孩童式的梦幻般的天真，哪怕是性爱描写也都如此，他甚至可以在描写高潮抵达的瞬间让一条蜥蜴从房间里惊惶地跑过，仿佛空气里有潮水正在急速地淹没它一样。最适合拍王小波作品的导演是蒂姆・波顿，但要让波顿理解王小波笔下的那个世界，几乎没有任何可能。

如果王小波上微博的话，当然，我猜想他很有可能会喜欢刷微博。那么，以王小波爱评论的性子，大概“臭公知”的帽子是逃不掉的。这会使得他的处境更加局促：小说销量不高，作品无法影视化，面皮薄到没法开淘宝店，小粉红们会有更充足的理由在评论里嘲讽他——你说那么多，不就是想红么？滚回你美爹那里去！王小波不会是对手，他更擅长写长文。唯有长文才能提供给他足够多辗转腾挪的空间，微博的140个字如同匕首军刺，原不是适合他用的兵刃。所以，他多半会转移到微信公众号去，在那里他能找到熟悉的感觉。不过那样一来，王小波的杂文一年大概能让他自己换一百多个号——“看不懂什么意思，但感觉阴阳怪气的，先举报了再说”。

但是，在1997年存在一次选择的机会。王小波当时没有意外身故的话，刚好能赶上互联网大潮进入中国。他本身就喜欢编程，没事就写点小软件，所以他有可能从文学创作的道路上转入互联网。以他对工具软件的偏爱，当时可能去的只有三个方向：杀毒软件、编辑排版软件、电子邮件客户端软件。所以，他要么在金山，要么在WPS，要么在Foxmail。无论是去了哪一家，王小波现在应该已经安然上岸，带着足够多的退休金和同业的尊重退休了。也许偶尔以师叔的身份帮雷军的新手机站站台，或者以前辈的身份在腾讯给QQ邮箱的新人上上课。

只是不会再有作品了，而且，因为他没有逝世，所以既有的作品也不会引起任何轰动，那不过是“王工也写过小说啊”那样闲聊的话题。还是会有人喜欢他的作品，只是人数要少得多，像是一个秘密的小团体。需要到很久之后，人们才会逐步发现他作品的魅力。在王老工程师被人们遗忘多年以后，作家王小波又会浮出水面，为世人所喜爱。

作家就有这点好，伟大的Yahoo也会日薄西山，但是伟大的文学作品却会一直流传。届时，如果微信还存在的话，又会有一篇刷爆朋友圈的文章《全体诺贝尔文学奖评委都惊呆了！一个中国工程师在文学界的屌丝逆袭》。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如果王小波活到今天，看到川普当选的时候，大概内心会彻底崩塌吧？

探索……的其他可能
课程咨询+vx：zzg238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侵权……
合作请联系 ……com

# 记一次校园霸凌

霸凌，Bully，一个新近出现的单词。在我小的时候没有什么霸凌，只存在“我们”和“小半截”。我们是普通的孩子，小半截是昆明话，意思是小混混、小流氓、小街痞。我的小学同学董靖就是这样一个小半截——他有一头卷毛，两只小眼睛，双手和脸上都是伤疤——一部分来自他的父亲，一部分来自街头斗殴。没有事情的时候，他坐在教室最后一排捏自己的指关节玩，发出清脆的啪啪声。也是在他那里，我第一次知道原来大拇指指跟，靠近手腕的地方还有一个关节，按下去也能发出清脆的一声。

董靖有家，但是父母离婚了，所以经常住在外面，昆明话叫做“打野”。外面说的不是某个房间，而是昆明市艺术剧院的一个墙角，用砖墙封死的一个角落。他在里面用塑料布和油毛毡搭了一个棚子，不知道从哪里弄来两条被子，晚上就睡在他的棚子里。由于留级过三次，他其实已经是初中生的年纪，所以身手矫健。我们看着他冲向砖墙，脚在墙面上一蹬踏，双手就能搭到墙头，然后弓腰越过墙头，就算是回了家。

我和董靖的关系一般，大家在班级里的生活并没有任何交集。和所有的学校霸王一样，董靖看不上班里的男生，主要是和高年级的男生对打，或者附近初中过来寻仇的男生互殴。有一次，来者是一名高中生，远比董靖高大健壮。上来很快就给了董靖的面部和腹部数次重击，但是，董靖并没有退缩，而是低着头，挥舞手中的武装带，不断用金属扣的一头抽击对方的头面部。等到保卫干事赶到，强行分开他们时候，两个人满脸都是血，战了个平手。董靖无论在什么情况下，两只小眼睛都泛着死鱼一样的白色，看上去极为冷酷无情。

我们之间的冲突其实很简单，甚至算不上是霸凌，应该说是一个玩过火的恶作剧：他趁上课时起立的机会，拿了一把大剪刀，张开双刃，插在我的座位上。这样，等我坐下来的时候，双刃就刺穿了我的裤子，一直捅进了肉里，伸手一摸全都是血。所幸伤口不是很深，很快就止血结痂了。我没有打算告诉父母，但是母亲在给我洗裤子的时候，发现了裤子上的破洞。看完我的伤口，勃然大怒，第二天就找到了学校。

母亲没有去找老师，也没有去找校长，她径直找到了董靖，叫他出来谈谈。当时我非常反对母亲这样做，因为在我看来，你谈一次就走了，但是学校我还得天天上。你来的时候，董靖嘴上说好好好，可是，等你走了，他有的是时间慢慢收拾我，我又不可能次次去叫你。但母亲是个非常倔强而刚毅的女人，她告诉我说，这事不用我管，她自有办法。

董靖和母亲面对面的时候，用那双死鱼眼看着母亲。母亲似乎根本没有觉察到他的敌意，先指着我，对董靖说：“这是我儿子。”然后转头对着董靖说：“你用剪刀捅伤我儿子，你这是在人身伤害”。说着，母亲拿出自己的工作证给董靖看，盯着他的眼睛说了这么一段话：

“这是我的单位，看清楚了。像你这样的小二流子，我送进少管所的不知有多少。你敢再动我儿子一指头，我不会找你家长，也不会找你们老师，但我保证一定把你直接送进少管所吃牢饭，你听清楚了？”董靖表示听懂了，于是他们结束了这次谈话。从此，董靖有意无意地避开我，再也没有和我发生任何冲突。再过了几个月，他彻底从学校消失，去混社会了。

如今回想起来，我觉得我母亲的处理方法可能是当时的最佳选择。董靖早已经放弃了自己的家庭、学业甚至是人生，在学校里是老师、校长都头疼的问题人物。什么找家长协商、请学校出面，对于董靖来说都不会有任何效果。我母亲也不会有耐心分析董靖的心理，问题的成因，去找到各方合理解决的方案，对于她来说，问题非常简单：你要弄我儿子，我就要弄你。对于董靖这样的小混混而言，批评教育、剥夺学籍对他根本构不成任何威胁，他唯一惧怕的是失去自由，起码在没有进少管所之前这种畏惧依然存在。

所以，当我母亲证明了她有足够高的意愿送董靖进去，也有足够大的能力真的送他进去的时候，董靖迅速地就退缩了。当然，这和董靖的社会经验不足也有关，因为我母亲的工作证上写的并不是公安局，而是司法厅。但是对于他来说，他哪里懂得这些红本本上的金字之间有什么区别？

对于我来说，那是我童年时极为宝贵的一课。在这堂课里我学习到了一个事实：对于一个真正的流氓来说，他丝毫不会畏惧教师的权力，也不会畏惧学校的权力，他本身就是学校里每一天实际运行的权力机构。他并不畏惧我，也并不畏惧我母亲，但是畏惧我母亲背后的权力（他以为如此）。所以，一切都是权力结构而已，而一切权力的本质就是暴力。

在这一起校园霸凌的尾声里，我迅速在班级里组建起了自己的小团体，收编了一帮膀大腰圆的兄弟。这些兄弟一直到初中都还在我的身边，从此我就避免了一切直接冲突，一切打架斗殴。于是，我得以向外界宣称：我是个热爱和平的人。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校园霸凌叫霸凌，但是在工作中欺男则是管理得力、执行力强，霸女则是精力充沛、生性风流。

探索 的其他可能
课程代找+vx：zzg238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侵权
合作请联系

# 如何正确造神——《萨利机长》观后

关于萨利机长你可能并不陌生，全美航空公司1549航班机长，曾经在2009年1月15日成功将飞机迫降在哈德逊河上，155人全部安全逃生。我曾在Blog和微信里都多次提到这个名字，而且多次重复发布了相关文章《专业》。不过我想，即便看过我发布的文章和相关媒体报道，对于普通人来说，要理解萨利机长的伟大之处也还是隔了一层。毕竟我在航空业服务了十一年，双发停车、水上迫降这样的概念对于我来说，是不言自明的神迹。但普通人并没有这些知识，也没有那么多切身的体验。

因此，这里就必须赞美一下电影《萨利机长》的导演伊斯特伍德和编剧托德·考马尔尼基等人了。正是因为他们的努力，才使得萨利机长2009年成功在哈德逊河上迫降的事迹为普通人所理解，明白了萨利机长所做的一切究竟意味着什么。总之，他们使得神终于成为了神。这是了不起的导演和编剧工作，让我看到了自己和专业人士在说故事上的差异。

1549航班在起飞后不久就遇见了鸟击，导致两个发动机全部停车，飞机失去动力，只能用飘降的方法紧急迫降。当时飞机的高度是2800英尺，除以3.3，结果是853米。从鸟击到飞机迫降，一共是208秒时间。从起飞到降落，是6分钟。这样算起来的话，尽管迫降成功算得上是戏剧性的一幕，但是无论怎么拍摄，哪怕从吃早点开始拍摄，这部电影估计也凑不足90分钟。而且，飞机安全迫降之后，也就达到高潮可以结束了，并不能算是一个好故事。

克林特·伊斯特伍德他们是怎么解决的呢？他们把剧本改了一下，紧急迫降是讲述的重点，但是不能直接讲迫降，而是去讲萨利机长在成功迫降之后遭到NTSB（美国国家运输安全委员会）调查的过程。因为在随后的事故调查中，NTSB需要排除掉机组认为原因造成迫降水面的可能。也就是说，萨利机长要证明当时落在哈德逊河上是最优选择，否则，飞机本可以迫降在两个机场，那么机长当时的决策其实是用155条人命去冒一个巨大的风险。

对于萨利机长本人来说，这个调查结果将是非常致命的。因为在调查结果公布之前，他是纽约市人人称道的英雄。一旦结果证明他本可以在机场迫降而降落到了水面上，那么他就是一个莽夫，一个骗子，42年的飞行经历，100万人次的旅客运输量都会清零。萨利机长将会被立即解职，而且不会得到任何退休金。

剧情如此设置，就成功地把观众的注意力从飞机迫降这个人人皆知的事实上转移开来，聚焦在萨利机长能否保全自己的声誉，证明自己的专业水准的问题上。英雄或者是骗子，观众开始关注人物的命运起伏，于是这部片子就可以不徐不疾地展开，牵着观众走，他们产生想要听完这个故事的冲动。

所谓戏剧性是如何产生的呢？电影先暗示和陈述了英雄骗子一线之间的危险，随后描写了如果被判定为骗子，机长萨利可能要失去的东西：荣誉、退休金、房子……然后，NTSB最沉重的一击到来了：无论是电脑模拟飞行，还是人工模拟飞行，都证明了在当时的飞行参数条件下，飞机完全可以返场，或者飞到最近的备降机场落地，没有任何问题。在NTSB召开的听证会上，萨利机长和他的副驾驶需要对委员会解释他们决策的合理性。

戏剧性在于听证会上发生的两次反转。委员会宣称模拟飞行证明，飞机完全可以安全落地的时候，萨利机长非常冷静地反问：你们做了多少次尝试，最终让模拟器里的飞机安全落地的？答案是17次，委员们听完为之哗然，这是第一次反转。

随后萨利机长说，在模拟器里飞行的飞行员，是在事先知道飞机会双发停车，事先知道飞哪个机场的情况下直接做的处置。但是，当时他和自己的副驾驶在空中只有208秒，他们需要时间做判断和做处置。NTSB听证会官员认为这个陈述有道理，因此要求模拟飞行的飞行员去掉35秒空中时间，然后再处置飞机。这时候，克林特伍德他们非常有耐心地拍摄了两个机场的模拟飞行镜头，每一次都是毫无例外的机毁人亡，这是第二次反转。

最后，在两次反转之后，高潮终于到来了：听证会上播放驾驶舱通话录音。电影观众再一次目睹了紧急迫降的全过程，但是，这一次他们已经知道了萨利机长和副驾驶在那么短的时间内做出这样决策的困难程度。而且，清晰地知道了决策错误会造成的灾难性后果。这时候，镜头里高度写实地表现了这208秒时间里发生了什么：

两侧发动机推力突然为零，驾驶舱内各种警告声不绝于耳，副驾驶要翻阅飞行手册，按照双发停车紧急程序操作一系列动作，点火重启、切换紧急联络频道，机长萨利要接管飞机控制权，利用飘降技术和唯一的电机提供的电力控制飞机姿态，同时决定飞往最近的机场紧急迫降。这时候，地面塔台指挥不断在无线电里呼叫，飞机近地警告和越障警告一直在要求把飞机拉起来……

在这让人疯狂的混乱之中，萨利机长冷静地把飞机降落在了哈德逊河上。在这个时候，观众的情绪达到了高点，他们终于完全理解了当时萨利机长做了些什么，而做这些事情意味着什么。萨利机场不单赢得了NTSB听证会，也赢得了普通观众的心。于是，神终于成为了神。

这就是伊斯特伍德他们讲故事的功力，把208秒的一起迫降，讲成了一次惊心动魄的自证清白。利用这种戏剧性的反转方式，让普通观众理解了萨利机长壮举的伟大之处（此处应有掌声）。

《萨利机长》拍得中规中矩，建议在影院观赏。如果近期时间有限，也可以只选择《血战钢锯岭》，毕竟后者更加热血，主题也更为深沉。

**和菜头**

> 请你相信我，
>
>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
> 都是错的。

> 在我09年的《专业》一文第一段，我写道：
>
> 全美航空公司1549航班在哈德逊河上奇迹般迫降成功，遗憾的是，国内的报道在第一时间居然全部都是用“坠毁”，而且在这个标题下接的是“155人全部生还”。迫降和坠毁的区别还是很大的，迫降失败会造成坠毁，坠毁了也就不用迫降了。
>
> 在影片《萨利机长》中，萨利机长和NTSB成员第一次见面时，第一句话就是纠正对方陈述中“坠毁”的说法，坚持认为那是迫降。
>
> 此处应该有掌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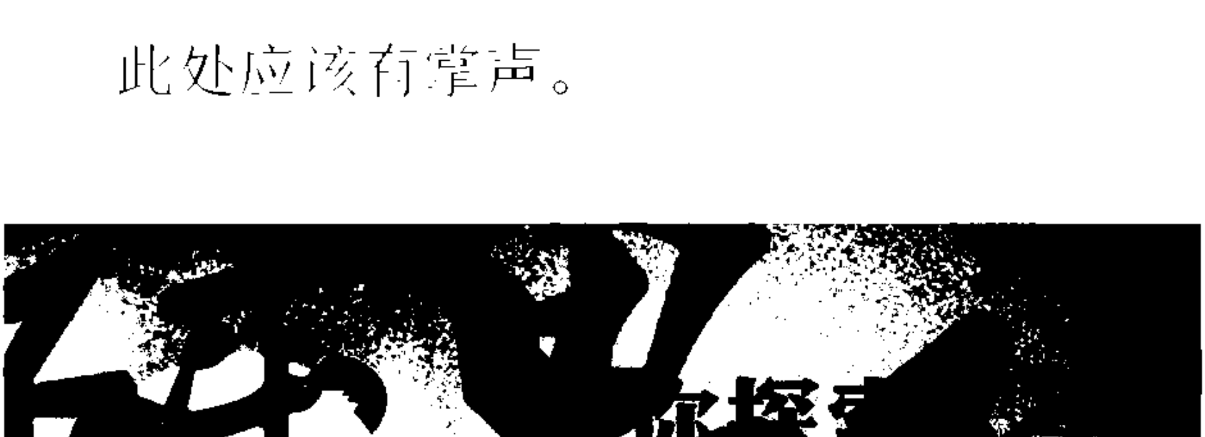
此内容归得到App…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合作请联系

围炉夜话
20467成员 355人今日打卡

用户留言

提交留言可与专栏作者互动

6:15
6%
字号
写留言
77
请朋友读

# 铁雨下的天使：《血战钢锯岭》观后

今年（2016）年底的时候，院线像是疯了一样拼命安排各种好片，影迷像疯狗一样拼命追逐各种影片。在一个月时间里密集安排了那么多影片，任由它们去争抢排片、观众、票房，看起来和养蛊没有多少区别。截止刚刚过去的这个周末，《血战钢锯岭》取代了《你的名字》，成为了新一轮的蛊王。

《血战钢锯岭》讲述的故事发生在1945年的冲绳岛，美军第十集团军集结了8个师发动登陆战，准备攻克冲绳之后，以冲绳为基地进攻日本帝国本土。这次战役极为惨烈，日军有超过10万人的伤亡，美军则达到了8万，另外有10万冲绳居民死于战争或在日军逼迫下自杀。其中，美军第十集团军司令官巴克纳中将在冲绳造炮击身亡，日军第三十二集团军司令官牛岛满中将战败切腹自杀。

鉄の雨，铁雨。冲绳战役是不折不扣的钢铁风暴，在风暴之下摧折的是凡人的血肉，收割的是双方士兵的生命。《血战钢锯岭》讲述的就是在这钢铁风暴之中冒着铁雨抢救回75名战友的戴斯蒙德・道斯，美国陆军第77步兵师第307团1营B连2排的医务兵。而他之所以成为传奇的原因是：

出于自己的宗教信仰，道斯拒绝杀戮，不愿意持有任何武器，赤手空拳走上火线，独自一人在一夜之间拯救了75位袍泽的性命。在冲绳岛铺天盖地的铁雨之下，他就像是一个毫无防护的天使。在交战双方忙于收割对方生命的时候，他在拯救生命。因此，他成为美国二战期间唯一一个在战场上一枪不发，但是获得美国最高荣誉——国会荣誉勋章的战士。

《血战钢锯岭》的导演是梅尔・吉普森，曾经因为出演《勇敢的心》而为世人所熟知。2006年，在酒后驾车受到警察盘查时，吉普森发表了针对犹太人的不当言论。经过媒体曝光之后，他遭到了好莱坞所有犹太社团的抗议。因此，从2006年开始，梅尔・吉普森被犹太势力强大的好莱坞所封杀，长达9年时间没有任何人愿意投资他执导任何电影。《血战钢锯岭》的构思始于2004年，但是一直到了去年吉普森才艰难地自行募集了5500万美金，得以将这段冲绳战役往事拍成电影。

梅尔・吉普森生于1956年1月3日，今年60岁。

《血战钢锯岭》为中国观众带来了一个相当陌生的主题：一个人应该如何坚守他的个人信仰？戴斯蒙德・道斯作为虔敬的基督教徒，按照他教派的要求不允许杀戮，也不允许持有杀人武器，甚至要求坚持星期六作为安息日，不能从事任何工作。这样一个人，置身于以杀戮为任务的军队里，面对太平洋战役中最惨烈的冲绳岛战役，目睹自己的同袍死在身边，或者在血泊中挣扎哀嚎，他应该如何坚守自己的信仰？

戴斯蒙德・道斯竟然做到了。他对信仰的坚持看似对现实格格不入，让步才是唯一合理的选择。在响应征召，为国家服务和遵循信仰，服从诫命之间几乎不存在任何妥协的希望，放弃一方是必然的选择。但是，他凭借着信仰的力量，竟然使得周围的世界为之让步。军队不得不接受他拒绝持枪的要求，连日军的子弹似乎也在试图躲避他。他一枪不发，没有杀死哪怕一个敌人，却赢得了所有战友的敬意。不单是对他个人的敬意，而且是对他信仰的敬意。

历史史实和电影中的景象完全一致，当戴斯蒙德・道斯的军队在星期六再次发起反攻时，连队只剩下他一个医疗兵，这天是安息日。此时，他已经救完75名战友，但士兵们强烈希望他能陪伴自己一起上战场。在指挥官的恳求下，道斯没有坚持安息日休息的宗教规定，只是请求上阵之前允许他为军队祈祷10分钟。为此，整个营推迟进攻10分钟，连同配合作战的海军同样在静默中等了他10分钟。为了他这个人，也为了这个人的信仰。

我都开始有点相信木杖可以分开红海了。

《血战钢锯岭》对战争的表现极为残酷，以至于中国内地院线主动贴出告示，要求12岁以下儿童谢绝观赏。为了达到逼真的战争效果，梅尔・吉普森和他的团队启用了全新的烟火技术，可以让地面埋设的爆点在距离演员极近的情况下起爆，但又不会造成任何人身伤害。因此，电影中所有的爆炸场面都极度真实，爆点就在演员的身边，没有任何距离感。

在冲绳战役中，日军龟缩在岛屿南侧的山地，依据地形构筑了大量碉堡和地道，修建了大量永久和半永久工事。当美军轰炸和炮击开始的时候，就放弃地表阵地，转入地下坑道。一旦美军大举进攻，日军就利用地道迂回到美军侧翼和身后进行攻击，因此给美军造成了极大的伤亡。在冲绳战役，美军每前进一米，都要付出数十条人命作为代价。

电影用镜头极为忠实地表达了这种残酷。无论是炸断的双腿，还是裸露的肠子，又或者是极为突兀的头部中弹，电影里战争的血腥残酷程度超过了此前任何一部战争电影。也正是在《血战钢锯岭》里，我第一次看到子弹贯穿人体的特效镜头：子弹从身体一侧入射，在另外一头穿出时带走碗口大的一块皮肉，因为血还没有立即流出，伤口是一种惨白的颜色。

强烈建议整天在网上喊打喊杀的键盘侠仔细观摩一下这部影片，建立起对战争的正确认知，以及对生命的正确认知。

对于中国观众而言，《血战钢锯岭》也带来了一丝意味难明的感受。例如，我个人突然对中日战争中数千万的中国军民死伤有了一种释然的感觉。此前无论是看《地雷战》、《地道战》，还是这些年的手撕鬼子抗战剧，都给我带来一种极为强烈的屈辱感：为什么日本侵略军如此低能、弱智、搞笑，我们却死伤了数千万人？能被低能、弱智、搞笑的日本军队杀死那么多人，那么中国人又是什么水平？又得低能、弱智、搞笑到什么程度？

在《血战钢锯岭》里，当我看到用钢铁武装到牙齿的美国军队面对日本帝国军队的时候，同样血肉横飞，同样死伤累累，我突然明白了抗日战争期间，中国军队在装备、训练远远不如美军、日军的情况下，付出多大的努力，和多么惨痛的代价。对日军强大战力的描述，对苦战残酷程度的描述，降低了我对美国军队的评价了吗？没有。敌人越是强大，英雄也就越是伟大。把敌人描写成为一支挖”粑粑雷“的军队，即便碾压性地战胜了他们，又有什么荣誉可以言说呢？

因为敌人足够强大，因为敌人足够勇敢，所以我方将士的牺牲才是有意义的。尊重历史，尊重敌人，本质上就是尊重自己，这个道理其实并不难懂。反过来说，手撕鬼子其实是在侮辱抗日战争中失去生命的英灵，把他们的付出和牺牲在娱乐中彻底虚无化。

可以这么说，《血战钢锯岭》也是一部拍给中国人看的抗日战争片。

冲绳战役中最令人唏嘘感慨的是：双方陆军的指挥官都死于战场。美军巴克纳中将死于炮击，日军牛岛满中将战败自杀。冲绳战役是人间地狱那样的战场，同为人类的双方士兵如同野兽一般彼此厮杀，暴雨如注的季节里，满身都是含水、血浆、泥泞、尸液，在绝望和恐惧之中寻找一线生机。戴斯蒙德・道斯就是这地狱里的一道光，他超越了敌我，也超越了生死，他是电影里唯一让人见证人性的存在，也是让观众对人类尚存希望的原因。

所有幸存的战友都对戴斯蒙德・道斯表示，自己之前看错了他。是啊，当天使在人群中隐藏行迹的时候，谁又认得他呢？唯有铁雨降下，天使展开洁白光明的羽翼，人们才会知道能够和这样的人同行，是一种怎样的幸运。自己曾经以为的怯懦，其中蕴藏了多么大的勇气。

2016年，中国抗日战争胜利71周年。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看完《血战钢锯岭》之后，你会明白三件事：

1、美军占领冲绳岛之后，用原子弹轰炸了广岛和长崎。这一行为是正确，而且是必须的；

2、同样是60岁，有些导演已经气血衰微了，而有些导演还是精龙活虎；

3、没有3D，也是能拍电影的。

# 记一件有意义的小事

今天，马伯庸先生的一篇《显微镜下的大明》在朋友圈刷屏了。罗振宇在早上6:23发布的相关推荐文章《来给知识定个价》出自我的手笔。截至上午9点10分，参与转发分享《显微镜下的大明》的网友已经超过10万人。作为这起事件的参与者，对此我深表欣慰。

《显微镜下的大明》讲述了一件发生在大明万历年间的小事，一位徽州的小官吏在当地的纳税记录中偶然发现了一处疑问。从这个发现开始，犹如蝴蝶扇动翅膀，随后引发了当地和朝堂上的轩然大波，历经数年在付出了相当大的代价之后才终于止歇。

马伯庸在故纸堆里偶然发现了这件小事，出于个人兴趣，他找来了相关的史料，并且查阅了学者就这个事件写的论文。用他文学家的笔墨，把这件小事的前因后果重新整理出来。于是，就有了这篇长达三万字的《显微镜下的大明》。

通过这篇文章，马伯庸在大明朝厚重的历史外壳上打磨开了一条缝隙，我们得以从中一睹中国封建社会的运行规律。对于明王朝来说，这发端于徽州的小事一开始只是整个权力系统里的小故障、小异常，但是，这个小故障所引发的惊人后果，却显露出了明王朝权力系统本身存在的痼疾。中国社会里中央和地方、官和民、官和吏、地方和乡绅之间的复杂角力，都在这起风波中显露无余。

我看完文章之后，觉得马伯庸做了一件特别有意义的事情。曾经有人说过：“明白了所有的道理，却始终无法过好一生。”这句话陈述了一个现象，但是没有给出任何解释。甚至这个陈述本身，也有意无意地误导了读者，带有反智主义的倾向。一个人想要过好一生，且不谈了解自我，首要的问题就是弄明白自己的处境。只有了解了自己所处的社会现实，才有可能谈到采取正确的个人应对。毕竟，社会是由人组成的社会，社会运行规律背后是人和人的关系。

中国是一个在政治上极为早熟的国家，又太早进入大一统的状态。王朝的更迭，无非是萧规曹随，所以多年以来社会的运行稳定少变。即使是遥远的明王朝发生的历史，我们从中分析所得的一般性规律，在今天也依然有借鉴意义。这对于我们如何理解自身所处的社会，如何理解这个社会的运行，如何理解自己在整个系统的位置，都会有所帮助。而所有这一切，都是“过好一生”的前提。虽然说太阳底下无新事，但总得有人告诉我们旧事究竟如何，在这个意义上，马伯庸所做的事情功德无量。

海量各方面课程咨询微信：zzg2385815

赞美完马伯庸之后，我问马伯庸这篇三万字长文他打算怎么处理？马伯庸说出书太短，上杂志太长，所以放在网上让人免费看好了。听完这话我勃然大怒，拿起电话就开始拨打110，举报警方有生父虐待亲子。在我看来，马伯庸这种行为对于他自己和他的读者都是相当不负责任的态度。作者研究某个问题，集结成文，那就有义务让更多人看到，加速知识的传播和流转。每天网上都要生产大量免费内容，让读者自行在海量免费内容中找到《显微镜下的大明》这样的文章，等于是根本不想让他们看。

于是，我请马伯庸立即删除网上所有的相关文本。然后，我带着稿子去找了罗振宇和脱不花，向他们做了推荐。罗振宇一读之下，大喜过望，当即拍板决定用十万元人民币买下这篇文章，提供给罗辑思维的用户鉴赏。经过复杂的技术筹备和运营策划，今天，这篇文章终于以一个特别的形式在网上呈现，形成了马伯庸、得到、读者三赢的局面。

不，应该说是四赢：马伯庸得到十万元人民币之后，认为他的文章借鉴了四位学者论文的内容，四位学者才是真正做学问的人，他的三万字长文，是站在前人的肩膀上。为了表示他个人对知识、对学人的尊重和敬仰，他决定这十万块钱分文不取，全部转赠给四位学者：

江西师范大学 秦庆涛

华中师范大学 章亚鹏

《中国经济研究》李义琼

江西师范大学 廖华生

目前，马伯庸已经打消了除了秦庆涛老师之外，其余三位老师对网络新型诈骗的顾虑，给他们送去了2016年年末的一份意外惊喜。行文至此，最新数据显示：136262人参与了这次活动。

啊！这真是一件有意义的小事呀！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并不是所有的朋友圈刷屏都让人讨厌，

我发起的那一种例外。

# 什么值得买：我的年度总结

都觉得赚钱最难，其实花钱更难。赚钱的路数是有限的，所以，赚到的钱也是有限的，但可以花钱的地方却是无限的。在这无限多的地方之中，又隐藏着无限多的陷阱，花钱却只能买来失望。除了无限多的陷阱，自己还有一张看不见尽头的欲望清单。等真到了去兑现这张清单的时候，却往往发现自己心头一片茫然，不知道应该如何做出选择。

以下就是2016年我个人的购买清单里，我自己觉得值当的东西。之前在微信公众号放出一个精简版，现在的这个版本是完整版。也许它并不是你需要的，也许你并不赞同，但是请不要忘记一件事情：这个清单里的每一样东西，都是我用真金白银或时间经历亲自肉身蹚雷的结果。你看得见的是这张清单，你看不见的是我在地雷阵里不断被爆炸冲击波炸得起起落落的身影。

## —— 年度图书 ——

### 《千面英雄》约瑟夫·坎贝尔

在《人类简史》和《千面英雄》之间，我还是选择了《千面英雄》。前者帮助我们理解历史，理解人类的发展，但是后者帮助我们理解人性，理解故事，而且可以从中找到人类所共有的故事模式。它不单是一本书，更是一把可以打开无数扇门的钥匙，属于我喜欢的那种“书中之书”。

## —— 年度国产文艺片 ——

### 《路边野餐》毕赣

这一年我看了三部国产文艺片：《路边野餐》、《长江图》和《塔洛》。才华这种东西是无法作假的，后两部电影都拍摄得非常工整，也非常满足学院派的喜好。但是，说到才华和技术水乳交融，镜头和叙事如诗如画，那还得是毕赣的《路边野餐》。和急于展现自己艺术水准的艺术片导演不同，毕赣找到了属于自己的风格，因此《路边野餐》浑然一体，风格自然流畅。如果你只有一部文艺片的时间预算，那么，请你一定要看《路边野餐》。

## —— 年度国产类型片 ——

### 《驴得水》周申、刘露

《驴得水》是典型的类型片，讲述一群人因为贪欲而陷入越来越大的麻烦。由于之前在小剧场演出过多次，所以它是难得的一部能讲好故事的国产电影。这个优点是如此的明显，以至于我会忽略了它太像舞台剧的毛病，而是把这种笨拙的表现手法理解为一种独特的个人风格。

## —— 年度纪录片 ——

### 《未了之人》NHK

这一年里，有许多制作更为精良的纪录片，但是我还是更喜欢NHK这部写实风格中略显粗糙的作品。从这部影片中，让我看到了大师称其为大师的原因，更重要的是，它给人带来精神上的巨大安抚——宫崎骏在面对创作时也同样艰辛异常，所以，吾辈还有什么逃避畏缩的理由呢？

## —— 年度大片 ——

### 《血战钢锯岭》梅尔·吉普森

在残酷的战争里拷问一个人对自己信仰的坚持，让人看到了人性之光。无论从故事的角度，还是从人物的角度，都能给观众带来新的思考。虽然它无法成为一部传世经典名片，但在今年已经算得上是年度精品了。观众想要的视觉冲击、情感震撼和片后反思，在这部电影里都已经有了。

## —— 年度泡面番 ——

### 《齐木楠雄的灾难》

海量各方面课程咨询微信：zz92385815

因为无所不能而造成对所有事物丧失兴趣，这是该动画片设定中最为有趣的一点。因为有了这样的设定，吸引人的就是那些生活中的小趣味，引人发噱的就是人际关系中的小反差。泡面番说是那种极为短小的动画连续剧，可以在泡面等待的间隙就能看一集。和其他泡面番不同，《齐木楠雄的灾难》有一种建筑在对人性深刻理解之上的怪异温情，因此，它可能是最能满足90后情感表达的泡面番。

## —— 年度美剧 ——

### 《百年酒馆》

没什么要说的，看完第一集之后，喜欢看的人自然会跟下去，不喜欢看的人估计会立即放弃。这种事情，和审美有关，也和人生阅历有关。

## —— 年度治愈剧集 ——

### 《马男波杰克》

马男波杰克一向以致郁而著称，波杰克在疯狂吐槽的同时，目睹他的悲惨人生和自暴自弃，会让人莫名其妙地觉得放松下来，缓释紧张了一天的神经。因此，它反而有一种治愈的功效，正如一碗毒鸡汤。如果喝不死的话，反而让人精神极为健忘，甚至会忘记自己是个病人。

## —— 年度国漫 ——

### 《当神不让》

国产漫画在这几年也慢慢地追了上来，《当神不让》就是个例子。想象力这种东西不是说有就有了，它需要一个大环境。当那么多人从事漫画工作的时候，彼此激发砥砺，就会慢慢产生出和以前大不相同的故事来。看《当神不让》的时候，感觉很像很多年前第一次看《大话西游》，熟悉的人物，熟悉的故事，但是以全新的方式讲述出来之后，让人耳目一新。

## —— 年度网络小说 ——

### 《修仙界移民》

今年的网络小说缺乏重量级作品。无论是新生代作家，还是老一辈白金作家，都在勉力维持，缺少了那么一点突破的精神。因此，《修仙界移民》虽然结尾仓促，情节转折太过生硬和突兀，但是在前半程却保持了足够高的压力，让人有追下去的欲望。小人物要非常努力，才能搏一线生机，这才是永远的好故事。本书已经连载完毕，喜欢这本书的朋友，还可以去追正在连载的《一言通天》。

## —— 年度国产音乐专辑 ——

### 《飞行器的执行周期》郭顶

如果你仔细听过这张专辑，就应该同意我说的话：郭顶的音乐作品非常清晰地把他自己和其他华语口水歌区分开来，有着完全不同的曲风和演唱方式。无论你是否欣赏他的个人风格，你都能明确地感知到他是在认真做音乐，而且做出了和其他人不大一样的东西来。

## —— 年度国产单曲 ——

### 《无爱》小河

今年我找到小河的助手购买了这首歌的播放版权，放在《得到》专栏里给大家听，这是我花得最满意的一笔钱。推荐小河音乐的同时，其实我更看重的是这个人的存在方式。他和大多数人活得不一致，在乎的事情也和大多数人不一致。所以，我是把这个人推荐给大家。坦白地说，小河是一个只存在于现场的歌手，需要看到他的人，才能更好地欣赏他的音乐。

## —— 年度餐厅 ——

### 韩江潮汕鲜牛肉火锅

不是没有比这家更好的餐厅，但是统计了一下用餐频率，平均下来我一周要去韩江一次，这就非常有说服力了。自己认定什么餐厅好是一回事，自己真的每周都去一次，那是另外一回事。脑袋和脚未必每次都能统一，所以诚实一点来说：京城虽大，但是各地道地的美食并不多。韩江算是其中一家，我用脚投了它的票。

## —— 年度电脑外设 ——

### Filco 忍者侧刻青轴机械键盘

今年算是我的机械键盘年，目前家里一共放了三把键盘。两把Filco，一把Cherry。自从用上了机械键盘之后，写文章的时候经常超出字数，原因就是手感太好，舍不得停下来，一不留神就打多了。如果居家环境太小，又或者是家里人比较多，我不推荐青轴。因为声音太大，对其

海量各方面课程咨询微信：zz923385815

多，我不推荐青轴。因为声音太大，对其他人是个骚扰。可是，那种清脆的击键声，简直就是鼓舞人战斗的号角啊！

## 年度水果

### 日本香印青提

第一次是在超市看到，500块钱一斤，当时就想打电话报警有人抢劫。一直舍不得买，直到在朋友那里吃到第一枚。那种果肉紧致的口感以及奇妙的留香，简直美妙到让人呻吟，以至于完全忘记了价格和朋友的存在。在他的目瞪口呆之中，一个人吃完了一整盘。从此，眼前一黑就去买一次。不过听说在中国已经引种成功，价格很快就会下降吧。

## 年度止鼾神器

### 飞利浦伟康呼吸机

打呼噜是一种疾病，而不是一种生活习惯。尤其是由于肥胖引起的打呼噜，往往会造成呼吸暂停。呼吸暂停频发，那么一个人就无法休息好，第二天缺乏精力，甚至引起糖尿病和肥胖。目前，治疗打呼噜的最佳办法是使用呼吸机，通过机器给呼吸道自动保持压力，保证呼吸道的通畅。带着呼吸机睡觉的确不太舒服，但是和它带来的好处相比，一切就都可以忍耐了。

## 年度测霾表

### 益杉B5激光PM2.5检测仪

许多人家都购买了空气净化机以抵抗雾霾，但是，究竟有没有作用，有多大作用，是无法靠身体感知的。测霾表是最直观的工具，可以动态检测空气中的PM2.5颗粒浓度。去年之前，国内只有汉王霾表，价格高体积大不说，黄黑两色的外壳完全是工程风格，无法和自己的脸型相衬。今年以来，各种便携式民用级的雾霾检测仪纷纷上市，这一款小巧玲珑，支持UBS充电，是我用下来最方便的霾表。

## 年度生发用品

### Lush小红帽手工洗头皂

脱发有许多种原因，皮脂腺分泌太过旺盛，造成的溢脂性脱发是其中一种。Lush洗头皂并不能生发，它的作用是洗去头皮上的油脂，改善头发生长环境。在用过那么多脱发的药、膏、液、露之后，Lush手工皂是目前我试下来对头发真正有所改善的护发品。起码用了之后，头发摸起来感觉要多了很多。不过有人也警告过，说是这种强力去除油脂的香皂不宜长期使用。

## 年度祛痘利器

### 马应龙麝香痔疮膏

估计很多人看到了会笑，认为我在作妖。但是，伟哥一开始也是作为心脏病的药物不是么？马应龙麝香痔疮膏用来祛痘很奇怪么？一点都不奇怪。如果麝香活血化瘀的作用是真实的，那么它为什么不能同样作用于痘痘上？如果你的皮脂腺同样分泌旺盛，和我一样四十岁了还在长痘，可以试试马应龙，反正很便宜。有些事情，做得说不得，用马应龙祛痘就属于这种情况。

## 年度暖床伴侣

### 德国百赛施暖水袋

冬天有暖气也不等于肢体末端就温暖。怀里抱着个暖水袋，无论是躺在沙发上看电视，还是窝在床上看书，都是冬天里的一种享受。暖水袋有许多，水的电的都有。用了一圈下来，百赛施是其中质量最好，用起来最舒服的一种。它甚至还专门有个绒毛外套，既可以避免烫伤，又可以把手放在里面抱着焐热。每一处细节都比同类产品好一点点，但是加在一起之后，优势就非常明显了。

## 年度伤口处理

### 美国施普乐碘伏棉棒

今年偶然间学会了用碘伏棉棒，整个世界都明亮了起来。不禁开始怀疑人生：以前直接用酒精棉球按在伤口上究竟是出于一种什么考虑？为什么对自己那么凶残？碘伏并不刺激伤口，用起来安心。碘伏棒使用起来的时候，折断一头，碘伏液自动流到另外一头上，干净、方便，一旦用上就再也停不下来。受伤的时候心情本来就不好，碘伏棉棒是一种莫大安慰。

## 年度饮料

### 滇红金芽

一般来说，中国人的胃在经历了四十年的糟蹋之后，其实已经不适合喝任何刺激性的饮料了。无论是酒精、咖啡还是碳酸饮料，都会让锈迹斑斑的消化道增添许多压力。尤其是云南的各种大叶山茶，简直是刮胃小能手。所以，这两年我逐步停了绿茶，只喝普洱和红茶。但是普洱冲泡起来比较麻烦，简直和照顾一个婴儿没有什么不同，得随时看着。所以，我更喜欢红茶。朋友从云南送来了一箱红茶，各种品类都有一小包。全部喝完花了我两个月时间，最后确定：最温和，对胃完全没有刺激，喝完也不至于上火的，是滇红金芽。

## 年度小家电

### 飞利浦超声波电动牙刷

去年我推荐过电动牙刷，今年我自己已经尝试了市场上几乎所有的电动牙刷。普通电动牙刷、超声波牙刷、硅胶牙刷甚至是水牙线。诚如许多读者朋友反馈的那样，电动牙刷是对生命品质提升最高最快的小家电。从产品的质量、种类和功能考量，我认为飞利浦超声波电动牙刷是这一年里我最满意的牙刷。它有针对儿童和大人不同的种类，也有针对不同收入水平的不同价位产品。如果你内心认定5块钱才是你对牙刷的心理低价，那么超声波电动牙刷可能的确是太贵了，大家就此别过。但如果你认为牙齿是要用一辈子的东西，值得认真照顾，那么电动牙刷总有一款适合你。

好了，就写到这里吧！再长估计有些人已经看不完了。欢迎在留言里也分享一下你的年度购买总结，顺带写一下你的评价。做这件事情的时候，你会发现一件有趣的事情：你在2016年这一整年里，所有的生活轨迹，基本都在这张清单里了。看看清单，你就能想起这一年里发生了些什么事情，过了怎样的日子。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颜值和才华这种事情都一样，你不说的话，别人根本不知道。

带你探索人生
的其他可能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所
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侵权
合作请联系

# 为什么不给空气净化机配块表

我的房间里有两台非常强劲的空气净化机，每台装配了四块巨大的HEPA滤芯。每次启动之后，可以在5分钟以内把房间里的PM2.5浓度下降到10以下。但是，从理论上来说，我不应该知道室内PM2.5浓度的变化，因为我那两台空气净化机就是空气净化机而已，上面没有任何指针或者读数，实时监测房间内的PM2.5数值。事实上，我是另外买了一块霾表来监测空气污染数值。

海量名师课程咨询微信：zg2385815

这不是一件很奇怪的事情么？如果卖给我一台空气净化机，却不给我配一块霾表，那么，我如何知道这台机器是在有效工作？我又如何知道这台机器多大程度上改善了我家的空气质量？不单是我家这两台机器如此，在我所见过的其它机器也是同样。它们最多提供了不同颜色的指示灯，用红灯表示空气污染严重，黄灯表示存在空气污染，绿灯表示空气质量安全，很少有提供了精确霾表的产品。

遇见这种情况，许多所谓具有“互联网思维”，或者是“产品经理感觉”的人也许会觉得自己又发现了一处“改进点”，甚至是“用户痛点”，开始着手设计在空气净化机上开一个口子，安装一台霾表上去。并且，很快把全部精力投入到排布键钮和屏幕的位置上去了。

我的想法不大相同，觉得这件事情很奇怪之后，我首先问了自己一个问题：是不是只有我自己才会觉得奇怪？人很容易犯一个错误，那就是把自己的认知等同于所有人的认知，把自己的需求等同于所有人的需求。在购买了空气净化机之后，还需要实时监控空气质量的人，是多数人群，还是少数人群？

这个问题我暂时没有答案。于是，我换一个方式重新思考，再问了自己两个问题：

1、 我多久会用一次霾表？

2、 霾表的数字对我来说有什么意义？

回想了一下自己使用空气净化机的历程，我发现每十次启动空气净化机，自己最多用一次霾表。道理很简单，因为新闻里已经做出了雾霾预警，或者我在手机APP里看到实时PM2.5指数超标，甚至是我回家路上闻到空气里有燃烧的味道，这样我不需要查看霾表，我也知道应该启动空气净化机。同时，我对空气净化机的效能充满信心。开始使用的头几次，我还会打开霾表验证一下数据是否在下降。用多了之后，我只是偶尔打开霾表看看，确认空气净化机还在工作，无需更换滤芯。

按照这种行为逻辑推演一下，我就得出了一个结论：使用霾表的本质是不相信空气净化机能有效工作，那么，对于大多数用户来说，只要买了空气净化机就表示他的前提是相信。否则的话，他就不会去购买。既然如此，霾表对于用户来说，是个多余的设备。

对于我自己来说，我非常清楚地知道PM2.5=25是欧盟标准，15是美国标准，75以上是轻度污染，115以上是中度污染，150以上是重度污染，250以上就是毒害。但是，我知道这些数据是因为我足够关心PM2.5这件事，在多年里接触过许多相关的新闻、文献和数据。所以，我个人对数值非常敏感。但是，对于大多数人而言，PM2.5究竟是什么，PM2.5和PM10的区别在哪里，尚且需要上网查询，这些具体数值对于他们来说，又有多大意义呢？对于他们来说，与其知道一个具体的数值，不如告诉他们究竟此刻空气是否安全反而来得更加直接有效。

因此，这里我得出了第二个结论：霾表的数值只对我这种人有用，对于多数人来说是个累赘，解释这个数值本身都需要去查表。于是，我就得到了第一个问题的答案：空气净化机配霾表，这是类似我这种人的一种小众需求，不是大多数用户的需求。

这个分析也许是我的一厢情愿，接下来，我试图分析一下生产厂家的想法，站在他们的角度上分析一下他们怎么考虑霾表这件事情。如果我是生产厂家的话，生产一台可以交付终端用户使用的空气净化机，同时又要保证最小成本，那么我的选择是什么？我的选择是提供一台稳定可靠，方便使用的机器。所以，必须有的部件是：电机、风扇、滤网、电源、外壳、开关和滑轮。霾表并不会出现在这个清单里面。

现在，我要考虑增加霾表的必要性。霾表对于我来说，是一笔成本。而所有的成本投入，必须有助于增加产品的销量。换句话来说，当我把机器提供给终端用户的时候，配上一块霾表，能否增加产品的竞争力？用户会不会因为多了这块霾表而更加青睐我的产品？和同类产品竞争的时候，这块霾表的存在会在多大程度上让用户选择我而不是我的竞争对手？

那么我去分析竞品，做市场调研。当我发现时市面上大多数空气净化机并没有配载霾表的时候，那我就会明白，是否有霾表不是竞争的核心因素。道理也很简单，市面上有少数空气净化机是配有霾表的，如果霾表对于用户真有那么重要的话，这些配有霾表的空气净化机会迅速销量大增，最后成为行业的新标配。但是，这样的事情并没有发生，说明市场并没有对霾表发出积极的肯定信号。

去电器超市和网络商城观察一下市场，按照销量分析一下产品，会发现影响用户最终消费决策的大概只会有三个要素：品牌、价格和外观。同样的，霾表并不是其中之一。如果预算是有限的，那么，我宁可优先考虑广告投放和市场营销，让人们知道我的存在，这比剩下所有因素都重要。然后是想办法降低成本，或者提升产品外观——能让太太们一眼看上去就喜欢，也能赢得生存空间。霾表不是，霾表是个理工科丈夫的选择，但绝对不会是妻子们首要考虑的因素。

最后，站在产品经理的角度重新思考霾表的问题，先把上述分析放在一边，考虑霾表的必要性。观察生活中所有的物品，寻找一下可以和霾表对标的物品。那么，大概能找到的只有空调、冰箱和烤箱了。在这这些设备上，都配有精确的温度计，报告实时温度数值。为什么温度指示那么重要？因为它和即时的结果息息相关。空调温度高低反映在体感上，冰箱温度高低体现在食品保鲜时间和口感上，烤箱温度高低体现在最终食品口感上。反过来看霾表，PM2.5=20和90之间有多大区别？身体可以感觉到明显差异么？对健康的影响可以立即反映出来吗？做不到。

无法明显感知还会带来第二个问题：房间冷了或者热了，通过调节空调温度和风速是可以产生结果的。但是，一台空气净化机对于某个房间的净化能力，却并没有那么大调节的裕度。看到霾表上显示了一个高危数据，用户几乎没有什么可以做的事情。紧闭门窗，把空气净化机档位调高，仅此而已。这时的数据对于一个产品来说，简直是灾难性的呈现：知道数据不好，但是对此无能为力，这就会让人对产品产生愤恨。在夏天我们可以在空调上看到这一幕：在公共办公区域里，如果中央空调制冷能力强大，升温的按钮就会磨损得很厉害；如果制冷能力不足，降温的按钮就会很快损坏，人们需要在上面发泄自己内心的不满。

从价格上来说，如果一个人购买一台超过5000块钱，甚至过万元的空气净化机，说明这个人非常在意自己的健康，非常珍惜自己的生命。这样的人，要么早已经买了一块霾表，要么根本不会相信空气净化机上附加的霾表——没有人会相信运动员同时兼任裁判员。所以，霾表对于这样的用户是无效的。如果一个人购买一台2000块钱左右的空气净化机，对于这样的人来说，重点是家里有这么一台东西。有了就足够了，空气质量的数值对于他来说并不重要。如果一个人购买了一台500块钱以下的空气净化机，这台机器一定除了除霾之外，能兼任多种功能，除螨、除尘、除甲醛都可以。因为在价格上的要求已经达到荒谬程度的用户，对于功能的要求也会达到荒谬的程度。这种用户的空气净化机反而需要霾表，但一定不是实体的。加一块液晶屏也会造成价格抬升，所以它会是APP形式。

以上，就是我对空气净化机应不应该有霾表的分析。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如果有人说你有“产品感觉”的话，你的产品感觉多半是错的。

# 豆瓣电影评分的问题在哪里?

和菜头
18小时前

豆瓣网创立于2005年3月6日，我于同年10月14日加入，算是豆瓣的早期用户之一。直至今日，豆瓣的许多电影和图书条目下，我写的影评和书评都还在热门评论里。自从豆瓣小组兴起，变成了文艺青年的网络大本营，我就很少再去了。最近，因为豆瓣电影评分引发媒体风暴的缘故，我又重返豆瓣看了一下，有些个人看法想谈一下。

电影评分并不是豆瓣今天推出来的功能，也不是豆瓣一家独有的功能。为什么是在2016年年底成为争议的核心，而不是2015年，又或者是之前的任何一年？我们看一下数据就明白了：

豆瓣成立于2005年，那一年全国电影院一共有2668块银幕，全年票房收入20亿人民币，观影人次7300万。到了2016年12月，中国电影院的银幕数超过美国，成为全球第一，拥有超过40000块银幕，全年票房收入预计460亿人民币，观影人次12亿。

与此同时，2015年中国电影的全年票房是440亿人民币，和2014年相比增长了48.7%。相比之下，2016年中国电影的增长就像是高速列车突然拉下了紧急制动闸，距离年初600亿的乐观估计有很大的差距。

这就是为什么豆瓣电影评分会在今年年末成为争议焦点的原因：在2005年的时候，豆瓣面对的是一个20亿人民币收入的小市场，每部电影豆瓣文艺青年都打1分都没有关系，反正拍电影的人少，看电影的人也少。到了2016年的时候，豆瓣面对的是一个460亿人民币收入的大市场，吸引了无数热钱和投资商，都指望着在高速增长的电影市场里分一杯羹。然而，中国电影市场在2016年突然出现了增长瓶颈，每部电影票房平均下跌20%。这时候豆瓣文艺青年给各种高成本高投入的大制作打低分，资本的反应肯定和11年前完全不同。对于胆战心惊的资本来说，消除一切票房的不利因素是他们最重要的任务，所以豆瓣会被顶上风口浪尖。

豆瓣从2005年开始给电影打分，一连打了十一年。这十一年下来，豆瓣的电影评分成为了中国网上最权威的电影评分。为什么说是权威？因为它代表了在网络上最有话语权的那部分文艺青年的审美趣味，文艺片评分总是要比商业片高，国外电影总要比国产片高，新人导演作品总要比成名导演高。然而，这个评分毕竟符合的是小众人群的口味，和大众的趣味大相径庭。因此，豆瓣上有一个常见现象：票房和评分呈现背离的趋势。高票房意味着大众喜爱，但是大众喜爱并不意味着豆瓣上的高分，这是豆瓣电影评分面对的第一个挑战。

观察网上用户的行为习惯，我们会发现极端态度得到了更多的表达。也就是说，无论是极端喜爱，还是极端讨厌，这两部分人群有更高的表达欲。他们会通过打分、评论、刷屏来表达自己的好恶。而位于中间区域的用户，他们并没有很强的表达欲。觉得一部电影还过得去，那么看完也就过去了，并不会专门去打分。因此，在网上针对电影的评分先天就存在这样的缺陷。再加上豆瓣的文艺青年数量众多，持批评态度的人数自然很多，也就让评分偏向负面更多，这是豆瓣电影评分面对的第二个挑战。

再加上来自资本的第三个挑战，豆瓣电影评分的权威度和公信力面临着沉重的压力。以一个小众群体的审美水准，承担起全民的审片标准，这本身就是不恰当的。

早在2006年的时候，豆瓣就面临过一次选择。当时，豆瓣徘徊在做专业电影、音乐、书籍点评网站和做网络青年社交社区之间。当时我在丽江，和豆瓣CEO杨勃通过一次电话。我更倾向于豆瓣变成一个专业网站，而杨勃则认为做社交更有前途。如今看起来，我们各自都有对的地方，也都有考虑上的欠缺。如果当时豆瓣坚持做专业社区，而不是网络社交网站，很可能因为无法吸引更多用户，而无法得到持续投资，很早就已经关张了事。但如果当时豆瓣能够坚持下来，单单是在电影市场一个领域，就会迎来从20亿票房到460亿票房的20倍增长，豆瓣仅是从这个上升的巨浪里分下很小的一部分，也远比今天的状况要强。

豆瓣在2006年就已经做出了选择，在网络社交这条道路上一去不回，不断强化虚拟人际关系，不断鼓励建设兴趣小组，那么，针对全民的电影评分看起来就是一个很突兀的存在。如果说，文艺青年的喜好对于大众来说并没有多少参考意义的话，那么，我们总能推断出另一个更强的结论：大部分人对电影的评价对于我个人来说，毫无任何意义。对于一个普通人而言，决定看哪部片子，媒体推介也好，豆瓣评分也好，大概都敌不过朋友圈里的朋友推荐和观后感。

所以，在我看来，时至今日豆瓣完全没有必要继续提供一个针对全民的电影评分系统。全民都可以打分，全民也都可以查分，但其实只有少部分文艺青年愿意打，或者是部分极度振奋或者极度愤怒的网友愿意打。在经过了11年的经营之后，在豆瓣上已经营造了极为复杂的社会关系链。那么，对于任意一个用户，根本没必要给他看全部的打分结果，而是为他呈现关注人，或者是好友的评分就足够了。也就是说，不用再向他呈现陌生人的评分结果。我觉得，这对于一个社交产品来说，是最为合理的产品形式。

这样的评分系统，是严格去中心化的。每个人因为社会关系不同，看到对同一部电影的评分也会完全不同。而这种千人千面的评分，反而要比统一的某个得分更能满足用户。最重要的是，它彻底杜绝了水军的压力，也断灭了资本威胁的可能。没有统一的得分显示，水军刷不刷分数又有什么关系？资本希望豆瓣调整分数，问题是同一部电影有成千上万个分数，那么要调节哪一个呢?

豆瓣电影评分系统在我看来，是它在转型为社交网站之后，早期做专业点评网站的一点残余。而这点残余在今天的新环境下，已经越来越不适合时代的发展了。之所以起纷争，是因为还有个中心化的数据各方都想抢夺控制权。那么，直接去掉这个数据，换另外一种形式，大概也才是根治中国人好评狂迷的药方。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禅定时刻
如果微信做了一个电影好友打分功能会怎样呢?

# 社会是最好的商学院

海量各方面课程咨询微信：zz92385815

这两天发生了一件很好玩的事情：在我长期关注的中国漫画圈里，一群画师突然集体爆发式地控诉自己所在的公司，并且要和公司对簿公堂。原因是画师认为多年来公司和自己签订的合同极为苛刻，作品版权完全交由公司控制不说，公司在运营包装能力上也奉欠，造成自己作品影视化过程受挫，影响到了个人利益。

漫画迄今为止在中国还处在亚文化的位置上，拥趸多为85后、90后。所以，虽然事件在漫画圈里闹得很大，但是在圈外却显得波澜不惊。我相信这里的大多数人对漫画并没有多大兴趣，不过，这个事件从商业的角度去分析，却是非常的有趣。不信的话，我来拆解一下给你看看：

漫画家的合同一签是五年，为什么五年前漫画家们不愤怒？为什么现在漫画家们愤怒了呢？为什么五年前漫画家们不发通告，宣称要维护个人尊严？为什么五年之后他们的个人尊严突然孵化成功，从天而降了呢？因为热钱在不断涌入漫画圈。

为什么热钱在不断涌入漫画圈？因为热钱已经横扫网络小说圈，但凡有名有姓的作家，作品早已经被瓜贩殆尽，而且版权价格已经高到了离谱的程度。我认识的一位女作家，她的作品主要是写给初高中的女生看，有庞大的读者基础。

这样一位作家的作品报价是多少呢？最新消息说，她的一本小说加四十集电视剧剧本外带一部电影的改编，市场上给出的价格是4000万人民币。正因为小说版权已经耗尽，所以热钱的下一个目标就对上了国产漫画。

在过去，漫画家的工作非常辛苦，但是收入却不稳定。能否赚钱，取决于漫画杂志能否刊载他们的作品。因此，在那个时代里，有公司愿意和他们签约，帮助他们联系杂志社发表漫画，再给予一定的日常工资，那是人人艳羡的事情。为此，漫画家和公司签约，把签约期间的作品版权留在公司，换取安定的创作环境和相对稳定的收入，这是非常正常合理的选择。现在情况变了，一旦热钱涌入，开始争夺漫画版权，漫画家的身价顿时就涨上去了。而且，看到小说作者的收入，漫画家对自己的收益也有了新的预期。

因此，曾经被视为盟友和帮助者的公司，如今看起来是个障碍。甚至要比障碍更糟，因为当初把版权签给了公司，这就意味着影视改编权、游戏改编权和周边产品授权产生的收益，自己一分钱都拿不到，全归公司。如果转会到其他公司，或者自己独立做工作室，又不能继续使用原来的漫画题材，必须从零开始，重新画自己的新作。漫画家当然很愤怒，当然要在网络上向粉丝发出呼吁，要求大家支持自己。

人还是那些人，公司还是那家公司，合约还是当年的合约，商业模式还是那个商业模式，什么变了？整个大环境变了，人心也就变了。当年成立一家公司，为漫画家打理事务性工作，充当经纪人的角色，那时候对于漫画家是好事。现在做同样的事情，在漫画家那里看来，就是阻碍他们赚钱，而且是占了他们的大便宜，需要全社会共同声讨。

在资本的眼里，一方面感谢漫画公司在多年里开拓市场，培养漫画家和读者；另一方面则认为这种公司的存在提高了谈判的门槛，阻碍了资本的快速流动和增值，它的存在不是资本的助力，而是一种障碍。

谁错了？谁都没有错。谁都没有错，为什么会打起来？因为现在到了分蛋糕的时候，人越少越好，自己离蛋糕越近越好，最好是自己操刀亲自去切。

这一切是怎么发生的？它单纯是漫画圈的事情么？或者说，它只是文娱产业发展的一个侧面？那我们可以从上面的问题继续问下去：为什么热钱横扫网络小说圈？因为电影业连续几年高速增长，从每年票房不到50亿元人民币发展到了每年接近500亿元人民币。高速发展的电影业和不断增加的电影院，渴望着更多的电影故事。故事从哪里来？如何保证故事受欢迎？网络小说经过了市场的残酷检定，已经在网上赢得了成千上万的点击，当然要选择网络小说，买断小说的影视改编权。

为什么电影业会高速增长？因为最近5年来城市里的商业地产数量大大增加，尤其是商业中心已经成为了人们度周末的首选。为了吸引客流，商业中心里大多修建了电影院，周末去商业中心吃饭、购物、看电影，成为了城市居民的周末生活方式。为什么商业中心突然增加？为什么会有那么多居民去商业中心？因为中国在持续推进城镇化进程，把农村人口转变为城市人口，把房地产作为拉动GDP增长的重要手段。

所以，城镇化是一颗投入水里的石子儿，漫画圈的斗争则是这颗石子儿引发的涟漪，而且是距离石子儿极为遥远处的涟漪。资本总是知道在哪里能够赚到钱，它顺着涟漪的传播方向，一站站吃下去，从房地产一直吃到国产漫画。今天漫画圈的纷争，早在城市朝着郊区扩张时就已经埋下了种子。严格地说起来，漫画家签约的公司由足够的时间发现这一变化，并且在变化到来之前，做好充分的应对准备---当艰难的日子熬到头了，赚钱越来越容易的时候，其实距离自己被取代的日子也就不远了，如果不提前革自己的命的话，就一定会被别人革命。

晚上11:28
字号
写留言
104
请朋友读

为什么自我革命那么重要？这是因为游戏本身异常残酷。如果站在互联网的角度来看，绝大多数商业活动都是一个流量游戏。所有的商人都在试图争取流量---在现实世界里，就是人流，而获得流量需要成本。当某一个领域内获取流量的成本太高时，那么只有大玩家才能存活，小玩家就要退场。退去哪里呢？退去还没有形成流量山峰的平原，在那里新开一个类别的业务，从零开始吸引流量，并且希望流量做大之后，自己成为大玩家。

海量各方面课程咨询微信：zzg23385815

为什么说是残酷呢？因为在流量平原上从零耕作非常辛苦，需要经年累月地努力，才能吸引一点点人进来。等到真的开始爆发，流量快速增长，别处的大玩家一定会发现，转移过来收割胜利果实。大玩家转移过来的时候，带来的不仅仅是资金，还有新的模式和新的技术，用最有效率的方式在新兴市场上收割利润。起点中文做了多少年？最后真正的收获者是腾讯，腾讯有能力把起点的作者、读者挖掘出更多利润来。大众点评做了多少年？最后真正收割的是美团，美团有的是办法从大众点评里攥出油来。看看现在的搜索结果就知道了，第一屏返回的结果全部都是广告。之所以敢于这样卖广告，原因是大众点评做得足够好，用户足够多，渗透率足够高，市场上没有人愿意花一样多的时间和精力去做它的竞争对手。

为什么起点中文做不过腾讯？因为腾讯是一家全方位的娱乐公司，自带惊人的流量。起点中文作为一个网站，需要自己买流量，需要自己造血做游戏，而所有这一切，在腾讯那里根本不是问题。腾讯有自己的媒体、有自己的游戏开发团队、有自己的流量大海QQ、有每年创造数百亿利润的金牛，所以，腾讯自行开办创世中文之后不久，干脆就买掉了整个起点中文，连打一仗的兴趣都没有了。为什么大众点评做不过美团？因为美团打生下来第一天就对做点评没有兴趣，它的兴趣在于团购和电商。美团在历经千团大战成为幸存者之后，大众点评是餐饮领域内唯一的大型网站。在美团的眼里，大众点评就是最好的外卖和团购导流入口。而两家之间的竞争在投资商那里看来，纯属没有必要的浪费。所以，最终大众点评就成为了美团的导流入口，因为美团赚钱更有效率。

事情就是这样：因为勇于选择无人前往的领域去开拓，死中求活，终于赢得尺寸之地。但是，往往市场培育成熟之日，也就是自身终结之时---这就是社会这所商学院，通过漫画圈的纷争告诉我们的道理。它都没有教科书，只有几篇新闻，几条微博，但是却比所有商学院的课程都要生动真实。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海量各方面课程咨询微信：zzg23385815

本周由于同步了三篇影评，引起了一些读者的不满。每周约定我会更新三篇文章，这就是第三篇。加上三篇影评，一共是六篇。那些不满的人，拿起你的计算器，继续算你是亏了还是赚了吧。

**围炉夜话**
20625成员 1273人今日打卡

用户留言

和菜头 28
沙发！
12-18 21:28:49

作者 回复
干货沙发
12-18 21:29:02

117他爸 5
靠，叔你小看我们了，我当年可是一路从七龙珠，阿拉蕾，圣斗士星矢，北斗神拳，灌篮高手，猎人X，天是红河岸，JoJo，宇宙骑士，铳梦，剑风传奇，GANTZ，火星异种等等等等这么看过来的好吧，热血，脑洞，H的什么样的题材没看过哇，另外你的总结能力真是强，话说资本市场就是蛊蛊啊，不过谁也不知道谁会是下一条金蚕。
12-18 21:44:04

作者 回复
国内连这些版权也没有放过啊！
12-18 21:56:04

i郝耕 3
菜头叔的每篇文章都会认真读，学习到的东西根本不是能用钱来衡量的东西，考研狗没时间做整理和总结，只是读的时候会思考，等考完试还会再读一遍把感想写下来。有人嫌菜头叔同步推了三篇影评？那你真不应该订菜头叔，你应该订其他的专栏，那里每篇文章都能让你“得到”点你没听过的东西。看过了读过了的文章既是已经懂得了吸收了？抱着这种心态学习我觉得什么也学不到。菜头叔还要在禅定时刻里解释？真网络慈父也。还有6天考研，请菜头叔再赐一禅定时刻
12-18 22:06:01

作者 回复
不需要整理，整理了干嘛？我就没有做过读书笔记。
12-18 22:30:50

拙自当中 2
实业不景气，娱乐业崛起。这是个奇怪的时代，不过也公平。矫枉必过正，过去的不合理的剥削，本身也需要纠正。
12-18 21:38:59

作者 回复
我没说的一句话是：500亿的市场都挤死人了，可见……
12-18 21:56:41

瀚海轻舟 1
钱太多了，哪儿低钱奔哪儿去，不知道下一个低洼是哪里呢？
还是钱最聪明吧，只能先布局，等钱扑来。
12-18 23:0[illegible]:39

乔智灏 1
热钱追捧的下一个领域可能是医疗市场。
12-18 22:16:51

作者 回复
早就进入了，华润不抓人的话，冯唐现在手头已经控制了100家医院了。
12-18 22:31: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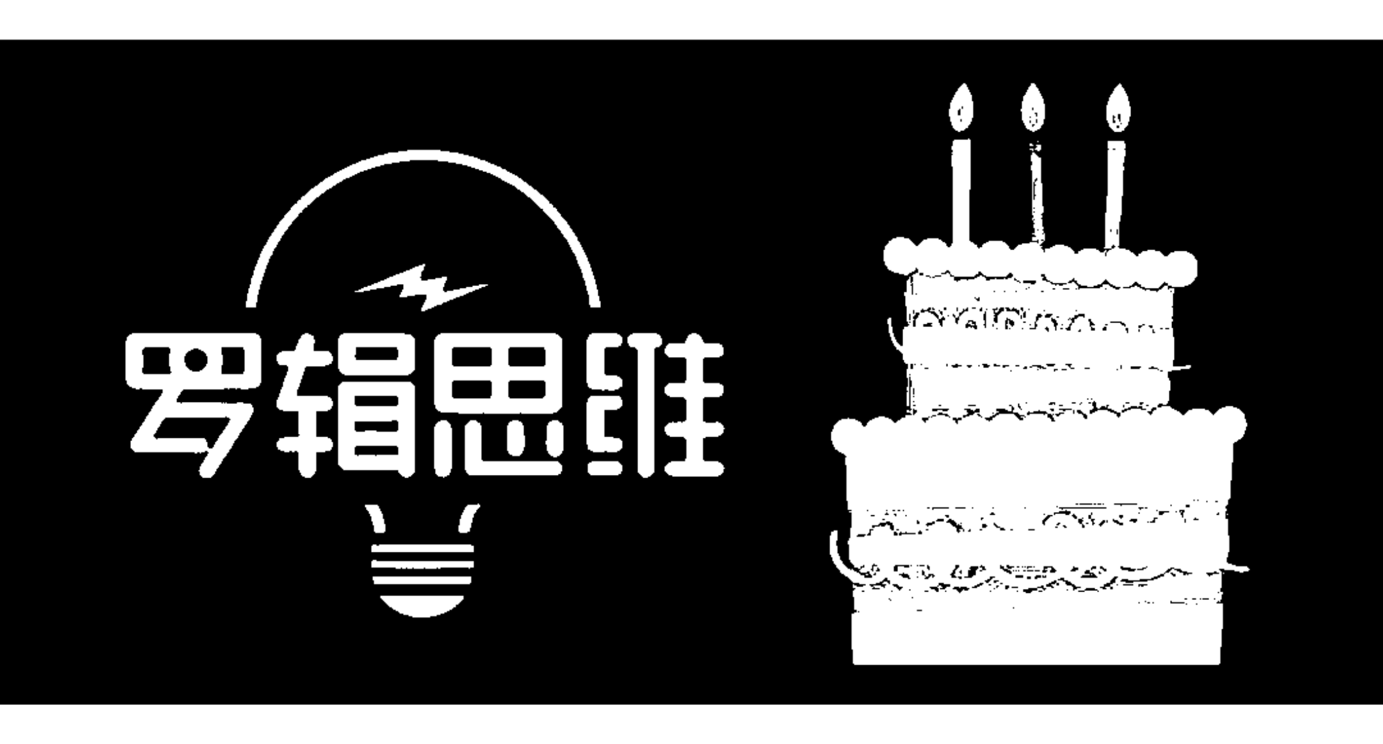

# 写在《罗辑思维》四周岁

今天早上7点45，罗振宇在朋友圈写了这样一段话：

**今天是《罗辑思维》四周年生日，是我坚持每天60秒的第1461天，距离我结束这份坚持还有六年。**

我没有算365乘以4等于多少，但是我知道每四年会置闰一次，多出一天，所以，尾数是1应该是对的。这就是我和罗振宇在时间上的不同理解，他关心时间作为一个单向序列已经流逝了多少，还剩余多少。我更关心如何划分时间，以及这种划分所带来的结果，却并不太关心时间的方向。

人们往往觉得罗振宇崛起的速度太快了，怎么就是他了？从上面他说的那段话里，可以看出一点端倪。当人们说到创业的时候，往往会问：两年够了吧？三年应该足够了吧？在我们所处的时代里，连成功也必须讲效率。人们对成功的心理预期是两三年，两三年事情就应该起来了，五年就应该上市了，七年就应该退休享受生活了。我想，这大概就是创业企业死得快的一个重要原因。

罗振宇上来先定了一个十年期，最后能否实现谁也不知道，但是他的心态却因此发生了改变。当一个人以十年时间作为规划的时候，他对成功、对于业绩，乃至对于自我的期许和那些做两年规划的人完全不同。十年规划和两年规划的区别在哪里？在于十年规划里已经预计了可能遭遇的困难和风险，是一条高低起伏摆动的曲线。而两年规划是一段坚决的线段，从起点笔直指向终点，中间没有任何意外，所以从上面掉下来摔死的人最多。

目前看起来，制订十年期计划的人要跑得更快一点。

我和罗振宇最早只是闻名，并没有打过任何交道。老实说，当他第一次约我见面聊出书事宜的时候，我并不清楚他究竟是做什么的。因为来找我联系出书的出版社太多了，见了许多人，也聊过许多次，所以我对罗辑思维并没有抱有多大希望。当时答应下来，一则是因为对罗振宇这个人好奇，二则是因为约见的饭馆听起来不错。我心里想着：“如果还是谈不成的话，起码有顿好饭吃，出版社的咖啡我算是喝够了。”

会面基本是在极为草率的情况下就敲定了出版计划，我心里并没有任何底，这些年里遇见过的人太多了，讲话漂亮的人也太多了。好在饭的确不错，我埋头苦吃，暗自觉得今天算是赚到了。后来的事情出乎我的预料，一周之内合同就已经出来了，罗辑思维的李倩开始选取文章，并且很快提交给了我一份她的初选文集，让我决定需要去掉哪些，尽快敲定出版内容。

随后，我的书在罗辑思维上架，半年不到卖了五万册。新书无论是装饰、设计还是纸张，全都超出我的预料。我不清楚外界对罗振宇和罗辑思维团队的评价如何，对于我而言，和罗辑思维团队一起共过事之后，他们给我留下的印象是效率高，人靠谱。

如果一个团队打算战斗十年，而且是以这样的做事效率和靠谱程度，那么，无论做什么事情大概都会有所成就吧？

出书之后，和罗振宇他们见面的机会就多了很多。大家没事经常坐下来聊聊，顺带吃点美食。在这些聊天过程中，我最真切的体会是：尽管在世人眼中，罗辑思维看起来是一条直线在不断向上增长，就像是有精心的规划和良好的设计一样，但其实他们始终处在摸索和尝试过程中。不单未来的方向不确定，对于他们自己正在做的事情，每过一段时间就会反思一遍，试图找到“我们究竟是干什么的”所对应的真实结果。

在这些年里，罗辑思维曾经被视为互联网社群经济的代表，然后又被视为知识型电商的代表，现在以《得到》为标志，罗辑思维又变成了知识经济的交易平台和知识的提供商。究竟罗辑思维是什么？我也不知道。我只知道，他们还在思考和探索。迄今为止，他们还像是地球早期孕育生命时的那一团混沌的有机质，不断地分裂、重组、新生，还无法看出未来会孕育出怎样的生命体来。

在这个过程里，和罗振宇聊到哪里算到哪里，许多事情聊完也就算了。但是，真觉得什么有趣的时候，脱不花的执行就变得非常关键。和罗振宇可以天马行空，信马由缰，但是到了脱不花这里，她会把天马强拖回地上，装上马鞍脚蹬，让它在地上跑起来。最近一次，是马伯庸的《显微镜下的大明》。从提议到最后执行完，大概经过了一个多月时间。马伯庸给出文章，提出他的要求，最终如何落地，怎样变成一个产品，怎样在朋友圈里传播，执行的人是脱不花。

那么，马伯庸十万金买文会变成罗辑思维的新模式么？没人知道。这算是一种尝试，在尝试之前谁也无法预见它能带来什么样的结果。类似这样的事情在罗辑思维有很多，每一次尝试并不意味着会有方向性的转变，但是，脱不花会追求每一次能够有所成。许多人喜欢谈“互联网思维的心法”，认为“唯快不破”，重点在于“小步快跑，快速尝试”。在罗辑思维这里，我看到的是另外一个版本：的确要小步快跑，但是要求每一次都要达标，每一次尝试都要努力做成。脱不花这里并不认为试一下就放弃是可以的，而是试一下，努力做成了，然后再看要不要继续跟进，或者是就此终止。

尝试和尝试并不相同。这样的尝试一年十次累积下来，和一百次不成功的快速尝试相比，结果会有翻天覆地的变化。

今天，是罗辑思维的第四个年头。按照罗振宇的十年规划，现在连一半路途都还没有走完。但我认为这也是最美好的部分——在路上，变化尚未穷尽，一切仍有可能。

生日快乐！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六年以后，罗振宇就不用再坚持了，因为他已经习惯了。

带你探索人生的其他可能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有，未经许可不得转载，侵权合作请联系

海量各方面课程咨询微信：zz923858

# 王菲怎样才能把演唱会门票卖到一万元一张

王菲2016演唱会门票砸手里了。但圣诞节应该开心一点，所以我不得不起那么长的一个标题，重点放在如何做成一件事，而不是为什么会搞砸一件事情。

有人说，之所以王菲演唱会门票全砸在手里是因为要价太高，过度消费粉丝，伤害了二级渠道的利益。甚至有传闻称王菲本来想把门票卖到一万元一张，结果物价局干涉，最终不得不改成7600元一张。

我的问题是：一万元一张门票真卖不动么？

王菲成名很早，是中国歌坛当仁不让的天后。不是三年五年天后，而是一直都是天后。她的粉丝群体大多是70后和80后，如今正是中国社会消费能力最强的阶层。他们动辄飞往欧洲品酒，飞往美国自驾，在奢侈品店扫货，不知道一年要买多少个包，也不知道每个包能用几次。相对而言，花一万块钱任性一下对于他们来说并不是过分的事情。而在14亿国民里，有这种消费能力的粉丝在人数上也应该远远超出两万人。

那为什么砸手里了呢？我认为这是因为王菲和她的经纪人陈佳瑛粉丝经济学不及格，需要重修。整件事情只有两个难点：

1、如何从14亿人里找出那20000个人？

2、消费能力如何转化为购买意愿？

但是，王菲她们并没有解决好。甚至可以说，根本就没打算解决。而是极度自信地上手直接就生卖，想用800张票作为一个引子，造成饥饿营销的态势，然后所有剩余的票自然一抢而空。天底下哪儿有那么自然的事情？

14亿人里找出20000个符合要求的人是非常困难的事情，每70000人里才有一个。换句话说，王菲他们得对70000个国民宣传一次演唱会的事情，才能找到一个有可能来买10000元门票的粉丝。北京2125万人口，潜在的购票人群也只有307人，就算是北京富裕人口较多，乘以十倍也不过3070人，连演唱会的一个角落都坐不满。而要通知到北京城里的每一个人，王菲要开演唱会的消息，得耗费多少广告预算，得动用多少媒体渠道，又得以多大的频率反复轰炸？如果要在全国找到20000人呢？成本又是多少？

海量各方面课程咨询微信zz92386815

即便找到了20000个人，他们只是有这个消费能力，并不等于他们就一定会去买票。因为对于拥有这样消费能力的人群来说，他们在娱乐上的选择非常丰富，演唱会未必是他们的必选项，甚至也不会是首选项。因此，要让他们掏钱买票，就需要提供他们一个行动的动机。而王菲2016演唱会从筹划到现在，能拿得到台面上说的理由只有3个：

1、从2010年以后，王菲没有开任何演唱会了；

2、这是今年唯一的一场，下一次不知道是什么时候；

3、使用了最新的VR技术，舞台效果和以往所有演唱会都不同。

这些理由站在票务方，会理解为是这场演唱会稀缺的理由，是粉丝掏钱购票的动力。但是，站在旁观者的角度看，这说明王菲从自己粉丝群体的视野里消失了太久。在长达六年的时间里，除了偶尔唱几首电影配乐歌曲，王菲一直没有对自己的粉丝群体有效输出任何内容。从2015年开始，她甚至停止了更新微博，更是把她和粉丝唯一的联系渠道中断了。

在娱乐圈里，一个人就算是天皇巨星，长期没有任何消息，不和粉丝互动，结局也只能是被人遗忘。你关照粉丝，粉丝自然也关照你。陈慧娴当年如日中天的时候，说是要去英国念书。念书的意思对于粉丝来说，就是不再和粉丝发生任何关系，也不提供任何服务。等陈慧娴读书回来，一切都已经时过境迁，时间会消耗许多事情，包括粉丝的热情和忠诚。

事实上，粉丝的忠诚度并不需要王菲年年出新专辑来维护。王菲当年之所以能赢得如此之多的人心，是因为她的偶像气质。偶像气质是一个比较虚幻的概念，具体说起来就是粉丝可以在她身上投射自己的情感和欲望，王菲的歌曲，王菲的行事，代表了他们心中的隐秘欲望，是他们的心声代言人。所以，六年没动静也无所谓，但是在粉丝心目中的个人形象要维护好。之前她特立独行、我行我素的强烈个人风格，必须持续释放，供粉丝消费。于是，她才能继续保持粉丝心目中神的地位。如果能做到这样的水准，一场演唱会不过是一场对神的供养，一次对信仰的充值罢了。

←

那么，这些年王菲做了什么特立独行的事情了呢？除了打麻将、闹婚变之外，她早已经没有什么个人新闻，也再不是这个社会里的前卫和先锋人物。屡次因为前夫窦唯的潦倒落拓而被媒体提及，这是王菲的不祥之兆。因为从维护个人形象的角度来看，王菲在媒体上牢固绑定窦唯并不是任何好事，没有多少人会喜欢社会边缘人，更没有多少人会认同这种人生的价值。对于粉丝来说，她也早就不是自己的精神寄托，只是代表着一段过往的回忆。也就是说，作为偶像王菲已然褪色。褪色的偶像不能激发粉丝心中的激情和狂热，她的行为不能让人产生奋不顾身的冲动——她的活法不让人期盼，那么，她凭什么能卖10000一张的门票呢？

如果从纯粹生意的角度出发，王菲真要想卖10000元一张的门票，那么，这个价格只是个最终结果。为了达成这个结果，在过去六年的每一天里，王菲都需要非常精准的自我包装和自我营销。她要维持一个和粉丝互动的窗口，并且，通过这个窗口，她能够把自己的消息有效地推送给自己的粉丝。如果过去的六年里，王菲认真经营她的微博账号和微信账号，拥有数千万粉丝，维持极高的活跃度，那么对数千万人发演唱会的通知，从里面筛出20000个人报名，又会是多难的事情呢？

在过去的六年里，王菲可以不开演唱会，可以不上综艺活动，可以继续保持自己的高冷神秘形象。那她就需要在过去六年里持续不断地做高冷的事情，始终能够吸引传媒和粉丝的眼球。打麻将、闹婚变一点都不高冷，那是任何一个中年妇女都可以做的事情。做不到雪山里闭关一年，徒步走过非洲，单人皮划艇横渡北冰洋，最低限度上也应该参加一下黑石沙漠的火人节，在威尼斯双年展上跨界和当代艺术家合作一次，想办法把自己的歌弄进一年一度的Apple新品发布会现场演示环节。前卫偶像要代替粉丝活，做到他们想做但是做不到的事情。于是，即便人不开演唱会，但是个人行为却依然能够和粉丝形成呼应，始终吸引着他们的关注和崇敬。于是，越是离开公众视野，也就越能吸引关注。演唱会最终就成为了这种渴望兑现的机会，那么就没有贵贱的问题，10000块钱只会让人花了觉得值。

在这时代里，人们都喜欢谈“粉丝经济学”。王菲演唱会的案例，就可以当做是一个粉丝经济反面教材。粉丝不是脑残，更不是韭菜，偶像无需任何投入，就可以过几年收割一次。想赚两亿元的演唱会门票，那么，就要做出价值两亿元的事情。什么都不做等着收割粉丝，那么，粉丝也会什么都不做，等待收割你的笑话。

和菜头

请你相信我，

我所说的每一句话，

都是错的。

在经济高速发展的时代里，简单粗暴可能是最优方案。因为不简单不粗暴，就会错失无数良机。但是，等到了经济运行平稳的年代里，你简单粗暴地对待用户，那么，用户也会简单粗暴地对待你。世间哪有那么好的事情，一辈子都可以天天弯腰捡钱？

带你探索人生的其他可能
此内容归得到App独家专享，未经许可不得转载，授权合作请联系

海量各类书籍课程云盘微信：zz

围炉夜话
20763成员 944人今日打卡 >

用户留言

和菜头 57
沙发！
12-25 19:12:44

作者 回复
一万元的沙发！
12-25 19:13:04

117他爸 6
叔，还是你对粉丝好，一个月三十多更，更得很多粉丝快过载了，话说你能分析下另一位粉丝收割机张学友为啥辣么成功么，我身边有个未婚女中年前段时间追着他港沪两地看了四场演唱会，真是佩服人家粉丝经济能力
12-25 20:02:34

孙国振 4
如果跟朋友说去听王菲的演唱会，大家不是哇的乱叫，那演唱会的社交意义就没多少了。
很多人不是为了去听演唱的，更多的是找到属于自己的东西，可能是回忆，可能是关注，可能是一个浪漫情怀
12-25 19:25:15

读书还要记笔记 2
1饥饿营销并不单单是一个“态势”，它有更深层和丰富的内涵。大势所趋，如滔滔江水，却束缚在一个窄口。饥饿营销更像释放这股江流前搞的一个仪式。2媒体可以左右一个明星的“人气”。媒体将潦倒的窦唯和王菲绑定，天长日久，贵为天后的王菲也被边缘化了。软刀子同样可以厉害。3成本意识是经济学一个重要的概念。例如沟通成本，寻找客户成本，宣传成本，试错成本等。天后显然缺乏成本意识。4在时间面前，感情是靠不住的。初恋情人况且能忘记，何况女神。七年就是一辈子，上辈子的事如何动这辈子的心。5打造粉丝团的关键是去做他们想做而无法做的事，同时控制他们的耳朵和眼睛，不允许他们看到自己的另外几百面。骗一个女人并不难，难的是骗她一辈子，让她一生无知而幸福。6收钱的事便是商业，就要顾及商业逻辑。请包装，请交付，请营销。7我们普通人注定要犯很多错误，付出很多代价。少亏损可能是我们增加收益的主要途径。所以分析失败案例对我们的指导意义更大。
12-25 20:44:28

阿虎 2
“任何事情的后面都有其商业本质”。就算现在再怎么成功，如果没有持续让人感觉你“一直存在、一直努力”的话，也就是如果没有一直经营“买”与“卖”之间的关系的话，就只有被替代的命运了。不是因为你过时，仅仅只是别人比你前卫。
12-25 19:59:50